

導 言

筆者在北美華人神學院和教會中講授釋經學不長，一算卻也有十年以上的時間。透過這門課，看到學生和弟兄姊妹對了解聖經的原則有豁然開朗的經歷，心中喜樂，莫以名之。但是這種果子，坦白來說，殊不易見。其中的一個困難，就是不容易找到一本實用的，提綱挈領的，易明的，先進的，提供很多習題的，一步一步帶領學生的教科書。所以當我發現《抓準神的話》(Grasping God's Word) 的英文原著時，驚喜萬分，因為上面所提，正是這書的長處。這書沒有包括冗長的釋經學歷史，也沒有過分艱澀抽象的哲學理論，而專注在帶領學生一步一步的走過這釋經之旅。我認為這正是目前釋經學叢書中所缺乏的。

感謝神，感動了三位教會中的姊妹 (以及其先生) 承擔了翻譯這書的工作，讓中國的神學生和弟兄姊妹可用中文學習釋經之旅的原則和應用，對中國教會領會神的話有「更新」的作用。我實在感謝她們和她們的先生。

在翻譯還未出版時，我曾用譯稿當過北美「華神」(中華福音神學院北美分校) 釋經學的教本，甚得學生的口碑，自己也認為效果特佳，對譯本竟然有學生評道：「簡單、易明……比英文易明。」驟看之下我覺得有點言過其實，但是對於一些讀英文尚感吃力的學生，不正是由衷之言嗎？這不也點中我們翻譯的動機嗎？

在此我要謝謝趙炳靈弟兄，他在百忙中參與了校閱的工作，使我的審譯更為輕鬆。我的教會(聖地牙哥華美基督教會)在這書翻譯期間的支持，亦甚為銘感。妻子蕭靜馥，常把好書介紹給她的丈夫。這本翻譯，就是她介紹的成果。譯本中有幾幅手寫的圖，也是她的傑作。這些都是我們這譯者團所感激的。

最後，願神使用這書，讓弟兄姊妹、神學生和牧者們都能「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15)，這就是我們譯者團的報酬了。

劉志遠牧師/博士

2006年於北美聖地牙哥

目 錄

導言	3
作者給中文讀者的話	5
序	8
前言	11
感謝	16
第一單元 如何閱讀聖經——基本工具	19
1. 詮釋之旅	21
2. 如何閱讀聖經——單句	30
3. 如何閱讀聖經——段落	47
4. 如何閱讀聖經——講述	64
第二單元 情境——過去與現在	81
5. 我們帶著既有觀念讀聖經嗎?	83
6. 歷史文化背景	93
7. 文意脈絡	115
8. 單字研讀	129
9. 聖經翻譯	155
第三單元 意義與應用	173
10. 意義由誰決定	175
11. 意義的層次	184
12. 聖靈的角色	206
13. 應用	214
第四單元 詮釋之旅——新約聖經	227
14. 新約聖經——書信	229
15. 新約聖經——福音書	248
16. 新約聖經——使徒行傳	271
17. 新約聖經——啓示錄	290

第五單元 詮釋之旅——舊約聖經	313
18.舊約聖經——敘事文	315
19.舊約聖經——律法書	341
20.舊約聖經——詩歌	360
21.舊約聖經——先知書	387
22.舊約聖經——智慧文學	408
附錄一 撰寫一篇釋經文章	433
附錄二 建立個人圖書館	437
附錄三 附註	469
出版後記	486

序

對於想要深研神的話語並且以信心活在當今世代的讀者來說，這是一本絕妙且易讀的書。本書的作者 Duvall 及 Hays 選擇了一個貼切的書名——《抓準神的話》。對於詮釋聖經，「抓準」是一個適切的比方。當你開始這段畢生的讀經之旅，及閱讀本書的時候，從四方面來理解「抓」(grasping)這個字的意義將會對你有所助益。

首先，「抓」似乎是一種強硬的舉動，好像是「貪婪地攫取」，但這並不是作者的意思。然而對許多「後現代」的讀者來說，詮釋的過程卻是一種攫取。對我們這個不信的世代而言，許多人不再相信文字有其「意義」，而認為詮釋是一個權力角力的過程。作為讀者的我們會把自己的意思強加於文字之上——我們說「這是它對我的意義」；身為當代的讀者，我們經常不能超越自己，而看到文字的「客觀意義」。就這些人而言，「正確」的詮釋是不存在的。

《抓準神的話》特別強調觀察單獨經文細節以及聖經總體結構的重要。然而 Duvall 以及 Hays 並非不清楚現今懷疑的趨勢。他們曉得讀者並不是沒有意識的錄音器材，而是有自我、歷史以及文化背景的個人；這一切在在都影響著我們的觀點。讀者並不能像神一樣超脫、凌駕在文學創作之上。和作者一樣，讀者也生活在

一個特殊的歷史情境——本書作者稱之為「城鎮」——當中。

能夠不強拗經文的意思，不是件容易的事。因為我們常把自己的意思及偏見讀進經文裡面。因著這個緣故，本書的作者要求讀者們謹慎觀察，並且誠實面對自己的背景以及所處的地域。讀者們要準備將他們的價值和信仰交付文字來檢查，若非如此，他們對聖經將有錯誤的理解，甚至扭曲經文以配合他們的論點。這一本書將教導我們如何避免這種「強硬的攫取」。

《抓準神的話》講的是另一種抓住的意思：**瞭解**。我們能夠抓住一個概念、一個故事或者是一首詩，是因為我們可以從它們的上下文明白這些文字的意思。也唯有我們的詮釋對部分以及整體的意義都合情合理的時候，我們才能夠說「我懂了」。抓住、瞭解或者是「懂了」，代表認識到了作者在文字裡所說的或者所做的。這本書將幫助認真的讀者清楚的瞭解。

本書的可貴之處，在於作者對聖經的「部分」以及「整體」同樣關注。他們對聖經的單字、單句、段落、整卷書同樣在意。為什麼呢？因為他們看到唯有瞭解了部分才能瞭解整體；反之亦然。讓我們不要只停留在字義研究這種細節的工夫。誠如古以色列人在埃及為奴時所知，禾草可以用來做磚。要是禾草好比字義的話，磚頭就好比句子與段落，放在一起，就形成了各樣較大的結構。所以你可以在這本書裡找到有幾章是有關於字義研究（部分），也有幾章是討論如何研讀聖經裡各種不同形式的「整體」（例如各種不同的文體）。實際上，本書的作者們用了將近一半的篇幅來探討聖經裡不同文體的詮釋與應用。

第三，這是一本讓讀者親自動手的實用書籍。藉由實在的範例與作業，真正願意花時間練習的讀者們將會學習到足夠的工具以及訓練，來「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15）。所有願意進入聖經詮釋之旅的當代讀者所必備的知識在本書都詳加討論，同時還有關於應用的指導。

第四，這本書是關於抓住神的話語，並且抓牢。單只是在理性上瞭解神的話語並且同意其合理是不夠的，我們還要在實際生活上抓住神的話語並且應用它。聖經經文要如何應用在實際生活上呢？在經文裡有一個重要的答案，那就是「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提後三：16）。我們不只要瞭解神的話語，並且更要順服神的話語。因為聖經包含永生之道，當我們抓住神的話時，我們就在信心裡抓住主耶穌基督——「神的生命之道」。當然，抓住聖經或者以信心抓住耶穌基督，都只是比喻的說法。其中的真理是，當我們抓住神對我們的愛的信息時，神的話語——或者說神自己，就抓住了我們。這是聖經詮釋的真實意義：認識神並讓祂鑑察。

最後，抓住神的話是關乎生死的一件事。我們這些蒙恩的罪人需要脫去纏累我們的文化包袱，緊緊抓住那賜生命的話語。因為只有在經文裡，我們才能認識那位道路、真理、生命的神，並且為祂所鑑察。

Kevin J. Vanhoozer

前言

若是你對研讀及應用神的話語有興趣的話，《抓準神的話》或許是你正需要的一本書，我們讚賞你對聖經的委身，並且感謝你花幾分鐘的時間來認識這本書。

11

構想從何而來？

身為福音派的基督徒，我們認為聖經是重要的，雖然如此，對聖經缺乏認識在我們這個圈子裡卻又是一個普遍的現象¹。在我們所任教的 Ouachita（發音為 WASH-u-taw）浸信會大學裡，直到最近我們都把舊約綜覽，以及新約綜覽，當成是必選的課程。多年以來，這些傳統的課程提供給了學生們許多歷史背景以及神學內容的訓練，同時也成為一部分良好的靈修材料。但是，我們開始為了學生們所沒有學到的東西而擔心，這些課程能夠幫助學生們清楚的認識聖經裡意義深遠的故事，以至於能夠在今天這個百家爭鳴的文化裡為基督而活嗎？我們也不確認學生們學到如何自己研讀聖經的方法，離開這課室之後，他們會如何對待聖經呢？

因此，我們決定作一些改變，現在我們要求學生選修聖經綜覽和聖經詮釋，而非舊約綜覽及新約綜覽。在聖經綜覽裡，我們把從創世記直到啟示錄的聖經故事再重複一遍，為的是幫助學生們從宏觀的角度瞭解經

文裡的故事如何回答生命的基本問題。在聖經詮釋裏，我們教導學生們如何自己閱讀、詮釋並且應用聖經；好比一個古老諺語所說的，我們是在教學生如何釣魚，而不是只給他們魚吃。《抓準神的話》的構想源自於我們在課程策略上所作的這個變化。這本書也是聖經詮釋這個課程的教科書。

為何叫《抓準神的話》？

我們以福音派基督徒的立場來寫這本書，本書的全名可以說是《抓準神的話：閱讀、詮釋、應用聖經的實用指南》。我們的基本假設就是，聖經是神所默示的、權威的話語（提後三：16-17）。

這本書強調抓準聖經，這並不表示聖經只是供我們作分析及審查。相反的，我們所採用的途徑著重於仔細閱讀與智慧解析，以達到我們願意全然對我們所知的委身的地步（約十四：21）。一個能真正抓準神話語的人會發現神的話語也正抓著他。

我們也採取一個實用的方式，希望在這個教導的過程中，透過許多聖經例子與需要自己動手練習的指定作業，引發學生們參與詮釋聖經的細節。學生們在學習如何深掘神話語的同時，應準備好親自動手挖掘。

《抓準神的話》是那一種書？

大部分聖經詮釋的書籍不外是屬於兩種類型，有一種是普遍幫助我們更加了解聖經的指南（例如 Howard C. 及 William D. Hendricks 的 *Living by the Book*；Rick Warren 的 *Personal Bible Study Methods*）；另一種是優良的研究所程度的釋經學教科書（例如 Walter Kaiser Jr. 及 Moisés Silva 的 *Biblical Hermeneutics*；William Klein、Craig Blomberg 及 Robert Hubbard 的 *Introduction to Biblical Interpretation*；Grant Osborne 的 *The Hermeneutical Spiral*）。然而介於這兩類之間就沒有太多的選擇，我們希望這本書能夠幫助彌補這個空缺。

《抓準神的話》的目的是幫助認真的基督徒（特別是大學生以及剛入學的神學生）學習閱讀、詮釋以及應用聖經。這本書是為學生而寫，並不是為要與我們的專業同行作學術溝通而寫。雖然本書的目的並非是一本全面性的釋經手冊，它的內容無疑是超出了簡介的程度。我們所嘗試的是用平鋪直敘的語文把福音派聖經學者最精闢的研究介紹給學生。

本書有三個基本的部分：

1. 我們強調仔細閱讀聖經的重要，本書的前面幾章有實際動手練習 (hand-on) 的特色，以便為深度的閱讀打下基礎。這幾章看起來很像 Robert Traina 及 Howard Hendricks 所強調的歸納式讀經法。
2. 我們也處理解經家都會遇到的一般性釋經問題 (例如既有理解及聖靈的角色)。
3. 我們提供解釋及應用每一種新約及舊約文體的準則。

本書如何編排？

本書的編排是教育性，而非邏輯性的。邏輯性的編排由理論開始，之後轉入實際練習。然而這種方法對學生而言是枯燥的，在他們學到任何的「好東西」之前，他們已失去了興趣。我們把這本書編排成一種使學生產生興趣的方式，因此一般來說，我們從練習開始，之後轉入理論，最後又回到練習。從我們的經驗裡，我們發現一旦學生花了一點時間學習仔細挖掘神的話語，他們就開始問一些理論性的問題，我們因著學生對這種教育方式的正面反應受到極大的鼓舞。這本書有五個單元：

著重於實用性的	第一單元——如何閱讀聖經：基本工具
著重於理論性的	第二單元——情境：過去與現在 第三單元——意義與應用
理論與實用並重	第四單元——詮釋之旅：新約聖經 第五單元——詮釋之旅：舊約聖經

每一章由一個吸引人的簡介開始，之後轉入嚴肅但並非技術性的主題陳述。在每一章的末尾，我們提供一些作業，以供學生練習我們所討論過的。舉例而言，以下是本書的其中兩章的內容〈情境：過去與現在——單字研讀〉與〈詮釋之旅：舊約聖經——先知書〉：

情境：過去與現在——單字研讀	詮釋之旅：舊約聖經——先知書
簡介	簡介
單字研讀常見的謬誤	舊約先知文學的本質
謹慎選擇你的單字	歷史與神學背景
發掘單字的所有可能含意	先知信息的主要內容
決定單字的真正含意	解釋和應用
單字研讀：羅馬書十二：1「offer」	特殊議題——預言性經文
結論	結論
作業	作業

在本書最後的兩個附錄裡，我們提供一些建立你個人圖書館（包括一個工具書的書單）的建議，以及書寫釋經文章的指南。

練習本 (Workbook)

和這本教科書配搭使用的還有一本學生的練習本，練習本的設計是針對作業——學生完成作業以及教授蒐集作業的需要（譬如，便於撕下的作業紙）。這本教科書也可以單獨使用而不需要練習本，但是學生需要影印作業題目以便交出作業。在每章的習題裡經常會有影印的需要，使用練習本就沒有這個麻煩。如果你使用練習本，就需要依照練習本而不是這本書上的作業說明，我們相信教師和學生都會同意使用練習本的方便，我們也推薦使用練習本。

給教師的網站資源

對於採用本教科書為課室教材的，我們也提供您 Zondervan 網站上²的資源：

www.zondervan.com/books/academic/resources

包括：

- 課程摘要樣本（包括一個課程目錄）
- 教學進度（每日授課方針）
- 課堂上使用的每章摘要

- 批改過的作業樣本
- 每章的靈修材料

我們的禱告是神藉著本書使你與祂更親密，願榮耀歸於神！

詮釋之旅

簡介

旅程的基礎

範例：約書亞記一章 1-9 節

詮釋之旅和抓準神的話

問題思想

簡 介

一個滿臉皺紋的老先生在衣索匹亞群山上，一邊啜飲著咖啡一邊透過老舊的雙焦眼鏡，看著磨損的聖經，再次閱讀大衛和歌利亞的故事。布宜諾斯艾利斯的公車上一位隨著公車顛躓的中年婦人，正在閱讀、思想詩篇第一篇的經文。一位年輕的韓國主管，從新加坡出差回漢城，飛在三萬五千呎的高空上，正閱讀並反覆思量羅馬書第五章使徒保羅的話語。加州聖地牙哥宿舍裡一位大學生喝完 Mountain Dew 後回到手提電腦前，繼續閱讀馬可記載耶穌如何奇蹟地平靜加利利海上的狂風暴雨。

全世界的人都喜愛閱讀聖經，而且已經有幾千年之久。是甚麼原因？人們讀聖經，因為聖經是一本迷人的書，充滿扣人心弦的故事和令人激勵的勸慰。人們讀聖經，因為聖經是一本重要的書，論及生命的最大議題——神、永生、死亡、愛、罪及道德。人們讀聖經，因為他們相信神藉著聖經中的話語向他們說話。聖經鼓勵我們，提升我們的靈，安慰我們，引導我們，管教我們，建造我們，給我們希望，帶我們更靠近永生的神。

聖經某些部分易於瞭解，但大部分則不然。然而多數基督徒渴望瞭解神全部的話語，而不只是容易理解的部分。我們當中有許多人希望能深掘神的話語。我們希望多看多瞭解聖經本文，我們也希望知道自己對聖經的瞭解是正確無誤的；也就是說，我們能有信心相信我們自聖經中讀取的是真正的真

理，而不是自我發展出的專斷、想像的或謬誤的解釋。本書就是為這些人而設計。

詮釋及瞭解聖經的過程就像是趟旅程，開始的時候就要仔細徹底地讀，藉此我們才能決定經文在當時對聖經原始聽眾的含意。

然而，當我們試著在自己身上直接應用其原意時，會遇到問題。**我們與聖經原始聽眾間有著文化、習俗、語言、境遇和時間巨幅的差異。**這些差異形成一道障礙，像一條河從我們和聖經經文之間穿越而過，阻礙我們抓住神的話對我們的真正意義。

不僅如此，舊約聖經更加寬了這條河的寬度，使我們與當時的聽眾相離更遠。舊約聖經中的聽眾和當今的基督徒讀者之間有著盟約的不同，我們這些新約信徒是活在新的盟約中，藉著耶穌的犧牲與神親近；舊約聖經中的信徒是活在舊的盟約中，對他們而言，律法是中心。換言之，兩個群體的神學情境不相同。我們和舊約聖經中的信徒有著盟約上的障礙，因為我們活在不同的盟約之中。

因此，穿越舊約和我們之間的河不只是文化、語言、情境和時間，還有盟約的差異。我們與新約聽眾則有較多共同點。但即使如此，仍有文化、語言和特有情境的差異，強烈地阻礙了我們想抓緊經文含意的渴求。這條河往往又深又寬，無法單單涉水而過。

結果，當今的基督徒經常不確定如何詮釋聖經。我們該如何瞭解利未記十九章 19 節，不可用兩樣攪雜的料做衣服穿在身上。這是否表示順服的基督徒應該穿 100% 純棉製成的衣服？士師記六章 37 節，基甸放羊毛在禾場上以確認神的心意，是否表示我們必須放羊毛以尋求神的心意？

新約也不總是比較清晰。例如，馬太福音十四章 29 節，彼得行走在水面上，是否意味著為了順服基督之故我們也要試著在水面上行走？如果不是，這段經文到底是何含意？如何應用在我們的生活中？我們又要如何跨越分開我們和聖經本文間的那條河呢？

只要你想詮釋並應用聖經真理就得先跨越那條河。當今許多基督徒，雖然不是故意的，但常常憑直覺 (intuitive) 或感覺 (feel right) 方式去詮釋。若是經文看來像是可以直接應用的，他們就試著直接應用；若不然，他們就以靈意 (spiritualizing approach) 方式解經，忽略聖經上下文，以一種近乎將經文寓言化的方式解經。或者，他們就聳聳肩繼續看下一段，完全忽視經文的原意。

這些方式無法將我們安全送達河的彼岸。那些使用直覺方式盲目涉水渡河的人，希望河水不要高過膝蓋。有時他們幸運地跌在沙洲上，但他們通常一腳踩進深水裡，最後在下游被河水沖上岸。相反的，那些靠著靈意解經，想要縱身一躍就渡河的人，也和直覺法的傢伙一樣被沖往下游的岸邊；而聳聳肩或略過經節的人則還在河的這一邊，單單望著彼岸不想嘗試。

許多基督徒都承認這些方式不太妥當，也知道這是無可奈何而且極主觀的方法，但這是他們惟一知道的方法，所以只好繼續用下去。我們要如何將聖經原始聽眾的世界轉移至今天的世界呢？

本書將陳述如何橫越這條河進入今天的世界。我們需要一個恰當、合理的方式，需要一個不是單建築在直覺和感覺上的方式來查考聖經。我們需要一個能讀出聖經本文的意義，又同時能跨越到當今信徒處境的方法。

我們還需要一個能運用在任何一段經文，前後一致的方法。這樣一個方法能夠免除跳過經文、四處亂找合用經句的習慣。一個前後一致的方法能讓我們深入瞭解任何一段經文，並找出對今天的我們所代表的意義。我們需要一個不會在岸邊擱淺或被丟在河裡沖到下游河岸的方法。我們需要一個方法查考聖經以便恰當而正確地橫越那條河。本書的目標就是帶你進入渡河之旅，將你從聖經原始聽眾的世界和經文帶到當今基督徒可以恰當地理解和應用的經文。

旅程的基礎

記住，我們的目標是抓緊神放在經文中的意義。我們不可自行創造經文以外的意義，而是要尋找已經存在的意義。然而，我們也瞭解不能將古代聽眾時期的意義直接應用在現代，因為那條河（文化、時間差異、情境、盟約等）將我們分隔兩處。詮釋之旅的步驟提供了我們一個程序，讓我們可以帶著古代聽眾時期的意義，跨越那條河，並找出對我們今日而言合理的意義。

這趟旅程行進在一個前提上，就是聖經是神向我們傳達祂自己和其旨意的記錄。我們尊崇聖經並視其為神聖，因為聖經是神的話語，神藉著聖經的話語啟示祂自己。聖經中許多經文是以獨特的、具體的、啟示性的方式陳述普世性的事實或神學原則。¹ 雖然某些經文中的獨特性可能只適用於聖經原始聽眾的特殊情況，其中所包含的神學原則卻能適用於所有神的子民。因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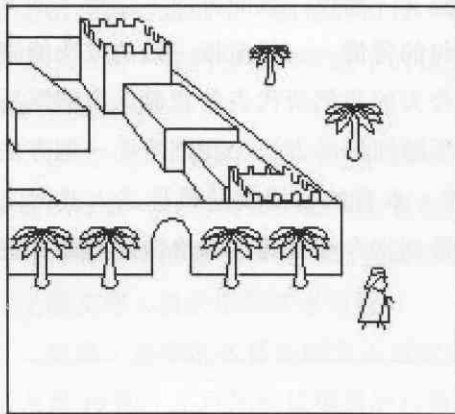
神學原則對古代聖經原始聽眾及今日基督徒均有意義，並可以應用。

因為神學原則對過去及現在的聽眾都有意義且能應用，其功用就像跨河大橋般連結兩岸差異。不再盲目地涉水過河，不再傻傻地試圖一躍而過，不再痴望著對岸不敢嘗試。神學原則築起讓我們安全過河的橋樑。在我們的詮釋之旅中建構這座原則之橋將是關鍵的一步。

因此，我們的旅程以謹慎閱讀經文為起點，終點則是抓準經文的意義以改變我們的生命。這是一趟使人振奮的旅程，但也是需要下苦工的旅程，沒有輕鬆的捷徑可圖。

詮釋之旅的基礎包含下列四個步驟：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



問題：這段經文對聖經的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神曾經在約書亞第一章命令以色列人……

保羅曾經勸誡以弗所人……

耶穌曾經鼓勵他的門徒……

務要明確，不要籠統或試圖在這個階段發展神學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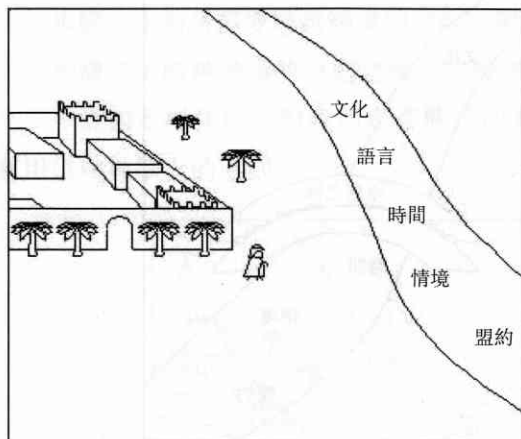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

問題：聖經的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如上所述，當今的基督徒與聖經原始的聽眾有文化、語言、情境、時間和盟約上的差異。這些差異匯集成一條河，阻礙我們直接將他們的經文意義移轉成我們的經文意義。河的寬度因經文段落而異。有時極寬，需要一條長而堅固的橋才能渡河。有些只是一條窄窄的小溪，可以輕易跳過。重要的是，在開始建構原則之橋以前要知道河有多寬。

除此以外，不論是舊約或新約，試著辨認出經文境遇中特殊的形勢。例如，在約書亞記一章 1-9 節，以色列人正準備進入應許之地。摩西剛過世，約書亞被指派接替他的位置。在這段經文中，神向約書亞說話，鼓勵他在即將征服應許之地的時刻剛強壯膽並且充滿信心。差異何在？我們既不進入也不征

服這應許之地，我們也不是以色列國的新領袖，我們更不在舊的盟約之下。



在步驟二中，你將仔細看清這條河，以判斷這一段經文中河的寬度。這個步驟中你要尋找在我們的境遇和聖經原始聽眾的境遇之間的重要差異。如果你研讀的是舊約經節，也要確實辨認出重要的神學差異，這差異是由耶穌基督的生命和事工所帶來的。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

問題：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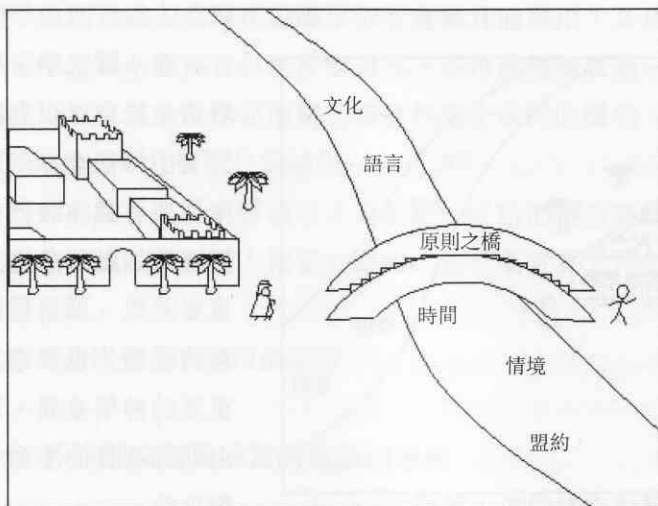
這也許是最具挑戰性的步驟。你在這個步驟裡尋找神學原則，這原則能反映出你在步驟一中辨認出的經文意義。記著這神學原則是意義的一部分，你的功課不是創造意義而是發掘作者的原意。神給予特定聖經原始聽眾特定的經文，神也經由同樣經文給予所有祂的子民普世性的神學教導。

決定神學原則時，首先回憶你在步驟二中辨認出的差異，接著，試著辨認出聖經原始聽眾的境遇和我們的境遇間的相似點。再以約書亞記一章 1-9 節為例，我們在步驟二中找出許多相異點，但注意以下的相似點：我們也是神的子民，與神有盟約關係（新約）；雖然我們不是以色列人的領袖，但許多人在教會的領導職位上；我們沒有進攻應許之地，但我們尋求順服神的旨意並完成神命令我們所做之事。

審視差異並辨認出相似點後，回到步驟一你所描述的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並試著辨認出反映此經文的廣義神學原則，這原則也必須和我們與聖經原始聽眾間的相似點有關連。我們將使用這個神學原則作為幫助我們渡過障礙之河的原則之橋。

此外，在這個步驟中你必須進入部分—整體迴旋（parts-whole spiral）中；也就是，你要反覆思考該經文及其他聖經章節裡的教導，你所得出的神學原則不應該只在這段經文裡出現，而必須與聖經其他經文相合。我們可以

總結出建立神學原則的準則：



原則必須能反映在經文中。

原則必須超越時代，也不侷限於某一種特定情況。

原則必須不受文化的束縛。

原則必須與其他經文的教導相吻合。

原則必須同時與聖經原始聽眾和當今聽眾相關。

用一或兩個句子寫出神學原則（可以多於一項），使用現在式動詞。

步驟四：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

問題：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在步驟四中，我們將神學原則應用在當今教會中個別基督徒的特定情況中。我們不能將經文的意義停滯在抽象的神學原則中。我們現在必須努力的是，如何在我們的時代中回應那項原則，如何將其應用在當今實際生活的情況中。

雖然每一段經文通常都只有幾項（通常只有一項）神學原則與所有當今的基督徒相關，但卻可以有許許多多可能的應用。因為當今的基督徒發現自己面臨許多不同的特有處境，根據我們當前的生活處境和我們與神關係的不同，我們每個人都以略微不同的方式抓緊並應用同樣的神學原則。在圖示中，我們藉著不同的人走在不同的街道來說明應用的各種可能性（應用步驟將在十三章詳細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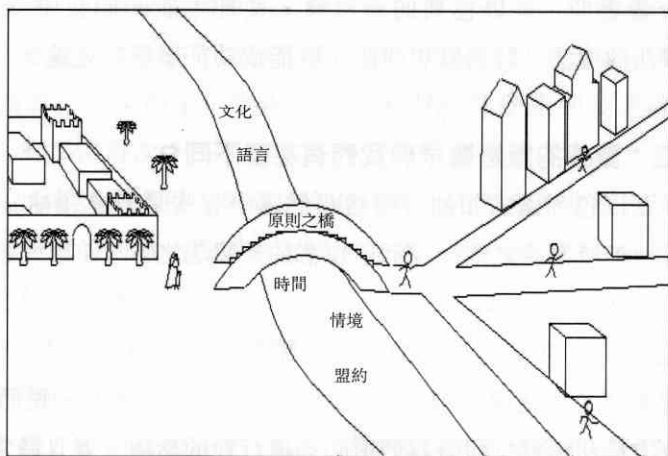
所以，詮釋之旅整體看來是這樣：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原始的聽眾有何意義？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的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步驟四：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範例：約書亞記一章 1-9 節

我們已經多次提及約書亞記一章 1-9 節。讓我們正式走一趟詮釋之旅，自這段舊約經文來到當今的生活，以說明詮釋之旅如何運作。

聖經經文如下：

¹耶和華的僕人摩西死了以後，耶和華曉諭摩西的幫手，嫩的兒子約書亞，說：「²我的僕人摩西死了。現在你要起來，和眾百姓過這約旦河，往我所要賜給以色列人的地去。³凡你們腳掌所踏之地，我都照著我所應許摩西的話賜給你們了。⁴從曠野和這黎巴嫩，直到幼發拉底大河，赫人的全地，又到大海日落之處，都要作你們的境界。⁵你平生的日子，必無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我怎樣與摩西同在，也必照樣與你同在；我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

⁶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必使這百姓承受那地為業，就是我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賜給他們的地。⁷只要剛強，大大壯膽，謹守遵行我僕人摩西所吩咐你

的一切律法，不可偏離左右，使你無論往哪裡去，都可以順利。⁸ 這律法書不可離開你的口，總要晝夜思想，好使你謹守遵行這書上所寫的一切話。如此，你的道路就可以亨通，凡事順利。⁹ 我豈沒有吩咐你嗎？你當剛強壯膽！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因為你無論往哪裡去，耶和華你的神必與你同在。」

步驟一：這段經文對當時的聽眾有何意義？

神命令約書亞——以色列的新領袖，從神大能的同在中支取力量和勇氣，服從摩西的律法，時刻默想律法，就能成功征服應許之地。

步驟二：聖經的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我們不是以色列國的領袖（雖然我們當中有些是教會領袖）。我們無須征服迦南——神所應許之地。我們不在舊約的律法之下。

步驟三：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為了能夠有果效地服事神，圓滿完成神所呼召的事工，我們需要從神的同在中支取力量和勇氣；同時我們還必須遵行神的話語，並且時常默想。

步驟四：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可能的應用方式繁多，以下是幾個建議：

- * 開車時聆聽聖詩，用更多時間默想神的話語。
- * 如果神呼召你進行一項新的、令人惶恐的事奉，好比當主日學四年級學生的老師，就要從神大能的同在中支取力量和勇氣。要順服、持續專注在聖經上。
- * 如果你在教會領袖的職位上，必須瞭解成功基督徒的領導所需要的力量和勇氣是來自於神的同在。

詮釋之旅和抓準神的話

詮釋之旅實際上是本書的藍圖。我們將在單元一學習如何謹慎觀察和閱讀。我們從較小範圍、較簡單的經文單位（第二章）開始，然後進入較複雜和較長的經文單位（第三章和第四章）。

在單元二中，我們將花時間討論情境（contexts），談他們的（古代聽眾）

和我們的（當代聽眾）情境。我們將在第五章細察既有理解，譬如我們的情境。接著在第六章和第七章探索文化/歷史背景和文意脈絡（literary contexts）。

我們也將學習如何在這些背景及文意脈絡中進行單字研讀（第八章），然後是聖經翻譯和英文譯本產生的過程（第九章）。這些篇章將給我們必備的技能，可以穩穩地扎根在步驟一上。

單元三則說明辨認及建構原則之橋所需的神學理論，以跨過差異之河，並且抓住經文意義使我們的生命被改變。第十章討論何為意義以及誰決定意義（作者或讀者？）。第十一章深入探討有關於神學原則及意義概念的議題。意義是否有深淺層次？一段經文是否只有一個意涵或者有多重意涵。第十二章探討在所有詮釋過程中聖靈的角色。第十三章說明步驟四（應用），幫助我們將腦袋裡的知識化為實際改變生命的行動。換言之，我們在第一章介紹的詮釋之旅，在單元一的其他篇章以及單元二和單元三裡將繼續延伸，深入詳述你在旅程中將面臨的詮釋議題。

單元四將說明如何進行新約詮釋之旅。本單元將從單元三的神學討論，進入實際的詮釋並應用新約經文。我們將教導如何根據新約不同類型的經文或文體來進行詮釋之旅。第十四至十七章分別含括新約書信、福音書、使徒行傳和啟示錄。這幾章將你在單元一至單元三所學的東西整合在一起，教導你如何將新技能運用在新約中。

最後，單元五說明詮釋並應用舊約時一些特有的挑戰。首先在簡介中，我們將增加詮釋之旅的步驟使其更適用於舊約情境。就如同單元四，我們將教導你如何根據舊約不同類型的經文或文體來進行詮釋之旅。第十八章至第廿二章將磨利你的工具，以抓住舊約所有文體的經文：敘事文、律法書、詩歌、先知書和智慧文學。

你準備好進入令人振奮的詮釋和應用之旅了嗎？有許多有趣的聖經章節正等著你。加把勁，絕對值得。

問題思想

1. 說明詮釋之旅的四個步驟。
2. 發展神學原則的準則為何？
3. 哪些差異決定所要跨越之河的寬度？

如何閱讀聖經——單句

簡介

嚴謹閱讀與情書

尋找句子中的訊息

範例：羅馬書十二章 1-2 節

回顧

結論

作業

簡介

如果有人請你吃晚餐，你對菜色的期待是甚麼？你希望看到的主菜是甚麼？我們是容易滿足的。一塊不錯的牛排和馬鈴薯加上各色配菜，再來一塊熱麵包捲和鮮嫩的青菜，最後上一道蘋果派或黑莓派。但是我們也不挑嘴，我們也喜歡漢堡、義大利比薩、千層麵、肋排和各式義大利麵。

你呢？你對菜色的期待是甚麼？若是你的期待全然落空，你的反應是甚麼？好比你到朋友家，他們上的是營養、柔軟、滑嫩的嬰兒食品。有些嬰兒食品味道極佳——豆泥、燉李子——是好東西，如果你只有六個月大。然而，你不只六個月大，所以你期待更豐盛的東西——一些你可以用牙齒咀嚼的東西。嬰兒食品是滿讓人失望的（而且使你們的友誼關係緊張起來）。

查考聖經也像這樣，投入神的話語裡就像坐在晚餐前一樣。我們期待吃到營養、豐富且適合我們成熟度的東西。我們要挖掘到真正的大餐，但我們經常只得到嬰兒食品——柔軟黏糊的幼兒食品；這絕不能反映神的話語，神的話語是一道大餐，這只反映出我們自己的景況和缺乏吸取大餐盡情享用的能力。不單如此，有些基督徒已逐漸習慣嬰兒食物而不再渴望較堅硬的食物。你自己呢？你是否渴望深入發掘神的話語呢？你是否希望吃到更豐盛的一餐呢？本書的目標就是幫助你「好好大快朵頤」。

所以，現在就讓我們開始。

如果你初次閱讀某段經文後就直接應用，你將受限於從前對經文的瞭解，不易見到經文中嶄新並使人振奮的部分。於是你覺得聖經平淡無趣，你的任何教導和講道也因此顯得平淡無聊，或反映與經文無關的事物。然而，聖經是神的話語，一點也不無聊。我們只是需要學習如何藉由更多的洞察和瞭解來閱讀經文。

一旦我們放棄一知半解式的閱讀而開始嚴謹閱讀，經文就展開在我們眼前，之後，你就能開始挖寶了。聖經這個黃金礦坑是沒有底限的，是挖掘不完的。但我們必須認真挖掘，不能只是漫步到礦坑，用腳踢踢泥土，就說這是所有的礦產。實際上許多基督徒是這樣查考聖經的！無怪乎他們對自己的查經生活相當失望。難怪他們的講道和教導如此粗淺。

如果你想從聖經裡挖到真正的黃金——如果你想提煉出神話語裡一些嚴謹的「大餐」——神放在那兒等著我們去咀嚼的大餐——你就得投注相當的精力。這需要下工夫——很大的工夫！而你——一個聖經讀者，必須作個決定，決定是滿足於隨意閱讀得到「嬰兒食品」，抑或嚴謹閱讀以得到「成人食品」。

嚴謹閱讀與情書

何為嚴謹閱讀？讓我們藉由以下場景瞭解「嚴謹」閱讀。

如何讀一封情書

這個年輕人剛收到他生平的第一封情書，他可能已經讀過三或四次了，但他才剛剛開始呢！若要如他所願正確地讀懂這封情書，就需要好幾本字典，找幾個語源學和歷史語言學方面的專家，一起研究才成。

但是，他也可以自己讀。

他不斷思考每一個字、每一個逗號的隱含意義。這封信以「親愛的約翰」(Dear John) 開頭，他問自己，這幾個字的真實含意為何？她是否因為害羞刻意不用「最親愛的」(Dearest John)？用「我親愛的」(My Dear) 是否太正式？

也許她對每個人的稱呼都是「親愛的某某」！他臉上的表情顯出憂慮。但他一看到第一句，表情就平和了，她絕對不會寫那樣的句子給其他人。

然後他繼續看信，時而樂上雲霄，時而悲傷愁苦。心中湧現上百個疑問。不僅如此，接下來幾個星期中，他會一直在心裡覆誦這封情書¹。

這個為情書苦惱的男孩是個好讀者，因為他仔細觀察所有細節，連最細微的也不放過。閱讀聖經的一項關鍵技巧就是，具備看見細微處的能力。多數人讀聖經讀得太快以致略過一些細節，但聖經的意義纏繞在文句細節間。我們抓緊聖經經文的第一步，就是盡量觀察所有細節，我們要盡可能看見所有細節。分析經文初期，試著先避開詮釋或應用經文。這些步驟是很重要的，但要等一等，在觀察之後才進行。我們的第一個步驟是嚴謹的閱讀，盡可能觀察到所有細節，就像福爾摩斯（Sherlock Holmes）在犯罪現場辦案一般。

所以，我們如何發展觀察聖經的技巧呢？我們可以一再地閱讀經文，注意到所有的細節。有幾個基本特性是我們要尋找的，這些特性能幫助我們進入觀察階段。這些特性包括不斷重複的字眼、對比、比較、條列、因果關係、象徵性用語、連接詞、動詞和代名詞。以上所列僅是一些你必須尋找的基本特性，觀察包括謹慎尋找經文中所有細節。

請記得，我們尚未開始問：「本段經文的意義為何？」這個問題。我們問的僅僅是「這段經文在說甚麼？」我們尚未開始探索這些觀察的含意為何。另外，不要將你的觀察限制在所謂深奧的見地（deep insights）或非常重要的特性上。觀察階段的任務是看見所有的事和所有的細節。我們將在本書稍後說明如何整理各個細節，以決定其意義。

另外一件在開始時要記得的事是，閱讀和詮釋是由分析一小段經文和分析一大段經文共同組合而成。我們必須先瞭解經文的小片段（字彙、片語、句子），才能瞭解大的結構（段落、章節、情節）。相對的，大範圍的經文也提供關鍵的上下文幫助我們瞭解小範圍的經文。所以整個過程中必須二者兼備——完整閱讀以建立整體概念，然後，分析細部追根究柢。

第一章（詮釋之旅）討論的是大圖像（整體）。接下來幾章我們將專注於閱讀和觀察小片段。本章我們強調的是嚴謹地閱讀小段經文，主要以句子為單位。第三章將進一步討論段落，第四章將幫助我們閱讀由幾個段落所組成的講述。

加把勁！用力挖！饗宴正等著你呢！

尋找句子中的訊息

1. 重複的字眼 (Repetition of Words)

尋找重複的字眼。首先，確實標出你閱讀的那個句子裡重複出現的字。然後擴大範圍在上下文尋找重複出現的字。

例如，在約翰一書二章 15-17 節：

¹⁵ 不要愛世界 (the world) 和世界 (the world) 上的事。人若愛世界 (the world)，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¹⁶ 因為，凡世界 (the world) 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 (the world) 來的。¹⁷ 這世界 (the world) 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

哪些字在第一句裡重複出現？「世界」這個字是否也重複出現在下一個句子？這段經文裡「世界」出現幾次？是否每個句子都出現這個字？這個字之前是否總加上定冠詞 the (譯註：因中、英文語法差異之故，請參照英文經文)，以「the world」的方式出現？你是否也注意到「愛」一直重複出現？「愛」出現幾次？僅簡單地觀察重複出現的字，我們就有初步印象知道這是有關於這世界——特別是關於愛世界的一段經文。

讓我們再看另一段。謹慎閱讀哥林多後書一章 3-7 節：

³ 願頌讚歸與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父神，就是發慈悲的父，賜各樣安慰 (all comfort) 的神。⁴ 我們在一切患難中，祂就安慰我們，叫我們能用神所賜的安慰 (the comfort) 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⁵ 我們既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⁶ 我們受患難呢，是為叫你們得安慰，得拯救；我們得安慰 (our comfort) 呢，也是為叫你們得安慰 (your comfort)；這安慰能叫你們忍受我們所受的那樣苦楚。⁷ 我們為你們所存的盼望是確定的，因為知道你們既是同受苦楚，也必同得安慰 (our comfort)。

重讀第 3、4 節。「安慰」(comfort) 出現幾次？四次！在一個句子裡！你的腦袋裡應警鈴大作，很明顯的：本段與安慰有關。還有其他嗎？看完整

段，「安慰」又出現多少次？是否每個句子都有？是否每次用法都相同？何處當動詞用？何處當名詞用？有那些修飾語（modifier）？用法如何變化？（「all comfort」，「the comfort」，「our comfort」，「your comfort」）（譯註：因中、英文語法差異之故，請參照英文經文。）誰得安慰？誰安慰人？此外，我們來看看「患難」（suffering）。哪些經節提到「患難」？「患難」出現幾次？誰在受患難？「安慰」和「患難」間的關連為何？

從其他段落尋找重複出現的字。例如，在以下這些段落中重複的字出現幾次：

約翰福音十五章 1-10 節（找「常在」）

馬太福音第六章 1-18 節（找「父」）

哥林多前書十五章 50-54 節（找「朽壞的」和「不朽壞的」）

2. 對比（Contrasts）

尋找相互對照的項目、觀念或個體。請看箴言十四章 31 節裡一個對比的例子：

欺壓貧寒的，是辱沒造他的主；憐憫窮乏的，乃是尊敬主。

本段對比兩種人，他們對待窮人的態度反映出他們對待神的態度。其中一種人欺壓貧寒，反映出他藐視那位造他的神；另一種人是憐憫窮乏的，他對待窮人的方式反映出他敬畏神。

箴言十五章 1 節中的對比為何？

回答柔和，使怒消退；言語暴戾，觸動怒氣。

新約作者也經常使用對比，閱讀羅馬書第六章 23 節並找出兩個對比：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乃是永生。

以弗所書第五章 8 節的對比為何？

從前你們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裡面是光明的，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

約翰在約翰一書一章 5-7 節中也使用光和黑暗的對比。

⁵神就是光，在祂毫無黑暗。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又報給你們的信息。⁶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卻仍在黑暗裡行，就是說謊話，不行真理了。⁷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本段的主要對比為何？「光」和「黑暗」。我們是否能更確切地說明這個對比？可以。請注意這個對比分成兩部分：（1）神的本質（神是光與毫無黑暗）；（2）我們如何行（行在光中與行在黑暗中的對比）。

3. 比較 (Comparison)

對比著重在差異，比較則著重在相似性。注意尋找相似的項目、觀念或個體。

舊約中的箴言廿五章 26 節是一個好範例。

²⁶義人在惡人面前退縮，好像趨渾之泉，弄濁之井。

為何義人在惡人面前退縮就像趨渾之泉？因為就像一處曾經清潔、純淨而有用的泉水，如今受污染不堪使用；人也是如此。

雅各書三章 3-6 節將舌頭比擬為三種不同的東西，這些東西是甚麼？

³我們若把嚼環放在馬嘴裡，叫牠順服，就能調動牠的全身。⁴看哪，船隻雖然甚大，又被大風催逼，只用小小的舵，就隨著掌舵的意思轉動。⁵這樣，舌頭在百體裡也是最小的，卻能說大話。看哪，最小的火能點着最大的樹林。⁶舌頭就是火，在我們百體中，舌頭是個罪惡的世界，能污穢全身，也能把生命的輪子點起來，並且是從地獄裡點著的²。

最後有一個很棒的比較範例是在以賽亞書四十章 31 節，把等候耶和華從

新得力比擬為如鷹展翅上騰。

³¹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疲倦，行走卻不疲乏。

一個好的查經也能讓你如鷹展翅上騰，讓我們繼續往下看。

4. 條列 (Lists)

只要遇到兩個以上列舉的事物，你就可以視其為條列。列出這些項目探索其意義。**有無次序性？可否分類？**例如：約翰一書二章 16 節列出哪些事？

¹⁶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

加拉太書五章 22-23 節有那些條列？

²²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
²³溫柔、節制；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

加拉太書五章 19-21 節有那些條列？

¹⁹情慾的事都是顯而易見的，就如姦淫、污穢、邪蕩、²⁰拜偶像、邪術、仇恨、爭競、忌恨、惱怒、結黨、紛爭、異端、²¹嫉妒（有古卷加：兇殺二字）醉酒、荒宴等類。我從前告訴你們，現在又告訴你們，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

5. 因果關係 (Cause and Effect)

通常，聖經作者會先陳述原因，然後說明其導致的結果。稍早我們看過箴言十五章 1 節，發現這個經節包含對比。同時這經節也包含兩個因果關係。再看一次。

回答柔和，使怒消退；言語暴戾，觸動怒氣。

第一個原因是「回答柔和」，結果為何？結果是使怒消退。第二個原因是「言語暴戾」，結果為何？我們都知道是「觸動怒氣」。

讓我們再來看羅馬書六章 23 節：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乃是永生。

這段經文裡「罪」是原因，「死」是結果。同樣的，羅馬書十二章 2 節：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何為原因？「心意更新而變化」。何為連帶結果？「察驗何為神的良善、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的因果關係為何？是否有好幾組因果關係？

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

找出以下經文的原因和結果：

我要向耶和華歌唱，因祂用厚恩待我。（詩篇十三：6）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歌羅西書三：1）

顯而易見，因果關係在聖經裡扮演極為重要的角色。隨時注意尋找這項關係。

6. 象徵性用語 (Figures of Speech)

象徵性用語是特意用詞句來表達一種與其字面意義不同的概念。例如，詩篇一一九篇 105 節中燈的概念：

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是我路上的光。

神的話語並不是字義上替我們照亮暗路的「燈」。燈是一種象徵性用語，讓我們能看到生命（腳前/路上）的道路。「燈」和「腳前/路上」都是象徵性用語。

觀察聖經經文時，要時時辨認出象徵性用語。試著將象徵性用語圖像化，自問：「作者使用象徵性用語要傳達的是甚麼畫面？」例如，再看一次以賽亞書四十章 31 節：

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

如鷹展翅上騰是一種象徵性用語。試想像這個畫面：展翅上騰……滑行在溫暖的氣流中……無須拍動翅膀就能滑翔。

象徵性用語是一種有力的文學形式，因為象徵性用語提供一幅與我們情感相連的圖像。可能是一幅祝福的圖像，例如以賽亞書四十章裡的鷹；也可能是一幅審判或令人厭惡的圖像。例如馬太福音廿三章 27 節，試想像其圖像，並描述你情感上的反應：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外面好看，裡面卻裝滿了死人的骨頭和一切的污穢。

聖經充滿象徵性用語，新約和舊約都有。讀以下經文，找出象徵性用語，然後停下來仔細思想其圖像。在這個圖像裡，你看到甚麼？

耶和華是我的巖石，我的山寨，我的救主。（詩篇十八：2）

我栽種了，亞波羅澆灌了；惟有神叫他生長。（哥林多前書三：6）

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殺害先知，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

這裡來的人；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路加福音十三：34）

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以賽亞書五十三：6）

7. 連接詞

如果我們將聖經想像成一棟磚瓦房，那麼**連接詞就是連結每一塊磚塊（片語和句子）的水泥**。謹慎閱讀的一個關鍵要素就是，注意所有的連接詞（「和」〔and〕，「因」〔for〕，「但」〔but〕，「所以」〔therefore〕，「既」〔since〕，「因為」〔because〕等）。我們傾向於忽略連接詞——但千萬不要！沒有水泥，磚塊就是一團大雜物。所以，時時注意連接詞並找出其目的或功能，亦即試著決定連接詞連結的是甚麼。

例如，如果你看到連接詞「惟有」，你猜測可能有一個對比。看以下連接詞連結的對比經文，羅馬書第六章 23 節：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乃是永生。

連接詞「惟有」表明罪的工價（死）和神的恩賜（永生）間的對比。

「因此」（therefore）或「所以」（so）通常是根據之前的討論或理由而下的某種結論。當你讀到「所以」時，回頭再讀並找出其原因。有時原因顯而易見，就在前一個經節；有時候比較難察覺其原因，可能指的是前幾章的大範圍討論。羅馬書十二章 1 節就是不易察覺的例子。

¹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羅馬書十二章 1 節開頭的「所以」，連結這節經文與前面十一章經文。保羅在前面十一章討論神學理論——經由信心而來的恩典救贖，第十二章主題轉換到行為，我們該如何行動？我們又該如何處事為人？十二章 1 節的「所以」將我們是誰與我們該做甚麼做了連結。羅馬書第十二章（及其後）所描述的行為應是神的恩典（一至十一章所討論）在我們生命中的直接結果。

希伯來書十二章 1 節中的「所以」(therefore) 比較簡單：

(所以) 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

「所以」(therefore) 的原因可以輕易在前一章找到，容易發掘的原因是十二章 1 節開頭的「(所以) 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十一章所提的人物正可作為雲彩見證人(譯者按：中文聖經譯本中沒有將「所以」翻譯出來，請參照英文譯本。)

歌羅西書三章 12 節中的「所以」就不是那麼明顯：

所以，你們既是神的選民，聖潔蒙愛的人，就要存(原文作穿上)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

「所以」之前的原因為何？閱讀前十一節經文找出背後的原因。前幾節經文中，保羅告訴歌羅西人要穿上新人(特別見第 10 節)；因為他們已經穿上了新人，因此他們也要穿上新德行——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

還有一些重要的連接詞，例如提摩太後書一章 7-8 節：

⁷因為神賜給我們，不是膽怯的心，乃是剛強、仁愛、謹守的心。⁸(所以)你不要以給我們的主作見證為恥，也不要我這為主被囚的為恥；(但)總要按神的能力，與我為福音同受苦難。(譯者按：中文聖經譯本中沒有將所有的連接詞翻譯出來，請參照英文譯本。)

(⁷For God did not give us a spirit of timidity, but a spirit of power, of love and of self-discipline.⁸ So do not be ashamed to testify about our Lord, or ashamed of me his prisoner. But join with me in suffering for the gospel, by the power of God.)

注意第 7 節的連接詞「因為」(for)、「乃是」(but)，第 8 節的連接詞「所以」(so)、「也」(or)、「但」(but)。第 7 節由「乃」對比的

是哪兩件事情？第8節的「所以」如何與第7節連結？以此類推，第8節中「但」的對比為何？

創世記六章8節中「惟有」帶出甚麼訊息？注意前兩段經節的對比：

⁶耶和華就後悔造人在地上，心中憂傷。⁷耶和華說：「我要將所造的人和走獸，並昆蟲，以及空中的飛鳥，都從地上除滅，因為我造他們後悔了。」

⁸惟有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創世記六：6-8）

8. 動詞——其行動為何

動詞說明整個句子的行動，故而極為重要。觀察經文時，切記觀察其動作。找出動詞時態，是過去式、現在式或未來式（「我曾去過」、「我現在去」、「我將來會去」）？是否是漸進的過程？換言之，動作是否具持續性（「我當時正要去」、「我正要去」、「我將要去」）？是否是命令式動詞（去！）？

特別注意所有的命令式動詞！這些經常是神對我們下的命令。注意，例如以弗所書四章2-3節的命令式動詞：

²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³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

另外一個要注意的是，動詞為主動動詞或被動動詞。主動動詞表示主詞正在進行這項行動（比爾擊中球），被動動詞是主詞受動詞影響（比爾被球擊中）。主、被動式的區別在保羅書信中尤其重要，因為常用來闡明哪些是我們所當做，哪些是神為我們所做。**被動式通常用來強調神為我們所做的事。**

注意以下主、被動式動詞（譯註：因中、英文語法差異之故，請參照英文經文。）：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歌羅西書三：1）

Since, then you have been raised [passive] with Christ, set [active] your hearts on things above, where Christ is seated at the right hand of God.

(Col. 3 : 1)

我們也在祂裡面得了基業（得或作成）；這原是一位隨己意行、做萬事的，照著祂旨意所預定的。（以弗所書一：11）

In him we were also chosen [passive], having been predestined [passive] according to the plan of him who works out [active] everything in conformity with the purpose of his will. (Eph. 1 : 1)

被動式動詞在舊約中也極為重要。例如：

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世記十二：3）

All peoples of the earth will be blessed [passive, and future] through you. (Genesis 12 : 3)

42

9. 代名詞

注意代名詞並找出其前述詞為何（代名詞所指之人）。例如，以弗所書一章3節中的「我們」指的是誰？

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祂在基督裡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

找出腓立比書一章27-30節所有的代名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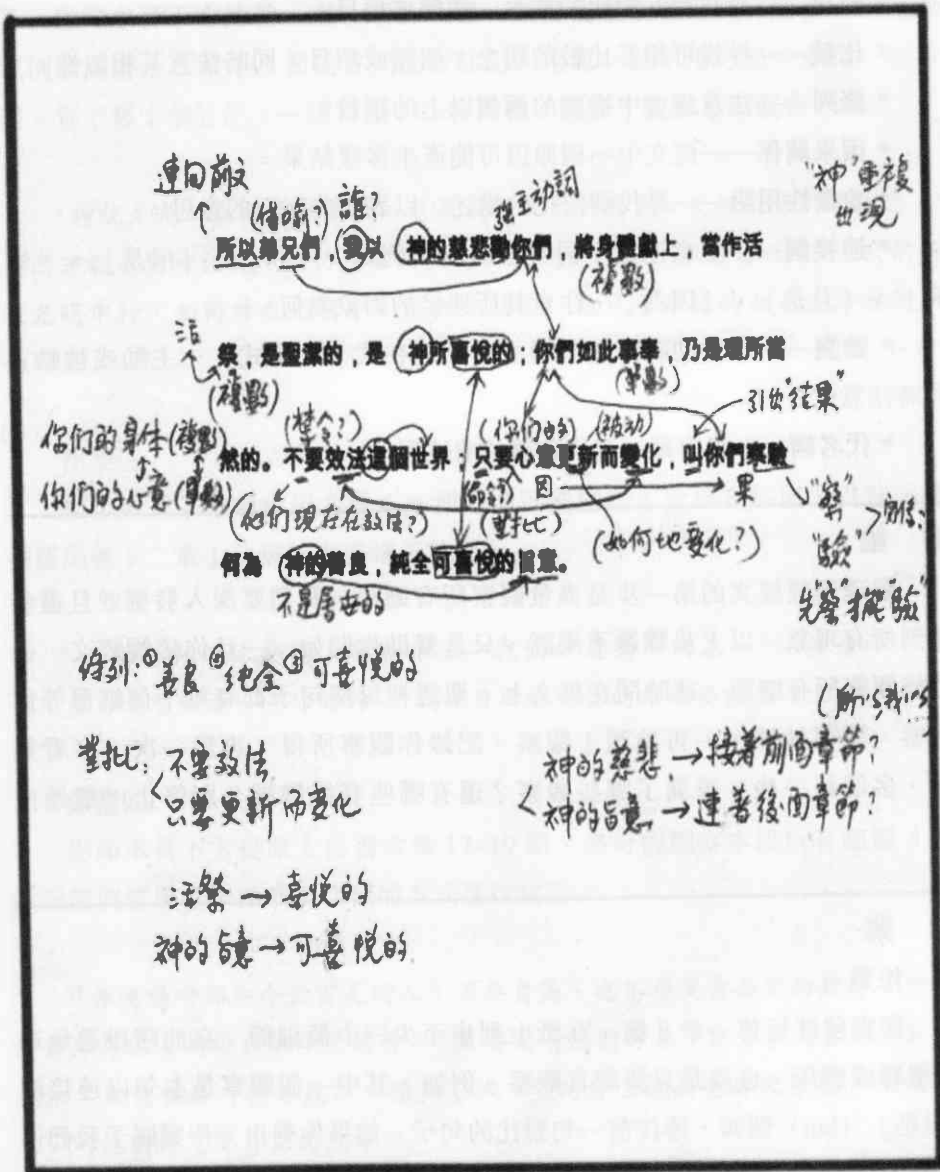
只要你們行事為人與基督的福音相稱，叫我或來見你們，或不在你們那裡，可以聽見你們的景況，知道你們同有一個心志，站立得穩，為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²⁸ 凡事不怕敵人的驚嚇，這是證明他們沉淪，你們得救都是出於神。²⁹ 因為你們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並要為祂受苦。³⁰ 你們的爭戰，就與你們在我身上從前所看見、現在所聽見的一樣。

範例：羅馬書十二章1-2節

至此，我們已分別觀察過經文一些重要的特性，現在讓我們整合這些特

性，應用在一段經文中。我們在下面的羅馬書十二章 1-2 節中註記了一些我們觀察所得，但觀察得還不夠周詳仔細。先讀一次我們的觀察，找出我們沒有觀察到的現象。

觀察範例：



回 顧

讓我們快速回顧本章內容：

- * **重複的字眼**——尋找重複的字和片語。
- * **對比**——尋找相互對比的觀念、個體或項目。
- * **比較**——尋找可相互比較的觀念、個體或項目，同時注意其相似性。
- * **條列**——注意經文中提到的兩個以上的項目。
- * **因果關係**——經文中一個原因可能產生多樣結果。
- * **象徵性用語**——尋找圖像化的描述，以表達非字面的意思。
- * **連接詞**——注意連接不同單位的詞，例如：「和」、「但是」、「惟有」、「乃是」、「因為」，注意其所連接的對象為何。
- * **動詞**——注意動詞時態（過去式、現在式、未來式），主動或被動，同時注意命令句。
- * **代名詞**——找出每一個代名詞的前述詞。

結 論

處理聖經經文的第一步是盡量觀察所有細節，我們要深入發掘並且盡量看到所有現象。以上步驟還不周詳，只是幫助你開始。一旦你接觸經文，盡可能觀察所有細節，花時間在經文上。聖經裡每個句子都有幾十個細節等你觀察。謹慎地讀，一再地讀！觀察。記錄你觀察所得，再讀一次，多看幾次，多記錄一些。遺漏了哪些觀察？還有哪些有待發掘？別停止！繼續挖寶！

作 業

作業一

觀察使徒行傳一章8節，在紙上列出至少三十個細節。在此階段避免進行解釋或應用。也就是只要認真觀察。例如，其中一個觀察是本句以連接詞「但是」（but）開頭，連接前一句對比的句子。如果你列出「聖靈賜予我們傳福音的能力」，這是一種解釋或應用。此階段暫時不作解釋或應用，所列出的三十個現象必須全部是觀察到的細節，不要解釋細節。加油！用力挖！一個段落，一讀再讀，直到你觀察到三十個以上細節為止。挖寶愉快！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作業二

影印本頁下方約翰一書一章 5-7 節，盡可能觀察本段所有細節，以註記範例羅馬書十二章 1-2 節的方式進行註記。挖深一點；用力想；多花一些時間。寫上幾十個註記。一讀再讀，一看再看。觀察！觀察！再觀察！

⁵神就是光，在祂毫無黑暗。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又報給你們的信息。⁶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卻仍在黑暗裡行，就是說謊話，不行真理了。⁷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作業三

影印本頁下方申命記六章 4-6 節，盡可能觀察本段所有細節，以註記範例羅馬書十二章 1-2 節的方式進行註記。

⁴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⁵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⁶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

作業四

影印本頁下方提摩太前書六章 17-19 節，盡可能觀察本段所有細節，以註記範例羅馬書十二章 1-2 節的方式進行註記。

¹⁷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只要倚靠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¹⁸又要囑咐他們行善，在好事上富足，甘心施捨，樂意供給〔供給或譯：體貼〕人，¹⁹為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預備將來，叫他們持定那真正的生命。

作業五

影印本頁下方馬太福音廿八章 18-20 節，盡可能觀察本段所有細節，以

註記範例羅馬書十二章 1-2 節的方式進行註記。

¹⁸ 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¹⁹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²⁰ 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如何閱讀聖經——段落

簡介

觀察的藝術——學著去看

尋找段落中的訊息

範例

回顧

結論

作業

簡 介

我們在第二章學到如何觀察一個句子，本章將繼續開發你的觀察技巧，但不在句子層次上，而是整段觀察的技巧。持續看！持續觀察！持續挖掘神的話語！

但首先，我們來看一則故事……

觀察的藝術——學著去看

觀察細節的技巧不是本能反應，必須藉著練習來開發。下面是一則學生在「觀察的藝術」學習課程中發生的典型故事。

學生、魚和 Agassiz 教授¹

作者：學生

大約十五年前，我走進 Agassiz 教授的實驗室，告訴他我已註冊成為科學學院自然歷史系的學生。他問了我一些問題，有關學習的目標，將如何運用學得的知識，以及是否要研究特定的專業科目。對於最後一個問題，我回答他說，我希望在動物學各科目上穩健扎根，並會特別專注於研究昆蟲。

「你打算甚麼時候開始？」他問。

「現在。」我答。

這令他很高興，他一邊活力十足地說「很好」，一邊從架子上拿下一個大瓶子，裡面有標本泡在黃色酒精裡。

「拿出這條魚，」他說，「觀察這條魚，我們叫牠 Haemulon，或叫『火魚』，待會兒我會問你看到甚麼。」

然後他就離開了。我看了十分鐘，就把整條魚看遍了。我開始找教授，而他已經離開博物館。於是我四處閒晃，看看樓上奇形怪狀的動物，等我回來時，魚全身都乾掉了。我趕緊潑些液體，好像要把牠從昏迷狀態中拯救回來，焦慮地看著牠恢復原來的死模樣。這陣小騷動一過就無事可幹了，我只好回去死盯著我的啞巴同伴。過了半小時，一小時，又過了一小時，這魚看起來面目可憎。我把魚翻來覆去，對著牠噁心的臉看；從背部看，從上往下看，從側面看，從四分之三側面角度看，無論從甚麼角度來看，牠都一樣噁心。我絕望透了。到了可以吃午餐的時候，我大大地鬆口氣，小心地把魚放回瓶子，我有一個小時的自由活動時間。

回到實驗室，我發現 Agassiz 教授回來過又離開，看來幾個小時內是不會再回來了。我懶洋洋地取出那隻面目可憎的魚，再次絕望地看著牠。教授不准我使用放大鏡或任何工具。我有一雙手、一對眼和一條魚，看來是相當侷限的情況。我把手指塞進牠的喉頭試試牙齒有多利。我開始數算魚身上一排排的鱗片，直到發現這舉動沒有意義為止。終於，靈光一現；我可以畫這隻魚啊！大大出乎我意料的是，我開始發現這隻生物的某些特性，教授就在此刻出現了。

「這就對了，」教授說，「鉛筆是最好的眼睛。我很高興你也同時注意到保持魚的身體濕潤，還記得蓋緊瓶蓋。」

鼓勵之餘他說：「好了，現在告訴我這魚的長相。」

他注意地聽我簡述魚的各部構造，雖然我還不知道這些構造的名字，但我告訴他：這魚有帶花邊的拱形鰓、肉色的唇、沒有眼瞼的眼、側線、刺狀的鰭和叉狀的尾。我描述完畢時，他似乎還在等我說更多，然後失望地說：

「你根本沒看仔細，為甚麼不看仔細呢？」他很認真地說，「你還沒看見這種動物最顯著的特點，就在你眼前，顯而易見。再看！再看！」真是悲慘極了。

我覺得受到屈辱。那隻討厭的魚還有甚麼可看的？現在我下定決心好好

完成這個作業，於是一個又一個新發現不斷出現，我瞭解教授先前的批評是對的。一個下午就這麼不知不覺過去了，近黃昏時，教授又問：「你看到了嗎？」

「還沒呢！」我答道，「我確定還沒看到，但我知道先前看到的多微不足道。」

「已經不錯了，」他真誠地回答，「但我現在不聽你的答案，把魚放一邊回家去，明天早上你可能會有更好的答案，我會在你明天看到魚之前來個小考。」

真是令人不安，我不但要整晚想著魚，還得在沒有魚的情況下研究魚，到底這個顯明易見的特性是甚麼？另外，在不能重新檢查的情況下，明天我還得將今天的新發現重複一遍。

隔日一早，教授親切的招呼使我略為心安；教授和我一樣急於知道我是否看到他要我看的特性。

「你指的是，」我問道，「魚的兩側對稱並有成對的器官？」

教授高興極了，「沒錯！沒錯！」他說。昨晚通宵值得了。在他愉悅又熱誠地演說之後——教授總在重要時刻來這麼一段——我大膽地問，接下來我應該做甚麼呢？

「繼續看你的魚！」說罷離我而去，讓我自行觀察。一個多小時後他回來聽我的新分類。

「很好！很好！」教授重複說，「但還不完整，繼續看。」他把魚放在我眼前三天之久，不准我看其他東西，也不准我使用任何人工輔助。「看，看，看。」他不斷重複這個指令。

這是我這輩子上過最好的昆蟲學——影響遠及日後我每個研究細節。這是教授留給我的資產，他也留給其他人，其價值非凡。我們不能花錢買這種經驗。一旦經歷了，會終身不忘²。

你看到研讀神的話語和研究魚之間的雷同之處了嗎？謹慎閱讀聖經，找出第二章討論的特性，同時也找出其他細節。觀察！多看一眼，多花時間觀察，再看一次，提出疑問。再看，看仔細點，努力挖！做筆記，標出你觀察所得，再看一次整段經文，找出細節，還有更多！持續挖掘！你就會有收穫。

讓我們繼續往下看，學習在整段經文中必須尋找的特性。

尋找段落中的訊息

1. 一般原則和具體細節

有時作者先陳述一般原則——也就是概述或總結一個主要概念。一般原則之後說明具體細節，這些具體細節證明一般原則的真實或將一般原則解釋得更周全。例如，我可以做一個整體陳述，「我喜歡甜點」，接著更完整的說明細節，「我喜歡蘋果派、草莓小蛋糕、巧克力冰淇淋和乳酪蛋糕」。這就是自一般原則而具體細節的過程。

雖然聖經作者不寫巧克力冰淇淋，但他們經常使用將一般原則描述至具體細節的文學手法和我們溝通。例如，保羅在加拉太書五章 16 節寫道：

我說，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

「順著聖靈而行」和「不放縱肉體的情慾」是整體陳述；一個概括的陳述。但身為讀者的我們要知道更多細節或特定項目。保羅在加拉太書五章 19-21a 節中說明何為肉體的情慾：

¹⁹情慾的事都是顯而易見的，就如姦淫、污穢、邪蕩、²⁰拜偶像、邪術、仇恨、爭競、忌恨、惱怒、結黨、紛爭、異端、²¹嫉妒（有古卷在此有兇殺二字）醉酒、荒宴等類。

保羅接著在加拉太書五章 22-23 節說明如何「順著聖靈而行」：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²³溫柔、節制。

羅馬書十二章也是從一般原則至具體細節的方式表現的段落，保羅在第 1 節先陳述一般原則：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具體細節從十二章 9 節開始，一直到十五章。以下實例摘錄自羅馬書十二章 9-13 節，注意這段勸誡的細節：

⁹ 愛人不可虛假。惡，要厭惡；善，要親近。¹⁰ 愛弟兄，要彼此親熱；恭敬人，要彼此推讓。¹¹ 殷勤，不可懶惰；要心裡火熱，常常服事主。¹² 在指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禱告要恆切。¹³ 聖徒缺乏，要幫補；客，要一味地款待。

記住，有時作者會反過來，先給具體細節再陳述一般原則。作者先列出具體細節（我喜歡蘋果派、草莓小蛋糕、巧克力冰淇淋、乳酪蛋糕），然後歸納出整體結論（我喜歡甜點）。

哥林多前書十三章 1-12 節有關愛的章節是個好例子：

¹ 我若能說萬人的方言，並天使的話語，卻沒有愛，我就成了鳴的鑼，響的鈸一般。……⁴ 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⁵ 不做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

第 13 節以整體陳述方式歸納出重點：

¹³ 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最大的是愛。

2. 問答形式

有時作者會刻意提出問題然後回答這個問題。保羅在羅馬書中用過幾次，例如他在羅馬書第六章 1 節提出問題：

¹ 這樣，怎麼說呢？我們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顯多嗎？

保羅在第 2 節回答問題：

² 斷乎不可！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著呢？

使徒在接下來的經節中不斷討論第 1 節提出的問題。他在羅馬書其他經節也不時運用問答形式撰寫經文（三：1、5、9、27-31；四：1、9；六：15；七：1、7、13；八：31-35；十一：1、7、11）。

不僅保羅書信使用此技巧，馬可也使用問答形式建構耶穌生平的背景。例如馬可福音二章 1 節至三章 6 節，馬可提出五個情節圍繞同一個問題和答案：

1. 這個人為甚麼這樣說呢？他說僭妄的話了。除了神以外，誰能赦罪呢？（二：7）
2. 祂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喝嗎？（二：16）
3. 約翰的門徒和法利賽人的門徒禁食，祢的門徒倒不禁食，這是為甚麼呢？（二：18）
4. 他們在安息日為甚麼做不可做的事呢？（二：24）
5. 在安息日行善行惡，救命害命，哪樣是可以的呢？（三：4）

前四個問題由耶穌的對頭提出，法利賽人和其他人挑戰耶穌及其門徒的宗教行為。在每個問題之後的經節裡，耶穌都清楚地辯明祂的作為：

1. 但要叫你們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就對癱子說：「我吩咐你：起來！拿你的褥子回家去罷。」（二：10-11）
2. 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二：17b）
3. 耶穌對他們說：「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時候，陪伴之人豈能禁食呢？新郎還同在，他們不能禁食。」（二：19）
4. 耶穌對他們說：「經上記著大衛和跟從他的人缺乏飢餓之時所做的事，你們沒有念過嗎？……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二：25、27b）

第五個問題是耶穌針對法利賽人問的。答案顯而易見，耶穌「行善」醫治乾枯的手是合法的事，而法利賽人「行惡」「害命」想要除滅耶穌（三：6）是不法的事。耶穌回答了法利賽人的問題，法利賽人卻無法回答耶穌的問題。

看到沒有？馬可在馬可福音最後也提出五個問題，與馬可福音開頭的五個問題前後呼應（十一：27 至十二：40）。五個問題對象相同；同樣的，前

不是你們揀選了我，是我揀選了你們，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to go and bear fruit），叫你們的果子常存，使你們奉我的名，無論向父求甚麼，祂就賜給你們。（約翰福音十五：16）

以色列阿，你要聽，要謹守遵行，使你可以（so that it may）在那流奶與蜜之地得以享福，人數極其增多，正如耶和華你列祖的神所應許你的。（申命記六：3）

我將祢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祢（that I might not sin against you）。（詩篇一一九：11）

5. 方法——藉此成就某事

當你看到有關行動、結果或目的陳述時，試著找出產生這個行動、結果或目的的方法。這些行動或結果如何落實？目的如何完成？例如羅馬書八章13節後半段：

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

用來治死身體惡行的方法是靠著聖靈。

同樣的，思索詩篇一一九篇9節：

少年人用甚麼潔淨他的行為呢？是要遵行祢的話。

本段的目的是少年人潔淨他的行為，用甚麼方法呢？遵行神的話。

6. 條件句

找出所有條件句，這些句子提供某些行動、影響、事實或結果得以發生的條件，它們通常由條件連接詞「若」（if）所引導，而行動或結果有時由「就」（then）引出，然而很多時候卻不一定會有特定的連接詞帶出這些行動或結果。當你看見條件句時，記得先找出必要的行動條件為何（「若」的部分），再找出其結果或影響（「就」的部分）。

找出下列經節條件句及其結果或影響：

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卻仍在黑暗裡行，就是說謊話，不行真理了。

(約翰一書一：6)

條件：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卻仍在黑暗裡行。

結果：就是說謊話，不行真理了。

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哥林多後書五：17)

條件：若有人在基督裡。

結果：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

你若留意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謹守遵行祂的一切誠命，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祂必使你超乎天下萬民之上。(申命記廿八：1)

條件：你若留意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謹守遵行祂的一切誠命。

結果：祂必使你超乎天下萬民之上。

7. 人的作為/角色與神的作為/角色

聖經通常會明示人的作為，也明示神的作為。我們要辨認並標明該作為/角色/是出於何者角色。你可以問自己：甚麼是神（特別是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在本段的作為？甚麼是人的作為？然後思想人的作為與神的作為是否有關連？

例如，閱讀以弗所書五章 1-2 節。

¹所以，你們該效法神，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²也要憑愛心行事，正如基督愛我們，為我們捨了自己，當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獻與神。

在這段經文中，人的作為或角色為何？我們該效法神，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我們也要憑愛心行事，正如基督愛我們。基督或神的角色為何？基督的角色是為了我們而將自己獻給神，神的角色是被效法的對象。

此外，注意經文以何種稱謂（天父、丈夫、王）稱呼神。例如：馬太福音五章 43 節至第六章 34 節有十四處稱神為「天父」（五：45、48；六：1、4、6、8、9、14、15、18、26、32）。耶穌在登山寶訓中重複使用「天父」，很清楚的是要呈現神作為天父的角色（耶穌和我們的天父）。

8. 情感用語

聖經不是一本討論技術資訊或抽象概念的書籍，而是一本表明關係的書，書中主要陳述神和人之間的關係。而情感是關係的要角，我們在詮釋聖經時經常忽略這點。在你嚴謹閱讀經文時，注意觀察並標明情感用語——也就是傳達感覺和情緒的用語。同時注意「父親」、「母親」、「孩子」、「女兒」、「兒子」等語詞，這些語詞通常聯繫著情感。

讀加拉太書四章 12-16 節，注意斜體字的情感聯繫成分。

12 弟兄們，我勸你們要像我一樣，因為我也像你們一樣。你們一點沒有虧負我。13 你們知道我頭一次傳福音給你們，是因為身體有疾病。14 你們為我身體的缘故受試煉，沒有輕看我，也沒有厭棄我，反倒接待我，如同神的使者，如同基督耶穌。15 你們當日所誇的福氣在哪裡呢？那時你們若能行，就是把自己的眼睛剝出來給我，也都情願。這是我可以給你們作見證的。16 如今我將真理告訴你們，就成了你們的仇敵嗎？

「勸」比「要」更有感情，不是嗎？本段中（整本加拉太書亦然），保羅似乎刻意用情感強烈的字眼來表達他自己。保羅在這裡想要表達怎樣的情感呢？他為何提起過往的關係，回憶加拉太人曾如何歡迎他？「眼睛剝出來」是何等強烈的語詞？同樣的，「仇敵」這個詞帶有甚麼情感含意？

舊約比新約更常使用情感用語。耶利米書三章 19—20 節，神在邪惡、悖逆的子民前親自敞開祂哀痛的心：

19 我說：我怎樣將你安置在兒女之中，賜給你美地，就是萬國中肥美的產業。我又說：你們必稱我為父，也不再轉去不跟從我。20 以色列家，你們向我行詭詐，真像妻子行詭詐離開他丈夫一樣。這是耶和華說的。

觀察神使用的情感類比。以色列家好像是藐視並棄絕父親的孩子，又好像是對丈夫不忠、與人行淫的妻子。這兩種關係（雙親/子女和丈夫/妻子）無疑是人類經驗中情感最緊密的關係。這緊密關係能帶來無比的歡愉，也能引發痛苦的心碎。耶利米書三章中神要祂的子民知道，當人背棄神，會讓神在情感上悲痛不已。

9. 語氣

試著辨認段落的語氣，段落語氣和情感用語（見上述）緊緊相扣。只要你一看到情感用語，緊接著就判斷整段的語氣為何。是生氣？是斥責？是悲傷？抑或是心平氣和的解釋？

例如，歌羅西書三章 1-4 節及加拉太書三章 1-4 節。

¹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²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³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⁴基督是我們的生命，他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裡。（歌羅西書三：1-4）

¹無知的加拉太人哪，耶穌基督釘十字架，已經活畫在你們眼前，誰又迷惑了你們呢？²我只要問你們這一件：你們受了聖靈，是因行律法呢？是因聽信福音呢？³你們既靠聖靈入門，如今還靠肉身成全嗎？你們是這樣的無知嗎？⁴你們受苦如此之多，都是徒然的嗎？難道果真是徒然的嗎？（加拉太書三：1-4）

保羅在歌羅西書三章 1-4 節中使用平靜、說明的語氣，並未使用強烈情感用語。但在加拉太書三章 1-4 節中，保羅的語氣就大不相同，他管教、斥責加拉太人。保羅甚至有些生氣或至少對他的讀者感到失望，抑或兩種情緒都有。他的語氣是訊息的一部分，所以，讀出段落的語氣其為重要。

馬太福音廿三章 33-35 節，耶穌的語氣為何？是否平靜、溫柔、慈愛？

³³你們這些蛇類、毒蛇之種阿，怎能逃脫地獄的刑罰呢？³⁴所以我差遣先知和智慧人並文士到你們這裡來，有的你們要殺害，要釘十字架；有的你們要在會堂裡鞭打，從這城追逼到那城，³⁵叫世上所流義人的血都歸到你們身上，從義人亞伯的血起，直到你們在殿和壇中間所殺的巴拉加的兒子撒迦利亞的血為止。

觀察耶利米哀歌三章 1-6 節的語氣：

1 我是因耶和華忿怒的杖，遭遇困苦的人。

2 祂引導我，使我行在黑暗中，不行在光明裡。

- 3 祂真是終日再三反手攻擊我。
- 4 祂使我的皮肉枯乾；祂折斷（或作壓傷）我的骨頭。
- 5 祂築壘攻擊我，用苦楚（原文作苦膽）和艱難圍困我。
- 6 祂使我住在幽暗之處，像死了許久的人一樣。

範 例

以下範例取自歌羅西書一章 3-8 節。

(歌羅西) 較少感情用詞 多知識、邏輯

為什麼保羅為他們禱告

聽見：
 ① 在基督裏的信心
 ② 向眾聖徒的愛心

親切的關係詞 歌羅西基督徒

我們感謝 神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常常為你們禱告；

因聽見你們在基督耶穌裡的信心 並向眾聖徒的愛心

「在天上的盼望 不是天上的盼望 (誰的?)」

是為那給你們在天上的盼望；這盼望就是你們從前在福音裏

運的道上所聽見；

這福音傳到你們那裡，也傳到普天之下，並且結果增長，如同

不是他們去取的 (時間)

在你們中間，自從你們聽見福音，真知道 神恩惠的日子

(進行式) 結果增長 (方法?)

親切感情用詞 以弗 與保羅及提摩太 (誰?)

正如你們從我們所親愛，一同作僕人的以巴弗所學的。(他為我

(誰?) 福音? 恩惠? 聽見福音 真知道神恩惠 有什麼關連?

們) (有古卷作你們) 作了基督忠心的執事

保羅及提摩太

也把你們因靈里所存的愛心告訴了我們。

對眾聖徒? 在基督耶穌裏的信心 在天上的盼望 因聖靈所存的愛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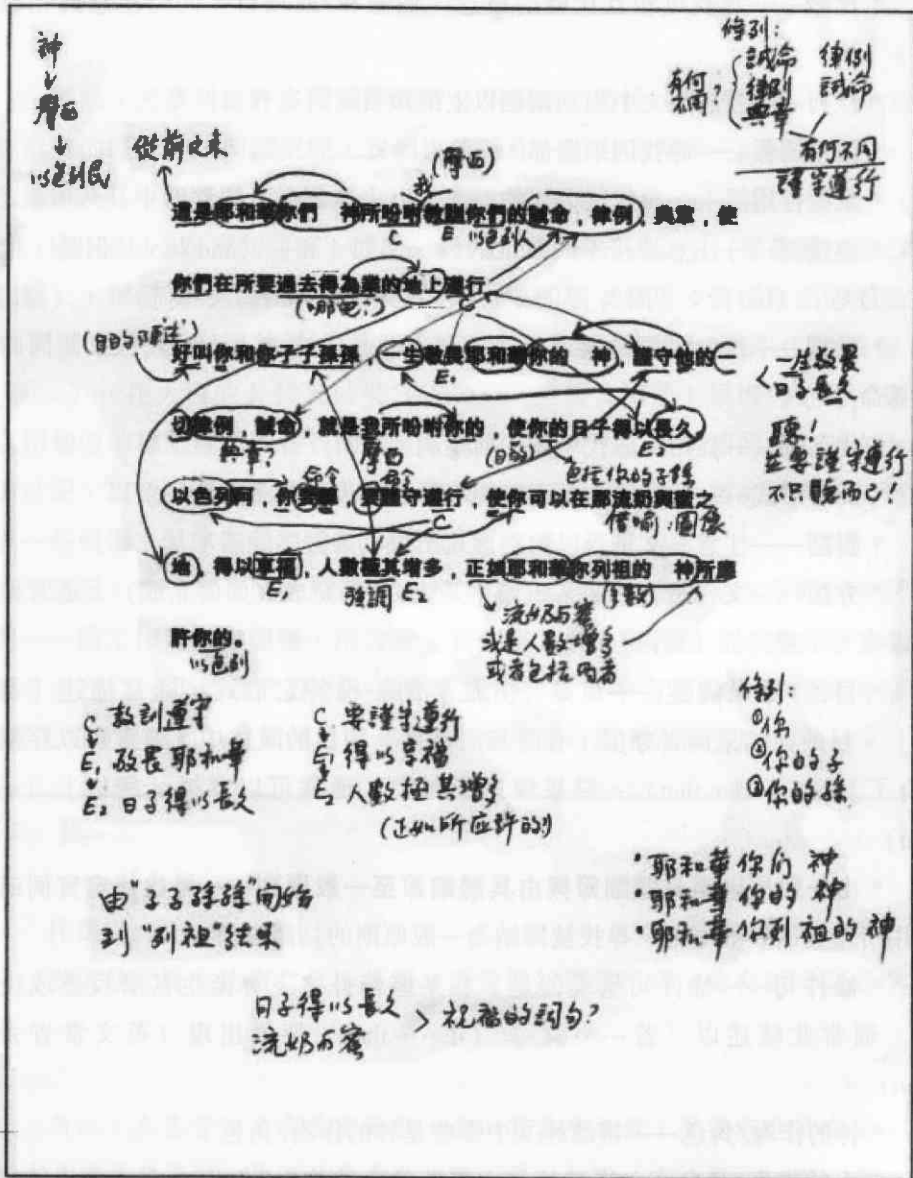
教導歌羅西 以巴弗 共許保羅及提摩太他們的愛心

神的啟示: 為你們存盼望
 人的啟示: 傳福音, 聽, 信, 愛, 感謝,

順序:
 ① 歌羅西人由以巴弗 聽到福音
 ② 真知道神恩惠,
 ③ 生出信心及愛心
 ④ 以巴弗告訴保羅及提摩太
 ⑤ 保羅感謝神

神的稱呼:
 神
 主耶穌基督的父
 基督耶穌
 聖靈
 三位的神

以下範例取自申命記六章 1-3 節。



回顧

以下是第二、三章介紹過的觀察專用名詞：

* 重複的字眼——尋找重複的字和片語。

* **對比**——尋找相互對比的概念、個體和/或項目。

* **比較**——尋找可相互比較的概念、個體和/或項目，同時注意其相似性。

* **條列**——注意經文中提到兩個以上的項目。

* **因果關係**——尋找因果關係。

* **象徵性用語**——尋找圖像化的描述，以表達非字面的意思。

* **連接詞**——注意連接不同單位的詞，例如「和」(and)、「但是、惟有、乃是」(but)；「因為」(for)。注意其所連接的對象為何。

* **動詞**——注意動詞時態過去式、現在式、未來式；主動或被動，同時注意命令句。

* **代名詞**——找出每個代名詞的前述詞。

* **問答形式**——注意經文是否以問答形式出現。

* **對話**——注意經文是否以對話形式出現，誰對誰說話。

* **方法**——文句是否說明某事藉由某人/某事完成(如何完成)。通常你可以在句子裡穿插「藉由」。

* **目的/結果陳述**——這是「方法」的一種特定形式，通常描述「為何」。目的與結果兩者類似，有時無法區別。在目的陳述中，通常可以穿插「為了」(in order that)。結果陳述子句中，通常可以穿插「所以」(so that)。

* **由一般原則至具體細節與由具體細節至一般原則**——尋找特定實例或應用所遵循的一般原則。尋找被歸納為一般原則的具體細節。

* **條件句**——條件句呈現的是，在某些條件之下會產生甚麼反應或後果。通常此陳述以「若……就」(if……then)架構出現(英文常省去then)。

* **神的作為/角色**——辨認經文中哪些是神的作為/角色。

* **人的作為/角色**——辨認經文中哪些是人的作為/角色，或者哪些是鼓勵人進行的動作或扮演的角色。

* **情感用語**——經節中是否有情感用語，例如親屬關係用語(父子)，或像「懇求」這樣的字眼。

* **段落語氣**——整段經文的語氣為何？是快樂、悲傷、鼓勵等？

結 論

第二、三章列出許多閱讀聖經時必須觀察的特性，我們鼓勵你以青少年讀情書的謹慎方式閱讀聖經，我們也建議你一而再、再而三的閱讀聖經，找出細節及其中的關連，如同 Agassiz 的學生觀察他的 Haemulon 魚一般。

H.Hendricks 有句名言：「**A pen is a mental crowbar.**」（**筆就是一把心智鐵撬**），標記或記錄觀察所得是件極為重要的事。發展一套你自己的標記方式，清楚明瞭地記錄你的觀察。例如：你可以用大寫的 C 代表原因（cause），用大寫的 E 代表結果（effect），然後畫線連上原因與結果。你可以用類似的標記註明觀察到的特性。試著影印放大正在研讀的經文，在上面做註記，以免毀了你的聖經。在經文及空白部分填滿你的觀察所得。我們給過一些範例，但你盡可發展自己的註記風格。

謹記，我們還沒開始詮釋聖經，詮釋的工作還在後頭。本階段——關鍵期——的工作是盡力觀察，用力看。我們僅只問一個問題：「經文說了些甚麼？」所以，我們就此打住。盡你所能用力看。本書稍後會教你如何詮釋（經文的意義為何）及如何應用（我們該如何遵行經文的教導）。

作 業

作業一

試著註記腓立比書二章 1-4 節，盡量記錄觀察所得，寫在經文間或空白處。

所以，在基督裡若有甚麼勸勉，愛心有甚麼安慰，聖靈有甚麼交通，心中有甚麼慈悲憐憫，你們就要意念相同，愛心相同，有一樣的心思，有一樣的意念，使我的喜樂可以滿足。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

作業二

影印哥林多前書一章 18-25 節，盡量觀察做註記。用力挖！努力想！這

段經文可不容易讀，多花些時間，標上幾十個註記，一讀再讀，一看再看。觀察！觀察！再觀察！

¹⁸ 因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¹⁹ 就如經上所記：我要滅絕智慧人的智慧，廢棄聰明人的聰明。²⁰ 智慧人在哪裡？文士在哪裡？這世上的辯士在哪裡？神豈不是叫這世上的智慧變成愚拙嗎？²¹ 世人憑自己的智慧，既不認識神，神就樂意用人所當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這就是神的智慧了。²² 猶太人是要神蹟，希臘人是求智慧，²³ 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在猶太人為絆腳石，在外邦人為愚拙；²⁴ 但在那蒙召的，無論是猶太人、希臘人，基督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因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神的軟弱總比人強壯。

作業三

影印歌羅西書三章 1-4 節，盡可能觀察所有細節做註記。用力挖！努力想！多花些時間，標上幾十個註記，一讀再讀，一看再看。觀察！觀察！再觀察！

¹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² 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³ 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⁴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祂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裡。

作業四

影印詩篇一篇 1-3 節，盡可能觀察所有細節做註記。用力挖！努力想！多花些時間，標上幾十個註記，一讀再讀，一看再看。觀察！觀察！再觀察！

¹ 不從惡人的計謀，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人的座位，² 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³ 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按時候結果子，葉子也不枯乾。凡他所做的盡都順利。

作業五

影印馬太福音六章 25-34 節，盡可能觀察所有細節做註記。用力挖！努力想！多花些時間，標上幾十個註記，一讀再讀，一看再看。觀察！觀察！再觀察！

²⁵ 所以我告訴你們，不要為生命憂慮吃甚麼，喝甚麼；為身體憂慮穿甚麼。生命不勝於飲食嗎？身體不勝於衣裳嗎？²⁶ 你們看那天上的飛鳥，也不種，也不收，也不積蓄在倉裡，你們的天父尚且養活牠。你們不比飛鳥貴重得多嗎？²⁷ 你們哪一個能用思慮使壽數多加一刻呢？（或作使身量多加一肘呢？）²⁸ 何必為衣裳憂慮呢？你想野地裡的百合花怎麼長起來；它也不勞苦，也不紡線。²⁹ 然而我告訴你們，就是所羅門極榮華的時候，他所穿戴的，還不如這花一朵呢！³⁰ 你們這小信的人哪！野地裡的草今天還在，明天就丟在爐裡，神還給它這樣的妝飾，何況你們呢！³¹ 所以，不要憂慮說，吃甚麼？喝甚麼？穿甚麼？³² 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³³ 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³⁴ 所以，不要為明天憂慮，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

如何閱讀聖經——講述

簡介

從福爾摩斯學到的功課

尋找講述中的訊息

結論

回顧

作業

簡 介

現 在你應該正循序漸進地成為閱讀和觀察聖經的專家。我們已討論過如何閱讀句子和段落，還提供你在閱讀時必須觀察的訊息，我們鼓勵你一看再看，盡量多看。我們相信你已經多次練習謹慎閱讀和謹慎審視神的話語。繼續努力，再加把勁！精采的還在後頭呢！

本章討論的是講述（discourse）。講述指的是由比段落更長的連續文句所構成的單位¹。我們不用其他術語（故事 story、故事單元 pericope 或 episode、思考單位、章），因為我們喜歡講述的流動性。講述可以是故事裡的小片段（大衛和歌利亞），或是較長的故事本身（大衛的故事）。講述也可以是保羅書信裡的兩個相關段落。但我們不在專有名詞或定義上打轉，本章的目標是，幫助你處理比段落更長的經文。

聖經不是簡短、散亂的文句或不相關段落的大雜燴。聖經是一篇故事。故事主題纏繞在段落和段落間，並且貫穿全文，許許多多標記和連接點將這些段落連繫成一體。從句子的小細節開始觀察是關鍵，更不可缺少的是，要從句子看到段落，再從段落看到講述。神的訊息不僅存在小單位中，許多訊息是鑲嵌在較長的文句單位中。想從當中得著神的訊息，就得在講述層次進行觀察。我們如何看或觀察一大段經文呢？

答案一點也不複雜，你在第二、三章學到的單句和段落的觀察技巧都能運用在講述上。重複的字眼、因果關係、一般原則到具體細節、連接詞等等。你在第二、三章養成的基本功夫，包括專注、密集觀察等，都是處理講述層次所需要的技巧。本章將增加一些在閱讀時必須找尋的特性——這些都是在閱讀一段講述時必須注意的特定項目。我們將舉些有趣的經文來說明這些特性。

但首先，我們先來修一門觀察大師福爾摩斯的課程。

從福爾摩斯學到的功課（摘錄自「A Scandal in Bohemia」）

我重回民間行醫之後，在 1888 年 3 月 20 日的晚上，我從病患處回家，行經貝克街。當我經過那扇熟悉的門，不禁讓我聯想到自己的戀愛過程，以及「血字的調查」那宗神秘事件。渴望會見福爾摩斯的心再次油然而生，同時也想去看他現在正如何發揮他那驚人的智力。他的房間燈火通明，我抬頭還能看到他那高大清瘦的側影兩次行經窗簾。他的頭低在胸前，兩手交握於後，快速熱切地在房間來回踱步。熟知其習性及性情的我知道他的舉止透露著甚麼故事，他又在工作了。自從他在藥物困擾的生活中清醒之後，現在正熱中於嗅察新問題。我按了門鈴，被帶進以前曾屬於我的房間。

他的態度並不熱情。他一向不熱情，但還算高興，至少我是這麼想。幾乎不發一語，他用和善的眼神招呼我到扶手椅上，遞過一盒雪茄，指著角落的酒瓶和暖爐，然後他站在火爐前，開始用他異於常人的分析能力來觀察我。

他說：「華生，你很適應婚姻生活。我想你比上回重了七磅半。」

「七磅！」我答道。

「的確，我應該多思考一些。我發現你重新執業。你沒告訴我你又回去行醫了。」

「那你怎麼知道？」

「我看到某些跡象，推論而得。我知道你最近曾搞得渾身濕透，而且你有個笨手笨腳、粗心大意的女僕？」

「親愛的福爾摩斯，」我回道，「這太過頭了。你如果活在幾世紀前，一定會被燒死。沒錯，我星期四行經鄉村，回家時一身狼狽。但我早已換過衣服，我不知道你的推論根據為何。有關瑪莉，她的確有些陋習難改，但我的

妻子已經告誡過她。不管這個，你到底是怎麼知道的呢？」

他低聲輕笑，一邊搓磨他修長而精力充沛的雙手。

「很簡單，」他說，「我的眼睛告訴我，在壁爐火光的映照下，你的左鞋內側附近的皮革有六道平行的刮痕。顯然是有人刮鞋底的乾泥巴時大意地刮傷了皮革。因此，我的雙重推論是，你曾在惡劣的天氣外出，而且有個對皮革頗有破壞性的倫敦女僕。至於你重新執業一事，如果有個紳士帶著三碘甲烷的味道走進我房間，右手食指上有硝酸銀的黑斑點，藏聽診器的大禮帽的右側鼓起，若我還看不出這人是個執業中的醫生，那我也太蠢了。」

我忍不住對他解釋推論的輕鬆自在大笑起來。「當我聽到你的理由時，」我思索著回答，「這些理由簡直簡單得可笑，我自己也能推論，但每個連續推論的事例，都讓我百思不解，直到你說明我才瞭解。但我相信我的眼睛和你一樣好。」

「沒錯，」他回答，一邊點燃香菸，一邊滑進扶手椅，「你只是看，可沒有好好觀察。」²

尋找講述中的特性

1. 段落與故事單元間的連接點 (Connections Between Paragraphs and Episodes)

在你謹慎閱讀、徹底觀察單句、段落之後，下一步要問的是，在書信裡的這個段落或在敘述裡的這個故事單元，與上下段落或故事單元間的關連為何。

我們已經看過片語、子句和單句間的關連，我們也看到因果關係、一般原則和具體細節、條件子句帶出的結果及後續影響，以及其他存在單句裡及單句間的關係特性，這些關係特性經常把不同段落和故事單元連接起來。

尋找連接點，尋找重複的字眼或重複的主題，尋找邏輯關連，如因果關係。**特別留意段落間的連接詞**。在敘事體中留意每一個故事單元出現的順序時間。謹記——不斷尋找，不斷挖掘，不斷閱讀，不斷地看，不管你看甚麼，都不可像蜻蜓點水般掠過，要深浸於章節中，學習找這些連接點，連結點是瞭解聖經真意的關鍵。

實例：馬可福音八章 22-26 節：

讓我們看馬可福音八章 22-26 節，試著找出這個故事單元與前段八章

14-21 節及後段八章 27-30 節的連接點。

首先，閱讀馬可福音八章 22-26 節：

²² 他們來到伯賽大，有人帶一個瞎子來，求耶穌摸他。²³ 耶穌拉著瞎子的手，領他到村外，就吐唾沫在他眼睛上，按手在他身上，問他說：「你看見甚麼了？」

²⁴ 他就抬頭一看，說：「我看見人了；他們好像樹木，並且行走。」²⁵ 隨後又按手在他眼睛上，他定睛一看，就復了原，樣樣都看得清楚了。²⁶ 耶穌打發他回家，說：「連這村子你也不要進去。」

單獨來看，這是一段奇怪的經節。為何耶穌一開始只是局部地醫治這瞎子？是否耶穌無法一次就全然醫治這人？為何耶穌問這人可否看見任何東西？難道耶穌不知道嗎？還是祂對自己的醫治能力沒有信心？這人一開始甚麼也看不到，接著能看到一部分，但並不清楚，最後，耶穌讓他能清楚地看見。是否還有其他含意？讓我們看看前後故事單元，找出其連接點，也許連接點能幫我們瞭解這段令人困惑的經節。

前一個故事單元是馬可福音八章 14-21 節：

¹⁴ 門徒忘了帶餅；在船上除了一個餅，沒有別的食物。

¹⁵ 耶穌囑咐他們說：「你們要謹慎，防備法利賽人的酵和希律的酵。」

¹⁶ 他們彼此議論說：「這是因為我們沒有餅吧。」

¹⁷ 耶穌看出來，就說：「你們為甚麼因為沒有餅就議論呢？你們還不省悟，還不明白嗎？你們的心還是愚頑嗎？¹⁸ 你們有眼睛，看不見嗎？有耳朵，聽不見嗎？也不記得嗎？¹⁹ 我擘開那五個餅分給五千人，你們收拾的零碎裝滿了多少籃子呢？」他們說：「十二個。」

²⁰ 「又擘開那七個餅分給四千人，你們收拾的零碎裝滿了多少筐子呢？」

他們說：「七個。」

²¹ 耶穌說：「你們還是不明白嗎？」

下一個故事單元是馬可福音八章 27-30 節：

²⁷ 耶穌和門徒出去，往凱撒利亞·腓立比的村莊去；在路上問門徒說：

「人說我是誰？」

²⁸ 他們說：「有人說是施洗的約翰；有人說是以利亞；又有人說是先知裡的一位。」

²⁹ 又問他們說：「你們說我是誰？」彼得回答說：「祢是基督。」

³⁰ 耶穌就禁戒他們，不要告訴人。

現在，讓我們來找尋這三個故事單元間的連接點。注意觀察以下特點：

1. 這三個故事單元基本上都是對話。

2. 耶穌在三個故事單元各問一個問題。

3. 第一個故事單元（八：14-21）是耶穌和門徒的對話。第三個故事單元（八：27-30）也是耶穌和門徒的對話。第二個故事單元就不同了；是耶穌和瞎子的對話。換言之，將耶穌和瞎子的對話與上下兩段耶穌和門徒的對話放在一起，其中是否存在著對比或比較呢？

4. 第二個故事單元（八：22-26）提到兩次「村」（八：23、26），第三個故事單元提到「村」（八：27）。

5. 耶穌與瞎子的對話（八：22-26）以禁止他進村子結束。第三個故事單元（八：27-30）以禁戒門徒告訴他人耶穌是誰結束。

6. 第二個故事單元（八：22-26）繞著「看」的相關詞彙打轉。觀察以下重複之處：

* 瞎子（22 節）

* 瞎子（23 節）

* 吐唾沫在瞎子身上（23 節）

* 你看見甚麼了？（23 節）

* 他就抬頭一看（24 節）

* 我看見人了，他們好像樹木（24 節）

* 隨後耶穌又按手在他眼睛上（25 節）

* 他的眼睛就張開了（25 節）

* 他定睛一看，就復了原（25 節）

* 樣樣都看得清楚了（25 節）

7. 我們看到在瞎子的故事單元中出現許多與看有關的詞彙，有趣的是，類似的詞彙也用來指第一或前一個故事單元中耶穌的門徒們：

* 你們還沒看見嗎？（17 節）

* 你們有眼睛，看不見嗎？（17 節）

前兩個故事單元一再出現的看無疑是這兩個故事單元的關鍵連接點。

8. 這裏要留意，瞎子故事單元中的看是字意上的看，指的是實際上的視力。第一故事單元的看是象徵性用語，指的是明白。耶穌說：「你們還是沒看到或不明白嗎？」（八：17）為了闡明這點，耶穌在第一故事單元結束時又重複這一點，再次問：「你們還是不明白嗎？」（八：21）

9. 彼得在八章 29 節回答：「祢是基督。」說明彼得現在明白耶穌是誰，雖然其他人可能還是不明白。本質上，他現在能清楚地看見。

關於連接點的一些結論：耶穌在第一個故事單元問門徒一些問題，發現門徒並不真地明白祂是誰。他們只看到部分，在第三個故事單元中，他們就能清楚看見，明白耶穌是基督³。中間的故事，瞎子單元描述的是門徒經歷的過程，重點不是耶穌行醫治的故事，而是一個人是否真能看見。瞎子先看見一部分，門徒也是一樣；然後瞎子樣樣都看得清楚，門徒也如他一般。所以把瞎子的故事穿插在一段有關門徒如何瞭解耶穌的敘述中，是為門徒生命的改變提供了一個生動而寫實的例子。

實例：歌羅西書一章 3-8 節和一章 9-14 節：

我們曾在第三章研讀過歌羅西書一章 3-8 節，觀察過段落中的許多特性，現在讓我們觀察接續的段落（一：9-14），試著找出兩個段落間的連接點。以下重複歌羅西書一章 3-8 節：

³我們感謝神、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常常為你們禱告；⁴因聽見你們在基督耶穌裡的信心，並向眾聖徒的愛心，⁵是為那給你們存在天上的盼望；這盼望就是你們從前在福音真理的道上所聽見的。⁶這福音傳到你們那裡，也傳到普天之下，並且結果，增長，如同在你們中間，自從你們聽見福音，真知道神恩惠的日子一樣。⁷正如你們從我們所親愛、一同作僕人的以巴弗所學的。他為我們（有古卷作你們）作了基督忠心的執事。

接著是是歌羅西書一章 9-14 節：

⁹因此，我們自從聽見的日子，也就為你們不住地禱告祈求，願你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¹⁰好叫你們行事為人對得起主，凡

事蒙他喜悅，在一切善事上結果子，漸漸地多知道神；¹¹ 照祂榮耀的權能，得以在各樣的力上加力，好叫你們凡事歡歡喜喜地忍耐寬容；¹² 又感謝父，叫我們能與眾聖徒在光明中同得基業。¹³ 祂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祂愛子的國裡；¹⁴ 我們在愛子裡得蒙救贖，罪過得以赦免。

讓我們總結其中顯而易見的連接點：

1. 保羅在兩個段落中都提及聽見歌羅西人的信主（一：4；一：9）。

2. 保羅和提摩太在兩個段落（一：3；一：9）中都替歌羅西人禱告。

3. 第一段落，保羅和提摩太因聽見歌羅西人的信心和愛心（一：4）而在禱告中感謝神。第二段落，保羅和提摩太在禱告中祈求神賜予歌羅西基督徒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一：9）。因此，第一段落是禱告的原因，而第二段落是禱告的內容。

4. 第一段落保羅和提摩太感謝神（一：3）；但在第二段落保羅和提摩太要歌羅西人感謝神（一：12）。

5. 第一段落福音結果增長（一：6），這是一種象徵性用語，指的是福音廣傳，結的果子是歌羅西的新教會。保羅在第二段落（一：10）用同樣的象徵性用語（結果增長），但對象不同。此處的歌羅西人是結果子的人，也是增長的人。他們所結的果子是「一切善事」，他們的增長是「漸漸多知道神」。

關於連接點的一些結論：第一段落保羅和提摩太聽見歌羅西人起初得救的信心和愛心，他們為此感謝神。然而，他們並不僅止於為初信者感謝神，更在第二段落繼續為初信者的成熟、漸漸多知道神的心意、做善事、多知道神禱告。

2. 故事轉折：重大轉折點和關鍵點（Story Shifts：Major Breaks and Pivots）

當你閱讀較大段經文時，注意尋找故事開始轉變的關鍵。在書信中這類的轉變是採用重大轉折的形式，作者往往改變主題，通常是由教義討論轉為應用討論，這種轉折很值得注意。敘事體也會出現這種轉折，但多半是以**關鍵的故事單元**形式呈現出來。這種故事方向的轉折，通常由一段重要而不尋常的故事單元帶出。讓我們各看一個範例。

保羅在以弗所書前三章向以弗所人解釋教義，有關在基督裡的新生命、

新生命的含意，尤其是猶太人與外邦人在新生命中的聯合。而重大轉折點出現在以弗所書四章 1 節，保羅開始給予實用的勸誡，告訴以弗所人如何活出一至三章的教義。所以，一至三章的重點是教義，四至六章的重點是生活應用。

一個察覺重大轉折點的方法是密切觀察動詞的改變。以弗所書一至三章，保羅大量使用「解釋」或「描述」型態的動詞，幾乎沒有使用命令式動詞。例如：

- * 賜祝福的神（一：3）
- * 叫我們知道祂旨意的奧秘（一：9）
- * 因為過犯的緣故，你們是死的（二：1）
- * 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二：5）
- *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二：5）
- * 叫我們一同坐在天上（二：6）
- * 祂是我們的和睦（二：14）
- * 這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裡，藉著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三：6）

從以弗所書四章 1 節開始，命令式動詞則佔多數：

- * 要凡事謙虛（四：2）
- * 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四：3）
- * 你們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存虛妄的心行事（四：17）
- * 棄絕謊言（四：25）
- * 不可給魔鬼留地步（四：27）
- * 要以恩慈相待，存憐憫的心（四：32）
- * 該效法神（五：1）
- * 乃要被聖靈充滿（五：18）
- * 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五：25）
- * 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六：11）

動詞的改變是以弗所書中一個重大轉折的徵兆。整體來說，前後段的連結為因果關係。一至三章說明原因（基督為我們所成就的事和其含意），四至六章說明其果效（生活的態度應不枉費基督為我們所成就的事）。類似的

重大轉折也出現在羅馬書一至十一章（教義）和羅馬書十二至十六章（實際應用）之間。

敘事體的經文轉折通常出現在故事單元。這些故事單元扮演關鍵的角色，整個故事自此峰迴路轉。撒母耳記下有個好範例，撒母耳記下前半段說的是大衛得權的故事。大衛諸事順遂，贏得內戰、繼掃羅為王（撒母耳記下一至五章）；攻下耶路撒冷，將約櫃帶回他的新都；神與他立約（五至七章）；大衛贏得所有戰役，挫敗非利士人、摩押人、亞蘭人、以東人及亞捫人（八至十章）。大衛個人一帆風順，國家國運昌隆。

然而到了撒母耳記下後半段則與前半段截然不同。幾乎所有壞事都找上大衛王。大衛長子暗嫩玷辱與自己同父異母的她瑪，而她瑪是押沙龍的妹妹，於是押沙龍殺暗嫩報復（十三章）。接著，大衛王的愛子押沙龍密謀對付大衛，引發血腥內戰。大衛被迫逃離耶路撒冷。雖然押沙龍最終受挫被殺，但大衛仍心碎不已（十四至十七章）。接著又起叛亂（二十章），大衛最後的生涯是在與非利士人爭戰中結束（廿一章）。相對於他早先擊敗非利士人（而且單手擊敗歌利亞），大衛已經精疲力竭，必須仰賴軍隊搭救，這回是其他勇士殺死巨人（撒母耳記下廿一章 15-22 節）。

撒母耳記下前半段和後半段的截然不同令人震撼。前半段的大衛強壯、常勝、自信，與後半段不安、羸弱、遲疑的大衛形成強烈對比。中間發生甚麼事？關鍵點在哪兒？甚麼事引發轉變？

關鍵事件發生在撒母耳記下十一章至十二章，大衛與烏利亞的妻拔示巴同寢，又謀害烏利亞。之前的大衛，是個受百姓愛戴敬重的國家英雄；之後的大衛，其如日中天的聲譽開始敗壞。研讀撒母耳記下必須看到這個改變故事走向的關鍵點。

3. 交替變化的文體（Interchange）

交替變化是一種文學體裁，主要用於敘事文體。運用對比或比較兩個故事的方式作為整體故事發展的一環。通常是在兩個故事間來回，大多用來強調其對比性。

撒母耳記上前幾章運用此特性。前幾章故事的發展是兩個對比家庭，又懶又胖的祭司以利和兩個頹廢叛逆的兒子何弗尼、非尼哈，對比於謙卑敬神的哈拿和她虔敬順服的兒子撒母耳。兩個故事同時展開，情節在兩個故事間往返來回。當你閱讀敘事文時，先尋找兩個故事的交替變化，接著尋找故事

交替變化的目的。作者為何運用交替變化的文體述說這則故事？撒母耳記上運用交替手法的用意，是要凸顯腐敗的祭司和接續祭司職位的撒母耳間的對比。

路加也在使徒行傳的篇章中運用交替變化將主角自彼得轉換至保羅。彼得是使徒行傳前七章的主角，保羅（也稱掃羅）在使徒行傳七章 58 節、第八章 1-3 節上場；彼得在第八章 14-25 節重回中心舞台。保羅（也稱掃羅）是九章 1 節（他轉變歸主）的焦點，而彼得在十章 1 節至十一章 8 節與哥尼流相遇。保羅在十一章 19-30 節簡短地現身，接著彼得奇蹟般地逃離監獄，並在十二章 1-19 節離開耶路撒冷。第十三章，保羅又重回舞台中心，是接下來十五章的主角。

使徒行傳使用交替變化的用意為何？路加想藉著故事交替表達甚麼？絕不是撒母耳記上對比正派角色和反派角色。彼得和保羅都是使徒行傳裡的楷模角色；事實上，路加似乎要強化兩個角色的相似性。保羅能像彼得一樣行神蹟，也能如彼得一般講道有能力。路加運用交替變化來證明保羅與使徒彼得一樣有能力（和權柄），並顯明自猶太人開始的基督訊息已經成功地傳給外邦人。

4. 迴旋交錯的文體 (Chiasm)

迴旋交錯文體是一種吸引人的文學特色，很少用於英文，但聖經作者卻經常使用，特別是在舊約聖經。在一個迴旋交錯的文體中，其中的項目、觀念及事件以如下方式排列：第一個項目與最後一個項目相對，第二個項目與倒數第二個項目相對，以此類推。我們用下面一個有趣的例子說明迴旋交錯文體。

我今晨醒來，著衣，驅車進城，整日賣力工作，回家，著睡衣，就寢。

要分析交錯結構，我們需先排列這些事件，再尋找相對的事件，第一個項目用 a 表示，相對於它的項目用 a' 表示，其結果如下：

a 我今晨醒來

b 著衣

c 驅車進城

d 整日賣力工作

c'回家

b'著睡衣

a'就寢

我今晨醒來註記為 a，其與最後一個項目（我就寢：註記為 a'）相對。同樣的，著衣與著睡衣相對。注意中心事件（我整日賣力工作）沒有相對項目。通常在迴旋交錯文體中，若是中心項目沒有相對項目，其作用就是整個迴旋交錯片段的重點或焦點。這個有趣範例的重點是作者整日賣力工作。但迴旋交錯文體通常沒有中心項目。

迴旋交錯可以又短又簡單，例如詩篇七十六篇 1 節：

在猶大，神為人所認識；在以色列，祂的名為大。

你能偵測到此經節的交錯迴旋嗎？其相對項目如下：

a 在猶大

b 神為人所認識

b' 祂的名為大

a' 在以色列

有時迴旋交錯文體又長又複雜⁴，安排巧妙難以察覺，學者間也往往對於某段經文是否是迴旋交錯文體，或只是讀者自己的想像各持己見。閱讀創世記十一章 1-9 節，看看你是否認同其為迴旋交錯文體。

¹那時，天下人的口音、言語都是一樣。²他們往東邊遷移的時候，在示拿地遇見一片平原，就住在那裡。

³他們彼此商量說：「來吧！我們要做磚，把磚燒透了。」他們就拿磚當石頭，又拿石漆當灰泥。⁴他們說：「來吧！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我們的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

⁵耶和華降臨，要看看世人所建造的城和塔。⁶耶和華說：「看哪，他們成為一樣的人民，都是一樣的言語，如今既做起這事來，以後他們所要做的事就沒有不成就的了。⁷我們下去，在那裡變亂他們的口音，使他們的言語彼

此不通。」

⁸於是耶和華使他們從那裡分散在全地上；他們就停工，不造那城了。⁹因為耶和華在那裡變亂天下人的言語，使眾人分散在全地上，所以那城名叫巴別。（就是變亂的意思）。

閱讀經文並尋找重複的字眼，也尋找相似概念和對比概念。故事單元的結束是否與開頭相對，展開所有相對項目看是否成某種順序。看看是否有中心項目，及與其相連的中心概念。學者從這段經文中觀察出如下的迴旋交錯架構：

- a 天下人（十一：1）
- b 口音言語，都是一樣（十一：1）
- c 在示拿地遇見一片平原，就住在那裡（十一：2）
- d 我們要做磚（十一：3）
- e 我們要建造（十一：4）
- f 一座城，和一座塔（十一：4）
- g 耶和華降臨（十一：5）
- f' 要看看城和塔（十一：5）
- e' 世人所建造（十一：5）
- d' 我們下去，在那裡變亂他們的口音（十一：7）
- c' 所以那城名叫巴別（十一：9）
- b' 因為耶和華在那裡變亂言語（十一：9）
- a' 天下人（十一：9）

此跡象頗能說明創世記十一章 1-9 節是以迴旋交錯文體寫作的。前半段有六個特別字眼或概念與後半段相對，本迴旋交錯體的中心項目是第 5 節「耶和華降臨」。這是故事的中心事件，也是本迴旋交錯文體的焦點。

結 論

為了能詮釋並瞭解聖經，首先我們必須詳細閱讀，謹慎觀察所有細節。我們必須觀察單句、段落和講述。第二、三章我們列出必須尋找的特性——因果關係、重複、一般原則到具體細節等等，第四章我們增加四個必須尋找

的講述特性：段落和故事單元間的連結點，故事轉折（重大轉變和關鍵點），交替變化文體和迴旋交錯文體。這些還不是所有的特性，我們列出這些特性的目的是要你開始謹慎閱讀。我們已列出一些必須尋找的文學特性，但你可能已發現，謹慎閱讀——詳盡觀察——代表你必須察看經文中所有細節，並提出無數問題。

謹記，在抓準神的話語旅途上，我們僅踏出第一步。本書稍後將進入發掘真義及運用真義之路。這前四章是絕對關鍵的四章，因為若是你忽略謹慎閱讀，對經文一知半解就開始應用，你肯定會錯過經節真義。此外，因為你不能在聖經中看到前所未知的新事物，對你而言，聖經將成為一本無趣的書。若是你謹慎閱讀，觀察、觀察、再觀察，你將比較能找到聖經真義，看到新事物，聖經也會變得較有趣。

正因為是神的話語，所以聖經是一本獨特的文學著作。就像一座開採不盡的礦坑，一個人窮畢生之力來挖掘也挖不盡。本書兩位作者認真謹慎研究聖經逾二十年，我們仍不斷看到新事物——我們從未注意的亮光，以及不曾看到的連接點。這使得聖經日久恆新，不斷為我們帶來驚奇。我們對你的期望和禱告是，你能持續謹慎規律地研讀經文，作為一生的追求，報酬絕對會超出你所想像的豐盛。

回 顧

以下是第二、三、四章介紹過的觀察專用名詞，可做複習之用，也可當作你閱讀聖經時的提示，在每個名詞之後有簡短的說明，提醒你在觀察時要尋找的特性。

- * **重複的字眼**——尋找重複的字和片語。
- * **對比**——尋找相互對比的觀念、人物和/或項目。注意其相異處。
- * **比較**——尋找可相互比較的概念、人物和/或項目。同時注意其相似性。
- * **條列**——注意經文中提到的兩個以上的項目。
- * **因果關係**——尋找因果關係。
- * **象徵性用語**——尋找圖像化的描述，以表達非字面的意思。
- * **連接詞**——注意連接不同單元的詞，例如「和」(and)、「但是、惟

有、乃是」(but)、「因為」(for)，注意其所連接的對象為何。

* **動詞**——注意動詞時態是過去式、現在式或未來式；主動或被動等等。

* **代名詞**——找出每一個代名詞的前述詞。

* **問答形式**——注意經文是否以問答形式出現。

* **對話**——注意經文是否以對話形式出現，是誰對誰說話。

* **方法**——文句是否說明某事藉由某人/某事完成(如何完成)。通常你可以在句子裡穿插「藉由」。

* **目的/結果陳述**——這是「方法」中的一種特定形式，通常描述「為何」。目的與結果兩者類似，有時無法區別。在目的陳述中，通常可以穿插「為了」(in order that)。結果陳述子句中，通常可以穿插「所以」(so that)。

* **由一般原則至具體細節及由具體細節至一般原則**——尋找特定實例或應用所遵循的一般原則。尋找被歸納為一般原則的具體細節。

* **條件句**——條件句呈現的是，在某些條件之下會產生甚麼反應或後果。通常此陳述以「若……就」(if……then)架構出現(英文常省去then)。

* **神的作為/角色**——辨認經文中那些是神的作為/角色。

* **人的作為/角色**——辨認經文中那些是人的作為/角色，或者那些是鼓勵人進行的動作或扮演的角色。

* **情感用語**——經節中是否有情感用語，例如：親屬關係用語(父、子)，或像「懇求」這樣的字眼。

* **經文的語氣**——整段經文的語氣為何？是快樂、悲傷、鼓勵等？

* **段落和故事單元間的連接點**——這段經文與上下段經文的關連為何？

* **故事的轉變/關鍵點**——這段經文是否為說明故事重大轉變的關鍵點？

* **交替變化文體**——這段經文是否在兩個場景或主角間來回往返？

* **迴旋交錯文體**——這段經文是否有任何迴旋交錯的安排，例如 a-b-c-d-c'-b'-a'？

作 業

作業一

影印下方經節（尼希米記一：1-11），盡量觀察：

¹ 哈迦利亞的兒子尼希米的言語如下：亞達薛西王二十年基斯流月，我在書珊城的宮中。

² 那時，有我一個弟兄哈拿尼，同著幾個人從猶大來。我問他們那些被擄歸回、剩下逃脫的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光景。

³ 他們對我說：「那些被擄歸回剩下的人在猶大省遭大難，受凌辱；並且耶路撒冷的城牆拆毀，城門被火焚燒。」

⁴ 我聽見這話，就坐下哭泣，悲哀幾日。在天上的神面前禁食祈禱，說：

⁵ 「耶和華——天上的神，大而可畏的神阿，你祢向愛你、守祢誠命的人守約施慈愛。

⁶ 願祢睜眼看，側耳聽，祢僕人晝夜在祢面前為祢眾僕人以色列民的祈禱，承認我們以色列人向祢所犯的罪；我與我父家都有罪了。

⁷ 我們向祢所行的甚是邪惡，沒有遵守祢藉著僕人摩西所吩咐的誠命、律例、典章。

⁸ 求祢記念所吩咐祢僕人摩西的話，說：『你們若犯罪，我就把你們分散在萬民中；

⁹ 但你們若歸向我，謹守遵行我的誠命，你們被趕散的人雖在天涯，我也必從那裡將他們招聚回來，帶到我所選擇立為我名的居所。』

¹⁰ 這都是祢的僕人，祢的百姓，就是祢用大力和大能的手所救贖的。

¹¹ 主阿，求祢側耳聽祢僕人的祈禱，和喜愛敬畏祢名眾僕人的祈禱，使祢僕人現今亨通，在王面前蒙恩。」我是作王酒政的。

作業二

閱讀馬可福音五章 21-43 節，其中包含兩個故事——第一個是睚魯和他女兒，第二個是患血漏的女人。第二個故事穿插在第一個故事當中；換言之，血漏女人的故事嵌在睚魯故事中間，這對我們是一個提醒。觀察這兩個故事有多少直接的比較和對比。謹慎閱讀！用力觀察！內容豐富得很呢！

²¹ 耶穌坐船又渡到那邊去，就有許多人到祂那裡聚集；祂正在海邊上。
²² 有一個管會堂的人，名叫睚魯，來見耶穌，就俯伏在祂腳前，²³ 再三地求祂，說：「我的小女兒快要死了，求祢去按手在她身上，使她痊癒，得以活了。」²⁴ 耶穌就和他同去。有許多人跟隨擁擠祂。²⁵ 有一個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²⁶ 在好些醫生手裡受了許多的苦，又花盡了她所有的，一點也不見好，病勢反倒更重了。²⁷ 她聽見耶穌的事，就從後頭來，雜在眾人中間，摸耶穌的衣裳，²⁸ 意思說：「我只摸祂的衣裳，就必痊癒。」²⁹ 於是她血漏的源頭立刻乾了；她便覺得身上的災病好了。

³⁰ 耶穌頓時心裡覺得有能力從自己身上出去，就在眾人中間轉過來，說：「誰摸我的衣裳？」

³¹ 門徒對祂說：「祢看眾人擁擠祢，還說『誰摸我』嗎？」

³² 耶穌周圍觀看，要見做這事的女人。³³ 那女人知道在自己身上所成的事，就恐懼戰兢，來俯伏在耶穌跟前，將實情全告訴祂。³⁴ 耶穌對她說：「女兒，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地回去吧！你的災病痊癒了。」

³⁵ 還說話的時候，有人從管會堂的家裡來，說：「你的女兒死了，何必還勞動先生呢？」

³⁶ 耶穌聽見所說的話，就對管會堂的說：「不要怕，只要信！」

³⁷ 於是帶著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約翰同去，不許別人跟隨祂。³⁸ 他們來到管會堂的家裡；耶穌看見那裡亂嚷，並有人大大地哭泣哀號。³⁹ 進到裡面，就對他們說：「為甚麼亂嚷哭泣呢？孩子不是死了，是睡著了。」⁴⁰ 他們就嗤笑耶穌。耶穌把他們都攆出去，就帶著孩子的父母和跟隨的人進了孩子所在的地方，⁴¹ 就拉著孩子的手，對她說：「大利大，古米！」（翻出來就是說：「閨女，我吩咐你起來！」）⁴² 那閨女立時起來走。他們就大大地驚奇；閨女已經十二歲了。⁴³ 耶穌切切地囑咐他們，不要叫人知道這事；又吩咐給她東西吃。

下列表格可幫助你開始：

睚魯	患血漏的女人
1. 男人	1. 女人
2. 公開求助耶穌	2. 私下求助耶穌

作業三

閱讀下方馬可福音十一章的經文，影印本頁並盡量觀察。注意有兩處與無花果樹有關的經文（12-14 節，19-21 節），前後包圍在聖殿中發生的事件（15-18 節）。除了觀察之外，說明無花果樹與聖殿故事單元間的關連。

¹² 第二天，他們從伯大尼出來；耶穌餓了。

¹³ 遠遠地看見一棵無花果樹，樹上有葉子，就往那裡去，或者在樹上可以找著甚麼。到了樹下，竟找不著甚麼，不過有葉子；因為不是收無花果的時候。

¹⁴ 耶穌就對樹說：「從今以後，永沒有人吃你的果子。」祂的門徒也聽見了。

¹⁵ 他們來到耶路撒冷。耶穌進入聖殿，趕出殿裡做買賣的人，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和賣鴿子之人的凳子；

¹⁶ 也不許人拿著器具從殿裡經過；

¹⁷ 便教訓他們說：「經上不是記著說：我的殿必稱為萬國禱告的殿嗎？你們倒使它成為賊窩了。」

¹⁸ 祭司長和文士聽見這話，就想法子要除滅耶穌，卻又怕祂，因為眾人都希奇祂的教訓。

¹⁹ 每天晚上，耶穌出城去。

²⁰ 早晨，他們從那裡經過，看見無花果樹連根都枯乾了。

²¹ 彼得想起耶穌的話來，就對祂說：「拉比，請看！祢所咒詛的無花果樹已經枯乾了。」

我們帶著既有觀念讀聖經嗎？

簡介

既有理解

前提

結論：我們能否客觀？

作業

簡 介

以下幾章將討論情境對理解聖經的重要性。一個常被忽略的情境是讀者情境——讀者閱讀經文時所在的時空。身為聖經讀者的我們既不完全客觀也不完全中立，我們帶著許多既有的觀念和先前的影響閱讀經文，因而有必要討論和評估這些閱讀之前的干擾，減少其誤導我們尋求聖經真義。

讓我們先看個故事。丹尼和家人在衣索匹亞擔任傳道人多年，他們一搬到這偏遠地方，就有幸在衣索匹亞 Dilla 市看到的衣索匹亞傳道教會（Ethiopia Evangelical Church）舉辦的聖誕節話劇。那可真是截然不同的經驗！既沒有點著燈的聖誕樹，也沒有一點兒雪；氣候和暖，教堂外就有香蕉樹。超過四百人擠進有一百五十個位子的教會，所謂的位子其實只是手工切割、粗糙不平、不甚舒適的木頭。教會有著跳蚤密佈的泥地板，白灰泥砌成的泥牆，油加利樹幹做成的各式形狀的屋樑，波浪狀的鐵皮屋頂。

太陽一躲進雲朵裡，鐵皮屋頂就因為溫度改變的冷縮效應，高聲地唧唧作響，呻吟個幾秒鐘。太陽一出來，熱漲效應又產生同樣地呻吟音效，直到

鐵皮屋頂恢復原狀為止。所以我們有特殊的「屋頂呻吟」背景音樂。教會裡只點著兩個四十瓦的燈泡，所需的光線由兩邊的窗口透進來，但在這個特別的日子裡，窗口的光線被一群踮著腳尖、伸長脖子站在教會外看熱鬧的觀眾給擋住了，他們來得太遲，沒有室內的位子坐。

美國的聖誕節話劇大致相同。丹尼心想這個聖誕劇也應該類似，故事哪有其他演法呢？但他卻大為震驚！聖誕劇的開始極為平常，「報信的」（town crier）拿著擴音器來回高喊，宣告新的羅馬人戶口普查，約瑟一家稍作準備，便與馬利亞出發前往伯利恆。

聖誕劇自此有所不同，踏上旅程的不止約瑟和馬利亞一家，瑪莉亞挺著大肚子，由十多個阿姨、嬸嬸和堂表姊妹陪同。約瑟獨自帶頭，後面跟著這群嘖嘖喳喳笑談嬰孩和「女人家」雜事的婦女。「哇！」丹尼自忖，「這個典型的馬利亞、約瑟和驢子之旅是怎麼啦？這些婦人是打哪兒來的？故事裡可沒這些角色！」

幾分鐘後喧嚷的人群來到伯利恆，被帶往擠滿羊群的「羊棚」。馬利亞臨盆，這些婦人和其中一些產婆擠在馬利亞身邊幫忙，約瑟在馬廄前不安的來回踱步。簡短的生產過程後，婦女們都發出高亢驚喜而顫動的尖叫声，這是典型的衣索匹亞人宣告每個嬰孩誕生時的喜悅呼聲。觀眾歡呼，女性觀眾和演員們一塊兒歡呼尖叫。約瑟一聽見叫聲，立即衝進羊棚看他的新生兒。之後，當然是熟悉的牧羊人出現，博士跟著來到，整個聖誕劇歷時約兩個小時。

震撼丹尼的是衣索匹亞人以自己的文化解釋這個故事，他們並非刻意將故事的情境衣索匹亞化，只是試圖重現真實的過程。但請注意他們的作法，就像我們一樣，故事中所有的空白，都根據當地文化作了合理的劇情詮釋。例如，對衣索匹亞人來說，馬利亞的家人絕不會容許她自行出遠門，她懷著身孕又是頭一胎，衣索匹亞人無法接受旅程中只有約瑟一人幫忙的狀況。臨盆時，誰來接生？只有不負責任的人才不帶著嬸嬸、姨媽隨行幫忙。

住在北美的人們生活在有醫生和醫院的世界裡，不覺得這有什麼大不了了，我們的聖誕劇裡甚至沒有產婆。事實上，美國人經常跳過接生這個問題。我們只是將年輕夫婦送進馬廄，然後一眨眼，聖嬰耶穌就出現在馬利亞的懷抱中。仔細想想，是約瑟接生的嗎？衣索匹亞人會笑我們荒謬，一個年輕、新婚、沒有孩子的男人怎能接生？這事絕不可能發生在衣索匹亞。

我們美國人重述這個故事時，是以美國人的觀點詮釋未記載的空白。我

們的社會以核心家庭（母親、父親、孩子）為單位，約瑟和馬利亞二人出遠門是可以理解的事，我們從沒想過需要產婆，因為我們不常見到產婆。我們的文化是年輕男人和他懷孕的妻子二人匆忙趕往醫院待產。男人把妻子送進醫院，在緊閉的門後經過一段時間，哇！嬰兒誕生了。因此，我們自然的以類似的方式描述馬利亞和約瑟的情形。

衣索匹亞人正好相反，他們的生產文化經驗與我們大不相同，總有一群婦女親戚包圍、寵愛著年輕待產的母親。準媽媽通常在家生產而不在醫院生產，這是整個大家族的事，親戚或是鄰居產婆（家人的朋友）負責接生。把年輕的準媽媽送上路沒有婦女親戚隨行是不可思議的事，年輕無經驗的約瑟還要扮演產婆角色更令人難以置信。因為美國人每年都看同樣的聖誕劇，他們已經接受這是完整的事實。事實上，美國人和衣索匹亞人都分別根據自己的文化詮釋故事裡的空白。**你覺得誰的文化比較接近聖經？**

既有理解 (Preunderstanding)

既有理解會扭曲及誤導解經過程，使我們遠離聖經真義。既有理解指的是在我們研讀聖經細節之前，就已經在有意或無意間接受了既有概念和瞭解。既有理解問題是一個廣泛的議題，並且與先前介紹的文化問題相關。我們接下來會詳細介紹文化問題。既有理解包括過往的特定經歷和先前的閱讀經驗，使自己認為已經理解某些經文。

既有理解有好有壞，有些是正確的，有些則不然。這些既有理解可能來自自主日學、教會、查經班或你的個人查經，也可能來自聖詩或其他基督教音樂、流行歌曲、笑話、藝術品和非聖經文學作品，不管是基督教文化或俗世文化都不時地影響我們讀聖經。

沒錯，你對某段經文的既有理解可能是正確的。問題是，情況通常正好相反，除非你謹慎地研讀經文，否則你不會知道你的瞭解是否正確。既有理解的危險是，人們常認為他的既有理解總是正確的，Vanhoozer 稱這態度為驕傲，Vanhoozer 論到這種驕傲，說：「它慫恿我們未經適當考察，就以為自己已經瞭解其正確的意義。驕傲從不傾聽，它自以為是²。」(Pride doesn't listen. It knows.)

此外，以既定的神學理論來研讀經文，也是既有理解的另一個危險。也就是說，我們開始讀聖經時，總想從中找出與自己某個見解相同的經文，於

是經文細節僅用來配合自己的理論，任何與此理論不符的意義就直接跳過或忽略。Vanhoozer 幽默地稱之為「誇解」（overstanding），而非「瞭解」³（understanding）。換言之，身為讀者的我們站在神的話語之上（over）自以為是地決定其意義，而非將自己置於聖經之下（under），誠摯地尋求神在經文中要表達的真正意義。

還有一個相關的隱憂是熟悉度。若是我們極為熟悉某段經文，就自以為已經知道所有應當知道的，這很容易造成我們不謹慎閱讀就跳過。希望你已自第一單元裡瞭解多數經文都有深層意義，不可能單憑幾次閱讀就抓住經文全部的意義。熟悉度產生既有理解，當我們再次閱讀這些熟悉的經文時，要抗拒在閱讀前就驟下斷語的誘惑。我們需要重新再讀，以免既有理解轉化成前文所提的驕傲。再者，我們在第一單元也提到，若是我們自以為是，沒有嚴謹地重新再讀經文，將只能見到先前所見，查經將無趣而停滯，我們的成長與瞭解也將受阻。

文化是一項威力強大卻又微妙的既有瞭解。我們的神學理論要我們問：耶穌會怎麼做？我們的文化卻在潛意識裡要我們問，席維司史特龍（電影明星）會怎麼做？無疑的，我們的文化深深地影響我們如何閱讀和詮釋聖經。舉例來說，即使我們相信耶穌是我們的主和救贖者，當主告訴我們「連那邊的臉也由他打時」，我們的腦袋會有個聲音立即抗議。不管怎麼說，「連那邊的臉也由他打」不是美國人作風，席維司史特龍絕不會這樣做。也許他連那邊的臉也由敵手再打一次，以表現其忍耐和節制，但無疑的，他接著必定狠狠地猛力回擊（然後我們都高聲歡呼）。沒有一個動作片的英雄會「連那邊的臉也由他打」！

因此，當我們讀到這段來自耶穌的誡命時，我們立刻試圖另作解釋，以免與文化相衝突，尤其不能與文化英雄席維司史特龍或梅爾吉勃遜立下的榜樣有衝突。這種文化誘導傾向我們稱之為文化包袱。假想在一個豔陽天將要出發到山裡作長途健行，你穿著一雙好的健行鞋，戴頂帽子，帶了墨鏡和水壺，你是否會再帶著三、四個皮箱出門呢？多可笑啊！你能想像在山裡健行時兩手各夾一個皮箱嗎？同樣的，只要一不小心，我們的文化就成為詮釋之旅的沉重包袱，阻礙我們發掘並抓準神的話語。我們的文化誘使我們曲解經文，使其配合我們的文化世界。或者，就如前述的聖誕節話劇一般，文化使我們在潛意識下自行填補經文未提的空白與細節。

在我們閱讀約拿書並試著想像約拿在大魚腹中時，這文化的潛意識影響

就出現了。試著自行想像這一幕，你看到什麼？你是否看到約拿被擠壓在鯨魚結實的胃壁中，約拿和胃壁間毫無空隙？但多數人看不到這幅圖畫，包括你我在內，我們看到約拿在圓形的胃裡，胃的直徑約 6—8 呎，底部有些水。但鯨魚（或任何魚）的內部顯然不是這模樣。

為什麼我們看到這幅圖畫呢？這印象是哪兒來的？我們認為來自木偶奇遇記（Pinocchio）的電影（或書本）。在這部迪士尼的電影裡，小木偶坐在鯨魚腹中（桶狀的空間直徑約 6—8 呎等等）。這部電影在我們腦中留下一幅一個人坐在鯨魚腹中的潛意識圖像。當我們讀到約拿不幸被大魚吞下肚，就到記憶庫中尋找類似的圖像，而小木偶这一幕剛巧吻合。未及細想此圖像來自何處，潛意識裡就自行將這來自好萊塢電影的情景銜接在經文中；就在無意間，我們的閱讀就受到干擾了。

所謂的文化究竟是什麼？文化是一種家庭傳統和國民習俗的結合。你可以從母親的早餐桌上學到，從學校的兒童遊樂場學到，從電視學到。文化是語言、習俗、故事、電影、笑話、文學和全國性的習慣。**對美國人而言，文化包括麥當勞漢堡、芭比娃娃、老虎伍茲、後街男孩混合著喬治、華盛頓、貝比魯斯（Babe Ruth）、密西西比河、威名百貨（Walmart）和太空梭。**但就算在同一個城市，也會有些許不同。如果你成長在市中心一個藍領天主教的雙親家庭，你的文化與成長在郊區白領基督教的單親家庭就略有差別，但你們仍受到許多相同文化的影響。同在北美的黑人、白人、亞洲人、拉丁美洲人雖然共有一些文化特性，其文化仍大有區別；一旦離開北美，就更難逃文化差異的巨大衝擊。

家庭背景也是你文化世界裡的中心元素，你從家庭中繼承許多價值觀、想法和印象（或好或壞）。例如你對金錢、工作、窮人、失業者的觀點。你的觀念無疑受限於家庭的社會經濟環境和人生觀。你若來自中上階層家庭，你對聖經中窮人的瞭解必然與在新德里（印度首都）成長的窮人有所不同。我們不是說以新德里的文化來閱讀就是對的，而以達拉斯（位於美國德州）的文化閱讀就是錯的。兩地的基督徒都必須意識到，他們的家庭背景及社會經濟環境足以影響到他們如何解讀聖經。

你的家庭也強烈影響你對關係的感受，如果你很幸運地成長在充滿愛與關懷的家庭中，你就比較容易體會神對我們的愛與關懷。舉例來說，如果你有個愛你的父親，你就比較容易體會聖經中神慈愛的父親形象。就此例而言，你的家庭背景文化因素有助於你抓住與神相關的聖經真理。

不幸的是，不是每個人都有個慈愛的父親。若是孩子在成長過程中受忽略甚至受虐待，這個包袱就影響他理解聖經中神的父親形象。這並不意謂這些人無法抓住這層聖經真理，只表示他們必須多花功夫克服孩童時的負面形象。他們可能較能體會神的其他形象和關懷。當我們一心要尋求神的話語真義時，認識並區別文化在我們腦袋和心中的影響是很重要的。

我們完全瞭解基督徒並非故意以文化影響曲解聖經。但如上所述，**每個人都**在潛意識裡受文化影響，這種自動將聖經經文轉化嵌入我們的文化中之過程稱為「詮釋反射」(interpretational reflex)⁴，是我們不自覺的一種本能反應。

詮釋反射對我們解經產生兩方面的影響：

(1) 如前述聖誕劇的故事一樣，我們傾向以自己的文化背景填補經文中未曾記載或不明確的部分。

(2) 對解經更大傷害則在於文化背景預設了一個界限，侷限了瞭解經文真義的可能性。在此情況下，我們本著自己的文化，在潛意識裡創造出一個可能的解經世界和一個不可能的解經世界。換言之，我們的文化環境使我們在研讀經文前就預設，哪些是可能的意義、哪些是不可能的意義。

讓我們再看耶穌「連那邊的臉也由他打」的誡命。我們的潛意識裡想要根據我們的文化觀合理化這段經文，也就是根據文化行事。因此，在我們還未探索耶穌這段話的真義前，我們就在經文四周放下可能性的界限，直接剔除與文化衝突的可能真義。經文絕不可能意味著有個壞蛋打你一下，你要讓他再打一下。這樣做的結果是我們把文化放在聖經之上，帶著文化色鏡讀聖經。換言之，我們因此錯失最重要的一點，亦即聖經的信息乃是從神而來，並位於文化之上。**我們面臨的挑戰是，以聖經評斷我們的文化，而不是用文化來評斷聖經。**

舉一個喚起記憶的例子，讓我們以文化眼光看羅馬書十三章 1-7 節（主要對象是美國讀者，如果你不是美國人，請耐心跟我們一起看，試著找出你們文化中的類似情境）。審慎閱讀這段經文：

¹ 在上有权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² 所以，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的命：抗拒的必自取刑罰。³ 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乃是叫作惡的懼怕。你願意不懼怕掌權的嗎？你只要行善，就可得他的稱讚；⁴ 因為他是神的用人，是與你有益的。你

若作惡，卻當懼怕，因為他不是空空地佩劍；他是神的用人，是伸冤的，刑罰那作惡的。⁵ 所以，你們必須順服，不但是因為刑罰，也是因為良心。

⁶ 你們納糧，也為這個緣故；因他們是神的差役，常常特管這事。⁷ 凡人所當得的，就給他；當得糧的，給他納糧；當得稅的，給他上稅；當懼怕的，懼怕他；當恭敬的，恭敬他。

根據這段經文，參加 1773 年的波士頓茶稅抗議是否錯誤？美國愛國人士將他人的幾噸茶葉倒進波士頓港，這是基督徒該有的行為嗎？或者假定你是 1775 年 4 月 19 日佈署在 Concord 和波士頓間的義勇兵（minutemen，能在一分鐘內扛槍上戰場的人）；基督徒是否能瞄準、發射並殺害代表政府的士兵？難道這不與羅馬書十三章相衝突嗎？更大的問題是美國獨立戰爭是否違背羅馬書十三章 1-7 節的教導？要記得，美國獨立戰爭是經濟戰爭而非宗教自由之戰。同時，保羅寫信給羅馬人時，羅馬政府比英皇喬治三世更專橫壓制。你認為呢？

也許有人已經被激怒了，也許有人因為我們挑戰輝煌的美國革命的合法性而大怒。請原諒我們，我們在乎的不是你對美國革命的看法，而是希望你看見，根據原意正常閱讀經文時，你的某些內在情緒反應。若是我們對羅馬書十三章的詮釋使你產生劇烈反應，你就要自問，為何我的反應如此劇烈？我們的看法是，我們正好觸動那根敏感的文化神經。

看到沒有？在我們成長過程中，從未有人質疑美國人反叛英國人的道德問題。它總是被描繪為輝煌完美、愛國主義的化身（因此必然是好的）。這與我們心中的國旗、棒球、媽媽和蘋果派緊緊纏繞，於是變得神聖不可侵犯。我們將美國革命的「公義」置於聖經可能的評斷和挑戰之上。任何羅馬書十三章的可能相關詮釋必須尊重美國革命的合法性。我們將文化置於聖經之上，所以，當我們對聖經的瞭解與固有文化牴觸時，我們就變得封閉保守。

當然美國革命比我們瞭解的複雜，我們的目的不是評斷而是用它舉例說明。最要緊的是，我們要你們（美國讀者）看到，總有些美式文化在潛意識裡強烈地影響我們閱讀和詮釋聖經。我們必須注意此影響並意識到其對讀經的干擾。重要的是，我們至少對羅馬書十三章中對美國革命持批評態度的可能性保持開放的態度。我們要尋求的是神怎麼說而非文化怎麼說。我們必須根據經文細節及歷史背景判斷經文意義，而不是根據我們自己文化所產生的

既有理解。

如果我們詮釋分析羅馬書十三章 1-7 節時，心中已經認定美國革命評斷不得，我們就是將文化置於聖經之上。然而，耶穌對我們有更高的呼召！我們是祂國度的子民，要全心跟隨祂，聽從祂的教導。我們對國家與對文化的忠誠決不該高於我們對神的忠誠。不管你對美國革命作何感想，我們希望你抓緊這個概念，所有美國文化都必須攤開來接受聖經的徹底審查。萬萬不可用我們的文化來決斷神的話語真義。

我們知道如果要你立即消化這個嶄新的觀點可能有點困難。稍作沈思，與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基督徒談談，聽聽他們的觀點。

既有理解包含文化在內，本質上並非不好，只是常常會扭曲我們對聖經的瞭解，帶領我們走向解釋錯誤的方向。我們並非試圖拋棄所有既有理解，將以往讀經所得丟進垃圾桶。我們要做的是讓所有既有理解臣服於聖經權威，也就是將所有既有理解置於經文權威之下，而不是之上！我們必須能辨識哪些是既有理解，然後持開放的態度，遵照真正嚴謹的查經改變既有理解。換言之，我們徹底研讀經文之後，必須對既有理解進行評估，然後根據查經所得適當修正既有理解。

前提 (Presupposition)

我們討論既有理解，並非企圖以全然中立、沒有任何前提（例如信心）的態度閱讀和詮釋聖經。任何讀者不論讀什麼都不可能做到完全客觀，這也不是我們的目的。**詮釋聖經時盡力追求客觀，這並不意味著屏棄信心或採用不信者的方法。**試圖屏棄信心的讀經方式並不代表客觀讀經。

我們定義出既有理解和前提本質上的不同，並以截然不同的方式處理。我們閱讀經文時必須不斷地改變既有理解，將既有理解置於經文權威之下，然後根據研經所得審視我們的既有理解，來回評估，希望每次都有所改善。前提正好相反，它們不會隨著每次閱讀而改變，它們不與特定經文相關，而是與聖經整體觀點有關。

身為基督徒，我們服事永生神，並有聖靈住在心中。我們藉著研讀神的話與神溝通，而我們與神的關係則是溝通的關鍵，這層關係大大地影響我們對聖經的詮釋。這與既有理解不同的是，我們閱讀任何經文都不改變這些前提；相反的，我們還要時時使用這些前提。我們將在十二章〈聖靈的角色〉

詳論聖靈如何與我們的理解互動。現階段要緊的是，身為基督徒的我們必須知道，我們有許多前提是從與基督的關係中發展出來的，在每次詮釋一段經文時，我們不會屏除這些前提，就像屏除既有理解一樣。

福音派基督徒對經文所持的前提如下：

1. 聖經是神的話語，雖然是神透過人手寫成，但仍是聖靈所默示、是神賜予我們的話語。

2. 聖經是真實無誤的。

3. 神曾參與人類歷史，因此，超自然現象（奇蹟等）確實發生過。

4. 聖經絕不自相矛盾，聖經有一致性，卻也具多元性。神遠比我們大，不總是易於理解，因此聖經也存在著張力和奧秘。

或許你還可以加入其他的前提⁵，但以上這些是本章必須提及的主要前提。這些前提關係著我們如何看待整本聖經，也是建立讀經方法的基礎。

結論——我們能否客觀？

許多作者都指出全然客觀地解經是不可能的事，我們也認同這點。而且，全然客觀也不是我們的目的。我們基督徒藉著耶穌基督與神建立密切的關係，不是要追求完全中立及客觀的角度。我們不以世俗歷史學家的角度讀經（他們也不客觀）。我們尋求神要我們聽的話，藉著信心在聖靈裡追求經文真義（見十二章），因此我們要在以上所列福音派的前提框架下客觀解經。這種客觀方式包括：避免我們的既有理解、我們的文化和我們的熟悉度、我們的怠惰蒙蔽神要傳達的經文真義。

這是件頗具挑戰性的事，本書正致力於此。本書每章都從某個角度修正我們的既有理解或中和文化產生的負面影響。我們在單元一學到的觀察工具將幫助我們客觀閱讀，這幾章談論的審慎閱讀方式要我們在細察經文細節時，將既有理解置於經文之下，僅專注於發掘經文細節，通常就能修正我們許多既有理解和文化性誤解。

單元二強調說明情境，因為確切的經文情境研讀幫助我們澄清真義並修正我們先前所見。事實上，下一章〈歷史文化背景〉將幫助我們以正確的文化 and 歷史資訊銜接經文空白處和經文背景。單元三將討論意義和出處，可以幫助我們發掘神在經文中的真義，而不是驕傲地試圖自行創作新含意。最

後，在單元四和單元五將介紹聖經各種不同文體。瞭解各種不同文學體裁可幫助我們避免將現在的文學或文化規範投射到聖經的古代文體。

本章只陳述身為讀者的我們會帶著哪些包袱研讀聖經——文化包袱和既有理解是我們讀聖經前就要面對的議題。這個問題的解答在詮釋之旅，我們希望你在旅途中收穫豐盛。我們堅決相信你閱讀以下篇章所付出的努力絕對值得！

作業

用三至四頁篇幅從文化角度描述你的家庭背景。盡可能地討論你的母親（及其家人）及父親（及其家人），也包含其他對你產生影響的家人。和每個人討論他對於信仰、家庭、工作、教育和財富所持態度及觀點。描述家庭的社會經濟地位和信仰背景。同時說明家人間的關係，你的家人彼此溫柔親密或冷淡疏遠？最後，試著找出你的家庭背景和你的價值觀、人生觀之間的關係。你保留哪些部分？排拒哪些部分？

注意：本作業並非探人隱私，請自行保留敏感話題。但一定要思考那些你保留的部分，並儆醒於它對你研讀聖經產生的影響。本作業讓你進行自我分析，為的是你個人而不是我們的益處。

歷史文化背景

簡介

為何在歷史文化背景上下工夫？

何謂歷史文化背景？

研究歷史文化背景的風險

辨認歷史文化背景的必備工具

結論

作業

簡介

如果你要說出最欣賞的聖經人物，可能有人會說使徒保羅。保羅服事基督耶穌的熱誠不時挑戰著我們，傳統上我們認為新約中有十三封書信出自保羅之手，他在最後一封書信的最後一個篇章（提摩太後書），表達他即將離世的感觸：

「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⁷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⁸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提摩太後書四：6-8）

保羅在書信結語不斷向他的朋友兼同工提摩太重複一個簡單的訊息，他寫道：「你要趕緊地到我這裏來。」（四：9）。又在四章 21 節強調：「你要趕緊在冬天以前到我這裏來。」我們看得出來保羅要提摩太前去探望他。但只有更多瞭解當時的歷史文化背景，才能瞭解這些字句背後透露出保羅這個請求的強度和濃烈的情感。

多數福音派學者相信，保羅陷於羅馬獄中時，提摩太正在以弗所傳道，他們相隔幾百里之遙。在九月中至五月底間行船將冒極大風險，而且航道在十一月初到三月初間將完全封閉。保羅和提摩太當然都知道這情況。如果保羅在夏天派推基古送提摩太後書給提摩太，提摩太可能沒有足夠的時間遠行至羅馬。這段經文的歷史背景幫助我們看到，保羅對這個年輕朋友真正想說的是：「將以弗所的事安頓妥當，盡快上船到我這裡來，你若不在冬天之前啓程，河道一封閉，你就無法及時趕到。提摩太，盡你所能在我受死前及時趕到。快來，我的朋友，以免時候遲了。」一旦瞭解這個段落的歷史文化背景，其濃烈情感就鮮活在目。保羅不僅要提摩太來看他，更像是父親般希望在死前見兒子一面。

若想抓住神的話語，我們就必須瞭解經文在情境中的意義，然後將其意義運用在我們的生命中。**情境主要有兩種形式：文意脈絡和歷史文化情境（通常稱為「背景」）。**我們將就幾個重要問題以問答形式幫助你學習歷史文化背景。為何要在經文的歷史文化背景上下功夫？有這麼重要嗎？歷史文化背景涉及哪些因素？查考過程中有什麼困難？哪些工具能幫助我們達到目標？本章的目標是教你如何研讀經文中的歷史文化背景，使你瞭解經文背景，幫助你澄清經文真義並看到經文與你生命間的關係。

為何在歷史文化背景上下工夫？

Craig Keener 在他的聖經背景註解中提醒我們，聖經中絕大部分神並未以第一人稱口述經文。神不曾說：「因為我是神，我將直接對所有時期所有文化的人說話。」¹ 神（最終出處，ultimate source）透過聖經作者（直接出處，immediate source）向生活在某個時期某種文化的人說明人類生命的實際需求。這是神說話的方式。²

千萬別誤解，神在祂的話語中賜下的永恆原則適用於任何時期、任何文化中的任何人。抓準神話語的目標是，教導你發掘這些神學原則並應用在生活中。我們並不質疑神是否賜下永久相關的原則，只是要留意祂是如何做到的。我們相信我們解讀聖經的方式（亦即我們聆聽神的方式），應與神賜給我們聖經的方式（亦即神選擇說話的方式）相配合；否則我們極可能誤解神對我們說的話。

由於神在特定歷史情境下傳達訊息（對住在某個地區、使用某種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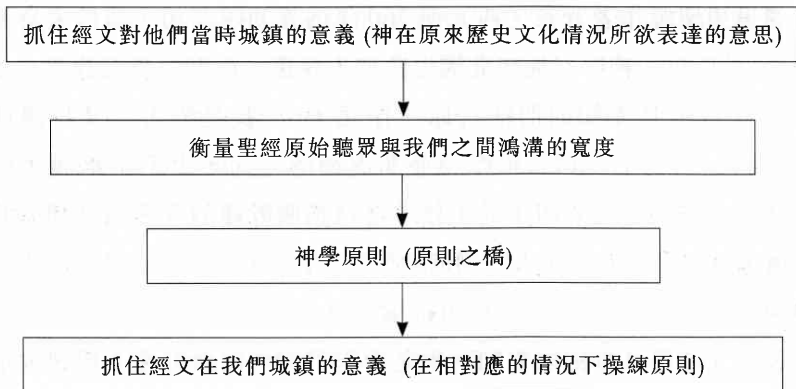
過著某種生活的人說話)，所以我們必須謹慎處理歷史文化情境。至少，我們不能忽視「生活在當時的人」，就直接跳到神要對我們說些什麼。原因何在？再強調一次，因為我們聆聽神的方式（我們解經的方法），必須與神採取的溝通方式相稱。我們也不可驕傲自矜地認為神完全不關心原始聽眾，只是使用他們來傳達訊息給我們。

實情是，聖經每一段經文都是「神賜給他人的話語，然後成為神賜給我們的話語」³。神深切地關注原始聽眾，並在他們的歷史文化情境中對他們說話。神也同樣深切地關注我們，向我們說話。我們能在這些有時效性信息的經文中發掘永遠切身相關的原則，並在生活中實際操練。

試想，詮釋之旅是如何將經文對原始聽眾的意義藉著原則之橋跨越鴻溝（例如：時間、地點、文化、狀況），將那些神學原則應用在現在的生活中的？

回到我們的問題：為何費事地在原始歷史文化背景上下工夫？因為這是一扇窗，通過這扇窗，我們能瞭解神對聖經原始聽眾說了些什麼。由於我們生活在截然不同的情境中，所以必須藉著回到當時歷史文化背景才能重新捕捉經文中神要表達的原意。一旦我們瞭解經文在原始情境中的意義，我們就能在適切的情況下應用到我們的生活中。神的話是永遠切題相關的，我們研讀祂話語的任務就是，藉由查考背景找出其中的相關性。

這導出一個關鍵的解經原則：**任何一段有效的解經，必定與當時歷史文化背景相吻合**⁴。若是我們的詮釋在當時文化背景中完全不合邏輯，可能我們就走偏了。Fee 和 Stuart 確切地強調「經文對我們真正的意義，乃是神最初說話時所要表達的原意。」⁵ 首先，我們必須先判斷經文在「當時城鎮」的意義，然後再決定在我們的時代和文化中的意義及應用。我們的目標是，盡全力瞭解一段經文的歷史文化背景，以便抓緊此段真義。



何謂歷史文化背景？

到底何謂歷史文化背景？一般而言，此背景包括聖經作者、聖經原始聽眾和任何經文本身觸及到的歷史文化因素。歷史文化背景就是任何有助於你瞭解經文、但又未曾記載在經文中的相關事務。（如以色列人在曠野流浪的生活型態為何？法利賽人相信的安息日為何？保羅撰寫腓立比書信時身在何處？）將在第七章介紹的文意脈絡則關注經文的上下文。（如段落的形式、整卷書的內容流程、文字和文句在你所研讀這段經文中的意義。）本章將指引你一些可以用來辨識歷史文化背景的資源，但首先我們要舉幾個例子說明上述幾項因素的定義，先從聖經作者開始。

聖經作者

因為神選人作為其話語的直接出口，所以對作者的瞭解愈多愈好，讓我們盡量發掘作者背景。例如，閱讀保羅任何一封書信時，若事先知道在神徹底改變保羅的生命之前，他曾經拿著猶太祭司長的飭令捉拿基督徒入獄。這將有助於你對保羅書信的瞭解。他逼迫教會的原因是因為他服事神的狂熱受到誤導，這說明了為何早期基督徒畏懼保羅，即使保羅已經歸主，人們仍懼怕他的原因；「凡聽見的人都驚奇，說：『在耶路撒冷殘害求告這名的，不是這人嗎？並且他到這裡來，特要捆綁他們，帶到祭司長那裡。』」（使徒行傳九：21）；這也幫助我們瞭解為何保羅會在提摩太前書一章 16 節中自稱是「罪魁」。我們不常想到，這個神用來改變世界的人，竟會因著他遇見基督之前曾經做過的事而常在這些恐怖的回憶中掙扎。保羅的生命確實是神恩典的寫照。

繼續思想聖經作者背景，西元前 760 年的先知阿摩司，雖然來自猶大國（南國）提哥亞村，神呼召他向北國以色列人宣道。阿摩司自己說道：「我原不是先知，也不是先知的門徒（原文作兒子）。我是牧人，又是修理桑樹的。」（阿摩司書七：14）阿摩司並非支餉的先知，也不是承襲父親的職業。先知對他而言是全然陌生的工作，這位精明幹練的農夫回應神的呼召，向靈命腐敗即將面對審判的人宣講神的信息。

在探究作者背景的同時，你可能會問：他何時撰寫本書？他的事工為何？談及西元前第八世紀的先知，你是否記得何西阿及其妻子淫婦歌篋的故

事？你是否想過何西阿的婚姻與他的事工間的關連？他與歌篋那段令他心碎的婚姻，正說明並象徵以色列人靈命敗壞背離神，如同歌篋背離何西阿一般，以色列人背離真神耶和華，敬拜外邦人的神。

得知作者背景與事工之外，你可能也想深入瞭解作者和其寫作對象間的特有關係。例如，你可以從加拉太書的語氣和內容得知保羅不喜悅加拉太眾教會，也不滿他們偏向另一福音。他甚至省略習慣上的感謝語直接責備加拉太教會。可是相對的，保羅讚賞帖撒羅尼迦信徒，保羅因著受迫害之故必須提早離去，但信徒們仍信心堅定且堅毅忍耐。他提醒信徒，他對他們充滿母愛（帖撒羅尼迦前書二：7）與父愛（帖撒羅尼迦前書二：11），並重申渴望再見他們。

約拿與原始聽眾尼尼微人的關係又如何？阿摩司與何西阿告誡以色列人神的審判將透過邪惡的亞述國而來到的同時，約拿受命前去警告尼尼微人。知道尼尼微城是亞述的首都是否讓你有不同的看見？這讓我們看到故事的核心是，約拿輕蔑尼尼微人（亞述人），他不樂見神憐憫他的敵人。神不能讓他失望。

也許最重要的是瞭解聖經作者的寫作動機。例如，為何歷代志上、下的作者一再重複撒母耳記和列王紀的內容？答案就在作者的動機中。歷代志作者（也許是以斯拉）是為流亡後的以色列人（亦即歸回的社群）而寫作，他試圖呈現的是，神雖以流亡懲戒以色列人，但神仍關切祂的子民。歷代志作者似乎美化了大衛和所羅門王，不提任何污衊其形象的事（例如：大衛與拔示巴的罪）。作者藉此向聽眾確保，雖然神審判祂的子民，但神仍愛他們，並要使用他們完成神的計畫。

使徒行傳是我們必須瞭解作者寫作動機的另一個例子。研讀使徒行傳廿八章時，你也許疑惑為何路加花了整整兩章的篇幅描述保羅的羅馬之旅，然後就驟然結束。為何不曾提及保羅的受審結果？要知道最可能的原因必須回到路加的寫作動機。他要呈現的是福音由耶路撒冷——教會誕生之處，一路勝利地傳入羅馬——整個帝國的中心。一旦寫作目的達到，他立刻收筆。路加認為最重要的是福音廣傳，而非福音使者的個人歷史。

讓我們作個整理。想到歷史文化背景，我們首先要考慮的是聖經作者。聖經作者的背景為何？來自何處？寫作時間？參與何種事工？作者與其寫作對象的關係為何？最後，作者的寫作動機為何？釐清以上問題，你對聖經作者的處境就有一番比較完整的認識，並能洞悉作者的用意。

聖經原始聽眾

探究歷史文化背景也包括瞭解聖經原始聽眾及其處境。以馬可福音為例，馬可在他的福音書中強調基督十架及門徒訓練的必要性。許多學者認為馬可的原始聽眾是羅馬周遭教會，馬可讓他們先有心理準備，面對即將到來的西元六〇年代中期尼祿皇帝的迫害。馬可強調耶穌在受患難中仍堅定不移，為要激勵信徒在患難中堅定信心。

研讀舊約先知時，你必須知道一些聖經原始聽眾的大略處境，才能瞭解先知的信息。例如，研讀耶利米書時，知道耶利米的先知事工始於西元前 627 年，結束於西元前 586 年後，有助於你瞭解耶利米親眼見證約西亞王的復興、亞述陷落、巴比倫興起、耶路撒冷城第一次被圍（西元前 598/97）、他自己的國家於西元前 586 年滅亡。耶利米訓誡猶大國的罪，並預言耶路撒冷城的毀滅及被擄至巴比倫。

然而耶利米也在耶路撒冷城最終陷落的黑暗時代，發出有力的鼓勵和充滿希望的話語。耶利米書廿九章 11 節：「耶和華說：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這是耶利米書信的一部分，寫給那些經歷過神的懲戒，在西元前 597 年被擄的人民。本節的歷史背景的確會影響我們如何瞭解這段經文的意義。雖然猶大人悖逆神招來悲慘的後果，神最後的話語不是報應而是希望。不過，即使神的拯救極為確定，但卻不會立即到來（見耶利米書廿九：10）。

新約書信多半為應時性質（situational 或 occasional），也就是說，書信是寫給教會解決所面對的特定處境。例如：歌羅西書是寫給一群抵擋錯誤教導的信徒，那教導給予基督某種地位，卻不給祂應得的至高地位（歌羅西書二：4-5、8、16-23）。保羅寫這封信乃要強調基督絕對至高的主權，以此來駁斥這類錯誤教導（歌羅西書二：15-20；二：9-15）。

同樣的，約翰給基督徒的第一封書信是為抗衡早期的諾斯底主義（Gnosticism），許多學者相信這是諾斯底主義的初期模式。此異端相信靈界全然美善，而物質世界則全然邪惡。你可以揣摩出這個思想的一些端倪：基督不是真正的肉身；人能隨意苦待或放縱肉身；救恩意味著藉由特殊知識自肉身脫離（諾斯底是希臘文，譯為「知識」）。閱讀約翰一書時，若能瞭解歷史文化背景，將有助於澄清本書信的主題：神的確透過基督道成肉身，我們行走在光明中而不墮落的必要性和愛的必要性（對比於宣稱擁有特殊知識

的傲慢)。

其他的歷史文化因素

一如早先所提，歷史文化背景牽涉到聖經作者和聖經原始聽眾，再加上經文提及的任何歷史文化因素。有時，由於難以得知聖經作者和原始聽眾的特殊處境，你會將更多焦點放在影響經文的歷史、社會、宗教、政治和經濟因素上。以下是一些實例，用來說明瞭解這些因素如何能夠闡釋經文的真義。

有時，多瞭解經文相關地理或地形學有助於你抓準真義。耶穌好撒馬利亞人的比喻開頭如是說：「耶穌回答說：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路加福音十：30) 從海拔二千五百呎的耶路撒冷到海平面下八百呎的耶利哥，真正是下耶利哥去。此外，這趟旅程不是行走在公園中，它相距約有二十哩路，你必須行經盜賊躲藏的崎嶇荒野。瞭解地理環境幫助我們認識到，我們多麼容易就撇下垂死之人，當個好鄰舍又有多大麻煩。

社會習俗是另一項重要的背景研究。例如，當你研讀以弗所書五章 21 節至六章 9 節時，你必須瞭解希臘—羅馬人的家庭規章，才能清楚地瞭解經文。這些規矩主要是指導一家之主如何對待他的家人。使徒保羅使用家庭規章的概念，但他將其內容更新而變化，轉化為更強而有力的表達方式。例如，希臘—羅馬的規章告訴丈夫使妻子順服，卻不教導丈夫愛妻子的職責。以弗所書五章 25 節，保羅破例教導丈夫：「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保羅勸慰所有家庭成員：「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五：21) 更具震撼力。

經文中的社會習俗常含有濃厚的宗教意義。再拿好撒馬利亞人的比喻為例，耶穌讓兩個猶太宗教領袖對受傷的旅者袖手旁觀，而讓撒馬利亞人成為那人的鄰舍(故事英雄)，耶穌的原始聽眾必定感到震驚羞愧，因為我們知道當時的文化社會裡猶太人鄙視撒馬利亞人。

在浪子回頭的比喻中，我們不覺得父親前奔去迎接兒子有何不妥，但當我們知道年長猶太男人奔跑是有失莊重的事，就能瞭解耶穌想要告訴我們，當罪人回頭時神的反應為何。假使你的靈命曾漂泊異鄉，你將樂於知道當你決定回頭時，神早已準備把「莊重丟一邊」，奔上前去迎接你。

路得記還有一個例子說明社會和宗教因素在許多經文間如何相互關連。想瞭解路得記，就得先知道「至近的親屬」這個角色。拿俄米和媳婦路得在

丈夫相繼亡故後，遇見波阿斯，波阿斯是他們至近的親屬。我們聽來會覺得奇怪，依照律法波阿斯竟然可以娶路得，使拿俄米兩個死去的兒子得後裔，並在產業上存留家族的名。而波阿斯也這樣行了。特別要注意到路得生俄備得，這俄備得是耶西的父，耶西是大衛王的父，在這家譜的末尾你會發現耶穌基督是「大衛的子孫」（參考馬太福音一：6、16）。

有時經文觸及經濟議題。保羅第二趟宣教之旅（使徒行傳十五：39至十八：22）在腓立比植堂。保羅和西拉在腓立比遇見被巫鬼所附會算命的使女。她多日煩擾宣教團隊，最後保羅奉耶穌之名吩咐鬼從她身上出來。此舉大大激怒使女的主人們，便揪住保羅和西拉，拉他們到市上，剝了他們的衣裳，用棍打，還將他們下在監裡。起因是這被鬼附的使女替他的主人們賺進不少銀兩。鬼離開使女，銀兩也就離開主人們的錢袋，所以主人們憤而報復宣道士。

你可能也要注意經文中浮現的政治議題。使徒行傳十六章記載保羅和西拉後來的境遇。在監禁一段時間後（神在監牢裡做了奇妙的事），官長打發人來釋放保羅離城，這是接下來的故事（使徒行傳十六：36-40）：

³⁶ 禁卒就把這話告訴保羅說：「官長打發人來叫釋放你們，如今可以出監，平平安安地去吧。」

³⁷ 保羅卻說：「我們是羅馬人，並沒有定罪，他們就在眾人面前打了我們，又把我們下在監裡；現在要私下撵我們出去嗎？這是不行的。叫他們自己來領我們出去吧！」

³⁸ 差役把這話回稟官長；官長聽見他們是羅馬人，就害怕了；³⁹ 於是來勸他們，領他們出來，請他們離開那城。⁴⁰ 二人出了監，往呂底亞家裡去，見了弟兄們，勸慰他們一番，就走了。

未經審判就公開鞭打並囚禁羅馬公民是違法的事，所以羅馬官員立即為他們的行為致歉，保羅和西拉可能要求官方護送出城，以便公開證明他們是無辜受禁，也使腓立比教會受益。

歷史文化背景包括與作者和聽眾相關的資訊——他們的背景、環境和關係，以及與經文相關的地理、社會、宗教、經濟和政治因素。有人認為研讀背景繁瑣費事，又使聖經與我們脫節；但我們認為實際情況正好相反，一旦我們花工夫瞭解背景，經文就鮮活地蹦現出與我們的相關性（有時多到令我

們應接不暇)。我們得以看見神對那時掙扎在真實生活中的人說話，也繼續對我們說話。

接下來我們要列出可以用來進行歷史文化背景研究的各種資源，但首先我們要說明研讀這類資料的可能風險。

研究歷史文化背景的風險

雖然忽視歷史背景是最大的危險，但研讀歷史文化背景也有其風險。首先，你必須注意背景資料的正確性。以馬太福音十九章 23-24 節為例：

²³ 耶穌對門徒說：「我實在告訴你們，財主進天國是難的。²⁴ 我又告訴你們，駱駝穿過針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

你可能聽過這樣的解釋：「駱駝開門」(camel's gate) 是一道小城門，只要卸除駱駝背上的貨物，駱駝就能屈膝鑽過。問題是沒有證據證明有這樣的城門存在。「針眼」指的就是現在我們瞭解的針眼(縫衣針的穿線孔)，耶穌使用巴勒斯坦最大的動物和最小的開孔強而有力地陳述有錢及有權勢的人進天國是何等困難。

這僅是一例，說明謬誤資訊如何在牧者和教師中世代相傳。**一份背景資料不會因它是講道的好題材，就表示其正確無誤。**你的資訊不會比其來源更正確，而並非所有資訊來源都一樣好。

第二個研讀歷史文化背景的相關風險是，將經文背景置於經文意義之上。例如路加福音十八章 9-14 節法利賽人和稅吏的比喻，你可能不自禁地花所有時間瞭解法利賽人和稅吏。當然你需要對這兩種人有些瞭解，包括他們在耶穌那時代的角色和名聲。但千萬別讓背景資訊誤導你錯失重點——神審判驕傲的人，高舉謙卑的人。

再以使徒行傳廿五章 13 節至廿六章 32 節亞基帕王和百尼基氏為例。瞭解亞基帕王的家族歷史饒富趣味，但千萬別讓其趣味性取代路加的訊息。路加描繪保羅完成主在使徒行傳九章 15 節的宣告，要他在外邦人和君王面前作見證。亞基帕王和百尼基氏鮮活的角色絕不能凌駕於耶穌基督稱勝的福音之上。謹記，當你研讀歷史文化背景時，要把經文背景和經文意義分清楚。我們研讀背景不是為了把自己迷失在歷史細節的迷宮中，而是為了更準確地抓

住經文真義。

最後，我們提醒你**切勿讓自己漸漸淪為一個活動的古史資料庫**。在查考資料以深入瞭解經文時，別喪失一顆詮釋的心，要將你研讀聖經背景的動機置放在適切的角度。我們不是為鑽研歷史文化背景而鑽研，要將其當成一種工具，用來輔助我們抓準並應用聖經經文真義。

事實上，除了上列三項風險之外，最大的危險還是否定背景資訊能幫助我們瞭解聖經。詮釋之旅的第一步——抓準經文在其原有城鎮的真義，絕對不容省略。缺乏歷史文化背景，你就無法抓準經文原意。現在讓我們看看有哪些資源能幫助你辨認經文的歷史文化背景。

辨認歷史文化背景的必備工具

辨認歷史文化背景，必須先（1）抓住經文所在整本書的歷史文化背景，及（2）辨認經文本身特有的歷史文化背景。

整本書的歷史文化背景

根據前文說明，抓住整本書的歷史文化背景意味著發掘聖經作者、聖經原始聽眾以及那本書的一般環境。你可從下列問題開頭：

- * 作者是誰？
- * 他的背景是甚麼？
- * 何時寫的？
- * 他的事工屬於何種性質？
- * 他和聽眾的關係是甚麼？
- * 寫作的動機是甚麼？
- * 聖經的原始聽眾是誰？
- * 他們的處境如何？
- * 他們與神的關係如何？
- * 他們之間的關係如何？
- * 寫作當時發生了甚麼事？
- * 有無其他歷史文化因素可以幫助你解釋這卷書？

你必須更熟悉某些基本工具，才能回答以上問題。由於我們無法詳列所

有可用的資源，在此我們將提供現階段的學生一些最為可信的資源。要瞭解某一卷書的歷史文化背景，我們建議你參考聖經手冊、簡介和舊約及新約綜覽，特別要參考好的聖經註解書籍。

聖經手冊

聖經手冊通常以聖經簡介和聖經當時的世界開始（如聖經的本質、聖經時代的生活），其中包含每卷書的個別簡介和對全文作簡短的註解。一些主題文章也穿插其中。你可能想要知道更多，但聖經手冊就認識個別書卷歷史文化背景而言，是不錯的開始。

例如，你在閱讀雅各書，並決定參考聖經手冊，你期望從中得到甚麼？雅各書簡介可能包括簡要的作者背景討論、寫作日期、寫作對象和主題。經文註解通常很簡短，如以下範例：

三：1-12 制伏舌頭

想成為教會教師首先必須學習如何制伏舌頭。掌管這最難控制又最為矛盾的肢體的方法是，完全自制。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一個字也能帶來毀滅，像致命毒液。一個舌頭能行祝福也能行咒詛、能行善也能產生無可言喻的傷害。雅各說，如此反覆無常，全然違背眾自然律（11-12）。⁶

我們認為下列聖經手冊是實用的：

Alexander, Pat, and David Alexander, eds. *Zondervan Handbook to the Bible*.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9.

Dockery, David S., ed. *Holman Bible Handbook*. Nashville: Holman, 1992.

舊約和新約介紹及綜覽

這些資源提供個別書卷詳細背景資料，也提供內容概覽，通常還討論作者出處、日期、寫作對象、局勢、目的等等。一般而言，介紹性的書主要對背景問題作技術性的討論，較少著墨於書卷內容。綜覽性的書會觸及背景問題，但主要著重在書卷內容。

舉例而言，若是你參考一本新約綜覽來查考啟示錄的背景資料，你將會發現：

- * 「啟示」的定義
- * 作者出處討論
- * 討論兩個主要可能的寫作日期
- * 討論寫作對象及其處境
- * 陳述本書主題或目的
- * 陳述啟示錄的啟示型態
- * 解釋四個閱讀啟示錄的主要方法
- * 特別議題摘要（例如：被提、千禧年）
- * 啟示錄細節題綱
- * 啟示錄內容概覽
- * 進階閱讀文獻

你可能會發現以下所列書目單講新約或舊約的介紹或綜覽，未同時並列舊約及新約。這類書通常比聖經手冊更為詳細，所以沒有足夠空間同列兩約。

Carson, D.A., Douglas J. Moo, and Leon Morri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2.

Dillard, Raymond B., and Tremper Longman III. *An Introduction to the Old Testament*. Grand Rapids: Baker, 1994.

Elwell, Walter A., and Robert W. Yarbrough. *Encountering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Baker, 1998.

Gundry, Robert H. *A Survey of the New Testament*. 3d, ed.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4.

Guthrie, Donald, *New Testament Introduction*. Rev. e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0.

Harrison, R.K. *Introduction to the Old Testame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69.

Hill, Andrew E., and John H. Walton. *A Survey of the Old Testament*. 2d ed.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0.

LaSor, William S., David Alan Hubbard, and Frederic W. Bush, *Old Testament Survey*. 2d e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6.

Lea, Thomas D. *The New Testament: Its Background and Message*.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6.

聖經註釋書

一般而言，若要查考一卷書最新最詳細的歷史文化背景，好的註解書是最佳的選擇。舉例而言，Gordon Fee 在他 462 頁的腓立比註釋書（在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系列）中，介紹篇章即超過 50 頁。他討論古代書信寫作、腓立比城和其住民、當時的教會處境、保羅處境、書信的論點及思辨流程、神學主題；他也提供本書的細節提綱。看完這篇討論，你就相當瞭解保羅致腓立比教會書信的歷史文化背景。

由於註釋書的撰寫有其特定觀點，而且其品質與研究範圍各異，最好多參考不同註釋書，我們建議你研讀聖經時參考以下註釋集系列中的一本註釋書。當然還有其他不錯的註釋書（有些未集結成系列），但以下系列將能幫你穩紮穩打地開始。

Baker Exegetical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Baker.

Bible Speaks Today. Downers Grove, Ill.: Inter Varsity.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Zondervan.

IVP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Old Testame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on the Old Testament. Grand Rapids: Zondervan.

Pillar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Tyndale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Tyndale Old Testament Commentaries. Downers Grove, Ill., : InterVarsity Press.

經文本身的歷史文化背景

對於你正在閱讀經文所屬之書的歷史文化背景有了概念之後，必須進一步辨認經文本身的歷史文化背景。包括經文所提的任何歷史文化因素（例如：地理、政治、宗教、經濟、家庭生活、社會習俗）。我們建議你使用聖經地圖集、聖經字典或百科全書、註釋書、背景註釋書、舊約和新約歷史、古代生活文化特別研究。

聖經地圖集

若想要知道更多經文中提及之人名、地方和事件，可以參考聖經地圖集，其中包含彩色地圖、重要地點圖片、政治和宗教領袖表列、聖經歷史各時期討論及更多資料。

假定你現在要研讀耶穌在地上最後一個星期的事工，也就是基督受難週，你將需要一份新約時期的耶路撒冷地圖，方能看到幾個重大事件的發生地點。⁷ 好的聖經地圖集應該包含這樣一份地圖。

找到橄欖山了嗎？耶穌在棕枝主日乃由此進入耶路撒冷。能否找到耶穌與其門徒在週四晚共進逾越節晚餐的大樓（Upper Room）傳統地點？耶穌禱告並被捕的客西馬尼園何在？若你想知道猶太和羅馬統治者在何處審判耶穌，你可以參考地圖中的傳統地點（例如：大祭司的宅院）。你也能在地圖中看到耶穌受釘的傳統地點就在城牆外（例如：各各他）。

以下是可靠的聖經地圖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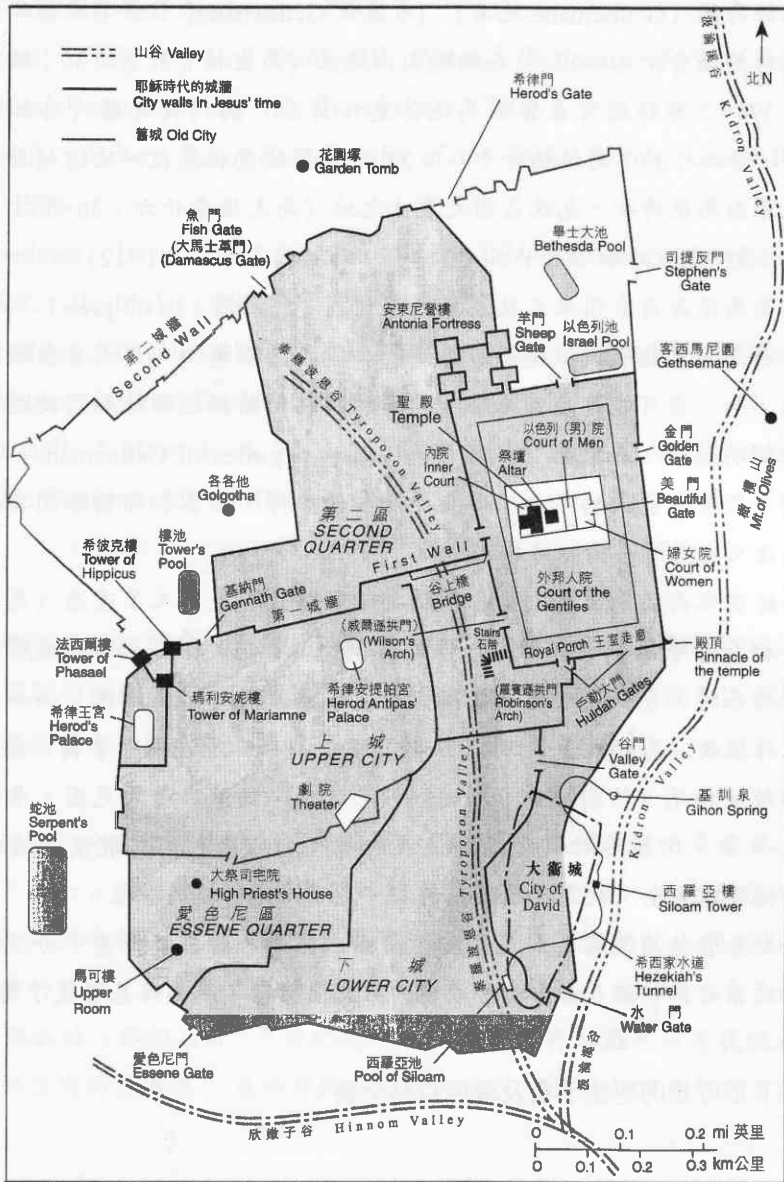
Aharnoli, Yohanan, Michael Avi-Yonah, Anson F. Rainey, and Ze'ev Safrai, *The Macmillan Bible Atlas*. 3d ed. New York: Macmillan, 1993.

Beitzel, Barry J. *The Moody Atlas of the Bible Lands*. Chicago: Moody, 1985.

Brisco, Thomas C. *Holman Bible Atlas*.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8.

May, Herbert G., ed. *Oxford Bible Atlas*. 3d. ed. New York: Oxford, 1984.

Rasmussen, Carl G. *Zondervan NIV Atlas of the Bible*.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9.



聖經字典和聖經百科全書

當你想瞭解某經文提及的特定主題時，這兒有你要的資料。比方說，你想進一步瞭解客西馬尼園，請參考聖經字典或聖經百科全書。這些資源很完整地涵蓋聖經主題並以字母順序編排。你只需翻到客西馬尼園就成了。以下是範例：

客西馬尼 (Gethsemane 地名) [希臘文 Gethsemani] 位於耶路撒冷汲淪河谷東 (約翰福音十八：1)，在橄欖山山坡上 (馬太福音廿六：30；路加福音廿二：39)；耶穌經常在客西馬尼休息、禱告、與門徒交通 (路加福音廿一：37，廿二：39；約翰福音十八：2)。與門徒慶祝最後一次逾越節後，耶穌前往客西馬尼禱告，也就是猶大賣主之地 (馬太福音廿六：36-56；馬可福音十四：32-52；路加福音廿二：39-53；約翰福音十八：1-12)。

客西馬尼源自希伯來文及亞蘭文，意為「榨油器」(oil press)。據此推測，客西馬尼可能有個橄欖園和榨油器，能生產橄欖油。這兩者在橄欖山相當普遍。……它可能是座有圍牆的園子，因為約翰描述耶穌和門徒進園去。根據約翰的敘述，我們沿用「客西馬尼園」(garden of Gethsemane) 這個傳統名稱。園子可能面積不小，因為耶穌帶著彼得、雅各和約翰離開其他門徒……然後又走更遠去獨自禱告。……

耶穌在客西馬尼園屢次警告門徒要做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 (馬太福音廿六：41；馬可福音十四：38；路加福音廿二：40，46)。耶穌瞭解當祂極憂傷地禱告時，也正在經歷一個阻止祂完成神救贖計畫的試探。……祂三次禱告求神拯救 (馬可福音十四：32-42)，……耶穌勝過屬靈爭戰，在客西馬尼園與叛徒相見 (約翰福音十八：1-11)。……緬懷客西馬尼園，希伯來書五章 7-8 節，回想耶穌大聲痛哭流淚的禱告和祈求，因其敬虔的淚水和順從，使祂得以完全，就為凡順從祂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

早期基督徒推測客西馬尼園和伊甸園在神對人的拯救計畫中扮演類似的角色。犯罪的第一個亞當和禱告順從的第二個亞當——耶穌基督成了對比⁸。

以下是可靠的聖經字典及聖經百科全書：

Achtemeier, Paul J., Roger S. Boraas, and Michael Fishbane, eds. *Harper-Collins Bible Dictionary*. Rev. ed. San Francisco: Harper San Francisco, 1996.

Bromiley, Geoffrey W., ed.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Rev. ed. 4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7-1988.

Butler, Trent C., ed. *Holmen Bible Dictionary*. Nashville: Holman, 1991.

Douglas, J.D., ed. *The Illustrated Bible Dictionary*. 3 vol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80.

Douglas, J.D., and Merrill C. Tenney, eds. *New International Bible Dictio-*

nary,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7.

Evans, Craig A., and Stanley E. Porter,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Backgroun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2000.

Elwell, Walter. *Baker Encyclopedia of the Bible*. 4 vols. Grand Rapids: Baker, 1988.

Freedman, David Noel, ed. *The Anchor Bible Dictionary*. 6 vols.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92.

Freedman, David Noel, Allen Myers, and Astrid B. Beck, eds. *Eerdmans Bible Dictionary*.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0.

Marshall, I. Howard, A. R. Millard, J.I. Packer, and D. J. Wiseman, eds. *New Bible Dictionary*. 3d e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6.

註釋書

我們要重提註釋書，因為好的註釋書對於說明經文中的背景資料非常有幫助。還記得保羅如何嚴詞譴責哥林多基督徒紀念聖餐的方式？以下是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一章 17-22 節所言：

¹⁷我現今吩咐你們的話，不是稱讚你們；因為你們聚會不是受益，乃是招損。¹⁸第一，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彼此分門別類，我也稍微地信這話。¹⁹在你們中間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²⁰你們聚會的時候，算不得吃主的晚餐；²¹因為吃的時候，各人先吃自己的飯，甚至這個飢餓，那個酒醉。²²你們要喫喝，難道沒有家嗎？還是藐視神的教會，叫那沒有的羞愧呢？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可因此稱讚你們嗎？我不稱讚！

一本好的註釋書，如 Craig Blomberg 所註釋的哥林多前書，能藉由扼要的歷史文化背景闡明經文含意。

少數經濟狀況好的信徒（一：26），是主要提供經濟支援和聚會場所的人，他們有閒暇和資源提早來到聚會場所，並攜帶質好量多的食物。根據當時哥林多人聚會的習慣，他們都早早赴會佔據房裡的小餐廳。後來者（佔大多數，他們可能必須先完成工作，才能在星期六或星期日傍晚來聚會場所，

因為羅馬帝國沒有法定假日) 只能零散坐在中庭或庭院。那些無法負擔整頓晚餐或像樣食物的人，無法與其他人共享他們的食物，在基督裡合一……富人缺乏體恤窮人的心，這意謂他們紀念的不是主的晚餐，而是「他們自己的晚餐」。⁹

背景註釋書

這是新型的註釋書，它的重點不在每段經文的意義上，而是在對抓住聖經真義不可缺少的歷史文化背景上。背景註釋書極有用處，因其提供豐富的資訊，逐節編排，方便使用。你在研讀馬太福音五章耶穌對於不要與人作對的教導時，會讀到這段經文：「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裡衣，連外衣也由他拿去。」(40節) Keener 的背景註釋書提供本節經文背景：

帝國中最貧乏的窮人(例如埃及大部分的農夫) 只有一件裡衣和一件外衣，所以外衣被竊就會訴諸法律程序。雖然第一世紀的巴勒斯坦情況沒有那樣糟糕，但這段經文可能意指放棄一個人所有財產，甚至(★誇張修辭)是穿在身上的衣裳，以避免個人涉入法律爭端。耶穌提出這樣的勸告：儘管根據猶太律法，拿回自己的衣裳有律法的保障——但債主不可以拿一個人的外衣作當頭，因這是他睡覺時惟一蓋頭及遮身的衣服(出埃及記廿二：26-27)。¹⁰

下列是十分可貴的一些背景註釋書：

Arnold, Clint. *Zondervan Illustrated Bible Background Commentary*. 4 vol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2.

Keener, Craig S. *The IVP Bible Background Commentary: New Testament*.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3.

Walton, John H., Victor H. Matthews, and Mark W. Chavalas. *The IVP Bible Background Commentary: Old Testament*.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2000.

舊約和新約歷史

你想瞭解經文內特別主題的詳細背景資料時，歷史就派上用場，通常要從索引中找關鍵字，就能找到相關論述。以彼得前書四章9節為例(你們要

互相款待，不發怨言），你可能需要參考新約歷史，深入瞭解第一世紀的待客之道。以下是歷史告訴我們有關第一世紀的旅館及其衍生的基督徒互相款待之需要：

旅程中，夜宿旅社要比日間趕路還辛苦。不是途中沒有客棧，而是客棧的聲名（品質和道德）狼籍，他們通常供應攪假的酒（或等顧客喝了好酒醺醉之後，就上劣質酒）；睡榻污穢，昆蟲鼠輩猖獗，客棧老闆索價過高，宵小待命、政府間諜側耳，其中很多根本就是妓院……。義大利有些很棒的客棧，但那些是特例。上流人士在旅途中往往不投宿公共旅社，只住在朋友家。由於夜宿客棧要冒德行上的風險，所以早期基督徒的待客之道成為重要的美德。由於傳道人、教會信差及其他基督徒的旅行需求，待客之道在基督徒文學裡分量極重（羅馬書十六：23；彼前四：9；約翰二書 10；約翰三書 5-8；希伯來書十三：2；革利免一書 [1Clement] 10-12；十二使徒遺訓 [Didache] 11-13，教會成為延伸的家庭，在旅途上提供住宿及幫助。¹¹

可靠的舊約和新約歷史書包括：

Barnett, Paul. *Jesus and the Rise of Early Christianity: A History of New Testament Time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9.

Bright, John A. *A History of Israel*. 3rd ed.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81.

Bruce, F. F. *New Testament History*.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72.

Ferguson, Everett. *Backgrounds of Early Christianity*. 2nd e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3.

Jeffers, James S. *The Greco-Roman World of the New Testament Era*.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9.

Kaiser, Walter. *A History of Israel: From the Bronze Age Through the Jewish Wars*.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1998.

Lohse, Eduard. *The New Testament Environment*. Trans. John Steely. Nashville: Abingdon, 1976.

Merrill, Eugene H. *Kingdom of Priests: A History of Old Testament Israel*.

Grand Rapids: Baker, 1987.

Wood, Leon. *A Survey of Israel's History*. Rev. ed.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6.

古代生活和文化特別研究

這些資源對特定專題提供詳細討論，有助於深入挖掘某個特別專題。你可以找到聖經當時的城市、社會生活、法律事項、宗教常規、戰爭、經濟生活和其他主題的專論。這些特別研究與聖經字典類似，但主題更專注集中。使用這些資源，通常是根據索引找到專題討論。

以下提供選擇書目：

DeVries, LaMoine F. *Cities of the Biblical World*.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1997.

Hoerth, Alfred. *Peoples of the Old Testament World*. Grand Rapids: Baker, 1994.

Jeremias, Jocachim. *Jerusalem in the Time of Jesus*.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69.

Malina, Bruce. *Handbook of Biblical Social Values*.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1998.

The New Testament World.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1993.

Matthews, Victor H. *Manners and Customs in the Bible*. Rev. ed.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1991. and Don C. Benjamin. *Social World of Ancient Israel 1250-587 B.C.E.*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1993.

電腦軟體和網路

以上所列資源有些也已電子格式化，我們鼓勵你善用包含最佳資源的電腦軟體。電腦軟體通常又好用又便宜，但記得重點是，要選擇最好用的工具，不要貪便宜。你可根據本章所有的資源目錄評估電腦軟體品質。

對於網路資源要非常謹慎，這是一個快速改變的環境，它向來並不代表最佳的聖經研究資料。雖然網路的確便利，但你不能確保其資訊品質，我們建議你只採用權威作者的文章。

結論

我們研讀聖經文化歷史背景，因為神先對生活在古文化的人說話，而其文化與現代文化截然不同。我們重建神話語的歷史文化背景，就能抓住其真正含意並在現代生活中操練。謹記，任何可靠的經文解釋都必須與那段經文的歷史文化背景一致。

本章談到我們需要哪些工具來辨認一卷書或一段經文的歷史文化背景。聖經手冊、新舊約介紹或研究以及註釋書特別能抓住整卷書的歷史文化背景。我們建議你使用地圖集、字典或百科全書、註釋書、背景註釋書、新舊約歷史和特別研究，以發掘某段經文的歷史文化背景。我們極力鼓勵你在個人圖書館充實這些工具書。

可能有些人認為背景研讀「沈悶」又「毫不相關」，我們的看法正好相反——瞭解經文背景能澄清經文含意，並加強瞭解其相關性。知道保羅所謂的「在冬天之前趕來」的經文背景會使保羅的話更為深刻或互不相關呢？知道浪子回頭比喻中神「往前奔來」的含意，會使得這故事更實際或更飄渺呢？我們相信研讀一段經文的歷史文化背景是最有效的查經方法之一。

作業

作業一

新約的腓利門書，使徒保羅為奴隸阿尼西母求情。分辨腓利門書的歷史文化背景，包括瞭解希臘羅馬世界的奴隸制度。參考幾本新約歷史或聖經字典或聖經百科全書，閱讀奴隸相關文章，然後用兩頁篇幅扼要地描述新約時代的奴隸制度。

作業二

參考舊約綜覽或舊約介紹，研讀其如何介紹哈該書（例如作者、日期、讀者、局勢、目的）。運用所學，用兩頁篇幅描述此預言書的歷史環境。

作業三

讀啟示錄二至三章，列出收信的七個教會。接著，自聖經地圖集影印一份小亞細亞地圖，標明七個教會所在。在影印的地圖畫出信差可能的送信路線。最後，在註釋書或背景註釋書中查考啟示錄三章 14-22 節，列出所有老

底嘉的相關歷史文化現象。

作業四

讀約翰福音四章 1-39 節耶穌和撒馬利亞婦人的對話。找一本聖經字典或百科全書，閱讀有關撒馬利亞或撒馬利亞人的文章，列出這些文章如何幫助你瞭解耶穌和撒馬利亞婦人的這段對話。

作業五

根據聖經字典或聖經百科全書回答下列尼希米記相關問題：

1. 尼希米記一章 1 節基斯流月和尼希米二章 1 節尼散月之間相隔多久？
2. 書珊城（尼希米記一：1）位在何處？書珊城在哪個帝國是其三個皇城之一？
3. 書珊城內住過哪些聖經人物？
4. 這些人在尼希米之前或之後？
5. 亞達薛西王統治哪個王朝？統治期間為何（尼希米記二：1）？
6. 酒政（尼希米記一：11）在王宮中的地位如何？

文意脈絡

簡介

何謂文體？

何謂週邊的上下文？

忽略文意脈絡的風險

如何辨認文意脈絡？

結論

作業

簡介

假想你是個大專生，某天一路間晃去上課，卻跑出一個陌生人丟下一句話：「去爭取！」你會有何反應？你是否會說：「好吧。」然後邊走邊想那人是不是瘋了？或者你以嚴肅的宗教角度思考，並認定神透過那個人對你說話，回應你有關處理約會難題、決定主修科目或者接受暑期打工的禱告？

要揭露「去爭取！」的真正含意，多數人可能會反問一些問題。「你到底是什麼意思？」或「爭取什麼？」我們會提問題找出那三個字的上下文，然後賦予那三個字一層意思。在缺少上下文的情況下，「去爭取」可以作任何解釋；缺少上下文，文字就顯得沒有意義。

論到釋經及應用聖經，上下文就是關鍵要素。事實上，我甚至可以這樣說，最重要的釋經原則就是：上下文決定意義。我們一旦忽略上下文，就可能曲解經文，並幾乎能用以「印證」任何事。試想年輕人尋求神的話語，讓他知道是否要向女友求婚。當他在經文裡翻來跳去時，就發現了幾段經文印證他夢寐以求的想法，還加了個馬上啟動的時間表。

哥林多前書七章 36 節下：「叫二人成親就是了。」

約翰福音十三章 27 節：「耶穌便對他說：『你所做的，快做吧！』」

年輕人看見第一節經文直接命令他結婚，第二節是時間表——馬上結婚！神已經說了嘛！

如何避免重蹈這個可笑的覆轍？上下文！顯然年輕人並未讀完哥林多前書七章 36 節下半段的全部經文。在哥林多困惱的環境中，使徒保羅如此勸告已訂婚的男性：

³⁶ 若有人以為自己待他的女兒不合宜，女兒也過了年歲，事又當行，他就可隨意辦理，不算有罪，叫二人成親就是了。

³⁷ 倘若人心裡堅定，沒有不得已的事，並且由得自己作主，心裡又決定了留下女兒不出嫁，如此行也好。³⁸ 這樣看來，叫自己的女兒出嫁是好，不叫她出嫁更是好。

就整個情況來看，保羅實際上說的是不嫁娶更好。第二段經文（約翰福音十三：27）中「你所做的，快做吧！」指的是猶大出賣耶穌，與婚姻根本毫不相關。在上下文探照燈下，我們知道這兩節經文與求婚根本是兩碼子事。

當然不是所有例子都這等滑稽，但不注意上下文是相當危險的事。藉由信守聖經的上下文，我們聽取神的話語；而不是將話語塞進神的嘴巴。上下文決定意義！

為能瞭解並應用聖經，我們必須注意兩個重大情境：歷史和文意。歷史情境是經文的歷史文化背景，已在第六章討論。文意脈絡談的是段落的特別格式（文學體裁），以及包圍此段經文的文字、文句和段落（週邊的上下文）。文意脈絡是本章的主題。

何謂文體（Literary Genre）？

閱讀聖經，必須先留意其形式（如何表達意義），然後再看其內容（意義為何）。¹Genre 出自法文，意為「形式」或「體裁」。用在聖經詮釋上，**文體指的是聖經使用的幾種文學表達類別或形式**。舊約有敘事文、律法、詩

歌、預言和智慧書；新約有福音書、歷史、書信和啟示文學。舊約和新約都有一些副體裁（例如：比喻、謎語、講道）。我們將在本書最後一部分討論所有重要文體，現在我們先要瞭解研讀一段經文時為何得先辨認其文學體裁。

許多語言學家將文學體裁比喻為一場球賽。你能想像每一種體裁就像一種球賽，有它自己的規則。這個見解獨到的類比告訴讀者，若要辨認出文學體裁，首先必須照著規則來。

試想歐洲足球迷觀看他生平第一場美式足球賽和籃球賽。美式足球的攻擊球員和守衛球員可以用手推擠對手，籃球和歐洲足球則不能這麼做。籃球球員不能用腳踢球，但他們能用手持球；歐洲足球正好相反，不能用手持球。美式足球所有球員都能用手持球，但只有一個人能用腳踢球；歐洲足球每個人都能踢球，但只有一個人能用手持球。除非我們先瞭解這場球賽的規則，否則豈不看得一頭霧水。

同樣的，我們也要用不同的「球賽」規則，解釋不同文體的經文。作者已經「打完他的比賽」，換言之，作者根據某種文體的寫作規則，已經完成意義傳達部分。除非我們也瞭解這套規則，否則就幾乎注定要誤解作者的用意。²

若想進行溝通，讀者就必須與作者站在同樣的文體基礎上。當陌生人說「去爭取」時，你只需提問題，明白他的意思即可。但古代作者已不能即席回答問題，我們如何瞭解他們的意思？答案是文學體裁。如同 Vanhooer 所說：「著作中獨立的部分——作者、上下文、本文、讀者——由文體來綜合。」³雖然作者與讀者不能面對面對談，但共同遵守一套規則——某個特定文體的規則，作者與讀者就能在經文裡相溝通。

透過這種方式，文體的作用有如一種溝通約定，一組作者與讀者雙方認同的溝通約定。⁴為了共同「遵守約定」，我們必須讓作者採用的文體決定我們用以瞭解其文字的規則。忽略聖經文體就是違反我們與聖經作者的約定，而聖靈默示作者寫下訊息，所以也連帶違反與聖靈的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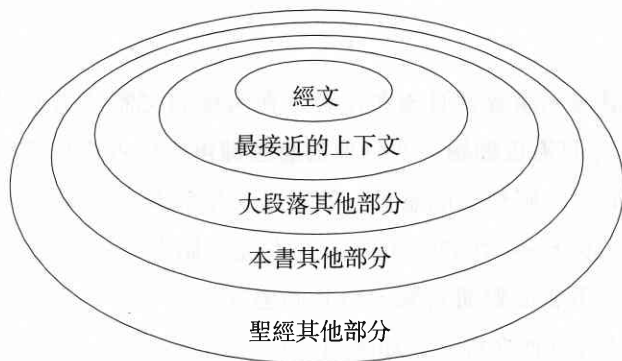
靜下來想一想，每天的生活是否就不斷遇見不同文體。你會看報紙、看電話號碼簿找號碼、看菜單點菜、思索一首詩、享受一封情書、看路線圖找到朋友的家或默想靈修書籍的話。當你面對這些不同文體時，你知道（不論

自覺與否) 你必須根據不同規則進行溝通，這套規則是文體本身所設定。若是你不按牌理出牌，就有誤解的風險。

你若將電話號碼簿誤認為情書，或將菜單誤認為到朋友家的路線圖，風險可就大了。顯然，我們看菜單、讀情書、看報紙和讀靈修書籍的方式各不相同。不同文體會喚起讀者不同的詮釋期望，文體決定詮釋規則，就如我們都知道不同球賽有不同的規則；所以我們也能瞭解，聖經中的文學體裁各有一套已經建立好的詮釋規則。當讀者留意其規則時，就大有機會讀出經文原意。文體規範我們打算處理經文的方式。經文體裁或形式絕對與內容有關，因此，我們應該認真地看待文學體裁，否則聖經真義可能難以彰顯。

何謂週邊的上下文 (Surrounding Context) ?

週邊的上下文指的是環繞一段經文周圍的上下文。你可以假想其為一個文字的世界，而你正在研讀的經文住在其中，這世界包含圍繞經文之前及其後的文字、文句、段落和講述。例如：羅馬書十二章 1-2 節週邊的上下文包括一至十一章，也包括十二章 3 節至羅馬書結束。更廣義的範圍還包括，新約其他卷書，甚至整本舊約。這些上下文形成同心圓圍繞著你所要研讀的經文。



最接近的上下文 (immediate context) 是最接近中心的圓，描述一段經文緊接的前後章節。是否記得彼得前書五章 7 節的勵志經文：「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因為祂顧念你們。」是否記得最接近它的上下文？最接近的上下文至少包括 5-9 節，甚至更多。

⁵ 你們年幼的，也要順服年長的。就是你們眾人也都要以謙卑束腰，彼此

順服；因為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

⁶所以，你們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祂必叫你們升高。⁷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cast）神，因為祂顧念你們。

⁸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⁹你們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牠，因為知道你們在世上的眾弟兄也是經歷這樣的苦難。

我們鼓勵你在判斷經文含意時優先考量最接近的上下文。如上下文圓環所呈現的遠近順序，愈靠中心點的圓環對你的經文的影響力愈大。

審視彼得前書五章 7 節最接近的上下文透露，將憂慮卸給神與自謙降服在神手下緊密關連。我們若瞭解「卸給」（cast, v7）在希臘文屬分詞，應譯為正在卸給（casting），就能更了解這層關係密切。請看 NASB 如何翻譯 6-7 節：

⁶因此之故，謙卑自己降服在神大能的手下，神就適時提升你，

⁷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casting）神，因為祂顧念你們。

最接近的上下文透露，在神面前謙卑自己意味著我們將自己的憂慮和麻煩交託給神，因為我們知道神愛我們，絕不讓我們失望。驕傲的人對神說：「我可以擔自己的重擔。」而謙虛則是將我們的憂慮交給關懷我們的神。這是謙卑多麼正面的定義！仔細閱讀最接近的上下文，使我們有這般看見。

下一步是學習辨認一段經文的文意脈絡。但首先要探討忽略文意脈絡的風險。

忽略文意脈絡的風險

你可能聽說過，**你能讓聖經說任何你想說的話**。一點也沒錯，**如果你不管文意脈絡的話**，你是可以這麼做。但當你尊重文意脈絡時（包括文體本身隱含的溝通約定），這就行不通了。異端擅長於扭曲聖經，其誤解常根源於違反文意脈絡。⁵如果我們一意忽視文意脈絡，即使身為福音派基督徒，仍難免於誤解聖經。忽視文意脈絡可能的風險不少，我們僅討論兩項最為常見的問題——第一項與個人解經有關；第二項則與傳道人有關。

忽視週邊的上下文

第一個風險是忽略週邊的上下文。當我們僅專注於某一經節，忽略週邊經節對此經節的意義可能造成的影響，風險就產生了。舉例而言，以下經節是常被引用的金句，你可知道它們的上下文？

* 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裡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啟示錄三：20）

* 因為無論在哪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馬太福音十八：20）

* 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提摩太後書二：22）

啟示錄三章 20 節通常被當作是耶穌給接受祂為救贖主的人的應許。換言之，是福音的應許；「你若打開心門，耶穌應許祂將進來。」但啟示錄三章 20 節的上下文是復活的基督應許不冷不熱的基督徒的話，祂向這些悖逆信徒保證，祂已就位等著更新與他們的關係（站在門外叩門），只等他們悔改（開門）。本經節直接應用在不再與基督相交的基督徒。作為信徒，你是否曾經如此遠離基督，甚至不知基督是否願意重新接納自己？啟示錄三章 20 節應許你，如果你願意悔改，基督愛你並等著恢復與你的關係。

馬太福音十八章 20 節常被用來提醒眾人，團體禱告特別有效。但我們極少靜下來思想這句話。難道只有當我們與其他基督徒同在時，耶穌才與我們同在嗎？馬太福音十八章 20 節的上下文是教會規範，看 15-17 節：

¹⁵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處的時候，指出他的錯來。他若聽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¹⁶他若不聽，你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句句都可定準。¹⁷若是不聽他們，就告訴教會；若是不聽教會，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

換言之，耶穌是說：如果會眾（即便只有幾個信徒）在團體規範上遵行神的帶領，就必得著神的祝福。

提摩太後書二章 22 節是戰勝情慾的金句。但週邊的上下文如何定義「少

年的私慾」？這是保羅寫給提摩太的書信，提摩太在以弗所教會正面對教會中的領袖出現假教師的問題。前一個段落（二：14-19）清楚地要提摩太謹防假教師，大戶人家的比喻中（二：20-21）也支撐這論點。二章 23-26 節同樣論及假教師。22 節保羅告訴提摩太避免愚拙無學問的討論、爭辯和吸引年輕傳道們的神學妄談（也就是少年人的私慾）；倒要與神的真子民一同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出乎某些人意料之外的是，本經節跟情慾幾乎沒什麼關係，即便有的話，也非常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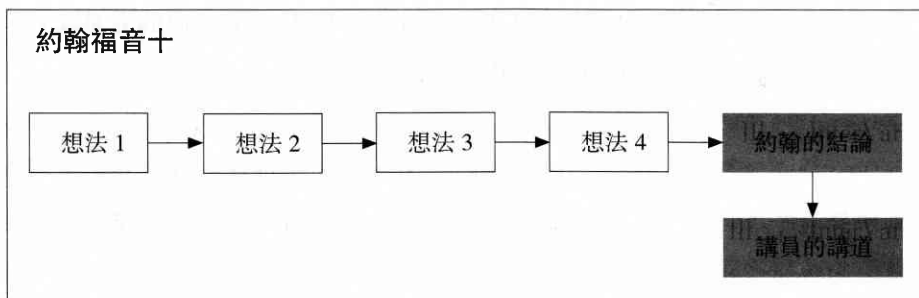
這三段範例說明忽略經節週邊的上下文所產生的問題。聖經中章與節的分法對這個問題助益不大，章節號碼幫我們快速找著經節，但也讓我們以為每個經節在思緒上自成一體，就像電話號碼簿裡的一組號碼。⁶ 然而我們在句子前標上號碼，並不表示我們可以將一個特定的字句從上下文中抽離出來，不與它的前後文相連。

我們要知道聖經原文中並無章節區分，而是後來添加的。當我們說聖經是聖靈所默示，我們指的是經文本身，而不是這些索引號碼。千萬別讓後來外加的號碼使你將個別的經句從上下文中抽離出來，並添加一個不是出於原作者的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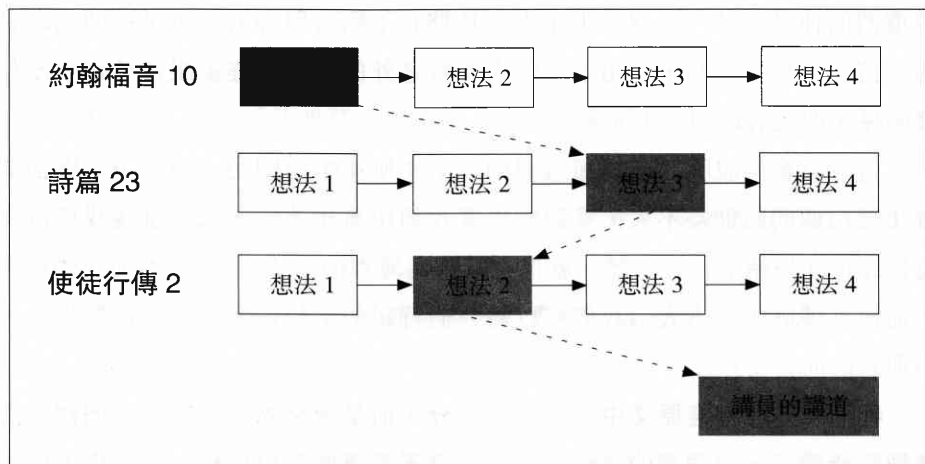
主題式講道

忽略文意脈絡的第二個風險是主題式講道。主題式講道是合宜的講道方式，假使各個經文的解釋符合其上下文，且整體信息也與各個上下文相符；但主題式講道常常忽略文意脈絡而扭曲經文真義，以下是個實例。

下方圖表說明聖經作者撰寫某段經文的思路流程。釋經式講道（相對於主題式講道）遵循作者撰寫某段經文的思路（以約翰福音十章為例），以便抓住經文含意並傳達給會眾。



主題式講道完全相反，經常在經文間跳躍，將原本毫不相關的想法連成一串（見下方圖表）。這就像從報紙跳到食譜、再到詩詞、再跳到情書，隨手抓些想法，照自己的意思串成信息。你能看出這種方式多麼容易曲解文意脈絡，並引出各種不合聖經的結論。



不根據上下文引用經文講道可能較有趣味，卻遮蔽神真正的信息。錯解聖經最後將傷害並捆綁會眾，而非使他們從真理中得自由。假使本章開頭的年輕人真的相信神要他與女友結婚，而實際上神並無此意呢？年輕人忽略上下文誤解聖經可能產生嚴重後果，誰願意在沒有神的祝福之下建立終身關係？當然，他的女友可能對他的求婚說「不」，並鼓勵他修一門釋經學，那就萬事圓滿了。

如何辨認文意脈絡

我們花了很多時間教導你如何觀察細節及分析經文。分解經文是進入解經世界的好開端，但絕不是終點站。聖經絕不是一本集合不相關事件的書，聖靈感動聖經作者連結單字、文句和段落成為一般人用來溝通的完整文體。下文是反例，說明人們不會如此使用語言：

幾天前一個晚上我聽到一則有趣的新聞。四分衛傳球失敗。碳的累積阻礙化油器正常運作。兩吋厚的牛排外焦內生。十呎高的積雪橫阻路面。草該修剪了。電梯不到一分鐘內就飛上一百層樓樓頂。觀眾對表演噓聲連連。⁷

我們傳達意念時不會隨意選擇一些想法串在一塊。文句通常建基於先前的句子，並引導之後的句子構成一篇連貫的信息。如同神與我們的溝通，聖經各部分結合成一個整體，又讓整體賦予各部分適當的意義；進一步說，文學體裁決定各部分和整體間的特有連結方式。例如，你會發現保羅書信或福音書中的連結方式和箴言不同。

論及文意脈絡，我們的主要目標是辨認出作者的思路如何在各部分貫穿，然後結合為整體。我們要看出小段落如何連結成大段落。這使我們能夠在原始文意脈絡下解釋一段經文。此外，我們可以很有把握地說，一段經文的解釋最能符合其文意脈絡時（例如最能說明部分如何與整體相契合的解釋），就是最好的解釋。當我們的解釋與文意脈絡抵觸時，我們就違反一般的語言溝通方式，我們的解釋也就不可能正確。

追蹤作者的思路流程包含四個步驟：⁸（1）先閱讀全書然後分割成段落；（2）寫下每個段落的簡短摘要；（3）將這些摘要整理成思路流程大綱；（4）最後，看看你在研讀的經文如何與整體相契合。我們用保羅給腓利門的簡短書信為例，說明這四個步驟：

1. 先閱讀全書然後分割成段落。聖經多數經書的思路基本單位不是單字，也不是單句，而是段落（顯然箴言除外）。要將一本書分割成幾個段落，必須根據經文思路的轉換或變化。以下是我們分割段落時，要尋找的轉變標記：

- * 連接詞（例如：所以、然後、但是）。
- * 副文體的改變（例如：從問候到禱告）。
- * 主題或話題改變。
- * 時間、地點或環境改變。
- * 文法改變（例如：主詞、受詞、代名詞、動詞時態、人或數字）。
- * 關鍵字、片語或概念的重複。

假使書卷太長或你沒空尋找轉變標記，記得先參考一本好的聖經研讀本，看看編輯如何分割段落。但謹記，經節號碼和編輯的考量不是經由啟示而來，而且有時可能誤導。第一步驟的目標是掌握好整體圖像，之後你就能知道你的經文如何與整體相契合。

在這個例子裡，試著不靠任何經節引導，也不參考聖經研讀本，根據轉變標記將腓利門書信分割成段落。（我們在每行之前標號碼以便參考，這些

不是經節號碼。)

- 1 為基督耶穌被囚的保羅，同兄弟提摩太寫信給我們所親愛的
- 2 同工腓利門，和妹子亞腓亞並與我們同當兵的亞基布，以及在你家的
- 3 教會。願恩惠、平安從神我們的父和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我禱告的
- 4 時候提到你，常為你感謝我的神；
- 5 因聽說你的愛心，並你向主耶穌和眾聖徒的信心。願你與人所同有的
- 6 信心顯出功效，使人知道你們各樣善事都是為基督做的。兄弟阿，我為你
- 7 的愛心，大有快樂，大得安慰，因眾聖徒的心從你得了暢快。（所以）我雖然靠著
- 8 基督能放膽吩咐你合宜的事，然而像我這有年紀的保羅，
- 9 現在又是為基督耶穌被囚的，寧可憑著愛心求你，就是為我在捆鎖中
- 10 所生的兒子阿尼西謀〔此名就是有益處的意思〕求你。他從前與你沒有
- 11 益處，但如今與你我都有益處。我現在打發他親自回你那裡去，
- 12 他是我心上的人。我本來有意將他留下，
- 13 在我為福音所受的捆鎖中替你伺候我。但不知道你的意思，我就不願意這樣行，叫你的善行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他
- 14 暫時離開你，或者是叫你永遠得著他；不再是
- 15 奴僕，乃是高過奴僕，是親愛的兄弟。在我實在是如此，何況在你呢！
- 16 這也不拘是按肉體說，是按主說。你若以我為同伴，就收納他，如同
- 17 收納我一樣。他若虧負你，或欠你甚麼，都歸在我的帳上，

我必償還，

19 這是我——保羅親筆寫的。我並不用對你說，連你自己也是虧欠於我。

20 兄弟阿，望你使我在主裡因你得快樂（或作益處），並望你使我的

21 心在基督裡得暢快。我寫信給你，深信你必順服，知道你所要行的必過於

22 我所說的。此外你還要給我預備住處；因為我盼望藉著你們的

23 禱告，必蒙恩到你們那裡去。為基督耶穌與我同坐監的以巴弗問你安。

24 與我同工的馬可、亞里達古、底馬、路加也都問你安。願我們

25 主耶穌基督的恩常在你的心裡。阿們！

看看你注意到哪些現象。第四行從問候轉換成禱告「常為你感謝我的神……」顯示一個新段落的開始。第七行末的「所以」（therefore，中文譯本沒有這個字，見英文聖經）是另一個重大轉折，保羅開始書信主體。還有些小的轉折如第十二行時間改變「我本來有意……」、第十七行的連接詞「所以」（so，中文譯本沒有這個字，見英文聖經）、第廿一行主題由請求改變為「必過於……」（even more）、第廿二行「此外你還要……」都可稍作停頓。下一個大轉折在廿三行保羅替以巴弗向其他同工問安，跟著第廿四行末的祝禱。若將以上觀察根據現有的經節號碼分法，就得到以下區段：1-3、4-7、8-12、13-16、17-20、21、22、23-24、25。

2. 用不超過十二個字（譯註：中文約十八個字）總結一個段落。試著總結整個段落的重點，切忌只作部分重點。然後重讀這個段落，看看摘要是否周全。撰寫摘要時心中要想著兩件事：（a）本段落的主題或主旨；（b）作者如何說明此主題或主旨。當你這麼做時，謹防迷失在細節裡。緊抓重點和大概念。看看我們的摘要：

1-3 保羅指名書信的發信人和收信人並問候。

4-7 保羅為腓利門的信心及愛心感謝神，並為他禱告。

- 8-12 保羅為差派到他們中間的「兒子」阿尼西謀向腓利門請求。
- 13-14 保羅不願作腓利門不同意的事。
- 15-16 保羅讓腓利門看到神在此事上的預備和帶領。
- 17-20 保羅懇請腓利門像接待自己一般接待阿尼西謀。
- 21 保羅有信心腓利門的作為會比保羅要求的更好。
- 22 保羅分享他想親自造訪腓利門的期望。
- 23-24 保羅分享其同工的問候並祝禱。
- 25 保羅以恩惠的祝禱結束本信。

你撰寫段落摘要時，正可重新審視你的段落分法，當你嘗試摘要每個單元的重點時，不要怕重新組合這些單元。

3. 將段落摘要整理成思路流程大綱。你面對的挑戰是，思考如何將獨立段落結合成作者想要傳達的整體訊息。找出串連段落的共同主題，並找出一群段落間的轉折點。察看腓利門書摘要，可看見 3、7、22、24 節之後是轉折點。

1-3	保羅指名書信的發信人和收信人並問候。
4-7	保羅為腓利門的信心及愛心感謝神，並為他禱告。
8-12	保羅為差派到他們中間的「兒子」阿尼西謀向腓利門請求。
13-14	保羅不願作腓利門不同意的事。
15-16	保羅讓腓利門看到神在此事上的預備和帶領。
17-20	保羅懇請腓利門像接待自己一般接待阿尼西謀。
21	保羅有信心腓利門的作為會比保羅要求的更好。
22	保羅分享他想親自造訪腓利門的期望。
23-24	保羅分享其同工的問候並祝禱。
25	保羅以恩惠的祝禱結束本信。

串連 8-22 節的主旨為何？我們認為保羅替阿尼西謀向腓利門請求的主旨連結這些中間的段落，並構成本信的核心。

當你組合或連結各個摘要時，你將看到貫穿作者思路流程的提綱。

- 1-3 書信開頭
- 4-7 感謝及禱告
- 8-22 保羅代阿尼西謀向腓利門請求
- 23-23 來自保羅同工的問候
- 25 祝禱

4. 回到你的經文並思考此段經文如何與週邊的上下文連結。抓住貫穿全書的思路，找出你的經文與前後經文的相關性。這就是辨認文意脈絡的核心。假定你正在研讀 4-7 節：

⁴我禱告的時候提到你，常為你感謝我的神；⁵因聽說你的愛心並你向主耶穌和眾聖徒的信心。（或作因聽說你向主耶穌和眾聖徒有愛心有信心）⁶願你與人所同有的信心顯出功效，使人知道你們各樣善事都是為基督做的。⁷兄弟阿，我為你的愛心，大有快樂，大得安慰，因眾聖徒的心從你得了暢快。

127

我們自上下文看到感謝段落（4-7 節）夾在開場（1-3 節）與書信主體（8-22）之間。保羅在感謝段落所說的幾乎全在預備讀者的心傾聽書信的主體。就此例而言，感謝成為接下來請求的基礎。

保羅在 4-7 節陳述腓利門的特質，這些特質讓腓利門能正面回應保羅接下來的請求。保羅感謝神使腓利門信靠神並且愛人。保羅接著說，「我為你的愛心，大有快樂，大得安慰」，保羅同時表揚腓利門，因眾聖徒的心從他得了暢快。保羅要特別為一位聖徒阿尼西謀請求。當我們留意 8-22 節的經文（例如它的文意脈絡）來讀 4-7 節時，我們就能確切抓住本段含意。

結論

最符合文意脈絡的解釋是最正確的解釋，所以我們必須研究文意脈絡。一旦我們忽略文意脈絡，就可能犯了強迫聖經說我們要說的話的風險。這也許能滿足人們的立即需求，但終將因為剝奪神的話語真理而造成傷害。對付橫阻在眼前的難題，人們尋找的是能通過時間考驗的答案，這也是現代文化不能提供的；只要我們謹慎看待文意脈絡，我們就能說：「我們要聽神對我們說的話。」

在本章，我們學到文意脈絡包括文學體裁和週邊的上下文。文學體裁的功能好比作者與讀者的溝通約定。身為讀者，我們必須忠誠地遵守作者訂定的球賽規則。週邊的上下文說明每一段經文都被其他經文包圍。我們藉著組合單字、文句和段落構成連貫的信息與人溝通，聖經作者也一樣。我們也看到忽略文意脈絡及一段經文最接近的上下文時最常產生的兩種風險。本章末我們以腓利門書為例提出四個分辨文意脈絡的步驟。只要你尊重聖經經文的文意脈絡，按照以上步驟執行，就表明你真要聽取神透過聖經所傳達的信息。

作業

作業一

用一個段落的篇幅，撰寫以下經文最接近的上下文：

1. 哥林多前書十一章 27-32 節。
2. 使徒行傳一章 7-8 節。

作業二

翻到舊約約拿書：

1. 閱讀整本約拿書，分隔段落。
2. 以十二字以下的文句作段落摘要（譯註：中文約十八字左右）。
3. 將段落摘要組織成思路流程大綱。
4. 用一個段落的篇幅，描述約拿書一章 13-16 節與最接近的上下文的關連。

單字研讀

簡介

單字研讀常見的謬誤

謹慎選擇你的單字

發掘單字的所有可能含意

決定單字在上下文中的真正含意

單字研讀：羅馬書十二章 1 節「offer」

結論

作業

簡 介

你是否拼過一千片的拼圖？拼圖封面是一座宏偉的高山或三隻可愛的小貓咪坐在籃子裡。你倒出所有小圖片開始組合。一次一次拿起小圖片，依據形狀和顏色，試著拼湊出較大的圖像。每一小片都有其角色，大圖像則定位每一個小圖片。

單字就像一張小圖片，組合成一篇文章或書信的一個段落（大圖像）。除非你瞭解某些特定單字的意思，否則便無法得知整段經文的含意。不瞭解聖經經文中某些單字的意義，就好像在拼圖的過程中發現少了些小圖片一樣讓人氣惱；單字好比小圖片，替大圖像注入生命，值得我們好好研究！

新約學者 Gordon Fee 認為單字研讀的目的是：「試圖精確地瞭解作者在這段上下文中使用這個單字的原意。」¹ 身為讀者的我們不去斷定某個聖經單字的意義，而是試圖發掘作者使用某個特別單字的用意。我們要時刻謹記斷定含意和發掘含意之間的區別。Fee 的定義除了陳述目的之外，也凸顯了上下文的重要性。

本章談的全是聖經單字研讀，就算你不懂聖經原始語言（希伯來文和希臘文），還是可以藉著學習使用詮釋工具適切地進行單字研讀；我們會教導

你怎麼做。本章開始將提醒你一般研讀單字時常會犯的錯誤，然後解釋如何辨認經文中需要進一步研讀的單字，下一步則是如何決定單字可能的含意，最後是如何判定單字在上下文中真正的含意。盼望你在每一個階段與我們配合並實際練習必要的步驟。由於多數人的學習方式是傾向仿效範例，因此我們在本章末將以一個完整的單字研讀實例作結束。容我再說一次，進行適切的單字研讀不必先瞭解希臘文或希伯來文，但須有正確的步驟。你謹慎研讀單字的回報將是看到聖經讓人屏息、宏偉的一幕。

單字研讀常見的謬誤²

在說明如何正確研讀單字前，我們要先指出一些單字研讀常見的謬誤。例子多得不勝枚舉，但下列各項應該可以幫助你瞭解單字研讀時需要避免的錯誤。

單用英文的謬誤 (English-only Fallacy)

聖經原文並非英文，必須由聖經原文希伯來文和希臘文翻譯成英文。對不懂原文的學生而言，這可能會增加單字研讀的複雜度。以下是可能發生的兩個問題：(1) 你也許不會察覺到，希伯來文或希臘文中的一個字常有幾種不同的英文翻譯。例如：希臘字 *paraklēsis*，在 NIV 版英文聖經的翻譯為：*comfort*、*encouragement*、*appeal*、*be encouraged*、*consolation*、*encourage*、*encouraged*、*encouraging message*、*exhortation*、*greatly encouraged*、*preaching*、*urgently*。而你立刻就會注意到英文字像「*comfort*」和「*exhortation*」在不同上下文中可以有不同的含意。

(2) 英文語系的學生可能未曾警覺到，不同的希伯來字或希臘字可以翻譯成同一個英文字。例如：NIV 版英文聖經用「*comfort*」翻譯以下希臘文字：

parakaleō、*paraklēsis*、*paramytheomai*、*paramythia*、*paramythion*、*parēgoria*

單用英文的謬誤發生在當你進行單字研讀時，只根據英文而不注意原來的希臘文或希伯來文，結果得到不可靠或誤導的結論。本章將教導你如何進行單字研讀，而不犯以上錯誤。

字根謬誤 (Root Fallacy)

另一個常見的謬誤是以為可以從字根（即這個字的語源）找到一個字真

正的意義。試想這樣的錯誤發生在英文有多可笑：butterfly 是不是一隻失控的 fly 一頭栽進 butter 裏？Pineapple 是不是一種生長在 pine 樹上的 apple？Sawhorse 又是什麼東西？

現在從英文回頭來看聖經原始語言，情況一樣。某人對一個希臘字的組合成分能夠侃侃而談，並不表示他就瞭解這個字的「真正含意」。沒錯，一個字的個別成分可能可以正確地描述這個字的含意，但只有在符合上下文的情況下才行得通。³將上下文置於語源學之上，你才有穩固的立基點。

時間差異謬誤 (Time-Frame Fallacy)

這誤謬指的是我們受限於一個單字的最新含意（通常是我們這時代常用的含意），並將這個含意套進聖經；或者我們堅持這個字的早期含意仍然不變，而事實上已經過時不再使用。第一種情況較常發生。D.A. Carson 以英文單字「dynamite 炸藥或爆炸力」和希臘文單字「dynamis」（有時譯為 power 大能）為例，說明時間差異謬誤：

我曾不止一次聽到講員如此翻譯羅馬書一章 16 節：「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 dynamite，要救一切相信的。」——然後偏著頭，好像說出深刻或極大的奧秘……但保羅行筆時是否思及 dynamite 這個字呢？⁴

我們能確定保羅書寫希臘字 dynamis 時，絕對沒想到英文的 dynamite，因為這個字是在幾世紀之後才發展出來的。這兩個字看來相似（對許多講員是難以抗拒的誘惑），卻是大不相同的兩個字。混淆這兩個字的意思既危險又產生誤導。難道我們真要將近代字意硬套進新約，在保羅說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時，得出結論說：神的大能像恐怖份子的炸彈般威力強大？Carson 論道：「是的，講員試圖以爆炸力來強調其大能。但無論如何，保羅所指的不是炸藥，而是空的墓穴（empty tomb）。」⁵

過度引申的謬誤 (Overload Fallacy)

多數字都有多重意義，過度引申的誤謬指的是某個字一出現時便認為它包含全部的意義。例如，英文字「spring」可以是一個季節、金屬螺旋、繃跳的動作或水源。你可能過度引申「spring」的含意（以為它可能是有意的雙關語），每遇到經文出現這個字，就認定它包含不只一種而是全部的含意。

「spring」在「spring 是我最喜愛的季節」中的含意為何？如果你選擇「所有含意」或任何季節之外的含意，你都犯了過度引申的謬誤。

字數頻率的謬誤 (Word Count Fallacy)

當我們堅持一個字每次出現其意義都必然相同時，我們就犯了字數頻率謬誤。例如，假定一個字在聖經出現八次，有七次都是同一含意，我們可能就容易推論第八次也是同樣含意。但是，如 Darrell Bock 所主張：「字意決定於上下文，而非頻率。」⁶

本章稍後我們將以「suffer」為例說明單字翻譯，在保羅書信中這個字似乎總是意味著負面的經驗，但卻有一個例外。加拉太書三章 4 節的上下文透露出這個字指的是正面而非負面的經驗，而且應當翻譯為「experience 體驗」（而非 suffer 受苦）。這些情況都充分說明，選擇字意時，與單字最接近的上下文比其他次要的上下文在次序上應優先考量。

字意概念的謬誤 (Word-concept Fallacy)

如果我們以為學過一個單字就瞭解它全部的概念，我們就受害於字意概念的謬誤。舉例來說，你要瞭解新約中有關於「church」（教會）的教導，你肯定要研讀 church 的原文 *ekklēsia*。但你不能說，只要我學過 *ekklēsia* 這個字，就知道新約中所有關於教會的教導。概念遠大於單字。想瞭解新約所談的教會，就必須延伸研讀相關概念，例如：「基督的肢體」（body of Christ）、「聖靈的殿」（Temple of the Holy Spirit）、「信心的家族」（household of faith）。教會的概念絕不僅止於 *ekklēsia* 一個字。

偏擇證據的謬誤 (Selective-Evidence Fallacy)

如果我們單單引用支持自己偏愛的解釋的證據，或是漠視與我們的觀點相對立的證據，我們就犯了偏擇證據的謬誤。這種謬誤特別危險，因為其他謬誤都是無意的過犯，而偏擇證據的謬誤卻是刻意造成的。雖然我們希望聖經支持我們的所有論點，但為了我們的好處之緣故，有時經文信息要挑戰我們先入為主的想法。當這情況發生時，我們應當改變自己的心思意念，而非扭曲聖經以迎合自己的論點。進行聖經單字研讀前，得先下定決心接受所有的證據。

我們已談論過七種單字研讀謬誤，這些都是常犯的錯，只要時刻警惕就

能避免。接著是學習如何進行單字研讀的時候了。單字研讀包含三個步驟：(1) 選字；(2) 發掘單字的所有可能含意；(3) 發掘單字在上下文中的真正含意。

謹慎選擇你的單字

正確的單字研讀相當費時。如果我們研讀經文中的每一個單字，就不能還有時間和朋友相處。事實上，你也無須研讀每一個單字。對一般讀者而言，聖經經文中的多數單字意義明確；但有些單字的確要深入研讀。你需要有智慧找出這些單字。你的對策為何？遵循以下原則幫你選擇必須研讀的單字。

1. 找尋經文的**關鍵單字**。經文中的所有事情都取決與這些關鍵單字的含意，這些字充滿歷史或神學含意。他們是經文的樑柱，通常一段經文的關鍵字是關鍵名詞和(或)動詞。

2. 找尋**重複的單字**。通常作者會不斷重複主題字，所以特別注意重複的單字。(哥林多後書一：3-7「安慰」；馬太福音五：1-12「有福了」；約翰福音十五：1-11「常在」)。重複字是一定要研讀的。

3. 找尋**象徵性用語**。我們不用這種單字的文字含意，而是採用其圖像或意象含意。當你讀到耶穌說：「我就是門。」(約翰福音十：9)，或讀到樹木「也都拍掌」(以賽亞書五十五：12)，你看到的是圖像。由於許多圖像或意象的意義並不明顯，你可能需要進一步研讀。例如，啟示錄五章5節的獅子指的是耶穌，而彼得前書五章8節的獅子指的是撒但。⁷

4. 找尋**含糊、困惑或難解的單字**。也許你不瞭解單字的英文定義，或者你可能發現這個特別單字的英文翻譯大異其趣，或者作者以技術角度或特別角度使用這個單字。最佳原則是：「最重要的字就是最麻煩的字。」若是這個單字特別找你麻煩，就加強研讀。⁸

現在試試看，在下列的羅馬書十二章1-2節及馬太福音廿八章18-20節中圈出你認為值得進一步查考的單字，並說明圈選的理由。記得要找關鍵、重複、意象和難解的單字。

羅馬書十二章 1-2 節：

¹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²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馬太福音廿八章 18-20 節：

¹⁸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¹⁹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²⁰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以下是作者處理的方式

羅馬書十二章 1-2 節：

¹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²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馬太福音廿八章 18-20 節：

¹⁸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¹⁹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²⁰ 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慈悲：關鍵名詞

勸：關鍵動詞

獻上：關鍵動詞

活祭：象徵性用語

事奉：困難

效法：關鍵動詞

更新：關鍵動詞

變化：關鍵動詞

察驗：困難

權柄：關鍵名詞

萬民：關鍵名詞

作我的門徒：關鍵動詞

施洗：關鍵動詞

教訓：關鍵動詞

世界的末了：疑惑

不要奇怪你選的單字和我們選的不同，也不用擔心選少了。我們刻意選擇許多單字用來說明為何讀者會選擇這些單字進行研讀。首要之事是，你仔細思想為何你選擇研讀這些單字。

發掘單字的所有可能含意

為何在決定單字的真正含意前，必須先發掘單字可能的含意？因為多數單字有幾種不同含意（spring 就是一例），但在特定的上下文中通常只有一種含意與上下文相符。⁹ 藉著澄清單字的可能含意，我們在詮釋聖經某段經文時就不會混淆單字的不同含意。

想像這個場景，假使你的朋友在寒冬中說：「天氣這麼冷，我等不及春天（spring）到來。」他指的是隨著寒冬之後來到的暖和季節，而不是金屬螺旋或強化跳躍能力。試想這個荒誕的句子：「天氣這麼冷，我等不及加強我的跳躍能力。」你可能要懷疑你朋友的腦袋被凍壞了。

語意範圍 (Semantic Range)

只要我們看到單字的所有可能含意——也就是所謂的意義範圍或語意範圍——我們就比較能夠判斷單字在某個特定上下文的含意。以下以「hand」為例說明語意範圍。列出「hand」的所有可能含意。

hand

翻翻一般英文字典（或稱辭典），就能找到所有可能含意。字典列出的意義範圍有：

* 節肢動物前肢的末端（我的右手，my right hand）

- * 私人所有（落入敵人手中，it fell into the hands of the enemy）
- * 一邊（一方面，on the one hand……另一方面，on the other hand）
- * 婚約（我保證履行對你的婚約，I give you my hand in marriage）
- * 書寫風格（這封信是我親手書寫的，this letter was in my own hand）
- * 一種技術或能力（她試驗自己的航行技能，she tried her hand at sailing）
- * 測量單位（這匹馬有十五手之高，the horse is fifteen hands high。譯註：一手掌寬約4英吋，用來量馬的高度。）
- * 幫助或援助（請幫我個忙，please lend me a hand）
- * 紙牌遊戲的紙牌（我的一手爛牌，I was dealt a bad hand）
- * 從事某種工作的人（他們雇用十五位僱工，they employ over fifty hands）
- * 技藝或手工製品（大師的作品，the work of the master's hand）

單字的意義範圍（或語意範圍）是一個單字所有可能的含意——也就是列出一個單字所有可能代表的意義。

你可能要想：「好吧，我就是翻翻英文字典找到所有可能含意，對吧？」那可不盡然，你要知道你的英文是從希臘文或希伯來文翻譯而來，因此情況就不一樣了。聖經不是以英文寫成的，你要做的是找出希臘文或希伯來文的意義範圍，而不是譯文（英文）的意義範圍。我們認為在英文字典裡找尋希臘文或希伯來文意義範圍是個錯誤，潛在的大錯誤。

原始語言希伯來文和希臘文，以及翻成的英文單字都有其語意範圍。這兩個字的語意範圍會有一些重疊，所以我們才能進行翻譯，但其語意範圍並不全然相同。我們必須記得這是兩個不同的字，幾乎各有不同（但部分重疊）的意義範圍。

舉例而言，讓我們看看耶穌在才幹上的比喻：「天國又好比一個人要往外國去，就叫了僕人來，把他的家業交（entrust）給他們。」（馬太福音廿五：14；同時比較廿五：20、22）如果你翻閱英文字典，會發現 entrust 的意義範圍相當有限：

- a. to confer a trust on; to deliver something in trust to（給予信任；將某物交託給）
- b. to commit to another with confidence（有信心地交託某人）

你會覺得訝異，翻譯為英文 entrust 的希臘文 paradidōmi 的意義範圍竟然

廣泛許多：

- a. to hand over something to someone (將某物交給某人)
- b. to deliver something into the control of someone else; to betray (將某事交給另一人管轄；出賣)
- c. to commend or commit (評論或委託)
- d. to pass on traditional instruction (傳遞傳統的教導)
- e. to grant someone the opportunity to do something; to allow or permit (許可某人做某事；容許或許可)

NIV 版使用「entrust」翻譯希臘字 paradidōmi，因為這兩個字的語意範圍有相同之處。耶穌比喻主人將家業「交，entrusting」……，希臘文表和英文表中 (a) 的意義是相同的；換言之，當他要往外國去時，他將家業交（或交託）給僕人。儘管這兩個字本質上有一層意義相同，它們仍是兩個不同的字，各有其不同的語意範圍。

現在就需要一些技巧了。如果我們說英文字「entrust」的含意可能包含「出賣」（實則不然）或希臘字 paradidōmi 從沒有「出賣」的含意（實際上有），我們可能就有詮釋上的麻煩了。我們不希望你因為分不清不同單字的語意範圍而作出錯誤的解釋。避免想要在一長串的可能含意中任選一個，並將此含意放回經文閱讀的試探。當時刻謹記在心，原始語言單字和譯文單字是不同的單字，其意義範圍雖有某種程度的重疊卻不盡相同。你的任務是定位出重疊的地方（我們很快會教你如何進行）。在這之前，讓我們再看一個意義範圍實例：

假定你要研讀希伯來書四章 16 節：「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with confidence）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其中的「confidence」，查閱英文字典你可以找到這些意義範圍：

- a. a feeling of one's ability or power (對一個人的能力或力量的感受)。
- b. a belief that a person will act in a proper or effective way (相信一個人能有效且適切地採取行動)。
- c. being certain about something (確定某事)。
- d. a relation of trust or intimacy (一種信任或親密關係，例如：讓某人成為親信)。
- e. a secret (秘密，例如：私下溝通)。

NIV 版將希伯來書四章 16 節的希臘字 *parrēsia* 翻譯為「confidence」。讓我們看看這個希臘字的意義範圍。

a. plainness, frankness (明白的、坦白的)。(耶穌就明明地告訴他們說，拉撒路死了。[約翰福音十一：14])

b. openness to the public (公開)。(你看他還明明地講道，他們也不向他說甚麼，難道官長真知道這是基督嗎？[約翰福音七：26])

c. boldness, courage, confidence (大膽、勇氣、信心)。(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希伯來書四：16])

英文字「confidence」和希臘字「*parrēsia*」最有可能重疊的意義是上列兩個意義範圍的 (c) (這個例子比較難分辨)。從上下文清楚看到希伯來書作者不希望讀者靠著自己的力量或相信自己有能力到施恩寶座前 (英文含意 (a))。粗心錯誤的單字研讀可導致我們拒絕耶穌做的工，而單靠人為努力；但事實不然，我們的信心來自於我們確信我們的大祭司已成就的工，而不是仰賴自己。因著耶穌這位大祭司所做的工，我們才能在受試探時來到施恩寶座前尋求協助。

現在回到我們的主要任務：發掘這個單字——希臘字或希伯來字而非英文單字——的可能含意。對於這個譯文的原始語言單字，我們應如何查閱它的意義範圍？我們建議你做兩件事。

用語索引 (Concordance Work)

第一步是查閱用語索引，找到該字的原始希伯來字或希臘字。¹⁰ 看到這個字的定義和這個字翻譯成的不同英文字，你會逐漸感覺到這個字的可能含意 (語意範圍)。現在你將學習如何使用英文資源找到原始希伯來字或希臘字。

假定你要研讀腓立比書三章 12 節的竭力追求「press on」，保羅宣告：「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已經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 (press on)，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 (所以得著我的或作所要我得的)。」先翻閱索引找到 press，然後往下找到腓立比書三章 12 節，行末的數字就能幫你找到原始希臘字。¹¹ 就本例而言，press 的對應號碼是 1503 (見下表)。¹²

現在翻閱用語索引中的「希臘文英文字典及索引」，找到 1503，就能找

到腓立比書三章 12 節中翻譯為 press 的原始希臘字「διωκω，音譯為 diōkō」。同時看到這個字在新約的使用頻率 (45)；一串相關字所在號碼 (1501、1502、1691、2870)；一連串定義；和 NIV 版翻譯成哪些英文字 (見下方)。從單字定義和 NIV 的翻譯，你對其語意範圍就有些概念。

PRESS (12) [Pressed, Presses, Pressing, Pressure]			
Jdg	14 : 17	because she continued to p him.	7439
2Sa	11 : 25	P the attack against the city and destroy it.	2616
Job	23 : 6	No, he would not p charges against me,	8492
Ps	56 : 1	all day long they p their attack.	4315
Pr	6 : 3	p your plea with your neighbor !	8104
Hos	6 : 3	let us p on to acknowledge him.	8103
Mic	6 : 15	you will p olives but not use the oil.	2005
Ac	19 : 38	They can p charges .	1592
	25 : 5	and p charges against the man there,	2989
Php	3 : 12	but I p on to take hold of that	1503
	3 : 14	I p on toward the goal to win the prize	1503
Rev	14 : 20	and blood flowed out of the p ,	3332

NIV 版英文聖經用語索引「press」一字的內容

1503 διωκω, **diōkō** v. [45] [→ 1501, 1502, 1691, 2870].

to pursue, persecute, to systematically oppress and harass a person or group, as an extended meaning of pursuing a person on foot in a chase; also from the image of the chase comes the meaning of striving and pressing on to a goal with intensity: to press on: - persecuted (15), persecute (11), pursue (5), persecuting (4), make every effort (2), press on (2), pursued (2), follow (1), go running off after (1 [+599+3593]), practice (1), try (1)

單字定義及在 NIV 版英文聖經中對希臘字 diōkō 不同的翻譯一覽表

讓我們再示範一次如何使用用語索引，這次以舊約單字為例。還記得約瑟如何來到埃及？他的兄弟們將他賣給以實瑪利人商隊，因而來到埃及。波提乏在埃及買下約瑟成為自己的私人奴僕，故事至此情節急轉直下。波提乏的妻子要約瑟與她同房，但約瑟不斷拒絕。

有一回約瑟正盡其管家職責時，四下無人，波提乏的妻子抓住約瑟的外衣，強迫約瑟與她同房，約瑟顧不得外衣，棄衣奪門而出。波提乏的妻子於是叫來其他奴僕，並指控約瑟「make sport，戲弄」她（創世記卅九：14-15）。她對他們說：「他帶了一個希伯來人進入我們家裡，要戲弄我們。他到我這裡來，要與我同寢，我就大聲喊叫。他聽見我放聲喊起來，就把衣服丟在我這裡，跑到外邊去了。」

要深入瞭解「make sport of」，先翻閱 NIV Exhaustive Concordance，查考 Sport，找到創世記卅九章 14 節，看到右方 7464 希伯來字對應號碼（見下方）。往後翻到「希伯來文英文字典及索引」G/K 號碼 7464（סָהַק，音譯為 sāhaq），就可以看到幾種不同翻譯（見下方）。

換言之，僅使用用語索引你就能找到原始希伯來字或希臘字在一本現代英文譯本中各種不同的譯法（見下方）。這通常就能讓你對原始單字的意義範圍有些認識。

SPORT (3)

Ge	39 : 14	had been brought to us to make s of us !	7464
	39 : 17	brought to us came to me to make s of me.	7464
Ps	69 : 11	people make s of me.	2118+4200+5442

NIV 版英文聖經用語索引「Sport」一字的內容

7464 סָהַק sāhaq v.[13] [→ 3663,7465; cf. 8471].[Q] to laugh; [P] to mock, make sport,caress; this can mean to laugh with delight or in scorn: -laugh (4), laughed (2), make sport (2), caressing (1), indulge in revelry (1), joking (1), mocking (1), performed (1)

單字定義及在 NIV 版英文聖經中對希伯來字 sāhaq (G/K7464) 不同的翻譯一覽表

上下文研讀

但我們還得往前走一步。如果你正研讀哥林多後書二章 12 節上下文中的「門，door」，保羅說：「我從前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羅亞，主也給我開了門。」NIV 版聖經中「door」（G/K2598—thyra）一字可翻譯成「door」、「doors」、「gate」、「entrance」、「doorway」、「gates」、「outer entrance」。但在哥林多後書二章 12 節保羅使用這個字時顯然指的是服事的機會，不是實體的門。就此例而言，就算用語索引告訴你哥林多後書二章 12 節此字翻譯為「door」，其含意顯然不是表面的。判斷保羅使用「door」的用意的惟一方式是，謹慎觀察其特定的上下文。

發掘意義範圍的第二件事就是觀察上下文。你必須檢視上下文以瞭解這個字的用法。進行單字研讀的最高原則是：上下文決定單字意義。若是你將單字獨立於上下文之外，就無法得知其真義。例如，「nice」是什麼意思？是「仁慈」、「體貼」？可能在某個上下文，好比「He is nice」中是這個意思。但上下文改變，單字含意也跟著變化（比如說「He is nice and fat.」他很胖）。即使如此，說話的人若指的是一隻豬而不是人，其意義也會有所不同。我們不能僅只研讀單字本身的含意（譬如，flesh）¹³，我們必須研讀單字在特定上下文中的含意（譬如，腓立比書三：14 中的 flesh）。因此，若要確認單字的意義範圍，不能只知道單字如何被翻譯成英文，而必須瞭解單字如何被使用在上下文中。

檢視上下文時必須知道一個希臘字或希伯來字在經文中出現的地方，然後在每個出現的地方進行查閱。檢視上下文是發掘單字可能含意的關鍵步驟。你的用語索引也能派上用場。讓我們再看一次腓立比書三章 12 節，NIV 版聖經翻譯為「press on」的 diōkō。

回到用語索引書末的「希臘文英文字典及索引」，找到 G/K 號碼 1503。看到 diōkō 這個希臘字有十五次翻譯為「persecuted」，十一次翻譯為「persecute」，五次翻譯為「pursue」等等。先查考第一個用字「persecuted」，翻開用語索引的主文，找到時你會看到用語索引列出三件事：經節所在、一行上下文和每一次這個字出現時的 G/K 號碼。每一次你看到 1503 這個號碼你可以確定你看到的正是由希臘字 diōkō 翻譯而來的英文單字。

接著查閱「persecute」、「pursue」等等，直到查閱完所有 NIV 版聖經裡由 diōkō（G/K 號碼 1503）翻譯而來的單字為止。切記，雖然用語索引列出一行這些單字出現的上下文，但可能不夠周全。¹⁴ 你可能得查閱聖經閱讀較大範

圍的上下文，以查明此字的用法。總之，必得查閱上下文以發掘單字的意義範圍。

當你思考 diōkō 在上下文中各個用法時，你就已經逐漸看到其語意範圍：

a. to persecute (逼迫)。(馬太福音五：10「為義受逼迫 (persecuted) 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

b. to pursue or follow in a physical sense (追逼或追蹤)。(馬太福音廿三：34「所以我差遣先知和智慧人並文士到你們這裡來，有的你們要殺害，要釘十字架；有的你們要在會堂裡鞭打，從這城追逼 (pursue) 到那城。」)

c. to pursue, strive for, seek after (追求)。(羅馬書九：30「這樣，我們可說甚麼呢？那本來不追求 (pursue) 義的外邦人反得了義，就是因信而得的義。」)

PERSECUTED (18) [PERSECUTE]

Mt	5 : 10	Blesses are those who are p because	1503
	5 : 12	the same way they p the prophets who were	1503
	10 : 23	When you are p in one place ,	1503
	24 : 9	be handed over to be p and put to death ,	2568
Jn	5 : 16	things on the Sabbath , the Jews p him	1503
	15 : 20	If they p me , they will persecute you also	1503
Ac	22 : 4	I p the followers of this Way to their death	1503
1Co	4 : 12	when we are p , we endure it;	1503
	15 : 9	because I p the church of God	1503
2 Co	4 : 9	p , but not abandoned;	1503
Gal	1 : 3	how intensely I p the church of God	1503
	1 : 23	“The man who early p us is now”	1503
	4 : 29	the son born in the ordinary way p the son	1503
	5 : 11	why am I still being p ?	1503
	6 : 12	to avoid being p for the cross of Christ ,	1503
1Th	3 : 4	we kept telling you that we would be p .	2567
2Ti	3 : 12	a godly life in Christ Jesus will be p ,	1503
Heb	11 : 37	destitute , p and mistreated-	2567

接下來，讓我們查閱舊約創世記卅九章 14 節「make sport of」的上下文。回到用語索引書末的「希伯來英文字典及索引」並找到 G/K 號碼 7464，此處列出原始希伯來字被翻譯成幾種不同英文單字（例如「Laugh」、「laughed」、「make sport of」、「caressing」等等）。然後在用語索引主文查閱每一個單字並檢視其上下文。¹⁵ 當你查閱希伯來字 sāhaq (G/K7464) 的上下文時，你可能得到類似以下的語意範圍：

a. to laugh expressing doubt and disbelief（表示懷疑和不信任的笑）。（創世記十八：13「耶和華對亞伯拉罕說：撒拉為甚麼暗笑（laugh），說：『我既已年老，果真能生養嗎？』」）

b. to laugh expressing joy in a positive change of circumstances engineered by God（表達神改變環境帶來的喜悅）。（創世記廿一：6「撒拉說：神使我喜笑，凡聽見的必與我一同喜笑（laughter）。」）

c. to caress physically（愛撫）。（創世記廿六：8「他在那裡住了許久。有一天，非利士人的王亞比米勒從窗戶裡往外觀看，見以撒和他的妻子利百加戲玩（caressing）。」）

d. to ridicule or mock（戲弄或嘲笑）。（創世記廿一：9「當時，撒拉看見埃及人夏甲給亞伯拉罕所生的兒子戲笑（mocking）。」）

e. to revel or play, perhaps in an immoral way（宴樂或玩樂，可能有些不檢點）。（出埃及記卅二：6「次日清早，百姓起來獻燔祭和平安祭，就坐下吃喝，起來玩耍（indulge in revelry）。」）

f. to joke（開玩笑）。（創世記十九：14「羅得就出去，告訴娶了他女兒的女婿們（娶了或作將要娶）說：『你們起來離開這地方，因為耶和華要毀滅這城。』他女婿們卻以為他說的是戲言（was joking）。」）

g. to perform entertainment（戲耍）。（士師記十六：25「他們正宴樂的時候，就說：『叫參孫來，在我們面前戲耍戲耍。』於是將參孫從監裡提出來，他就在眾人面前戲耍（performed）。他們使他站在兩柱中間。」）

創世記卅九：14 的「make sport of」屬於哪一個意義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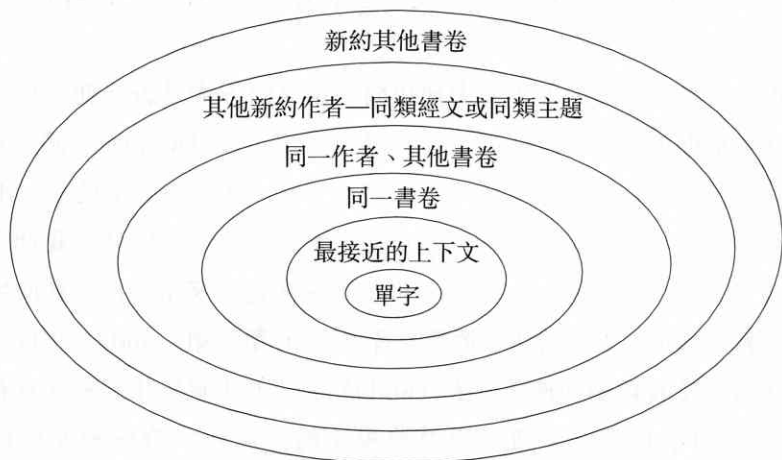
總而言之，在取決你的單字含意前，必須先發掘其所有可能含意。你必得使用彙編用語索引（exhaustive concordance）找到原始希伯來字或希臘字，瞭解其定義及翻譯成哪些英文字。然後再次使用用語索引檢視你的單字周圍

的上下文。然後就是決定這單字在這段經文的上下文中真正含意的時候了。

決定單字在上下文中的真正含意

根據上下文，你必須做的第一件事是從所有可能含意中選出最佳含意。我們要重提最重要的原則：上下文決定單字真義！上下文包括你的單字週邊的所有事物，例如這個字所在段落、主題、作者的論點或思路，也包括作者及原始聽眾的歷史情境等外在因素。

讓上下文導引你作決定的最可靠方式是「上下文同心圓」。（下圖說明新約單字的上下文同心圓；同樣的原則也適用於舊約單字研讀）。



一般而言，愈靠近圓心對決定單字含意愈具影響力。例如，當你試圖決定新約某個單字的含意時，通常你會優先斟酌同一作者的書卷（特別是最接近單字的上下文），多於新約其他部分的經文。其基本概念是，發掘單字真義時必須將原始作者列為首先且最重要的考量。

你使用上下文同心圓的目的是，以最接近的上下文開始逐漸往外看，直到找到答案為止。你不常需要跨出「同一作者」之外的圓來找尋有關單字意義的答案。（雙線圓表示你必須優先考慮同一作者的所有著作。）

多花時間在上下文同心圓中較小的圓（亦即同一作者的所有著作）。請記住，我們研讀單字的目的是，試圖精確地瞭解作者在特定上下文中使用某個單字的原意。我們不能停在只分析出單字的所有可能含意，要更進一步選擇出最適合的含意，當你難以取決單字在其上下文中的含意時，以下問題可

以有所幫助：

* 是否有對比或比較可以幫助你闡明這個單字？例如：以弗所書四章 29 節「污穢的 (unwholesome) 言語，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隨事說造就人的好話，叫聽見的人得益處。」最接近的上下文中，「污穢的」言語相對比於造就人的好話，幫助我們瞭解「污穢的」言語是任何傷害人際關係的言語（不只是褻瀆的話）。

* 經文主題是否有助於決定單字意義？回到創世記卅九章實例 (NIV：「make sport of」)，你選擇哪一種含意？雖然「make sport of」看來像是 (d) (「戲弄或嘲笑」)，但最接近的上下文中其主題顯然是兩性關係。(c) (「愛撫」) 是否是更佳選擇？根據這段經文主題重讀創世記卅九章 14-15 節，看你覺得如何。

* 作者在其他類似的上下文中使用同一單字的方式是否有助於你決定最佳含意？如果你正研讀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神愛世人 (world)，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中的「world」。你會想知道約翰在其他地方如何使用這個字。為幫你省點時間，我們直接告訴你約翰用多種方式使用「world」，但他通常用這個字指稱悖逆神的世人、抗拒神和神的計畫的人。約翰在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使用「world」可能是要表達同樣含意。當我們讀到神愛世人 (world)，我們不單單想到神喜愛祂創造的人類，還包括神願意差遣愛子為藐視祂的人送死。瞭解約翰如何使用「world」幫你更能體會神犧牲的心意。

* 作者在那本書卷的論點是否有助於釐清含意？有時作者的論點（或思緒）能影響你發掘單字意義。在加拉太書三章 4 節保羅問加拉太人一個尖銳的問題：「你們受苦 (suffer) 如此之多，都是徒然的嗎？難道果真是徒然的嗎？」(NIV 版英文聖經和合本中文聖經) 由希臘字「paschō」翻譯而來的英文「suffered」有多種含意：(a) 負面體驗 (例如：受苦) 或 (b) 正面體驗。新約中的這個字多半是負面體驗。就像保羅在其他六處經文的用法 (哥林多前書十二：26、哥林多後書一：6、腓利比書一：29、帖撒羅尼迦前書二：14、帖撒羅尼迦後書一：5、提摩太後書一：12)。但加拉太書的論點似乎傾向 (b)。如果你讀完加拉太全書，就能看到保羅在這個段落談的是加拉太人領受聖靈的正面經驗，其週邊經文談的是神的聖靈恩賜和奇蹟。然後保羅問他們是否要徒然捨棄他們豐盛的聖靈體驗。基於作者在最接近的上下文

的論點，NRSV 版英文聖經將 paschō 翻譯為「體驗」似乎較為貼切：「你們的「體驗」都是徒然的嗎？」

* 歷史情境是否傾向特定的含意？有時歷史背景強烈偏向某個特別答案。保羅寫給腓立比基督徒的信上說：「只要你們行事為人（conduct yourself）與基督的福音相稱。」（腓立比書一：27）保羅用 conduct yourself (politeuomai) 可能有其弦外之意，要與腓立比人的處境連結。腓立比公民相當驕傲自己是羅馬殖民地公民的身分。當地基督徒可能也有同樣的驕傲，保羅藉此告訴腓立比信徒，行事為人不要僅像羅馬殖民地公民，更要像個天國公民。畢竟，真正的主不是凱撒，而是耶穌！瞭解歷史背景能幫助你洞悉單字真義。

現在就根據上列問題和其他類似問題，選擇最佳含意。有時可能不只有一個答案，你就得決定一個最能符合上下文的意義。不要選擇一個含意，單單因為它比其他字更能讓人振奮或更適合於講道，要堅決抗拒這種誘惑。一個迷人卻不符聖經原意的含意有何助益呢？取捨之際，總要記得詮釋總是包含主觀因素，因此，我們必須謙卑地選擇我們的詮釋及持守詮釋的理念。我們可能選錯，這事一直在發生。

研讀羅馬書十二章 1 節的「offer」之前，還有一件事能幫你進行最佳選擇——尋求專家建議。最後一個步驟是：參閱標準單字研讀資源，用以核對你的解經結果，並加深你對這個單字的瞭解。多數情況下，你不需要瞭解希伯來文或希臘文就能使用標準資源，有時你可以直接使用 G/K 號碼，有時你必須轉成 Strong 號碼。有些電腦軟體僅有英文資源（見下方「電腦工具」）。我們推薦以下參考資源。

舊約單字研讀

The New Brown-Driver-Briggs-Gesenius Hebrew and English Lexicon with an Appendix Containing Biblical Aramaic.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1979. 以 Strong 的號碼註解，對英文的讀者而言，它的格式會比較困難。

Harris, R. L., et al., eds, *Theological Wordbook of the Old Testament.* 2 vols. Chicago: Moody, 1980. 以 Strong 的號碼註解。

VanGermeren, Willem, gen. Ed.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of Old Testament Theology and Exegesis,* 5 vol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7. 以 G/K

號碼註解。

新約單字研讀

Balz, Horst, and Gerhard Schneider, eds. 4 vols. *Exeget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3.

Bauer, Walter, ed. *A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and Other Early Christian Literature*. 3d ed. Revised and edited by Frederick W. Danker. Chicago: Univ. of Chicago Press, 2000.

Louw, Johannes P., and Eugene A. Nida. *A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 2d ed. 2 vols.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ies, 1989.

Verbrugge, Verlyn D., ed. *The NIV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Words*. Grand Rapid: Zondervan, 2000. 以 G/K 號碼註解。

148

電腦工具注意事項

有些電腦軟體包括單字研讀標準資源 (Logos 出品)，電腦軟體的確省力省時，但不保證結果正確。我們強烈建議你無論如何遵循以下方法：首先發掘單字的可能含意 (語意範圍)，然後決定其在特定上下文中的含意。因為單字意義是根據上下文而非字典定義決定，我們希望你只在最後一步才參閱這些標準資源。如果你正巧有電腦資源，過程自然迅速許多。

單字研讀：羅馬書十二章 1 節「offer」

本段的目的是在於完整地示範單字研讀步驟。

1. 謹慎選擇你的單字。

閱讀羅馬書十二章 1-2 節時，我們決定進一步研讀「offer」，因為這個字是瞭解這段經文的關鍵單字。因著神的慈悲，我們應當如何回應？我們應當「offer」我們的身體給神。深入瞭解此關鍵動詞將幫助我們知道如何回應神所作的犧牲。

2. 發掘單字的所有可能含意。

讓我們先查閱用語索引找出這個字的意義範圍。翻到 NIV 版 Exhaustive Concordance 彙編用語索引的「offer」，找到 G/K 號碼。

Ro	6 : 13	Do not o the parts of your body to sin ,	4225
	6 : 13	but rather o yourselves to God ,	4225
	6 : 13	and o the parts of your body to him	NIG
	6 : 16	that when you o yourselves to someone	4225
	6 : 19	as you used to o the parts of your body	4225
	6 : 19	so now o them in slavery	4225
	12 : 1	to o your bodies as living sacrifices ,	4225
1Co	9 : 18	that in preaching the gospel I may o it free	5502
Heb	5 : 1	to o gifts and sacrifices for sins day after day.	4712
	5 : 3	This is why he has to o sacrifices	4712
	7 : 27	not need to o sacrifices for sins.	429
	8 : 3	Every high priest is appointed to o	4712
	8 : 3	for this one also to have something to o .	4712
	8 : 4	for there are already men who o	4712
	9 : 25	Nor did he enter heaven to o himself again	4712
	13 : 15	let us continually o to God a sacrifice	429
1Pe	4 : 9	O hospitality to one another	NIG
Rev	8 : 3	He was given much incense to o ,	1443

NIV 版用語索引「offer」一字部分內容

4225 **παριστημι, paristēmi** v. [41] [√ 4123+2705] _ to place beside, put at disposal; to present, make an offering; (intr.) to stand before, provide, come to aid: -present (7), offer (6), standing near (5), stood beside (2), bring near (1), come (1), give (1), handed over (1), nearby (1), Presented (1), prove (1), provide (1), put at disposal (1), showed (1), stand (1), stand before (1), stand trial before (1), standing around (1), standing by (1), standing nearby (1), stands (1), stood around (1), stood at side (1), stood there (1), take stand (1)

單字定義及在 NIV 版英文聖經中對希臘字 **paristēmi** (G/K4225) 不同的翻譯一覽表

英文單字「offer」是由希臘字翻譯而來，所以在用語索引往後翻到「希臘文英文字典及索引」，找到 G/K 4225。此表列出原始希臘字 $\pi\alpha\rho\iota\sigma\tau\eta\mu\iota$ （翻寫成 *paristēmi*）在新約中幾種不同用法（見上表）。

根據 *paristēmi* 每次出現時的上下文，可以歸納出下列的意義範圍：

a. to make available, to put at someone's disposal, to provide 給……使用，提供（馬太福音廿六：53「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現在為我差遣（put at my disposal）十二營多天使來嗎？」）

b. to arrive, to come 到了（馬可福音四：29「穀既熟了，就用鐮刀去割，因為收成的時候到了（come）。」）

c. to stand by, to be present 站在旁邊，出現（馬可福音十四：47「旁邊站著的人（standing near），有一個拔出刀來，將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一個耳朵。」）

d. to present someone to someone 將某人獻給某人（路加福音二：22「按摩西律法滿了潔淨的日子，他們帶著孩子上耶路撒冷去，要把祂獻與（present）主。」）有時是以某人當作某物獻上。（歌羅西書一：22「但如今祂藉著基督的肉身受死，叫你們與自己和好，都成了聖潔，沒有瑕疵，無可責備，把你們引到（present）自己面前。」）

e. to stand against, to appear as an enemy 抵擋（使徒行傳四：26「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臣宰也聚集，要敵擋（take stand）主，並主的受膏者。〔或作基督〕〕

f. to prove or demonstrate 證實，顯示（使徒行傳廿四：13「他們現在所告我的事並不能對你證實（prove）了。」）

g. to appear before a judge 出庭（使徒行傳廿七：24「保羅，不要害怕，你必定站在（stand trial before）凱撒面前；並且與你同船的人，神都賜給你了。」）

h. to help 幫助（羅馬書十六：2「請你們為主接待她，合乎聖徒的體統。她在何事上要你們幫助，你們就幫助她（give her any help）；因她素來幫助許多人，也幫助了我。」）

i. to bring close or near 接近（哥林多前書八：8「其實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們（bring us near），因為我們不吃也無損，吃也無益。」）

3. 決定單字在上下文中的真正含意。

我們必須謹慎考量 *paristēmi* 在羅馬書十二章 1 節的意義。羅馬書十二章 1 節中，保羅將重點轉移到基督徒經歷到神在基督裡的憐憫後該如何回應（詳見一至十一章）。「所以」這個詞是重點轉折信號，一至十一章著重在神學基礎，十二至十五章轉至勸慰。保羅鼓勵我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作為對神的回應。

以上所列 *paristēmi* 的可能意義中，以上下文來看可能是 (a) *to make available*, *to put at someone's disposal*, *to provide* 給……使用，提供或 (d) *to present someone to someone* 將某人獻給某人。此兩項意義相似，很難取捨，我們再回到上下文。

這個字在羅馬書其他章節也出現過（六：13、16、19；十四：10 和十六：2）出現過。第六章和十二章的用法非常相似，兩者指的都是將身體獻給某種力量。在此 *body*（身體）指的可能是全人，而不僅是肉體，因此 (d) 似乎更合適：把我們自己獻給神。

我們也要特別注意十二章中有關犧牲的意象，這是第六章中所沒有的。在十二章 1 節保羅勸慰我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耶穌既已成全舊約中的獻祭，基督徒已不再需要在敬拜中作舊約中的獻祭。相對的，我們要將自己完全及持續地獻給神當作活祭，這才是活潑、聖潔、可喜悅的犧牲。

神將自己的獨子耶穌當作活祭一次獻上，我們也藉著獻上自己（包含肉體）來敬拜神。這裡有兩種犧牲：祂為我們而死；我們為祂而活！

當我們檢查答案時，可以參閱權威單字研讀資料有關「offer」（*paristēmi*）的記載。以下所列為 NIV 版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Words*, Verlyn D. Verbrugge 編輯（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0），第 975-76 頁。

結論

單字是建構語言的磚塊，一塊疊一塊，就像拼圖中的小圖片拼湊出鮮活的大圖像。在我們緊抓個別單字意義的同時，我們也就能洞悉整段經文的含意。然而，如本章所述，單字的含意取決於它周邊的上下文。上下文決定單字含意，同樣的，單字含意也協力組成上下文。進行單字研讀時，你可以清楚看見整體和部分間鮮明的互動。

4225 (*paristēmi*) place, put at the disposal of, present (4225)

CL & OT The basic meaning of *paristēmi* is (trans.) place beside, (intrans.) stand beside, and (mid.) place before oneself, Various nuances developed, such as (trans.) put down, place at someone's disposal, bring (a sacrifice); (intrans.) approach (the emperor or an enemy), help someone, wait on (as a servant), be present.

The word is used in the LXX about 100x, It could refer to a foreigner entering God's service (Isa. 60:10), a servant standing before a master (a position of honor, cf. 1 Sam. 16:21, 2 Ki. 5:25), and angels (Job 1:6) and martyrs (4 Macc. 17:18) standing before God. The word also expresses God's standing by someone with sin (50:21).

NT 1. In the NT *paristēmi* is used intrans. of Paul's standing before Caesar (Acts 27:24) or humanity's standing before God's judgment (Rom. 14:10). God supported Paul by standing at his side (2 Tim. 4:17), an angel stood beside Paul (Acts 27:23), and Phoebe was to be supported by the local church (Rom. 16:2) Gabriel stands before God (Lk. 1:19) (note that in heaven, only God sits; all created beings must stand before him).

2. The trans. use is found primarily in Acts and Paul's letters, In Lk. 2:22 it denotes the presentation of Jesus to the Lord in the temple (cf. Exod. 13:2). Passages where *paristēmi* is used in the sense of make or present are of special importance. Col. 1:22 implies that because of Jesus' death, a new, holy community is being presented to God. Since Christ is perfect, the church can also be presented perfect to God (1:28). Just as Jesus presented himself as alive after Easter to his apostles in various appearances (Acts 1:3), so God will present believers raised to a new life with Jesus in his presence (2 Cor. 4:14). By his self-sacrifice Christ has presented the church in the splendor of a bride (Eph. 5:27; cf. 2 Cor. 11:2; Col. 1:22). Similarly, we should do our best to present ourselves as approved to God (2 Tim. 2:15).

Neither the supposed freedom of those who think themselves strong nor the scrupulous self-denial of those weak in faith will "bring us near to God" (1 Cor. 8:8). Rather, the members that were once yielded to impurity are now to be offered to God in the service of righteousness (Rom. 6:13-19). Those who have been justified by faith "offer" their bodies to God as living sacrifices (12:1). Paul may be adopting Hel. Sacrificial terminology here for Christian service to Jesus as Lord.

See also *kathistēmi*, bring, appoint (2770); *horizō*, determine, appoint (3988); *procheirizō*, determine, appoint (4741); *tassō*, arrange, appoint (5435); *tithēmi*, put, place, set, appoint (5502); *prothesmia*, appointed date (4607); *cheorrtoneō*, appoint (5936); *lanchanō*, obtain as by lot (3275).

本章開頭列出幾個必須留意的單字研讀謬誤，我們希望本章的訊息能幫助你避免同樣的錯誤。接著，你學到如何找出必須深入研讀的單字，如何使用用語索引研讀希伯來文和希臘文單字。過程雖費時，但方法簡易：（1）發掘單字的所有可能含意；（2）發掘單字在上下文的最佳含意。最後我們鼓勵你參考專家的意見印證你的結果。然後以羅馬書十二章 1 節的「offer」為例實際操作。現在輪到你親自動手了。

作業

作業一：用語索引練習

1. 根據用語索引回答以下有關使徒行傳一章 8 節的問題。
 - a. 寫出使徒行傳一章 8 節翻譯為英文「power」的原始文字_____。
 - b. 這個字在新約出現幾次？_____
 - c. 使徒行傳中將此字翻譯為「power」的經節有哪些？_____
 - d. 使徒行傳中將此字翻譯為「miracles」的經節有哪些？_____
2. 根據用語索引回答以下有關出埃及記四章 21 節的問題。
 - a. 寫出出埃及記四章 21 節翻譯為「power」的原始文字_____。
 - b. 此字在舊約出現幾次？_____
 - c. 出埃及記中將此字翻譯為「power」的經節有哪些？_____
3. NIV 版英文聖經在哥林多前書四章 3 節、5 節和六章 5 節使用「judge」這個字，是否出自同一個希臘單字？列出這三節經文中被譯為「judge」的三個希臘字的英文音譯字（English transliteration）。
4. 根據用語索引回答以下有關「hope」的問題：
 - a. 保羅在羅馬書四章 18 節使用「hope」，保羅在他所有書信中使用這個字多少次？_____
 - b. 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中出現幾次？_____
 - c. 這個字與哥林多前書十三章 13 節的「hope」是否源自於同一原始文字？

作業二

雅各書一章 2-3 節：「我的弟兄們，你們落在百般試煉 (trials) 中，都要以為大喜樂；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就生忍耐。」針對翻譯為「trials」的原始單字進行完整的單字研讀 (依照前述步驟)，我們已經替你選出單字，你要自行完成步驟二和步驟三：發掘單字的可能含意，及決定其在上下文中的真正含意。

作業三

羅馬書一章 11 節：「因為我切切地想見你們，要把些屬靈的恩賜分給你們，使你們可以堅固 (strong)。」針對翻譯為「strong」的原始單字進行完整的單字研讀 (依照前述步驟)，如作業 2 所述，自行完成步驟二和步驟三。

作業四

雅各書五章 14 節：「你們中間有病了「sick」的呢，他就該請教會的長老來；他們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為他禱告。」針對翻譯為「sick」的原始單字進行完整的單字研讀。

聖經翻譯

簡介

英文聖經從何而來？

英文聖經翻譯簡史

翻譯神話語的方式

選擇譯本

結論

問題思想

簡 介

今年過生日，你收到一筆生日禮金，考慮再三你決定去買本聖經。基督徒書店應當有你想要的書，進到店裡繞過角落來到聖經區，眼前的選擇真是不勝枚舉。有 The Open Bible，The Thompson Chain Reference Study Bible，The NRSV Access Bible，The Life Application Study Bible，The NIV Study Bible，The Ryrie Study Bible，The MKJV Women's Study Bible，The KJV Promise Keepers Men's Study Bible，The Spirit-Filled Life Bible，還有 50 多種其他選擇。原來買聖經有這麼大學問，這該如何是好？

買聖經前要先知道，**聖經譯本與聖經編排間大有不同**，各出版社因行銷策略不同採用不同的編排。研經註解、簡介文章和靈修心得都有其功效，但都不是原始經文的一部分，也都不是自原始經文翻譯而來。選擇聖經時，要跳過這些行銷性的編排，先瞭解這本聖經採用哪種譯本。本章的重點是聖經翻譯而非行銷包裝。

本書之所以討論聖經翻譯，是因為翻譯勢在必行，神親自顯明自己並要祂的子民將信息廣傳。除非所有人都願意學希伯來文和希臘文（聖經原始語言），否則我們就需要翻譯本。翻譯就是將一種語言轉換成另一種語言，我們不應視翻譯為不好的事，因為惟有透過翻譯我們才能聽見神的話。換言

之，對於不懂希伯來文或希臘文的人來說，若想瞭解神的話語就必須仰賴翻譯。

首先，我們來看看英文聖經從何而來，接著回顧自十四世紀至今聖經翻成英文的各種方法。然後我們將評估兩種主要的聖經翻譯方法。由於學習聖經的學生常問：「哪一種譯本最好？」我們將在章末提供幾個選擇譯本的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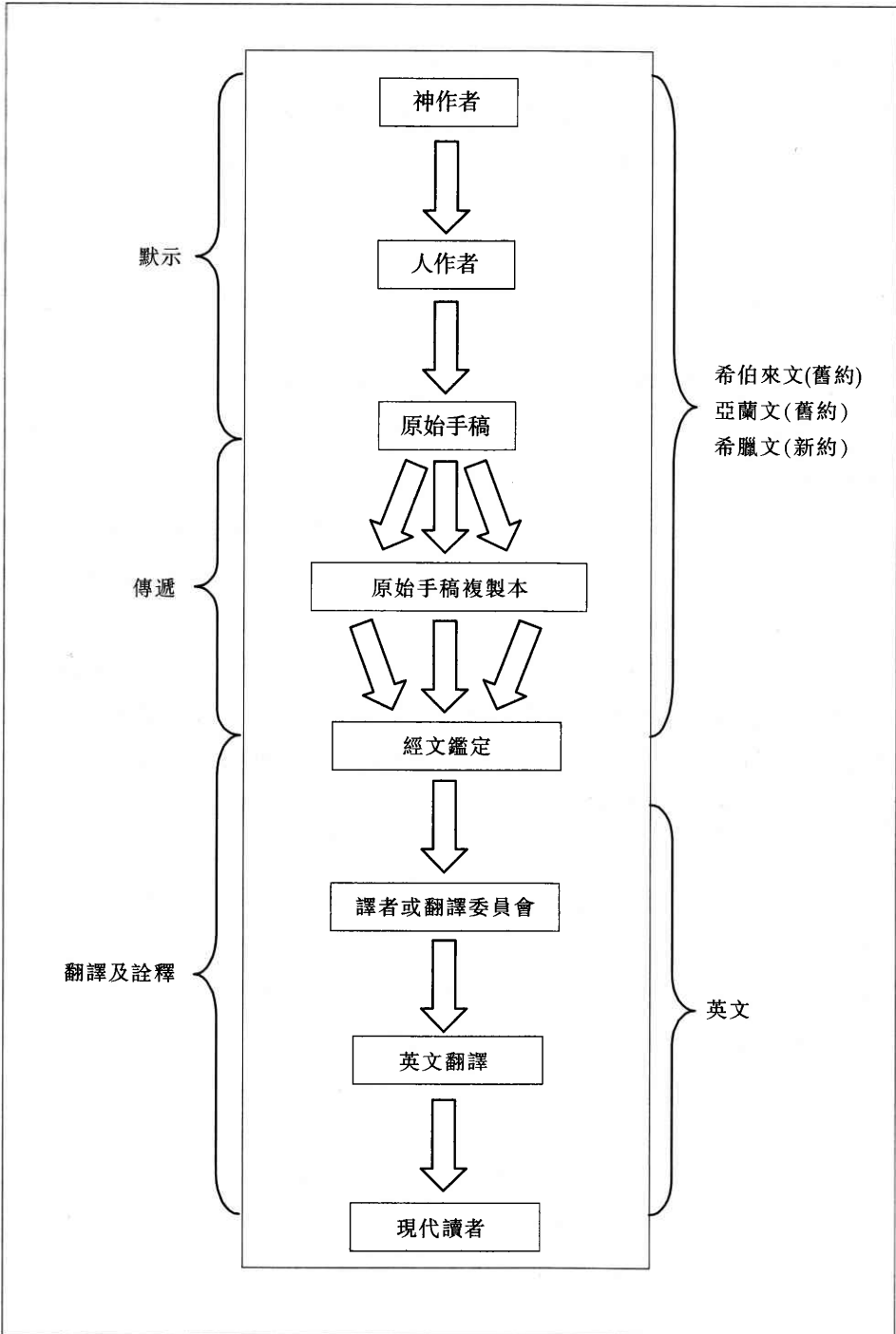
英文聖經從何而來？

孩子經常會提出最艱難的神學問題。晚餐桌上，剛聽完巴別塔故事的 Meagan（五歲大）問道：「聖經是誰寫的啊？」好大的問題！Meagan 的問題實際上屬於一個更大的問題：「我們如何取得英文聖經？」或「英文聖經從何而來？」由於聖經不是以英文撰寫，所以我們必須瞭解神如何讓英文聖經來到我們手中。下圖是整個默示、傳遞、翻譯和詮釋的流程。（我們也沒料到這圖看起來像電視遙控器。）

我們再來看 Scott 如何回答女兒 Meagan 的問題。Scott 試圖用 5 歲女兒能瞭解的語言說明神撰寫聖經，並使用許多人來完成這個工作。聖經全然是神的話語（神作者），但同時也是經由人手執筆（人作者），John Scott 清楚陳述聖經的神—人作者之間的關係：

「那麼，聖經到底出自誰的口？神？或人？」（聽起來像是 Meagan 問的問題）。惟一合乎聖經的答案是「兩者皆是」。事實上神透過人說話，神的話就是作者的話；同時，作者的話也就是神的話。這就是聖經的雙重作者，聖經是神的話語也是人的話語。更好的說明是，神透過人的話語說明神自己的話語。¹

神使用的作者相當多樣化，其背景、品格、文化背景、書寫風格、信心委身、研究特性等各不相同，但他們撰寫的作品都是由神所默示。如同保羅對提摩太所言：「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提摩太後書三：16）神默示人執筆撰寫原始經文。



也許你已想到，當時的人希望複製聖經原始經文（我們稱為手寫原稿 autographs），然後就有許多複製原稿的手抄本（copies）出現，如此一來，雖然手寫原稿已經不復存在，我們仍有許多聖經書卷手抄本。例如：當今仍有超過五千份新約完整手抄本或新約部分手抄本。至於舊約部分，1947年，有人在死海附近的昆蘭（Qumran）洞穴發現希伯來文舊約聖經手抄本，稱之為死海古卷（The Dead Sea Scrolls）。死海古卷幾乎包括舊約聖經每一書卷的一部分。死海古卷未發現以前，最古老的舊約手抄本是第九世紀的手抄本。換言之，死海古卷的某些部分遠比當時所知的最早手抄本還古老一千年之久。

主後1400年，印刷術發明之前，所有的複製本都是手抄的，如你所知，抄寫一大篇文章，難免筆誤。抄寫聖經複本時也會出錯，可能漏抄一個字母或甚至漏抄一整行經文，拼錯單字，或對調字母順序。有時抄寫員可能修改原文以使經文易於理解，甚至使其在神學上更「正確」。

故此，我們的手抄本並非全然一致，你也別誤會，抄寫員非常細心謹慎，絕大部分聖經經文一致無誤，²但對於各手抄本的小異之處，我們就得找最符合原文的手抄本。這項重任要透過經文鑑定學（textual criticism）進行。

聖經鑑定學（或分析學）是一項技術領域，比較各個經文版本以確認最接近原始手稿的手抄本。聖經鑑定學是聖經翻譯的基礎，因為譯者面對的首要問題是，他們所翻譯的是否為最可靠的聖經版本。聖經的現代校訂版提出最好的原文聖經，其中舊約的標準鑑定聖經是 Biblia Hebraica Stuttgartensia（BHS），新約是最近由美國聖經協會出版的 Greek New Testament（GNT）或 Nestle-Aland 的 Novum Testamentum Graece。這些鑑定版本是學者們對原始手稿的共識，這些版本也是多數當代英文翻譯本的來源。

此階段的譯者（或通常是翻譯委員會）將聖經自原始語言（希伯來文、亞蘭文或希臘文）翻譯為讀者的語言（就我們而言是現代英語）。這就與你相關了，身為讀者的你會選擇英文聖經開始閱讀並詮釋。

思想一下你瀏覽聖經前所有發生的過程。神默示人類作者撰寫原始手稿，然後人們一再複製聖經原始手稿。聖經鑑定家盡力鑑定出與原始手稿最接近的手抄本，並出版舊約和新約聖經現代鑑定版本。譯者接著將原文聖經經文翻譯為我們能懂的語言，我們終於才能從聖經中聽見神的話。

西元 1611 年之前的英文翻譯

早期基督徒領袖耶柔米 (Jerome) 於主後 400 年左右將聖經翻譯為拉丁文 (命名為武加大譯本 (Vulgate)，拉丁文原意為「通俗」)，此後一千年，英格蘭群島上的教會都必須使用這本聖經。我們得感謝威克理夫 (John Wycliffe) 將拉丁文聖經完整地翻譯為英文聖經。威克理夫聖經 (Wycliffe Bible，新約聖經於 1380 年完成) 實際上是將拉丁文聖經逐字翻譯為英文，不是由原始希伯來文和希臘文翻譯而來。**威克理夫不但被視為異教徒，也因其自行將聖經翻譯為一般人能懂的语言而受迫害。**若有人閱讀這本禁書就可能受重罰。1384 年威克理夫死後，樸衛 (John Purvey) 完成第二版聖經 (大為改善)。這本改寫自威克理夫聖經的英文聖經 (1388)，在英語人口中廣傳兩百年之久——直到丁道爾 (William Tyndale) 時代。

十五世紀中印刷術發明，隨著文藝復興浪潮，人們對古典語文重新青睞，加上新教徒改教運動 (Protestant Reformation) 帶來的變動 (十六世紀早期)，英文聖經翻譯開始蓬勃發展。丁道爾根據希臘文而非拉丁文在 1526 年完成英文新約聖經。**但在完成舊約翻譯之前，丁道爾於 1536 年被處決，其遺體被焚燒，因其矢志翻譯聖經，並希望「連英國農場上犁田的男孩」都能比許多學者更瞭解聖經。**⁴

丁道爾死前不久，科弗戴爾 (Miles Coverdale) 完成英文聖經 (Coverdale Bible, 1535) 翻譯。兩年後，丁道爾的同伴羅傑斯 (John Rogers) 完成 Matthew Bible，用筆名 Thomas Matthew 發表。羅傑斯的主要工作是接續完成丁道爾的作品，羅傑斯和丁道爾一樣，也因矢志翻譯聖經而殉道。1539 年，科弗戴爾修訂 Matthew Bible，修訂版以大聖經 (Great Bible) 聞名，因其版面超大 (約有 16×11.5 吋)。大聖經是第一本英國教會授權閱讀的英文聖經，這本聖經廣受歡迎。

在惡名昭彰的瑪莉一世 (血腥瑪莉) 統治時期，許多新教徒自英國逃亡至新教避難天堂，例如加爾文 (Calvin) 的家鄉——瑞士 (Switzerland) 的日內瓦 (Geneva)。在日內瓦，牛津學者威丁罕 (William Whittingham) 加上某些人協助完成英文聖經完整修訂版。這本廣受歡迎的日內瓦聖經 (Geneva Bible, 1560) 有「莎士比亞聖經 (the Bible of Shakespeare)、清教徒聖經

(the Bible of Puritans)、朝聖之父聖經 (the Bible of the Pilgrim Fathers)」之稱。⁵但因日內瓦聖經空白處附有加爾文教義的註解，英國主教不准英國教會使用這本聖經。但因日內瓦聖經的翻譯品質優於大聖經，主教也知道他們需要一個新的翻譯本。坎特布里大主教馬太·伯駕 (Matthew Parker) 受命監管大聖經的修訂。於是在 1568 年完成主教聖經 (Bishops' Bible)。羅馬天主教會也需要一本在書頁空白處註解說明其教義的英文聖經，於是出現杜愛譯本 (Doua—iRhims Bible, 1593)，但其品質不比新教英文翻譯 (因其忠於拉丁文武加大聖經)。

西元 1611 年的英王欽定本

但前述所有翻譯本都不能完全符合英國教會各教派的需求，1604 英王詹姆士一世授權重新翻譯聖經，供英國教會使用。英國頂尖學者在 1611 年完成授權本版 (Authorized Version)，以英王欽定本 (King James Version) 廣傳。由於聖經的需求量大，所以有兩部不同的印刷機被用來印刷，結果造成兩個不同版本。一版在路得記三章 15 節用「他 (波阿斯) 便進城去了。」，稱之為「他」版。另一版用「她 (路得) 便進城去了。」，稱之為「她」版。兩個版本有兩百多個差異還加上一些錯誤。⁶舉例而言，「他」版本在馬太福音廿六章 36 節記載「猶大來到」 (then cometh Judas)，不是「耶穌來到」 (then cometh Jesus)。「她」版本在出埃及記十四章 10 節重複出現二十個字。就連最初時期都難以辨認何者為真正的 KJV 版本。1611 年的英王欽定本也包含次經，也就是天主教視為正典的猶太書籍，但不為新教徒所承認。

KJV 版譯者的目標是將原始希臘文和希伯來文聖經翻譯為一般群眾能懂得的莊重語言，在教會中運用。從 1611 年版本序文得知，這些學者敏銳地警覺到持守傳統的人可能反對新版本。他們寫道：

創新豈能不引發爭論或對立？……「王」深知任何嘗試，尤其是與宗教相關或使神的話語簡單易懂的嘗試，無不陷自己成為眾矢之的、眼中釘，受到眾口攻訐。凡牽涉個人信仰，就牽涉舊有習俗，就與其固有權力相衝突。人們或許不滿現狀，但更無法忍受異動。⁷

雖然聖經翻譯充滿風險，他們仍矢志將聖經翻譯為一般大眾能懂的語言。

故而教會得隨時預備翻譯以便不時之需（註：因語言隔閡以致不解經文）。翻譯開啟一扇窗，使亮光進入；敲破堅殼，品嚐果仁；掀開簾幕，使我們得見最神聖的地帶。掀起井蓋，使我們得以取水……。事實上，缺少通用語言翻譯本，多數人就如孩子站立雅各井旁（深井），無桶也無器具取水；或如以賽亞所提，空有一本緘封的書卷，「人將這書卷交給識字的，說：『請念吧！』他說：『我不能念，因為是封住了。』」（以賽亞書廿九：11）⁸

早期，英王欽定本面臨某些教會嚴重攻擊。當時赫赫有名的聖經學者博頓（Dr. Hugh Broughton）發表著名的辛辣評語：「轉告陛下，要我背書鼓勵這些可憐的教會使用這等譯本，不如將我五馬分屍。新版本令人憤怒，我請求焚燬此書。」⁹ 縱然評語苛刻，英王欽定本仍舊成為英語世界最普遍的譯本。

由於語言（英語也一樣）不斷演變，英王欽定本也需要重新修訂。有幾個主要的修訂版（1629、1638、1729、1762），現今仍然流通的版本是1769年 Benjamin Blayney 修訂的版本（稱為 Oxford Standard Version）。許多人不知道1769年版 KJV 與1611年原始版間有數千個差異。語言經過150年演變可以產生巨幅變化。

當今讀者閱讀 KJV 時面臨兩大障礙。¹⁰ 首先，KJV 譯者採用的原始語文是品質較差的希臘文經文，這份經文來自量少、較後期的新約手抄本。KJV 版聖經出爐之後，又發現許多更早期的手抄本。學者們認為早期手抄本更能反映原始手稿。相對於 KJV 版所依據的希臘文經文，當今學者能根據五千多份新約手抄本翻譯聖經，有些手抄本可追溯至主後第二世紀。KJV 與當代翻譯本如 NIV 版聖經的主要差異在於所根據的希臘文經文。我們提出幾個例子（見下表）。

第二個障礙是 KJV 版使用古英語單字和片語。除了使用過時語彙如「aforetime」、「must needs」、「howbeit」、「holden」、「peradventure」和「whereto」之外，KJV 版滿是過時的表達方式。這些表達方式無法與當代讀者溝通，甚至全然誤導讀者。看看下例：

* 創世記四十三章 25 節：「Are they made ready the present against Joseph came at noon」

* 出埃及記十九章 18 節：「And mount Sinai was altogether on a smoke」

* 撒母耳記上五章 12 節：「And the men that died not were smitten with the emerods」 [甚麼是「emerods」？]

* 詩篇五章 6 節：「Thou shalt destroy them that speak leasing」

* 路加福音十七章 9 節：「Doth he thank that servant because he did the things that were commanded him? I trow not.」

* 使徒行傳七章 44-45 節：「Our fathers had the tabernacle of witness in the wilderness, as he had appointed, speaking unto Moses, that he should make it according to the fashion that he had seen. Which also our fathers that came after brought in with Jesus into the possession of the Gentiles, whom God drove out before the face of our fathers, unto the days of David.」

	英王欽定本 (KJV)	新國際譯本 (NIV)
使徒行傳 八章 36 節	<p>³⁶And as they went on their way, they came unto a certain water: and the eunuch said, See, here is water; what doth hinder me to be baptized?</p> <p>³⁷And Philip said, if thou believest with all thine heart, thou mayest. And he answered and said, I believe that Jesus Christ is the Son of God.</p> <p>38 And he commanded the chariot to stand still: and they went down both into the water, both Philip and the eunuch; and he baptized him.</p>	<p>³⁶As they traveled along the road, they came to some water and the eunuch said, "Look, here is water. Why shouldn't I be baptized?"</p> <p>[No verse 37]</p> <p>38 And he gave orders to stop the chariot. Then both Philip and the eunuch went down into the water and Philip baptized him.</p>
約翰一書 五章 7-8 節	<p>⁷For there are three that bear record in heaven, the Father, the Word, and the Holy Ghost: and these three are one.</p> <p>⁸And there are three that bear witness in earth, the Spirit, and the water, and the blood: and these three agree in one.</p>	<p>⁷For there are three that testify:</p> <p>⁸the Spirit, the water and the blood; and the three are in agreement.</p>
啟示錄 廿二章 19 節	<p>¹⁹And if any man shall take away from the words of the book of this prophecy, God shall take away his part out of the book of life, and out of the holy city, and from the things which are written in this book.</p>	<p>¹⁹And if anyone takes words away from this book of prophecy, God will take away from him his share in the tree of life and in the holy city, which are described in this book.</p>

* 哥林多後書八章 1 節：「Moreover, brethren, we do you to wit of the grace of God bestowed on the churches of Macedonia.」

* 雅各書二章 3 節：「And ye have respect to him that weareth the gay clothing」

* 雅各書五章 11 節：「The Lord is very pitiful」

就十七世紀早期而言，英王欽定本是相當好的譯本，因為它使用十七世紀早期的英文。而現在，因為是古英文之故，我們連讀一頁 1611 年原始版都有困難，你可以自己讀看看。

爭論是否該繼續使用 1769 年 KJV（當今通用版本）的版本，這其實已顯示出修訂譯本的必要性。自 1611 年至 1769 年，兩版間已有幾千種差異；事實上已經是兩本不同的聖經了。那麼，為何不採取最新的聖經研究並使用當今讀者所能懂的語言繼續修訂？否則就違背了當初翻譯 KJV 的目的。現在讓我們專注於 1611 年之後的聖經翻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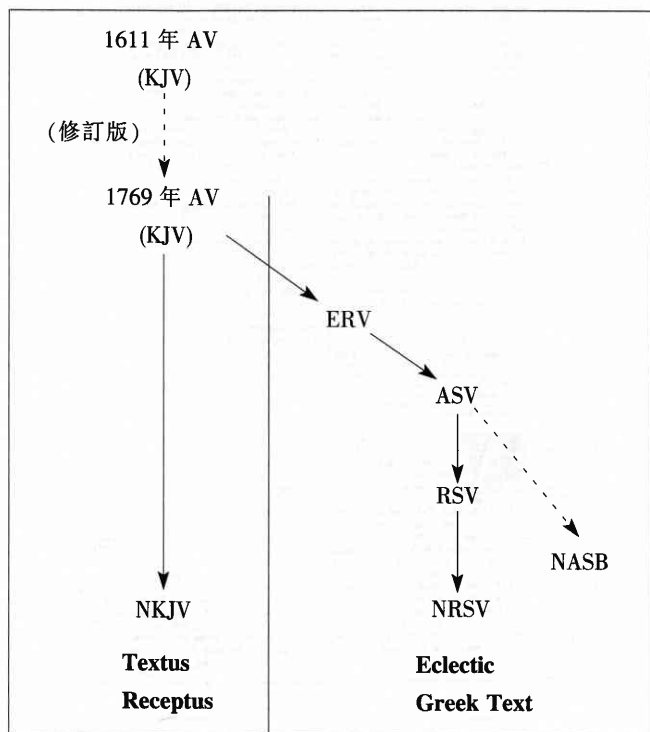
Genesis 22 from the 1611 KJV		
Abraham is tempted.	Chap.xxij.	Isaac spared.
not who hath done this thing: neither didst thou tell me, neither yet heard I of it, but to day. 27 And Abraham tooke sheepe and oxen, and gave them vnto Abimelech: and both of them made a couenant. 28 And Abraham set seuen ewe lambes of the flocks by themselves 29 And Abimelech said vnto Abraham, What meene these seuen ewe lambes, which thou hast set by themselves? 30 And he said, For these seuen ewe lambs shalt thou take of my hand, that they may be a witness vnto me, that I haue digged this well 31 Wherefore he called that place, Well-of-a-living: because there they sware both of them. 32 Thus they made a couenant at Beer-sheba: then Abimelech rose vp, and Phichol his chiefe captaine of his horse, and they returned into the land of the Philistines. 33 ¶ And Abraham planted a grouse in Beer-sheba, and called there on the Name of the LORD, the curling God. 34 And Abraham sojourned in the Philistines land, many dayes.	4 Then on the third day Abraham lift vp his eyes, and saw the place afarre off 5 And Abraham said vnto his young men, Abide you here with the asse, and I and the lad will goe yonder and worship, and come againe to you. 6 And Abraham tooke the wood of the burnt offering, and layd it vpon Isaac his sonne: and he tooke the fire in his hand, and a knife: and they went both of them together. 7 And Isaac spake vnto Abraham his father, and said, My father: and he said, Here am I, my sonne. And he said, Behold the fire and wood: but where is the lambe for a burnt offering? 8 And Abraham said, My sonne, God will provide himselfe a lambe for a burnt offering: so they went both of them together. 9 And they came to the place which God had tolde him of, and Abraham built an Altar there, and layd the wood in order, and bound Isaac his sonne, and layde him on the Altar vpon the wood. 10 And Abraham stretched fourth his hand, and tooke the knife to slay his sonne. 11 And the Angel of the LORD called vnto him out of heauen, and said, Abraham, Abraham. And he said, Here am I. 12 And he said, Lay not thine hand vpon the lad, neither do thou any thing vnto him: for now I know that thou fearest God, seeing thou hast not withheld thy sonne, thine onely sonne from mee. 13 And Abraham lifted vp his eyes, and looked, and beholds, behinde him a Ramme caught in a thicket by his hornes: And Abraham went and tooke the Ramme, and offered him vp for a burnt offering, in the stead of his sonne. 14 And Abraham called the name of that place Iehoush-jerah, as it is said to this day, In the Mount of the LORD it shalbe seene. 15 ¶ And the Angel of the LORD called vnto Abraham out of heauen the second time. 16 And said, By my selfe haue I sware, saith the LORD, for because thou hast done this thing, and hast not withheld thy sonne, thine onely sonne. 17 That in blessing I will bless thee, and in multiplying, I will multiply	¶ Heb. In and me. ¶ Or, halde. ¶ Gen. 21. ¶ Heb. In and me. ¶ That is, the LORD and angell, ¶ Gen. 21. ¶ Heb. In and me. ¶ That is, the LORD and angell, ¶ Gen. 21.
C H A P . XXII		
1 Abraham is tempted to offer Isaac. 2 Hee giueth proofe of his faith and obedience. 3 The Angel stayeth him. 12 Isaac is exchanged with a ramme. 14 The place is called Iehoush-jerah. 15 Abraham is blessed againe. 30 The generation of Nahor vsa Hobabab.		
A Nd it came to passe after these things, that * God did tempt Abraham, and said vnto him, Abraham. And hee said, Behold, heere I am. 2 And hee said, Take now thy sonne, thine onely sonne Isaac, whom thou lovest, and get thee into the land of Mo-riah: and offer him there for a burnt offering vpon one of the Mountaines which I will tell thee of. 3 ¶ And Abraham rose vp early in the morning, and saddled his asse, and tooke two of his young men with him, and Isaac his sonne, and chare the wood for the burnt offering, and rose vp, and went vnto the place of which God had told him.		

西元 1611 年後的英文聖經翻譯

許多近代的英文聖經翻譯都直接或間接地與修訂英王欽定本 (KJV) 有關。English Revised Version (1881-1885) 就是第一本的修訂版，也是第一份運用現代經文鑑定原則的英文譯本，也就是說 ERV 與 KJV 使用的希臘原文是不同的。1901 年美國學者完成自己的 ERV 修訂版：The American Standard Version。二十世紀中 (1946-1952) 出現 The Revised Standard Version。RSV 的目標是將聖經的意義用最完美的現代英文表達出來，並使用於公開和私下的崇拜——也就是像 KJV 一樣具有英文文學般的高水準品質。

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 (1971, 1995 修訂再版)，據稱是 ASV 修訂版，但更應該視為新譯本。NASB (或 NAS) 是幾個流行版本中較接近原始語言格式的版本。The New King James Version (1979-1982) 更新 KJV 版的英文，同時保留 KJV 版使用的希臘聖經 (通稱為 Textus Receptus 或 TR)。¹¹ 由於對 TR 的偏重，使得 NKJV 有別於其他使用更好更古老更可靠希臘聖經 (通稱為 eclectic Greek text) 的新譯本。

New Revised Standard Version，為 RSV 之完整修訂版，於 1989 年完成，其理想是盡可能逐字翻譯，但必要時又不受拘泥。附圖說明各譯本之間的關連，或多或少都與修訂 KJV 相關。



除了以上 KJV 修訂版外，許多學術委員會近年來也完成許多新翻譯。天主教學者完成兩個版本重要翻譯：New American Bible (1941-1970) 和 Jerusalem Bible (1966)。這兩本聖經特別之處是，直至 1943 年羅馬天主教會 (Roman Catholic Church) 方才容許學者自原始希臘文和希伯來文翻譯聖經，天主教過去的譯本都是根據拉丁文武加大譯本。1985 年問世的 New Jerusalem Bible 是 Jerusalem Bible 的修訂版。New English Bible (1961-1970) 和 Revised English Bible (1989) 使用當代英文諺語。美國聖經公會 (American Bible Society) 於 1976 年完成 Good News Bible (亦稱為 Today's English Version)。這本聖經譯者試圖以會話美語 (甚至英語為第二語言的人也能懂) 表達聖經原意。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1973-1978) 由一個大型的福音派學者委員會完成，目標是兼容字譯與意譯，完成一本國際英文版。

New Century Version (1987) 和 Contemporary English Version (1991-1995) 是最近的翻譯本，使用簡化、意譯方式翻譯的版本。NIV 版譯者出版一個類似的版本 New International Reader's Version (1995-1996)。

New Living Translation (1996) 是一本全新的意譯聖經，建構在普遍流通的解說版 (paraphrase) 聖經 Living Bible (1967-1971) 上。近來有些個人 (非委員會) 以當代語言表達聖經訊息，Eugene Peterson (1993-) 所著的 The Message 是其一。The Message 宣稱是翻譯本，但讀來像是為吸引讀者注意的解說本。

New English Translation，通常稱為 NET Bible (1998)，是網路上流通的電子本當代翻譯聖經，世界各地任何人只要能上網 (包括譯者和宣教士) 都能取得這個版本。時代的確是在改變。

以上將英文聖經翻譯自 1380 年威克理夫至 NET Bible 的歷史簡要的瀏覽一下，我們列出的只是悠久歷史中的幾個重點。接著要瞭解的是譯者翻譯聖經時採用的不同方式。

翻譯神話語的方式

翻譯過程遠比表面看來複雜許多，有些人認為翻譯不過就是找出每個字的含意然後將字串在一塊就成了，這得假設原文 (source language，此指希臘文及希伯來文) 與譯文 (receptor，此指英文) 完全一樣。如果事情真有這麼簡單就好了！事實上，沒有完全一樣的語言。隨便找一段經文，比如說耶穌

治好被鬼附的孩子的故事（馬太福音十七：18），逐字翻譯的英文列在希臘文下方。

Kai epetimēsen autō ho Iēsous kai exēlthen ap autou to daimonion

And rebuked it the Jesus and came out from him the demon

kai etherapeuthē ho pais apo tēs horas ekeinēs

and was healed the boy from the hour that

我們能認定這樣逐字對照，甚至順序都不變的英文翻譯最為正確嗎？將原文與譯文逐字對照翻譯是否就比較優良？你有辦法讀這樣翻譯的聖經嗎？

由於世上沒有完全一樣的語言，所以翻譯就得多付心力。D.A.Carson 找出不同語言間有下列幾項差異：¹²

* 沒有完全一樣的單字。在單字研讀那一章我們學過，不同語言的單字含意不同。就算是含意相似的單字也是互有出入。舉例而言，希臘字 *phileō* 通常譯為「to love, 愛」，但在猶大親吻耶穌賣主（馬太福音廿六：48）時，就必須譯為「to kiss, 親吻」。

* 任何兩種語言的語彙數量不同。這表示你絕不可能將原文的單字直接對照到譯文的單字。如果能這樣逐字對照是很不錯，但就是不可能做到。

* 不同的語言用不同的方法將單字組成片語、子句和語句（造句法）。這表示任何語言間的架構不同。例如：英文有不定詞（a, an），而希臘文沒有。英文形容詞置於修飾的名詞前，並與名詞共用一個定冠詞（the big city）。希伯來語則是形容詞置於名詞之後，而且有自己的定冠詞（the city, the big）。

* 語言有不同的文體偏好。精緻的希臘文著重被動語態動詞，而優雅的英文著重主動語態。希伯來詩體有時使用離合體（acrostic pattern），根本無法翻譯成英文。

由於不同語言間的差異性，翻譯就不是簡單、老套、機械式的過程。若談到翻譯，就認定逐字翻譯必然正確無誤，這是全然錯誤的看法。比較接近逐字翻譯不代表比較正確，還可能比較不正確。翻譯成「是醫治男孩從那時（and was healed the boy from the hour that）」能比「男孩立刻得醫治（and

the boy was cured at once)」(NASB) 或「男孩在那時就得醫治 (and the child was healed from that moment)」(NET Bible) 更正確嗎？翻譯不僅只是堆砌對應的單字而已。

翻譯應當是「盡可能以一種語言(譯文)重現另一種語言(原文)的含意」。¹³ 原始語的格式極為重要，譯者應當盡量維持原有格式，但意義必須優先於格式。首要之務是當代讀者能瞭解原文的含意。譯者若能同時保有格式又能重現含意，就再好不過。翻譯是門複雜的學問，要在兩個一樣好但不同的表達方式間作取捨，這對譯者來說是相當困難的抉擇。這就是為什麼有不同的翻譯方式，個別譯者或委員會對於在翻譯時如何在格式與含意中作最好的取捨總有不同的看法。

翻譯主要有兩大方式：格式法(formal approach，有時稱為「逐字/literal」或「字譯/word-for-word」) 和功能法(functional approach，有時稱為「慣用語法/idiomatic」或「意譯/thought-for-thought」)。實際上，沒有人單用字譯或單用意譯。由於原文和譯文間的差異，翻譯必須同時運用格式法和功能法。就好比尺度一般，有些翻譯比較接近格式法，也有些翻譯比較接近功能法(見下圖)。

偏重格式法的方式盡量在架構和單字上貼近原文。用此法的譯者有強烈的責任感重現原始希臘文和希伯來文的原有格式。NASB、NRSV 和 NET Bible 都以格式法翻譯。其缺點是，格式法較忽視當代讀者使用的語言，結果可能顯得彀扭不流暢。格式法的風險是為了保有格式卻犧牲意義。

偏重功能法的方式盡量使用當今語言表達原始文章含意。這樣的譯者較重視以英文重現原始經文含意，使其對當今讀者的影響如同對古代讀者一樣。

許多當代翻譯運用這種方式，包括 NIV、NLT 和 GNB。功能法就不是那麼執著於原始語言的架構和用字。當過分忽略格式時，此方式就有曲解經文真義的風險。英文聖經翻譯方式由格式法至功能法分佈如下：

著重格式										著重功能
KJV	NASB	RSV	NRSV	NAB	NIV	NJB	NCV	GNB	The Message	
ASV	NKJV		NET			REB	NLT	CEV		

除了以上兩大方式外，你會遇到有一種方式稱為解說法（paraphrase）。嚴格地說，解說法不是自原文翻譯而來，而是使用不同的英文用語重述或解說某種英文譯本的一種特殊翻譯方式。Living Bible（1967-1971）可能是最著名的解說本聖經，是 Kenneth Taylor 根據 American Standard Version（1901）為他的孩子們重新翻譯的英文聖經。

另一本知名的解說本是 Amplified Bible（1958-1965），它試圖運用「創新地凸顯」（creative use of amplification）的方式，讓讀者瞭解一段經文中包含的許多含意。舉例而言，約翰福音十一章 25 節說：「耶穌對她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忠誠、信任、仰賴）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這很像過度引申的誤謬，也就是把一個字的所有含意全擺在一個上下文。¹⁴ Amplified Bible 誤導讀者以為可以自由取捨其中的含意。

再強調一次，解說法不是翻譯自原文。在你嚴謹研讀聖經時，我們不推薦使用解說式聖經，因為其目的是解釋而非翻譯。我們相信作者的含意全然呈現在經文細節中。解說式聖經中「譯者」為你作了過多的闡釋，添加了許多不存在聖經中的事。解說式聖經不是翻譯神的話語，而是在神的話語上作註釋。你應將解說式聖經看為註釋，並僅僅如此使用。我們忠告閱讀 Living Bible 和其他解說式聖經的人改讀 New Living Translation。

以下翻譯實例取自哥林多前書十章 13 節，你會發現其中自著重格式逐漸偏向著重功能的細微變化。

KJV

There hath no temptation taken you but such as is common to man: but God is faithful, who will not suffer you to be tempted above that ye are able; but will with the temptation also make a way to escape, that ye may be able to bear it.

NLT

But remember that the temptations that come into your life are no different from what others experience. And God is faithful. He will keep the temptations from becoming so strong that you can't stand up against it. When you are tempted, he will show you a way out so that you will not give in to it.

NKJV

No temptation has overtaken you except such as is common to man; but God is faithful, who will not allow you to be tempted beyond what you are able, but

with the temptation will also make the way of escape, that you may be able to bear it.

GNB

Every test that you have experienced is the kind that normally comes to people. But God keeps his promise and he will not allow you to be tested beyond your power to remain firm; at the time you are put to the test, he will give you the strength to endure it, and so provide you with a way out.

NASB

No temptation has overtaken you but such as is common to man; and God is faithful, who will not allow you to be tempted beyond what you are able, but with the temptation will provide the way of escape also, so that you will be able to endure it.

The Message

No test or temptation that comes your way is beyond the course of what others have had to face. All you need to remember is that God will never let you down; he'll never let you be pushed past your limit; he'll always be there to help you come through it.

NRSV

No testing has overtaken you that is not common to everyone. God is faithful, and he will not let you be tested beyond your strength, but with the testing he will also provide the way out so that you may be able to endure it.

Amplified (paraphrase)

For no temptation (no trial regarded as enticing to sin, no matter how it comes or where it leads) has overtaken you and laid hold on you that is not common to man [that is, no temptation or trial has come to you that is beyond human resistance and that is not adjusted and adapted and belonging to human experience, and such as man can bear.] But God is faithful [to His Word and to His compassionate nature], and He [can be trusted] not to let you be tempted and tried and assayed beyond your ability and strength of resistance and power to endure, but with the temptation He will [always] also provide the way out (the means of escape to a landing place), that you may be capable and strong and powerful to bear up under it patiently.

NET

No trial has overtaken you that is not faced by others. And God is faithful, who will not let you be tried too much, but with the trial will also provide a way through it so that you may be able to endure.

NIV

No temptation has seized you except what is common to man. And God is faithful; he will not let you be tempted beyond what you can bear. But when you are tempted, he will also provide a way out so that you can stand up under it.

這些當代翻譯中，哪一本才是最佳翻譯？本章下一個段落將幫助你作選擇。

選擇譯本

我們提供以下原則幫助你選擇譯本：

1. 選擇使用現代英文的譯本。翻譯的重點是使用你能瞭解的語言傳達原始經文的信息。歷史告訴我們語言隨著時日變化，英文也不例外。1611年威克理夫時代的英文就不同於廿一世紀的英文。將希臘文或希伯來文經文翻譯成已不再使用也無法理解的英文實在沒多大好處，我們建議你在眾多好譯本中選擇最近五十年翻譯的英文聖經。

2. 選擇譯自標準希伯來文和希臘文的譯本。本章稍早提及，舊約標準聖經是 *Biblia Hebraica Stuttgartensia* (BHS)。新約標準聖經是 *United Bible Societies* 的最新版本 *Greek New Testament* (GNT) 或 *Nestle-Aland* 的 *Novum Testamentum Graece*。與多數學者一樣，我們也較偏好經過選擇的原始經文 (eclectic original text)，而非 KJV 或 NKJV 使用的 *Textus Receptus*。

3. 委員會翻譯的聖經優於個人翻譯的聖經。翻譯必須具備大量知識和技能，一群合格的譯者當然比個人擁有較多長才。一群學者也能避免個人將自己的偏見放入翻譯。

4. 選擇在當時符合個人需要的譯本。若是為了靈修或讀給孩子聽，考慮一本簡化、功能式翻譯的聖經，例如 *New Living Translation* 或 *New Century Version*。如果要讀給非傳統人士或不上教會的人聽，可以考慮 *Contemporary English Version* 或 *The Message*。如果你閱讀對象的母語不是英語，可以考慮

Good News Bible。如果你是給只閱讀 King James 版本聖經的教會時，你可以考慮 New King James。但你個人嚴謹讀經時，我們建議你使用 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New Revised Standard Bible，或 NET Bible。

結論

說到查經，很少有什麼事情與聖經如何翻譯而成一樣重要。我們感謝神使用譯者們將原始手稿的信息傳遞到我們手中。你能想像沒有自己的聖經的基督徒生活嗎？過去許多基督徒就處於這個景況，但今天有不同的困難。雖然已有許多好的聖經譯本供我們選擇，但仍舊沒有一份完美無缺的譯本。更別說語言隨著時日不斷變化。因著這些理由，委員會學者和語言學家們必須繼續辛勤耕耘，將原始手稿的信息翻譯成人們能夠理解的語言。誰知道，神可能就呼召你能成為聖經譯者。

171

問題思想

1. 你是否贊同聖經是神一人之書？為何贊同或不贊同？
2. 何謂經文鑑定學？如何才能同時兼顧聖經的崇高性又肯定經文鑑定學的用處？
3. 我們現在手邊的 King James Version 是哪一個版本？當今讀者閱讀 KJV 譯本面臨的兩個主要困難為何？
4. 何謂翻譯？為何翻譯不是件容易的事？說明翻譯主要的兩大方式。哪一種方式你覺得最安心？為何？
5. 你會建議增加那些聖經譯本選取原則？

意義由誰決定

簡介

誰決定文章的意義？讀者或作者？

核心議題——溝通

定義

決定作者的意思

結論

作業

簡介

在第一章裏，我們為了要抓住神的話，對研讀、詮釋及應用聖經的方法定了一個大綱。一開始我們藉著仔細研讀，以瞭解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甚麼意義。接著辨認出那條阻隔我們與聖經原始聽眾的河流。然後我們由這段經文推論出一個神學原則，用這個原則築一座橋來跨越這條河。最後我們將這個原則應用在實際的生活中。

然而，在深入詮釋之旅之前，我們需要回答幾個基本的問題。這些問題對我們如何進行這項旅程有極深遠的影響。最重要的一個問題是：意義是甚麼？誰來決定？作者還是讀者？我們將在這一章裡討論這個基本的問題。

誰決定文章的意義？讀者或作者？

丹尼的孩子們小時候最喜愛的錄影帶是一部老電影，名叫《綠野仙蹤》。這部影片是根據 L.Frank Baum¹ 的書拍成的。對丹尼的孩子來說，這個動人的故事是有關一個名叫桃樂絲的小女孩和她可愛的小狗嘟嘟，如何靠著

一群善良的新朋友的幫助，克服險境，戰勝那有勢力又可怕的「壞人」（壞巫婆）。對小孩子來說，這個故事的意義就是這麼簡單。

如果我們再仔細地讀這個故事，研究一下當 Baum 寫這本書時的歷史背景，一個不同的意義就浮現出來了。當時美國政壇最熱門的辯論話題是美國鈔票應當繼續使用金本位或改用銀本位。就此政治觀點令人聯想到這本書的線索（「沿著黃磚路」），也許正是影射當時這個主要的政治議題。記得雖然這條黃磚路指向巫師歐芝大王（The Great Wizard of Oz），但當桃樂絲找到他時，才發現他原來是個騙子。桃樂絲真正的希望就在她的鞋子裡。在 Baum 的書裡，這鞋子是銀色的。好萊塢把這鞋子變成紅寶石的顏色，使它在螢幕上看起來更鮮豔奪目。所以這本書可能是屬於政治諷刺性的文章。再說金子是以 ounce（盎司）為度量單位，簡寫是 Oz.（歐芝）。

根據這條線索來詮釋，故事中的人物可能就是美國社會不同階層人物的代表。稻草人代表農夫（假設是沒有頭腦）。錫樵夫是誰的代表？是工廠的勞工（沒有愛心）。那隻沒有勇氣的獅子可能是代表國家的政治領導。我們也看到了邪惡的東方巫婆（東岸政治勢力？），以及邪惡的西方巫婆（西岸政治勢力？）。那女英雄是誰呢？是美國中部——桃樂絲是來自堪薩斯州的。

所以，誰才對？丹尼的孩子單純地將這個故事解釋成一個邪不勝正的故事難道是錯的嗎？作者不是要我們把它當作政治的諷刺文學來讀嗎？我們可以用別的方式來理解嗎？這個故事的意義在哪裡？由誰來決定？

這個問題不只是在世俗的文學圈內，也在研讀聖經的學生與學者中間激起熱烈的討論。在二十世紀前半葉裡，解釋任何包括聖經及一般世俗文學的傳統方法，是假定作者決定文章的意義，而讀者的工作是發現這個意義。然而在世俗文學的評論中，這種方法在整個二十世紀的後半葉裡受到攻擊。今天很多文學評論家主張是由讀者而不是作者來決定一篇文章的意義。²

這個觀點從世俗的文藝論壇漸漸飄流向詮釋聖經的領域中。很多聖經學者開始探索這個問題。甚麼是意義？他們的結論認為「意義」這名詞只適用在讀者與一篇文章的互動關係上——也就是由讀者與文章兩方面共同產生意義，與作者無關。³

當然，也有人維護由作者決定文章意義的主張。他們強調，當一個作者在創作時，他是想在文章裡表達一個意思。這個作者所欲表達的意思，就是這篇文章的意義。

這個強調由作者決定文章意義的立場叫「作者原意」(authorial intention)。相反的，把焦點放在讀者身上，認為是由讀者決定文章意義的觀點，叫作「讀者反應」(reader response)。兩個立場各有論據，我們應採用哪一個方法？

核心議題——溝通

當然讀者有自由選擇任何一種方法來詮釋一篇文章。沒有人會強迫你把《綠野仙蹤》當作政治諷刺文學來讀（也許除了你的英文教授之外）。所以作者能控制文章意義的程度，與讀者願意接受的程度成正比。但假設你收到你的男朋友或女朋友寫給你的一首情詩（記得第二章的情書嗎？），當你讀這首詩的時候，你會在字裡行間尋找你的男朋友或女朋友想要表達的意思。你會想知道他嘗試著想跟你說甚麼。在這個情況下，你會循用「作者原意」的方法，因為你看這篇文章為作者與你之間的溝通。你認識這位作者，你也願意知道這位作者要對你說甚麼。你會問一個詮釋上的問題：「作者的原意是甚麼？」

不過假設有一天你在林中漫步，你發現地上有一張寫著一首情詩的紙片。你不知道作者是誰，但這首詩很美，你讀得津津有味。在這個情況下，你也許並不在乎作者的目的及他所要表達的意思，你甚至不知道作者是誰。此時你可以自由地運用讀者反應來閱讀及詮釋這首詩。你會改問另一個詮釋上的問題：「這文章對我有甚麼意義？」對在樹林裡撿到的佚名詩，你可以忽略它的作者及作者的原意。

有時候我們甚至故意改變作者所要表達的意思，因為我們不喜歡那個意思。譬如說，六〇年代披頭四合唱團的團員約翰藍儂曾寫過一首歌，名叫「從朋友來的一點幫助」。這是一首適合在淋浴時唱的歌。開頭一行尤其適合我們（「如果我唱走調了你怎麼辦？」）。這首歌有一個動人的旋律，並且假設你按字面解釋所謂的「朋友」。它的歌詞裨益心智。

但是如果我們研究一下這首歌的歷史背景，並探究作者可能的原意，我們就會發覺藍儂所說的「朋友」很可能指的是迷幻藥。當然對我們來說，這個聯想破壞了這首歌，所以我們唱這首歌時，我們會有意的把藍儂所說的朋友，改指為人。這時我們並不在乎藍儂在這首歌裡想表達的是甚麼意思，我們不期望他來引導我們的人生哲學，所以這首歌在我們中間不起溝通的作

用。一旦這首歌失去其溝通媒介的地位，身為讀者的我們就可以自由地依自己的喜好來詮釋它。但我們可以這樣做的惟一理由，是因為我們並不在乎藍儂的想法及他嘗試藉著這首歌所表達的意思，並且改變藍儂的意思不會造成不良的影響，反而會是正面的影響。

然而在很多情況下，尋求作者的原意卻是非常重要的，如果我們誤解或故意忽略作者的原意，必定會產生嚴重的後果。譬如在美國各地經常見到的一個字，是十字路口前、紅色八角形的交通標示牌上偌大的「停」(STOP)。你可以選擇用「讀者反應」的方法詮釋「停」這個字：稍微減速，注意來車，然後加速通過十字路口。但是警察卻堅持以「作者原意」決定「停」這個字的含意，所以你的詮釋，會導致他們對你開罰單的處置。

同樣的，假設你收到電力公司的帳單，你上個月用電應付的帳款是\$111。你能自由地決定這張帳單的含意嗎？你能說對你而言這張帳單上應付的帳款是十一元，而不是一百一十一元嗎？當然你可以這樣說！但是很快地你就要摸黑讀你的帳單，因為電力公司將會切斷你的電源。有些文字寫下來是為了與讀者溝通重要的信息，如果忽略作者的原意，就會對讀者造成嚴重的後果！

所以溝通的關鍵，存在於一個人定意如何來詮釋一篇文章的意義。如果你——讀者，把一篇文章看作是作者與你之間的溝通，你就會尋求作者的原意。可是如果身為讀者的你並不在乎與作者進行溝通，那麼你可以不問作者的原意是甚麼，而自由地採用「讀者反應」的方法來詮釋。但有些時候，採用這種閱讀方式會造成一些負面的影響。

你能看到這些討論如何應用在閱讀及詮釋聖經上嗎？這是一個重要的關鍵，是我們研究及詮釋經文的基礎。如果你讀聖經只因為它是一本不朽的鉅著，只欣賞它文學的價值，或只是為了它所提倡的道德規範，而不是與神溝通。那麼你可以選擇用任何方式來詮釋經文，你詮釋聖經的主要問題將是：「這段經文對我而言有甚麼意義？」然而，如果你相信聖經是神向你啟示的話語，並且相信神藉著經文與你溝通，你就應按著神（聖經作者）的旨意來詮釋聖經。你解經時應該問的問題是：「神在這段經文裡的旨意是甚麼？」

我們堅決地相信聖經是神對人的啟示。神的目的是叫我們認識祂，並且明白祂的旨意。如果我們忽略祂所傳的信息，並按照我們個人的好惡及私意來解經，我們將會遭受不順服的後果——像收到交通罰單及家裡的電源被切斷。我們也就不能按著神所喜悅的方式來認識祂。所以我們應採用「作者原

意」的方法詮釋聖經。解經時讀者不要操縱經文的意思，而是要由作者控制。這個結論告訴我們一個最重要的解經原則：我們不是要為經文創造一個新的意義，而是要尋求作者已安置在經文中的意義。

定義

第一個要定義的名詞是「作者」。當我們討論一般世俗文學，作者指的是那個寫作的人。但是當我們提到聖經的作者，我們所指的包括人作者與神作者。總而言之，當我們研讀聖經時，我們是在尋求神的旨意。

不過，雖然聖經的經文是神所默示的，字裡行間倒也充滿了在地上的作者本人獨特的風格。上帝是藉著人來傳達祂的信息，祂選擇用人的語言。我們常常難以區分經文中屬神或屬人的成分，所以我們把兩方總括為聖經的「作者」。

此時我們也應該為「意義」與「應用」下一個定義。我們用「意義」指作者用他的符號所要表達的信息。⁴符號是指傳統上各種書寫的語言——文法、句子結構、字意等等。所以在聖經的詮釋上，經文的意義不是由讀者決定，乃是聖經作者在寫作經文時所要溝通的信息。

至於讀者要拿經文的意義做甚麼，那就是「應用」了。一旦我們明白經文中神的旨意，我們必須有所回應。我們用「應用」這個詞指讀者對經文意義的回應。所以在查經聚會裏問：「這段經文對你有甚麼意義？」是不正確的。正確的問題依序應是：「這段經文有甚麼意義？你如何將這個意義應用在你的生命裡？」

這些看起來像是在吹毛求疵，但你將發現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區別。意義是我們可以確認的，它與經文及作者（不是讀者）的原意相連結。所以經文的「意義」對所有的基督徒都是一樣的，它不是主觀的，也不因讀者而異。而另一方面，「應用」反映出經文在讀者生命裡的衝擊力，它比較主觀，並反映出讀者的生活光景。每個基督徒對經文的應用各不相同，但它總是不超過受作者原意影響的範圍內（見十三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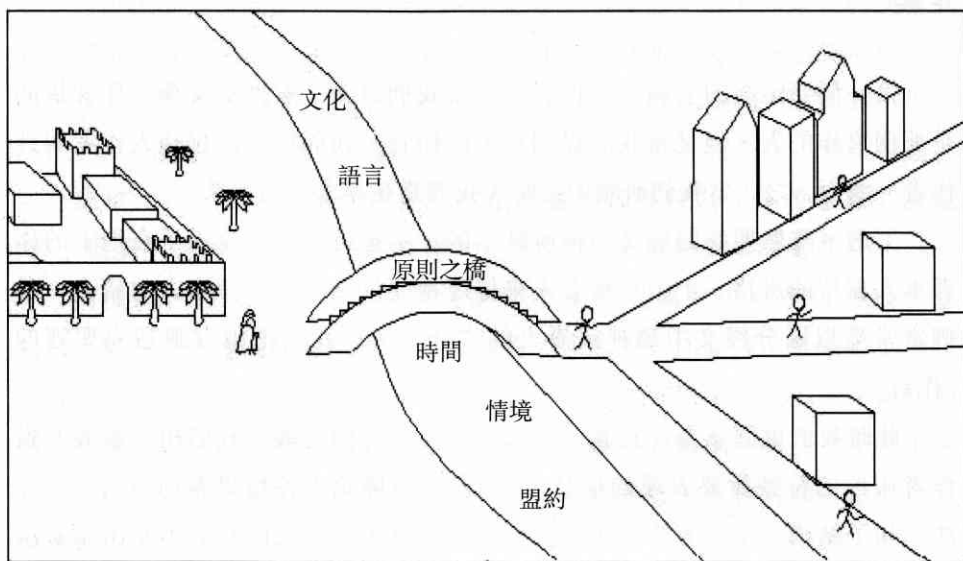
這些原則如何融入我們第一章所討論的詮釋之旅呢？以下我們複製了詮釋之旅的插圖以便複習：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的鴻溝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步驟四：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在詮釋之旅中，步驟一與步驟三（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與神學上的原則）是有關經文的「意義」。神藉著經文與祂的子民溝通，包括對聖經原始聽眾直接而具體的說明，也包括給後來的讀者神學上的原則。當神引導聖經作者寫作經文時，祂也必定顧及將來的讀者。譬如當保羅寫信給羅馬的教會時，聖靈必然在他裡面運行，使這封信對後來的基督徒也有切身的意義。保羅自己——人作者，可能意識到這一點；但無疑的，神——這位至高的作者，在指示保羅寫信時，祂同時顧念到羅馬教會與將來教會的會眾。

所以無論是書信裡的細節，或是作為經文基礎的神學原則，都是聖經作者刻意安排的，這就是我們讀經時要尋求的意義。當我們認清這個意義後，我們問自己對這段經文有甚麼回應，這就進入應用的階段。

決定作者的意思

把作者原意當作我們的前提，將會影響我們讀經的方法。記得我們將意義定義為作者用他的符號所要表達的信息。符號是指傳統上各種書寫的語

言——文法、句子結構、字意等等。作者用這些符號與我們溝通他的信息。我們的目的是把這些符號當作指標，找到作者所要傳達的信息。文章的上下文，包括文意脈絡及歷史文化背景，也是幫助我們尋找作者信號含意的指標。

你記得文章的意義是聯繫於上下文，不是單單決定於文法及字典中的定義。也就是說，你不能單靠查字典及文法書就能決定一篇文章的含義。意義是繫於那個製造符號的人及其上下文。譬如假設我們問一個五歲的孩子，他的父親或母親車子的車蓋下是甚麼？大部分五歲的孩子能告訴我們車蓋下是引擎。然而孩子所謂的引擎是甚麼意思？這孩子也許用這個詞代表一個很大、很吵、有些神秘並能讓車子開動的東西。我們不能靠查字典來理解與孩子對話中引擎這個詞的含意。相同的，如果我們問一個機械師同一輛車的車蓋下是甚麼？他也可能說是引擎，但他所說的是一具 5735cc、八汽缸、32 汽門，並有渦輪增壓的雪佛蘭引擎。他用的引擎這個詞，並沒有暗示甚麼神秘的東西。我們若以機械師對引擎的定義來詮釋孩子的陳述，或是以孩子對引擎的定義來瞭解機械師的意思，我們就會誤解這兩個人。為了能正確地詮釋（溝通），我們必須問作者用這個字有甚麼意義？

另一個例子是一位從非洲賴比瑞亞來的傳道人與丹尼分享的一個幽默故事。他來美國訪問，在全美遊歷時曾經到沿途的一些教會講道。有一個週日晚上在田納西州，他正開車到下一個約定講道的地點，他看到一輪皓月，真是皎美絕倫。那天晚上在教會，他在講道的前言裡提到他多麼喜愛他們那地方的 moonshine（私酒）。他假設在英文裡，如果白天有 sunshine（日光），那麼晚上就應有 moon-shine（月光）。一個容易犯的錯誤！難怪他引起在田納西教會會眾的一陣竊笑。

這個故事給我們一個實例說明作者的目的和意思。語彙上，moonshine 是指一種違法私釀的烈酒。一個人可以斷章取義地詮釋這位傳道人的敘述，是有關於他品嚐這種私酒的喜悅。但這是他的意思嗎？顯然不是。如果我們仔細考察作者與上下文——一位道地的非洲傳道人，在美國一個明月當空的夜晚，用他的第二外語傳講信息——那麼他的意思就清楚了。再者，因為上下文，會眾裡每個人都明白他的意思。但如果我們忽略這位傳道人的敘述是他用來溝通的工具，如果我們容許超然的讀者斷章取義地詮釋他的敘述，那麼我們很可能無法與作者達成共識。當我們研讀聖經時，最重要的是要記得意義是由作者的原意來決定。

有些時候作者無法完整地用文字表達他的意思。語言有它的極限，有些

事情，譬如情緒方面，很難用語言表達得完全。這個極限是反對作者原意的人所提出的理由之一。但是人與人之間能溝通分享的層面非常廣，包括很多感覺，我們通常會用語言來表達那些觀念與情感。語言不是一個無瑕的媒介，但它仍是人與人之間溝通的有效方法。講的人與聽的人（作者與讀者）通常意識到語言的有限。在良好的溝通裡，雙方都會努力克服這個語言上的限制。我們的語言複雜，正是因為我們要竭力將彼此各種錯綜複雜而微細的差異表達清楚。我們用文法、句型、字意向人溝通我們的信息。我們也用象徵性用語、諺語、引用句與很多其他文學上的技巧，有效地傳遞我們的信息。

聖經的作者（包括人作者與神作者）也同樣地把他們的信息編寫在他們所用的語言中。作者用文法、語句、字意、上下文、歷史背景、還有許多文學技巧傳達神的信息。這是為甚麼我們在第一單元裡花這麼多的時間強調仔細研讀，及觀察、觀察、再觀察的重要性。如果意義存在我們裡面——就是說，如果任由我們創造意義——那麼隨意地閱讀就夠了。但是如我們以上所討論的，事實並不是如此，意義是由作者透過文字傳遞給我們的。

換句話說，上帝在聖經作者身上動工，藉著語言形式傳達祂的旨意。有時祂的旨意簡單明瞭；有時深沉而複雜。我們要以禱告的心挖掘經文，努力尋找神所安置在經文中的旨意。

結論

我們詮釋聖經的方法著重在作者原意，而不是讀者反應。上帝藉著經文與我們溝通，祂在聖經作者身上動工，藉著他們寫出來的經文傳達祂的旨意。身為讀者的我們不創造意義，乃是要尋找聖經作者（人作者和神作者）所賦予經文的意義。這就是為甚麼仔細研讀上下文、歷史背景、文字研究、翻譯和文體這麼重要。如果我們要抓住聖經作者的原意，這些都是我們必須掌握的。

作業

作業一

解釋作者原意與讀者反應之間的差異。

作業二

為甚麼溝通是討論作者原意時重要的議題？

作業三

討論在哪些情況下，讀者可能有意地改變作者的意思？

意義的層次

簡介
靈意化
寓言
預表
聖經密碼
結論
作業

簡 介

聖經有不同層次的意義嗎？也就是說在我們看過所謂的表面的或文字(literal)的意義後，**還有其他深層的屬靈意義嗎？**這章將探討這個問題。這不是只有聖經學者才關心的秘密，而是每位讀聖經並尋求神在他身上旨意的基督徒都會遇到的問題。

譬如想像你自己與一群大學生一起查經。這是你第一次在他們當中查經，你覺得不怎麼自在。你已吃了幾個巧克力餅乾而現在正專心地喝著汽水。坐在你右邊的那個又瘦又高的男孩做了一個開始的禱告。你確定他的名字叫約西，但你只見過他一面。禱告後他讀了一段當天晚上要討論的經文：

或是一個婦人有十塊錢，若失落一塊，豈不點上燈，打掃屋子，細細地找，直到找著嗎？找著了，就請朋友鄰舍來，對他們說：「我失落的那塊錢已經找著了，你們和我一同歡喜吧！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悔改，在神的使者面前也是這樣為他歡喜。」（路加福音十五：8-10）

「好，」約西接著說，「如果你需要，廚房裡還有一些餅乾，我想我們還

有一袋洋芋片在某處。好，你想這個經文有甚麼意義？上帝在這裡要教導我們甚麼功課？」

「我不知道，」一個身穿 Point of Grace 運動衫的金髮女孩說，「但我的導讀聖經上說，那個時代的房子屋頂低，也很少有窗戶，所以在裡面很暗看不清，這是她需要一盞燈的原因。」

上學期你英文課班上的一個的男孩傑瑞，正坐在你對面吃著洋芋片。他坐直身子附和說：「是的，她需要打掃屋子，因為屋子很髒。所以這裡說到一間又髒又黯淡無光的屋子，我想這是象徵這個世界，你知道嗎？我的意思是說，當我們趨向世界的潮流時就好像這塊錢……，看不清楚……，迷失在黑暗污穢中……，看不到耶穌。所以這個房子是代表這個世界，而當我們墮落時，我們就好像是這塊錢。當然耶穌就是這位來尋找、且在黑暗中找到我們的人。」

你覺得傑瑞說得很有道理。你記得上英文課時，他是個挺聰明的人。你點頭表示同意，好像你早已知道。

「所以，你是說這個婦人是耶穌。」一位叫馬太的大個子男孩反駁說，「我不同意。」馬太是一位肌肉結實的傢伙，在你大一那年，他就住在與你同一棟宿舍走廊的另一頭。他開一輛小貨車，但他不像是個頂尖的科學家。你想他可能是在開玩笑，但他看起來挺認真的樣子。

「這是個比喻。」傑瑞回答說，「重點不在於是否把耶穌描寫成婦人。」

「我不反對以女人來扮演耶穌的角色。」潔西卡說。她真是可愛——嬌小的身材配上棕色的大眼睛及棕色長髮。事實上，你去年與她約會過一次。你為自己沒再次約她出去而懊惱得想踢自己一腳。不過她現在似乎對傑瑞有意思，真糟糕。

「但是，傑瑞，」潔西卡繼續說，「我從來沒想到這房子是指這個世界。當我想像一個黑暗、令人迷失的地方，我想到的是今天的教會。我的意思是，當今很多教會並不是真正跟隨耶穌，反而專門宣講心理學及其他的東西。你知道這就像啟示錄裡耶穌所講的那個不冷不熱的教會——祂將要把它從嘴裡吐出來。今天教會真的很需要福音的真光，還有記得所有初期教會都是家庭教會，不是嗎？我是說，他們在家裡聚會，不像我們在教會裡聚會。所以這房子有可能是指教會，不論如何，這是我的理解。」

這也是你的理解，特別是她說話的時候眼睛看著你，說完並嫣然一笑。你點頭表示同意，智商再低的人也看得出她是對的。

「那麼那塊錢又代表甚麼呢？」布萊恩問，他是一位看起來睡眠惺忪的溜冰選手，穿著一件又長又襤褸的褐色短褲，一雙破舊的 Nike 運動鞋，跟一件黑色 StevieRay Vaughn 的運動衫。「還有沒有沾洋芋片的醬？」

「嗯，」潔西卡回答，「或許那塊錢是代表一些忠實虔誠的會眾迷失在那些不追求真理的教會裡。至少，我覺得是如此。布萊恩，醬在廚房櫃臺上，在紅碗裡。」

「謝啦！」布萊恩說著往廚房踱去。

「還有，或許這故事裏的婦人是代表真教會裏的牧師。」傑瑞說，「他正在掃除所有謬誤的教義，尋找真正的信徒。」

「這女人是甚麼玩意兒？」馬太又一次不加思索地衝口而出，「開始她是耶穌，現在她是牧師。得了吧！我們又不是一群激進的女權運動者。喂！布萊恩，」他向著廚房大叫，「如果還有可樂，拿一瓶給我。」

布萊恩悠閒地走回來，手裡拿著一瓶可樂給馬太，還有一碗沾洋芋片的醬。

「我從來沒有想過這房子是代表教會。」穿 Point of Grace 運動衫的女孩說，「如果這房子是黑暗污穢的，它有可能是指我們的心。我們的生命不是黑暗污穢嗎？我們嘗試要跟隨耶穌，然而我們失敗了，因為我們的心不乾淨。但是耶穌來了，祂潔淨我們的心，就像是故事中的婦人。祂掃除我們心中的污穢，赦免我們一切的罪孽。我喜歡把這段經文想成是耶穌來潔淨我的心，這不是很奇妙嗎？」她燦然一笑，然後看著聖經繼續說：「看！這裏寫得很棒，我的導讀聖經說，那個時代的人用的掃把是用許多二尺長的乾稻草捆成一把，在上端打個結。哇！你知道這就像是單獨一根稻草不能做甚麼，但是許多根稻草捆在一起，力量就大了。這掃把就像聖經，我的意思是，耶穌來潔淨我們的心，對嗎？祂用甚麼潔淨我們呢？聖經，對吧？並且聖經是由許多個別的書組合而成的，正確地說，是六十六本書，它們結合在一起才有力量。耶穌用聖經潔淨我們的心，這不是太棒了嗎？」

你想這個穿 Point of Grace 運動衫的女孩在這方面很有洞察力，你希望你也看到這些有深度的屬靈亮光。你低頭查考你的聖經，但你想不到任何與那房子、女人或那塊錢有關的屬靈的意義，你發覺你自己也搞不清。這房子可以指這麼多東西嗎？它可以代表世界、冷淡的教會還有我們的心嗎？或者它就是指一棟房子，這個女人總得有個住的地方。你想知道耶穌所講的到底是哪一個意思，你是否應該隨便挑選一個意思？你覺得潔西卡講得很有道

理，你注意到她伸手拿餅乾時又衝著你笑。你嘗試回想她所說的到底是哪一個意思。嗯！好吧，你拿了另一塊餅乾，心中決定也許明天給她打個電話繼續討論。

靈意化 (Spiritualizing)

你是否注意到以上所敘述的幾種私意解經，有多麼武斷？這個查經班的成員隨著自己心中的喜好解釋聖經。他們似乎不太在乎是否確實明白耶穌說這些話的意思，或聖靈引導路加寫下這段經文的用意為何。

並且，**似乎沒有一個查經班成員注意到故事的上下文**。比如前一段經文記述牧羊人失去一隻羊的比喻，牧羊人撇下另外的九十九隻羊，去找那失去的羊，直到找著了就歡喜快樂。下一段經文是浪子的比喻，當浪子回家時，他的父親就歡喜快樂。我們將在第十五章裡詳細討論聖經中的比喻，但在這裡我們可以很清楚地看到這三個比喻的一致性，它們都是說到神歡喜看到一個罪人悔改而得救。它們也都著重於神關懷那迷途的人，並竭力尋找挽回那失落的人。在婦人失錢的比喻裡，最後一節明確地指出：「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悔改，在神的使者面前也是這樣為他歡喜。」

所以耶穌不是用屋子代表任何事物，祂是做了一個比擬，這婦人關心失落的一塊錢，因為這一塊錢對她來說非常重要，上帝也是同樣關心我們；這婦人竭力地尋找那塊錢，就像上帝竭力地帶領你和我進天國。最後，她歡喜找著失落的那塊錢，上帝也歡喜我們被尋回、被拯救。這似乎才是作者所要表達的意思。謹記上一章所學的，我們不是要創造新的意思，乃是要找到經文的原意。

然而這些學生誤解這段經文明顯的含意，因為他們想要找一個深奧、隱藏、「屬靈」的意義。這個意圖使他們忽略了路加（與聖靈）真正想要表達的意思。所以當他們在尋找屬靈意義的時候，卻忽略了聖靈透過經文所說的話！耶穌尋找失喪的人，並且歡喜他們被尋回。這是屬靈上的意義，而這意義是藉由文學形式（文法、上下文等等）溝通；不是任由我們憑空想像。聖經是一本屬靈的書，講論屬靈的事，我們不必用豐富的想像力將它靈意化。

再說，當我們嘗試找一個深層、隱藏、「屬靈」的意義時，我們發現自己偏向以讀者反應來讀經，以自己的意思，而不以經文本身的意思來解釋聖經。**很多時候我們熱中追求屬靈意義，卻完全沒有抓住神的意思——本質上**

就是以自己的話代替神的話。

在討論釋經學時，有人會提出二分法，將之分為字意（literal meaning）與靈意（spiritual meaning）。有時讀經者被教導要尋求字意，而不是靈意。我們不認同這種二分法；事實上，我們認為字意這個詞容易造成混淆。很多人用字意解經（literal interpretation）這個詞來強調他們相信聖經是歷史性的準確記載，尤其是神蹟方面的記載。我們絕對肯定聖經在歷史上的真實性，包括神蹟方面。但我們覺得字意這個詞太含糊，就像我們以前所討論的，聖經裡充滿了比喻及象徵性的語言，在決定經文意義時也要考慮到這個層面，這類比喻及象徵是不能用字意來解釋的。

因為這個緣故，所以我們比較喜歡用的詞是文意（literary meaning）。文意指的是作者安放在文章裡的意義。它反映出這篇文章的文體、上下文、歷史背景、文法、字義——基本上包括一切我們所學的。文意不會先入為主地取代靈意。由於聖經基本上是關於神以及神與人的關係，這文意也包含屬靈的意義。

換句話說，這二分法不是文意與靈意之間的區別，而是作者的意思與讀者所幻想並影射在經文裡的意思之間的區別。這種以讀者為主的「靈意化」（spiritualizing）相當危險。這樣的「靈意化」發生在當我們試圖「發現」深層、隱密、卻不是由作者而來的意義時。**這種「靈意化」不是以經文或聖靈為主，而是我們幻想的結果。**所以，問題不是我們應當探求字意或靈意，而是我們應當探求聖經作者所要表達及聖靈所啟示的文意，或是我們自己幻想出來的意思。

寓言（Allegory）

有關於聲稱字意與靈意不同的討論開始於主後的最初幾個世紀裡。很多早期基督教學者覺得舊約中只有直接說到基督的經文才重要。所以他們發展出一套解經方法，一方面接受聖經的字意，卻又鼓勵釋經者尋找經文表層下深奧、較完滿、屬靈的意義。¹事實上有一些作者提倡二層次的分法（字意與靈意），有些擴展為多層次：如三層次（指靈、魂、體）或四層次（字意 literal、寓意 allegorical、道德性 moral 及末世性 anagogical）。

舉個例子，用四層次的解經法來看耶路撒冷會有四層不同的意義：（1）字意：以色列人/耶布斯人的一個城市；（2）寓意：耶穌基督的教會；（3）

道德性：人的靈魂；(4) **末世性：**神在天上的聖城。在第四世紀前的這種解經法，雖也不乏批判，卻在基督徒作家當中相當盛行。這種現今稱為寓意解經的方式，成了一般研讀舊約的方式。² 這種釋經法持續盛行至宗教改革時期（十六世紀）；改革宗的領袖（主要是加爾文與馬丁路得）帶領新教（基督）教會遠離寓意解經的格式。

雖然改革宗的信徒偶爾也會採用寓意解經，但大體上他們在教會中提倡以經文中的上下文意來詮釋聖經。現代福音派學者跟隨改革宗的腳步，他們警告教會要防備富於幻想、以想像而不以經文本身為基礎的寓意解經。儘管如此，在整個二十世紀裡，寓意解經仍被許多有名的傳道人所採用，仍以不同的形式存在；它也藉著一些新的解經法（如讀者反應）而起死回生。許多讀者一旦掠奪了作者對原意的掌控權，他們自然會以富於幻想的寓意來詮釋經文，從而流於過分靈意化的解經。

我們所說的寓言是甚麼意思呢？寓言是一種富於象徵性的故事。它跟比喻（parable）很像，但大致上具有較多的相關性——就是說故事中絕大多數的細節都代表一些事物，或是帶有特別的意義。Greidanus 定義為「延伸的隱喻（an extended metaphor）——即故事中的幾個元素，形成一系列的隱喻，合為一個更深的意義。」³ 寓言是一種文學技巧，有時一整本書採用寓言的技巧來表達它的信息，本仁（Bunyan）的《天路歷程》（Pilgrim's Progress）就是一例。因此當一個人閱讀或詮釋《天路歷程》時，他必須把這本書當作寓言，而不是當作歷史記載或歷史小說來讀。

聖經偶爾也用寓言。以賽亞書五章 1-7 節就是一個寓言。讀這段經文並留意其中許多的隱喻：

¹ 我要為我所親愛的唱歌，是我所愛者的歌，論他葡萄園的事：

我所親愛的有葡萄園在肥美的山岡上。

² 他刨挖園子，撿去石頭，栽種上等的葡萄樹，在園中蓋了一座樓，

又鑿出壓酒池；指望結好葡萄，反倒結了野葡萄。

³ 耶路撒冷的居民和猶大人哪，請你們現今在我與我的葡萄園中，斷定是非。

⁴ 我為我葡萄園所做之外，還有甚麼可做的呢？

我指望結好葡萄，怎麼倒結了野葡萄呢？

⁵ 現在我告訴你們，我要向我葡萄園怎樣行：

我必撤去籬笆，使它被吞滅；拆毀牆垣，使它被踐踏。

⁶ 我必使它荒廢，不再修理，不再鋤創，
荊棘蒺藜倒要生長。我也必命雲不降雨在其上。

⁷ 萬軍之耶和華的葡萄園就是以色列家；
祂所喜愛的樹就是猶大人。

祂指望的是公平，誰知倒有暴虐；指望的是公義，誰知倒有冤聲。

以賽亞對以色列人宣講這段經文來警告他們，上帝將審判他們的不公不義。以賽亞用了一個有許多相關要素的延伸隱喻，所幸在第七節裡，以賽亞自己給這寓言下了個定義，也告訴我們這些相關的要素是甚麼。上帝是葡萄園的主人，以色列是葡萄園，園主找不到的好葡萄代表公平及公義。

所以寓言本身不是不好，它只是一種文學技巧，有時被用於聖經中鮮明地表達一個信息。但是使用寓意解經詮釋聖經與使用寓言本身是兩回事，用寓意解經解釋非寓言的經文會完全地誤導我們。聖經中很少經文是用寓言，所以要用到寓意解經的機會也很小。不要隨意地用寓意解釋所有舊約的故事！不要養成用寓意解經，將舊約經文「靈意化」的習慣。你所詮釋的意義要緊緊於文意及上下文中的歷史文化背景，用詮釋之旅來了解聖經的意義及應用，而不是用虛構的寓意解經。

以下的一些誤用寓意解經的實例也許能增進你的瞭解。Greidanus 引用有名的福音廣播傳道人 Martin DeHaan 對創世記二章 18-25 節的詮釋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這段創世記經文是：

¹⁸ 耶和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

¹⁹ 耶和華神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看他叫甚麼。那人怎樣叫各樣的活物，那就是牠的名字。²⁰ 那人便給一切牲畜和空中飛鳥、野地走獸都起了名；只是那人沒有遇見配偶幫助他。²¹ 耶和華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又把肉合起來。

²² 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領她到那人跟前。

²³ 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他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

²⁴ 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²⁵ 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

Dehaan 將這段經文用寓意解經的方式詮釋如下：

當亞當睡著了，上帝從他傷口處造了一個妻子，他是他的一部分，他為她付了流血的代價，……現在全一目了然，亞當是耶穌的肖像，耶穌離開父家，祂付上生命的代價來買贖祂的新婦。耶穌，就是末後的亞當，必須沉睡才能買贖我們成為祂的新婦，就是教會。耶穌死在十字架上，祂在墳墓中睡了三天三夜，在祂睡了以後祂的肋旁被刺透，救恩從傷口處流溢出來。⁴

Dehaan 能將這段經文與耶穌受難連在一起是相當富有想像力的。Greidanus 觀察到雖然 Dehaan 嘗試以耶穌為他講道的中心，卻付上了謬解經文的代價。

Dehaan 將他的意思讀進經文，而不是受經文的啟發。Greidanus 寫道：「這與作者的原意一點兒也不相干，並且還很可憐。」

「在寓意解經的過程中，經文真正的意義被撇在一邊。這段經文是說神在起初給孤單的人造一位配偶。聖經作者給以色列民的信息是神所賜婚姻的美好。因為以色列人住在一個多妻制的文化裡，女人不被視為真伴侶。這段神從起初設立婚姻的經文教導以色列人神對婚姻的規範。這樣的信息應該被教導，因為直到今天，這個信息對男女來說都是個福音。而耶穌自己對這段經文的教導更是強化此信息：「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馬可福音十：9）⁵

所以 Dehaan 在創世記第二章裡嘗試著探求深層的靈意時，卻忽略了整章的上下文，也沒抓住婚姻教導方面的重點。上帝給我們有關婚姻方面的信息，就是一個屬靈的信息。我們不必為了增加經文與我們的相關性，而絞盡腦汁地把它與耶穌受難的經文牽強附會地連在一起。Dehaan 所說有關耶穌的重要性及祂的受難都是真的。耶穌真是為祂的新婦（教會）而死，並且救恩也確實從耶穌那兒「流」出。但是一個人光是瞭解耶穌受難的重要性，並不表示他瞭解創世記第二章。我們不是僅以無解的新約神學基礎來評估創世記第二章的解經，我們要以能否證實這是聖靈安放在字句中的意義來評估。「耶穌死在十字架上為了救贖像我一樣的罪人。」這是一個很重要的聖經真

理，但並不表示我們可以用它來解釋舊約所有的經文。

舊約裡有一段經文似乎常引起別具想像力的寓意解經，這經文是有關於出埃及記中對會幕的描述。在這本書裡，神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進入曠野後，祂與以色列百姓立約。這約的中心是神的三重聲明：「我要作你們的神，你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住在你們當中。」如果神要住在他們當中，那麼祂需要一個地方住。上帝告訴他們建造一個會幕（一個活動帳棚），作為神在他們當中居住的地方，出埃及記的後半卷書大多在陳述如何建造會幕的細節。

會幕的重要性在於它是有神同在的一個實質的地方，因此，它必然與新約有許多關連。神的同在對新約信徒仍是一個重要的教義，但我們經歷神在我們裡面的同在是藉著聖靈，而不是像摩西的時代，百姓必須藉著在會幕中的敬拜經歷神的同在。並且，舊約中的獻祭儀式結合以色列人在會幕中的敬拜，乃是為幫助我們瞭解基督的犧牲，提供了一個有價值的歷史背景。如此就某種意義來說，獻祭是指向基督。

希伯來書多處強調耶穌與會幕有關的舊約制度之間的比較。它告訴我們基督的犧牲比舊約時的獻祭更美，因為祂是完美無瑕，並且祂只一次將自己獻上，不像舊約時期一次又一次重複地獻祭。基督成為我們的大祭司也比以色列的祭司更美，因為祂是最好的中保，祂沒有犯罪，然而祂更能體諒我們的軟弱。所以會幕與其有關的獻祭儀式確實與新約有對應之處。但是這樣的確認並非允許你可以天馬行空地把耶穌與會幕中的每一個細節聯想在一起。

寓意解經者似乎是在語意上或主題上找尋會幕的細節，與耶穌生平任何一點點相關的地方。在這種方式裡，幾乎所有的相關點只要是與耶穌有關的都可以接受。他們並不花時間來證實所作結論的準確性，這些解經家們常宣告這些相關點就是經文的意義，不管這樣的解釋有多牽強。

譬如當你讀到出埃及記廿七章 19 節中對橛子（營釘）的註釋，一般的寓意解經法會引導你找尋耶穌與會幕橛子之間的關係。花一分鐘時間來作一點想像，有甚麼概念嗎？當然，如果這橛子是木造的，我們可以說那代表十字架，但可惜它們是銅作的，也許我們可以在銅裡找到答案。銅不會像木頭一樣腐爛或朽壞，而我們在耶穌裡的救恩也同樣的不腐爛或朽壞，所以也許這橛子代表我們與基督永恆的關係。你覺得如何？此外，這橛子支撐著四圍的帳幕，這支撐的概念給我們提供一片可以盡情發揮的沃土，耶穌支撐並扶持著我們，祂是堅固我們的錨，猶如這些橛子穩固會幕一樣。所以這些橛子必

定是代表耶穌及祂使我們屹立不搖的能力。對嗎？

或者我們該沿著橛子尖銳的特性來發揮，通往基督的路是窄的，就像這會幕橛子尖細的一端所顯明的。那麼橛子所釘入的地又代表甚麼？基督徒不能成長，除非基督進入我們的生命裡。或者那塊地代表我們的心，會幕橛子穩固地扎入那地，表示基督進入我們的生命當中。但也有可能那地是邪惡的象徵，代表撒但，而把橛子釘入那地代表基督戰勝了撒但。

你是否認為這些含意太過於牽強？基督徒應當如此來詮釋聖經嗎？我們可以用這種隨便的臆測來明白神安放在經文中的旨意嗎？應以甚麼來約束我們的想像呢？用這種方式我們可以想出成打的意義解釋這會幕橛子，但是沒有一個是作者真正的原意——亦即這會幕橛子除了支撐起會幕外，沒有任何其他的意義。

然而寓意解經家們能從所有細節當中找到基督論的含意，甚至是這會幕橛子。譬如，Talbot 採用 KJV 聖經版本將橛子翻譯為栓 (pins)，他寫道：

「這會幕的栓或釘子（會幕橛子）是用銅作的，所以它們不會生鏽。即使經過沙漠風暴的歷練，基督聖潔的生命仍然經得住撒但猛烈的攻擊。神在曠野所指示會幕樣式的各樣細節，是如此不斷地預表我們這位受難並復活的神的榮耀。」⁶

Dehaan 比 Talbot 更勝一籌，他離題的程度遠超過我們以上所瞎扯的。第一，他同意 Talbot 所說，這不生鏽的銅橛子代表我們主耶穌的生與死是不朽壞的。然後他強調這些橛子實際上是一半埋在土裡，他寫道：

「我們再說一次，這些橛子被埋在地裡，但也從地裡露出來，它是說明死與復活，就是那被埋葬的與那從死裡復活的。橛子埋在地裡的部分象徵主耶穌基督的死，露出來的部分顯明祂的復活。這就是福音，救恩的『好消息』，神所成就使我們得救的確據。如果這些橛子被完全釘入地裡，它們就沒有用處，一部分橛子必須露出地面，好讓繩子能被繫在上面。所以同樣的，主耶穌的受難本身不能救罪人，救恩的福音不光是十字架，不光是基督為罪人死，而是我們的主死而復活。這些橛子被埋在地裡，但也從地裡露出來，使我們得以堅固。」⁷

注意到 Dehaan 從經文跳到全然的揣測。出埃及記裡所有記述有關會幕橛子的經文並未暗指「地」（出埃及記廿七：19；卅五：18；卅八：20；卅八：31；卅九：40），甚至沒有提到地！但 DeHaan 卻自創了一套屬靈意義，把耶穌的復活與經上從未提及的橛子掩埋的部分作可疑的連結。這不是太牽強了嗎？這樣的解釋有甚麼管制和極限呢？是否 Dehaan 的讀者可以不受限制地往這種推論的方向追求，或僅僅 Dehaan 有這方面的洞察力？

這會幕橛子有成打以上的含意，我們可以自由地從這些涵意中引出神學來嗎？譬如，會幕用了很多的橛子，也許有幾百個之多。這許多的橛子真能象徵基督嗎？這可以導致有許多位基督的異端邪說。再仔細觀察人將橛子釘入地裡，而後人再將它們拔出，這真能象徵復活嗎？兩位作者皆假設所有的橛子都被熟練地釘入地裡，所以它們永遠不會滑脫。真是如此嗎？神沒有將橛子釘入地裡，是人釘的。你是否曾經歷過露營時營釘給你找的麻煩？無疑的，不管 Talbot 怎麼說，這些會幕的橛子每隔一陣子就可能會滑脫，或被強風拉出，這難道意謂耶穌不能被信任？太荒謬了！

還有 Dehaan 如何知道這些橛子是一半埋在地裡，一半露出地面，就像是我們現在用的營釘一樣？如果你在鬆軟的沙地裡紮過營，你就知道一般的營釘若不是整支釘入地裡（俗稱 a dead man），就沒有用處，出埃及記裡的祭司曾這麼做嗎？

還有在民數記三章 36-37 節以及四章 32 節，利未族米拉利的子孫有保養及搬運橛子的責任。這與 Dehaan 的基督論有甚麼關係？難道舊約的祭司心繫耶穌，並且把祂扛在背上如同扛橛子一樣嗎？你看到這種解經走向可以荒謬到甚麼樣的地步嗎？會幕的橛子跟耶穌的復活根本毫無關係，刻意營造這種關係一點都不能榮耀基督。

那麼會幕有沒有任何象徵性的意義呢？絕對有！但這象徵意義需根據出埃及記時代的人所住的古代近東文化背景來尋找。整本聖經神用屬祂的人所能瞭解的形式來溝通。聖經經常使用一些象徵，但寓意解經的一個問題是，解經者常以自己豐富的想像力尋找這些象徵與新約聖經的神學關係，卻根本不去問這些象徵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為何。他們熱心地尋找象徵耶穌的事物，卻往往忽略了這些重要的象徵裡真正的意義。

例如，會幕的四個重要顏色是紅、白、紫與藍，Talbot 很明顯地沒有研究這些顏色在古代近東文化中宗教背景的意義，就下結論說：「藍色告訴我們主的神性，因為藍色是天的顏色。」⁸ Dehaan 及 Simpson 也都同意這種說法，

他們認為藍色指向耶穌所來自的天堂。⁹

請注意他們推論的明顯脈絡，藍色是天空的顏色，聖經裡天空的另一個詞就是「天堂」。耶穌來自天堂，於是藍色就代表了耶穌所來自的天堂。就這樣，他們為「藍色」創造出一個「靈」意。他們也許沒有偏差得太離譜，但也沒有正中靶心。他們僅靠自己的直覺及幻想，而不是好好地研究藍色在古代以色列文化背景裡的象徵。究竟藍色在古代近東文化裡是象徵甚麼呢？我們如何能找到它的意義？讓我們作一些研究。Ryken、Wilhoit 以及 Longman 所編的《Dictionary of Biblical Imagery》，在象徵性字眼的研究上，提供了很好的參考。從以下的討論可以看出來，藍色對古代近東文化有重要的象徵性意義。

在古代的思想裡，天空是神與人的分界，因此天空的藍色，可以適切地代表神與祂的子民的界線，也象徵了祂的尊榮與威嚴。和紫色一樣，藍色是高價格的印染材料，因而暗示財富與權貴。藍色是古代以色列大祭司禮服的主要顏色（出埃及記第廿八章）。大祭司的外袍顏色全是藍色的，內穿祭司職分的白色內袍。他是神國與人間的界線，在至聖所供職的時候使兩介相靠近。¹⁰

從以上的說明，你可以看到，我們不需藉著寓意或我們的想像力為會幕的藍色找到重大屬靈的象徵意義。會幕是神臨在的地方，祂與祂的子民同住，就像國王住在王宮一樣。因此，用高貴的顏色（藍色和紫色）來凸顯祂的尊榮與威嚴似乎是很適切的。上述天空的暗示也很重要，會幕之所以主要使用藍色，不是指耶穌所來自的天堂，而是強調聖潔的神與有罪之人的界線這樣一種觀念。這是一個把神人分開的界線，而神藉著在會幕與人同住，就超越了這個界線。會幕是以色列人親近神的地方，藍色提醒他們神的威榮，也提醒他們正跨越了奧秘的門檻，來就近願意住在他們中間的永生神。這樣重大的意義根本無須以寓意來解釋。

到此我們得到甚麼樣的結論呢？當我們尋求決定經文的意義時，**要避免以寓意解經的誘惑**。不要把舊約裡的每一個石頭，每一支橛子都與耶穌扯上關係，免得你錯過了神正要告訴你的真正意義。使用詮釋之旅的方法，它可以幫助你行在正軌上。

我們當然願意肯定基督與舊約之間有許多正確的關連，這些通常落在預

言 (prophecy) 及預表 (typology) 的範疇裡。在廿一章裡，我們將會討論預言，現在讓我們來看預表。

預表 (Typology)

在舊約聖經裡面，有無數的經文，它們敘述的事物是指向或預示 (foreshadow) 耶穌將要成就的事。例如整個以色列祭祀的禮儀就是預示耶穌的犧牲。正如希伯來書所告訴我們的，耶穌一次獻上成了永遠的贖罪祭，此後不再需要有祭祀；然而把舊約的祭祀禮儀整體的看作是耶穌被獻為祭的預示，與把每一個祭祀細節都寓意式的來瞭解，這其間有極大的差別。祭祀的禮儀包括了鴿子、山羊、牛、穀物、灰、煙、火、刀子，以及其他許許多多的細節，寓意式的解經把基督論的重點，投射在每一個細微末節上。相反的，預示的觀念，卻是提出一般性的關連 (死、血、無瑕無疵等等)，它並不在細微末節上多作臆測。

並且，在舊約裡多數有關基督的預示可以在新約裡得到驗證。因此，我們可以藉新約來幫助我們分辨某段經文的敘述是否預示基督。我們當記住，我們是來決定神已經放在經文的意義，而不是尋求創新或自作聰明，也不是試著去尋找推敲一些別人從未見過的不明顯的關連。因此我們建議你以新約作為導引來確定舊約裡預示的經文，不要像寓意解經者，勉強地把基督放在每一句經文裡。

有些學者喜歡用「預表」(typology) 這詞勝過「預示」(foreshadowing)，這兩個詞有類似的意義；但是「預表」要求新約的應驗與舊約的表述之間的接近程度超過「預示」。一項「預表」(type) 可以這樣定義：「一個聖經裡的事件、人物或制度可以用來作為其他事件、人物或制度的例子或典範。」¹¹ 從舊約進入新約是整個救恩歷史的一部分，在舊約裡應許的，在新約裡得到實現。「預表」是整個「應許—實現」計畫中的一部分，這個計畫把新舊約串連了起來。¹²

因此，我們把「預表」看作是「預言性」的——一個舊約的事件或人物，用來當作新約事件、人物的預言性的典範或實例。關鍵是預言性的意義一定要出自神，以聖經來鑑定，而不是以我們的想像。並且，我們不認為聖經的作者都知道這些事情日後要如何的應驗，儘管在這一點上學者的意見不一。

詩篇廿二篇為「預表」提供了一個好的例子。雖然大衛寫這詩篇是在基督降生之前一千多年，請注意以下摘錄經文與基督在十架的受苦有何等緊密的對應。

¹ 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為甚麼遠離不救我？不聽我唉哼的言語？……

⁷ 凡看見我的都嗤笑我；他們撇嘴搖頭，說：

⁸ 他把自己交託耶和華，耶和華可以救他吧！

耶和華既喜悅他，可以搭救他吧！……

¹⁴ 我如水被倒出來；我的骨頭都脫了節；我心在我裡面如蠟融化。

¹⁵ 我的精力枯乾，如同瓦片；我的舌頭貼在我牙床上。

你將我安置在死地的塵土中。

¹⁶ 犬類圍著我，惡黨環繞我；他們扎了我的手，我的腳。

¹⁷ 我的骨頭，我都能數過；他們瞪著眼看我。

¹⁸ 他們分我的外衣，為我的裡衣拈鬮。

大衛很明顯的是在他生命中極痛苦的時候寫下這詩篇。我們懷疑大衛是否真看到未來基督的十架受死（儘管有這個可能），我們相信聖靈在他寫這篇哀歌的時候，引導他的用字遣詞。大衛用比喻的詞語（這在希伯來詩裡很普遍）表達他肉體的痛苦。因此他在詩篇廿二篇裡的敘述是一幅比喻的圖畫，表達他當時生命的痛苦。然而耶穌卻是在十字架上親身經歷許多這詩篇所描述的，在這個情況下，這些語句的描述對基督而言就是字面的而不是比喻的了。

我們可以在詩篇廿二篇見到明顯的有關十字架的預言。因此大衛這詩篇裡的受苦，成了基督在十架受苦的一個「預表」。那比喻的方式所描述的大衛的痛苦卻實際地應驗於基督在十架上的受苦。當然這「預表」性的關連也在以下兩件事上得到確定：基督在十架上引用詩篇廿二篇的話（馬太福音廿七：46，馬可福音十五：34），以及約翰詳細地描述羅馬兵丁拈鬮分耶穌的衣服應驗了詩篇廿二篇 18 節的記載。因此，新約引導我們看到詩篇廿二篇應驗在基督的受死上。既然它也可以應用在大衛生命的歷史情節裡，我們可以把詩篇廿二篇歸類為一個「預表」。

依我們的意見，舊約的經文除非在新約裡可以找到印證，否則不能被確

定是個「預表」。¹³ 因此，有些舊約經文雖然看起來與新約實際上有類似之處，它們仍不能被確認為「預表」，除非在新約裏指出它們的應驗。

聖經密碼 (Bible Codes)

我們已經討論過許多信徒傾向於尋找聖經更深一層的屬靈意義。1997年 Simon and Schuster 出版了記者 Michael Drosnin 所寫的《聖經密碼》(The Bible Code) 一書。¹⁴ 在這本書裏，Drosnin 宣稱有一些特別的密碼隱藏在希伯來文舊約聖經裡，如今藉著電腦可以解碼。並且他說這些密碼包含了對許多重要的當代人物與事件的預言，包括水門事件、以色列總理拉賓的被謀殺、柯林頓總統、1929年股市崩盤、阿波羅太空船登陸月球、希特勒、愛迪生、萊特兄弟，還有其他許多人物與事件。

Drosnin 的書很快的就成為一本暢銷書。代表不同神學立場的希伯來文學者，以及研究過 Drosnin 的《聖經密碼》的許多數學家都下結論說：他的論點完全是無稽之談，希伯來文聖經沒有特別的密碼。¹⁵ 儘管學術界對此有一致的看法，「聖經密碼」的觀念在一般的幻想領域裡持續盛行著。的確，這方面的書仍舊受歡迎。¹⁶ 同時有一些這方面的網站已經出現。到底這密碼是怎麼回事，我們當如何面對它呢？

首先，很重要的一點是，我們必須提到若干種早已被提出的「聖經密碼」，Drosnin 所提出的只是近代比較受歡迎的一種。除了猶太教神秘主義支派所提出的 Kabbalah，還有其他許多中世紀以後被提出來研究的以數學為本的密碼。但大致上來說，「聖經密碼」可以分為兩類：較古老的猶太神秘主義的密碼稱為「gematria」，近代如 Drosnin 及其他人所提出的稱為「Equidistant Letter Sequencing」(ELS)，我們會對兩類都作簡短的討論。

替換法 (Gematria)

聖經的希伯來文不僅使用一般的字母來代表字的讀音，也用它們來代表數字。因此希伯來文的第一個字母「aleph」不僅可以當作字母拼字，也可用來代表數字「一」。同樣的，第二個字母「beth」可代表數字「二」，以此類推直到數字「九」。接下來的字母按順序，代表十、二十、三十，直到九十。再接下來的字母按順序則代表一百至九百，如此以下皆同。在 gematria 這系統裡，每一字先以它的字母所代表的數值算出這個字的數值，以此再找

出同等數值的字。

例如希伯來文的父親（'ab）這個字包含了兩個字母 aleph 及 beth。aleph 代表一，beth 代表二，所以父親這個字的總和是三。母親（'am）這個字則包含了 aleph（一）及 mem（四十），所以母親這字的數值是四十一。孩子這個字（yeled）則有三個字母，分別是 yod（十），lamed（三十），及 daleth（四），所以總和是四十四。因此父親（三）加母親（四十一）等於孩子（四十四）。¹⁷ 以上這個例子說明了 gematria 簡單的數值分析法。然而 gematria 的分析也可以極為複雜，包含應用了複雜的加、減、乘、除法等等。

等距離字母序列 (Equidistant Letter Sequencing [ELS])

這是 Drosnin 在《聖經密碼》這本書所提出的系統。首先，整本希伯來文聖經（有時只有摩西五經，這因研究者而異）被輸入到電腦裡，所有字與字之間的空白完全刪除。因此電腦就產生了極長的、相連的字串。然後操作員告訴電腦，藉著選擇等距的字母找出某些字或特別的字序。首先電腦先每隔一個字母找，然後每隔兩個字母找，隔三個字母，隔四個字母，以此類推，直到每隔數千個字母找。電腦接下來按序排列所找出來的字母，看看在裡面可否找到操作員事先想找的字。

我們用英文作一個又小又簡單的例子。讓我們看民數記四章 3 節，看看這節經文是否與「貓」（cat）這個字有任何關連：

Count all the men from thirty to fifty years of age who come to serve in the work in the Tent of Meeting.

第一步就是把字與字之間的空白刪除如下：

Countallthemenfromthirtytofiftyyearsofagewhocometoserveinthe-workinthetentofmeeting.

下一步我們每隔一個字母找出一個字母，然後每隔兩個字母，三個字母，以此類推，直到我們找出的字串裡有 cat 這個字。結果，我們真的找到了「cat」這個字，是在每隔卅二個字母找到的！先從 Count 這個字找到「c」，

跳過卅二個字母，在 years 裡找到「a」再跳過卅二個字母，在 the 裡找到「t」。以下我們用粗字來表明這個結果。

CoutallthemenfromthirtytofiftyeArsofagewhocometoserveinthe-
workin**T**hetentofmeeting

這就是 ELS 或等距離字母順序。每一要找的字母之間有等數的字母，上述的例子是卅二。當然一個字只有三個字母極易被找出來，即使沒有電腦輔助我們也能在十分鐘內辦到。較長的字就比較難找到。但如果字庫夠大，加上電腦的輔助，即便很長的字也不難找到。

在 Drosnin 一些比較有名的例子裡，電腦被用來找出前以色列總理 Yitzhak Rabin。¹⁸ 這是十二個字母的字，不容易被找到。所幸的是，這難不倒電腦。事實上，電腦的確找到了 Yitzhak Rabin。這個名字的第一個字母出現在申命記二章 33 節。

然後電腦跳過四千七百廿二個字母，在四章 42 節找到這名字的第二個字母，再跳過四千七百廿二個字母到七章 20 節，如此下去，每一次跳過四千七百廿二個字母直到在廿四章 16 節找到最後一個字母。

然而，叫 ELS 碼支持者信服的不僅是能找到一些名字，而是這些字的字母與它們所在位置附近的文句，被賦予一些預言性的聯想。於是在上述 Drosnin 的例子裡，Yitzhak Rabin 名字的第二個字母落在申命記四章 42 節，這一節經文 Drosnin 戲劇化地指出它包含了「暗殺者將要暗殺」；因此，這一節經文在數千年前就預言了以色列的總統將被暗殺。令你印象深刻嗎？（作者按，Drosnin 把申命記四章 41-42 節譯得很離譜。NIV 版聖經是說（譯者按，與中文和合本的翻譯相同）：「那時摩西在約但河東向日出之地，分定三座城，使那素無仇恨，無心殺了人的，可以逃到這三座城之中的一座城，就得存活。」這經文是講到給無心殺人者的逃城，與暗殺根本毫無關係。

那麼，我們當如何評估這兩種聖經密碼的方法呢？首先，儘管替換法 (gematria) 的支持者有時會作出牽強及過於空幻的聯想，這種認為舊約作者運用希伯來字母數值讓字與字有內部相連性的概念，至少還算合理。聖經希伯來文的數字經常有象徵性的意義，並且其他近東文化的文學偶爾也會用數字密碼來代表它們的神或王。¹⁹ 還有舊約的作者也經常使用其他較複雜的文學體裁，諸如迴旋交錯的文體 (chiasm) 及離合體 (acrostics)。²⁰

因此，舊約作者在經文裡加入了一些數字遊戲並非絕對不可能。但是我們不認為事實真是如此，我們不覺得神作者或人作者有意把一些數字關連放入經文裡面。我們甚至懷疑替換法（gematria）完全是由於舊約希伯來文裡面的數字機率而造成的巧合。換句話說，我們傾向於不接受這一套方法，但是我們拒絕得很小心，仍保留空間給一種可能性，就是舊約作者也可能採用一些替換法作為另一種較複雜的寫作文體。

然而，Drosnin 的等距離字母順序（ELS）的理論卻是完全不同的，它帶有一種迷戀電腦科技的近代文化，以及後現代的人對神秘主義的渴望。²¹ 我們完全同意聖經學者一致的看法，Drosnin 用 ELS 找到的（以及其他作者的）那些隱藏在聖經背後的神秘信息完全是基於巧合。學者對聖經密碼的駁斥有如排山倒海，這些駁斥提供了強而有力的證據，ELS 裡沒有任何秘密或神意。反對這種找尋神秘信息的論點大概可以分成兩類：一種從或然率的觀點出發，另一種則與文稿的差異有關係。

或然率（Probability）。Drosnin（以及其他的人）最重要的宣稱就是，他們所找到的字序遠超過一般的或然率，因此必定是出於神的。他們提出要完全隨機的找出名字及它們的關連，那可能性是何等的低，這是聖經密碼最重要的辯護。然而這些辯護已完全被它們的批評者粉碎。²² 一個包含數十萬字母的大量字庫可以給 ELS 帶來數十億的組合，例如 Weitzman 指出，假設每一字母出現的機率都一樣，廿二個字母的組合，能完全隨機的找到一個六個字母的字的的可能性是一比一億一千万萬。這似乎不可思議，ELS 的支持者就是以這種極微的可能性為他們的理論辯護。

然而如 Weitzman 所說，摩西五經本身包含了三十萬個字母，根據 ELS 的方法論，名字可以順著找，也可倒著找，而且跳字的範圍可以從二到三十萬左右，在上述的情形下，這三十萬字母的五經可以產生一百八十億個六個字母的組合。因此使用 ELS 的電腦搜尋，任何一個六個字母的名字或其他不同的字母組合，會出現在摩西五經大約一百六十次（一百八十億除以一億一千万）。²³ 有一百六十個可能性，那就不難在其中找到一個經文與這名字有皮毛上的關連，特別在運用豐富的聯想力時（或拙劣的翻譯技巧，如 Drosnin 奮鬥的）。

如果將 ELS 的搜尋用在非聖經文學上，更能強調上述的事實。任何夠長的文學作品都能產生數百個當今的名字，每一個名字周圍都有數百個片語。

例如 Brendan McKay 把整本《白鯨記》（Moby Dick）的英文放在電腦裡，然

後用 ELS 的方法來找「預言」有關其他二十世紀被暗殺的領袖。他找到許多個名字，在周遭都有許多明顯與「死亡」這個主題有關的文字。舉個例子，Samoza 這個名字（尼加拉瓜總統，於 1956 年被暗殺），就出現在有關「他被殺」、「死亡」以及「槍」這些文字的周圍。²⁴ 這個例子與 Drosnin 所舉 Yitzhak Rabin 的例子類似。除非我們把《白鯨記》（Moby Dick）也當作是神默示的，否則這個證據完全擊中了聖經密碼的要害。

文稿差異（Textual variations）。ELS 這種方法的另一個問題是，他的支持者似乎不明瞭舊約希伯來文文稿的差異。記不記得我們在第九章時討論到聖經如何藉手抄稿流傳了許多年。因為舊約龐大的文字量，以及手抄的困難度，至今沒有兩個古老希伯來手抄本是完全相同的——也就是說，每一個字母都完全一樣。首先，在較早的舊約被寫成並傳承時，字的拼法並未標準化，許多的字有兩種不同的拼法，古老手抄本在字的拼法上，常有不同。

的確，Waltke 指出猶太人自巴比倫被擄歸回後，文士（或被稱作 Sopherim）不僅把古老的瘦削的古希伯來字體（paleo Hebrew）改為較新的亞蘭文正方字體（square Aramaic letters），正如今日所用的希伯來聖經，它們還加入了子音的母音字母（consonantal vowels）²⁵——也就是那些為便於閱讀及發音所額外插入、當作子音用的字。換句話說，舊約聖經文字的長度向來是不一致，也不固定的。

這一點對一個用跳過每數千個字母來找名字的方法，實在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記得 Drosnin 那 Yitzhak Rabin 的例子，這名字的每個字母是跳過四千七百七十二個字母而得來。找字的範圍涵蓋了廿二章的申命記。如果這經文其中有一個字母不存在，或是多了一個字母，這系統完全瓦解。Drosnin 所使用的希伯來文聖經，是一種成為第二拉比聖經（Second Rabbinic Bible）的版本，這個版本是十六世紀直到二十世紀初的標準（非全球性）印刷版希伯來文聖經。第二拉比聖經根源於早期的希伯來文聖經印刷本及中世紀晚期的手抄本。但是沒有一本早期的印刷本與第二拉比聖經有完全相同的字數。

同樣的，比第二拉比聖經早數百年的手抄本（例如，列寧格勒抄本（Leningrad Codex）——最古老的完整希伯來聖經手抄本）也與第二拉比聖經有許多方面的不同——這些不同，在意義上極微不足道，但在字數及字序上有極顯著的差異。同樣的，多數二十世紀的希伯來文聖經版本是根源於古老手抄本如列寧格勒手抄本。²⁶ 因此，現代重要的希伯來文聖經版本也與第二拉比聖經在字母數上極為不同。

請注意，Drosnin 也可使用一種叫做 Biblia Hebraica 的數位化的希伯來文聖經。這種希伯來文聖經與第二拉比聖經光是申命記就相差了 41 個字母。²⁷ 因此 Drosnin 有關 Yitzhak Rabin 的「預言」並不存在於任何一種現代希伯來文聖經版本，也不出現在任何一本古老的手抄本裡。在**每種希伯來文聖經或每本古老手抄本裡**，電腦都將發現不同密碼的名字及「預言」。只能在某一特定版本找到一些所謂密碼的名字，這種理論的正當性令人十分懷疑。

至此你應當可以看出，我們不贊成使用聖經密碼。儘管我們對替換法也有存疑，我們至少尊敬它是一個相傳已久，猶太神秘主義所使用的探索方法。它存在已有數百年，而且可能繼續存在於猶太教裡面。然而 Drosnin 及其他人的等距離字母序列理論是屬於另一類，這種方法根本是個騙局。提倡 ELS 理論的暢銷書都帶有感覺（或煽情）主義（sensationalism）的味道，這些書根本不配放在認真研經之人的書架上，它們只適合放在雜誌架上與電視八卦週刊擺在一起。

不要無知得輕易受騙，不要相信 ELS 的支持者所引用好像很有權威卻是殘缺不全的論點。我們不需要如 ELS 那種捏造的理論來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ELS 的理論並沒有帶給我們神要告訴我們的意義，相反的，它帶我們遠離了真正的意義。甚且，如果你小心地研讀聖經，你會發現神極不喜悅人硬把神未曾說過的話說成是神說的，並宣稱「這是神所說的」。

結論

讓我們回到一開始的問題：「聖經有不同層次的意義嗎？」我們不認為有。聖經只有一個層次的意義——那個與歷史文化背景及文意脈絡相連結的意義。它包含了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以及在那背後的神學原則。經文的意義是多方面的，它們的背後也包含了許多原則，但經文裡面沒有蘊含所謂較深、「屬靈」、與歷史背景及文意脈絡無關的意義。

「預表」是惟一幾乎可成為例外的，雖然我們肯定預表裡面的預言性，我們不認為預表為創造一個不同的、不合歷史的、靈意化的意義開啟了一扇大門。甚且，舊約裡的預表僅限於在新約裡能找到的那些，而不是靠我們的小聰明找到或創造出來的。同樣的，我們已經說明了，那些流行的寓意解經及聖經密碼不是表示聖經裡有較深層次的靈意，它只是顯明了讀者豐富的想像力與創造力罷了。

我們在本章裡鼓勵各位不要落入靈意或寓意解經的誘惑裡，尋找聖經的意義應當保持在歷史背景及文意脈絡裡。不要作一個「橛子的寓意解經者」。我們也已警告各位不要落入以自我經驗為中心的聖經密碼，我們應該尋找神/人作者的意義，而不是人所臆測的那些豐富的幻想。用詮釋之旅來詮釋聖經。本書從頭到尾，我們會盡全力提供你正確的技能來深掘聖經的意義——一種會幫助你一生抓準神的話語的技能。我們希望你找到的屬靈意義，是那些在經文裡的屬靈意義，而不是人們投射在經文裡的意義。

聖靈在這個過程裡扮演甚麼角色呢？祂會帶領我們進入一個超越經文、更深的屬靈意義嗎？很高興你問這個問題，這正是下一章的主題。

作業

作業一

閱讀以下的經文，並運用你的想像力來發展出一套牽強的寓意解經法。完全不要管上下文的關係及經文的背景，並且嘗試給予字句的每一個細節超自然的意義。記著，這個練習的目的是要故意錯誤地詮釋經文。不要擔心經文的真正意義，越有創造力（越錯誤）越好。

¹ 基列寄居的提斯比人以利亞對亞哈說：「我指著所事奉永生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起誓，這幾年我若不禱告、必不降露，不下雨。」

² 耶和華的話臨到以利亞說：³「你離開這裏往東去，藏在約旦河東邊的基立溪旁。⁴你要喝那溪裏的水，我已吩咐烏鴉在那裏供養你。」

⁵ 於是以利亞照著耶和華的話，去住在約旦河東的基立溪旁。⁶ 烏鴉早晚給他叼餅和肉來，他也喝那溪裏的水。（列王紀上十七：1-6）

作業二（譯按：本作業中的頁數指的是英文原書中的頁數）

使用本章所述 ELS 聖經密碼的方法，在本章第一頁裡至少找出四個下列的密碼，填在空格裡，正如例子所述。

程序摘要：翻到第一頁，跳過大標題「Levels of Meaning」及各段的小標題，從粗體字 Introduction 開始，然後是第一個句子的「does」，略過所有空白及章節數，但包含聖經的經文及經文的出處「Luke」，這樣一直下去，直到第四段後面「Fritos」這個字為止。你先每隔一個字母找起，然後是每隔兩

個字母，然後每隔三個字母，以此類推，直到你在等距離出現的字母中，找到下列的密碼。記下每個密碼第一字母所在原文出處的那個字，還有出現字母之間的距離。

例子：

找 ELS 密碼「hot」

查看本章第一頁倒數第三段的字句（譯按：仍然是英文版的頁數），觀察這個句子，「There are more cookies in the kitchen if you need them」，注意這個子句，「Kitchen if you need them」，我們從 kitchen 的 h 開始，跳過六個字母到 you 這個字的 o，然後再跳過六個字母到 them 裡的 t，於是我們在空格裡填下我們的答案：

hot，從 kitchen 的 h 開始，字母間隔是六。

找到至少四個下列的密碼，然後填在空格裡：

1. how，從_____的 h 開始，字母間隔是_____。
2. cow，從_____的 c 開始，字母間隔是_____。
3. fed，從_____的 f 開始，字母間隔是_____。
4. lot，從_____的 l 開始，字母間隔是_____。
5. boom，從_____的 b 開始，字母間隔是_____。

加分題：找到下面的密碼。

6. mom，從_____的 m 開始，字母間隔是_____。

找出（或想像）mom 與它貫穿的原文之間任何觀念上的連結。正如 ELS 的支持者所做的，試著提出論點來證明 mom 出現在這裡不是純巧合，而是與它來處的字句間有預言性的關係。當然你應瞭解，它的出現完全是巧合。

聖靈的角色

簡介

聖靈是聖經至高的作者

沒有聖靈我們能抓準神的話嗎？

聖靈與釋經者

結論

作業

簡 介

你是否曾經彈奏過任何一樣樂器——鋼琴、小喇叭或是吉他？學習樂器需要花時間來練習基本動作，這是一個冗長而乏味的過程。你從學會看譜開始，然後學會準確地吹奏每個音符。你一而再、再而三地反覆練習，直到做得完全正確為止。你無論如何不能免除這些基本練習，然而彈奏鋼琴並不只是識譜、找到正確手勢，並彈奏音階這些基本動作而已，你至終需要超越這些機械的練習而進入一個活潑的互動關係。神賜下祂的話語與我們交通，祂又賜給我們聖靈明白祂所說的話。

本書的目的是要教你如何找出聖經字裡行間的意義，並應用這些意義在你的生命裡。我們利用許多篇幅來討論方法、步驟、程序等等。我們鼓勵你分析字句、段落以及講述。我們強調思想、挖掘以及搜尋。此時你可能會問自己這個問題：「難道聖經的學習就是這些？」「我與聖經的關係僅止於一連串詮釋的步驟而已？」耶穌在約翰福音十六章 13 節告訴祂的門徒，聖靈將「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那麼你可能會問：「我們既有聖靈的幫助，為甚麼還需要去注意那些正確的步驟？」或者說：「聖靈在詮釋聖經裡到底扮演了甚麼樣的角色？」這些是本章將討論的內容。

聖靈是聖經至高的作者

在第十章裏，我們提到聖經的作者有人作者，也有神作者。「默示」這個詞是指聖靈在人作者身上動工，以至於他所寫出來的都是神所要傳達的（也就是神的話）。提摩太後書三章 16-17 節使徒保羅說：「聖經都是神所呼出的（也有的翻譯為「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神的靈已在聖經裡「呼出」神的性格了。

「默示」這個希臘字（theopneustos）與另一個希臘字「靈」（pneuma）有相關性，聖經有改造我們生命的能力與權柄，因它是從神來的。我們相信聖經的權柄，因為它是神默示的（神呼出的），保羅在提摩太後書的話也提醒我們，聖靈與聖經是連在一起的——神的話語來自神的靈。

聖靈默示的工作已完成了，但是祂帶領信徒明瞭並接受神的話語的工作仍然繼續。神學家用「亮光」這個詞來代表聖靈繼續在這方面的工作。耶穌在將要被賣的那一夜應許祂的跟隨者，聖靈將引導他們進入一切的真理：

我還有好些事要告訴你們，但你們現在擔當不了（或作「不能領會」）。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祂要引導你們明白（原文作「進入」）一切的真理；因為祂不是憑自己說的，乃是把祂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祂要榮耀我。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約翰福音十六：12-14）

請注意耶穌多麼強調聖靈的工作與祂的教導（即神的話）之間的關係。

因為聖靈的工作是默示並給予亮光，我們知道聖靈與神的話同工，並且不會彼此衝突。既然聖經原是聖靈所默示，我們可預期聖靈在給予聖經的亮光時，不會自相矛盾。這表示，我們不應置個人的經驗、宗教傳統或大眾的意見在聖靈所默示的神話語之上。聖靈不會對聖經的字句再賦予新的意義，相反的，祂幫助信徒明瞭並應用那已蘊含在經文裡的意義。

在這方面，Kevin Vanhoozer 寫到：「聖靈隨己意吹，但不會吹掉自己的意思。」¹ Vanhoozer 繼續寫到：「聖靈『使神的話臨到』。」這樣的描述很能幫助我們瞭解，因為它提醒我們聖靈的角色不是在寫一本新的聖經（也就

是說，藉個人經驗或大眾傳統啟示新的意義），而是把祂已撰寫的聖經的真正意義帶給我們。

沒有聖靈，我們能抓住神的話嗎？

在探討聖靈在詮釋聖經的角色時，我們會問這個問題：「沒有聖靈的幫助，我們能抓準神的話嗎？」對這個重要的問題，我們可能有三個答案：

「是的」

如果信徒使用正確的解經法，他們可以明白大部分的聖經（例如：字意、文法規則以及經文的邏輯）。凡有文學閱讀能力的讀者應能注意到字句裡的對比、命令以及象徵性用語。聖經並未堅持非信徒不能明瞭任何基本文法上或歷史性的內容；在認知的層次上，聖靈僅扮演了微不足道的角色。

「是的，但僅至某種程度。」

現在我們再進一步談，沒有聖靈的幫助，一個人可以明瞭聖經的意義嗎？在這裡我們的答案是：「是的，但僅至某種程度。」也就是說他們的明瞭是有限的（僅至某程度）。我們至少有以下三個理由：（1）罪對我們有全人的影響，包括人的理性。我們不是說罪讓我們認不出介詞片語或找不到文學主題，然而我們相信罪使我們分辨或明瞭真理的能力變遲鈍了。

（2）受到「不信」的成見左右，非信徒瞭解聖經意義的能力會受到限制。正如 Vanhoozer 所觀察的，成見的包袱常常扭曲了人對經文的瞭解：

「還記得嗎？讀者很容易讓自己的偏見及意識型態來左右他們的閱讀。特別是當讀者面對篇章中要求個人行為的改變時，就很可能發生曲解，更不用提要治死老我或除去所有利己的思想了。詮釋不可能在毫無偏見的認知與無瑕的靈性環境中進行。」²

既然聖靈在幫助基督徒讀者除去成見的包袱上扮演了極重要的角色，沒有聖靈的人將會面臨更大程度的扭曲。

（3）我們說一個沒有聖靈的人僅能瞭解聖經經文的意義到某個程度，因為「瞭解」不僅止於以理智來吸收資訊，它是包含全人的——理智、情感、

身體來吸收資訊等等。非信徒，顧名思義並不接納屬靈的事。

「不」

一個沒有聖靈的人是否會接受聖經的真理並將它們應用在自己的生命裏呢？聖經給的答案是否定的。在哥林多前書二章4節，使徒保羅說：「然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上帝聖靈的事，反倒以為愚拙，並且不能知道，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保羅並不是說一個沒有聖靈的人完全不能對聖經有學識上的瞭解；相反的，他認為非信徒可以瞭解聖經的基本信息，只是不會接受。³ 當保羅接著說「屬血氣的人『不領會』上帝聖靈的事」，他是指一種親身體驗、心領神會的瞭解。屬血氣的人不領會屬上帝的事，因為不曾親身體驗過。⁴ 沒有聖靈，儘管人可以瞭解某些聖經的意義，他們不會信服在聖經的真理裡面，並且應用在生活。他們也許能抓住經文的意義，但不願讓經文來抓住他們。沒有聖靈的幫助，我們無法應用神的話語。

沒有聖靈的幫助，我們真能抓準神的話嗎？也許現在你已明白為甚麼我們用三個不同的答案來回答這個重要的問題了。當我們詮釋聖經的時候，聖靈的工作，極少在我們認知的層面；較多是在分辨真理上；而最多的是在幫助我們應用上。既然各位大多有聖靈居住在你們裡面，讓我們把注意力集中在當我們詮釋聖經時，聖靈在我們的生命中所扮演的角色。

聖靈與釋經者

作為一個信徒，當你解釋聖經的時候，你會期盼聖靈為你做甚麼（或使你能夠做甚麼）？甚麼是你不應當期盼聖靈為你做的？在以下幾點對聖靈角色的觀察裡，我們將討論甚麼是聖靈做的，以及甚麼是祂不做的。請注意，我們不是要告訴神甚麼是該做與不該做的，我們只是要描述聖靈在聖經上的主要工作。

1. a. 當我們詮釋聖經時，有聖靈並不表示我們其他甚麼都不需要了。聖靈不會讓正確的解經自動發生。這樣的觀察乍看似乎有點離題，甚至有點不敬，但那不是我們的本意。

讓我們舉個例子來幫助說明，當小孩子學走路的時候總希望父母在旁邊，通常父母會分開幾呎之遙，面對面坐在地板上，媽媽扶著左右搖晃的小寶貝，指著另一端正張開雙臂的爸爸示意他走過去，這樣來來回回地練習了

幾天，小寶貝就開始會自己走了。假設此時孩子想「既然爸爸媽媽在此，我啥也不用做，一步也不動，就留在原地，自然也不摔跤了。有爸媽在身邊，走路是不學自會的事。」

雖然這比喻有點可笑，但許多人對聖靈在詮釋聖經中所扮演的角色這事上的想法，正如這學步的小孩子，心想：「我是一個基督徒且有聖靈住在我心裡，在解釋聖經時我啥也不用做，我會解釋聖經是必然的。」可是事實上並非如此。有聖靈在你的生命裡，並不表示聖靈會為你做所有解經的工作。

b. 聖靈要我們運用我們的理智、正確的解經方法，以及好的工具書來幫助我們正確地詮釋聖經。Roy Zuck 指出了默示過程與解經過程的一個有用的對比：「在聖經的默示過程中，聖靈與人作者同工。同樣的，在解經的過程中，解經者亦參與工作。」⁵ 神給我們理智，祂要我們在查經時好好地使用它；⁶ 祂要我們有清晰的思路並作合理的推論；祂要我們認真並忠心地研讀聖經。既然神創造我們可以思考，那麼「研讀」便是「屬靈」的（合乎聖靈的旨意）。我們也可以藉著別的信徒所寫的研經工具書諸如聖經字典、地圖及註解向他們學習。我們在天上的幫手——聖靈希望牽著我們的手，引導我們學習走路，但祂不會替我們走。

2. a. 聖靈不創造新的意義，也不提供新的資訊。聖經的正典已經完成。這表示我們不用期待聖靈會在已有的六十六卷書再加一卷或增添新的篇章，然而聖靈幫助我們對已啟示的真理有更深一層的認識。同樣的，我們也不用期盼聖靈對我們耳語，告訴我們一些新的亮光，是祂隱瞞沒有告訴別的解經家的。

b. 我們可以倚靠聖靈幫助我們抓住神話語的意義。神的靈與神的話互相效力。聖靈使我們能夠在更深的層次裡抓住神的話，當然這包括應用聖經真義的能力，以及能找出每一段經文的神學（就是我們所談到的「神學原則」）。聖靈使我們有可能聽懂神藉著聖經要向我們說的話。這種從聖靈來的見識可能得自長時間的研讀及反思（多數是這種情況），然而也可能突然而得。不管是哪種方式，這樣的見識不會是一個新的啟示，乃是對聖經的意義有一個鮮活的瞭解。

3. a. 聖靈不會更改聖經來迎合我們的目的或配合我們所處的環境。就像湍急的河流對一個划獨木舟的人，生命總是不停地給我們新的境遇——有時好，有時壞，在這樣多變的環境裡，會有一種誘惑要我們調整經文的意義來配合自己的光景、目的或是感覺。當我們近乎絕望地想要找到一些跟目前境

遇有關的經節時，我們更容易忽略或是違背上下文的情境而斷章取義。一個初信的人往往分不出是自己的感覺或是聖靈的聲音。雖然如此，我們不能期待聖靈改變聖經的意義來配合我們的感覺（聖靈永遠不會自相矛盾）；相反的，聖靈會用聖經的話語改造讀者的生命。

b. 聖靈把聖經的意義加諸在讀者身上。Vanhoozer 看到聖靈在基督徒解經者生命裡的三方面動工⁷：(i) 聖靈使我們信服聖經是神所默示的。我們能相信聖經是神的話是因為聖靈動工。(ii) 聖靈在我們的理智動工，使完整的經文意義深印於心（參看前面「2」的部分）。我們能明瞭一個命令就真是一個命令，一個應許就真是一個應許，並且我們有能力抓住每一部分的重點。(iii) 聖靈在我們的心裡動工，使我們能領受神的話（應用）。

上述第三個工作很接近於神學家所說的「成聖」——這是聖靈連續不斷地工作，使我的性情被改造，得以像神的性情（羅馬書十二：1-2）。當你在讀經的時候是否曾有這種感覺？你在詮釋經文的同時，經文也在詮釋你，這就是聖靈的工作。就像 Vanhoozer 說的：「聖靈在詮釋聖經的工作不是要改變經文的意義，而是把我們的瞭解帶回聖經原意，恢復我們正確的理解能力。」⁸

恢復理解能力是個關鍵，因為我們屬靈的成熟度會影響我們聆聽聖靈（聖經至高的作者）在經文裡說話的聲音。一個好的解經家與一個不好的解經家的差別往往就在他們屬靈的成熟度。離譜的解經通常來自那些大發熱心但不夠成熟的信徒。他們愛神，本意是好的，但不夠成熟，這在他們解經的方式上表露無遺。屬靈的成熟包含了學習順服神的話，以致能聽到神作者的聲音。

聖靈常用禱告及靈修的讀經來激發信徒靈裡的成長，如 Klooster 提到保羅不住的禱告，祈求聖徒能夠藉聖靈在屬靈的見識上長進（例如腓立比書一：9-11，歌羅西書一：9-14）。⁹請注意在以弗所書一：17-19 中，禱告、聖靈與知道（understanding）三者之間的關係：

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使你們真知道祂，¹⁸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¹⁹並知道祂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

當你坐下來閱讀聖經，並用心聆聽神的話時，你正進入靈修式的讀經。這時的焦點比較不在於分析與研究，而是較著重於個人親密的與神交通。聖靈就在此時用神的話更新你的心靈。禱告與靈修式的讀經都與操練靜思主話息息相關。¹⁰不是每次打開聖經都要作深入的字詞分析，並找出五十個細節。有時你只需要靜默，進到永生神的面前，在那裡你可以飲於神的話，並獻上誠摯的敬拜。

總而言之，當我們詮釋聖經的時候，有聖靈並不表示我們不需要別的，因為聖靈不會讓正確的解經自動發生，祂要我們使用我們的理智、正確的研經方法，以及好的研經工具來詮釋聖經。聖靈並不創造新的意義或提供新的資訊，祂使我們能接受聖經是神的話並抓住聖經的意義。聖靈不會改變聖經來迎合我們的目的，或配合我們的處境，然而祂會改造研經者的生命。祂幫助我們恢復對聖經正確的理解，使我們靈命長進，以便能清楚地聽到祂在聖經裡的聲音。

結論

本書的重點在於正確的解經方法，在這一點上我們義無反顧。瞭解聖經的方法以及步驟永遠是重要的。「自動導航」的解經是不存在的。我們不是按幾個屬靈的按鈕，神就會做全部的事。然而我們也不要給讀者一個印象，以為抓住神的話僅僅是應用幾個特定的方法而已。過度付諸理性將使解經者聽不到神的聲音，解經的工作不僅止於理性的層面，它需要全人的參與，以及聖靈的幫助。因此，屬靈的預備是理解真理並接納這真理到我們生命中的關鍵。¹¹

當我們真能抓住神的話，就能從一連串的步骤上超越，進入到與神的靈有活潑的動互關係中。我們會更專心聆聽神的話，勝過聽我們最好的朋友的建議；我們放下驕傲及怠惰，以勤奮及順服的心讀經；但我們並不是為了讀經而讀經，乃是因為我們愛神。研讀神的話語不是一項負擔，而是讓我們得以進入屬天的對話，因而那成為一個喜樂的敬拜行動。當你研讀聖經時，記得向聖靈禱告，讓祂在你心中動工，使你有開通的耳來聽祂的話。

作業

從前有一個人，他有兩個知名學府的新約博士學位。他在學術上的資產無懈可擊。他經常致力於新約的研究，福音是他的專長。然而，他從未宣稱他跟隨耶穌基督，以祂作為他個人救主與生命的主。這位教授的太太是一位成熟的基督徒，雖然她只有聖經研究方面的碩士學位。他們有一個九歲的女兒，剛從一個基督教的兒童營會回來，她在營會裡決志要把生命交託給基督。

就你所學本章有關聖靈在詮釋聖經中所扮演的角色，試著描述這家庭的每一成員會如何詮釋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至少為每一成員的觀點寫出一個段落。

應用

簡介

意義與應用

如何應用意義

結論

作業

簡 介

Jack Kuhatschek 在他的書《活用聖經》（*Applying the Bible*）上講了一個令人詫異的故事，是有關一個很熟悉聖經的人：

當我在以色列唸書的時候，我的一個神學院的教授曾遇見一個人，自稱可以用希伯來文背誦整本舊約。這個驚訝的教授當然請求他示範表演。幾天後，他們相約在這人家裡。「你要我從哪裡開始？」這人問。「詩篇第一篇。」教授回答，他自己非常熱愛並熟讀詩篇。於是這人從詩篇第一篇第一節開始背誦，教授則是一邊聽，一邊對照他的希伯來文聖經。兩個小時之後，這人仍然一字不漏、毫無錯誤地背誦著聖經。教授目瞪口呆地坐在那邊。背誦完畢，教授發現一個更令他吃驚的事實——這人竟是個無神論者！這人熟悉聖經的程度，可能超越古往今來所有的基督徒，然而他竟然不相信上帝。¹

這人無疑地十分熟悉聖經——希伯來文聖經，且毫釐不差。然而他並沒有真正抓住神的話。當我們抓住神的話語時，我們不僅明白其中的意義，我

們至終還會把它應用在我們的生命裡。耶穌很明白地說：「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愛我的。」（約翰福音十四：21a）。簡單地說，就是：

有 + 遵守 = 愛

我們不懂聖經的意義，就不可能應用；但我們有可能知道聖經的意義，卻不去應用它。我們可能詳細地查考上下文、分析字句，甚至逐章背誦，但若不化知識為行動，我們不可能真正抓住神的話語。知識本身是不夠的，知識應帶出行動。

我們一開始聖經的詮釋之旅，先是發現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接下來衡量鴻溝的寬度，然後跨越原則的橋，現在我們要問，如何在當今的時空裡應用經文的意義。

記著，知道如何應用經文與實際應用經文在生命中這兩者之間有極大的差距。一旦你知道經文可以如何被應用，接下來就是你的選擇，順服神的靈並且活出經文的應用。舉個例子，以弗所書四章 26 節要我們不可含怒到日落。在這段經文裡，我們發現一個神學的原則，那就是盡快處理憤怒的問題。人的情緒反覆無常，如果讓憤怒像脫韁的野馬不加以控制，久了以後會造成極大的傷害。這項屬靈原則的一個應用就是：如果你對你的室友或配偶生氣，你要盡快地處理這個問題（例如在一日結束以前）。

但是知道神學的原則，甚至知道如何應用，並不等於真正應用它在你的生命裡。在這章，所有我們能做的只是向你解釋如何應用經文。但真正的應用還得靠你自己順服聖靈，倚靠禱告的能力，並且從其他的基督徒那裡得到幫助。神當然希望我們更像祂的愛子主耶穌基督。當我們真正抓住神的話語時，我們會發現神的話語正抓住我們。

意義與應用

你記得我們在第十章如何定義「意義」與「應用」嗎？意義是指作者藉著字句所要與讀者溝通的。因為字句的意義與作者相連，所以對每個基督徒都相同。讀者並不決定意義，意義本身也不因讀者而異。然而身為一個讀者，我們需要對神在經文中所置入的意義有所回應。我們用「應用」這個詞指讀者對這經文啟示的意義所作的回應。應用反映出讀者目前生命的光景，

並且將因人而異，儘管這差異不能超過作者原意的界線。因此我們要問：「這經文的意義是甚麼，並且我可以如何應用這意義在我的生命裡？」而不是問：「這經文對我有甚麼意義？」意義與應用的差異十分重要。

讓我們確實地明白意義與應用在詮釋之旅中所佔的部分。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步驟四：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步驟一與步驟三（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以及神學原則）是有關於經文的意義。神用整本聖經向祂的子民說話，包括了對聖經原始聽眾（步驟一）直接具體地說明以及給未來讀者（步驟三）神學的原則。這是我們在查經時想要找的意義。我們找到了這些意義後，就可以開始問自己，如何應用這些意義（步驟四）。

如何應用意義

在這段裡面，我們將說明如何為你在經文上所發掘的神學原則找到適當的應用。因為應用可因人而異，我們需要一個可靠的方法確保各種應用並不超出原作者鎖定的意義範圍。我們應用經文的作法仍按照你已熟悉的詮釋之旅的步驟（參上述）。我們可以把其中的步驟四再細分為若干小步驟：²

- a. 觀察經文的原則是如何處理原始的情況。
- b. 在當今的情境裡找出一個可比擬的情況。
- c. 使你的應用明確。

我們將用腓立比書四章 13 節來舉例說明如何應用聖經的原則。這是一個眾所週知但卻常被誤用的經文：「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基督），凡事都能做。」以下我們引用詮釋之旅的各步驟，討論每個過程，然後將它應用到我們所舉的例子裡。

步驟一：藉著摘要當時的情況（歷史文化情境）以及聖經原文對原始聽眾的意義，在他們的城鎮中抓住神的話。

從歷史文化的觀點下，摘要你所觀察到的當時的情況或問題。整體的考量全本書，也考慮你所想要應用的那章節。你可以寫下一個段落記錄要點，也可以僅僅條列你所觀察到的情形。不管怎麼做都好，只要確定你對當時的歷史文化背景已有清楚的瞭解。

至於腓立比書四章 13 節，我們要知道保羅是在監牢待審時寫下這一段話的（一：7、13-14、17）。他在福音事工上對主耶穌的忠心，使得他下獄。在這封友誼的書信裡，他勸誡腓立比信徒要堅立於外來的壓迫，並警告他們不可內鬥。保羅敘述了自己的情況並感謝他們對自己的關心。在腓立比書四章 10-13 節，保羅提到腓立比人差以巴弗提對他的金錢餽贈，他雖然對腓立比人的饋送心存感激，但他表明他的事工完全仰賴基督的供應。

在這個步驟裡，用過去式寫下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從這些過去式的敘述裡，你可以發現很容易轉換成神學的原則。以上所讀的經文裡，保羅告訴腓立比人藉著那加給他力量的主耶穌基督，他在各種困難的光景裡都可知足。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情況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今日的基督徒與聖經原始聽眾有一河之隔（語言，文化，環境）。這河攔阻了我們把當時情境下的意義直接搬到今日的情境裡。有時河寬，需要長橋來跨越；有時溪窄，容易跨越。我們需要先知道河的寬度，才能建造一座原則的橋以茲跨越。

當我們詮釋新約書信時，通常這河不會太寬或太深。雖然也有例外（例如哥林多前書獻給偶像的祭肉那一段經文），但多半是如此。至於腓立比書的那段經文，當時與現在是有些差別。保羅是使徒而我們不是，保羅被監禁而多數的我們未曾為信心的緣故（但願也未曾因其他緣故）進過監牢，我們也不是以金錢資助保羅的腓立比教會信徒。

然而這其中也有相似之處。我們同是新約信徒，在相同之約以下，我們同在基督的身體——教會裡成為肢體，並且我們多數人曾為了活出信心而經歷許多困難。

腓立比書四章 13 節的鴻溝基本上是不寬的。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條列經文所要傳達的屬靈原則。

就是把經文所溝通的每一個原則寫下來，當你發現章節所傳達的神學真理或原則時，你正在分辨哪些章節裡的内容是沒有時間性的，並且填補了經文與現實世界的鴻溝。

至於腓立比書四章 13 節，你可以說：「靠著那加給力量的基督，信徒在各種景況下都可以知足。」或說：「因為忠心倚靠祂，基督會賜給信徒力量，在各種試煉環境下知足。」

步驟四：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這一步包含了若干小步驟。

a. 觀察經文的原則是如何處理原始情況的。

仔細察看聖經的原則是如何處理歷史及文化的情境。你所看到經文與情境的交會，就是整個應用過程的核心了。在這經文與情況的交遇處，會存在一些要素，這些要素在接下來的應用過程裡顯得舉足輕重。

現在我們就列出腓立比書四章 13 節經文與歷史文化情況所交會的幾個要素：

要素一：一個基督徒（保羅）。

要素二：一個因為忠心跟從基督而經歷各種試煉環境的基督徒（保羅下監是因服事基督）。

要素三：基督會給所有基督徒力量來承受各樣的環境。

把握這幾個要點，我們就可以著手把經文原則與現實世界作連接，並且應用在生活上。

b. 在當今的情境裡，找出一個可比擬的情況。

在應用聖經時，我們不僅要學習知道聖經當時的世界，也要知道自己的生命。在你的生命裡（或你的世界裡），找出一個可以與聖經記載相比擬的情況。我們所謂的「可比擬情況」包含所有你在上一個步驟裡找到的要素。就如 Jack Kuhatchek 所說：「我們如果忽略了一個或多個要素，就無法真正地應用經文的原則。」³

接下來我們舉出三個情況來說明。第一個情況僅是表面上看似相同，因為它並不包含所有的要素；第二、三是真的相同，因為它們包含了所有的要素。

例一：在美國社會裡，腓立比書四章 13 節的經文已成了基督徒運動員間極受歡迎的主題金句。這經文甚至出現在最近的拳擊冠軍的袍子上。這一句「我凡事都能做」無疑地鼓舞了拳擊手擊倒對手，或至少盡力而為。

假設保羅與拳擊手都是基督徒（上列要素一），他們都仰望基督賜給力量（要素三），我們仍然少了經文與當時情境交遇的一個基要元素（要素二），保羅與拳擊手對「我凡事都能做」這句話的認識有天壤之別。仔細地考察腓立比書四章 13 節的上下文告訴我們，「凡事」乃是指各樣的試煉環境。此時保羅生命的光景是經歷到缺乏，而不是富足的試煉。當保羅說「凡事」都能，他是指知足或忍受，而不是征服。為信仰而下監的試煉與運動競技的試煉完全是兩回事。

當我們抓住一個情節，誤以為與經文的情境相同而實則不然，我們就錯誤地應用聖經了。表面上它們也許有些關連，實際上卻少了一個或幾個重要元素。當我們錯誤地應用聖經，至終我們會因誤導人到一個假象而傷害了人。一個人把希望放在自以為真、實則不然的東西上，就要受虧損。在上述腓立比書的例子裡，那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的原則，被取代成為求神幫助我們比賽競技得勝的依據。這樣錯誤的應用聖經將會如何影響戰敗拳擊手的信心呢？難道一個慘敗的拳擊手就不能適切地應用這段經文嗎？如果參賽的兩個拳擊手都是基督徒，而且雙方都引用腓立比書四章 13 節，你想神又該怎麼做呢？

例二：你是一個基督徒學生，正經歷財物的困難。當你在家時，樣樣都不缺。但當你回應神的呼召進神學院受裝備、準備作傳道人時，情形有了改變。因為父母的經濟能力有限，你必須負擔你自己所有的教育費用。你在支付各樣開銷上掙扎，半工半讀使你晚睡以致白天在課堂上打瞌睡。你相信神呼召你出來讀神學，但是你發覺你正處於一個困難的環境裡。你經常身體疲倦，甚至連屬靈的生命也受影響。儘管如此，你仍相信基督會加給你力量，因而能持續下去。

例三：你是單身母親，你那不信的丈夫因你對基督的委身最近離你而去。你兩個年幼的孩子頓時失去了父親，一種挫敗的感覺壓得你喘不過氣

來。閒言閒語所帶來的社會壓力揮之不去。你面臨極大的經濟壓力，並且憂慮按時計酬的工資如何維持生計。生活似乎在你周遭形將瓦解崩潰，然而神卻給你一個不可搖撼的平安；因為耶穌基督與你同在，祂知道你的困難，祂會帶領你走過這些困難。

後兩個情節，所有的要素都在（1）一個基督徒。（2）他正因對基督委身而經歷極困難的環境。（3）仰望耶穌得力量來持久忍耐。當你找到當今可比擬經文的情境時，你就可以有信心你是真正在應用經文的意義，而不是你自己發明的意義。下一步我們要討論的是：讓你的應用更明確些。

c. 讓你的應用明確。

當你找到一個可比擬經文的情況——真正的可比擬——你需要思考出一些明確的方式來應用聖經的原則。當這個學生與單親媽媽向耶穌求取力量時，他們應當有怎樣的思想與行動（我們一併提到思想與行動因為應用可能觸及思想方面以及行為或態度方面。）如果我們所舉的應用不明確，人們可能無法在這墮落與污穢的現實生活中活出聖經的信息。所以不要怕提出明確的建議，人們不但要知道該做甚麼，也要知道如何做。

也許讓你的應用明確的最好方法是舉出現實生活的情節。這些情節可以作為例子，來示範一個人可以如何活出聖經原則。它們幫助我們從一些抽象的原則進入到活生生的聖經原則。我們承認現實生活的情節不能與神所默示的聖經等量齊觀，它們只是一些例證。我們希望在使用這些例子時可以順從聖靈的引導並忠於聖經的原則（例如不偏離作者原意）。我們也期望現代的讀者曉得神的話永遠與你有關，真實世界的情節應忠於聖經原意並且與現代讀者的生活相關。現在就讓我們試試看。

例一：一個讓那位學生可以應用的生活實例。

有些牧師與教授曾經歷試煉，並深知作神學生有何樣的賞賜，作為一個學生，可以從與他們的對話中得到力量。基督常常藉祂的子民加給人力量。你可以多與那些有切身經歷的人談話，詢問他們有哪些特別的方法可以有效管理你的時間及供應你的學費。他們也可能介紹其他人輔導你。你也可以學習保羅，藉著書信公開你對神的倚靠，並與他人分享你的想法，也許是給一個朋友寫信。當你相信基督的能力可以在最黑暗的時刻扶持你，你的信心將

更堅強。

還有，你可以毫不猶豫地在禱告中向神哭求，並坦白告訴祂你的困難。讓詩篇裡那些忠心的禱告成為你自己的。誠實的禱告不見得會改變你的情況，但你會更體驗神那加添能力的同在。神呼召你為傳道作準備，這預備的工作任重而道遠，是你不曾想像過的。但靠著基督的幫助，你一定能完成。祂愛你，祂在你一生有美好計畫，祂每一天、每一分鐘都會加給你力量，讓你可以持續下去；靠著基督，你凡事都能做。

例二：一個讓那位單親媽媽可以應用的生活實例。

作為一個單親媽媽，你可以做很多那個學生所做的——向成熟的基督徒尋求輔導，寫下你的感受，並毫無隱瞞地向神禱告。你也可以研讀聖經有關夫妻關係、離婚、再婚等方面的經文。當你尋求神的話時，祂會賜給你智慧。也許你教會中有些商界人士可以幫你做理財計畫，在供應孩子所需的事上有計畫，可以減輕你每天的憂慮。

你的丈夫又當如何呢？在這件事裡自始至終你都是一個忠心的妻子，你恆切地禱告，希望你的丈夫能讓神平靜他那紛擾的心靈，但是他選擇離去，他知道你對主完全忠心，你會跟隨基督超過一切，甚至他自己。雖然他的離去為你帶來前所未有的困難，但你也因此經歷神所賜出人意料的恩典與平安。也許你正害怕獨自一人面對不可知的未來，但其實不是你一人。有一件事是你可以確信：你的主永不撇棄你——絕對不會！祂永不失信，靠著基督，你凡事都能做。

真實生活的情節為明確的應用提供了一個既忠於聖經原意又與現實生活相關的方法。這樣的方法在解釋聖經故事上特別有效，因為你不需要創造出一個全新的情節，而只要為現代的讀者重講一次這個故事（這種方法有時被稱為「現代化」）。要把一個聖經故事現代化，你需要重述這個故事，使你的聽眾得到與聖經原始聽眾同等的果效。我們把故事的意義轉化到現代的情境裡，並且重塑對現代聽眾的果效。請花一分鐘來讀耶穌在路加福音十五章11-24節所講的浪子回頭的故事：

耶穌又說：「一個人有兩個兒子。小兒子對父親說：『父親，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他父親就把產業分給他們。過了不多幾日，小兒子就

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來，往遠方去了。在那裡任意放蕩，浪費資財。既耗盡了一切所有的，又遇着那地方大遭飢荒，就窮苦起來。於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個人；那人打發他到田裡去放豬。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飢。也沒有人給他。他醒悟過來，就說：我父親有多少的雇工，口糧有餘，我倒在這裡餓死嗎？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裡去，向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於是起來，往他父親那裡去。相離還遠，他父親看見，就動了慈心，跑去抱着他的頸項，連連與他親嘴。兒子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父親却吩咐僕人說：『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來給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頭上；把鞋穿在他腳上；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我們可以吃喝快樂；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又得的。』他們就快樂起來。」

楊腓力（Philip Yancy）在他的書《恩典多奇異》（What's So Amazing About Grace）裡，把浪子回頭的故事現代化。他以現代的佈局重講這個故事，所以你聽了這故事會與耶穌時代的聽眾感同身受。請聽聽看：

有個年輕女孩，在密西根州一個小鎮的櫻桃園長大。她的父母有點保守，對她的鼻環、喜歡聽的音樂，以及裙子的長短，都會反應過度。她被父母禁足了幾次，令她憤恨難當。有次與父親爭吵後，父親去敲她的房門，她竟然對父親大吼。那天晚上，她終於實行了在腦海中演練過無數次的計劃：翹家。

她以前只去過底特律一次，是和教會青少團契搭遊覽車去看棒球賽。小鎮報紙常常繪聲繪影地渲染底特律城區內的幫派、毒品、暴力問題，女孩認為父母一定不會去那裏找她。加州或是佛州還有可能，絕不會是底特律。

第二天她就遇見一個男子，開著她前所未見的大轎車。那個人載她去吃飯，幫她找地方住，給了她一些藥丸吃，讓她覺得舒暢無比。她想的沒錯：以前是父母壞了她快活的機會。

好日子持續了一個月、兩個月、一年。開大轎車的男人——她叫他「老板」——教她一些男人喜歡的把戲。因為她未成年，男人爭相出高價要她。她住在酒店的頂樓豪華套房，想要什麼就在房間點。偶爾也會想起家鄉的老爸老媽，然而他們的生活如今看起來是又狹窄又乏味；她簡直不能相信自己

是在那裏長大的。

她第一次看見自己的照片登在牛奶盒，標題寫著「你見過這孩子嗎？」，著實害怕了一陣子。不過現在她是金髮，再加上濃妝、鑲嵌在身上的珠寶，沒人看得出來她還是個孩子。而且，她的朋友都是翹家的，沒人會洩密。

一年過後，性病的症狀開始出現，女孩沒想到老板這麼快就變得無情。「這個年頭，我們可不能亂來。」他吼著。女孩立刻身無分文流落街頭。晚上她雖然還能變點把戲，賺來的錢不夠買毒品。寒冬來襲，她只能睡在大型購物中心外的暖氣口上。「睡」這個字並不正確，一個年輕女孩子在底特律城區絕不能鬆懈警惕。她有了黑眼圈，而且咳嗽得更厲害。

有天晚上，女孩躺著，聽行人的腳步聲，不能入睡。突然間，她覺得生命中的一切竟然如此不同。她不再覺得自己是個神氣的女人，而是個小女孩迷失在寒冷可怖的都市。她抽泣著，緊攏雙腿，大衣上堆著報紙，依舊冷得發抖。記憶中的一幕突地閃過，腦海中浮現出一幅畫面：小鎮的五月，成千上萬的櫻桃樹同時開花，她的金毛犬在成列成行的花樹中穿梭，追逐網球。

天啊，我為什麼要離開呢？她自問道，心不禁刺痛。我的狗在家比我現在吃得還好。她哭了，那一剎那她知道自己是多麼想要回家。

打了三次電話，都是答錄機。前兩次，她沒留話，但是第三次她說：「爸、媽，是我。我可以回家嗎？我會搭長途汽車回去，差不多明天晚上十二點到。如果你們不在車站，那我就會坐到加拿大。」

從底特律到小鎮，加上中途停站，需要七個小時左右。在這當兒，女孩發現自己的計劃有缺失。如果父母剛好出遠門，沒有聽到她的留言呢？她豈不應該再等一天，或等到見他們嗎？就算他們在家，也早當她是死了。她應該給他們時間壓壓驚才是。

她的思緒在這些顧慮中起起伏伏，也在準備對父親要說的話：「爸爸，對不起，我知道錯了。都是我不好。爸爸，請原諒我。」她把這段話重複再重複，每練習一次喉頭就發緊。她已經多年沒說過道歉的話了。

細碎的雪花落在成千上萬個輪胎碾過的陳舊馬路，瀝青散發著白氣。她已經忘記這裏的夜晚有多黑。一隻鹿飛越馬路，汽車急轉彎。廣告板間或從窗外掠過。一個路標寫著還有多少哩到小鎮。天啊。

汽車終於進站，司機以嘶啞的聲音用擴音機說：「各位，我們只在這兒停十五分鐘。」十五分鐘決定她一生。她照照鏡子，抿抿頭髮，舔去牙齒間的口紅。她看看手指頭的烟漬，不知道父母是否會注意。

她走進車站，不知道要作什麼心理準備。她心底演練過各種場面，却萬萬不是眼前所見的一幕。在那水泥牆、塑膠椅的小鎮候車室，來了四十多位兄弟姐妹、表親、堂親、祖母、曾祖母。他們都戴著好玩的帽子、吹哨子，牆上挂著電腦印出來的「歡迎回家！」

她父母從人群中擠出來。她眼睛發熱，淚水幾乎奪眶而出，開口講她背下來的說詞：「爸爸，對不起，我……」

父母打斷她的話說：「不要提了，孩子。我們可沒時間來那一套，不道歉了。我們在家準備請客，你要遲到了。」

你現在是否也同意「現代化」在明確應用聖經原則上是一個很有效的工具？楊腓力的故事幫助我們體會耶穌浪子回頭的比喻對那時代聽眾的感受。

然而使用現代的情節也要謹慎，我們必須小心地研讀聖經，特別是歷史文化背景與文意脈絡，才能使你所發展的現代情節準確地反映出聖經字句的意義。要不然你可能會針對某經文作出一個沒有聖經依據的應用。這方面需要操練，在聖經上下工夫並要有創造力，才能想出一個情節或改寫一個故事，既與聽眾相關又忠於聖經原意。但請務必、務必、務必要下工夫，以致你敘述的情節可以正確反映經文原意。

最好的、忠於聖經原意的方法牢繫於你在 4a 所找出的要素。很簡單地，當你有了草稿以後，就直接問自己：「我的情節可包括所有的要素嗎？」如果沒有，修改你的情節，直到它包括了所有的要素。一個真實世界的情節必須與聖經原文相關，要不然，充其量你只是作了一個讀者反應罷了（參第十章）。

結論

這裡我們結束了應用聖經意義的步驟，因為神的屬性以及人性沒有改變，所以神的話語永遠跟人有直接的關係！我們原則性的步驟應可以給你一個方法，來抓住聖經與往後世世代代的相關性——不只是我們這一代，還包括我們的子子孫孫。

你們當中也許有人會擔心，這樣的方法會不會限制你應用經文的自由。讓我們提醒你，作為一個忠實的讀者，我們的工作不是要發明新的意義，而是應用那已深含在經文裏的意義。別擔心，你將會發現在你的生命或你的世

弄裡，有許多類似的情節是含蓋了所有的要素的。並且當你找到一個真正可比擬原文的情況時，你會自信你正在應用聖經經文的真正意義。還有，不要怕創造出一些真實世界的情節，或是把聖經故事現代化，以使你的應用更加明確。人們需要例子和說明來知道聖經的意義如何在真實生活中活出來。神希望祂的話語深藏在我們的心思意念裡，並改造我們的生活方式。

在下一個單元，我們將學習如何詮釋新約聖經裡各種的文學體裁。但在進入下一個單元以前，我們需要牢記起初開始閱讀聖經的主要理由，我們讀經不只是一要學習更多有關神的事，我們更要認識神並更愛神。祂把祂的話語賜給我們，不只是一要讓我們的大腦填塞很多聖經知識，而是要改變我們的生命。神作者明顯的心意就是要我們藉著明白和應用抓準神的話語。或者正如基督在約翰福音十四章 21 節所說的：「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愛我的。」

作業

作業一

我們已提供了兩個可比擬以弗所書四章 13 節的真實生活情節（學生與單親媽媽）。請你寫出另一個與以弗所書四章 13 節相類似的情節。記住，所謂可比擬的情節是包括了所有列在 4a 的要素。

作業二

閱讀耶穌在路加福音十章 30-35 節裡的好撒馬利亞人的比喻。寫出一個現代化的新故事來重述這比喻，可以使現代聽眾得到和耶穌時代的聽眾相同的果效。

作業三

提摩太前書六章 10 節前半說：「貪財是萬惡之根。」以這節經文來展開詮釋之旅，包含應用的部分：

1. 摘要原始的情況及聖經原文對原始聽眾的意義。
2. 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的情況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3. 列出所有經文所要表達的神學原則。
4. 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

些神學上的原則？

- a. 觀察經文的原則是如何處理原始的情況。
- b. 在現代的情境裡，找出一個可比擬的情況。
- c. 藉著創造出一個真實生活的情節或把原故事現代化來使你的應用明確。

新約聖經——書信

簡介

新約書信的性質

新約書信的格式

如何解釋新約書信

展開詮釋之旅

結論

作業

簡 介

在 Scott Duvall（本書作者）的衣櫥頂端有兩個裝滿了「肉麻話」的鞋盒子。Scott 和 Judy 結婚前，因為住處隔了三百哩之遙，他們靠著通電話、偶爾見面和書信往返的方式，維繫了兩年的感情。這兩個鞋盒子裝的就是他們寫的情書。有的篇幅很短，有些很長；有些是知識性的，有些則是玩笑話；有些是嚴肅的，有些則是戲謔的。無論如何，對兩個相愛的人（至今仍是）來說，這些情書無疑是非常珍貴的史料。

書信在我們的生活中扮演了十分重要的角色。當你收到一封私人短箋時，你有何感覺？還記得某個學校寄給你的入學通知，以及父母或摯友寫給你的忠告信嗎？有沒有收過女朋友寫給你的「Dear John」絕情信或是和你有固定關係的人寫來的信？而你自己寫過信嗎？諸如：商業信函、法律信函、醫藥信函、私人信函等等。無論藉由電子郵件、公務信箋、個人信紙，甚至餐巾紙的背面，我們都可以用來寫信或便條，以達到傳達我們想法和情感的目的。

當然，書信早在 Duvall 談戀愛以前就有了，不論是古代社會，以及新約聖經中著名的人物，都普遍使用書信作為傳遞的工具。新約聖經廿七卷書

中，其中有廿一卷是書信（幾乎佔了全部新約篇幅的 35%）。¹ 大部分福音派學者同意是保羅、雅各、彼得、約翰、猶大和希伯來書的作者（作者不詳）寫了這廿一封書信（參考下面的附表）。

傳統上，聖經學者把書信分為保羅書信和一般書信兩種。保羅所寫的十三封書信，聖經是以某個特定的收信人來命名（如：提摩太書）；或者以他寫給特定的一群人來命名（如：寫信給凡住腓立比、在基督耶穌裡的眾聖徒）。一般書信則不以收信人作為命名的方式（希伯來書例外），而是以書信的作者命名（如：雅各書、約翰一、二、三書）。儘管有此區別，但它們都屬於新約書信的一部分，每一封書信都應好好研讀。

保羅	?	雅各	彼得	約翰	猶大
羅馬書	希伯來書	雅各書	彼得前書	約翰一書	猶大書
哥林多前書			彼得後書	約翰二書	
哥林多後書				約翰三書	
加拉太書					
以弗所書					
腓立比書					
歌羅西書					
帖撒羅尼迦前書					
帖撒羅尼迦後書					
提摩太前書					
提摩太後書					
提多書					
腓利門書					

這一章我們要從書信的內在世界開始看起。書信的性質是甚麼？格式又是甚麼？接著我們要探討如何解釋書信；最後用新約書信的一段經文為例，以詮釋之旅作為結束。

新約書信的性質

與古代信函比較

新約書信與古代信函有何不同？首先，新約書信的篇幅較長，Richards的觀察如下：

從古希臘—羅馬一萬四千封的私人信函中，我們發現一封信的平均字數是八十七個字，最短的約有十八個字，最長的則有二〇九個字。即使較具文學氣息的西賽羅（Cicero）和賽尼迦（Seneca）也有不同。西賽羅每封信平均用了二百九十五字，從廿二個字到二千五百三十個字都有，而賽尼迦每封信的平均字數則是九百九十五，大約是一百四十九到四千一百三十四個字不等。相較之下，保羅書信就顯得冗長多了。他寫的十三封信，平均字數為二千四百九十五個字，從最短的三百三十五個字（腓利門書）到最長的七千一百一十四字（羅馬書）。²

當我們想到初期的基督徒領袖們因為距離的關係，必須藉著書信從事差傳事工並牧養信徒時，它的冗長就不足為奇了。這些領袖在信上需要有足夠的空間，可以問候、告別、更新、激勵和教導他們的讀者、處理棘手的問題、警告假師傅的教導等等。

古代的信函分成兩種，一種是非正式的個人信函——商業合約、市民記錄、家屬或朋友間的魚雁往來等，都屬於這一類。這些信件寫的多半是日常性的事物，而且只有收信者本人可以閱讀。另外一種正式、富有藝術性和文學型式的信函，則是寫給大眾的。我們很難把新約書信歸納成這兩類中的任何一種，而是介於兩者之間。新約聖經中，我們發現有較具私人性質的書信，如：腓利門書、約翰二、三書等，而羅馬書、以弗所書、希伯來書、雅各書和彼得前書則比較類似正式信函。

本人親臨與權柄的替代品

古代人寫信的理由和我們一樣，由於與我們所關心的人分隔兩地，無法面對面溝通，信件（或電子郵件）自然便成為最佳替代品。當收信人讀了保羅或彼得的來信時，就形同看到使徒本人一樣，而使徒和其他教會領袖因為

距離的關係，無法親自說明一個問題或處理某種特殊情況時，信件就成了首要的選擇。藉由書信，這些領袖不僅可以表達他們對事情的看法，同時還可以從事遠距離的事奉。

但是新約書信不只是本人同在的替代品，它還是權柄的象徵。作者通常一開始就會表明他是耶穌基督的使徒：

作使徒的保羅（不是由於人，也不是藉著人，乃是藉著耶穌基督，與叫祂從死裡復活的父神）……（加拉太書一：1）

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以弗所書一：1）

作耶穌基督僕人和使徒的西門·彼得……（彼得後書一：1）

保羅、彼得和約翰在信上不只是如好友般提出個人性的忠告，他們更是以使徒（就是基督復活的見證人）的身分寫信。因為是以基督的代表人身分寫信，所以信上的教導、警戒和鼓勵便具有很大的權柄。

應時性 (situational)

新約書信是屬於應時性質 (occasional 或 situational) 的文件；換言之，它們乃是針對某一特別情況——或者來自作者一方，但多半來自讀者——所引起的，幾乎所有新約信函都是因為收信人的情況而引發寫成的。作者通常藉以澄清某個誤解（如帖撒羅尼迦前後書）；提出某個教義上的問題（如歌羅西書）；或是糾正某種行為（如雅各書）。這些在信上所涵蓋的主題，都是使徒針對收信人目前遭遇到的特殊處境而寫。

這些信件的作者從未想過讓它們成為基督教神學的百科全書，他們寫的並不是系統神學，而是把神學實際應用在教會的特殊情況。Fee 和 Stuart 精確地寫了以下的結論：

我們會一再地到書信中尋找基督教神學，因為它們充滿了神學。但我們總要記得，書信的主要目的不是要闡明基督教神學。神學總是為了滿足一個特別的需要。³

故此，當我們在解釋新約書信時，切忌從一封信的內容就遽下結論。例如，保羅在寫給加拉太教會的信上針對他們為律法主義所惑的情況，不斷強調在基督裡得自由這個觀點；而哥林多前書恰恰相反，這封信中，保羅因為哥林多教會濫用自由的結果，使得淫亂的行為十分嚴重，因此他強調順服。單從這兩封書信，我們不能認定這就是保羅有關自由和順服的全部教導。兩者都是保羅針對他們個別的情況所作的闡釋。從保羅所有的書信中，我們知道他既主張自由，也主張順服。在加拉太書他較強調自由，哥林多前書則是偏重於順服，為的就是糾正他們已經走偏的方向。⁴ 如果不瞭解所謂的應時性，我們很可能就單從一封信遽下斷語，而對書信作出錯誤的解釋。

因為書信乃是針對特定情況所寫，我們首先必須重建書信中所發生的狀況。例如，帖撒羅尼迦和腓立比教會到底發生了甚麼事，使得保羅寫了腓立比書和帖撒羅尼迦前後書？知道當時發生的狀況，可以幫助我們瞭解信上所用的神學原則是甚麼。但要重建原始情況不是一件容易的事，Fee 和 Stuart 用通電話的例子說明這個困難度。⁵ 他們說，讀新約書信就像在電話的一頭聽人說話，我們只聽到作者（如保羅、彼得、或約翰）所說的，卻聽不到他們的聽眾說些甚麼；我們只聽到回答的這方，但不確定對方的問題是甚麼。儘管如此，作者回應的都是實際發生的例子，我們需要做的，就是盡可能重建當時的情況，這章後面還會討論如何重建的問題。

審慎書寫和遞送

新約信函的書寫和遞送遠比我們想像的複雜。通常真正抄寫的人，是經過訓練的文書或秘書（secretary, amanuensis）。羅馬書十六章 22 節提到這位秘書：「我這代筆寫信的德提，在主裡面問你們安。」這不表示德提是羅馬書的作者，他其實是保羅的秘書。信件作者在秘書謄寫時給予的自由度可大可小。⁶ 但任何情況下，作者（不是秘書）必須對整封信的內容負起全部責任。所以作者在信的結尾會親筆寫下最後的問安：

我保羅親筆問安。（哥林多前書十六：21；歌羅西書四：18）

我——保羅親筆問你們安。凡我的信都以此為記，我的筆跡就是這樣。
（帖撒羅尼迦後書三：17）

這些經文顯示，除了最後幾行字之外，書信一般都是由秘書謄寫，而大部分新約的書信可能都經由此種方式產生。

和秘書一樣，聯合發信人在新約書信中也扮演了一個重要的角色。保羅經常在信的開端會提到聯合發信人，他連續在六封信中提到提摩太（哥林多後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帖撒羅尼迦前、後書及腓利門書）；而帖撒羅尼迦前、後書同時也提到了西拉。加拉太書中保羅說到「和一切與我同在的眾弟兄」；哥林多前書寫了保羅「同兄弟所提尼」，這些均表示他們和保羅都是信函的共同提出者。換言之，保羅與這些發信人一起討論、擬稿、校對和重寫，直到最後定稿為止。他們不只是形式上的發信人，也是保羅在這些教會的事奉中很重要的同工。

當信寫完後，就是遞送的工作了。第一世紀時已經有郵政組織，但只有政府部門可以使用（軍事報告、外交信函等）。有錢人利用奴隸或雇工送信，而一般大眾只能靠那些正好要到他送信地點去的人順道為他送信：

今有所親愛、忠心事奉主的兄弟推基古，他要把我的事情，並我的景況如何全告訴你們，叫你們知道。我特意打發他到你們那裏去，好叫你們知道我們的光景，又叫他安慰你們的心。（以弗所書六：21-22）

有我親愛的兄弟推基古要將我一切的事都告訴你們，他是忠心的執事，和我一同作主的僕人。我特意打發他到你們那裡去，好叫你們知道我們的光景，又叫他安慰你們的心。我又打發一位親愛忠心的兄弟阿尼西謀同去；他也是你們那裡的人。他們要把這裡一切的事都告訴你們。（歌羅西書四：7-9）

書信是集合各方的努力而成，而一個忠心的送信人更是不可或缺。他不僅要把信安全地送達，同時送達之後還必須親自解釋信的詳細內容，他的重要性可見一斑。

為基督徒團體而寫

新約書信是給特定的會眾一再大聲誦讀的。我們現在讀這些書信時通常都是在心裡默唸，但是基於不同的理由，第一世紀的人偏好聽到自己的信被大聲朗誦。只有一件事，就是信件實在太珍貴了，一般人不會願意把自己的

信外借給家庭或個人。猶太信徒也習慣於在會堂崇拜時，大聲朗讀經文，而有些基督徒並不識字，所以為了大家的好處，信件自然就用口頭朗誦的方式呈現出來。從啟示錄我們可以隱約察覺為甚麼一個念預言給會眾聽的人是有福的：

念這書上預言的，和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都是有福的，因為日期近了。（啟示錄一：3）

在保羅書信少數幾個地方也提到他的信被大聲朗誦：

你們念了這書信，便交給老底嘉的教會，叫他們也念；你們也要念從老底嘉來的書信。（歌羅西書四：16）

我指著主囑咐你們，要把這信念給眾弟兄聽。（帖撒羅尼迦前書五：27）

所以，弟兄們，你們要站立得穩，凡所領受的教訓，不拘是我們口傳的，是信上寫的，都要堅守。（帖撒羅尼迦後書二：15）

即使腓利門書，算是保羅最私人性的信件，收信人也不只是這位奴隸的主人，還包括在他家的教會（腓立門書一：2）。

除此以外，新約書信在教會之間可以互換，即便是寫給特定的教會，這些作者發現他們寫的內容和其他教會仍有相關，所以受益的就不單單是一個教會了。從歌羅西書四章 16 節（見上面摘錄），我們知道保羅不但希望歌羅西教會自己讀，同時也把它交給老底嘉教會讀；同樣的，他也要歌羅西教會讀來自老底嘉教會的信（已失傳）。

綜合前面所言，新約書信通常比其他古代的信函有較長的篇幅；它們介於非正式、個人性的信件與正式、文學型的信函之間；書信代表作者的親臨和權柄；屬於應時性的信件，也就是依據收信人特定的情況而寫，作者最關心的，是如何把神學的理论應用在現實生活中。最後，這些信函都是作者很仔細地書寫然後送達教會，教會收到後再反覆大聲誦讀並和其他教會共享。

新約書信的格式

當我們寫信時，常會用到類似下面的格式：

日期
姓名
街道地址
城市，州名，郵遞區號

問候

本文

結語

簽名

古代信函也有標準格式，新約書信採用的就是這種標準，這種格式乃是由序言、本文和結語所組成。現在讓我們來逐一討論。

序言

典型的序言包含四個部分——寫信者、收信者、問候和禱告。我們現在的信件，通常結尾時才會提到寫信人，這和古代習慣把寫信者放在收信人的前面是不太相同的。下面是幾個例子：

作使徒的保羅（不是由於人，也不是藉著人，乃是藉著耶穌基督，與叫他從死裡復活的父神）和一切與我同在的眾弟兄，寫信給加拉太的各教會。（加拉太書一：1-2）

基督耶穌的僕人保羅和提摩太寫信給凡住腓立比、在基督耶穌裡的眾徒，和諸位監督，諸位執事。（腓立比書一：1）

作神和主耶穌基督僕人的雅各請散住十二個支派之人的安。（雅各書一：1）

從信上對寫信者和收信人用詞的形容，可以讓我們對這封信有較深入的洞察。例如，因為保羅使徒的權柄受到加拉太教會的質疑，所以加拉太書一開始保羅便強調他的權柄是從神而來；並且保羅在加拉太書裡，也沒有使用類似「眾聖徒」或「所愛的」這種愛的字眼，可見這是封措辭嚴厲的書信。而寫給腓立比教會的信上，因為他們缺乏在主裡的合一，保羅因此自稱是僕人而非使徒。或許他從一開始就想教導腓立比教會，合一的基礎乃是先要有僕人般謙卑的樣式。

雅各書中，雅各完全沒有提到他是耶穌肉身的兄弟（一般認為他很可能就是），而是以「神和主耶穌基督的僕人」自稱，他的用意就是告訴大家，他領袖的權柄不是因為他和耶穌在肉身的關係，而是在靈裡的關係。同時，他寫給「散住十二支派之人」，可能表示這些猶太信徒因為遭到迫害而分散各處。

緊接在寫信者和收信人之後的是問候。大部分古希臘的信件都是以問候（greetings, chairein）為開頭。保羅和彼得則以恩惠（grace, charis）代替，並且加上猶太人問安時使用的「平安」（peace），因此標準的問候方式就充滿了基督信仰的意義。「願恩惠與平安歸與你們」不僅是問候之意，也是祈求收信者可以不斷經歷神無止盡的恩典，神賜的平安湧流不息。

書信的序言中，最後一個要素是禱告。古希臘的信件一開始都是禱告眾神，而保羅大部分的信件，則是以感謝神在收信人的生命中所成就的作為開頭。以下是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一開始的禱告：

我常為你們感謝我的神，因神在基督耶穌裡所賜給你們的恩惠；又因你們在祂裡面凡事富足，口才、知識都全備，正如我為基督作的見證，在你們心裡得以堅固，以致你們在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等候我們的主耶穌基督顯現。祂也必堅固你們到底，叫你們在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日子無可責備。神是信實的，你們原是被祂所召，好與祂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哥林多前書一：4-9）

在為神所做的一切獻上牧者的感謝之後，保羅以禱告這個部分為他之後所要討論的主題揭開序幕。例如，上面的經文中，保羅告訴哥林多教會，他們的知識全備，並且「在知識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而接下去的內容，保

羅進一步探討有關知識和屬靈的恩賜——兩個哥林多教會主要的問題。

如果在禱告/感恩這個部分的寫法有所不同，讀者就要特別留心了。例如，加拉太書裡保羅略去感謝的禱告，直接從問候跳到責備，他傳遞一個非常強烈的訊息，就是加拉太教會因為固守律法主義而離開基督的福音，讓他十分氣惱。

本文

本文是作者針對教會所遭遇的特定情況而寫，所以這個部分便成為整封信的主體。本文並無特定的格式，完全要看作者寫信的目的、收信人個別的狀況而產生不同的內容。本文大約包括有教導、勸說、駁斥、勸勉等等。⁷

結語

新約書信的結語包含幾種不同的要素，作為書信的結束。⁸

行程規劃：多三：12；門廿二

誇讚同工：羅十六：1-2

禱告：帖後三：16；來十三：20-21

代禱：帖前五：25；來十三章 18-19

問安：羅十六：3-16，21-23；來十三：24；約貳十三

最後的教導和勸勉：西四：16-17；提前六：20-21a

親嘴問安：帖前五：26；彼前五：14

親筆簽名：西四：18；帖後三：17

祝禱：林前十六：23-24；弗六：23-24

讚美：彼後三：18；猶：24-25

當然不是所有的要素都會出現在每封信上，作者也不會侷限於此。最後一個要素「讚美」通常就是恩惠的祝福（「願恩惠常與你們眾人同在」）。書信以此作為結束，是多美的一件事！

並非所有的新約書信都是照上述的標準格式寫的。希伯來書的開頭並不像信函的形式，卻是以書信的結語作結束，這位不知名的作者甚至提到這本書是「勸勉的話」或一篇講章（十三：22）。雅各書一開始很像書信，但結尾卻沒有信函的形式，它比較類似針對一般會眾的講道集。約翰一書則完全

不像信函，但它的確是寫給特定的一群人（約翰一書二：7、12-14、19、26）現在你對新約書信的性質和格式已經有了概略的瞭解，接下來我們要討論如何解釋這些書信。

如何解釋新約書信

要解釋新約書信之前，我們先回到第一章詮釋之旅的四個步驟。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我們建議你一口氣把整封信讀完，對於篇幅較長的書信或許較為費時，但這是可以看到信函整體畫面的惟一方法。在你走入「書信的領域」之前，你必須先飛越上空，往下鳥瞰整個地形。在閱讀的過程中，寫下書信的大綱，或在讀畢整封信件後，用一兩句話扼要記下信函的主旨。

無論古今，我們讀信一定是一氣呵成。不要被聖經章節的劃分所影響，以致毫無章法地東讀一點西讀一點。以下是 Moises Silva 解釋為甚麼這種讀法不是現代人讀信的方法，也不是讀新約書信最好的方式：

你能想像一個人在週一收到他未婚妻寄來的信時，當天只讀了第三頁，週二決定讀最後一頁，兩週後再讀第一頁，以此類推的情景嗎？像這種讀信的方式，除了製造困惑以外，恐怕是別無所得了。第三頁的內容可能和前面幾頁有很大的關連；也或許要讀了下一頁後才能明白他在說甚麼。一封愈是論述性的書信，用這種拆解式的閱讀，就愈容易造成斷章取義的危險。更何況一份文件最主要的意義之一就是，它對讀者所能產生的全面性影響，這個比其他甚麼都重要。⁹

我們若想明白經文對原始聽眾的意義，惟一的方法就是一口氣把整封信從頭到尾讀完，這是我們旅程的起步。

因為書信屬於應時性質的文件，要知道經文對原始聽眾的意義。下一步就是重建作者與他的聽眾當時的歷史—文化背景（historical-cultural context）。還記得第六章教我們如何重建嗎？我們可以利用聖經辭典和註釋書之類的工具書回答以下問題：

- 作者是誰？
- 他的背景是甚麼？
- 何時寫的？
- 他的事工屬於何種性質？
- 他和聽眾的關係是甚麼？
- 寫信的動機是甚麼？
- 聖經的原始聽眾是誰？
- 他們的處境如何？
- 他們與神的關係如何？
- 他們與作者的關係如何？他們彼此之間的關係又如何？
- 寫作當時發生了甚麼事？
- 有無歷史—文化因素可以幫助你解釋這卷書？

重建原始情境並不容易，因為讀新約書信很像在電話的一端聽人說話，但為了重建，我們還得聽電話的另一端在說甚麼。重建的時候，一般人比較容易犯的錯誤就是，自創一種原來書信所沒有的情況，而我們惟一能做的，只是盡可能聆聽電話兩端的談話。如何做到呢？最好的方法就是仔細閱讀書信，並且蒐集各種可以讓你重建的信息（當你研讀保羅任何一封書信時，你可以從使徒行傳中得到更深入的信息），同時利用辭典、註釋書和其他工具書，考察學者對信上歷史—文化背景的看法，並用一兩個段落記下有關重建的情況。

當你對作者和收信人的情況有了初步的瞭解後，接著就是找出你正在研讀的這段經文的文意脈絡（literary context）。在第七章，我們知道文意脈絡的主要目的是追溯作者的思路流程。以新約中的書信為例，段落的思考是瞭解各種書信的關鍵！¹⁰ 扼要記下這段經文前一段的重點、經文本身的重點，以及它下一段的重點，然後把這些段落串連起來，找出作者試圖表達的要旨，尤其是這段經文在作者思緒中所扮演的角色，然後總結你所發現的重點。

讀完了整封信，重建歷史—文化背景，並且追溯作者前後文的思緒後，緊接著就是決定經文對讀者的意義了。利用你觀察的技巧，仔細閱讀經文，找出其中的細節、句子間的連接、關鍵的字句等線索，最後用一個句子寫下這段經文對當時第一世紀讀者的意義。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新約書信與我們之間的鴻溝不是太大，因為作者寫信的對象不是舊約時代的以色列民族，或是反對耶穌的猶太人領袖，而是基督徒（大多是猶太籍信徒）。

雖然如此，書信中的鴻溝，有時仍是個挑戰。儘管收信人和我們一樣都是基督徒，但他們的情況，有時候對我們而言卻是全然陌生的。這種情形下，鴻溝就顯得難以跨越了。例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八章，談到吃祭偶像之物的問題，這個鴻溝便十分的寬廣。你還記得最近一次為了要不要吃祭過偶像的肉而掙扎是在甚麼時候嗎？然而當保羅寫到遠避淫行（哥林多前書六：18-20）或愛的真諦（哥林多前書十三：1-13）時，這條鴻溝似乎就只是一道可以輕易越過的小溪流。仔細檢視經文之後，寫下這條鴻溝必須跨越的差異性有多大。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就你在步驟一中所瞭解的經文，找出它的神學原則。神不僅用特定的方式讓當時的人明白經文的意義，透過這些經文，神也傳達了一個廣泛的神學原則給後代的人。在比較了我們與原始聽眾的情況，並找出其中的差異後，試著分辨這段經文中可以應用的神學原則（一個或多個），用一兩個句子記下來。例如，第一章有關約書亞記一章 1-9 節的經文，我們所提供的神學原則就是：「為了能夠有果效地服事神，圓滿完成祂所呼召的事工，我們需要從神的同在中支取力量和勇氣；同時我們還必須遵行神的話語，並且時常默想。」

Jack Kuhatschek 在《活用聖經》（*Applying the Bible*）這本書中，談到有三個問題可以幫助我們找出經文中的神學原則。¹¹（1）作者是否在陳述一個原則？新約書信的作者，通常會以陳述一個神學原則的形式，傳達他的信息（例如，以弗所書六：1「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這種情況下，你已經獲得你想要的原則了。

（2）在前後的相關經文可否找到一個神學原則？有時候作者所提供的原則在前後的經文中。例如，以弗所書五章 21 節保羅寫到「又當存基督的心彼此順服」，接著這個一般性的原則，隨即列舉了幾個古代家族的例子，說明他們如何彼此順服（妻子/丈夫、兒女/父母、僕人/主人）。如果你讀到這幾

個特定的例子時，要馬上意識到以弗所書五章 21 節所舉的一般性原則。

(3) 作者給予一個特定的命令或教導時，我們應該質疑它出現的原因。如果你知道隱藏在命令或教導背後的原由，你就可以找到這個神學原則。加拉太書五章 2 節保羅寫到：「我保羅告訴你們，若受割禮，基督就與你們無益了。」當我們問到為甚麼保羅警告加拉太教會不可受割禮時，我們發現的神學原則就是：人不能靠自己的努力或行律法而稱義，神的恩典是白白給人的。

當你用一、兩個句子寫下這些原則時，接著要測試它們是否違背第一章（見下）所提到的標準。這個測試會讓你知曉你是否真的找到了神學原則：

- 這個原則必須反映在經文中。
- 這個原則必須超越時代，也不侷限於某一種特定情況。
- 這個原則必須不受文化的束縛。¹²
- 這個原則必須與聖經其他的教導相吻合。
- 這個原則必須同時與聖經原始聽眾和當今聽眾相關。

歷史文化阻隔了古代經文與現代的聽眾，而神學原則則是跨越這些鴻溝的橋樑。

步驟四：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解釋新約書信的最後一個步驟就是，把神學原則應用在今日的信徒身上。我們要記住，這些原則是由經文的原意引申而來，他們很可能被應用在今日不同的情況中。十三章我們學了如何應用這些原則，甚至舉了新約書信的例子作說明（腓立比書四：13）。

我們應用時，有三點注意事項：(a) 觀察經文中的原則如何處理原始的情況，並且找出連接原則和情況的要素。(b) 找出在我們的生活中包含上述所有要素的一種情況，當我們發現這種可比擬的情況時，便可確定我們正在應用經文的意義。(c) 想像這個原則在真實世界中可以具體應用的場景，它們一方面必須忠於經文原意，另一方面又和今日聽眾息息相關。請記住，為了能真正抓住神的話，我們需要照著所學的去。

展開詮釋之旅

上一個單元，我們重溫了四個明瞭和應用新約書信時應該具備的解經步驟，如果你和大多數人一樣，也需要一個實例來說明這些步驟。這個單元裡，我們就用希伯來書十二章 1-2 節展開我們的詮釋之旅，希望可以幫助你更加瞭解如何解釋新約書信。

希伯來書十二：1-2

¹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²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如果我們把希伯來書從頭到尾讀一遍，你會注意到作者用的是一種非常嚴肅的口吻。神透過作者強而有力地表達門徒需要付出的代價。這卷書讀起來比較像一篇講章，作者自稱為「勸勉的話」（十三：22）。全書以耶穌基督為中心，並且大量引用舊約經文。當你查閱工具書重建歷史背景時，你自然就會明白為何作者言辭如此懇切的原因。

希伯來書的對象很可能是一群猶太背景的信徒，在羅馬或羅馬附近組成一個家庭教會或幾個一般教會。¹³寫作時間大約是主後 60 年，也就是尼祿王對基督徒大迫害之前。有一小撮信徒為圖安逸的生活，正面臨捨棄基督，重回猶太教的試探中。他們對基督委身的信心產生動搖，十分沮喪。沒有人知道真正的作者是誰，但他寫信的動機很明顯，就是「激勵一群想離開真正基督信仰的信徒們，激勵他們藉著對基督的委身，與神親近，並且堅持下去」。¹⁴整卷書充滿了耶穌基督的超越性和堅守信心的警語。

要抓住希伯來書原意的下一個步驟，便是找出它的文意脈絡。作者的思緒如何在這一段貫穿？十二章 1-2 節的「所以」（譯註：中文聖經無）顯示這節與前一章有密切的關連。十一章通常被稱之為「信心的殿堂」，作者列舉了很多古聖徒在患難中仍能持守信心的例子。希伯來書十二章 1-2 節的作

者用賽跑的假想和耶穌的例子，勸勉他的聽眾堅持信仰。而十二章 3-11 節這一段，作者以父母對子女的愛為類比，解釋為甚麼信徒應該把忍受艱難當成是父神愛的表示。在困境中忍耐的主題把這幾個段落串連在一起。

明白這段經文的意思後，在總括它對第一世紀聽眾的意義之前，我們需要小心觀察它的原意。經文寫著「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這些信心的見證人，對正在掙扎的家庭教會無疑是非常必要的鼓勵。作者發現許多人雖然歷經艱辛，仍經歷到神的信實，因此要求他的讀者：（1）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2）存心忍耐奔跑，以及（3）仰望耶穌，祂是信心的終極代表。

作者以賽跑為例，解釋基督徒生活的本質，這個比喻幫助我們瞭解這段經文許多鑰字的意義和表達方式。賽跑需要很大的努力和毅力，所以我們推測作者想到的是馬拉松式的長程賽跑，而不是短跑。至於參賽者「放下各樣的重擔」這句話，Keener 寫道：

「放下重擔 (laying aside weight, KJV) 指的可能是除去訓練時用的人為重物，而正式競賽時並不會使用。但更可能指的是一種希臘習俗，就是參賽者為了減輕負擔，競賽時除去身上所有衣物，這個假想表示他的讀者必須除去任何阻礙他們得獎賞的事物。」¹⁵

參賽者的另一個挑戰是奔那「擺在前頭」的道路，他們的信心要有實際的行動，也就是要能作出正確的選擇，即使這些選擇有時的確十分困難。參賽者更不是靠自己的力量孤軍奮戰，所以作者呼籲他們要仰望耶穌——「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那位 (the author)」。Guthrie 認為那位 (the author) 意思相當於「冠軍、領袖、先鋒或始祖」。¹⁶ 冠軍和先鋒符合賽跑的比喻，若與「創始成終」(perfecting) 相對照，這個字教導我們，耶穌「已經清除信心道路的障礙，好讓我們向前奔跑。路是開放的，雖然有阻礙，但已被挪開」。¹⁷

耶穌不只是忍耐的最佳示範，祂也鼓舞了那些跟隨祂並且正在受苦的人，因為祂自己輕看那些苦難而定睛在未來的獎賞。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忍受了十字架的痛苦，甚至輕看十字架的羞辱。與神所應許的獎賞比較，十字架的羞辱就不足為道了，因著忍耐，祂「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

我們現在把十二章 1-2 節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作個總結：希伯來書的作者用長程賽跑的比喻，要求他的讀者雖然遭受敵擋，仍要堅持對耶穌的委

身；他們應該忍耐奔跑前面的道路，而不是放棄基督信仰重回猶太教。時時以古聖徒如何持守信心的榜樣鞭策自己，並且仰望耶穌，切勿專注在自己的困境中，耶穌是在困境中堅忍不拔的最佳典範。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書信中大部分的情況與我們的差異不算大，我們和生活在基督被釘與復活之後的信徒一樣，都處在被敵視的氛圍中，我們也同樣面臨在長程賽跑中要不要繼續堅持下去的掙扎。在我們之前已經有很多持守信心的珍貴例子，我們必須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

在解釋這段經文時，仍有一些差異必須注意。我們很多人並未遭遇和當時聽眾相同程度的迫害，為了體認忍耐所造成的衝擊力，我們應該去熟悉世界上其他正在遭受迫害的教會。除此之外，大部分人不會有為了躲避敵人的壓迫而重回猶太教的情況。然而基督徒卻會面臨想要從顛簸轉向安逸，妥協於世人所「認可」的宗教慣例或團體的試探，這些都是非常有用的可比擬情況。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我們發現希伯來書十二章 1-2 節中至少可找出三個神學原則：

- 基督徒的生活如同艱辛的長程賽跑，需要努力和毅力。
- 古聖徒立下忍耐的珍貴榜樣，我們應該鞭策自己效法他們。
- 為了得勝，我們必須拒絕任何會阻礙我們前進的事物，最重要的是，仰望耶穌並與祂親近。

步驟四：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為了說明這個應用的步驟，讓我們應用上述步驟三所提到的第一個神學原則：「基督徒的生活如同艱辛的長程賽跑，需要努力和毅力。」當我們想要明瞭經文對我們的意義時，必須找出連接神學原則和原始情況的要素。這個例子裡，我們找到幾個重要的因素：

- 參賽者是基督徒，賽跑就是生活本身。

- 賽跑是艱辛的，因而我們受試探去走捷徑，甚至放棄。
- 要贏得賽跑需要努力和毅力。

我們找出今日符合這些要素的情況。因為這個例子的要素十分平常，所以很容易找出可比擬的情況。任何無法持守對基督的忠心並想放棄的基督徒，應該時時提醒自己，賽跑需要努力和毅力。為了充分明瞭這段經文對我們的意義，讓我們將應用予以具體化。

聖經其他經文中，時常強調神對我們的恩典，這段經文則是說明如何回應神的恩典。我們知道生命不是短跑，目前的社會並不認為忍耐是種美德，然而神所看重的就是忍耐。祂要我們在逆境中仍能堅持，切勿搖擺不定。贏得勝利的意思是隨時作對的抉擇，不只是今日、明日、下週、下個月或明年等，神要我們長期抗戰，堅忍不拔。

在我們教導的事工中，常會碰到家庭狀況有問題或來自非信主家庭的神學生，他們在 Ouachita 基督教文理大學我們所任教的班上就讀。學期中，我們知道他們當中有些人的生活困境。他們對於自己父母的離異深感罪惡並且氣憤；有些曾受過言語和身體的虐待；有些人因為缺乏支持導致財務困難。這些人幾乎都受過情感的創傷，至今仍背負著許多的重擔。然而這些學生仍忠心地委身於基督，努力不懈地向前奔跑。我們為他們禱告，愛他們並鼓勵他們忍耐。從他們自己的經歷，他們知道贏得賽跑的意義就是：即使被嘲笑、被排斥或被不公平地對待，他們仍然願意選擇基督；而忍耐向前奔跑的意思是，在我們疲累不堪時，依然持定自己的腳步，仰望耶穌。這不是短跑，而是馬拉松式的賽跑，忍耐到底的終必得勝。

結論

生活中若缺乏書信就大不相同了。它們是用來表達我們內心最深入的想法和情感的工具，有些可能是十分肉麻的話。當我們讀新約的廿一封書信時，我們可以隱約看到初期基督徒訓練門徒的實務，和他們在最前線的事奉。當教會領袖無法親自牧養信徒時，這些書信便成為領袖權柄的替代品。作者依據收信人個別的需要和情況而寫，經過作者仔細的處理後，會眾便在聚會中一再地大聲朗讀。

當你研讀新約書信時，請記得它是一封信函而不是電話本。信函應該是

從頭讀到尾，就像我們現在看信一樣。嚴肅地看待歷史—文化背景，同時追溯作者的思緒（即文意脈絡），這是非常重要的。以神學原則作為跨越鴻溝的橋樑，並將它應用在你的生活中。

新約書信讓我們一窺初代教會的掙扎與得勝，它們對於如何過一個敬虔的生活提供了鞭策性的教導和忠告，我們也因此受用不盡。最後，讓我們以新約書信常用的結語作為本章的結束：「願恩惠與你們同在，阿們。」

作業

作業一

對於書信，我們必須追溯作者的思路。第一個步驟就是，看前後文的關係。針對以下問題，請寫下作者的思路：

- 腓立比書二章 1-4 節與二章 5-11 節如何串連？
- 以弗所書五章 15-21 節與五章 22 節至六章 9 節有何相關？
- 哥林多前書十三章在十二至十四章這個大的單元中扮演何種角色？

作業二

請在下面經文中，至少選擇一段，然後根據這一章的解釋和舉例說明，完成詮釋之旅的四個步驟：

羅馬書八章 26-27 節

提摩太後書三章 16-17 節

哥林多前書十一章 27-32 節

希伯來書四章 12-13 節

加拉太書五章 16-18 節

彼得前書五章 6-7 節

歌羅西書三章 1-4 節

新約聖經——福音書

簡介

甚麼是福音書？

如何研讀福音書？

福音書的特殊文學類型

結論

作業

簡 介

我們信仰的中心繫於這一位——耶穌基督身上。祂不但行神蹟，也談論「永生之道」（約翰福音六：68）。但有一件事是耶穌從未做過的，就是出版祂的自傳。如果耶穌自己沒有寫書，我們如何知道祂的生平？

雖然從新約聖經以外的管道，我們有足夠的資訊確信耶穌的存在，然而最直接的見證人，就屬馬太、馬可、路加及約翰四本福音書了。四福音幾乎佔了新約聖經近一半的比例，它們類似耶穌的傳記；正因為它們敘述的是耶穌——神的獨生兒子——的故事，因此極具重要性。

這一章你可以學到兩件重要的事：第一，我們會回答「甚麼是福音書？」這個問題。福音書的作者想要敘述甚麼樣的故事？它們類似現代的傳記嗎？如果是，為甚麼書上沒有記錄耶穌的每一件事，例如祂的青少年時期？為甚麼這四本書不是完全照著事件發生的順序記錄？為了真正抓住福音書的精髓，我們必須盡可能瞭解它的文體。一旦對福音書的性質有所瞭解之後，接下來的第二個問題是：如何解釋福音書？有沒有一個既可以引導我們瞭解經文的意義，又可以應用在我們生活中的方法？我們認為應該會有一個合宜的方法來研讀耶穌的故事。現在就讓我們先來看福音書的文體。

甚麼是福音書？

福音書這個字是由希臘文「好消息」（euangelion）翻譯而來。新約聖經以前，這個字通常用來指政治或軍事的勝利，它在新約聖經的意義則是指耶穌所傳的大好信息（馬可福音一：14-15）或關於耶穌的好消息（哥林多前書十五：1）。這就是為甚麼早期基督徒把馬太、馬可、路加、約翰所寫的四本書稱之為福音書的原因。但聖靈如何啟示福音書作者（evangelist）傳達這個好消息？正確的解經在乎正確地認定它傳達的方式。

福音書的性質是故事。每個人都喜歡好聽的故事，但為甚麼、又是甚麼讓它如此迷人？故事是饒有趣味的，我們發現自己很容易「走入」故事裡，並和其中的人物產生互動。透過這種方式，我們融入故事的情節裡，同時運用想像力，設想自己正在扮演故事中的角色。正因為福音書是故事的集結，所以具有強烈的說服力。但它們到底是甚麼性質的故事呢？

馬太、馬可、路加及約翰四福音書，初期被認為是使徒根據自己的經歷寫下的有關耶穌的故事。在《First Apology》一書中，初期的教會領袖 Justin Martyr（主後 100-165 年）認為福音書其實是使徒的回憶錄，聽起來他們寫的好像是耶穌的傳記，但當你讀這四本福音書時，會發現它們與現代的傳記又有稍許不同。你知道福音書與現代的傳記或自傳有哪些差異嗎？

和現代大部分的傳記不同，福音書並未涵蓋耶穌的一生，而是直接從祂的出生跳到祂出來傳道。馬太和路加記錄了耶穌的降生，但在馬可福音裡，我們第一次與耶穌相遇卻是在祂長大成人之後，祂來到約旦河邊受約翰的洗（馬可福音一：9）。馬可一點沒有提到耶穌的嬰孩或少年時期。

福音書的作者通常按主題，而不是按事件發生的先後次序書寫。他們用各種不同的方式記錄耶穌所說的話。另外一個和現代傳記不同的地方就是，耶穌在世的最後一週佔了書上極重的篇幅。例如，約翰福音自十二章開始記載耶穌在世上最後一週的生活。同時你在書上也找不到任何類似對耶穌或其他人物的心理分析。從這些地方，我們不難發現福音書與大多數現代傳記是頗不相同的。

然而不能因為它們與現代傳記有所不同，就認為福音書不是傳記文體。古代的傳記是按不同的規則書寫，它們往往有一個簡單的大綱，以主角的出生開始，以他的死亡作為結束（作者通常用很大的篇幅，著重於主角的死

亡，因為從一個人的死亡方式，可以瞭解這個人大部分的生平。) 1 然後作者再篩選主角在出生與死亡之間的一些資料，包括他的故事及言論予以編排，好讓觀眾瞭解他的重要性。當我們研讀馬太、馬可、路加及約翰福音時，可以看出它們和古代傳記的文體有許多的雷同。

如果你曾經讀完四福音，你會發現這四本書說的似乎是一個故事，只是每本書的細節不同。的確如此，它們都是有關耶穌的故事，但卻是四種不同的版本。對於事件發生的次序要求較嚴格的人來說，四福音之間記錄的不同，會造成頗大的困擾。例如，我們如何理解馬太與路加在記錄關於耶穌第二次及第三次受試探時，它們的順序是對調的（馬太福音四：5-10 及路加福音四：5-13）？

廣泛來說，前三本福音書對同一件事的記錄次序常有很大的不同。馬太、馬可及路加福音通常稱之為「齊觀福音」（Synoptic Gospels 或符類福音），它們可以一起對照著看（syn 意思是「一起」，optic 則是「看」的意思），約翰福音則是不同的寫作風格。底下的圖表告訴你這些故事在馬太福音的出處。² 請找出同樣的故事在馬可及路加福音的經節，並寫在空白處：

事件	馬太福音	馬可福音	路加福音
潔淨大麻瘋	八：1-4	一：40-45	五：12-16
迦百農的百夫長	八：5-13	無記載	
西門的岳母	八：14-15		
有病的得醫治	八：16-17		
跟隨耶穌	八：18-22	無記載	
平靜風浪	八：23-27		
加大拉被鬼附的	八：28-34		
治好癱子	九：1-8		
召馬太	九：9-13		
禁食問題	九：14-17		
睚魯及患血漏的女人	九：18-26		

當你察看這個完成的圖表，是否注意到這些故事的先後順序？很明顯的，它們的次序在三卷書中有些許的差異。

不僅如此，福音書中的用詞也有不同，比較馬太福音五章 3 節「虛心的人有福了」與路加福音六章 20 節「你們貧窮的人有福了」，再看耶穌被審

時，祂與大祭司的互動：

耶穌卻不言語。大祭司對祂說：「我指著永生神叫祢起誓告訴我們，祢是神的兒子基督不是？」

耶穌對他說：「祢說的是。然而，我告訴你們，後來祢們要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馬太福音廿六：63-64）

耶穌卻不言語，一句也不回答。大祭司又問祂說：「祢是那當稱頌者的兒子基督不是？」

耶穌說：「我是。祢們必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馬可福音十四：61-62）

他們說：「祢若是基督，就告訴我們。」

耶穌說：「我若告訴祢們，祢們也不信；我若問祢們，祢們也不回答。從今以後，人子要坐在神權能的右邊。」

他們都說：「這樣，祢是神的兒子嗎？」

耶穌說：「祢們所說的是。」（路加福音廿二：67-70）

我們看到的四福音不是四個人跟隨在耶穌四周，用錄音機或攝影機記錄下來的產物，關於這一點我們應該抱持甚麼態度呢？首先，我們必須承認福音書的作者（如同任何一個記者或歷史學家），無法寫下所有關於耶穌的事。約翰福音最後一句寫道（廿一：25）：「耶穌所行的事還有許多；若是一一地都寫出來，我想，所寫的書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你可以在幾分鐘之內就讀完耶穌最長的一篇講道（登山寶訓），然而祂每次對群眾演講的時間可能長達數小時，所以作者不可能有足夠的時間和篇幅寫下全部的內容。因此在聖靈的引導下，福音書的作者挑選書上應該包括或刪去的部分，希望把福音有效地傳給當代的人。

就像古代的傳記，福音書的作者重新改寫或摘錄耶穌所說的話，按照特定的主題而非事件的發生次序，予以重新編排。在他的序言中（路加福音一：1-4），路加承認他乃是照見證人親眼所見、又詳細考察過之後，寫下耶穌的生平。四福音的作者以忠實、中肯又具說服力的態度寫下耶穌的故事。不要因為作者們所記錄的事件有所不同而吹毛求疵，而要將這些差異看成是

福音書的作者基於不同的神學目的，而有不同的強調。

一旦我們瞭解作者是按古代而非現代的文學規則寫作，福音書之間所謂的差異自然消弭於無形。以耶穌第二、第三次所受的試探為例，馬太福音的重點在於天國，所以馬太以耶穌看到世上萬國的試探（馬太福音四：8-10）作為事件的結束是很合理的。至於路加福音，耶路撒冷的意象非常明顯，因此你便知道路加為甚麼以從耶路撒冷的殿頂上跳下去（路加福音四：9-12）為事件的結尾。馬太和路加為了凸顯他們的神學重點，在講述耶穌的故事時，各自作了不同的編排。

我們已經知道福音書很類似古代傳記，但有一些重點仍然需要強調。福音書不只是傳記，而且是以基督為中心的傳記。³ 它們敘述的是耶穌或基督（彌賽亞）的故事，而不只是史實的記錄，這些故事是為了教導讀者關於耶穌這個人及祂的事工。所有關於基督的題材，作者予以篩選並編排，好讓神學真理可以傳達給讀者，如同所有故事的敘述都有一個特定的目的——馬太、馬可、路加和約翰福音的目的就是，完全以基督為中心！

前面說的這些，與我們研讀福音書有何相關？我們若想適當地研讀四福音，就必須先瞭解它們的文體。四福音在很多方面都和古代傳記類似，不同的是，它們的重點乃是放在耶穌的生命和祂的教導上，因此準確地說福音書應該是「基督的傳記」（*Christological biography*）。這也使得我們聯想到福音書作者的寫作動機，就是：（1）篩選並編排一些題材，好用來敘述耶穌的生平。（2）透過耶穌的故事，作者將一些重要的信息傳給當時的讀者（和我們）。正因為聖靈看到用這種方式啟示福音書是最恰當的，所以我們研讀的方法必須配合作者的寫作動機。

如何研讀福音書？

研讀福音書時，必須尊重神啟示的方式。福音書的作者在每一小段故事中敘述耶穌的相關事蹟，然後藉著把這些故事串連起來成為一個大故事的方式，傳達某個信息。

為了配合神溝通的方式，以便正確地解讀福音書，讓我們把前述的兩個寫作動機，轉換成兩個簡單的問題：（1）這個小故事想要告訴我們關於耶穌甚麼事？（2）福音書的作者把這些小故事串連後，想要告訴讀者甚麼？以下的圖表就是這兩個問題的描述。

↓ 故事 1	↓ 故事 2	↓ 故事 3
這個故事告訴我們關於耶穌甚麼事？	這個故事告訴我們關於耶穌甚麼事？	這個故事告訴我們關於耶穌甚麼事？
→ 故事 1、2、3		
作者把這些故事串連之後，想要告訴讀者甚麼？		

我們用路加福音十章 38-42 節大家都很熟悉的馬利亞與馬大的故事為例。第一步先讀完整個故事，瞭解它的信息內容，通常這個信息是以耶穌為中心。

↓ 路十：25-37	↓ 路十：38-42	↓ 路十一：1-13
	這裡我們發現一個原則：有時我們自以為是為神的事大發熱心，實際上反而是錯過了神自己。馬大想為耶穌預備豐盛的筵席，卻使她錯過了上好的福分：聽耶穌講道。	

在我們繼續往下討論之前，請先讀完路加福音十：25-37 和十一：1-13，並且試著問自己這些問題：每一個故事的中心思想是甚麼？這個故事告訴我關於耶穌甚麼事？耶穌在這個故事有甚麼教導？在這個故事中，我從耶穌的作為中學到了甚麼？這一章稍後，我們會學到更多有關研讀故事的方法，但現在請你自己先摘要故事的中心思想，再看我們的整理，看看我們是如何理解路加的重點。

↓ 路十：25-37	↓ 路十：38-42	↓ 路十一：1-13
我們看到的原則是：愛你的鄰舍必須超越人類的界線，如國界、種族、宗教或社會地位。	這裡我們發現一個原則：有時我們自以為是為神的事大發熱心，實際上反而錯過了神自己。馬大想為耶穌預備豐盛的筵席，卻使她錯過了上好的福分：聽耶穌講道。	耶穌教導我們如何透過禱告與神交通（十一：14），接著是禱告的比喻（十一：5-8），最後是禱告的勸勉（十一：9-13）。

步驟一就是瞭解每一個故事的要旨，一篇信息的重點通常是耶穌的生命和教導。步驟二則是把馬利亞和馬大的故事與前後的故事相對照，看看路加想告訴讀者（和我們）甚麼。參考上面的摘要，思想這三個故事有何共通之處。你能看出任何相關嗎？底下是我們所作的分析。

→路十：25-37；十：38-42；十一：1-13

這三個故事共同的主題似乎是關係。第一個故事告訴我們耶穌的追隨者必須愛那些有需要的人。第二個故事則是聆聽耶穌的話凌駕於其他所謂的「宗教活動」之上。最後，路加在十一：1-13 強調與神的關係。耶穌的跟隨者必須知道如何與人產生關係（服事），如何與主產生關係（委身），以及如何與父神產生關係（禱告）。

我們無法 100%確定掌握了路加在這段經文的含意，不同的讀者可能看到不同的關連。不要作難，只要試著找到每一段經文的中心思想，就會對福音書有更深入的洞察。

到目前為止，我們已經學到讀福音書時必須問的兩個主要問題，這些問題和作者寫作的兩個基本動機相吻合：我們找出每個故事所要教導我們的是甚麼，並找出當這些小故事串連成一個大故事時，作者想要教導的又是甚麼。下一個單元，我們會對這兩個問題再詳加討論，讓我們從如何研讀個別的故事開始。

1.如何研讀個別的故事

在每個特定的故事中，有一些基本的原則可以幫助我們找到故事的神學原則。我們用耶穌平靜風浪的故事（馬可福音四：35-41）和相關的經文作為說明。

³⁵ 當那天晚上，耶穌對門徒說：「我們渡到那邊去吧。」³⁶ 門徒離開眾人，耶穌仍在船上，他們就把祂一同帶去；也有別的船和祂同行。³⁷ 忽然起了暴風，波浪打入船內，甚至船要滿了水。³⁸ 耶穌在船尾上，枕著枕頭睡覺。門徒叫醒了祂，說：「夫子！我們喪命，祢不顧嗎？」

³⁹ 耶穌醒了，斥責風，向海說：「住了吧！靜了吧！」風就止住，大大地平靜了。

⁴⁰ 耶穌對他們說：「為甚麼膽怯？你們還沒有信心嗎？」

⁴¹ 他們就大大地懼怕，彼此說：「這到底是誰，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

a. 提問。在你讀任何故事時都應該問的幾個標準問題：何人 (Who) ? 何事 (What) ? 何時 (When) ? 何地 (Where) ? 何故 (Why) ? 如何 (How) ? 我們列舉一些在這段經文中所觀察到的來說明這個過程。

何人? (人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耶穌 (vv.35, 36, 38, 39, 40,41) 。 • 門徒 (vv.35,36,38,40,41) 。 • 群眾 (v.36) 。
何事? (故事對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他們渡河時，忽然起了暴風，波浪打入船內，甚至船要滿了水 (v.37) 。 • 門徒叫醒耶穌，祂正在船尾上，枕著頭睡覺 (v.38) 。 • 耶穌斥責風浪，然後責備門徒缺乏信心 (vv.39-40) 。 • 門徒因為耶穌對海的權柄感到懼怕，就問：「這到底是誰？」 (v.41) 。
何時? (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那天晚上，門徒和耶穌正要渡河 (v.35) 。 • 耶穌這個木匠正在睡覺，而這幾個打漁的門徒卻為自己的性命惶恐不安 (v.38) 。 • 耶穌斥責風浪後，海便平靜下來 (v.39) 。 • 平靜風浪後，耶穌問了門徒幾個尖銳的問題 (v.40) 。 • 在平靜風浪和耶穌的問題後，門徒感到害怕 (v.41) 。
何地? (地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耶穌和祂的門徒過到海的那邊 (v.35) 。 • 他們在船上 (v.36) 。 • 波浪打入船內 (v.37) 。 • 耶穌在船尾，枕著頭睡覺 (v.38) 。
何故? (理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門徒叫醒耶穌，因為對耶穌無視他們安全的冷漠態度感到生氣 (v.38) 。 • 風浪平靜是因耶穌的斥責 (vv.39,41) 。 • 門徒知道耶穌對海的權柄後，感到害怕 (vv.40-41) 。
如何? (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門徒以問題的方式責備耶穌 (v.38) 。 • 耶穌用祂的話平靜暴風 (v.39) 。 • 耶穌用問題訓斥門徒 (v.40) 。 • 對於耶穌的身分，門徒以問題的形式表達他們的害怕：「這到底是誰？」 (v.41) 。

從這些簡單的問題中，我們有幾個重要的發現。因為耶穌和祂的門徒幾乎出現在每一節經文，因此我們知道這個故事的重點在於祂和門徒的關係。耶穌想教導他們甚麼？他們學到了這個功課嗎？對照耶穌與門徒對風暴的反應，我們看到的是信心與懼怕的差別；耶穌在信靠中睡覺，而這些專業的漁夫卻因為害怕沈船而火急地想舀出船上的水。我們也注意到耶穌說話的能力，連風和海都聽從祂。經文中的問題扮演著很有趣的角色，門徒質問耶穌

的冷漠，耶穌則質問門徒的小信，最後導致門徒轉而質疑耶穌的身分：「這個平靜風和海的人到底是誰？」

b. 找出作者自己的解釋。福音書的作者往往會藉著他在故事中的引言提供線索給讀者，好幫助讀者看到他的觀點。作者可能說類似「耶穌見所請的客揀擇首位，就用比喻對他們說」（路加福音十四：7）這樣的話，即使不是當場聽到這個比喻，你也可以猜到它和靈命的驕傲或降卑有關，或者兩者皆是。

登山寶訓開頭寫到「耶穌看見這許多的人，就上了山，既已坐下，門徒到祂跟前來，祂就開口教訓他們」（馬太福音五：1-2）從這個引言，我們知道接下去的講道是給那些凡是已經跟隨耶穌的人，而不是給那些尚未決定接受造就的人。

有時作者自己的解釋會出現在故事的結論。馬可福音第四章的高峰是當門徒問到「這到底是誰，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作者馬可埋下一個伏筆，就是他要讀者知道耶穌不只是一般的拉比（或教師）而已，而是有從神來的權柄，甚至勝過大自然的力量。

馬太福音十九章，一個少年富人來見耶穌的故事中，最後一段話：「然而，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馬太福音十九：30）耶穌把世人的價值觀顛覆過來，那些決定放棄一切追隨耶穌的人，無須再憂慮，他們將會是最先進入天國的人。

有時候福音書的作者用括弧式的註解，釐清故事真正的含意。馬可福音七章 1-23 節中，耶穌和法利賽人及文士對於宗教儀式的潔淨有不同的見解，馬可用括弧插入這幾個字（這是說，各樣的食物都是「潔淨的」）（馬可福音七：19）。馬可用這個註解告訴讀者故事的含意是，決定一個人是否潔淨的因素，在於一個人的內心，而不是腸胃。

再看一個例子。記得彼得和約翰跑到空的墳墓前嗎？聖經記載彼得先進去，而當約翰進去後，他「看見就信了」（二十：8）。接著作者添加了一個註解：（因為他們還不明白聖經的意思，就是耶穌必要從死裡復活）（約翰福音二十：9）（中文聖經無括弧）。這個註解說明了約翰此時的信心並非是從舊約聖經而來，而是從他只看見耶穌的衣物、身體卻不見了的經歷而來；墳墓是空的，耶穌已經復活。約翰看見就信了。

你若想找出故事中的神學原則，通常可以從作者本身得到幫助，例如：

故事的引言、結論或括弧式的註解，這些都可能透露作者的原意。

c. 記下故事中任何重複出現的字句。有些故事會以重複的字句強調一個真理，當你讀福音書的故事時，留意一再出現的字句。例如約翰福音十五章，你會發現不斷出現「在」（remain 或 abide）這個字。而馬太福音廿三章則是重複「有禍」（woe）這個字，顯示了作者極明顯的警告口吻。馬太福音五章，耶穌藉著這樣的句子「你們聽見有話說……只是我告訴你們……」強調祂教導的獨一性。

當福音書的作者重複一個字、一個主題或某個人物時，請留意！作者使用重複的手法，乃是要強調一個重要的真理，這是你絕不願意錯過的。以下是路加福音十二章 22-34 節的經文，你看出哪一個主題是重複出現的嗎？

²² 耶穌又對門徒說：「所以我告訴你們，不要為生命憂慮吃甚麼，為身體憂慮穿甚麼；²³ 因為生命勝於飲食，身體勝於衣裳，²⁴ 你想烏鴉，也不種，也不收，又沒有倉又沒有庫，神尚且養活牠。你們比飛鳥是何等地貴重呢！²⁵ 你們哪一個能用思慮使壽數多加一刻呢？²⁶ 這最小的事，你們尚且不能做，為甚麼還憂慮其餘的事呢？

²⁷ 你想百合花怎麼長起來；它也不勞苦，也不紡線。然而我告訴你們，就是所羅門極榮華的時候，他所穿戴的，還不如這花一朵呢！²⁸ 你們這小信的人哪，野地裡的草今天還在，明天就丟在爐裡，神還給它這樣的裝飾，何況你們呢！²⁹ 你們不要求吃甚麼，喝甚麼，也不要掛心；³⁰ 這些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們必須用這些東西，你們的父是知道的。³¹ 你們只要求祂的國，這些東西就必加給你們了。

³² 你們這小群，不要懼怕，因為你們的父樂意把國賜給你們。³³ 你們要變賣所有的賙濟人，為自己預備永不壞的錢囊，用不盡的財寶在天上，就是賊不能近、蟲不能蛀的地方。³⁴ 因為，你們的財寶在哪裡，你們的心也在那裡。」

d. 留意故事轉為對話的地方。直接對話發生在書上人物說話時，他們說的話在經文中以引號出現，單單從對話的部分通常便可以看到故事的核心。注意馬可福音四章 35-41 節的對話如何概略地說明這個故事。

v.35：「我們渡到那邊去吧！」

v.38：「夫子！我們喪命，你不顧嗎？」

v.39：「住了吧！靜了吧！」

v.40：「為甚麼膽怯？你們還沒有信心嗎？」

v.41：「這到底是誰，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

另外一個例子是耶穌登山變像，神的聲音說道：「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祂！」（馬太福音十七：5）在耶穌預言了自己的死亡之後，神的這個保證，對於彌賽亞必須被釘這樣的觀念仍然無法接受的門徒，無疑具有十分重大的意義。

有些經文，幾乎只有主角之間的對話。約翰福音四章 4-26 節是耶穌和撒瑪利亞婦人的談話，這段一位猶太男子和撒瑪利亞婦人的對話之所以被記載，或許為的就是凸顯它的震撼力，就如約翰自己的註解「原來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沒有往來」（四：9）。從他們談話的內容，你可以清楚看到約翰試圖讓讀者對耶穌有所瞭解。直接對話提供了一扇窗，好讓我們洞悉故事中所要傳達的信息。

當我們試圖確認每個故事的神學原則時，必須先問一些標準化的問題，留意作者自己的解釋，故事中重複的地方以及直接對話的部分。茲摘要馬可福音四章 35-41 節耶穌平靜風浪的故事如下：

耶穌在困境中因著信靠父神，運用祂的大能，平靜了風浪。

現在讓我們看這個故事如何連接周邊其他的故事。

2.如何研讀一系列故事？

解釋福音書時，第二個必須問的問題是：「福音書的作者藉由串連幾個故事想要表達甚麼？」這個問題將個別故事的文意延伸到周圍的其他故事。因為作者無法寫下耶穌的所有事蹟，他們將有關耶穌的題材經過篩選和編排後，以強而有力並能改變人心的信息，傳達給第一世紀的讀者（和我們）。

研讀一系列故事時，有無任何可靠的準則可以依循？我們相信應該有一個中心原則可以應用在不同的情況。研讀一系列故事，最重要的就是它們之間的關連，這個正是你在本書第四章曾經學過的重點。當時我們以馬可福音第八章為例，我們說要先找出各故事間相同的主題和模式；尋找類似因果關

係的邏輯；留意各故事如何串連（如：轉折的敘述或連接詞）以及各故事的要點如何不同等。同時比較人物之間的差異，把注意力集中在耶穌這位福音書的主角身上，專注祂的身分、祂的事工、祂的教導以及人們對祂的回應。一旦發現到作者的連接，將幫助你看出信息的含意。

讓我們找找看馬可福音四章 35–41 節和前後故事的關係。馬可福音四章 35–41 節之前所發生的事件，我們發現有一大部分是耶穌「在海邊」（四：1）的比喻，而以四章 2 節和四章 33–34 節中「比喻」這個字作為分界點，前後呼應，中間則是一連串的比喻內容。很明顯的，四章 1–34 節應該視為一個單元。四章 35 節之後，比喻不再出現，而且換了地點（從海邊轉到海上），聽眾也換了（從群眾變成門徒），這些改變說明馬可從四章 35 節開始另啟一個新的單元。因此，耶穌平靜風浪的故事和它以下的場景必須一起研讀，與前面的比喻則無關連。⁴

馬可福音四章 35–41 節如何和整個大的單元，也就是從四章 35 節到五章 43 節（甚至六章 6 節上）相連接？以下的圖表是各故事的摘要：

可四：35–41	可五：1–20	可五：24b–34	可五：21–24a 可五：35–43
耶穌在困境中持守信心，運用大能平靜風浪。	耶穌趕出群鬼，使他心裡明白過來，並差派他出去，成為忠心的跟隨者。	耶穌醫治患血漏的女人，她因著信，摸了耶穌，並公然承認。	耶穌當著彼得、雅各、約翰及女孩父母的面，讓她從死裡復活。

當我們仔細尋找四章 35 節至五章 43 節之間的關連時，我們注意到幾個共同的主題：

- 生命是艱難的。人們會經歷死亡的威脅、撒但的攻擊、疾病和死亡。
- 耶穌掌控任何與神對峙的力量。第一世紀的人和我們一樣，對大海、被鬼附及死亡都有同樣的懼怕，但耶穌有能力制伏它們。
- 即使我們處於生命的逆境，仍應信靠耶穌。船滿了水；沒有人可以制伏被鬼附的；持續了十二年的血漏和已死的女孩，整段所描述的這些故事，都是生命中毫無指望的景況，但耶穌要求我們持守信心，並責備門徒在暴風雨中缺乏信心（四：40）；相反的，祂稱讚患有血漏的女人的信心（五：34），同時告訴睚魯不要怕只要信（五：36）。

對第一世紀的聽眾和我們而言，馬可的信息十分明確（見下面橫框）：

可四：35-41	可五：1-20	可五：24b-34	可五：21-24a 可五：35-43
耶穌在困境中持守信心，運用大能平靜風浪。	耶穌趕出群鬼，使他心裡明白過來，並差派他出去，成為忠心的跟隨者。	耶穌醫治患血漏的女人，她因著信，摸了耶穌，並公然承認。	耶穌當著彼得、雅各、約翰及女孩父母的面，讓她從死裡復活。
<p>透過祂大能的事工，耶穌顯明在任何與神對峙的力量前，祂都具有權柄。被鬼附、疾病和死亡讓人心中心中充滿恐懼與無助，在第一世紀時的讀者面臨的還有迫害和敵視。馬可透過這一系列的故事向他們保證，耶穌可以掌控所有他們害怕的事！祂可以平靜風浪，可以趕鬼，可以醫病，甚至可以叫人從死裡復活。縱使處於生命的逆境，他們仍應信靠祂。</p>			

接著馬可福音六章 1-6a 節，耶穌回到祂的家鄉拿撒勒，卻被自認為最認識祂的人所拒絕。他們問：「這不是那木匠嗎？」馬可對這樣冷淡而無信心的接待，以可悲的諷刺手法寫下如下的結論：「耶穌就在那裡不得行甚麼異能，不過按手在幾個病人身上，治好他們。祂也詫異他們不信。」（六：5-6a）與之前四個故事（四：35 至五：43）所顯示的希望信息對比，這是何等的可悲。

3. 應用福音書的信息

要想明白神的話，其中一個很重要的部分就是，跨越神學原則和真理，應用到我們的生命中。然而在真實生活中如何做到？本書十三章你曾學過如何應用，絕大部分內容也適用在此處。當我們在尋找這些故事可以應用的真理時，最重要的部分之一就是，必須從聖經整體性的文意去理解。我們說耶穌對不利的環境有掌控的能力，並不表示祂一定會把我們由癌症、車禍或者其他疾病中拯救出來。我們在逆境中應該信靠耶穌，但聖經其他經文和歷史也告訴我們，祂的拯救可能採取不同的形式，有時祂藉由事先的預防或治癒的方式，將我們從危難中及時搭救出來；有時祂的拯救是指末日時的復活。保羅在提摩太後書四章 18 節寫道：「主必救我脫離諸般的兇惡，也必救我進祂的天國」，指的就是末日的拯救。因為歷史告訴我們，保羅最終乃是死於殉道。

甚麼是馬可福音四至五章那些故事的合理應用？寫這一章時，Quachita

浸信會大學（阿肯色州的一所基督教文理學院，也是作者任教的地方）有一批正從宣教工場回來的教職員和學生，他們搭乘的飛機意外失事，其中一個學生和一位教授的女兒不幸身亡。馬可福音四至五章的信息如何應用在這群基督徒的身上？還記得這幾個故事的神學原則嗎？（a）生命是艱難的；（b）耶穌的權柄勝過與神對峙的權勢；（c）逆境中，我們仍應信靠耶穌。

第一個原則的應用較為容易，因為生命是艱難的！基督徒原本就不該預期自己可以免於生病和死亡。

第二個原則應用起來就困難多了。如果耶穌可以為祂的第一批門徒平靜風浪，為甚麼祂不能也為我們的朋友「平靜風浪」？讓我們再回到聖經整體性的文意，耶穌在世時其實並未治癒每個病人，或叫每個人都從死裡復活（我們設想睚魯的女兒最終仍會再一次死亡）。馬可福音中那些第一世紀的讀者，他們面臨的是一個對基督信仰極為仇視的環境，當馬可告訴他們耶穌的權柄勝過這些邪惡的勢力時，我們相信馬可乃是要祂的聽眾從永恆的觀點看待他們的處境。耶穌的神蹟預見了未來將要發生的事，也讓我們隱約知道祂再來時，生命將是何等的景況。

整個新約聖經的信息，對那些經由耶穌基督與神建立關係的人來說是很明顯的，那就是：「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啟示錄廿一：4）如果你認為這是空洞而無關痛癢的應用，那麼當你在今世面臨相同的困境，你能想像沒有從聖靈或基督而來的幫助，也沒有任何永恆的盼望時，會是一個甚麼樣的景況嗎？

這使得我們邁向第三個神學原則：信靠耶穌。我們所說的信心，指的是對耶穌全心的信靠。信心是即使在最絕望的情況下，仍緊緊抓住耶穌，不管祂的拯救是現在或未來，我們總要持守信心，因為耶穌是可信的。

讓我們再回到路加福音第十章，以另外兩個例子說明福音書的信息應該如何應用。路加福音十章 25-37 節中，我們發現的原則是：愛人應該超越人類的隔閡。即便在基督教大學的校園，也會有因為外表、種族、經濟地位、智能、交際手腕等因素而遭到排擠的人。這個故事要求我們要破除這些界線——與那些比較沒有魅力的人作朋友；指導課業有問題的同學；主動接觸外國學生或原諒你所討厭的室友。耶穌用這個故事教導我們，不能用任何宗教上的藉口去拒絕愛人。

而路加福音十章 38-42 節馬大和馬利亞的故事中，我們看到的原則是：

為神大發熱心的結果，有時反而錯過了神自己。在日常生活中不難發現這個應用，試想以下這些問題：我們是否固定花時間傾聽主的話？是否參與一些宗教活動到某種程度，以致與神的關係近乎枯竭？是否曾向一些好的東西說「不」，為的只是從神那裡得到最好的？耶穌要的是與我們的交通，而這是需要花時間的。

簡言之，研讀福音書的方法必須吻合作者的寫作動機。作者寫福音書時(1)是為了告訴我們關於耶穌的故事；(2)透過串連每個小故事成為一個大故事之後，將其中的信息傳達給讀者（如：信靠而不懼怕）。接下來我們要看的是，福音書常碰到的幾種文體。雖然前面的兩個原則仍是核心，但為了瞭解這些特殊的文體，還是有一些需要注意的事項。

福音書的特殊文學類型

身為一個教師，耶穌的教導從未讓人覺得乏味。祂之所以能成為一個迷人的教師，其中一個原因就是，祂使用不同的形式和技巧傳達祂的信息。⁵我們無法在此一一詳述，但對於耶穌常用的幾種形式，如：誇張句、隱喻和明喻、諷語句、巧言問句、平行對句及比喻等，將給予一些指導方針。

誇張句 (Exaggeration)

作為一個教師，耶穌常用誇張句（或稱為 hyperbole）以極具張力的方式與祂的聽眾相通，並帶入祂的重點。誇張句通常是用一種近乎荒謬或根本不可能的形容，強調一個真理，好引起人們的注意。例如像這樣的句子「為了那次的考試，我永不停息地讀」或「我餓得可以吃下一匹馬」都是誇張式的句子。那個學生不可能讀到永遠，而這個人可能很餓，但不可能餓到那種程度，然而兩者都傳神地表達了他們的迫切。以下是摘錄自福音書的幾個例子：

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剝出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丟在地獄裡。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下入地獄。（馬太福音五：29-30）

人到我這裡來，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姊

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路加福音十四：26）

小子，倚靠錢財的人進神的國是何等地難哪！駱駝穿過針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馬可福音十：24b-25）

看到類似的誇張句，千萬不要照字面去解釋，否則就會完全誤解它真正的含意。想像一下真的把你的右眼剝出來以杜絕淫念的作法，是何等可怕的應用。雖然我們應該用嚴謹的態度讀經，但也不能完全照字面解釋，有時象徵性用語所代表的含意（或相關的應用）也可以像任何字面上的意義一樣完全。

當你看到誇張句時，先問一個簡單的問題：「這裡的重點是甚麼？」馬太福音五章 29-30 節耶穌告訴門徒應採取一些果斷的措施，以避免淫亂的行為。路加福音十四章 26 節，耶穌的重點在於我們對祂的愛應該要強烈到一種程度，以至於我們對家人那種本能的愛，甚至對自己的愛，相形之下就顯得是恨了。馬可福音十章 24b-25 節耶穌用誇張式的寫法，指出一個有錢人想進天國是何等困難——我們也可以說，這比較車要穿過鑰匙孔更難。

隱喻和明喻 (Metaphor and Simile)

當耶穌對祂的門徒說：「你們是世上的鹽和光」（馬太福音五：13），或對文士及法利賽人說：「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馬太福音廿三：27），祂分別使用了隱喻和明喻。兩種文體都是藉著與某件事物的比較，使其中的重點更清晰。隱喻所用的比較是內涵的，明喻則是藉著「好像」或「和……一樣」等字眼，將意義襯托出來。福音書有很多隱喻和明喻的寫法，「你們要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馬太福音十：16）；「我是生命的糧」（約翰福音六：35）；「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路加福音十三：34）等等不勝枚舉。

解釋隱喻和明喻時，先找出比喻事物所象徵的意義，例如把門徒比作鹽和光時，一方面強調他們影響世界的責任，另一方面則是警戒他們不要受到世界的腐蝕。文士和法利賽人被比喻成粉飾的墳墓，表示他們徒有宗教之名，實際上屬靈的光景卻是十分敗壞。一旦找到作者用來比較的事物所象徵的含意，就可以明瞭隱喻和明喻的真正意義。

小心不要將比喻的事物過於仔細地引申和解釋。無論是隱喻或明喻，都是在不同的事物之間作對照（如：耶穌與糧，耶穌與母雞），它們的目的是為了得到一個中心思想，如果過於引申，這種對比不但失去作用，還模糊了它的焦點。更糟的是，將比喻的事物以其他成千上萬的論點取代它應有的含意——而這些都是作者當初始料未及的。

敘述性的諷語 (Narrative Irony)

反諷法建立在對比的原則上——實際發生的情況正好與預期的相反，你可以說是故事中的意外情節。有人第一次聽到馬大和馬利亞的故事時，以為耶穌會告訴馬利亞起身去幫助她的姐姐，但就你所知，事情並不如預期的發展。馬可福音四至五章，當一切歸於平靜後，那個原本失去控制、被鬼所附的人，心裡突然明白過來，然而被鬼附的豬群（這種組合對猶太人來說更是可怕）卻投在海裡，而這個海正是原先發生暴風的海。

耶穌所說的故事中有許多類似反諷法的形式。我們看路加福音十二章16-21節的經文：

¹⁶ 就用比喻對他們說：「有一個財主田產豐盛；¹⁷ 自己心裡思想說：『我的出產沒有地方收藏，怎麼辦呢？』」

¹⁸ 又說：『我要這麼辦：要把我的倉房拆了，另蓋更大的，在那裡好收藏我一切的糧食和財物，¹⁹ 然後要對我的靈魂說：靈魂哪，你有許多財物積存，可作多年的費用，只管安安逸逸地吃喝快樂吧！』

²⁰ 神卻對他說：『無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靈魂；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

²¹ 凡為自己積財，在神面前卻不富足的，也是這樣。」

解釋這個例子時，首先要注意的就是它反諷的語法。當你發現這種語法後，花點時間仔細想想事情如何演變？有無任何相反的情況？事情是否如你預期的發展？故事中有無任何超乎我們意料之外的情節發生？

另外，想想看甚麼是新約聖經中以反諷手法記錄的最佳例子？

巧言問句 (Rhetorical Questions)

耶穌喜歡用巧言問句強調祂的重點，卻不期待回答。以下是一些例子：

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有甚麼賞賜呢？（馬太福音五：46）

你們哪一個能用思慮使壽數多加一刻呢？（馬太福音六：27）

為甚麼膽怯？你們還沒有信心嗎？（馬可福音四：40）

你們以為我來，是叫地上太平嗎？（路加福音十二：51）

當耶穌以這種問句的方式提出問題時，祂並不想要一個答案，而是很有創意地闡述一個強烈的聲明，所以解釋巧言問句時，最好將它們轉換為敘述句。現在我們就把上述的例子轉換成敘述句：

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不會得到任何賞賜。（馬太福音五：46）

你們不能用思慮使壽數多加一刻。（馬太福音六：27）

你們膽怯而且沒有信心。（馬可福音四：40）

我來不是叫地上太平。（路加福音十二：51）

透過這樣的轉換，你便能清楚地看出耶穌實際想要傳達的信息。

平行對句 (Parallelism)

詩人的平行對句通常包括兩句或兩句以上的句子，它們之間相互對應。我們研讀時，必須把這些句子放在一起，絕對不可拆開來單獨處理，它們彼此相屬，所以應該視為一體。這是舊約詩篇中很重要的文體，第二十章還會詳加解釋。福音書也有幾種不同型式的平行對句：

同義對句 (Synonymous) —— 不同的句子重複相同的觀念

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馬太福音七：7）

因為掩藏的事，沒有不顯出來的；隱瞞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馬可福音四：22）

反義對句（Contrastive）——第二句的意義與第一句正好相反。

因為有的，還要給他；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奪去。（馬可福音四：25）

善人從他心裡所存的善就發出善來；惡人從他心裡所存的惡就發出惡來。（馬太福音十二：35）

遞進式對句（Developmental）——第二句重複第一句的部分意義，然後採取遞進方式的發展，最後達到高峰。

人接待你們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來的。（馬太福音十：40）

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裡來；

到我這裡來的，我總不丟棄他。（約翰福音六：37）

比喻（Parables）

耶穌最喜歡的文體之一就是比喻。你對好撒馬利亞人、浪子回頭、麥子與稗子的故事應該都很熟悉——這些都是耶穌最有名的比喻之一。比喻是一個故事具有兩個層次的意義，亦即故事中的細節代表另一層意義（如：浪子回頭這個比喻的父親代表天父）。它的困難在於如何曉得故事中有多少細節可以用來象徵其他的意義。

幾世紀以來，有些基督徒運用自己的猜測，任意將比喻中的每個細節都用來象徵某件事物。最有名的例子，就是初代教會領袖奧古斯丁用寓意解經將好撒馬利亞人解釋如下：⁶

有一個人下耶利哥去=亞當

耶路撒冷=天上的和平之城，亞當由此墮落

耶利哥=月亮（象徵亞當終會死亡）

強盜=魔鬼及其使者

剝去他的衣裳=奪去他的永生

打他=說服他犯罪

半死=就人而言，他還活著，但他的靈命卻是死的，所以他是半死的

祭司和利未人=舊約中祭司的職分 and 事奉

撒馬利亞人=基督本人

包紮他的傷處=罪的網綁

酒=勉勵人熱心工作

牲口=基督道成肉身

旅店=教會

兩錢銀子=今生和永生的應許

店主=使徒保羅

你現在應該知道為甚麼這種解經的方式會產生問題了。每個人對經文中的細節在認知上會有很大的落差，因此產生的解釋自然也會不同，更別說同意對方的論點了。如果不看上下文，不但沒有將耶穌這個比喻的真正意義讀明白，反而是把自己的意思放進去，就像奧古斯丁的寓意解經，便是錯失了耶穌要我們愛人的重點。

十九世紀，大部分新約聖經的學者主張每個比喻只能有一個重點，而這個重點通常在比喻的最後可以找到。對於奧古斯丁或其他偏好寓意解經的人，這無疑是很好的修正。但「一個重點原則」是否限制了耶穌的本意？以浪子回頭的比喻為例，甚麼是這個比喻的重點？你想到的重點是和叛逆的兒子有關？或是憤怒的兄長？還是這位慈愛的父親？難道就只能挑一個重點，然後說耶穌當初的意圖本來就沒想過另外的兩個？一個重點的原則是不夠的，更何況很多故事的重點都不只一個。

近年來福音派學者 Craig Blomberg 提出一個較平衡的方法用來解釋比喻。⁷ 耶穌的比喻既不能以寓意解釋，也不能只限定在一個重點。根據他的主張，在解釋耶穌的比喻時，我們建議兩個原則：

(1) 找出主要人物或幾個人物的中心要旨。大多數的比喻都有一個，也許兩個，但通常不會超過三個的中心要旨。其他的細節則是襯托的作用。我

們看浪子回頭的比喻（路加福音十五：11-32），就可以知道這個準則如何幫助我們確認這三個主要人物所傳達的中心思想。

叛逆的兒子	罪人轉向神並懺悔認罪。
慈愛的父親	神施憐憫並赦免罪人。
憤怒的兄長	那些自稱是上帝子民的人，不該因神施恩給罪人而惱怒。

以下則是將同樣原則應用在好撒馬利亞人的例子（路十：25-37）：

被強盜毆打的路人	即使仇敵（此處指撒馬利亞人）都能表達他的愛。
猶太的宗教領袖們	即使宗教責任都不能拿來作為缺乏愛心的藉口。
撒馬利亞人	即使「可憎的外邦人」也能成為愛的典範。

(2) 除此之外，你所發現的中心思想，必須是耶穌當時的聽眾可以明白的，如果我們認為的重點，當時的聽眾卻無法瞭解，我們可能就弄錯了耶穌的要點。這個原則是為了避免我們在研讀比喻時，加入耶穌當初根本不可能表達的意思。

無論何時研讀福音書，一定要思考如何把這些信息應用到我們的生命中。我們若真明白神的話，就不只是研讀和解經了，讓耶穌教導的真理融入我們的心思意念裡，過一個完全不同的生活。

結論

神給了我們四本描述耶穌事蹟的福音書——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和約翰福音，當我們展開福音書的解經之旅時，我們必須瞭解這是基督的傳記——為了特定目的講述有關耶穌的故事。為了跨越鴻溝，我們應該問兩個基本的問題：每個故事的中心主旨為何？以及作者藉由每個小故事之間的串連，試圖傳達甚麼？抓住這兩個要點後，接著就是如何研讀個別和一系列的故事。

我們在這一章同時也學到，當我們跨過與原始聽眾差異的鴻溝之後，旅程並未就此停住，我們還需全力尋求如何將這些偉大的真理應用在我們的生命中。有些原則的應用較容易而直接；有些則複雜又困難（如書上提到的悲

劇)。感謝神將有關耶穌的好消息寫下來賜給我們，使我們隨時都可拿起福音書閱讀並加以應用。當我們抓住神的話，你會感覺神也緊緊抓著我們，並使用我們來榮耀祂的名。

作業

作業一：解釋一個故事

應用解釋福音書時，應該要問哪兩個問題？閱讀馬太福音廿四章 43 節至廿五章 13 節或由你們老師挑選福音書的任何一段經文。影印這一頁，並將你的發現記在下面的圖表中。

太廿四：43-44	太廿四：45-51	太廿五：1-13

作業二：解釋一個比喻

根據這一章曾經討論過如何解釋比喻的原則，請解釋路加福音十四章 15-24 節有關大筵席的比喻，或十八章 1-8 節不義的官和切求的寡婦的比喻。

作業三：研讀有關天國的文章

耶穌最喜歡教導的題目是關於神的國。透過閱讀底下其中一篇或兩篇關於耶穌教導天國的文章，你將會對福音書更加著迷：

“The Content of Jesus Teaching: The Kingdom of God” in Robert H. Stein,

新約聖經——使徒行傳

簡介

使徒行傳：路加福音的續篇

使徒行傳是何種性質的書？

路加寫作使徒行傳的原因為何？

使徒行傳如何組織？

抓住使徒行傳的要旨

結論

作業

簡 介

關於耶穌基督的生平和事工，總計有四種不同版本的記錄（四福音），而初代教會的產生和成長，我們所得到的就只有一本書的記載，這讓使徒行傳——有關基督信仰廣傳於新約世界的故事——顯出它獨一無二與不可或缺的特性！傳統上這卷書被稱之為使徒行傳（Acts of the Apostles），它是福音書與新約書信之間的橋樑。

因為路加的焦點放在彼得、保羅以及較不為人知的司提反和腓利身上，而不是耶穌最初的十二個門徒/使徒，因此，更精確的書名或許應該稱為「聖靈透過使徒和初代基督徒領袖繼續耶穌事工之行傳」，但這個書名實在過於冗長，所以大部分人還是偏好使徒行傳（Acts，即行為或行動）這個名稱。使徒行傳說明並向我們顯示神如何透過初代教會行奇事，進而改變這個世界。

使徒行傳中，我們讀到有關聖靈的能力如何澆灌在信徒身上；有關彼得在五旬節的講道，數千人因此信主；有關神蹟奇事和剛強的基督徒團體；同時也讀到司提反因信心殉道，腓利將福音傳至撒馬利亞，和最後引導保羅至羅馬的著名宣教行程等。路加福音裡，耶穌必須進入耶路撒冷以完成祂對全

人類的救贖計畫，使徒行傳則讓我們看見救贖的好消息，自耶路撒冷開始直傳到地極，它記錄著福音如何成功地從耶路撒冷前進到羅馬。書上充滿了屬靈能力與驚險刺激的內容，有誰不想一睹為快呢？

隨著驚險刺激的內容，使徒行傳的解讀也是頂高難度的挑戰。它和路加福音有何相關（兩卷書為同一作者）？使徒行傳純粹是事件的記錄（歷史），或者同時也傳達基督徒對神的信仰（神學）？為甚麼路加要寫這卷書？它的信息和我們有何相關？路加如何組織使徒行傳？最重要的是，我們如何理解這卷書的信息？

最後一個問題尤其切要，因為我們很容易將初期教會過於理想化，以為他們不可能犯錯，卻忘了初代教會乃是由一群會犯罪、軟弱、有問題的會眾所組成，就和我們一樣。我們傾向於將使徒行傳當成是後來教會的範本，於是在理解使徒行傳的信息時，便會產生一些解釋性的主要問題：歷代教會是否都應該將使徒行傳作為規範，並且遵循初代教會的經驗和慣例？或者它只是敘述初代教會的重要性和啟發性，卻不一定與我們有任何關連？這一章我們將正面回應這些問題，好讓你研讀這卷有史以來最偉大的歷險著作之一時，有更深入的看法。

使徒行傳：路加福音的續篇

大部分的學者相信路加福音的作者同時也寫了使徒行傳。他原來的想法是將一本書分成兩個部分：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而初代教會之間也是以這種方式流傳。到了第二世紀，路加福音與其他三卷福音書並列，使徒行傳便單獨流傳於世。一些有力的證據顯示，路加在講述整個故事時，起初的想法乃是將這兩卷書合為一冊。

1. 比較兩卷書的引言：

¹ 提阿非羅大人哪，有好些人提筆作書，述說在我們中間所成就的事，² 是照傳道的人從起初親眼看見又傳給我們的。³ 這些事我既從起頭都詳細考察了，就定意要按著次序寫給你，⁴ 使你知道所學之道都是確實的。（路加福音一：1-4）

¹ 提阿非羅啊，我已經作了前書，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² 直到祂藉著聖靈吩咐所揀選的使徒，以後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使徒行傳一：1-2）

路加在使徒行傳一章1節所謂的「前書」，顯然指的是路加福音，他在書上「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在續篇（使徒行傳）中，路加藉著顯明耶穌如何透過聖靈在教會的作為，延續他之前的故事。除此之外，兩卷書都是獻給提阿非羅大人（稍後將對他有更多討論）。

2. 兩卷書之間的主題和結構可相互對照。路加福音某些凸顯的重點同樣出現在使徒行傳（如：禱告、聖靈的作為、不拘對象的福音事工），其中有些神蹟和路加福音也十分相似（比較徒九：32-35 以尼雅得醫治與路五：17-26 癱子被治癒；徒九：36-43 大巴大從死裡復活與路八：40-42、49-56 睚魯的女兒死裡復活）。¹ 同時，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均以顯著的篇幅報導相關的旅程。路加福音中，有耶穌行至耶路撒冷和十字架的記錄（路九：51；十三：22、33；十七：11；十八：31；十九：41）；而使徒行傳也記載了保羅的幾段行程，其中的高峰則是他從猶大至羅馬，準備接受該撒審判的旅程（使徒行傳廿七章至廿八章）。

3. 路加福音的結尾與使徒行傳的開頭相互重疊。耶穌在路加福音廿四章49節告訴祂的門徒——「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裡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而這一切終於在使徒行傳的一至二章實現。當耶穌說到人要奉祂的名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到萬邦（路加福音廿四：47）時，讓人自然聯想到使徒行傳一章8節。最明顯的例子，是兩卷書對於耶穌升天的記載（路加福音廿四：51 和使徒行傳一：9-11），這也是新約聖經中惟一兩處關於此事的記錄。

路加緊密地連結路加福音與使徒行傳，如同一個故事的兩面。神在舊約以祂的大能行奇妙的事，並且藉著至高無上的耶穌啟示祂自己，如今則是透過聖靈行事。路加將神救贖的偉大故事呈現在我們面前，因此我們必須牢記在心，當我們研讀使徒行傳時，其實乃是讀路加福音的續集。耶穌在世時開拓的事工，如今藉著聖靈降下的能力，由祂的門徒繼續完成。故此，在你開始研讀使徒行傳之前，請先花點時間讀完路加福音。

使徒行傳是何種性質的書？

1. 使徒行傳是一則故事

如同福音書，使徒行傳屬於敘事性質。它和福音書之間有何不同？你應該記得我們將福音書歸類為神學的（具體的說是基督的）傳記，而作者寫作的目的為：（a）談論有關耶穌的事；以及（b）透過串連每個小故事成為一個大故事之後，將其中的信息傳達給讀者。由於路加福音與使徒行傳之間的密切關係，我們可以預期這兩卷書在文體上，必定有許多共同之處。事實上的確如此，大部分有關研讀福音書的方法，同樣可以應用於使徒行傳，包括上述兩個主要解釋性的問題。基本的差別在於福音書乃是集中於拿撒勒人耶穌的身上；而使徒行傳則是專注於幾個教會的重要領袖，尤其是彼得和保羅。

2. 使徒行傳是神學歷史（Theological History）

當路加將寫作的角度從耶穌轉移到初代教會領袖時，實際上是將福音書裡的神學傳記（theological biography）轉移到使徒行傳的神學歷史（theological history）。路加是個歷史學家，他將福音在流傳期間所發生的事忠實地記錄下來是理所當然的，但我們不能因此假設路加贊同每一件發生的事。就像舊約的歷史書，神並未認同人們所做的每一件事。當路加記載某件事的發生時（如使徒行傳十五：36-40 保羅與巴拿巴的爭執），小心不要落入這樣的陷阱中，以為所有事都是出自神所認可的計畫。

路加不但是歷史學家，同時也是個神學家。他寫作的故事是為了加強基督徒的信心而寫。一個人有無可能是歷史學家兼神學家？我們相信這是可能的。所有歷史學家寫作時均會有所篩選（亦即你不可能寫下所有發生的事），同時也會從某種信心的觀點從事寫作。歷史學家不會是個沒有任何信仰體制的中立觀察者。他們是人，和我們一樣，都有自己的觀點，而他們的觀點（包括某些信仰的觀點）影響著他們解釋事件的方式，決定應該含蓋的內容以及對於故事情節的潤飾等。使徒行傳裡，路加給我們正確而可靠的歷史，然而他為了神學的目的將其題材予以篩選和編排。

以使徒行傳的講道為例，路加基於神學上的目的，告訴我們究竟發生了甚麼事（歷史）。講道在使徒行傳裡大約近四分之一至三分之一的比例，這

也使得使徒行傳真正延續「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使徒行傳一：1）。我們不應假定書上所有的講道逐字不差，因為（a）路加並非親臨每篇講道的現場；（b）他沒有錄音機；以及（c）比起原稿，它們的內容精簡許多。舉例而言，使徒行傳三章，彼得約在下午3點左右開始講道（三：1），晚上的時候結束（四：3），而路加卻只用了十五節的經文記錄彼得這篇為時頗久的講道（三：12-26）。這篇講章將實際的內容十分精準地摘錄下來，它的內容並非憑空杜撰，但路加予以改寫，以便闡明神救恩的神學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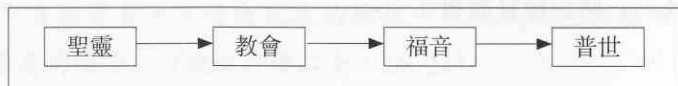
路加因為神學目的而將故事重新潤飾，但當我們研讀使徒行傳時，如何辨別這些神學目的呢？說得具體一點，我們如何找出故事裡的神學？許多在福音書裡發現到的神學原則在此依然適用。我們必須先問標準的敘述性問題、留意來自作者的指示，專注於直接對話等等。

抓住使徒行傳神學真理最有效的原則，或許就是找出書上重複出現的主題和模式。從這些主題中，你可以看到路加刻意要達到的神學目的。當你發現路加的神學目的之後，同時你也找到他想要傳達給他的原始聽眾和我們的中心要旨了。

路加寫作使徒行傳的原因為何？

路加將他寫作路加福音—使徒行傳的目的，說明於福音書的前面幾節。兩卷書都是寫給「提阿非羅大人」，此人可能才剛信主不久，並且具有崇高的社會地位；而他可能也是出錢贊助路加出版這兩卷書的人。路加書上寫道：「使你（提阿非羅）知道所學之道都是確實的」（路加福音一：4），我們猜測提阿非羅曾經接受教導（希臘文為 *katēcheō*，意思是教導），但並不充分，於是路加便想鼓勵並造就提阿非羅和其他同樣也是初信主的人。

或許我們應該將使徒行傳視為全面性的門徒訓練手冊，它的設計乃是針對初信不久的基督徒，目的則是加強他們的信心。路加藉此告訴這些初信者，神在舊約所應許的已經成就於耶穌身上，如今祂還繼續做事。簡言之，聖靈降下能力給教會（包括猶太人及外邦人），為的就是將耶穌基督的福音傳遍地極（使徒行傳一：8）。



這個圖表，非常清楚地描繪了整個聖經歷史，讓基督徒確信自己乃是神偉大計畫的一部分。我們似乎聽到路加對信徒說：「你走在正確的路徑上；你確實是神所做之工的一部分；不要輕言放棄！」在路加的大目標之下，有一些附屬的目的或主題，現在就讓我們大致閱覽其中的幾項。

1. 聖靈

神的作為均以聖靈為始。使徒行傳第一章，耶穌應許父神將降下聖靈；五旬節時（使徒行傳二章）聖靈降下，住在人心裡，並賜下能力給耶穌的門徒；之後書上其餘的部分記載的全是聖靈經由教會的作為與行事。聖靈所賜的能力包括作見證（四：8、31）；指引信徒（八：29、39；十：19；十六：6-7；二十：22）、打破藩籬（十：44-46）、差派信徒向外宣教（十三：2）等，耶穌開始的事工（福音），如今透過聖靈繼續做事。

2. 神的主權

教會發展的過程中，神的主權和聖靈的角色是極其密切的，當你研讀使徒行傳時，可以強烈感受到神在掌權。當神實現祂的計畫時，就應驗了舊約聖經所預言的（如使徒行傳一：16；二：16-21、25-28、34-35；四：24-25；十三：32-37、47），神的旨意藉由耶穌成就（二：23-24），而祂的計畫則透過祂的子民去完成。祂掌控監禁（四：23-31）、人們的旅程計畫（十六：6-10）、有權勢的猶太公會（廿三：11），甚至海上的暴風（廿七：13-44）以成就祂的工作。使徒行神蹟奇事的能力由神而來，然而正如 John Stott 的提醒，神行使主權的目的乃是為福音的緣故，而不完全是為了安慰福音使者或為了他們的方便，他說：「所以在神的保守之下，保羅安全抵達羅馬，卻是以囚犯的身分！基督預言他將在羅馬為主作見證的應許中，並未包含這項資訊。」²

3. 教會

聖靈主要藉著教會（神的子民）完成祂的旨意，就如下面的摘要說明，聖靈創造了一個健全、朝氣蓬勃的團體，好讓人們敬拜神，彼此相顧，在靈裡共同成長，一同參與宣教事工：

⁴² 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⁴³ 眾人都懼怕；使徒

又行了許多奇事神蹟。⁴⁴信的人都在一處，凡物公用，⁴⁵並且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⁴⁶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地在殿裡，且在家中擘餅，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⁴⁷讚美神，得眾民的喜愛。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使徒行傳二：42-47)

³²那許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的，沒有一人說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都是大家公用。³³使徒大有能力，見證主耶穌復活；眾人都都蒙大恩。³⁴內中也沒有一個缺乏的；因為人人將田產房屋都賣了，把所賣的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³⁵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使徒行傳四：32-35)

4. 禱告

如同路加福音，禱告是使徒行傳一個很重要的主題。初代基督徒的標記就是禱告，而使徒行傳的每一章，也都可以發現他們禱告的例子。教會由禱告聚會而產生（一：14）；面臨反對和危難時，他們禱告（四：24；十二：5；十六：25；十八：9、10）；他們禱告神的引領（一：24；九：11；廿二：17、18）；為每個人的靈命需要禱告（八：15；十九：6）；他們透過禱告，服事那些生病和無助的人（九：40；十六：16；廿八：8）；為那些有特殊使命在身的人禱告（六：6；十三：3；十四：23）；離別前禱告（二十：36；廿一：5）；面對死亡時禱告（七：59、60）。禱告是初代教會生活的中心。³

5. 受苦

當我們讀到使徒行傳中神的奇妙作為，有時卻忽略了初代信徒所付出的代價。他們在監獄中受苦、被鞭打、被拒絕；必須面對憤怒的群眾、暴風雨、迫害，甚至死亡（五：41；七：59-60；九：15-16；十二：4；十四：22；十六：22-23；二十：23-24；廿一：30-33；廿七：13-44）。保羅對以弗所長老所說的話，顯示初代信徒相信他們遭受患難是必然的：

²³但知道聖靈在各城裡向我指證，說有捆鎖與患難等待我。²⁴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神恩惠的福音。(使徒行傳二十：23-24)

儘管如此艱難，福音仍然四處散播。

6. 外邦人

使徒行傳中，福音首先傳給猶太人，但很快便傳至「地極」——外邦國家（外邦人指任何非猶太民族）。神的真正選民是那些接受耶穌為彌賽亞的猶太人和外邦人。彼得在五旬節的講道中，引述先知約珥的話：「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凡求告主名的，都必得救。」（二：17b、21，斜體字是外加的）彼得稍後終於領悟，神對於將福音傳給外邦人這件事，抱持著非常嚴肅的態度。在看到聖靈降臨在撒馬利亞人（八：14-17）和外邦人（十：1-48）身上之後，他不得不承認：「我真看出神是不偏待人。原來，各國中那敬畏主行義的人都為主所悅納。」（十：34-35）使徒行傳的敘事過程，乃是由耶路撒冷直到羅馬；從彼得直到保羅；從本地的猶太人直到全地猶太人和外邦人。

7. 見證

使徒們的見證，重點在於耶穌從死裡復活這件事上（一：8、22；二：32-36；四：2、20、33；五：20、32、42；十：39-41）。三章 15 節是典型的例子：「你們殺了那生命的主，神卻叫祂從死裡復活了；我們都是為這事作見證。」聖靈降下能力為耶穌作見證，但並未因此停留在使徒身上。司提反忠於他的見證（殉道者）直到末了（六：8-八：1；廿二：20）；腓利傳講「神國的福音和耶穌基督的名」（八：12、35、40）；保羅被復活的主揀選，將福音傳給外邦人（九：15），他的見證佔據了使徒行傳整個故事的後半部。很明顯的，路加在使徒行傳的信息是：若想成為耶穌的跟隨者，就必須是一個忠心的見證人。

使徒行傳如何組織？

使徒行傳一章 8 節是明瞭整卷書的關鍵：「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斜體字是外加的）福音首先傳到耶路撒冷內外的猶太人（一至十二章），然後是外邦人（十三至廿八章）。下面的綱要，說明了路加對於福音如何成功地從耶路撒冷（以色列的心臟地帶）傳至羅馬（帝國的心臟

地帶)的記錄。

1-12	福音傳給猶太人	
1	五旬節的預備	耶路撒冷
2	五旬節：聖靈降臨	
3-4	聖靈透過使徒的工作	
5-6	對教會的威脅	
6-8	司提反：首位殉道者	猶大全地及撒馬利亞
8	腓利：傳道人	
9	保羅的悔改	
9-11	彼得跨越耶路撒冷的事工	
11	福音傳至安提阿	
12	福音不因阻礙而停滯	
13-28	福音傳給外邦人	
13-14	保羅第一次宣教行程	直到地極
15	耶路撒冷大會	
15-18	保羅第二次宣教行程	
18-21	保羅第三次宣教行程	
21-23	保羅在耶路撒冷的見證	
24-26	保羅在該撒利亞的見證	
27-28	保羅在羅馬的見證	

使徒行傳一至十二章裡，福音傳給猶太人時，彼得是其中的主要人物；直到十三至廿八章福音「傳至地極」（一：8）時，焦點便轉移至保羅。而實際上整卷使徒行傳最重要的角色乃是聖靈，祂以類似的方式在彼得和保羅的身上作奇妙的工。我們可以從以下的對照看出一些端倪。（在此我們同時也看到，聖經作者如何使用對照的技巧將故事情節往前推展的另一個例子。）

彼得	保羅
彼得在五旬節的講道（二：22-29）	保羅在比西底的安提阿講道（十三：26-41）
醫治癱腿的（三：1-10）	醫治癱腿的（十四：8-11）
因禱告使得建築物震動（四：31）	因讚美使得建築物震動（十六：25-26）
斥責亞拿尼亞與撒非拉（五：1-11）	斥責以呂馬（十三：8-12）
藉彼得的影子得醫治（五：15-16）	藉保羅的手巾得醫治（十九：11-12）
按手（八：17）	按手（十九：6）
斥責行邪術的西門（八：18-24）	斥責行法術的猶太人（十三：6-11）
讓大比大復活（九：36-42）	使猶推古復活（二十：7-12）
在獄中掙脫鐵鍊（十二：5-7）	在獄中掙脫鐵鍊（十六：25-28）

除此以外，路加每一次在總括福音的進展和信徒團體的成長時，都會稍作停頓。共有五處這樣的總括：

- 六：7 「神的道興旺起來；在耶路撒冷門徒數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許多祭司信從了這道。」
- 九：31 「那時，猶太、加利利、撒馬利亞各處的教會都得平安，被建立；凡事敬畏主，蒙聖靈的安慰，人數就增多了。」
- 十二：24 「神的道日見興旺，越發廣傳。」
- 十六：5 「於是眾教會信心越發堅固，人數天天加增。」
- 十九：20 「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就是這樣。」

使徒行傳的最後幾節經文（廿八：30-31），當時保羅人在羅馬，路加寫道：

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裡住了足足兩年。凡來見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膽傳講神國的道，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並沒有人禁止。

希臘文聖經的最後一句話是「沒有人禁止」（和中文聖經相同，但某些英文版則不是以此句為結束，請對照英文聖經）。這是多好的結語！保羅雖然人在監獄，但耶穌基督的福音仍繼續拓展……「沒有人禁止」！

抓住使徒行傳的要旨

由於使徒行傳是敘事性質，我們應該以研討福音書的方式同樣應用在此處。兩個解釋性的問題仍舊是核心：（1）每個故事的中心主旨是甚麼？（2）路加透過串連每個小故事成為一個大故事之後，他想傳達甚麼信息給讀者？

為了發現使徒行傳中每個故事的神學原則，我們應該專注於標準的敘事性問題：何人？何事？何時？何地？何故？及如何？這些問題對瞭解任何一個故事的要點提供了一個簡便的方案。而在一系列故事裡，想要發現它們的神學原則，則要找出故事之間的關連。作者如何安排故事的地位？路加是否以故事的長度作為其重要性與否的依據？最重要的是，甚麼是使徒行傳重複的主題和模式？

當我們研讀使徒行傳和應用時，我們所面臨的一項主要挑戰是在讀福音書時未曾遇到過的，儘管兩者都是敘事文體。當我們讀到福音書裡有關耶穌和祂最初的門徒時，從未想過自己會遭遇相同的處境：我們不可能和耶穌同搭一條船過加利利海，或與祂一同走在耶路撒冷的街道上。使徒行傳則不同，從福音書到使徒行傳，聖經的發展有一個重大的變遷，那就是原先以耶穌在世之事工為主的時期，如今轉移到以聖靈藉由教會運作的事工為主。而身為一個信主的讀者，我們何其有幸，能夠成為由聖靈主導的教會中的一份子！接下來則是較難處裡的部分。

我們是否應該將使徒行傳當作一種規範（normative），讓每個世代的教會都遵循初代教會的經驗和慣例？或者它僅僅是對初代教會的重要性和啟發性的敘述（descriptive），卻不一定對我們有約束力量？無庸置疑，這是當我們學習解讀使徒行傳時將面臨到的最重要議題。

一方面，如果我們將使徒行傳當成是純粹性的敘述，那麼為甚麼需要讀它？描述初代教會的相關事務，對我們是否有任何助益？更何況沒有跡象顯示，路加認為初代教會是絕無僅有的；另一方面，若是將使徒行傳作為規範，我們是否需要依循初代教會所有的行事，包括爭競、淫亂和異端？是否作決定時也採用搖籤的方式？是否應該凡物公用？神是否也會像審判亞拿尼亞和撒非喇一樣來審判我們（因撒謊而猝死）？我們研讀使徒行傳時，究竟應該將它視為規範或敘述？

在展開使徒行傳的詮釋之旅前，我們相信「兩者都是」的方式，應該是

最適當的（亦即有些是規範，有些則是敘述）。這就表示使徒行傳中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在本質上是相當複雜的，其困難在於**分辨哪些是今日教會的規範，哪些不是**。分辨時又要依據甚麼基準？除非想通這一點，否則我們仍然是憑自己的直覺選擇。底下是我們提供的一些準則，作為今日教會決定使徒行傳中有哪些該成為規範時的依循。

1. 探尋路加試圖傳達甚麼信息給讀者。當我們找到路加的用意時，便可發現經文中的規範意義。例如，使徒行傳第八章，我們讀到腓利的事工，有關撒馬利亞人和埃提阿伯太監的悔改與受洗。讀完這些事件之後，我們不禁要問：巫術的性質是甚麼？為何撒馬利亞人信主時，聖靈卻未降臨？西門是否失去他的救恩，或者他從未得救過？神的使者如何與腓利說話？受洗時需要多少水？當經上寫著「主的靈把腓利提了去」，它真正的含意是甚麼？

這些都是極好的問題，卻不是路加在這一章所要傳達的重點。我們同意 Klein, Blomberg 和 Hubbard 對於使徒行傳八章中有關路加原意所作的解釋：

這段經文在路加的綱要裡，乃著重於福音如何從專屬猶太人的領域中拓展出去，因此使徒行傳八章兩個最引人注目的事件，就是撒馬利亞人和一個太監的信主。在正統的猶太人眼中，他們都被認為是不潔淨的。而這一章對於今日的基督徒，最主要的應用不在於聖靈降臨的時機和影響，也不在於受洗時需用多少的水，或是悔改後多久必須受洗的問題，而是所有的基督徒都應順應這段經文的呼召，決定究竟誰是這個世上的撒馬利亞人和太監。基督徒的事工不能忽略那些「不可觸摸」或被排斥的人——愛滋病患者、無家可歸者和未婚媽媽等。⁴

當然，我們無法完全確定路加的原意，但我們可以找出連接這些故事的共同主題和模式，這裡我們將探索路加寫給他的讀者（和我們）的要旨。或許我們會問：「撒馬利亞人和太監的共同點是甚麼？」撒馬利亞人是「混血兒」，而太監則是身體有缺陷的人；兩者在某種程度上，都是被宗教和社會所排斥的人。路加的規範性信息就是：耶穌基督的福音，已經打破原先阻礙人們來到神面前的藩籬。神接納我們，並非因為我們有一個健全的身體，或是出生在世界的某個地區，而是因為祂藉祂的獨生愛子為我們所做的。在尋求使徒行傳的規範時，作者的原意應該優先於我們各人的好奇心。

2. 找尋故事中正面和負面角色的例子。路加希望我們仿效正面的人物，如：司提反、巴拿巴、呂底亞和西拉；而不要追隨亞拿尼亞、撒非拉、行邪術的西門或希律王的腳蹤，這是理所當然的。路加或許希望大部分書上所記載的基督徒行為，可作為後世信徒的典範。⁵當然，並非所有情況都適用（例如，十三：13 馬可離開宣教團隊；參考十五：38），但卻不失為一個好的一般性原則。

這個遵循正面的榜樣並避免負面影響的準則，當論及使徒時，便會產生一個重要的問題。除了使徒行傳十四章 4 節和 14 節中，將保羅和巴拿巴稱為使徒之外，路加將使徒的定義侷限在耶穌起初所揀選的十二個人。⁶當猶大丟棄他的位分，馬提亞被揀選來頂替他的位子時，彼得在使徒行傳第一章角說了使徒的條件：

²¹ 所以，主耶穌在我們中間始終出入的時候，²² 就是從約翰施洗起，直到主離開我們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必須從那常與我們作伴的人中立一位與我們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使徒行傳一：21-22）

就這個意義來說，使徒的身份乃是獨一無二的，並不是我們可以照本宣科的。還記得詮釋之旅的過程中，我們必須確認當時聽眾與我們之間的差異嗎？使徒的認定就是差異的一部分。簡單地說，我們都不是使徒。在救恩歷史中，我們希望看到主藉著使徒行使神蹟奇事，事實上也的確如此，就像使徒行傳裡大部分的神蹟，都是經由使徒之手完成的。

然而主也讓司提反（六：8）、腓利（八：6）及巴拿巴（十四：3；十五：12）行異能奇事。這些人並非起初的十二使徒（雖然巴拿巴廣義來說也被稱為使徒）。我們在這裡的目標，並非用狹隘的角經方法，來限制聖靈的作為；然而我們沒有看到路加要求使徒行傳的每一個人物，都必須行使「使徒的」神蹟，才算是基督忠心的跟隨者。使徒行傳裡，有許多人物都給了我們很正面（我們稱之為典範）的範例，然而他們不一定行「異能奇事」。研讀使徒行傳時，你會有一個鮮明的印象，那就是路加認為最大的神蹟乃是聖靈運行在人心裡，以至於人們對耶穌基督的福音能夠有所回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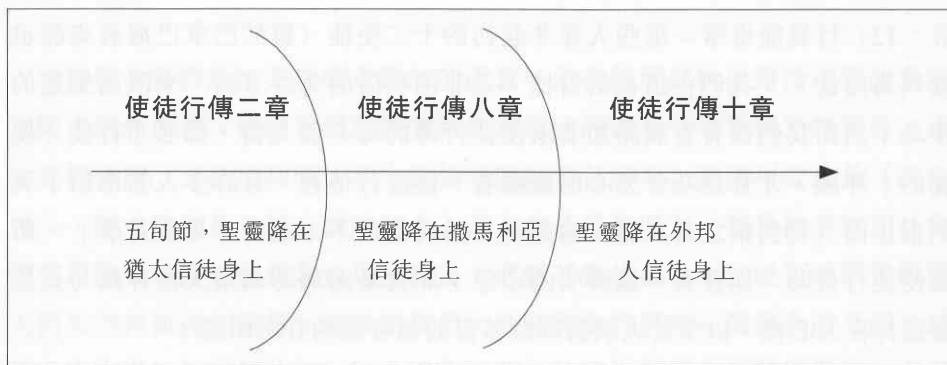
3. 根據使徒行傳整體性的敘事和新約聖經其他卷書研讀個別的經文。

某些情況下，整個故事的漸進性，可以提供一個清楚的分際，決定一段經文裡有哪些部分屬於規範；任何違反故事整體性發展的解釋，都不能稱之為規範。例如，使徒行傳十九章 1-7 節，對於保羅在第 2 節所提出的問題，我們會感到好奇：「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

¹ 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邊一帶地方，就來到以弗所；在那裡遇見幾個門徒，² 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有聖靈賜下來。」³ 保羅說：「這樣，你們受的是甚麼洗呢？」他們說：「是約翰的洗。」⁴ 保羅說：「約翰所行的是悔改的洗，告訴百姓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就是耶穌。」⁵ 他們聽見這話，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洗。⁶ 保羅按手在他們頭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⁷ 一共約有十二個人。

解釋這段經文時，是否應該將兩階段的悔改當成是所有基督徒的規範？換句話說，所有基督徒是否應該先相信耶穌（第一階段），然後才接受聖靈（第二階段）？

從使徒行傳一章 8 節整體性的架構來看（耶路撒冷、猶太、撒馬利亞、地極），顯然我們無法將兩階段的悔改作為規範。如以下圖表所示，使徒行傳的敘述，顯示聖靈澆灌在信徒身上，乃是以國界和種族的階段作區分：先是猶太人，然後是撒馬利亞人，最後是外邦人，這是聖經史裡故事開展的過程。



一旦我們看完十章以後，就再也沒有需要克服的種族隔閡了，從此以

後，相信耶穌並接受聖靈，似乎便成為個人性的經歷（使徒行傳十一：17；羅馬書八：9b）。仔細推敲之下，使徒行傳十九章也是這個真理。保羅的問題顯示他在以弗所遇見的「門徒」，他們並不相信耶穌，而是施洗約翰的追隨者；他們未曾聽說五旬節，而且接受的是施洗約翰悔改的洗，而不是基督的洗。簡言之，他們必須承認耶穌是真正的彌賽亞，並且接受聖靈——這就是保羅等人所做的。我們鼓勵你在決定一段經文中的規範時，以使徒行傳整體性的文意，作為判定的分野。

4. 查看使徒行傳其他經文，以釐清何者方為規範。當你讀到使徒行傳二章 42–47 節和四章 32–35 節，有關初代教會變賣田產家業並共享收入時，也許你會懷疑使徒行傳是否教導基督徒應該放棄個人財產，與他人共享資源，並且加入某個團體（當然是基督徒性質）；而他們對於那些需要的人所擁有的敏銳心腸、傾力資助的慷慨、一顆願意順服的心，都讓我們油然而生起仿效的意願。使徒行傳是否認為團體生活是新約時代所有教會的規範？此時惟有察看使徒行傳其他的經文方能找到答案。

Walter Liefeld 注意到使徒行傳二章和四章的問題，在第五章的經文中如何幫助我們看到一些線索。⁷ 使徒行傳五章 3–4 節彼得面對亞拿尼亞在變賣田產這件事上欺哄聖靈的反應：

³彼得說：「亞拿尼亞！為甚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叫你欺哄聖靈，把田地的價銀私自留下幾分呢？⁴ 田地還沒有賣，不是你自己的嗎？既賣了，價銀不是你作主嗎？你怎麼心裡起這意念呢？你不是欺哄人，是欺哄神了！」

根據彼得的說法，變賣之前，田產乃是屬於亞拿尼亞的，變賣之後的價銀，仍然屬於亞拿尼亞，他無須變賣田產，也無須拿出變賣所得的價銀，只為了成為團體的一份子。使徒行傳五章寫得很清楚，財產共享完全是出於信徒自願，因此，我們不能就此論定，團體生活是所有教會的規範。此處真正的規範乃是，當信徒團體裡任何成員有物質上的需要時，我們應該予以豐富的供應。有時使徒行傳的經文本身便能釐清何者是規範，何者是敘述。

5. 找尋重複的模式和主題。或許在認定甚麼是今日教會的規範時，最重要的準則，乃是透過整本使徒行傳中不斷變換的故事，找出持續不變的主

題和模式。稍早我們曾列舉使徒行傳裡的幾個主題：聖靈的作為、神的主權、教會的角色、禱告、受苦、給猶太人和外邦人的福音，以及見證的能力，這些都可作為歷代教會的規範。讓我們再看幾個例子，便能知道用持續不變的模式作為準則，藉以認定何者方為規範時所涉及的因素：

想想使徒行傳一章 23-26 節，信徒們如何選擇人選以頂替猶大的位置：

23 於是選舉兩個人，就是那叫做巴撒巴，又稱呼猶士都的約瑟，和馬提亞。……²⁴ 眾人就禱告說：「主啊，祢知道萬人的心，求祢從這兩個人中，指明祢所揀選的是誰，叫他得這使徒的位分。這位分猶大已經丟棄，往自己的地方去了。」²⁵ 於是眾人為他們搖籤，搖出馬提亞來；他就和十一個使徒同列。

我們怎能說因為他們以搖籤的方式揀選了馬提亞，所以當我們揀選教會的領袖時，也必須採用相同的方式？這種尋求神旨意的方式出現在使徒行傳裡，是否意味著我們應該將它作為今日教會的規範？依據我們的原則，如果搖籤的方式持續出現在使徒行傳其他經文裡，那麼它就是一種規範，事實上卻非如此。使徒行傳一章 23-26 節是全書惟一處記載以搖籤選舉教會領袖的經文；當故事情節發展至聖靈澆灌在耶穌的跟隨者身上時，教會領袖的揀選便採用了其他的方式（例如六：1-6；十三：1-3）。這並不表示揀選馬提亞是錯誤的決定，而保羅才是應該被揀選的人——一個極為普遍的看法，卻沒有聖經經文的根據。事實上，以搖籤作為決定事情的方式，在使徒行傳其他地方再也沒有出現過（甚至新約聖經其他地方），因此在尋求神旨意時，不能將之視為一種規範。

那麼使徒行傳裡，神如何將祂的旨意顯明給祂的信徒？有無任何重複的模式？仔細閱讀使徒行傳，你會發現神用各種不同的方式帶領祂的子民。祂使用天使（八：26；十二：7）、祂的靈（八：39；十：19；十六：6-7）、異象（九：10-12；十六：9-10）、經文（一：20；八：30-35；十八：24-26）、環境（三：1-10；八：1）、禱告（十三：1-3）、商討（十五：1-21）以及其他信徒（六：1-6；九：17-19），我們在此僅列舉一二。規範不在於神如何帶領祂的子民，而是神在帶領祂的子民。不變的真理是，神以不同的方式引領我們的道路——這是我們可以確定的！

另外一個以找尋重複的模式作為確認是否為規範的例子和人們領受聖靈

時所發生的情況有關。使徒行傳二章 4 節告訴我們，當人們領受聖靈時，他們「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我們是否因此斷定，使徒行傳教導我們，一個擁有聖靈的人必須要會說方言？解釋性的原則提醒我們必須問此問題：這個模式是否重複出現在使徒行傳其他地方？以下是我們發現一個人在領受了聖靈之後所發生的情況：

一：8	作耶穌的見證
二：4	說別國的話（語言）
二：17-18	說預言
四：31	放膽傳講神的話
八：15-17	無描述
九：17-20	傳講耶穌是神的兒子
十：44-46	說方言並讚美神
十九：6	說方言和預言

當人們領受聖靈時，他們會講述自己的經歷，卻不見得都說方言；他們也可能作見證、說神的話、講道或說預言。這裏持續發生的現象（除了八：15-17 並無提及外）就是，當人們領受聖靈後會講述自己的經歷。我們可以說，聖靈賜下能力讓人可以做某種形式的講道是一個規範，而一個經歷過神的人，必定會傳講。

最後一個尋求重複模式的例子乃是，使徒行傳裡有關傳講福音的性質。⁸使徒行傳中的教導是否有任何關於今日基督徒宣教和傳福音的規範？是的。我們看到三個主要特徵，持續出現在使徒行傳裡：

(1) 信息持續地傳播，就像池中的漣漪，福音的影響力不斷地擴散。根據使徒行傳，我們相信有關耶穌基督的真正福音將散佈於整個社會，並且改變人們的生命。

(2) 耶穌基督的福音不會改變，福音的信息始終如一：耶穌基督的降生、受死和復活。緊接著是回應的邀請（二：22-24、31-33、36-39；三：13-21；八：34-35；十：36-43；十三：23-39；十七：29-31）。使徒行傳十章 39-43 節是典型的經文：

³⁹ 祂在猶太人之地，並耶路撒冷所行的一切事，有我們作見證。他們竟把

祂掛在木頭上殺了。⁴⁰ 第三日，神叫祂復活，顯現出來；⁴¹ 不是顯現給眾人看，乃是顯現給神預先所揀選為祂作見證的人看，就是我們這些在祂從死裡復活以後和祂同吃同喝的人。⁴² 祂吩咐我們傳道給眾人，證明祂是神所立定的，要作審判活人、死人的主。⁴³ 眾先知也為祂作見證說：『凡信祂的人必因祂的名得蒙赦罪。』』

(3) 福音的信息乃是為配合特定的聽眾而設計，這不表示福音的內容必須改變，而是作一些彈性的調整，以確保它達到最大的接受度。在跨文化的名詞裡，我們稱之為落實在時代裡的福音 (contextualizing gospel)。傳福音給猶太人時，傳道人通常使用舊約聖經和以色列的歷史作為吸引他們的基準 (徒二；三；十三)；至於外邦人，則以神是宇宙的創造者為訴求 (徒十四；十七)。在傳講福音的這個主題上，使徒行傳教導我們必須緊緊抓住福音的核心，但我們也要願意按照聽眾不同的本質，修正我們的傳達方式。

要確認使徒行傳裡的規範，找尋重複的模式和主題是相當重要的，但這個原則卻也可能被濫用。例如，有些人認為保羅有時以乘船的方式前往宣教，因此認定所有宣教士都應該坐船而不能搭飛機。仔細考察書上的記載，保羅並不是每次都坐船，有時他也走路 (有時保羅根本沒有選擇的餘地——使徒行傳廿七：1)。對於當時的人而言，船是最快、最現代化的交通工具；使徒行傳所呈現的這個原則，不在於應該走路或乘船，而是以最恰當的旅行方式事奉主。

結論

使徒行傳確實是一卷屬靈的歷險記！耶穌在世時開始的事工，如今祂藉著聖靈降下能力給教會，將福音傳遍於全世界，至今祂仍繼續做事。為了抓住使徒行傳的要旨，首先我們必須尊重它乃是為了神學的目的而寫的故事 (亦即神學歷史)，這表示我們在福音書裡所學的解釋方法，仍然適用於使徒行傳。研讀使徒行傳最困難的問題在於如何處理差異的鴻溝，以及認定何者是今日教會的規範。我們建議以下的準則：

- 找尋路加試圖傳達甚麼信息給讀者。
- 找尋故事中正面和負面角色的例子。

- 根據使徒行傳整體性的敘事研讀個別的經文。
- 查看使徒行傳其他的部分以作釐清。
- 找尋重複的模式和主題。

決定何者為規範性，何者為敘述性是一項艱鉅的任務。身為信徒，我們希望瞭解使徒行傳的全部內容，而不願意誤導神的意旨，兩者之間如何取得平衡，並不是件容易的事。使徒行傳裡，你若發現某個實例無法運用上述五項原則作為判定的論據，在你宣告它是一項規範之前，請先作精密的思考。我們承認我們的準則並非從天而來，除了這些準則之外，或許有其他原則能夠幫助你區分哪些是規範或描述。而我們禱告，當你在解釋初代教會的產生與成長這個動人的故事時，本章所談論的一切，可以激勵你成為一個更忠實的詮釋者。

作業

289

下列經文中，請至少擷取一段，展開詮釋之旅：

使徒行傳二：42-47

使徒行傳十五：1-21

使徒行傳六：1-7

使徒行傳十七：16-34

使徒行傳十三：1-3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步驟四：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新約聖經——啟示錄

簡介

歷史背景

文學體裁

啟示錄的寫作目的是甚麼？

解讀啟示錄

啟示錄如何開展？

啟示錄十二章 1-17 節及詮釋之旅

結論

作業

簡 介

還記得你第一次讀（或試著讀）啟示錄嗎？它是怎樣的經驗？一團迷霧？戒慎恐懼？興奮莫名？還是心驚肉跳？對於第一章末了有關「好像人子」的不尋常描述，或許你還可以理解。第二、三章關於七個教會的信息，你也可以接受。至於第四章的四活物及第五章中七角七眼的羔羊，你的反應是甚麼？還有，當你讀到日頭變紅、十四萬四千人、會說話的鷹、大巴比倫及大淫婦時，你又作何感想？如果你和大部分人一樣，就會在讀到最後一頁時，放下你的聖經，然後禁不住感慨：啟示錄真是一本奇怪的書。

聖經的最後這卷書，在一章 1 節的記載「耶穌基督的啟示」，就已經把整本書的主題顯明出來。啟示這個字（希臘字是 apokalypsis）意思是以前所隱藏的，如今除去它的面紗或公然向人顯示（也就是從約翰的時代之後）。這本書既然是「耶穌基督」的啟示，它可能是告訴我們有關耶穌基督的事，也可能是來自耶穌基督的啟示，或者（最可能）兩者都是。

在整個救恩歷史中，最後的這一章，神揭開了簾幕，讓祂的子民一窺祂對人類歷史的計畫，一個以耶穌基督為中心的計畫。啟示錄是動人、難懂、令人困惑、多采多姿、充滿懸疑的，同時也是悲劇性的、令人讚嘆的。好似

一條澎湃怒吼的河流、一個充滿血腥的殺戮戰場、一本無限魅力的懸疑小說及一場驚心動魄的婚宴，啟示錄集所有這些於一身。現在請你最好繫上安全帶，因為它將載你前往這趟可能是你一生中最驚險的詮釋之旅。首先，讓我們來看啟示錄的歷史背景。

歷史背景 (Historical Context)

為了瞭解為甚麼除去面紗是必要的，想像你自己正處在以下的情境中：

初代基督徒活著時是如此渴望基督的再來，但距離祂的死亡已經六十年過去了，卻甚麼事也沒有發生；不但如此，對基督徒的迫害反而接踵而至，有些人因此開始疑惑。因此啟示錄中寫給教會的信，甚至整卷書，正可以鼓勵信徒們堅持信仰。無論事情如何演變，神始終掌權。基督才是歷史的主，而不是君王，祂也是掌管命運的主。有一天祂還要再來，並且實現公義。對每個忠心的信徒而言——尤其是那些為基督捨命的人，那將是一個榮耀、不可思議的未來。¹

書上有一些跡象顯示，當時的基督徒為了自己的信仰，正遭受極大的迫害，這種迫害不但日趨嚴重，而且四處蔓延。約翰自己也因為基督的緣故受苦（一：9）：

我——約翰就是你們的弟兄，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國度、忍耐裡一同有分，為神的道，並為給耶穌作的見證，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島上。

書上也告訴我們，以弗所的教會在困境中忍耐並不困倦（二：3）。留意耶穌對示每拿教會所說的話（二：9-10）：

⁹我知道你的患難，你的貧窮（你卻是富足的），也知道那自稱是猶太人所說的毀謗話，其實他們不是猶太人，乃是撒但一會的人。¹⁰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魔鬼要把你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裡，叫你們被試煉，你們必受患難十日。你務要至死忠心，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

安提帕，耶穌忠心的見證人，在別迦摩為主殉道（二：13）。非拉鐵非的基督徒只有一點力量，但他們遵守耶穌的道，沒有棄絕祂的名（三：8）。揭開第五印時，約翰看見「在祭壇底下，有為神的道、並為作見證被殺之人的靈魂」（六：9）。其他幾處經文，我們也可以看到外邦人的勢力如何流眾聖徒的血（十三；十六：5-6；十七：6；十八：24；十九：2；二十：4）。

第一世紀末羅馬大帝 Domitian 在位時（81—90A.D.），大規模的迫害已經展開。從那一段時期的資料顯示（如 Pliny, Tacitus, Suetonius），Domitian 是一個殘暴、冷酷、詭詐、荒淫、易怒及邪惡的人。Pliny 形容 Domitian 所住的皇宮是一個你絕對不想停留駐足的地方：

這是一個可怕的野獸用不可言喻的恐怖所建立的地方，他藏在他的巢穴中舔著被他所謀殺的親人的血，或者正在陰謀策劃另一宗屠殺，好除去他的心頭大患。甚至來到他的門口，都使人備感威脅與害怕……他喜歡黑暗與神秘，只有在製造另一個恐怖時，他才會從魅影憧憧的居處出現。²

Domitian 要他的人民稱他為「我們的主和神」（dominus et deus noster）第一世紀的許多羅馬君王都用這個稱謂，它類似基督徒對耶穌的稱呼。對基督徒而言，最初及最基本的認罪就是稱「耶穌是主」。當基督徒朝見君王時拒絕承認「凱撒是主」，就會被認為是對國家不忠，因而遭受迫害。處在歷史上這段期間，基督徒面臨這種壓力，是極為普遍與典型的。

但是不要以為每個在小亞細亞的基督徒在面臨迫害時都能站立得穩。雖然很多人為信仰受苦時仍能保持忠心，然而還是有些人當眾否認基督，或者試圖與外邦人的權勢達成某種協議³。有些人則改信當時羅馬政府所承認的猶太教，為的是明哲保身。另外一些人為了避免受到經濟上的箝制，則參加商業工會，這種工會往往得參與拜偶像的活動。也有人因為假師傅的教導而迷失真道的。

在給七個教會的信中，對那些想要悖離基督、向世界妥協的人，充滿了警告。以弗所失去了起初的愛心（二：4），別迦摩和推雅推喇有些人隨從假師傅（二：14-15, 20）。撒狄按名是活的，其實是死的（三：1）。還有如溫水般的老底嘉教會，有一天主必將他們祂口中吐出來（三：16）。

對於那些被逼迫的信徒，啟示錄充滿了安慰；對於想要逃避的人則滿是警告，就如 Craig Keener 所說：「啟示錄同時對充滿活力及死氣沉沉的教會說

話，但更多的教會處於向世界妥協的危險中，而不是瀕於死亡。」⁴ 這本書的歷史背景，乃是當時外邦人的政治勢力介入，使得基督的信仰變得不再純正。那些自稱跟隨基督的信徒開始面臨巨大的壓力。他們可以選擇向世界妥協避免遭受迫害，或是公開承認基督甚至賠上自己的生命。當我們根據歷史背景讀啟示錄時，我們看到這卷書為那些正在受苦的人提供了一線生機，並且挑戰那些自以為是的信徒。

要能正確地解釋聖經，另外一個重要的部分就是留意它的文體。就像玩一場遊戲時必須遵從遊戲規則一樣，如果我們想要理解這本神秘而迷人的書，一定得瞭解它是甚麼性質的文體。我們現在就來仔細察看啟示錄的文學體裁。

文學體裁 (Literary Genre)

讀啟示錄前面幾章，尚未進入你不熟悉的領域時，它還算是一本「正常」的書。它之所以看起來怪異，因為它包含了三種文體：書信、預言及啟示。

1. 啟示錄是書信。它的開頭和結尾都像典型的新約書信：

⁴ 約翰寫信給亞細亞的七個教會。

但願從那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神，和祂寶座前的七靈，

⁵ 並那誠實作見證的、從死裡首先復活、為世上君王元首的耶穌基督，有恩惠、平安歸與你們！祂愛我們，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一：4-5）

願主耶穌的恩惠常與眾聖徒同在。阿們！（廿二：21）

這說明了整本啟示錄是一封書信，為的是讓它流傳於小亞細亞的七個教會：以弗所、示每拿、別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鐵非及老底嘉教會。二至三章給七個教會的信息，它們的性質和書信並無不同，信上所寫的內容可說是整本書的引言。由此看出，啟示錄的確是寫給七個教會的一封信。⁵

當你看下面的地圖時，你會注意到書上的七個教會是按照送信人遞送的次序，先是拔摩島（約翰寫信的地點），然後沿著小亞細亞成弧形排列。



如同新約中的其他書信，啟示錄屬於「應時性質」；換句話說，它是根據某個地方教會的特定問題或情況而寫。我們讀啟示錄時，必須瞭解這些教會當時所面臨的情況（亦即安慰那些受逼迫的並挑戰自以為是的信徒）。如果忽略當時的情況，一定會扭曲這封信的意義。我們無須擔心啟示錄對我們這些住在不同世界、不同時代的人沒有任何價值，當我們透過詮釋之旅的步驟解釋新約書信時（包括啟示錄），我們也能聽到神超越時空的話語，告訴我們生活在這個世界上應該如何自處。

通常我們從新約書信的序言就可以發現全封信的主題，並在之後的本文予以申論；啟示錄也是如此。如果給七個教會的信是整卷啟示錄的序言（大部分的解經家如此相信），那麼我們從書上其餘的部分可以學到甚麼？Bauckham 認為在給七個教會的信上，每個信息都是以基督對那些「得勝者」的應許作為結束。這個提供我們一個重要的線索（二：7、11、17、26-29；三：5-6、12-13、21-22）。⁶

得勝的意義只有在讀完整本啟示錄之後才會明白。這封信的序言讓我們看到全封信的主題圍繞在得勝上。而書上的中間部分，我們讀到真正的信徒「勝過牠（撒但）」，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

惜性命」(十二：11)。在書的結尾新耶路撒冷出現時，我們聽到這樣的應許：「得勝的，必承受這些為業：我要作他的神，他要作我的兒子。」(廿一：7)換言之，啟示錄一開頭就向我們挑戰得勝，到了中段，我們看到得勝的掙扎，結尾時，則是讓我們看到得勝者將承受的基業。

2. 啟示錄也是一封預言的書信：

念這書上預言的和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都是有福的，因為日期近了。(一：3)

⁶天使又對我說：「這些話是真實可信的。主就是眾先知被感之靈的神，差遣祂的使者，將那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僕人。」

⁷「看哪，我必快來！凡遵守這書上預言的有福了。」(廿二：6-7)

¹⁰祂又對我說：「不可封了這書上的預言，因為日期近了。」(廿二：10)

¹⁸我向一切聽見這書上預言的作見證，若有人在這預言上加添甚麼，神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¹⁹這書上的預言，若有人刪去甚麼，神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分。(廿二：18-19)

聖經的預言包括預測將要發生的事，以及對當代的人宣告神的真理（通常重點在於宣告）。啟示錄被歸類為預言書，因為它告誡讀者照著神所說的去行（亦即對書上的宣告有所回應）。那些聽見預言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都是有福的（一：3；廿二：7）。我們要記住，啟示錄不只是預測未來，它也記載當時神所允許發生的事。即使在約翰的時代，這本書也是開封的，它的信息是給那些有耳的來聽的（廿二：10）。

作為一封預言的書信，啟示錄具有舊約先知的特徵，書上充滿許多比喻性的語言和豐富的想像力。例如：啟示錄十八至十九章有關巴比倫的預言，和舊約中記載有關先知對巴比倫的預言如出一轍。⁷ 其主要的區別在於，約翰這封信是給那些生活在十字架和耶穌基督已經復活（already），但祂將榮耀地再來尚未實現（not yet）的當代基督徒。

3. 啟示錄是一封預言兼啟示性的書信（prophetic-apocalyptic letter）。

在一章 1 節，我們已經知道這本書是神透過耶穌基督、透過使者也透過約翰，將祂的啟示（revelation 或 apocalypse）曉諭給祂的眾僕人：

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祂，叫祂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的眾僕人。祂就差遣使者曉諭祂的僕人約翰。

啟示（apocalyptic）這個名詞指的是一種文學著作，它包括神的啟示；通常是藉著異象，將神介入人類歷史、戰勝邪惡勢力並建立祂永久國度的應許傳達給某些著名的人物。⁸大部分的學者相信啟示著作的根源是希伯來的預言文學，以強調性的預言形式，針對危機的時局而寫。其他啟示文學的例子，如以西結書、但以理書、撒迦利亞書，以及不包括在正典的猶太作品以諾前書（1Enoch）及以斯拉四書（4Ezra）等。雖然啟示文學對於生活在主前 200 年及主後 200 年之間的人來說並不陌生，但對我們而言則像天方夜譚。也許我們曾在電影或某些政治性的卡通片中看過類似的啟示作品，然而相較之下，真正的啟示著作，有些部分還真是令人難以想像。

啟示文學之所以對我們如此陌生，最主要的特徵乃是它的想像力。啟示錄比其他的啟示著作使用了更多想像的事物。⁹就如 Fee 及 Stuart 在他們的書上所指，我們對聖經其他地方用的象徵性語言較為熟悉，而啟示文學的異象常是各種想像出來的事物，而不是真實的事物——如：尾巴像蠍子、頭像人的蝗蟲（九：10），身披日頭的婦人（十二：1），以及七頭十角的獸（十三：1）。¹⁰當耶穌將祂的門徒比作鹽和光時（太五：13-14），我們瞭解祂的意思，但有誰見過七頭十角的獸？

想像的事物之所以讓人覺得怪異，往往在於它們的組合。例如：我們知道婦人和日頭，但實在無法想像披著日頭的婦人是甚麼景象。啟示錄既然是預言兼啟示的書信，裡頭當然充滿了奇怪的異象及想像的事物。這些事物及象徵的目的是甚麼？這使得我們不得不探究整本書的寫作目的。

啟示錄寫作的目的是甚麼？

啟示錄寫作的目的以及它之所以屬於預言兼啟示書信的性質，尤其和它的想像事物有關。當讀者讀（或聽）啟示錄時，可以想像自己生活在書上所創造的象徵世界裡。當他們進入這個世界時，它的內容影響著他們並完全改

變他們對目前處境的看法。¹¹藉由書上的異象，他們馳騁在未來的世界中，以天國的眼光看待自己的處境，因為他們知道最後的結果，神將獲得終極勝利。¹²這種情況下，啟示錄提供基督徒很多「預言性的相對異象」（prophetic counter images），希望他們去除世俗的眼光，並讓他們看到將來神所掌管的世界會是何等樣式。¹³Bauckham 以啟示錄十七章作為說明：

例如，約翰在十七章與讀者分享一個女人的異象。她給人的第一個印象，似乎是在亞洲許多城市的寺廟中被虔誠地供奉的女神 Roma，以這種擬人化的手法來象徵羅馬文明的興盛。但是當約翰看到她時，她卻是羅馬城的一個妓女，一個狡猾而誘惑人的淫婦，她的富有及輝煌顯示她不名譽的財富來源，而王后耶洗別所象徵的意義恰恰可以凸顯這個寓意的概念。因此，約翰的讀者能夠意識到羅馬帝國真正的特質——一群政客所組成的政治勢力，而隱藏在背後的卻是道德的敗壞。¹⁴

基督徒面對如此險惡的環境，然而每當讀啟示錄時，書上的信息就能提醒他們：「他們所相信的既不怪異也不奇特，從神的角度來看是極為稀鬆平常的。」¹⁵

藉由這種異象，啟示錄回答了這個疑問：「誰是主？」在被壓制和迫害的時期，似乎是正直的人受苦而邪惡的勢力猖獗，人們不禁要問神是否還坐在祂的寶座上並且掌權。啟示錄告訴我們，不管事情如何演變，凱撒大帝不是主，撒但也不是主，基督才是主，並且祂還要再來，成就一切的事。啟示錄將神的預言告訴那些正受壓迫的信徒們，好讓他們在患難中仍能站立得穩。

神使用這種結合預言與啟示特徵的書信，揭開宇宙舞台的布簾，讓祂的子民看到事情在末了要如何演變。啟示錄的主要信息是「神將得勝」！那些不肯向外邦勢力低頭的人，應該放眼於神的未來，並在今生充滿盼望。對那些已經屈服的人，則警告他們悔改，從靈性的停滯當中甦醒過來。作為救恩故事的「最後一章」，啟示錄讓人們預先嚐到神最後勝利的甜美果實，並且鼓勵他們、提供他們在獲勝之日所應具備的眼光。

啟示錄解讀

傳統上，解經家有四種基本的方法解釋啟示錄。當代史派（過去派 preterist）非常重視啟示錄的歷史背景，並且試著用約翰的讀者理解事情的方式去解釋啟示錄，他們認為書上很多事件已經在第一世紀時都實現了。歷史或教會史派（historicist）認為啟示錄講的是從第一世紀直到基督再來這一段期間，教會在各時代的歷史發展。未來派（futurist）認為書上大部分的事件乃是發生在世界末了之前。最後，象徵派或理想派（idealist）則認為啟示錄並不特指任何一個時代，而是關於善與惡之間持續不斷的掙扎。

在這一章，我們採用折衷的方法來讀啟示錄，將上述四種方法的優點予以綜合。啟示錄當然是寫給第一世紀的基督徒，研讀啟示錄應該和讀聖經其他卷書一樣，認真看待它的歷史背景。啟示錄同時也是善與惡的掙扎，這是不變的真理，它挑戰我們放下自己的驕傲，在遭受迫害時仍然保持忠心。更重要的是，這本書所講的也是將要發生的事，有些事件必須等到將來才會實現（例如：基督的再來、白色大寶座的審判以及聖城的降臨）。

除了這些原則以外，研讀這封預言兼啟示的書信，還有幾點特別需要注意的地方，以下是我們的建議：¹⁶

1. 用虛心的態度讀啟示錄。不要認為「啟示錄是簡單易讀的」，它一點都不容易！凡是為了滿足自己的好奇心，或是不願生活中有任何不確定因素的人，他們在讀啟示錄時最可能讀到不是書卷原意的內容。留意那些自以為可以解答所有問題的解經家們，這些自稱完全瞭解啟示錄的「專家」是令人存疑的。用虛心的態度研讀，意思是我們必須承認自己的解釋可能是錯誤的，當聖經本身的證據指向不同的方向時，我們願意虛心改變原有的看法。

2. 試著找出作者當初寫作的原意。研讀聖經的任何一卷書，找出作者的原意是最重要的，尤其是啟示錄。讀啟示錄很容易忽略第一世紀的基督徒，而認定這是神給我們的信息。有些人用今日的新聞作為解釋啟示錄的關鍵，但誠如 Keener 所言，這種方式從聖經的整體性來說，並不是一個很恰當的方法。¹⁷ 這種所謂的「新聞式」（newspaper）解經，以為我們才是生活在末代的基督徒，而第一世紀的信徒並非是啟示錄的寫作對象。身為當代的解經者，這種看法豈不顯示我們的傲慢嗎？如果基督直到公元四千年還沒來

呢？屆時是否也有人說啟示錄不是寫給我們的，因為我們並非是最後一代的基督徒？不要忘記，第一世紀的基督徒只要遵守啟示錄所記載的，都是有福的（一：3），而且對生活在約翰時代的人來說，這卷書信已經是不可封緘的（廿二：10）。

最好以「約翰想告訴他的聽眾甚麼」這個問題作為解經的開端。如果我們的詮釋讓原始聽眾覺得不知所云，我們很可能就錯失了經文所要表達的意義。Fee 及 Stuart 提醒我們找出作者的原意是何等的重要：「正如書信一樣，啟示錄主要的意義是約翰原來要表達的意義，而那必然也是他的讀者所能瞭解的意義。」¹⁸

3. 切勿試圖找出未來事件的發生順序。不要期待啟示錄按照年代的順序記載，這本書充滿了預言及啟示的意象，為的是讓讀者有生動鮮明的印象，而不是要按照次序詳細地記載未來的事。例如書上的第六印（六：12-17）帶我們進入末日的景況中。

¹² 揭開第六印的時候，我又看見地大震動，日頭變黑像毛布，滿月變紅像血，¹³ 天上的星辰墜落於地，如同無花果樹被大風搖動，落下未熟的果子一樣。¹⁴ 天就挪移，好像書卷被捲起來；山嶺海島都被挪移離開本位。

¹⁵ 地上的君王、臣宰、將軍、富戶、壯士，和一切為奴的、自主的，都藏在山洞和巖石穴裡，¹⁶ 向山和巖石說：「倒在我們身上吧！把我們藏起來，躲避坐寶座者的面目和羔羊的忿怒；¹⁷ 因為他們忿怒的大日到了，誰能站得住呢？」

但是當第七印被揭開時，我們看到的是一連串的審判——七支號——同時第七號（十一：15-19）也帶我們進入末日：

¹⁵ 第七位天使吹號，天上就有大聲音說：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¹⁶ 在神面前，坐在自己位上的廿四位長老，就面伏於地，敬拜神，¹⁷ 說：昔在、今在的主神——全能者啊，我們感謝祢！因祢執掌大權作王了。

¹⁸ 外邦發怒，祢的忿怒也臨到了；審判死人的時候也到了。祢的僕人眾先知和眾聖徒，凡敬畏祢名的人，連大帶小得賞賜的時候也到了。祢敗壞那些敗壞世界之人的時候也就到了。」

19 當時，神天上的殿開了，在祂殿中現出祂的約櫃。隨後有閃電、聲音、雷轟、地震、大電。

接著十六章 1-2 節的第一碗又是另一串的審判。啟示錄十九至廿二章對末日的景況有最戲劇性和詳盡的描寫，但就你所知，這並不是讀者第一次見到末日的景象。

縮小範圍來看，啟示錄六章 13-16 節寫著：「天上的星辰墜落於地，……天就挪移，好像書卷……山嶺海島都被挪移離開本位。」然而七章 3 節四位天使被告知不可「傷害地與海並樹木，等我們印了我們神眾僕人的額」。如果要強求事件的順序，上述的記載就顯得不盡合理。與其專注在啟示錄中對未來事件的記錄次序，我們鼓勵你抓住每個意象的主旨，應用在現今的環境。

4. 嚴肅地研讀啟示錄，但不能完全照字面解釋。有些人認為解釋聖經應該用象徵性解經法，為的是否認一個聖經真理的真實性或一宗歷史事件。當他們說某件事物是比喻性 (figurative) 或表徵性 (symbolic) 時，意思是它不是真實的，也從未真正發生過，這種解經法不是《抓準神的話》的本意。我們認為，帶有表徵、意象及比喻性的圖畫式語言可以傳達文學的真理或事件，它是另外一種語言工具，用不同的方法將真正的信息活畫在人們的面前。啟示錄運用這種圖畫式的語言來強調歷史的真實，而不是要否定或削弱它。

其中一個解經的基準就是，我們的解經方式必須和作者使用的文體相互配合。因此，我們應該避免照字面的意義強解這些意象，否則就很容易扭曲作者的原意。

舉例來說，當我們試著照字面解釋啟示錄十七章 9 節那位坐在七座山的婦人時，結果會如何？如果硬要強解這個意象，不是這位婦人大到讓人無法想像，就是那七座山非常地迷你。雖然我們說十七章 9 節的這位婦人不代表字面上的意義，但絕對不是否定聖經的真實性；我們不照字面解釋這個意象，並不表示我們輕忽它。第一世紀的基督徒一看到這個形容，自然就知道婦人指的是羅馬，一個建在七座山的城市；更深一層的意義，可能已經超越羅馬，而是指敵擋神的外邦勢力。我們嚴肅地看待這些圖畫式的語言，只是不作純字面的解釋。

啟示錄一章 1 節明白告訴我們神已經將這本書「曉諭」 (signified) 給約翰，「曉諭」 (signify, 英文新國際譯本譯為「made it known」) 這個字的原

文意思是聖經由異象或表徵將這卷書傳達給約翰。¹⁹ 根據 Beale 的說法，這個字的背景出自但以理書二章，當時神藉著一幅景象的啟示，「曉諭」尼布甲尼撒王之後將發生的事（但以理書二：45）。解釋聖經時，一般的原則還是照字意解釋為準，除非經文本身清楚顯示需要用象徵性解經。而啟示錄一章 1 節「曉諭」這個字的意義，讓我們在讀這本書時，使用的原則卻正好相反：以象徵法解讀啟示錄，除非經文要求字意解經。²⁰

5. 留意約翰自己對意象的解釋。當約翰自己對一個意象有所解釋時，我們要特別留心。換句話說，當約翰親自解釋一些意象的意義給讀者時，我們必須特別重視。例如，啟示錄一章 17 節人子指的是耶穌，一章 20 節金燈臺代表教會，五章 5-6 節獅子就是羔羊，十二章 9 節的大龍指撒但，而廿一章 9-10 節天上的耶路撒冷是羔羊的新婦，也就是教會。當約翰確認的意象在書上重複出現時，我們假定它們應該是指同一件事物。

例如，一章 20 節中金燈臺顯然指的是教會：「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七燈臺就是七個教會。」當七燈臺在十一章 3-4 節中再度出現時，我們根據約翰稍早的解釋，就知道這裡指的應該也是教會：

³ 我要使我那兩個見證人，穿著毛衣，傳道一千二百六十天。⁴ 他們就是那兩棵橄欖樹，兩個燈臺，立在世界之主面前的。

從這個例子，根據解經的原則，十一章所指的兩個見證人，其實就是兩個教會。

雖然如此，當約翰很流暢地運用這些意像時，你也無須覺得困惑。換言之，約翰不吝於用同樣的意象，表達不同的事物。例如：七星指的是七個教會的使者（一：16、20；二：1；三：1）。但約翰也用單數的星的意象（不是七星）代表其他的事物，如：神審判的執行者（八：10-12），甚至指耶穌自己（廿二：16）。同樣的，婦人可以指假先知（二：20）、基督徒的團體（十二章）、淫亂的城市或帝國（十七章），以及基督的新婦（十九：7；廿一：9）。約翰可能用相同的意象代表不同的事物，然而當他自己解釋某個意象的意義時，我們要特別留心。

6. 解釋意象和表徵時，查證舊約及歷史背景。啟示錄使用的語言分成幾個層次：

- 字義的層次 (Text level)：寫在書頁上的字句。
- 視覺的層次 (Vision level)：字句所描繪的圖畫。
- 指稱的層次 (Referent level)：意象在現實生活中代表的事物。

研讀啟示錄最困難的部分之一就是，這些意象和表徵究竟是指甚麼。即便我們瞭解字義和視覺的層次，卻不見得知道指稱的層次到底是怎麼回事；也就是我們通常知道啟示錄說甚麼，卻不懂它真正談論的內容。

第一世紀的歷史背景和舊約聖經給了我們這個答案。先前我們曾討論過歷史背景，但對於啟示錄引用舊約聖經的部分鮮少提及。雖然啟示錄並沒有很明顯地引用舊約聖經，但全書仿照與間接提及舊約的鑿痕極深。事實上，啟示錄參考舊約經文的比例高達將近 70%，比新約其他卷書都要來得多；²¹ 詩篇、以賽亞書、但以理書和以西結書是其中最重要的參考來源。

讓我們簡要地看一下，約翰如何引用舊約的但以理書來描繪啟示錄一章他所見到的耶穌。留意約翰用了多少但以理書的措辭和語法來形容這位榮耀、聖潔的主（請看斜體字的部分）：

⁹ 我觀看，見有寶座設立，上頭坐著亙古常在者。祂的衣服潔白如雪，頭髮如純淨的羊毛。寶座乃火焰，其輪乃烈火。

¹³ 我在夜間的異象中觀看，見有一位像人子的，駕著天雲而來，被領到亙古常在者面前。¹⁴ 得了權柄、榮耀、國度，使各方、各國、各族的人都事奉祂。祂的權柄是永遠的，不能廢去；祂的國必不敗壞。（但以理書七：9、13-14）

⁵ 舉目觀看，見有一人身穿細麻衣，腰束烏法精金帶。⁶ 祂身體如水蒼玉，面貌如閃電，眼目如火把，手和腳如光明的銅，說話的聲音如大眾的聲音。（但以理書十：5-6）

⁷ 看哪，祂駕雲降臨！眾目要看見祂，連刺祂的人也要看見祂；地上的萬族都要因祂哀哭。這話是真實的。阿們！

¹² 我轉過身來，要看是誰發聲與我說話；既轉過來，就看見七個金燈臺。¹³ 燈臺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前束著金帶。¹⁴ 祂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¹⁵ 腳好像在爐中鍛煉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啟示錄一：7、12-15）

對但以理書的理解可以幫助我們解讀啟示錄，約翰通常用舊約的語言描繪他所看見和聽見的。當我們不確定某個異象的含意時，最好回到歷史背景或舊約聖經中尋求答案。

7. 最重要的乃是專注在中心思想，無須強解所有的細節。最後這個解經原則可能是最重要的，對聖經大部分的文學體裁，我們都是先從細節研討起，再將這些細節組合起來，構成一個整體的概念。啟示錄則必須先理解它的整體結構，然後才分析細節的部分。當我們試圖找出啟示錄的神學原則時，留意它的中心思想。不妨試著讀一段啟示錄，將它的中心思想以簡短的一句話記下來。例如，啟示錄四至五章的中心思想是關於已升天和被高舉的主，祂是惟一有資格在末日執行審判的那一位。

任何一段的細節，都能加深讀者的印象，但中心思想是不會改變的。不要落入在枝微末節上打轉的陷阱，反而忽略了中心主旨；也不要讓每一段的中心思想或意象從視線中漸漸消失。總而言之，讀啟示錄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它的中心要旨！

如果解釋啟示錄的主要原則是抓住每個意象的主題，那麼瞭解這卷書如何開展，就顯得十分重要了。我們看到整卷書以七個巧妙的結構呈現出來，環繞在前後的則是序言和結論。

啟示錄如何開展？

序言（一：1 至三：22）

這封預言兼啟示的書信在前面幾節告訴我們，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都是有福的。接著開始介紹約翰本人，並敘述他看見「一位好像人子的」（耶穌）行在七個金燈臺（教會）中間的景象。約翰被委任將耶穌基督的啟示寫在書卷上，並送達給七個教會。

二至三章是給七間教會的信，內容不外是對基督的描述，以及描述中所附帶的祂的讚揚、責備、警告和給教會的應許。讀完這篇教導，讀者對耶穌的屬性（至高的主）以及祂對信徒的期望，會有一個明確的概念。

神與羔羊的意象（四：1 至五：14）

七封信將舞台的布景設置在世上，場景則是七個教會所面臨的危機：迫害與妥協。到了四至五章，背景舞台搬到了天上，神在那至高無上的寶座上

實行統治，天上所有的受造物都敬拜這位造物主。而配得永永遠遠敬拜的是那位獅子——羔羊（耶穌），也只有祂才配展開書卷，藉著祂的死，這位羔羊救贖了一群人來事奉神。

揭開七印（六：1至八：1）

舞台已經布置妥當，神終極勝利的一幕正式開場。整個場景以七個要素組合為一組，呈現三次審判的異象：

- 七印（六：1至八：1）
- 七號（八：2至十一：19）
- 七碗（十五：1至十六：21）

前面兩個系列——七印和七號——的第六個和第七個要素中間都穿插了一段戲劇性的插曲。

第六章以四印的開啟為序幕——啟示文學中著名的騎士：得勝、戰爭、飢荒和死亡。第五印是殉道者的問題：「要等到幾時呢？」第六印則是在羔羊傾倒祂的忿怒時，以「誰能站立得住？」這個問題作為結束。

開啟最後一印前，在第七章有兩個異象的插曲。第一個異象是十四萬四千受印者，他們是神的僕人，受神的保護（七：1-8）。第二個異象描述無數信徒站在神寶座前的景況（七：9-17），雖然印已開啟，但神仍透過天上的景象激勵祂的子民，給他們一個確據。第八章第1節揭開第七印時，天上突然寂靜，接著才是下一個七。

七號響起（八：2至十一：19）

七號是神對這個邪惡世界的審判，它們和當初以色列出埃及時神降十災於埃及的情景十分類似，儘管審判如此嚴厲，這些「地上的居民」（在啟示錄中對不信者的稱謂）仍然拒絕悔改（九：20-21）。

同樣的，在這個系列的第七個要素出現之前，中間又穿插了兩個異象：天使和小書卷（十：1-11）及兩個見證人（十一：1-14）。這兩個異象再一次鼓勵聖徒，並教導他們在神實現祂對人類歷史的計畫時應該持守的態度。隨著第七號，我們再一次回到天上敬拜的景象，書上記著：「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十一：15）

神的子民對抗邪惡勢力（十二：1 至十四：20）

啟示錄十二章解釋為甚麼神的子民在這世上被敵視的真正原因：是神和撒但（大龍）之間的衝突。撒但試圖毀滅基督（男孩），但因基督的死和復活而被徹底擊敗。知道自己所剩時間不多，撒但將牠的憤怒宣洩在神的子民身上。

Fee 和 Stuart 認為「第十二章是整卷書的神學關鍵」；²² 知道遭迫害的真正原因和勝利的結局，激勵神的百姓能夠堅持到底。

第十三章引入撒但的兩個執行者，牠們發動戰爭逼迫神的子民——海上來之獸（十三：1-10）和地上來之獸（十三：11-18）。外邦的政治勢力與異教勢力相結合，龍及雙獸結合成撒但一體（satanic trinity），決意誘惑並消滅神的子民。

然而十四章再度讓讀者看到神在末日為祂的子民所預備的祝福。雖然他們在世上遭受迫害，然而羔羊的跟隨者有一天要和祂站在錫安山上，唱一首救贖的新歌。接續這天上的景象，約翰記錄三個天使宣告神的審判，以莊稼和酒酢的意象形容神的審判，十四章最後這個部分提醒我們，惡人必受神的審判，同時神也藉此鼓勵聖徒持守對耶穌的信心。

傾倒七碗（十五：1 至十六：21）

第十五章描寫七位天使拿著七個金碗，裡面裝滿了神的忿怒，這碗接著印和號，是七的最後一個系列。十六章則是敘述七碗倒在不肯悔改的世上，這些災害是劇烈的、連續的；也是宇宙性的；是神對罪和惡所表現的忿怒。神要巴比倫大城（第一世紀的羅馬帝國）喝那「盛自己烈怒的酒杯」（十六：9）。這些不信者不但拒絕悔改，甚至褻瀆神（十六：9、11、21）。

巴比倫受審判（十七：1 至十九：5）

啟示錄從這個部分開始邁入「兩個城市的故事」。約翰將人間之城（地上的巴比倫注定滅亡）和上帝之城（天上的耶路撒冷，神在此與祂的子民永遠同住）的特寫呈現在我們面前。²³ 十七至十八章描述巴比倫這位淫婦之母的死亡。巴比倫無疑是代表羅馬，一個外邦的勢力，被說成是「喝醉了聖徒的血，和為耶穌作見證之人的血」（十七：6）。十八章的哀悼之歌引發了神的子民因為巴比倫的傾覆在天上熱烈地慶祝（十九：1-5）。

神最後的得勝（十九：6 至廿二：5）

這一段啟示錄描寫神最後勝過邪惡的勢力，並獎賞祂的子民。場景以宣告羔羊的婚宴（十九：6-10）開始，接著是基督為了祂的新婦再次出現（十九：11-16），祂以勇士的姿態返回，擒拿雙獸和牠們的同黨，並將牠們扔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裡（十九：17-21）。那龍（或撒但）被捆綁（二十：1-3），而耶穌忠心的跟隨者與祂一同作王（二十：4-6）。然後撒但要從臨時的監牢裡被釋放出來，最後仍不免與雙獸一同嚐受永永遠遠的痛苦（二十：7-10）。死了的人要受到那位坐在白色大寶座者的審判，凡是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的人，都要被扔在火湖裡（二十：11-15），遭受被審判的命運。

在審判了罪、撒但和死亡之後，神引進永恆的榮耀。一般將它形容為「新天新地」（廿一：1-8）。更詳盡的描述在廿一章 9 節至廿二章 5 節。屆時不再有哭泣、痛苦或死亡，神將一切都變成新的了（廿一：4）。舊約當中神要與人同住的應許，在此完全實現（廿一：3）。在這個神的城市中沒有神的殿，因為神及羔羊是這城的殿（廿一：22）。

神的得勝是完全的，藉著擁有生命樹的新伊甸園，祂恢復與亞當和夏娃之間失去已久的美好關係（廿二：1-2）。罪的咒詛除去，被救贖的人類再一次可以與神同行，並得見祂的面（廿二：4）。

結論（廿二：6-21）

啟示錄最後以祝福那些遵守「這書上預言的」（廿二：7）並警告那些行淫亂的、拜偶像的以及其他種種（廿二：15）作為結束。這卷書是真正從神而來的啟示，而且應該讀給眾教會聽（廿二：6、16）。耶穌向祂的子民保證祂必快來（廿二：7、12、20），約翰則以一句禱告的話語作為回應；而每個世代的基督徒也都可以作此禱告，那就是：「主啊，我願祢來。」約翰最後寫道：「願主耶穌的恩惠常與眾聖徒同在。阿們！」（廿二：21）

啟示錄十二章 1-17 節及詮釋之旅

結束這一章之前，我們以一段啟示錄的經文為例，展開詮釋之旅。啟示錄十二章 1-17 節會是很有幫助的例子。我們瞭解不是每個人都同意我們的解

釋，但我們仍希望透過解經的步驟，讓讀者看到整段經文的內容。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這個步驟包括明白十二章的大意，根據大意的內容來解釋這些表徵（十二：1、3 的異象）。這章一開始是有個婦人將生產一個男孩，一條大紅龍打算吞吃她的孩子，但她的孩子生下後被提到神寶座那裡去了，神為婦人在世上預備一個安全的地方。接下來場景移到天上，天使長米迦勒同他的使者與龍及牠的使者爭戰，龍（很明顯的，龍就是「魔鬼，或撒但」）被擊敗並被摔在地上。一旦被擊敗且失去了在天上的地位，魔鬼就以逼迫那生男孩的婦人作為報復，同時與她其餘的兒女爭戰。

第一世紀的聽眾如何理解這些人物？他們不太可能將這位婦人當成耶穌的母親馬利亞（稍後再作解釋），而是將婦人想成真以色列人，一個忠心的族群，彌賽亞和教會都因它而生，十二章 17 節的男孩和她的兒女就是確認婦人身分的關鍵。留意先知經常用母親來形容公義的以色列人，而十二章 1 節的異象，證實了這種解釋（參照創卅七：9）。²⁴ 產下彌賽亞之後，婦人就逃到曠野一千二百六十天，也就是基督升天後直到祂再來時，基督徒遭迫害的時期（參照啟十一：2；十二：14；十三：5）。

經文中的龍顯然是魔鬼或撒但（十二：9），牠是神的仇敵，試圖吞吃男孩並且迷惑世人偏離真道。至於對龍的詳盡描述，如：七頭十角、七個冠冕等，只是為了凸顯牠的形象而已。

經文同時告訴我們這個男孩將來「要用鐵杖轄管萬國」（十二：5），暗示那男孩就是詩篇第二篇指的那位，啟示錄十九章 5 節更清楚顯明祂就是耶穌，因此我們確信這個男孩代表耶穌基督。祂出生後就被提到神那裡去。約翰從耶穌的出生直接進展到祂的升天及作王，為的是強調撒但邪惡的計謀因耶穌的出世、生命、死亡、復活、升天和被高舉而完全挫敗。

當時的聽眾可以明白天上的戰爭（十二：7-12）和之後魔鬼的忿怒（十二：13-17），它們反映了兩個重要的事實：（1）神已擊敗撒但，祂的得勝是確定的；（2）神在地上的子民將繼續受苦，成為撒但忿怒的受害者。從天上的角度來看，可以幫助當時的聽眾瞭解自己受敵視的處境，並鼓勵他們恆久忍耐；他們可以同享勝利的果實並征服魔鬼，藉著「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亦即藉著忠心見證耶穌基督，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十二：11）。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如同原始的聽眾，我們回顧基督第一次的來臨並寄望祂的再來，聖經原始聽眾和我們現代的聽眾一樣，都生活在已經來臨/尚未完全實現 (the already and the not yet) 的時代，因此我們的受苦也是必然的。身為婦人的兒女 (十二：17)，我們也將面對魔鬼的忿怒；然而，因為我們生活在不同的時代 (我們不在羅馬 Domitian 大帝的統治之下)，我們的苦難在形式上和程度上都可能有所不同。一般而言，北美教會遭受迫害的程度沒有小亞細亞的教會來得嚴重，雖然這種情況有可能改變。

儘管如此，我們面對自滿和妥協的試探是和小亞細亞的教會一樣的，淫亂、拜偶像、錯誤的教導、物質主義及其他的罪仍然存在現今的世代。就像我們的先祖，當我們面對阻擋神的勢力並試圖堅持和忠於自己的信仰時，仍舊可以感受到魔鬼的攻擊，我們知道與邪惡爭戰意味著甚麼。然而十二章 11 節中關於第一世紀的信徒「勝過牠〔撒但〕，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以及「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的評論，對很少想過要為基督受苦甚至殉道的北美信徒而言，這是極大的挑戰。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神學原則建立在他們和我們處境的相似處，從這段經文中可以發現幾個原則或真理：

- 魔鬼的確存在，牠不但敵擋神，還致力於欺哄、毀滅神的子民。屬靈的爭戰是真實的。
- 撒但被基督的生命和救贖的工作所擊敗。
- 基督徒必能擊敗撒但，只要忠心地宣揚耶穌基督的福音。
- 基督徒因為忠心為基督作見證而受苦是可以預期的。

步驟四：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本書第十三章，我們曾經解釋在應用一段聖經經文時應該注意的事項。首先，我們必須看經文中的原則如何說明當時的情況。以上面舉的第三個原則為例，這個原則和原始情境有幾個共同的要素：(1) 基督徒。(2) 戰勝魔鬼的經歷。(3) 為宣揚基督的福音而活。(4) 甚至遭受死亡的威脅。

接著，我們必須找出現代生活中可以比擬的情境。原始情境的迫害指的是撒但的攻擊，因此我們可以說任何時代的基督徒，只要是為了基督的福音而受苦，便是遭受迫害，這就是我們可比擬的情境。

最後，我們必須將我們的應用具體化。在我們的例子中，被迫害的基督徒因為忠心地宣揚耶穌的福音而擊敗魔鬼。如同十三章所提到的，具體應用的最好方法就是利用現實世界的情景，看看別人是如何將這些聖經原則應用到實際生活，藉此作為說明或例子。現實世界的情景應該忠於經文的意義，並與現代的聽眾有切身的相關。你可以製造兩個不適當和適當的情景作為對照的手法，說明戰勝魔鬼的經歷（例如，在車上貼著「魔鬼是個討厭鬼」的標籤，對照真正在言語上見證基督的例子）；或者用如何全心投入基督福音的事奉，不因逃避迫害而退縮的情景作說明。有時候真實的故事是最好的例子。

讓我們思想住在印度 Buru 島的一群基督徒忠心的事蹟：

1999 年 12 月 23 日早晨，一群回教徒在印度 Buru 島的一家三合板工廠殺害了二十個基督徒，包括婦女和小孩。這次的攻擊事件中倖存的幾個基督徒雇員目睹了整個過程。基督徒和回教徒之間的衝突已經持續了一年，死亡的人數超過上百人之多。Yoke Pauno，一個工廠的作業員，後來被帶到首都 Ambon 的庇護所，描述當時她看到武裝的回教徒問一位抱著嬰孩的婦女是「obed」或「achan」（當地稱呼基督徒和回教徒的俚語），當這位婦女回答「obed」時，她和她的小孩便馬上被殘忍地射殺。²⁵

現實生活的情節和故事幫助我們更瞭解經文對我們的意義。

結論

在啟示錄這卷書中，神掀開了簾幕，讓祂的子民一窺祂對人類歷史的計畫，在這個宇宙性的戲劇裡，中心的舞台乃是耶穌基督，祂是獅子和羔羊，因著犧牲自己的生命而得勝。啟示錄是奇特的，因其為各種文學體裁的組合（預言兼啟示的書信）。但它不是一卷封閉的書，我們可以明白啟示錄的意義並應用到我們的生活中，然而我們必須依照「它的遊戲規則」，而不是我們自己的。

當我們研讀啟示錄的歷史背景時，我們看到基督徒因為拒絕加入外邦人的行列而不斷地被迫害，這種被迫向凱撒屈膝、不許敬拜耶穌的壓力四處蔓延，希望逐漸褪去；此外，有些基督徒開始在這種外邦的環境中安身立命，

並且對基督的忠誠採取妥協的態度。啟示錄一方面鼓勵那些被迫害的信徒，另一方面則警告那些想要出賣信仰的人。

或許我們可以說啟示錄的寫作動機是為了回答「誰是主」這個問題。歷史學家 Will Durant 在《The Story of Civilization》作了以下的結論：

人類歷史中再沒有比少數基督徒呈現的劇作更扣人心弦的了。他們接二連三地被君王們嘲弄和壓迫，以堅定無比的韌性承受所有的試煉；他們的人數悄悄地增長。當敵人製造混亂時他們依然遵守體制，以神的道對抗刀劍；以希望面對兇殘，最後甚至擊敗史上最強盛的政權。凱撒和基督在競技場相遇，而基督贏得最後勝利。²⁶

啟示錄藉著創造一個象徵性的世界回答了這個問題，在那裡，讀者發現如何從天上的角度來看待自己所承受的試煉。當我們讀到神坐在祂的寶座上，或羔羊征服了那獸，或我們將住在與神同在的園中時，我們便被激勵，能夠以無比的堅忍持守信心，屹立不搖。這卷書的目的就是用圖畫式的語言告訴我們，基督是主，而不是凱撒（任何凱撒！）。就像我們所讀到的，書上提醒我們神已得勝，我們可以懷抱著希望努力往前行。

啟示錄的確是一本令人驚嘆的書，神以繽紛五彩的圖畫將祂對人類歷史的計畫呈現在我們的面前，祂讓我們對祂大而可畏的能力充滿了無限的想像空間。

當我們因著祂為救贖我們所成就的一切而屈膝敬拜這位全能的主時，這個世界的權勢便失去對我們靈魂的掌控，我們因此也可以作這樣的禱告：「主耶穌啊，我願祢來！」

作業

作業一

請讀完啟示錄整卷書，並將書上每一章的中心思想用一行字記下來。例如：啟示錄第一章你可以這麼寫：「約翰見到榮耀的基督在眾教會的異象。」

作業二

啟示錄二至三章我們看到基督耶穌對小亞細亞七個教會的信息。請製作

一個圖表，顯示耶穌對每一個教會的（1）稱許或讚揚；（2）不滿或責備；（3）警戒；以及（4）應許。然後在表上加入第八個教會——你的教會。從讚許、不滿、警戒及應許這幾方面，你認為基督可能對你的教會說些甚麼。

作業三

再一次研讀本章關於啟示錄十二章 1-17 節的詮釋之旅。步驟三當中，我們列舉了啟示錄十二章 1-17 節的四項神學原則或真理，並用第三項原則說明應用的過程。請用一個現實世界中的情節，說明第一、第二或第四的具體應用，寫下你的情節。

舊約聖經——敘事文

簡介

研讀敘事文

敘事文的文學特性

文意脈絡——故事的全盤性

「好人」始終穿戴白帽嗎？

總結——展開詮釋之旅

作業

簡 介

幾年前當 Danny 正觀看超級盃足球賽時，電視螢幕上出現一支廣告，吸引了他的目光。背景是古代時候，畫面則是兩軍對峙準備打仗的場景。將士們配備著盾牌、矛槍、頭盔和佩刀，雙方互相叫陣。突然從一方的陣營中，一個壯碩高大的士兵出來向對方討戰。「歌利亞嗎？」丹尼在心中暗忖。果然是他！同時間裡，一個穿著羊毛皮衣，手上拿著甩石機弦的小男孩，從另一陣營裡走了出來，不用說他一定就是大衛。廣告繼續播映，大衛跑向前去，對著歌利亞甩出他的石子，打中歌利亞的額頭，歌利亞就仆倒，面伏於地。接著大衛奔向倒著的歌利亞，取回他的石子；他把弄著手中的石子，一翻面看到上頭的題字寫著：Wilson 運動器材。整支廣告首度出現旁白：「擁有好的裝備，終身受用不盡。」

引起 Danny 興趣的是，這支廣告之所以能夠發揮它的效果，完全在於只要是美國人，都知道大衛和歌利亞的故事（敘事）。不久之後，他又看到一支以參孫和大利拉為主角，而參孫穿著 Hanes 內衣褲的廣告。同樣的，廣告並未點出劇中的兩位人物是誰；他們假設觀眾一看到這兩個人出現，自然便能認出他們來。這兩支廣告都是以舊約聖經裡的著名人物作為廣告的背景。

這兩支廣告提醒我們，舊約聖經裡的故事何其動人，它們是如何深刻地影響著無論是基督徒或非基督徒。大衛與歌利亞、參孫與大利拉，並不是舊

約裏惟一家喻戶曉的故事，其他：諸如亞當與夏娃在伊甸園、但以理在獅子洞中、約拿在鯨魚腹中、約伯受試煉和摩西渡紅海的故事，同樣為人津津樂道。好萊塢也知道這些故事的魅力無邊，因此近年來，我們可以看到他們製作了大量有關大衛、摩西、亞伯拉罕以及挪亞生平電影。

舊約聖經的確有一些著名的故事，當然也有一些較不為人知的敘事，有些可以引起你我的興趣，有些則是讓人覺得十分怪異。對於亞伯拉罕與神爭論究竟需要多少個義人，神才不會剿滅所多瑪這個城市（創世記十八：22-33），你的看法如何？或是當巴蘭的驢子對著他說話時，你作何感想？而巴蘭竟然與牠對話（民數記廿二：21-41）！令人困惑的事情總會發生在舊約聖經中，例如，神似乎差派謊言的靈，進入王的假先知們口中（列王紀上廿二：19-23）；另外，還發生一些荒誕的事件，就像士師記十九章 1-30 節的記載，一個利未人將他被凌辱、被殺之妾的屍身切成十二塊後，居然差人拿去傳送給以色列的十二支派，要求他們發動戰事。

舊約聖經將近一半的篇幅由敘事文（故事）所組成，佔聖經中相當大的比重。下列的幾卷書裡，確實包含了許多敘事文的題裁：創世記、出埃及記、民數記、約書亞記、士師記、路得記、撒母耳記上下、列王紀上下、歷代志上下、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但以理書、約拿書以及哈該書等。其他幾卷書，也同樣有大量的敘事點綴其中，如約伯記、以賽亞書、耶利米書和以西結書。很明顯的，敘事文是一種非常重要的文體。

當我們提到這種文學體裁時，將以敘事文（narrative）與故事（story）交替並用。敘事文是一種文學類型，它的特色乃是由一連串發生的事件組合而成，包括故事的結構佈局、故事場景與人物描繪，它是文學著述中的故事形式。敘事文的意義，基本上是由人物的一舉一動衍生而來。它並不是指示我們應該如何生活，或是不該如何生活，而是藉著故事裡人物的舉止行為，示範我們應該如何生活，或是不該如何生活。舉例來說，創世記不採取命令的方式，而是以亞伯拉罕的故事讓我們知道要信靠神，並且因著祂的應許，憑信心而活。同時不要忘記，神始終是舊約敘事文中的主要人物，我們可以從研究祂的行動與文中的對話，對祂有更深入的瞭解，我們將在底下討論更多有關神在敘事文裡所扮演的角色。

對某些人來說，敘事文和故事這兩個名詞似乎暗示這些事件並非是真實的歷史性事件，我們對這兩個名詞不作此種詮釋，因為我們相信敘事文裡所描述的，的確是真實發生的事件。然而這種文學著作不只是歷史而已，舊約

聖經不單是告訴我們以色列的歷史，同時這些故事也是為了神學上的目的——也就是神用它們教導我們有關的神學。我們要再度強調，這不表示我們否定經文中的歷史性，更精確地說，它們應該歸屬於神學歷史的範疇。而神學歷史通常以敘事文的形式呈現出來，因此我們偏好使用敘事這個名詞；而敘事者（narrator）則是作者的同義字。

為甚麼神選擇敘事文體，將祂的神學真理傳達給我們？為甚麼祂不藉由論述或律法的型式傳達？花點時間思考這些問題，列舉並記下以敘事文體傳遞神學真理的優點，將你列舉的優點與我們的相對照：

以敘事文體傳遞神學真理的優點（Pros）

1. 敘事文能夠引起大人和小孩的興趣。
2. 敘事文吸引我們注意故事裡的情節。
3. 敘事文通常描繪的是真實的人生，容易讓人產生共鳴，我們發現自己會不自覺問這樣的問題：如果處在相同的情況，我們會怎麼做？
4. 敘事文能夠刻畫生命的意義與錯綜複雜。
5. 敘事文容易記住。
6. 神可以在敘事文裡的眾多人物中，將祂自己包括進去，藉著某段經文裡祂所說的話和作為，教導我們對祂有更多的瞭解。
7. 敘事文是全面性的，我們不只看到人物的掙扎，同時也看到他們掙扎時表現出來的毅力，我們看到的乃是全人的性格。
8. 敘事文將短篇的插曲和事件串連為全盤性的故事。

那麼，敘事文是不是也有不好的一面或是限制呢？換言之，使用敘事文體傳遞神學真理時，有無缺點？看看你是否可以在我們以下所列的缺點（Cons）中，再添加你的所見：

以敘事文體傳遞神學真理的缺點

1. 敘事文的意義可能深奧難懂或曖昧不明，文意含糊不清，不經心的讀者可能無法瞭解整個故事的含意。
2. 讀者可能只對故事本身有興趣，而無法領會敘事中的意義。
3. 讀者或許會認為，既然是敘事文的形式，那麼它所涉及的内容，應該只和歷史有關，而不是神學。

4. 讀者可能將過多的神學引進敘事文裡（寓意解經）。

以上的優點似乎多於缺點，而聖經的作者們顯然也是如此認為。從這些優點的清單看來，它的核心始終環繞在這種文學著作如何與人產生關係的主題上。根據我們的看法，神選擇使用這種敘事文體的類型作為準確傳達祂整個故事的主要途徑，就是因為聖經裡的敘事文以如此動人而具說服力的方式吸引着我們的注意。它們挑戰我們，挑起我們的興趣，訓斥我們、困惑我們以及娛樂我們；它們停留在我們的記憶裡，讓我們思考和反省；影響著我們感性和理性的層面；教導我們有關各式各樣人物的故事——好人和壞人、忠心順從的人和頑固叛逆的人；同時也教導我們生命的複雜與意義。

聖經的作者以純熟的寫作技巧和能力書寫這些敘事文。有時它們的內容一目了然，有時經文的意義則不明顯，讓人不知所以然。當我們研讀舊約聖經的敘事文時，將會有一道巨大的解釋鴻溝需要跨越。這一章剩餘的部分，就是幫助你如何跨過這道鴻溝，並且帶領你展開詮釋之旅，將舊約聖經中的敘事文，應用到我們今日的生活中。我們將著重在兩方面：如何仔細研讀敘事文體以及如何從經文裡擷取正確的神學原則——可以應用到今日生活的原則。

研讀敘事文

正確解讀舊約敘事文體的原則，就是小心仔細地閱讀。還記得在第一單元裡，你所學過的觀察技巧嗎？當你研讀舊約的敘事文時，它們將可派上用場。回到第四章並稍作一些簡短的複習，記得我們如何巨細靡遺地觀察馬可福音八章 22-26 節及周邊相關的經文，以幫助你解讀那段經文的意義嗎？同樣的，請回顧第四章有關創世記十一章 1-9 節的討論，那段經文以迴旋交錯文體（chiasm，或作對仗）的方式組合，記得嗎？那個複雜的迴旋結構，顯示舊約敘事文的作者所寫的內容可能十分艱澀，不易讓人理解；而他們也可能使用一些精細的文學技巧來講述他們的故事。

同時也請你回想第十五章關於詮釋福音書的技巧。研讀新約的福音書與舊約的敘事文，它們之間有許多的雷同。你在解讀福音書時所培養的技巧，在詮釋舊約的故事時將會發揮很大的助益。其中的一個差異，就是舊約的每一段故事通常較新約為長；而福音書裡的故事，絕大部分我們所看到的都只

有幾節經文。更甚者，當我們分析相關的上下文時，需要閱覽前後的經文，因此福音書的解讀相對緊湊許多；而舊約裡的敘事文篇幅較長，往往含蓋整章的內容。

不僅如此，分析上下文的文意脈絡時，必須探索的範圍更廣泛，通常需要牽涉到好幾章的內容。別想走捷徑！不要以為舊約的敘事文是簡單的故事！觀察！就像福爾摩斯追查犯罪事證一樣，仔細探索經文的意義。找尋重複、類似、對比之處，從一般性原則到具體的細節等等，注意微小細節的部分，並提問這些細節為何出現於此處。

讓我們以約書亞記第二章這段十分吸引人的故事為例，翻開你的聖經並閱讀約書亞記二章。約書亞記的前一章，以色列人開始征服應許之地。第一章裡，神勸勉約書亞要剛強壯膽，帶領以色列人渡過約但河，得勝於應許之地。而約書亞第二章裡，作者將有關征戰的故事稍作停頓，代之以妓女喇合的故事。這段故事充斥著許多小細節，作者給予大量有關喇合的資訊，我們知道她的名字和職業（關於此部分仍有疑問）。作者同時也提供其他的細節，諸如：她將探子隱藏於房頂，她晾乾麻糶的地方；她和他們談論有關神的事，並依據她所聽到的，表現她對以色列神的信心；她兩度提到她的家人（二：13、18）；她給探子忠告，哪裡是最佳的逃跑路線；她欺騙王的士兵（她家鄉的人）。基本上她是個非常聰明的女孩。

這段經文的本身，應該會在我們的腦海裡發出一些警訊，讓我們不得不問這許多的問題：為甚麼盡寫這些細節？房頂？朱紅線繩？甚至為何提及喇合？這段故事被安排在進行征戰的一開始，顯得十分醒目，作者似乎有意予以強調。這豈是非比尋常？以色列人被交代要殲滅應許之地的所有人，而這個征戰的首篇故事卻與此毫不相干——一位迦南妓女因著信，回轉歸向神以至於得救。由此可知，從這個故事的位置以及經文的篇幅比重來看，這段故事在瞭解有關征戰和約書亞記時佔著極重要的地位。喇合只是個特例嗎？或者她代表一個群體——一群有信心的人？故此，我們深入研讀約書亞記第二章，仔細觀察並且提問相關問題。

接下來我們開始探索周遭的章節，找尋它們之間的相關性和頭緒。約書亞記三至五章，敘述以色列預備攻擊耶利哥城（喇合的家鄉）；第六章敘述他們如何神奇地取得耶利哥城，喇合再度出現在第六章（17、23、25節），因此我們必須放慢腳步看一看。注意她的家人和她所有的再次被提及：「與她家中所有的，可以存活」（六：17），「與她的父母，弟兄，和她所有的」

(六：23)，以及「與她父家，並她所有的」(六：25)。同時對照這個拯救和耶利哥其他人的遭遇，如同六章 21 節所描述的：「又將城中所有的，不拘男女老少，牛羊和驢，都用刀殺盡。」

約書亞記七章引進一個新的人物出場，名叫亞干，他是以色列人，偷了應該獻給神的擄掠物。因為他的行為，使得以色列人在第二次的戰役中敗下陣來。約書亞最後發現亞干所做的，而以色列人則將他和他的家人、牛、驢和羊都予以處死。哇！警笛應該在你腦海開始鳴響。牛、驢和羊在六章 21 節剿滅耶利哥城時不也特別提到嗎？亞干的死與耶利哥的毀滅有何不同或類似之處？他家人的被滅呢？回想喇合的故事裡所強調的全家人得救，它們之間有無關連？作者是否有意將喇合和亞干作明顯的對比？

讓我們再仔細看看亞干——同時也將喇合記在心裡。當我們閱讀約書亞記七章時，我們知道亞干恰恰是喇合的相反。事實上，約書亞記前七章的故事中，喇合和亞干是僅兩個新介紹進來的主要人物，他們的故事如同書架的兩端，緊密地將耶利哥城倒塌的章節團團圍住。當我們探索亞干故事的細節時，我們看到故事裡有關他的許多細節，和喇合故事中的細節正好形成強烈的對比。看起來似乎是作者有意作此對照，並以耶利哥城的毀滅為背景。再次閱讀約書亞記二至七章，盡可能將它們之間的對比一一列舉下來，並與我們以下所列的相比較：

喇合	亞干
女性	男性
迦南人	希伯來人 (猶大支派，最好的)
妓女 (地位低賤)	地位崇高
本應滅亡，卻被拯救並繁盛興隆	本應繁盛興隆，卻死亡
她的家人和她所有的全都倖存	他的家人和他所有的盡都滅亡
國家敗亡	國家昌隆
藏匿探子免遭王的追捕	藏匿擄掠物免遭神和約書亞發現
藏匿探子於房頂	藏匿擄掠物於帳棚底下
敬畏以色列的神	不敬畏以色列的神
只聽說神的事，就相信	看到神的作為，卻悖逆
她的房子存留，城市卻被燒毀	他的帳棚被焚燬
耶利哥城的牛、羊和驢全都滅亡	亞干的牛、羊和驢全都滅亡
她的地位形同以色列人並存活	他的地位形同迦南人並死亡

本質上，喇合和亞干的地位是彼此互換的，她形同以色列人並與神的子民共存，她的名字甚至出現在基督的家譜裡；相反的，亞干原為以色列的成員之一，卻像迦南人一樣死亡。事實上，亞干和他全家人的滅亡，好比耶利哥城的敗亡。喇合和亞干最大的不同在於看待神的態度。喇合嚴肅地看待神，她將信心放在神的身上，並且冒著性命危險，保護她所藏匿的兩個以色列探子。亞干卻視神為無物，好像祂不存在一樣，他自以為可以肆無忌憚地悖逆神，無須承擔任何後果。

這兩段敘事同時讓我們看到耶利哥城倒塌的概覽，留意故事中諷刺性的結局。當我們開始讀到迦南人被以色列人剿滅的故事時（征戰），我們看到故事開頭的這兩位人物，卻不在故事的常規之列！迦南人喇合存活，而以色列人亞干卻滅亡。作者要我們知道這個征戰，不只是迦南人的敗亡而已，裏頭所隱含的是更重要的議題，那就是涉及到個人的信心與順服；同樣的，對神的信心應該遠勝於國家和個人威望。一個迦南妓女發現這個真理，而一個有地位的以色列人卻與它失之交臂。

所以，小心仔細地閱讀，留意細節的部分。觀察！讀完前後章節的經文，找尋它們的關連。運用你在第一單元中所培養出來的所有技巧，詢問經文的相關問題，為甚麼細節出現在此處，不斷地閱讀並挖掘鑽研。

敘事文的文學特性

在第一單元裡，我們學習小心閱讀文章的技巧，其中我們學到找尋文意的幾項要點，它們對於敘事文體也同樣重要。這一章我們會再次回顧其中的幾項要點，但在觀察舊約的敘事文時，我們還會加上幾個特殊的要領，以便作更詳細的搜尋。

與敘事文有關，而在單元一我們並未討論的四項重要因素分別為：（1）結構佈局；（2）故事場景；（3）人物描繪；以及（4）作者觀點。在我們探討福音書時（十五章），我們鼓勵你提問有關故事的幾個標準問題，就是何人？何事？何時？何地？何故？以及如何？這些問題將帶領你開始研讀敘事文，但是我們需要將它們以上述四項要素作更詳盡的說明。

1. 結構佈局 (Plot)。探索故事的結構佈局是「何事與如何」等問題的延伸，它是結合敘事的組織性架構。一連串持續發生的事件，結合戲劇性動作

的起伏，使得整個情節的架構更為清晰，並推動故事的進展。結構佈局同時將每一段故事予以組織，使它們成為前後連貫的整體性故事。例如，有關亞伯拉罕的敘述（創世記十二至廿五），我們看到許多關於他生平的小故事（他得到應許、前往埃及、解救羅得、遣送夏甲等等）。所有這些小故事，都是為了一個全盤性故事所作的佈局，那就是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以及這個應許的成就與實現。

大部分敘事文的結構佈局具有三個要件。故事以詳細而明確的解說（exposition）開始，內容不外是基本的背景說明，並揭開一系列主要事件的序幕。接著是衝突，通常一個故事的解說部分，由於某些情節的不完全、紊亂或無法滿足的慾望，因此引發一連串的衝突。這些衝突可能是內在的（某個人物的內心掙扎），也或者是外在的（兩個人物或群體之間）；舊約聖經的核心衝突，則往往是神與祂硬頸的百姓之間的衝突。故事接下去的張力繼續升高，直達高峰；伴隨而來的則是最後一個要件，結構佈局的解決方案（resolution），也就是衝突的化解。¹ 當你閱讀敘事文時，必須確定整個故事的主要結構，並且問：「這個故事的内容是甚麼？」試著追溯究竟是哪一個事件推動故事的進展：主要的衝突是甚麼？緊張的氣氛如何形成？衝突如何化解？

2. 故事場景（Setting）。故事場景與「何時」和「何地」等問題有關。舊約聖經的作者不像現代作者，提供大量的背景資料，但對於故事場景的重要性，仍然是認同的。聖經故事發生的背景不可能是空白的，也不會是虛構或憑空想像出來的。舊約聖經的場景，有具體發生的地點和情境：在埃及法老王華麗的宮廷裡；在西乃山的曠野；在岩石洞穴裡；在山間的小路上或是黑暗的打穀場。這些場景十分重要，敘事裡的事件在它們的襯托下而發生，而這些背景資料則影響我們對故事的理解。確定你清楚辨認這些場景，留意任何場景的變化，尤其是當任何人離開應許之地時，更要特別留意。要記住那塊土地對舊約的以色列人而言，是一個非常特殊的地方，因為它代表的是他們與神之間的約。

例如，路得記一章 1 節寫著：

當士師秉政的時候，國中遭遇飢荒。在猶大的伯利恆，有一個人帶著妻子和兩個兒子往摩押地去寄居。

對於瞭解路得記整卷書其餘的內容，第一節所提供的背景資料，有幾個十分重要的角度，值得我們參考。首先是時間背景，「當士師秉政的時候」，因此它與士師記有關。當我們回頭瀏覽士師記時，我們知道那是一個極為可怕的時期，混亂、無秩序充斥著整塊土地；百姓毫無法紀而且悖逆神，被外來民族侵犯是常有的事。這個背景讓我們清楚看到，路得和拿俄米單獨長途跋涉是何等危險；特別是路得這個外邦女子，她必須鼓起勇氣，獨自冒險前往一個以男性為主的社會，實在讓人為她捏把冷汗。在此情況下，她竟然可以遇見像波阿斯這樣敬虔而誠實的男子，更是非比尋常的一件事。

地點背景同樣重要，尤其是這個故事的地點換了好幾次。這個來自伯利恆的人，離開他的故鄉前往摩押。舊約裡對於離開這塊土地的看法，通常表示他們缺乏對神的信靠。接下來的幾節經文，我們看到可怕的災禍臨到這家人，這和他們離開這塊土地有關嗎？之後故事描寫拿俄米和路得將回到這塊土地，隨之而來的祝福與她們的歸回有關嗎？很可能是。留意這卷書開場白的諷刺語調，伯利恆原來的意義是「糧食之家」（house of bread），不料「糧食之家」竟然遭遇「飢荒」。

3. 人物描繪（Characters）。人物的描繪乃是回答「何人」的問題，他們在敘事文裡佔著極重要的地位。他們是動作的執行者，並且推動故事情節向前進展。通常本文裡所要傳達的要旨，與故事裡一個或多個人物的行為緊密結合。現實生活中，每個人的性格總是千變萬化，十分複雜；而敘事文的作者，不見得讓我們知道每個角色的動機思想和內心感受，對於劇中人物，他們經常刻意留下一些空白（gaps）與模糊的空間，讓身為讀者的我們絞盡腦汁，想辦法去填補這些空白。如同故事本身的人物，身為讀者的我們通常沒有得到我們想要的所有資訊，作者故佈疑陣，為的就是慢慢挑起我們的興趣，藉著少數幾個關鍵性的資訊，使我們不由自主沉迷其中，不可自拔地繼續往下讀。一個好的作品，這是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舉例而言，想想拔示巴可憐的丈夫烏利亞。撒母耳記下十一章，當烏利亞為王出兵爭戰時，大衛王卻與他的妻子拔示巴發生姦情。她懷孕後，大衛從戰場上召回烏利亞，希望他與妻子同寢，以便推說他是未來嬰孩的父親。大衛的計謀當然沒有得逞，最後還使烏利亞被殺。這個故事的主要情境——也可說是高潮——就是大衛與烏利亞的見面，記載於撒母耳記下十一章 10-12 節，烏利亞拒絕回家見他的妻子，這次的拒絕破壞了大衛的計畫。

身為讀者的我們想要在這裡得到更多的資訊。烏利亞知道這件婚外情

嗎？大衛可能隱瞞這件事嗎？當我們回過頭看完整個故事，我們知道這次的密謀有許多人牽涉在內，毫無疑問的，烏利亞應該認識許多宮中的人，是否有皇宮裏的人將醜聞密告給他？第 10 節大衛問烏利亞：「為甚麼不回家去呢？」聽到烏利亞的回答，我們不禁覺得好奇，他是過於天真和誠實，因此不假思索地直接回答？或是他的回答語帶玄機和詭詐，藉以表示他知道的遠多於他所透露的？不管是哪一種情形，他的回答都極為諷刺。如果他知道這件婚外情，那麼他的回答就是對大衛的指控：「約櫃和以色列與猶大兵都住在棚裡；我主約押和我主的僕人都在田野安營，我豈可回家吃喝、與妻子同寢呢？我敢在王面前起誓：我決不行這事！」

大衛原本應該前往戰場而沒去，卻行了烏利亞拒絕做的事，烏利亞在這個故事裡扮演了一個非常重要的角色。這種對於烏利亞的認知和他的表現留下空白由我們去填補的方式，直接影響我們如何理解他。作者不給我們這些資訊，刻意隱瞞內情，使我們無從知悉，或許就是要我們感受大衛內心的焦慮與不安，他自己很可能也無法確定烏利亞是否已經知曉。²

4. 作者觀點 (view point of the narrator)。作者的責任，就是藉由故事將其意義傳達給讀者。有時候作者利用簡要的敘述或意見陳述，將他的看法明白地傳達給我們。例如列王紀下十七章 7 節，作者解釋先前發生的事並作如下說明：「這是因以色列人得罪那領他們出埃及地、脫離埃及王法老手的耶和華——他們的神，去敬畏別神。」儘管如此，很多時候作者的立場卻極為中立，無法辨明；他透過故事傳達的含意曖昧不清，因此無法顯明。他不直接透露故事的意義，而是讓劇中角色的行動來說明，作者預期讀者有高度的判斷力，可以辨別善與惡。

例如士師記最後面的部分，以色列人行了許多可憎的罪行，作者在廿一章 25 節對此所作的最強烈譴責：「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何等含蓄的說法！士師記最後幾章，以色列民族在神學和道德上已經不斷向下沈淪，到了無可救藥的地步。不僅沒有遵從書上一開始神給的命令，將迦南人趕除，反而 (1) 讓其他民族遷入。(2) 他們之間彼此仇殺，而不是與當地的居民爭戰。(3) 他們轉向別神。(4) 一個利未人祭司，帶領但支派敬拜外邦人的神。(5) 一座以色列的城市，試圖侵犯一位祭司未果，代之以姦淫他的妾等等。現在你應該已經瞭解整個情勢，這是多麼可怕的情況。

那麼作者對此亂象，是否完全放棄他道德上的審判機會呢？一點也不！

藉由嫻熟的寫作手法，娓娓敘述故事的方式，他表達對這些事的看法；他的判斷就在那裡，卻是耐人玩味的。例如，士師記十九章，當他敘述以色列一群暴民在基比亞城，如何脅迫一個利未祭司與他們交合這個可怕的故事時，這群暴民對著保護祭司的老人說：「你把那進你家的人帶出來，我們要與他交合。」（十九：22）這段故事聽起來是不是很熟悉？它是否讓我們想起更早以前的事件？沒錯！回顧創世記十九章，所多瑪城的居民做的正是這等惡事。你觀察到士師記的作者的意圖嗎？他不直接對基比亞這件事作任何評論，而是採取間接的方式。他刻意強調基比亞事件與所多瑪事件之間顯而易見的相似之處，以這種手法表現他的故事，然後讓讀者自己引出明顯的結論。

神在創世記十九章嚴厲地審判所多瑪的罪行，城中所有的人盡數被滅。舊約聖經這段故事的描述，如同犯罪行為的縮影；就像所多瑪城裡的敘述，迦南人罪大惡極的行為給了以色列人向他們征戰的正當理由：「看這些迦南人的罪惡極重！」創世記裡的這段故事作此宣告；但是注意士師記十九章不可思議的諷刺畫面，基比亞人並非迦南人，這些人居然是以色列人！他們原本應該保持對神的忠心，將罪惡的迦南人趕出這應許之地；不料，就如作者向我們顯示的，以色列人的行徑竟然形同迦南人，丟棄神並且犯下和所多瑪一樣可怕的罪行。神難道不該同樣審判以色列人嗎？作者在字裡行間發出這樣的疑問：當以色列人所行與迦南人並無二致時，他們還有何權利留在應許之地？

有時作者對一件事的看法似乎持正面的態度，事實上卻不然。這些情況之下，經常是作者將他真正的觀點以隱晦不明的線索提供給我們。例如列王紀上一至十一章，這些章節主要專注於所羅門王國的燦爛雄偉；作者十分強調所羅門王的智慧與財富；他建立華麗的建築物，尤其是耶和華的聖殿。每件事都看似繁華興盛，並且令人讚嘆。作者似乎十分讚揚所羅門王與他的王國。雖然如此，如果我們仔細觀察，卻看到作者正對著我們使眼色，告訴我們他不是照字面上的意義在講述這個故事。表面上看來，所有事情都極為圓滿，檯面下有些事卻另有蹊蹺。作者繼續以他圓潤的筆法刻畫所羅門炫麗的王國，但是他同時也有意無意地拋出一些他對所羅門王真正觀感的線索。留意列王紀上三章3節含蓄的條件性語法：「所羅門愛耶和華，遵行他父親大衛的律例，只是還在邱壇獻祭燒香。」

作者繼續讚揚所羅門王的成就，但我們開始懷疑那是不是他真正的意

圖，整件事的關鍵點在於申命記十七章 14-17 節。列王紀上一至十一章中，作者不斷告訴我們所羅門王遵行神的律法典章，而對所羅門王最適用的律法，我們發現是在申命記的十七章 14-17 節，因為這段經文特別提到君王應該遵守的誡命。整段經文如下：

¹⁴「到了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得了那地居住的時候，若說：『我要立王治理我，像四圍的國一樣。』¹⁵你總要立耶和華——你神所揀選的人為王。必從你弟兄中立一人；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為王。¹⁶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為要加添他的馬匹，因耶和華曾吩咐你們說：『不可再回那條路去。』

¹⁷他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恐怕他的心偏邪；也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

申命記十七章裡禁止君王做三件事：（1）加添馬匹，特別是從埃及來的；（2）多立妃嬪；以及（3）多積金銀。將這段經文銘記在心，再看看列王紀上十章 26-28 節和十一章 3 節作者對所羅門王的讚許：

²⁶所羅門聚集戰車馬兵，有戰車一千四百輛，馬兵一萬二千人，安置在屯車的城邑和耶路撒冷，就是王那裡。²⁷王在耶路撒冷使銀子多如石頭，香柏木多如高原的桑樹。²⁸所羅門的馬是從埃及帶來的，是王的商人，一群一群按著定價買來的。……³所羅門有妃七百，都是公主；還有嬪三百。這些妃嬪誘惑他的心。

這個敘事是否假設我們這些讀者都知道申命記十七章 16-17 節的內容？很可能是。申命記的記載是整個舊約聖經的預兆，這是我們必須牢記在心的。作者特別強調申命記十七章裡所禁止的事，尤其是將聚集馬匹與累積金銀放在同一處經文，他甚至提到所羅門王的馬是從埃及帶來的，並以此作為結語。如果是這樣的話，那麼作者就不是在稱讚所羅門，而是在指控他。從列王紀上十一章，讀者不只因此看到真相，同時作者也清楚表達他自己的觀點。「所羅門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不效法他父親大衛專心順從耶和華」（十一：6）；「耶和華曾吩咐他不可隨從別神，他卻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的」（十一：10）。

即使在稍早的故事中，作者就已經暗示他不能認同的立場。例如：所羅門為神建造聖殿之事，作者在列王紀上六章 38 節很得意地告訴我們，它一共花費所羅門七年的時間建造完成。然而，緊接著下一節，七章 1 節，作者卻告訴我們所羅門花了十三年方才造成他自己的宮室！七年的時間用於神的聖殿，十三年用於他自己的宮室！是否另有含意？的確如此！更甚者，所羅門建造一座相同的宮室給「所娶法老的女兒」（七：8），他是否也同樣花了十三年建造她的宮室？

所以，仔細地閱讀，注意那些表達作者觀點的細節；留意敘事隱晦不明的表現手法。無論如何，假使你仔細觀察和閱讀，便能看出那些微妙的細節與線索，作者藉此引導我們朝向正確的方向，並讓我們抓住他真正的用意。

如你所見，結構佈局，故事場景，人物描繪，與作者觀點是敘事文四項重要的特徵。另外兩個主要的特色在單元一中曾經概略介紹過，但它們仍然值得在此重述一次，那就是比較/對比和反諷。

5. 比較/對比 (comparison/contrast)。這個寫作技巧是舊約作者用來開展故事的佈局並推動故事前進的主要策略。之前我們看到有關喇合和亞干的對照，舊約的敘事文體中還有許多比較和對比其他例子。例如：撒母耳記上前面幾章的結構，一直環繞在哈拿和以利的對比上。還有哈拿優秀的兒子撒母耳與以利墮落的兒子們之間的強烈對比；他們的命運也截然不同。哈拿的一生因撒母耳備受祝福，以利的一生卻因何弗尼與非尼哈愁煩不安。最後以利和他兩個兒子同死，撒母耳在國中成了著名的人物，甚至取代以利成為祭司。

或許舊約中著墨最多的對比，就屬掃羅和大衛了。這個對比敘述得非常詳盡，含蓋撒母耳記上好幾章的篇幅。有些對比的細節很明顯，但也有許多混淆不清的地方，只有那些仔細閱讀的人才看得到其中的玄機。例如，想想這個故事介紹他們的方式：對於掃羅的介紹在撒母耳記上九章 1-2 節，作者告訴我們掃羅「又健壯、又俊美，在以色列人中沒有一個能比他的；身體比眾民高過一頭。」相反的，撒母耳記上十六章介紹大衛時，我們知道他一開始並沒有被帶到撒母耳面前讓他審視，只因為他過於年輕而且身材並不醒目。撒母耳看見大衛的長兄以利押時，心裡自忖這個令人印象深刻的人必定是神所揀選的王。但是神糾正撒母耳的想法，對他說：

耶和華卻對撒母耳說：「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身材高大，我不揀選他。」

因為，耶和華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內心。」（撒母耳記上十六：7）

大衛和掃羅身高的對比，在撒母耳記上十七章歌利亞的故事中再度出現。十七章8-9節巨人歌利亞挑戰以色列人，要他們派出最勇猛的戰士與他應戰。誰是以色列國中最驍勇的戰士？理論上誰最具資格？誰的身體比眾民高過一頭？掃羅，當然是他！掃羅是以色列最高的人，而且他還是以色列王，照理他應該是最佳人選。然而這位高大的王卻迴避了他的責任，並試圖臨陣脫逃，另謀出路（十七：25）；大衛這位矮小的青年卻不同，他接受了與歌利亞的爭戰任務，雖然這不是他的責任，而且他還不是軍隊裡的一員。當矮小、年輕的大衛擊敗威脅以色列的巨人時，壯碩高大的掃羅卻藏身於他的帳棚裡。

這些對比都十分明顯，現在讓我們看幾個比較含糊的地方。當撒母耳記九章介紹掃羅時，他正在尋找父親走丟的驢。作者並未告訴我們誰弄丟了這些驢，但既然是掃羅出去尋找，很可能是他弄丟的。經文特別強調這個事件，提供許多有關的細節，仔細描述了掃羅與他的僕人尋找這些驢子的歷程。這樣的介紹有多英勇？掃羅看起來有多勇猛？他找不到他父親的驢，便建議他的僕人放棄然後回家。而掃羅的僕人，則勸他到鄰城詢問神人撒母耳有關驢子之事。掃羅聽從他僕人的建議，但是當他巧遇撒母耳時，竟然認不出他就是神人。

這些事實在有點幽默，作者介紹這位以色列未來的王，好像他是個踉蹌、失敗的鄉下佬，對他父親迷失的驢不但一籌莫展，最後還得聽從僕人的主張，他看起來一點也不聰明或勇敢。但大衛是如何被介紹的呢？作者強調大衛看守他父親的羊，撒母耳記上十六至十七章介紹大衛時，對此事提及不下六次，而且他還保護他父親的羊免受獅子和熊的攻擊。他不是一個會將羊丟失或在丟失了驢子時漫無目的尋找的人。

還有，大衛在十七章與歌利亞爭戰並殺死他的場景裡，展現他的爆發力。大衛具有掃羅所沒有的一切，作者藉著他提供的細節，特意強調這一點。掃羅優柔寡斷而且逃避責任，他害怕歌利亞（十七：11），並可能與以色列軍隊的其他人一樣逃跑（十七：24）。大衛則是行事果斷願意承擔責任。在獅子攻擊他父親的羊時，他並未逃跑；對於歌利亞污衊的言語，他也不會坐視不顧（獅子象徵歌利亞，大衛父親的羊象徵天父的子民——以色列

軍隊)而逃跑。大衛並不畏懼歌利亞，他不但沒有在這個巨人面前逃跑，還在戰場上迎著他跑去(十七：48)。這段故事裡，大衛在本質上轉換了羊群，他從原來看顧他父親的羊，改變為看顧神的羊，就是以色列民族，即使危險，他仍然扛下這個重責大任。相反的，掃羅，這位尋找迷失的驢的人，迴避了他的責任，並從危險當中抽身而退。與大衛相較之下，掃羅是可悲的。這樣的對比持續了好幾章，撒母耳記上絕大部分也都環繞著這個主題，這些對比是理解撒母耳記上的關鍵。

6.反諷法 (Irony)。反諷法是一種文學性用語，用來形容一個事件或故事字面或表面的意義實際上與作者真正的含意不同，甚至恰恰相反。這種作法並非將意義隱藏起來不讓讀者知道，而是以更具說服力的方式呈現其意義。它讓作者可以出其不意地用想像不到的結果，使讀者感覺出乎意料之外。通常它也帶著些許的幽默，作者將他隱晦不明的意義，藉此方式製造出一種效果。諷語式的行動和事件可能具有雙重的暗示，當它發生時，故事裡的一個或多個人物(有時是讀者)，往往錯失對故事的某些理解，以致除了表面上的含意之外，看不到其他的部分。舊約敘事的作者喜愛使用這種技巧，經常以反諷式手法增加故事的可讀性，使它們更具魅力，讓讀者樂在其中。

前述有關所羅門的討論就是個很好的例子，列王紀上一至十一章，表面上作者似乎在稱許所羅門的建築、他的財富、他的馬匹，以及他的妃嬪，可是當我們將申命記十七章與這個故事合併起來看時，我們才瞭解作者實際上乃是在指控所羅門，而不是在讚揚他。這就是反諷法。

另外一個很好的反諷例子記載在撒母耳記上五至六章。沒有徵詢神的意見，以利愚蠢而邪惡的兒子何弗尼和非尼哈抬著約櫃(代表神的同在)到戰場，以此象徵他們的好運兆，結果非利士人擊敗了以色列，並擄走約櫃。他們認為他們不僅打敗以色列人，同時也擊敗了以色列的神。他們視約櫃為一個戰敗國的假神，將它放置在他們的神大衮的旁邊。我們這些讀者不禁開始憂慮，神真的被擊敗了嗎？約櫃怎麼會被外邦人非利士給擄走了呢？

耶和華畢竟還是諷刺地捉弄了非利士人(作者同樣捉弄了我們)，假神大衮天天撲倒在約櫃前，臣服於耶和華，最後他的雙手和頭都被折斷(這是戰敗君王通常的命運)。痔瘡的瘟疫也在非利士的四境蔓延開來，害怕之下，他們將約櫃轉運到非利士另一個城市，神同樣用瘟疫攻擊那城，使得非利士境內陷入一片恐慌，最後非利士人只好獻上禮物平息神的憤怒，並將約

櫃歸還給以色列人。

表面上非利士人以為他們贏得這場戰役，擊敗以色列人，並擄走了以色列的神作為戰利品。但事實上，是神侵入非利士境內，祂毀壞非利士的假神大哀，旋風式地襲捲一個又一個城市，如同軍事戰役一般所向披靡。最後，迫使非利士人不得不投降並進貢給神，祂帶著金物貢品，勝利地回到以色列。那兩個蠢蛋何弗尼與非尼哈可能被非利士人擊敗，但以色列的神卻沒有，祂凱旋而歸。這個反諷實在意義非凡。

文意脈絡——故事的全盤性

第七章我們曾經討論文意脈絡的重要性，在十五章福音書裡也重申過這個觀點，因此這一章再度提及應該不會讓你覺得驚訝。顯然的，將你所讀的每段故事，融入前後相關敘事的文意當中是很重要的；同樣的，故事的局部與整體發展的關連也一樣重要。也就是當你讀到一卷書的一個小故事時，你必須將這個故事與這卷書的整體佈局連結，這段故事在整卷書較大的敘事中扮演何種角色？當你試圖準確地詮釋個別的故事時，記住這種局部/整體的連接是很重要的。若是不從整體性故事的發展詮釋經文，這樣的解讀很可能是錯誤的；更何況，要適當瞭解許多事件的來龍去脈，只有閱讀更全面的故事才有可能。

例如，民數記十四章用較小的敘事描述以色列人的悖逆，他們拒絕進入應許之地，不遵照神藉著摩西吩咐他們的對當地進行征戰。這個事件與較大的敘事有何相關？神在創世記十二章就已經將這塊地應許給亞伯拉罕的後裔，整本創世記不斷重申這個應許。而出埃及記中，神將希伯來人從淪為埃及人的奴役裡拯救出來，為的就是帶領他們進入這塊應許之地，所以在祂以瘟疫重擊埃及人、分開紅海，並與他們進入盟約的關係，住在他們中間，最後奇蹟般地引領他們經過曠野，到達祂賜給他們的這塊特別之地以後，他們竟然拒絕；如果要他們力戰才能取得，他們寧可不要。

當我們根據整體的敘事，而不是單看這個較小的敘事來檢視以色列人的拒絕時，他們的表現就變得讓人十分震怒。他們怎麼可以拒絕這塊土地？遷入這塊地並擁有它是他們出埃及的主要目的！佔有這塊土地是神幾世紀以來的終極應許。他們拒絕進入，不單單是我們在民數記裡看到的另外一宗以色列人背叛神的平常故事而已、它也是這卷書中悖逆的極致表現。

另外一個有關文意脈絡的經文例證，記錄在撒母耳記下十一至十二章。我們在第四章曾經討論過大衛與拔示巴的故事。在大衛犯下姦淫和謀殺的可怕罪行之後，先知拿單來到他面前指責他，大衛承認他的罪並且深深懺悔；神赦免了他，他與拔示巴也成了婚。撒母耳記下十二章，大衛徵召他的軍隊重回沙場（他在故事的開頭就應該做的事）。如果我們停留在這一章，所有事看起來似乎都很順利；大衛被赦免，一切都進入常軌。

然而撒母耳記下對這個故事卻拋出了一個不同的觀點。撒母耳記下前十章呈現的是大衛手握大權，他戰無不勝，在軍事和神學上都是個英雄；他扭轉士師記所描述的悲慘情況，並使整個國家回到正常的軌道，作者在撒母耳記下八章 15 節綜合這種情況，寫道：「大衛作以色列眾人的王，又向眾民秉公行義。」

這卷書的後半部卻截然不同。從撒母耳記下十三章開始，大衛事事掣肘，先是他的兒子暗嫩玷辱了他同父異母的妹妹她瑪，結果被他另一個兒子押沙龍所殺。之後押沙龍率眾謀反，國中大部分人也都捨棄他們的「英雄」。這個故事最糟的情況是，當大衛逃跑時，他被一個路人丟擲石塊（對照早先歌利亞的故事！）；押沙龍被殺，傷透大衛的心。在大衛往後的統治歲月，叛變與政治陰謀仍不斷來襲，故事裡一個蹣跚的人一旦跌倒，就再也沒有人可以讓他恢復原狀了。

換句話說，這卷書的前半部是大衛的黃金歲月，後半部卻是十分淒慘，中間的內容是甚麼呢？與拔示巴的姦情以及謀殺烏利亞！擴大故事的範圍來看，它如何幫助我們瞭解大衛生命改變的選擇？作者真正想要傳達給我們的原則是甚麼？神赦免大衛，但神並未讓每件事恢復原狀。大衛終於察覺他的罪導致他與子女和國家的關係必須承受嚴厲的後果。當一個人犯罪悔改，神將赦免他（或她）的罪，但罪的後果仍會持續下去。

我們可以從中得到甚麼應用？假設有一個基督徒，在老朋友的壓力之下，花了一個晚上的時間喝酒。喝醉了之後，他駕車回家，撞死鄰家一個四歲的小孩。早上醒來，才驚覺自己闖下滔天禍，他真誠地認罪與悔改；神會赦免他的罪嗎？答案是肯定的！但這個小孩仍是死了，小孩的父母將會因此哀痛一段好長好長的時間。

文意脈絡是重要的。將我們閱讀的小敘事，適當地放在整體性故事的上下文關連中，這是了解經文的關鍵。要如何作到這一點呢？我們應該閱讀多少的經文，才能將一段故事適當地放在上下文的文意中？我們建議下列幾個

原則，將全面性的主題文意轉移到細節的部分：

- 留意舊約整體性的故事信息，探索你正在研讀的人物或故事如何融入這個大的主題中。

- 研究含蓋這段故事的聖經書卷的一般性主題與主要信息，並研讀一本好的聖經辭典對此卷書的摘要敘述。如果可能的話，最好你自己讀完整卷書，找出你所閱讀的這段故事與這卷書其它部分的關係；這段故事在整卷書的結構佈局上扮演何種角色？

- 我們建議你閱覽整個大的故事，例如：假設你正在研讀亞伯拉罕生平的某個事件，那麼就讀完亞伯拉罕所有的敘事（創世記十二至廿五章）；試著發現你正在研讀的這個事件如何與整個大的故事相配合。記得仔細閱讀並找出它們之間的關連。

- 最起碼請閱讀三章的內容；這段故事所在的那一章、前一章以及接下去的一章。

「好人」始終穿戴白帽嗎？

當我們還是小孩時，許多我們所看到的電影或電視影集，特別是西部片，都只是一些簡單和基本的情節。通常只有兩種角色：「好人」與「壞人」，他們並不難區分。為了讓我們能夠容易辨認，有時好人總是戴著白帽，而壞人則戴黑帽。然而，這種過於簡化的世界畢竟是個神話，只可能出現在螢光幕上。隨著時代的變遷，電影開始變得複雜，劇中人物也愈來愈不單純，有時壞人也有膽量戴上白帽！觀眾變得困惑起來。有一次，一個朋友抱怨說：「我一點也不喜歡那個電影，因為我看不出誰是好人、誰是壞人。」問題是有些好人有一些不好的特質，而某些壞人卻有一些好的特質，好與壞的區分仍然存在，但需要更多的思索與考量才能辨別。

舊約不像老舊的西部片。那些古老的電影以過於簡化的角色描繪一個神話世界，中間並沒有灰色地帶。聖經探討的則是現實的人生與真實的人物。人是複雜的，有關他們家喻戶曉的故事也是如此，當我們在舊約裡發現錯綜複雜的人性時，不應該覺得訝異才是。

在我們展開詮釋之旅時，觀察是很重要的，從主要人物的行為舉止，我們可以得到許多的神學原則。許多角色將成為我們的典範，成為我們以信心

生活在神面前的模式與例子，因此，辨別好人與壞人之間的區別是十分必要的。解釋舊約敘事最容易犯的錯誤之一，就是以為故事裡的每個人都是英雄，都是我們模仿的典範，這完全不正確。他們有許多人其實是負面的角色，我們對此要很小心；如果將壞人誤認為好人，就會錯失這個故事的重點。

同時，要記住大部分人物（除了神以外）的性格是各種特質的綜合，故事出現的人物很少是完美的。作者希望我們以洗練的智慧和判斷閱讀，而不是單純地以白帽與黑帽判定故事裡的角色。

所羅門就是個很好的例子。他是好人還是壞人？剛開始他似乎是好人，有時看起來似乎是個信靠神的好模範；然而大部分時間他的行為讓人起疑；因此如前所述，作者似乎是在批評他，而不是在鼓吹他成為一個典範。最後，所羅門的立場果然十分明顯，他的心偏離神而隨從假神。他是個悲劇性的人物，因為他擁有極高的智慧，也有極佳的建築計畫，但卻以失敗收場。他將拜偶像的惡習遺留給後代子孫，導致整個民族繼續追隨他的壞榜樣，沈湎於偶像的追逐中。

參孫呢？他是個英雄或癩三？我們應該從作者那裡找尋線索。他告訴我們神賜給參孫力氣，而他也靠著身體的力氣建立許多功績。軍事上，他抵抗非利士人，並得到一些重大的個人勝利，他擊敗壞人（非利士人），難道這還無法使他成為一個英雄嗎？作者的答案是否定的。參孫的一生在道德和神學上是腐敗的，他輕忽自己拿細耳人的身分，違反拿細耳人的清規；他明顯地違反律法，將不潔淨的肉給父母吃。他將大部分的時間浪擲在追逐外邦女子身上，是個自我中心的人，他一生的目標只是追求自己的享樂，實在不是個正面的典範。他或許是糟蹋天賦的最佳示例，只知追求個人的滿足，白白糟蹋神給予他的能力和機會。³

如前所述，在詮釋這些人物時，另外一個重要的遵循步驟就是，將這些人的故事連接到較全面的上下文中。大的故事裡發生何事？這個特定的個人在整幅圖畫上扮演何種角色？參孫如何融入士師記的整體故事中？記得士師記這卷書，基本上乃是記錄以色列人在應許之地安頓下來之後，因為在神學和道德上的墮落而產生的惡性循環。參孫就是他們墮落後惡性循環裡的一部分。雖然神賜給他能力，但他對服事或順服神一點興趣也沒有。我們知道參孫有從神而來的奇妙恩賜，然而由於他的自我中心，他將一切都糟蹋掉了。這樣的理解與士師記的整體文意十分吻合。所以，雖然參孫為以色列成

就了一些好的事蹟，仍然稱不上是「好人」，他是負面的範例。

基甸是士師記中的另外一個人物，他比參孫更複雜，我們曾聽到許多講道讚許基甸的信心。士師記第七章，神帶領基甸遣返他部隊裡的大部分士兵，最後只留下三百個壯丁迎戰米甸人。當神幫助勢單力薄的以色列軍隊奇蹟般地擊敗強大的米甸軍隊時，基甸當然成了英雄！然而作者似乎對這點有所懷疑。如果我們仔細閱讀，可以發現作者對基甸的性格含蓄地抱持否定的看法。首先我們看神為了掌握基甸確知他自己的責任，給了他四個神蹟：火從磐石中出來（六：21）；濕的羊毛（六：38）；然後是乾的羊毛（六：40）；最後是米甸人的夢（七：13）。而有兩次提到基甸的害怕（六：27；七：10-11）。關鍵則是在故事的結尾，許多人很容易跳過忽略的地方。（故事的結尾是很重要的！）檢視士師記八章 27 節作者對基甸最後的評論之一：

基甸以此製造了一個以弗得，設立在本城俄弗拉。後來以色列人拜那以弗得行了邪淫；這就作了基甸和他全家的網羅。

而有關基甸的其他記錄也不是太好的記載，因為他沒有留下一個好的傳承。基甸（耶路巴力是他另一個為人所熟知的名字）有七十一個兒子，其中一個名叫亞比米勒（意思是「我的父親是王」）。士師記九章，亞比米勒殺了他七十個兄弟（實際上其中一個逃跑），並自立為王。

整體來看，基甸此人綜合了好的特質與壞的特質，不能嚴格地認定他是好人或壞人，他是兩者的結合。他的確順服神而且成就大事，但他不是出於自願，而是神用力推他一把的結果（與大衛跑出來和歌利亞爭戰形成對比）。當神讓基甸贏得勝利、名聲與財富時，這一切卻讓他洋洋得意，自命不凡，忘了他的優先順序。我們若要從基甸的生命獲得一些道德原則，必須同時從負面和正面的角度來看，因為它們都可以對我們有所啟發。神給基甸難以置信的成功，可惜基甸沒有好好利用。對我們而言，這不啻是個值得注意的教訓。⁴

大部分舊約裡的敘事文體，神乃是中心人物。在舊約聖經中，祂並非高不可攀，只是透過作者在隱密處說話的神。祂是故事裡的主要演員。敘事文一個很重要的特色是對話。神參與了舊約二百多個個別的對話！如果我們將神排除在故事之外，那麼就錯過了整個故事。敘事文在反應故事人物的性格時，極具說服力與效果；而其中一個主要目的就是，將神啟示給我們。我們

有機會看到神在許多情況下的作為，神如何處理與人類有關的種種問題。

例如，基甸不是真正將以色列從米甸人手中拯救出來的人，真正的英雄乃是神。如果基甸軟弱、害怕和猶疑，那麼這些描寫究竟想要教導我們甚麼有關神的事？神是否揀選軟弱的個人？當然！神是否耐心對待祂軟弱的僕人？在某種程度上的確如此。所以，不要錯過神在敘事文裡的角色，視祂為主要人物，分析祂的作為與對話，探究祂的感情與行動的理由。

由此我們獲致另外一個重點：讓神作神。很多時候我們試圖將神系統化，我們以適切的神學或哲學項目將祂予以歸類（神無所不能，無所不知，無所不在等等）。這些教義當然沒錯，但它們是抽象的觀念，如果它們不能與神的位格對照來看，將阻隔我們與神的關係。稍不注意，對我們而言，神將成為一個不具位格的遙遠的抽象觀念，就像星際大戰電影裡那個「力量」。舊約中的敘事拒絕這種神的觀點。耶和華不是你可以感覺到的某種抽象觀念，而是會說話、與人產生關係、會動怒、會受傷、會改變心意、會爭論與愛人的一位。祂以人的層級與人發生關係，但祂仍然高過我們，超乎我們之上，祂是故事裡的英雄。

許多基督徒帶著被他們裝在乾淨、狹窄的神學盒子裡的神來到舊約的敘事文。當他們仔細地閱讀之後，往往對祂的舉止感到錯愕，因為祂不是照著他們先前所認知的那位神行事。例如，出埃及記卅二章 10 節在以色列百姓建造金牛犢後，神對摩西說：「你且由著我，我要向他們發烈怒，將他們滅絕。」接著下面三節，摩西與神爭論，懇求祂改變祂的心意。出埃及記卅二章 14 節記錄這個結果如下：「於是耶和華後悔，不把所說的禍降予祂的百姓。」我們如何看待這樣的經文？全知全能的神怎能改變祂的心意？

我們建議你讓神作神。祂選擇用這些敘事啟示祂自己，很明顯的，祂希望藉由這些故事，將祂的本質和位格傳達給我們知道。當你研讀舊約敘事時，不要為了想解釋清楚這些難解的經節，讓自己陷入兩難。照字面的意義領會，仔細研讀，看它們想要將神的哪些特性啟示給我們。不要把神放在狹隘的小盒子裡。

如果你閱讀過許多舊約的敘事，我們發現很難將神擺放在盒子裡，祂會不停從盒子裡走出來，拒絕被人用簡化的方式侷限一處。如果真實人生的人類具有複雜的性格，更何況是神！然而，這位複雜的神選擇與我們發生個人的關係，並且透過這些經文，將祂的性情啟示給我們。假設我們的目標是要認識神，那麼在這些敘事的經文中，尋求傾聽神試圖告訴我們有關祂自己的

特性，是非常必要的。

總結——展開詮釋之旅

上面所有的材料都是為了幫助我們展開詮釋之旅，讓我們在解釋舊約敘事時，重溫這個旅程的步驟；在經過每一個步驟時，將會把這一章的重點作個總結。我們使用喇合和亞干的故事（約書亞記二：1-24；七：1-26）為例子。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運用你的所有觀察技巧，仔細閱讀經文。留意所有的細節，尋找相關性，分析文意與歷史背景，確信你瞭解這卷書整體故事的意義，並且試著將你的敘事融會到大的故事裡。記下這段經文對聖經聽眾的意義。

就喇合與亞干的故事而言：喇合——一個迦南妓女，與亞干——一個以色列人；他們之間形成對比。她相信以色列的神並以自己的性命信靠祂，結果耶利哥城毀滅時，她和她的全家因此得救。亞干，藐視神且輕忽祂嚴厲的誡命，導致他和家人的死亡。他們二人的地位互換。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何不同？

確認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之間的差異。確定你記得約的改變（從此我們不在律法之下）。其他你可能遇到的重要差異，可能是與應許之地的關連、君主政治、征服迦南、獻祭以及與神直接對話等。

就喇合與亞干的故事而言：我們與亞干不在相同的約之下，我們的情況不同，我們無須征戰，也不涉及任何形式的聖戰，我們不是住在將被征服之地的迦南人（或妓女），神並未給我們和亞干相同的誡命。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辨別聖經聽眾的情境與我們的相似之處。尋找與我們二者相關的神學原則，而它們必須引自這段經文。不要寓意解經！不要忽視舊約的意義而單從新約上頭呼嘯而過。記住我們在前面討論過的發現神學原則的幾個指標：

- 這些原則必須反映在經文中。
- 這些原則必須超越時代也不侷限於某一種特定情況。
- 這些原則必須不受文化的束縛。
- 這些原則必須與聖經其他教導相吻合。
- 這些原則必須同時與聖經原始聽眾和當今聽眾相關。

就喇合與亞干的故事而言：神不看外在形式，祂拯救那些對祂有信心的人。這是因為拯救建立在真正的信心上（藉由行動證明），而不只是外觀，如種族或宗教傳統上。神是施恩典的神，但審判將臨到那些藐視神、當祂不存在的人身上。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

試著確定新約是否呈現經文所提出的議題。新約是否以任何方式對此神學原則加以修正，或者讓此原則更具體化？不要讓舊約在這個步驟中被捨棄，我們仍舊努力抓住作者在舊約這段經文裡的原始意義，並且尋求這個意義如何成就於新約。在這個步驟中我們所確定的意義，應該適用於新約的信徒。

就喇合與亞干的故事而言：新約再次肯定神不看人的外在形式，而是根據在耶穌基督裡的信心拯救人類。神揀選某些異常的人，也同樣在新約裡再度被證實。僅僅加入教會，而不是出於真正的信心，將不會帶來救恩的結果。⁵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盡可能具體化。記住可能會有許多對於這些神學原則的個別應用。

就喇合與亞干的故事而言：我們傾向於依據外表判斷人，當我們遇見一個面貌姣好、中產階級的美國人時，便會想像他或她可能成為一個很好的基督徒。同樣的，當我們看到某些人涉及公開的犯罪行為（禁藥、召妓、賭博、偷竊）時，我們很容易放棄他們，認為他們絕不可能成為基督徒。這種態度是錯誤的，因為神喜悅拯救這些最異常的人，祂要我們用和祂一樣的態度去對待這些人；世上沒有任何人不能來到基督面前得到祂的救恩的。

作業

作業一

首先閱讀底下撒母耳記上三章 1-21 節的經文，盡你所能觀察，然後將你觀察所得，標記在這段經文的影印副本上。如果需要，可以用額外的紙張。接著確認文意脈絡，也就是解釋這段經文如何融入這卷書的整體故事中。必要的話，使用一本聖經辭典或註釋書，幫助你確定這卷書的主題。最後展開詮釋之旅，完成上述的五個步驟，每個步驟用一個或多個句子寫下你的陳述。

¹童子撒母耳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當那些日子，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²一日，以利睡臥在自己的地方；他眼目昏花，看不分明。³神的燈在神耶和華殿內約櫃那裡，還沒有熄滅，撒母耳已經睡了。⁴耶和華呼喚撒母耳。撒母耳說：「我在這裡！」⁵就跑到以利那裡，說：「你呼喚我？我在這裡。」以利回答說：「我沒有呼喚你，你去睡吧。」他就去睡了。⁶耶和華又呼喚撒母耳。撒母耳起來，到以利那裡，說：「你呼喚我？我在這裡。」以利回答說：「我的兒，我沒有呼喚你，你去睡吧。」⁷那時撒母耳還未認識耶和華，也未得耶和華的默示。⁸耶和華第三次呼喚撒母耳。撒母耳起來，到以利那裡，說：「你又呼喚我？我在這裡。」以利才明白是耶和華呼喚童子。⁹因此以利對撒母耳說：「你仍去睡吧；若再呼喚你，你就說：『耶和華啊，請說，僕人敬聽！』」撒母耳就去，仍睡在原處。¹⁰耶和華又來站著，像前三次呼喚說：「撒母耳啊！撒母耳啊！」撒母耳回答說：「請說，僕人敬聽！」¹¹耶和華對撒母耳說：「我在以色列中必行一件事，叫聽見的人都必耳鳴。¹²我指著以利家所說的話，到了時候，我必始終應驗在以利身上。¹³我曾告訴他必永遠降罰與他的家，因他知道兒子作孽，自招咒詛，卻不禁止他們。¹⁴所以我向以利家起誓說：『以利家的罪孽，雖獻祭奉禮物，永不能得贖去。』」¹⁵撒母耳睡到天亮，就開了耶和華的殿門，不敢將默示告訴以利。¹⁶以利呼喚撒母耳說：「我兒撒母耳啊！」撒母耳回答說：「我在這裡！」¹⁷以利說：「耶和華對你說甚麼，你不要向我隱瞞；你若將神對你所說的隱瞞一句，願祂重重地降罰與你。」¹⁸撒母耳就把一切話都告訴了以利，並沒有隱瞞。以利說：「這是出於耶和華，願祂憑自己的意旨而行。」¹⁹撒母耳長大

了，耶和華與他同在，使祂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²⁰從但到別示巴所有的以色列人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²¹耶和華又在示羅顯現；因為耶和華將自己的話默示撒母耳，撒母耳就把這話傳遍以色列地。

作業二

首先閱讀底下創世記廿二章 1-19 節的經文，盡你所能觀察，然後將你觀察所得，標記在這段經文的影印副本。如果需要，可以用額外的紙張。接著確認文意脈絡，也就是解釋這段經文如何融入這卷書的整體故事中。必要的話，使用一本聖經辭典或註釋書，幫助你確定這卷書的主題。最後展開詮釋之旅，完成上述的五個步驟，每個步驟用一句或多句句寫下你的陳述。

這些事以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就呼叫他說：「亞伯拉罕！」他說：「我在這裡。」²神說：「你帶著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往摩利亞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獻為燔祭。」³亞伯拉罕清早起來，備上驢，帶著兩個僕人和他兒子以撒，也劈好了燔祭的柴，就起身往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⁴到了第三日，亞伯拉罕舉目遠遠地看見那地方。⁵亞伯拉罕對他的僕人說：「你們和驢在這此等候，我與童子往那裡去拜一拜，就回到你們這裡來。」⁶亞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兒子以撒身上，自己手裡拿著火與刀；於是二人同行。⁷以撒對他父親亞伯拉罕說：「父親哪！」亞伯拉罕說：「我兒，我在這裡。」以撒說：「請看，火與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裡呢？」⁸亞伯拉罕說：「我兒，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羔。」於是二人同行。⁹他們到了神所指示的地方，亞伯拉罕在那裡築壇，把柴擺好，捆綁他的兒子以撒，放在壇的柴上。¹⁰亞伯拉罕就伸手拿刀，要殺他的兒子。¹¹耶和華的使者從天上呼叫他說：「亞伯拉罕！亞伯拉罕！」他說：「我在這裡。」¹²天使說：「你不可在這童子身上下手。一點不可害他！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因為你沒有將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留下不給我。」¹³亞伯拉罕舉目觀看，不料，有一隻公羊，兩角扣在稠密的小樹中，亞伯拉罕就取了那隻公羊來，獻為燔祭，代替他的兒子。¹⁴亞伯拉罕給那地方起名叫「耶和華以勒」，直到今日人還說：「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預備。」¹⁵耶和華的使者第二次從天上呼叫亞伯拉罕說：¹⁶「耶和華說：『你既行了這事，不留下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我便指著自己起誓說：¹⁷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論子孫，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如同天上的

星，海邊的沙，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¹⁸ 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¹⁹ 於是亞伯拉罕回到他僕人那裡，他們一同起身往別是巴去，亞伯拉罕就住在別是巴。

舊約聖經——律法書

簡介

傳統方式

敘事文脈

盟約背景

詮釋之旅

結論

作業

簡 介

摩西五經（聖經前五卷書）絕大部分是由律法所組成，有超過六百個誡命出現在這幾卷書裡。我們發現有關於律法的資料遍及利未記與申命記的大部分篇幅，約有半卷的出埃及記與部分民數記也展示了神賜給以色列的各種律法；這些律法顯然十分重要。但是它們對我們而言卻是陌生，甚至是怪異的。想想下面這些律法：

出埃及記卅四章 26 節：「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

利未記十九章 19 節：「不可用兩樣攪雜的料做衣服穿在身上。」

利未記十二章 2 節：「若有婦人懷孕生男孩，她就不潔淨七天，像在月經污穢的日子不潔淨一樣。」

利未記十三章 40 節：「人頭上的髮若掉了，他不過是頭禿，還是潔淨。」

申命記廿二章 12 節：「你要在所披的外衣上四圍做縫子。」

再者，身為現代的基督徒，我們經常會違反許多舊約的律法。以下所列

你違反過哪一項？

申命記廿二章 5 節：「婦女不可穿戴男子所穿戴的。男子也不可穿婦女的衣服。」

利未記十九章 32 節：「在白髮的人面前，你要站起來。」

利未記十九章 28 節：「不可……在身上刺花紋。」

申命記十四章 8 節：「豬——因為是分蹄卻不倒嚼，就與你們不潔淨。這些獸的肉，你們不可吃，死的也不可摸。」

雖然我們很容易忽略這些律法，然而舊約有一些其他的誡命，在規範基督徒的行為時，卻可以作為道德上的支撐。下列這些應該是你較為熟悉的：

利未記十九章 18 節：「要愛人如己。」

出埃及記二十章 13 節：「不可殺人。」

申命記五章 18 節：「不可姦淫。」

那麼，為甚麼我們堅持某些律法，某些則予以忽略？哪些律法具有效力而哪些沒有？現今有許多基督徒被律法書解釋的問題所困惑，我們中間有些人採取草草略讀這些律法經文的方式，跳過那些似乎無法應用到我們身上的律法，我們選擇完全忽略的態度對這些律法；然而，當我們遇見在現今社會看似合理的一條律法時，我們便緊抓著不放，極力強調它，並且作為我們生活的準則。無論如何，這種解釋舊約律法書的方法的確是不夠充分的。那麼我們該如何解釋律法書呢？

這一章，你將會學到一個一貫性的方法，用以詮釋舊約律法書。我們首先將討論傳統上十分普遍、但我們認為不夠周全的一種方式，然後提出我們覺得解釋律法書最有效的一個方法。在我們建議的方法部分，我們將先探討有關舊約律法的敘事與盟約背景，之後再討論此背景在詮釋時所隱含的意義，最後再提供一些例子，運用詮釋之旅完成解釋律法書的任務。

傳統方式

許多年以來，傳統上解釋舊約律法書的方式，多半強調道德、民事和禮儀律法之間的區別。道德律（Moral laws）是指那些超越時代的真理，它們乃是論述有關神對人類行為規範的心意。「愛人如己」是所謂道德律法的一個極佳例子。民事律（Civil laws）是我們平常看到在一個國家司法系統中載明的部分，這些法律論及法庭、經濟、地土、犯罪和刑罰。有關民事律的例子，可以在申命記十五章 1 節找到：「每逢七年末一年，你要施行豁免。」禮儀律（Ceremonial laws）則是那些有關獻祭、節期和祭司的活動，例如，申命記十六章 13 節教導以色列人要「把禾場的穀、酒醱的酒收藏以後，就要守住棚節七日。」

在這種方法之下，道德、民事與禮儀律之間的區分便顯得十分重要，因為這種區別可以讓信徒知道，這個律法是否適用於他們。根據這樣的方式，道德律便具有普世性與永久性，它們仍然適用於今日的基督徒。至於民事和禮儀律，則僅適用於古代以色列人，而非今日的信徒。這個方法對許多人而言具有相當的助益，它提供一種方式，使得基督徒在看到類似「愛人如己」這樣的經文時，便能認定它仍是基督徒適用的律法；而其他與獻祭和刑罰有關的經文則可略過不看。

然而，近些年來許多基督徒對於這種方式變得不甚同意。首先，道德、民事和禮儀律的界定似乎很武斷，聖經原文從未對此作過劃分，例如，「愛人如己」（利未記十九：18）的下一節經文為「不可用兩樣攙雜的料作衣服，穿在身上」（十九：19）。我們看到 18 節時，是否應該認為它適用於我們的情況，而將 19 節的經文摒棄不用，因為它不切實際？經文本身並無跡象顯示這兩節之間在解釋上有任何不同。

除此之外，要決定某個律法屬於道德或是其他的範疇，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為律法乃是神與以色列人的盟約關係，律法本質上是神學性的。所有的律法都是神學的內容，問題是「律法有無可能是神學性律法（theological law），而非道德性律法？」

例如，想想利未記十九章 19 節的誡命：「不可用兩樣攙雜的種種你的地，也不可用兩樣攙雜的料做衣服穿在身上。」整卷利未記的主題之一就是有關神的聖潔。這個主題有一部分乃是教導我們聖潔必須與不潔淨或俗物分

別開來。雖然我們無法瞭解有關衣料與種子攪雜的這個誡命所有的微妙意義，但我們卻知道它與神的聖潔有關。的確如此，所有關於分別（separation）的律法，顯然都與神的分別為聖原則有關。所以利未記十九章 19 節究竟是哪一種律法？民事嗎？不太可能，它與社會的需求無關。儀文禮節嗎？或許是，雖然它看起來不像是宗教禮儀或獻祭。而以色列種地或穿衣的方式，都具有重要的神學意義，那它怎麼可能不是道德的問題？

另外一個用此方法難以歸類的極佳例子在民數記五章 11-28 節：

¹¹ 耶和華對摩西說：¹² 「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人的妻若有邪行，得罪她丈夫，¹³ 有人與她行淫，事情嚴密，瞞過她丈夫，而且她被玷污，沒有作見證的人，當地行淫的時候也沒有被捉住，¹⁴ 她丈夫生了疑恨的心，疑恨她，她是被玷污；或是她丈夫生了疑恨的心，疑恨她，她並沒有被玷污，¹⁵ 這人就要將妻送到祭司那裡，又為她帶著大麥麵伊法十分之一作供物，不可澆上油，也不可加上乳香；因為這是疑恨的素祭，是思念的素祭，使人思念罪孽。¹⁶ 祭司要使那婦人近前來，站在耶和華面前。¹⁷ 祭司要把聖水盛在瓦器裡，又從帳幕的地上取點塵土，放在水中。¹⁸ 祭司要叫那婦人蓬頭散髮，站在耶和華面前，把思念的素祭，就是疑恨的素祭，放在她手中。祭司手裡拿著致咒詛的苦水，¹⁹ 要叫婦人起誓，對她說：「若沒有人與你行淫，也未嘗背著丈夫做污穢的事，你就免受這致咒詛苦水的災。²⁰ 你若背著丈夫，行了污穢的事，在你丈夫以外，有人與你行淫，²¹（祭司叫婦人發咒起誓）願耶和華叫你大腿消瘦，肚腹發脹，使你在你民中被人咒詛，成了誓語；²² 並且這致咒詛的水入你的腸中，要叫你的肚腹發脹，大腿消瘦。」婦人要回答說：「阿們，阿們。」²³ 祭司要寫這咒詛的話，將所寫的字抹在苦水裡，²⁴ 又叫婦人喝這致咒詛的苦水；這水要進入她裡面變苦了。²⁵ 祭司要從婦人的手中取那疑恨的素祭，在耶和華面前搖一搖，拿到壇前；²⁶ 又要從素祭中取出一把，作為這事的紀念，燒在壇上，然後叫婦人喝這水。²⁷ 叫她喝了以後，她若被玷污，得罪了丈夫，這致咒詛的水必進入她裡面變苦了，她的肚腹就要發脹，大腿就要消瘦，那婦人便要在他民中被人咒詛。²⁸ 若婦人沒有被玷污，卻是清潔的，就要免受這災，且要懷孕。

這段經文描述一個婦女如何被人起疑犯了姦淫而由祭司加以試驗的過程。姦淫當然是有關道德的問題，但這條律法對我們而言是普世性與永久性

的嗎？為了確定是否有罪或無辜，祭司讓被懷疑犯了姦淫的婦女喝一些苦水；如果她病了，表示她是有罪的；反之，如果她沒病，代表她是無辜的。這種試驗適用於今日嗎？

我們認為這種方法過於模糊和矛盾，不是解釋舊約的有效方式。從舊約聖經，我們實在無法看到它對這些不同形式的律法作很清楚的分類。這種含糊不清的區分，讓我們在決定某條律法是否應該遵從或予以略過時，感到困惑不已。同時，我們也質疑將所謂的民事律法和禮儀律法摒除不用的正當性；舊約的全部內容對新約的信徒應該都是適用的。

因此我們仍然堅持，解釋律法書最好的方法，就是一種可以一致性地應用於所有經文的方式。它應該是一種在經節與它們的適用性之間不會造成專斷的、非聖經原意（nontextual）的區分。毫無疑問的，傳統解釋律法書的方式將繼續成為許多基督徒的標準法則。它的歷史久遠，也是我們所尊重的方法；然而，這一頁接下去的部分，將是我們建議用來解釋舊約律法書的另外一種選擇——一個可以幫助我們在研讀與舊約律法書時前後一致的方法。

敘事文脈 (The Narrative Context)

舊約的律法題材不會單獨出現，這是很重要的觀察。因此，舊約律法書的展現方式與其他書卷不同，例如箴言。箴言與其他書卷多少有點區隔。它與故事毫無關連，有一些模糊的歷史關連，但大部分還是獨立於舊約正典之外。神學上，它確實與其他智慧書（約伯記、傳道書、雅歌）相關，然而這種相關並不嚴謹，而它與以色列神學歷史的關係也很空泛，不是太明顯。

相反的，舊約的律法書則與以色列神學歷史的故事密不可分，它是創世記十二章直到列王紀下廿五章整個敘事的一部分。律法書不是單獨以一種永久和普世性的典章形式呈現，而是以神學敘事的一部分呈現出來，也就是描述神如何將以色列人從埃及拯救出來，並且讓他們住在應許之地，成為祂自己子民的敘事。

對每一卷包含舊約律法要素的書卷而言，這是再真實不過了。例如，出埃及記中最主要的律法資料，出現在出埃及記的二十至廿三章，這一段包括十誡；然而留意敘事的相關上下文。出埃及記的前面十九章，講述以色列人在埃及被奴役，神如何施行奇妙的作為將他們拯救出來的故事。它描繪摩西被呼召，以大而可畏的能力迎戰法老；它呈現埃及的十災，並以滅命天使的

造訪讓故事達到高峰；接著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過紅海；然後是他們在曠野的行程。直到十九章，以色列人到達西乃的曠野，在那裡神與他們進入盟約的關係。

出埃及記二十章的十誡和接下來的廿一至廿三章的律法，都是這個故事的一部分。整段經文與神在西乃曠野同摩西和以色列人遭遇的事件緊密相連，例如，留意十誡的條文列舉在出埃及記的二十章 1-17 節，但是緊接著的 18 節，馬上回到敘事的流程：「眾百姓見雷轟、閃電、角聲、山上冒煙，就都發顫，遠遠地站立。」出埃及記廿一至廿三章，神同樣頒佈許多典章給以色列人，但這些仍然是敘事的一部分，是神與以色列人之間的對話，而以摩西為中保。留意出埃及記廿四章 3 節百姓對神頒佈律法的反應：「摩西下山，將耶和華的命令典章都述說與百姓聽。眾百姓齊聲說：『耶和華所吩咐的，我們都必遵行。』」

利未記的描述，同樣以他們和神在西乃山遭遇的敘事作為背景（利未記廿六：46；廿七：34）。利未記中的律法，乃是以神和摩西之間的對話形式呈現出來的，書上一開始寫道，「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對他說……」，「對他說」這個句子不斷出現在整卷書；除此之外，利未記涵蓋許多時間順序的句子，顯示故事發生的先後排列次序，這也是敘事文的特色之一：

「然後摩西用……」（八：10，中文譯本未翻「然後」這個字，見英文聖經）

「然後他牽了……」（八：14，同上註解）

「然後摩西說……」（八：31，同上註解）

「到了第八天，摩西召了……」（九：1）

「於是亞倫就近壇前……」（九：8）

「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把他們燒滅……」（十：2）

「……死了之後，耶和華曉諭摩西說：……」（十六：1）

民數記繼續出埃及後第二年的故事（民數記一：1），它描寫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四十年的旅程（卅三：38），其中心主題在十三至十四章。由於他們拒絕進入應許之地，這樣的悖逆導致這卷書所詳述的四十年漂流歲月。在故事發展的多數地方，神頒佈其他的律法給以色列人。如同出埃及記和利未記，民數記的律法與敘事題材緊緊相繫。

申命記的背景發生在出埃及記後第四十年的十一月（申命記一：3），就在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之前。地點也同樣具體——就在約旦河東邊（一：1、5）。以色列人因為拒絕進入應許之地，神明白表示他們將在曠野漂流四十年作為懲處。如今已經過了四十年，神再次重申祂與他們的父母在四十年前建立的盟約關係（出埃及記）。

申命記的絕大部分是摩西代表神對以色列人的一系列談話。這些談話與整個敘事有關，因為它們發生的時間與地點相同，有特定的講員與聽眾，兩者都是整個故事的主要人物。同時，故事的結尾包含一些非律法的題材：約書亞被立為繼任的領袖（卅一：1-8），摩西之歌（卅二：1-47），摩西為各支派祝福（卅三：1-29），以及摩西之死（卅四：1-12）。這些事件都以敘事的方式表達。進一步來看，申命記的結局順暢地流入約書亞記，使得這個故事延續下去而沒有中斷。

因此舊約律法書深深地嵌入以色列人出埃及、漂流與征戰的故事中；我們對於律法書的解釋方法，也應該將此列為考慮。記住你在第六和第七章所學到的歷史背景與上下文關係非常重要；律法書是故事的一部分，解釋律法書時，這個故事無異提供一個切要的上下文關連。實際上，我們詮釋舊約律法書的方法，與解讀舊約敘事文體的方式應該是類似的，因為律法書在文脈上屬於敘事的一部分。

盟約背景 (The Covenant Context)

神在盟約的內容裡提出律法，神說：「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出埃及記十九：5）百姓同意遵行盟約的條款（廿四：3），而摩西以血作為印記，「摩西將血灑在百姓身上，說：『你看！這是立約的血，是耶和華按這一切話與你們立約的憑據。』」（廿四：8）

這個約其中的一部分乃是神應許住在以色列人當中。這在出埃及記的後半部強調了好幾次（廿五：8；廿九：45；卅四：14-17；四十：34-38）。與神同在相關的事物就是約櫃和會幕的建造指示，它們代表神將居住之處（廿五至卅一章；卅五至四十章）。利未記很自然地接續出埃及記的後半部，因為它的重點在於以色列人如何與在他們當中的神同住。他們如何就近祂？在這位與他們同住而且聖潔的神面前，他們如何處理個人與民族的罪？他們又

是如何敬拜這位在他們當中聖潔而可畏的神，並與祂相交的？利未記對這些疑問一一予以解答，同時對於在摩西之約的條件之下如何與在他們當中的神同住，給予了實用性的準則。

在以色列人拒絕遵從神進入應許之地後（民數記十三至十四章），神使他們在曠野繼續漂流三十八年，直到悖逆的這一代全數死亡為止；然後神帶領百姓向迦南地邁進。在他們進入之前，神召聚他們重新立約。祂與這群年輕的新一代子民重新恢復摩西的約，就是原先神與他們的父母在出埃及記裡立下的約。就在他們進入應許之地前，申命記重申神與以色列人所立的這個約。事實上，神在申命記對於這個盟約的闡釋比出埃及記更為仔細，它詳細記載這些法則，讓以色列人能夠藉此成功順利地在應許之地生活，蒙受神的祝福。

因為舊約律法和摩西的約是如此緊密地交織在一起，所以觀察這個盟約的幾個性質是很重要的：（1）摩西的約與以色列的征戰和應許之地的取得有密切關係。這個盟約提供一個架構，讓以色列藉著它能夠佔有應許之地並繁榮興盛，與神同住；而申命記也一再強調這約與這地之間的緊密關連。實際上，希伯來文的「土地」（land）這個字在申命記中出現一百九十七次之多，而盟約與生活在這地直接相關的經文包括四章 1、5、14、40 節；五章 16 節；六章 1、18、20-25 節；八章 1 節；十一章 8 節；十二章 1 節；十五章 4-5 節；廿六章 1-2 節；廿七章 1-3 節；三十章 5、17-18 節以及卅一章 13 節。

（2）從摩西之約而來的祝福乃是條件式的。整卷申命記充滿了持續不斷的警告，它告訴以色列人，他們若遵從這個盟約，便得福；若不遵從，則會招致處罰與咒詛。關於這一點，申命記廿八章陳述得特別清楚：1-14 節列出以色列人若遵從這個約的條款（律法），將得到的種種祝福；15-68 節則是詳細說明如果他們不遵守這些條款將遭到的嚴重後果。這約與這地，以及這約與其中條件式的祝福，它們之間的關連都被緊緊地結合在一起，就如申命記三十章 15-18 節所說明的：

¹⁵ 看哪，我今日將生與福，死與禍，陳明在你面前。¹⁶ 吩咐你愛耶和華——你的神，遵行祂的道，謹守祂的誡命、律例、典章，使你可以存活，人數增多，耶和華——你神就必在你所要進去得為業的地上賜福與你。

¹⁷ 倘若你心裡偏離，不肯聽從，卻被勾引去敬拜事奉別神，¹⁸ 我今日明明告訴你們，你們必要滅亡；在你過約旦河、進去得為業的地上，你的日子必不長久。

(3) 摩西的約不再是實用性的約。新約信徒從此不在舊約之下，不在摩西的約之下。希伯來書八至九章清楚表示，耶穌乃是以新約的中保這個身分來到世上，為取代舊的約，「既說新約，就以前約為舊了；但那漸舊漸衰的，就必快歸無有了。」（希伯來書八：13）舊約律法說明以色列在舊的（摩西的）約之下，如何在這地得到祝福的條款；如果這個舊的約不再具有效力，那麼盟約上的律法怎麼還會有效？如果盟約已經作廢，難道我們不應該將構成盟約的律法視為失效嗎？

(4) 舊約律法作為摩西之約的一部分，不再是適用於我們的律法。保羅清楚說明基督徒再也不在舊約律法之下，例如，在加拉太書二章 15—16 節他寫道：「我們……既知道人稱義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穌基督。」一個人不是因為行律法而稱義，而是因信耶穌基督。羅馬書七章 4 節保羅強調：「你們藉著基督的身體，在律法上也是死了。」同樣的，在加拉太書三章 25 節他宣稱：「這因信得救的理既然來到，我們從此就不在師傅的手下了。」保羅堅持主張基督徒不能再回到舊約的律法，當我們詮釋和應用律法時，必須小心留意保羅的勸誡。既然我們在基督裡是自由的，透過我們解讀的方法，就不希望人們再回到律法之下。

但是在馬太福音五章 17 節，耶穌說道：「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這又作何解釋？耶穌與保羅是否相互矛盾？我們不認為如此。首先，注意這個句子「律法和先知」，指的是整本舊約，所以耶穌講的不只是摩西的律法。同時留意它們講的也不是廢除與遵行的對比，而是廢除與成全。耶穌並非宣稱祂來是為了遵行律法或保留律法；而是說祂為了成全律法而來。

由希臘文翻譯而來的「成全」這個字，馬太用了好幾次，它的意思指的是「回歸它的原意」。耶穌不是主張這個律法對新約信徒具有永久的約束力；如果是這種情況，那麼我們不只要遵守道德律法，也必須遵行獻祭和禮儀律法，這將明顯違反新約的教導。耶穌說的乃是祂並非來掃除律法所要求的義，而是要成全這些對義的要求。進一步來看，律法和舊約先知都具有預表的本質，尤其是它們都表明因為神的同在，所以對聖潔必須有最高的要求。如果從救恩歷史的這個角度而言，耶穌就是最豐富完全的表現，祂成全所有對義的要求，也成全了「律法和先知」的預言。

除此之外，耶穌自己也成為律法的最終詮釋者——實際上，祂凌駕於律

法的意義之上，就像馬太福音多處經文所顯示的（緊接著五：17 之後的經節）。耶穌重申某些舊約的律法（十九：18-19），有些則予以修正（五：31-32）；祂強調某些律法（五：21-22、27-28），有些則作了重大的改變（五：33-37、38-42、43-47）；還有一些律法祂顯然予以全部廢除（可七：15-19）。耶穌並非提倡延續傳統猶太人的方式墨守律法，祂也並非鼓吹我們完全丟棄律法，祂是主張我們必須因為祂的來到和新的約所帶來的完全改變，重新詮釋律法的意義，由此也帶領我們進入最後一個原則。

（5）我們必須透過在新約的教導解釋律法。提摩太後書三章 16 節告訴我們「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保羅當然將律法包括在「聖經」這個詞裡頭，作為神的道的一部分。律法具有永久性，我們應該研讀並尋求應用全部的律法。然而，就律法屬於盟約的形式來說，它對我們不再實用，它不再像直接而呆板的律法一樣適用於我們。基督來成全了律法這件事已經永遠改變了一切。無論如何，舊約律法的資料含蓋許多相關的豐富原則和教訓，當我們解讀全部新約的教導時，它與我們的生活仍然是息息相關的。

我們如何發現這些教訓與原則？對那些從此不在律法之下的新約信徒，我們究竟應該用什麼方法解釋舊約的律法書？最好的方式就是利用詮釋之旅。

詮釋之旅

我們在第一章將詮釋之旅介紹給你們，同時在單元五的引言裡，我們也談到它如何具體地與舊約的解經相關。十八章中，我們學到如何利用詮釋之旅解釋舊約的敘事文。如同我們一向的堅持，解釋舊約律法書與舊約敘事文的方法是類似的。回頭讀完這兩章，迅速溫習整個旅程，這個詮釋之旅將給予我們一貫而有效的方法來解讀舊約的律法書，它也讓我們可以將同樣的方法應用在所有律法的細節。

舊約的詮釋之旅列示如下，接下去則是討論如何使用它來詮釋並應用舊約律法。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現在就讓我們置身於詮釋之旅的過程裡，對舊約律法加以解釋並應用。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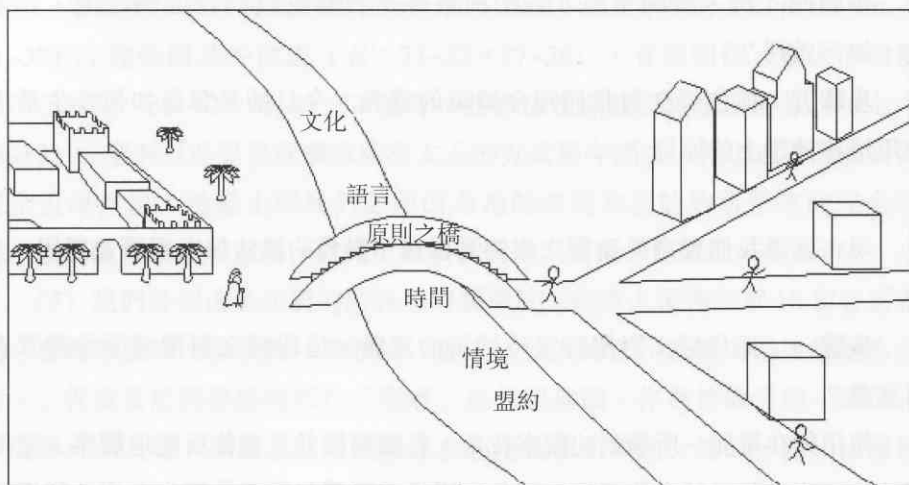
使用你在單元一所學到的觀察技巧，仔細閱讀並且盡你所能地觀察。記住舊約的律法書乃是較大敘事的一部分，用你在閱讀和研究敘事文一樣的態度去研讀它，找出它的歷史背景和文意脈絡。以色列人是否在約旦河邊準備進入這地（申命記）？或者他們在出埃及後回到西乃山（出埃及記，利未記）？

你正在研讀的律法是為了反映某一特定的情況而頒佈，或只是描述他們在進入這地之後，對以色列百姓的種種要求？緊接在後的其他律法是甚麼？這些律法之間有無關連？深入探討你正在研讀的這個律法的性質，試著確定它與舊的盟約如何關連。它是否規範以色列人如何就近神？是否規範以色列人彼此之間的關係？它與農業或商業有關？是否只限定在應許之地的生活？現在讓我們確定這個律法特定而具體的表達，它對於舊約聽眾意味着甚麼，清楚辨明律法對他們的要求。切勿在步驟一中將其意義概括化，它們對當時聽眾必須是具體而明確的。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確定我們今日的基督徒與舊約聽眾的差異。例如，我們乃是活在新約之下，不像他們在舊的盟約之下，因此就律法屬於盟約的形式而言，從此我們不在律法之下。同時，我們不是預備在應許之地與居住於會幕或聖殿的神同住的以色列人，我們乃是與住在我們每個人心中的神同在的基督徒。我們無須透過祭牲，來到神面前與祂親近，我們是透過耶穌基督獻上的祭親近神。我們生活在屬世的政府之下，而不是像古代以色列人一樣，生活在由神掌管的政權之下。我們並未面臨來自迦南信仰的壓力，我們的壓力來自於非基督徒的世界觀與哲學理論。我們大部分人並非生活在農業社會裡，而是居住在

都市的環境。你還能發掘到甚麼其他的差異？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在律法對原始聽眾的意義背後，存在著一個神學性的原則；每一條舊約律法對舊約的聽眾而言，都呈現一個具體而直接的意義，一個與盟約背景相關的意義。但是那個意義通常根據的是一個廣泛的普世性真理，一個適用於所有神子民的真理，無論他們生活在哪一個年代，或生活在哪一個約之下。在這個步驟裡，我們將跨越此橋並且問：「在這條特定的律法中，它所反應的神學原則是甚麼？在這段經文對古代人的具體應用背後，甚麼是神廣泛性的原則？」

記住在發掘神學原則時，我們必須使用下列指標：

- 這些原則必須能反映在經文中。
- 這些原則必須超越時代。
- 這個原則必須與聖經其他主要的神學相吻合。
- 這個原則必須不受文化的束縛。
- 這個原則必須與舊約和新約的聽眾相關。

在律法的經文中，這些原則通常與神的性情和祂的聖潔、罪的本質或對其他人的關切直接相關。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

現在讓我們透過新約對這個原則或你正在研讀的這條律法的相關教導加以過濾整理。例如，假設你正在解讀出埃及記二十章 14 節「不可姦淫」，你的神學原則將與婚姻的聖潔和對婚姻的忠誠有關；當你進入新約時，你必須將耶穌對這方面的教導併入考慮。馬太福音五章 28 節耶穌聲明：「只是我告訴你們，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裡已經與她犯姦淫了。」耶穌將這條律法的範圍擴大，祂不只是將它應用在姦淫的行為上，並且包括姦淫的念頭。因此，這條不可姦淫的誡命，對我們就變成了「不可姦淫，無論在行為或思想上」。

關於姦淫的這條誡命，有一些文化上的隔閡。在舊約的文化下，女子在非常年輕時就結婚，她們幾乎沒有婚前性行為的機會，當時文化最主要的性試探就是婚外情。我們的文化則是兩方面的試探都有，而且二者都違反了婚姻的聖潔與忠誠。因此這個原則的表達對今日聽眾的意義，應該是強調這兩方面對婚姻聖潔的試探與挑戰（婚前與婚姻之外的性關係）。所以，這個原則的表達對我們而言就是：「不可在婚姻之外有性關係，無論在行為或思想上。」

記住步驟四所衍生出的是對這個神學原則的具體表達，這種具體的表達不但範圍大到足以適用於所有基督徒團體或教會，而且對今日新約的個別信徒，也是一項具體的指導。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將步驟四所衍生的原則，應用到今日個別基督徒遭遇到的特定情況。

範例一：利未記五章 2 節

我們現在將用兩個例子，看看我們如何使用詮釋之旅來解讀並應用舊約律法。我們以利未記五章 2 節開始：

或是有人摸了不潔的物，無論是不潔的死獸，是不潔的死畜，是不潔的死蟲，他卻不知道，因此成了不潔，就有了罪。

對這一節提到的不潔情況，五章 5-6 節說明應該採取的更正行動，因此我們應該將 5-6 節的經文與第 2 節一起來看：

他有了罪的時候，就要承認所犯的罪，並要因所犯的罪，把他的贖愆祭牲——就是羊群中的母羊，或是一隻羊羔，或是一隻山羊——牽到耶和華面前為贖罪祭。至於他的罪，祭司要為他贖了。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利未記整體的內容，講的是以色列人如何與聖潔可畏並在他們當中的神同住。他們如何親近神？由於神住在他們當中，他們如何處理罪與不潔淨之物？這些經節屬於四章 1 節至五章 13 節這個較小單元的文意脈絡中。這個單元處理的是有關潔淨的獻祭問題——如何在宗教禮儀上不潔淨之後，讓自己重新潔淨。利未記四章主要談論領袖；五章則專注在一般人身上。利未記五章 2 節聲明以色列人若是摸了任何不潔的物（死的動物或不潔的動物），他們就是不潔淨的，即使他們意外摸到仍然適用於此。在不潔淨的情況之下，他們無法親近神，也不能敬拜祂。為了得潔淨，他們必須承認自己的罪，然後將一隻羊羔或山羊帶到祭司面前（五：5-6），祭司再用他們帶來的動物獻祭，使他們重新潔淨，能夠親近並敬拜神。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記住我們不在舊的盟約之下，我們的罪因基督的死而被遮蓋。同時，我們經由基督便可直接來到神的面前，而無須人類的祭司作為中保。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這些經節背後的神學原則，就是神是聖潔的觀念。當祂住在祂的子民中間時，祂的聖潔要求祂的百姓從罪和不潔之物中分別出來，如果他們做不到，成為不潔淨，就必須藉著血的獻祭自潔。

留意這個原則雖然反映在利未記五章 2 節和 5-6 節的經文中，但它較經文的具體表達和步驟一所描述的更為普遍而全面。同時，這個一般性原則與利未記的整體神學以及舊約的其他部分合併考量，它所呈現的形式就是這個原則對舊約和新約的人們都可以適用。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

當我們跨入新約時，我們必須檢視新約對這個主題的教導。神不再以住在會幕的方式與我們同住，祂現在乃是以藉由聖靈住在我們每個人的心裡與我們同住。祂的同在仍然對我們提出聖潔的要求，祂要求我們不要犯罪，並從不潔之物中分別出來。但是新約清楚地重新定義潔淨與不潔淨。我們來看耶穌在馬可福音七章 15 節和 20-23 節所說的話：

¹⁵「從外面進去的不能污穢人，惟有從裡面出來的乃能污穢人。……

²⁰又說：「從人裡面出來的，那才能污穢人；²¹因為從裡面，就是從人心中，發出惡念、苟合、²²偷盜、兇殺、姦淫、貪婪、邪惡、詭詐、淫蕩、嫉妒、謗讟、驕傲、狂妄。²³這一切的惡都是從裡面出來，且能污穢人。」

換句話說，我們在新約之下不會因摸了死的動物而不潔淨，我們之所以不潔淨是因不潔的思想或犯罪行為。而利未記的這段經文同時也強調，即使他或她不小心摸到不潔之物，這個個人還是不潔淨。這個原則在新約裡看起來並未改變，不是有意的犯罪行為和思想（假設有的話），仍然讓我們成為不潔淨。

新約同時也改變神子民處理罪和不潔淨的方式，我們不再因自己的罪將羊羔或山羊帶到祭壇前，讓自己重新恢復潔淨的身分。我們的罪如今已經被基督所獻的祭遮蓋，基督的死洗淨我們的罪，並且將我們由不潔淨的地位改變成潔淨。然而，在新約之下，認自己的罪對我們同樣重要（約壹一：9），如同舊的盟約一樣。

因此，這個神學原則對今日新約聽眾的具體表達是：遠離罪惡的行為和不潔的思想，因為聖潔的神與你同住。如果你犯了不潔淨的行為或思念不潔淨的想法，那麼趕快認罪；透過基督的死，你便能得到赦免。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在步驟五中，我們試圖將我們在步驟四所衍生的原則找出幾個具體的應用。它們可能的應用有很多，例如，其中的一個應用是關於網路色情。今日

許多基督徒私底下很容易在家中或宿舍裡得到色情資料。這段經文教導我們神是聖潔的，祂住在我們中間，並要求我們過潔淨的生活。看黃色書刊，其實就是落入新約定義為不潔淨的範圍，這樣的行為違反了神的聖潔，同時也讓自己無法親近神、敬拜神或與神相交。因此，我們要遠離網路的色情刊物，明瞭那會使我們變得污穢，冒犯住在我們中間聖潔的神，並破壞我們與祂的相交。然而，如果你陷入罪的網羅當中，務必要承認自己的罪，透過基督的死，你將得到赦免，你也將重新恢復與神的關係。

還有其他可能的應用，貪婪呢？嫉妒呢？誇讞呢？看看你自己的情況，甚麼是你生命中的不潔之物？

範例二：申命記八章 6-18 節

這個詮釋之旅對你來說是否合理？你是否能夠瞭解前述例子的程序？你是否可以將此方法應用於其他經文？讓我們再看另外一段經文，申命記八章 6-18 節，確定你將這個方法牢記在你的腦海裡。

6 你要謹守耶和華——你神的誠命，遵行祂的道，敬畏祂。⁷ 因為耶和華——你神領你進入美地，那地有河，有泉，有源，從山谷中流出水來。⁸ 那地有小麥、大麥、葡萄樹、無花果樹、石榴樹、橄欖樹、和蜜。⁹ 你在那地不缺食物，一無所缺。那地的石頭是鐵，山內可以挖銅。¹⁰ 你吃得飽足，就要稱頌耶和華——你的神，因祂將那美地賜給你了。¹¹ 你要謹慎，免得忘記耶和華——你的神，不守祂的誠命、典章、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¹² 恐怕你吃得飽足，建造美好的房屋居住，¹³ 你的牛羊加多，你的金銀增添，並你所有的全都加增，¹⁴ 你就心高氣傲，忘記耶和華——你的神，就是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的，¹⁵ 引你經過那大而可怕的曠野，那裡有火蛇、蠍子、乾旱無水之地。祂曾為你使水從堅硬的磐石中流出來，¹⁶ 又在曠野將你列祖所不認識的嗎哪賜給你吃，是要苦煉你，試驗你，叫你終久享福；¹⁷ 恐怕你心裡說：「這貨財是我力量，我能力得來的。」¹⁸ 你要紀念耶和華你的神，因為得貨財的力量是祂給你的，為要堅定祂向你列祖起誓所立的約，像今日一樣。

記得觀察的步驟必須在這些解釋步驟之先，不要忘記觀察，觀察，觀察，再觀察！研究上下文，研究字彙，更多的觀察。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以色列人必須繼續遵守神的誡命。當他們進入應許之地時，他們不可驕傲，以為是他們自己獲致應許之地的祝福，而不是神；他們不可忘記神是祝福的源頭，是祂將他們從埃及地拯救出來的。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我們不在舊的盟約之下，我們也不準備進入應許之地，接受應許之地得貨財的祝福。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神的百姓應該遵從神，我們不可變得心高氣傲，以為我們由神得到的祝福是靠自己做到的，要時時記得神是如何拯救了我們。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

新約仍然強調順服神，但將焦點由遵從律法轉移為遵從並追隨基督。耶穌也強調要遵從彼此相愛的「新命令」（約翰福音十三：34）。驕傲與自我膨脹的態度，新約和舊約都予以譴責。新約偏向於屬靈的祝福，而非物質上的（以弗所書一章）。最後，神並非拯救我們出埃及，而是透過耶穌基督將我們從罪惡的捆綁中拯救出來。我們得到的所有祝福源自於與基督的關係。我們必須繼續遵從基督和祂的誡命，不要以為我們生活上的祝福是自己得來的。所有這些生活上難以置信的祝福都是來自於神，源自於與基督的關係。我們應該常常紀念並讚美神在基督裡拯救了我們。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在基督徒的生命中，有幾種成功或祝福的方式會帶來驕傲，使人忘記誰才是真正導致祝福的人。例如，假使有一個人事業成功，他或她很容易掉入這樣的試探中，認為自己才是造成事業成功的人，而不是神。生活富裕是現今真正的危機，它讓我們忘記神。同樣的，聰明和在校表現良好的學生，很容易將他們的成就歸功於自己，忘了是神給他們聰明智慧與出身背景，讓他

們能夠成功。我們生命中所有真正的祝福都源自於與基督的關係。

結論

這一章中，我們看到傳統解釋舊約律法書的方式，乃是將律法分成道德、民事或禮儀律法。然而，我們認為這種方法不夠周全，我們建議採取另外一種選擇。我們也留意到律法書的敘事文脈，並討論律法書的盟約背景。從這兩種上下文的關連，配合詮釋之旅的運用來解讀舊約律法書，我們認為是解釋律法書最好的方式。

我們閱讀時先經過觀察階段，之後便決定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然後區分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之間的差異。接著，跨越原則之橋，引出神學原則。在跨入新約時，我們將這些神學原則透過新約聖經的教導予以過濾整理，確定它們對今日基督徒的意義，最後再決定這個意義可以應用在現今特定個人的具體實例。

我們可以用相同的方法解釋舊約所有的律法經文，它提供我們一個逐步進行的機制，讓我們發現可以將舊約律法廣泛而有效地應用。你準備好自己著手解釋舊約律法書了嗎？

作業

就下列每一段經文，首先仔細閱讀，盡你可能觀察。然後將你觀察所得，標記在這段經文的影印副本。確定你瞭解所有字彙的意義。對作者背景和字彙進行研究，以瞭解每一個名詞的意義。接著，確認歷史背景和文意脈絡，這條律法是何時和何地頒佈的？它的上下文討論些甚麼？最後，應用詮釋之旅解釋這段經文，並完成以下所列：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作業一

利未記廿六章 1 節：

你們不可做甚麼虛無的神像，不可立雕刻的偶像或是柱像，也不可你們的地上安甚麼鑿成的石像，向它跪拜，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作業二

利未記廿三章 22 節：

在你們的地收割莊稼，不可割盡田角，也不可拾取所遺落的；要留給窮人和寄居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作業三

民數記十五章 17—21 節：

耶和華對摩西說：「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你們到了我所領你們進去的那地，吃那地的糧食，就要把舉祭獻給耶和華。你們要用初熟的麥子磨麵，做餅當舉祭奉獻；你們舉上，好像舉禾場的舉祭一樣。你們世世代代要用初熟的麥子磨麵，當舉祭獻給耶和華。」

作業四

申命記廿二章 8 節：

你若建造房屋，要在房上的四圍安欄杆，免得有人從房上掉下來，流血的罪就歸於你家。

作業五

利未記廿三章 3 節：

六日要做工，第七日是聖安息日，當有聖會；你們甚麼工都不可做。這是在你們一切的住處向耶和華守的安息日。

舊約聖經——詩歌

簡介

噴射機引擎和繪畫

舊約詩歌的要素

解讀舊約詩歌

詩歌的獨特性

結論

作業

簡 介

耶和華我們的主啊，祢的名在全地何其美！

聖經有超過三分之一的內容由詩歌體裁所組成：詩篇、約伯記、箴言、雅歌以及耶利米哀歌幾乎全都是詩歌文學。而先知書也以詩歌為主要的文學特色。不僅如此，舊約的每一卷書幾乎都含有部分詩歌在內，即使許多敘事文也含蓋了詩類的形式。因為詩歌佔據舊約如此多的篇幅，所以對我們來說，學習如何閱讀和解釋詩歌是非常重要的。

聖經中有一些極為優美並為人所喜愛的經文，出現在舊約的詩歌中。例如何世代的基督徒在面臨困境時，就會轉向詩篇尋求激勵；而他們的靈性也因此被提升，他們的內心因詩篇中多采多姿和活潑生動的詩句而重新得力。信徒們和以色列人一起乘著鷹的雙翅上騰，與耶利米一同俯視耶路撒冷遭遇悲慘而讓人痛徹心肺的蹂躪。再者，舊約的詩歌在我們內心世界，有一種引起我們共鳴的方式——它可以觸摸到我們內心最深處，使我們心靈產生悸動，沈靜而有力地對我們款款訴說。這種現象是普世性的，不分年齡、教育或文化。世界上每個角落的基督徒，都十分珍惜舊約的詩歌文學，尤其是

詩篇。

在丹尼以宣教士的身分來到衣索匹亞的南方之後，一個新約聖經的翻譯新版，正好在他服事的地方問世了。然而這個地帶的基督徒只買了為數很少的這個新版聖經，結果讓參與翻譯的工作人員非常失望。然而他們並不氣餒，這些宣教士繼續下一個階段的翻譯任務，就是詩篇。幾年之後，他們將新的譯本印製成特殊的版本，除了新約聖經之外，還包括詩篇在內，結果銷路出奇的好。

是何緣故？詩篇（和其他舊約詩歌）究竟有些甚麼吸引人的地方？為何詩篇讓你如此享受？是因為這卷書帶領你進入更深沉的敬拜嗎？還是它絕妙的想像和動人的修辭？或許是因為詩篇與我們的生活息息相關，毫無掩飾地反應現實生活中許多真實的情況吧！當代許多虔誠的基督徒團體，其信徒在公開場合一般都怯於表達他們的疑慮或痛苦，顯然一般人認為這樣的情緒是不成熟的信心表現。相反的，詩篇的作者卻從不猶豫將他們內心世界的情感宣洩出來，他們勇於正面抒發正困擾他們的問題。

例如，詩篇八十八篇的作者，在 14 節便很隨性地向神呼求：「耶和華啊，祢為何丟棄我？為何掩面不顧我？」如果你在教會站起來，以此經節作為禱告，我們懷疑你的教會從此以後再也不會請你作任何禱告了！這樣的宣告，簡直無法為許多基督徒團體所接受；這也使得我們無法有任何符合聖經的途徑，可用來處理我們絕望的處境。

今日的教會有時傾向於忽略基督徒靈性生活的情感層面，我們認為這樣會阻礙信徒的成長，就如同輕忽理性層面一樣的有害。事實上，舊約的詩歌將注意力集中在我們對神以及對那些敵擋神和祂子民之人的情感流露上；它與我們心靈深處緊緊結合，無論喜樂或絕望，它讓我們的情感得到認同與回響，使我們的靈命和情緒得著激勵。我們不但不應忽視它，相反的，我們還應該深深地陶醉其中。

這一章我們將探討舊約詩歌的本質，同時討論它如何與為何影響我們如此之深。我們將查考詩人在舊約詩歌中所運用的某些技巧及其特色，以便鑑賞他們意圖表現的藝術性。我們希望這些研究能夠幫助你更加瞭解和欣賞舊約的詩歌。我們也希望藉由探討解經和應用的議題，讓你在明瞭舊約中有關神的詩句時，有一些可以依循的指標。

噴射機引擎和繪畫

有一年暑假，丹尼和他的家人訪問首都華盛頓。一天早晨，當他們在史密斯松尼博物館（Smithsonian Institute）參觀時，他們花了幾個小時的時間在航太博物館閒逛。他們很有興致地看著許多有趣的飛機和火箭，並在一個解釋噴射機推進動力的展示館待了一陣子。這個展示館以許多的模型和剖面圖為主要特色，所有圖片都附帶有趣的字面解說，對於想要瞭解噴射機引擎的科學新手而言，這是十分吸引人的方式。他們從邏輯和歷史的角度詳細說明噴射機推進的原理。

之後，漢斯一家穿過大廳，到對面的國家藝術博物館參觀；這裏真是大異其趣的對比！沒有模型，也沒有展示任何理性或科學上的解說，有的只是繪畫——透過在畫布上的彩色筆觸表現生命的百態。丹尼和他的兒子一個房間接著一個房間瀏覽，在這裡消磨了幾個小時的時間，他們深深地被這些繪畫藝術所傳達出來的內涵吸引。在這裡，他們看到人類生命的情感——恐懼、愛、恨、絕望、勝利、美麗與醜陋。例如，一幅名為「懺悔的馬利亞」¹畫作中，他們觀察到原為妓女的抹大拉馬利亞，若有所思地凝視著一面燈光昏暗的鏡子（追想她的過去？）；一具骷髏（她的過去？她的道德？）坐在他書桌前的一部書（聖經？）上面。這面鏡子調整成某個角度，好讓這幅圖畫的觀賞者可以從鏡子的反射清晰看到這具骷髏（以及這部書）的影像，而不是馬利亞。她是否也在看著鏡子中的骷髏？多麼奇妙而又複雜的藝術作品！當他們經過時，這幅畫緊緊地吸引他們的目光，在情感上拉扯著他們，讓他們不由得也陷入悔改與赦免這個複雜而極為個人性問題的沉思中。雖然赦免臨到我們身上，但我們的過去是否仍然常常纏繞著我們？

聖經不同的文體就像史密斯松尼博物館裡面不同的展覽館。從新約書信到舊約詩歌，如同從航太科學館，跨越大廳，進入到國家藝術博物館。大部分的新約，尤其是書信，以理性和邏輯的手法表現，訴諸人的知性面，就好像航太科學館裡噴射機推進動力的展示間所陳列的模型一樣。

新約書信的文體著重在命題式的真理（propositional truth）（見十四章）。例如，保羅在羅馬書是在每個要點上逐次地加以申辯。他以邏輯和命題式的方式建立他主題的架構，再以副標題和輔助的例子來支持他的主要重點，他的基本訴求乃是邏輯和理性的思考。保羅在書信中像羅馬書中所使用

的語言，顯示他將主張建立在這種方式上。留意在羅馬書一章 24–28 節當中諸如：「所以」（一：24）、「因此」（一：26）以及「既然」（一：28）這樣的因果連接詞。

舊約的詩人則是不同於保羅的寫作風格。就像在國家藝術博物館展示的繪畫，它們主要訴諸於我們的情感。它們並非建立在複雜的文法論據上，而是運用影像（如：繪畫）傳達他們的中心思想。他們用文字描繪出繽紛的圖畫，以滿懷的感情傳達其信息。這並非意味著他們輕忽邏輯或不按邏輯寫作，而是他們注重情感的層面多於理性的層面。保羅在他的書信中並不是缺乏感情，而是他把重心放在理性的部分。

我們可以將兩者的比較列示如下：

保羅和新約書信	舊約詩人
訴諸理性	訴諸感性
理性的申論為其中心	影像為其中心
句型/文法結構為分析重點	象徵性用語為分析重點

當代許多基督徒面臨的問題之一，就是當他們處理舊約詩歌時，試圖以解釋新約書信的方式詮釋這些經文，而這些解經的方法是不正確的；有時在解釋舊約詩歌時，甚至還會造成誤導。假設我們將拉斐爾（Raphael）畫中所使用的色彩，拿來研究光波的頻率，我們很可能就會錯失他想要傳達的信息。同樣的，我們不能以研讀羅馬書三章的方法，來研究詩篇五十一篇。所以我們在解釋舊約詩歌時，必須認同影像具有象徵性的作用，而這些意象之間的關係，都是為了抒發我們與神以及我們與人的感情層面。因此採用這種方式時，我們對舊約詩歌其他要素也應該要有所瞭解才是。

舊約詩歌的要素

由於舊約詩歌的藝術本質，因此很難準確地為它下定義，而散文（prose）和詩歌（poetry）也無法完全劃分。舊約裡某些經文究竟屬於散文或詩歌，其界定並不明顯。我們贊同 Klein、Blomberg 和 Hubbard 的主張，也就是詩歌和散文，形同一個文學連續體之兩端。詩歌的特色為文體簡潔、高度的結構組織以及象徵性意象。當一部文學作品愈是反應這三項要素時，它就愈傾向於文學範疇裡的詩歌那一端²。讓我們將這些要素，當作舊約詩歌經文的主要特

徵並加以說明。

文體簡潔 (Terseness)

簡單來說，這個要素的意思就是，詩歌用的是最精簡的文字。作者精心選用的詞藻，具有衝擊力並且能打動人心。敘事文通常有較長而描述性的句子結構，詩歌文體則是由短而精簡的幾個字所組合的詩句。試思想詩篇廿五篇 4 節：

耶和華啊，求祢將祢的道指示我，將祢的路教訓我！

在希伯來原文中，第一行只有三個字，而第二行則只有兩個字。即使在英文或中文的譯本，我們也可以掌握到他們使用短短幾個字的感覺。散文則正好相反，它們習慣於使用較多的字句。對照上述詩篇廿五篇 4 節的簡潔，創世記十二章 10 節的文字顯得冗長許多：

那地遭遇飢荒。因飢荒甚大，亞伯蘭就下埃及去，要在那裡暫居。

結構組織 (Structure)

1. 平行體 (Parallelism)。舊約詩歌中一個最明顯的特徵就是，它是以每行詩句之間而不是長句和段落之間的組織結構為主。標點符號在詩歌中所佔的地位，遠不及它們在敘事文或新約書信來得重要。但無須沮喪，每一行詩代表的整體思想，比句子還要深入。因此訓練你的眼睛逐行地閱讀，以取代逐句式的閱讀方式。

再者，通常一個文學單位乃是由兩三行詩結合而成；那就是說，舊約詩歌集結兩行詩以表達一個完整的意念，大部分的詩篇都是以此種方式組織的。例如，請看詩篇第三篇 1-2 節：

¹ 耶和華啊，我的敵人何其加增；有許多人起來攻擊我。

² 有許多人議論我說：「他得不著神的幫助。」

這種特色就叫做平行體，而它是舊約詩歌的主要結構特徵。³ 通常一個思想由兩行經文所組成（雖然偶爾詩人們也可能用三行或甚至四行經文表達一

個意念)；而詩句的註釋也依循這樣的模式，每一詩句由兩行經文組成。這種標示法能夠在我們閱讀時作為我們的幫助，因為我們需要一起閱讀每一組的平行對句，也就是我們尋求兩行詩句所表達的一個概念或思想。

這兩行平行詩句通常以各種不同的方式彼此相關。為詳細說明起見，我們所舉的例子中，將第一行標示為 A，第二行為 B。

a. 同義對句 (Synonymous)。行與行之間有極為相近的雷同處，以字句表現相同的意義；也就是第二行用類似的詞彙重複第一行的意義。例如，詩篇第二篇 4 節：

(A) 那坐在天上的必發笑，

(B) 主必嗤笑他們。

注意 A 行中「那坐在天上的」與 B 行中的「主」相互對應；而 A 行中的「發笑」則與 B 行中的「嗤笑」相互對應。這兩行說的是同一件事，它們應該在閱讀時視為同一單元，解釋時也視為同一單元。

有時同義平行體可能包含四行經文。詩篇十九篇 8 節是此種特徵的極佳範例：

(A) 耶和華的訓詞正直，

(B) 能快活人的心；

(A') 耶和華的命令清潔，

(B') 能明亮人的眼目。

在這個詩句中，「耶和華的訓詞正直」(A)，並非與下一行(B)，而是與(A')行「耶和華的命令清潔」對應；同樣的，(B)行的「能快活人的心」與(B')行的「能明亮人的眼目」相互對應。因此 A+B 行表達的意念與 A'+B'行表達的意念相同。

b. 遞進式對句 (Developmental)⁴。遞進式平行體中，第二行採取漸進的方式發展，補滿第一行沒有完成的概念。例如：

(A) 祂必不叫你的腳搖動；

(B) 保護你的必不打盹！(詩篇一二一：3)

為強調 A 行的思想，可以有許多方式將 B 行與 A 行連接起來。例如，A 行用句子的陳述方式，而 B 行解釋其緣由：

- (A) 耶和華是應當稱頌的，
- (B) 因為祂在堅固城裡向我施展奇妙的慈愛。（詩篇卅一：21）

或者 A 提出一個問題，而 B 給予答案：

- (A) 少年人用甚麼潔淨他的行為呢？
- (B) 是要遵行祢的話。（詩篇一一九：9）

上述的關係可以互換。緣由可以先出現在 A 行中，接著則是 B 行的主要陳述；相同的，問句也不一定侷限在 A 行，它也可能出現在 B 行中。

c.說明式對句 (Illustrative)。在說明式的平行體中，A 行傳達意念，B 行則以例子或表徵予以說明。

- (A) 主耶和華，我救恩的力量啊，
- (B) 在爭戰的日子，你遮蔽了我的頭。（詩篇一四〇：7）

在 A 行中大衛稱呼神是救恩的力量，而 B 行說明為何這是真實的——神，就像爭戰時所用的頭盔與盾牌，遮蔽了大衛的頭。

d.反義對句 (Contrastive)。這種平行體利用對比的方式，將 B 行與 A 行相互對照。

- (A) 因為耶和華知道義人的道路；
- (B) 惡人的道路卻必滅亡。（詩篇一：6）

這種平行體在箴言書常常見到。例如，閱讀箴言十章 12 節：

- (A) 恨能挑起爭端；
- (B) 愛能遮掩一切過錯。（箴言十：12）

e.形式對句 (Formal)。這個項目其實就是「其他」，也就是無法歸類於上述任何一種類型的平行對句。這類的平行對句乃是基於押韻的考量，而將兩行或字組結合在一起：

(A) 我已經立我的君

(B) 在錫安——我的聖山上了。(詩篇二：6，英文譯本的押韻較明顯)

到目前為止，我們列示了希伯來詩歌的五種平行體，分別是：同義對句、遞進對句、說明式對句、反義對句以及形式對句。不過別忘了，我們討論的是詩歌文學！詩人們是不會被傳統格式或規則所侷限的。上述列舉的平行體，不過是當中最為普遍的幾種形式，但絕不表示這是絕對的標準。希伯來的詩人們極富創意，他們所使用的平行體可以用許多其他複雜的面貌呈現出來，而其中有多數都是無法準確加以定義的。

2.離合體 (Acrostics)。舊約詩歌另外一種結構的特徵就是，有時會用到離合體。離合體乃是一種詩體，它的每一行以希伯來字母的順序作為詩句的開頭。例如，如果是發生在英文的情況，那麼第一行的句首為「a」，第二行就應該是「b」，第三行便是「c」，以此類推。假若你仔細觀察一首詩的句首，注意看每一行的第一個字，你將會發現到這些字母的排列。

舉個例子，我們創作了一首英文的離合詩句，雖然我們只用了前 8 個字母，而不是全部的 26 個，但我們認為你應該會得到一個原則性的概念。我們知道內容有些老套，還希望各位能夠見諒。

啊！離合體，多麼奇妙的藝術

展現在我們面前！

難道你看不到它的美妙嗎？

難道你感覺不到它的奇特嗎？

我們每個人都要讚嘆，

因為離合體令人嘆為觀止。

它讓我們歡喜快樂，

多麼奇妙而歡愉的離合體！

(Ah, acrostics. What wonderful artistry

Before us lies !

Can you not see the beauty ?

Do you not sense the wonder ?

Each one of us should marvel

For acrostics are marvelous things

Given to delight us.

How wonderful and delightful they are !)

舊約的詩歌中有些部分為離合體的形式，詩篇廿五、卅四、一一一、一一二和一四五都是離合詩句；其中廿五、卅四和一四五的離合詩句出現在每一節的第一個字母，因此這些詩篇各有 22 節，正好與希伯來文的 22 個字母相吻合⁵。而詩篇一一一和一一二的離合詩句，則是出現在每一行的第一個字母，因此它們一共有 22 行（英文譯本較明顯），每一行以希伯來文的連續字母為開頭（實際上經文有 23 行，但為首的句子「你們要讚美耶和華」並非離合詩句的一部分）。

有幾處離合體的經文散佈在舊約其他卷書中。耶利米哀歌的一、二、三、四章屬於離合體，但第五章則不是。眾所皆知，有關描寫高貴妻子的經文，箴言卅一章 10-31 節也是離合體。留意絕大部分的現代聖經譯本，譬如英譯新國際譯本（NIV），當有離合體出現時，通常會以註解的方式告知我們；對於上述有關離合詩句的經文，請察看你聖經裡的註解。

或許舊約中最有趣的離合體就是詩篇一一九篇了。前八節的第一個字都是以希伯來字母的 aleph 為首；同樣的，9-16 節則以希伯來文第二個字母 beth 為首；之後每 8 節按希伯來文的字母依序排列下去，直到結束。再次留意大部分的聖經譯者，都會在每一個單元之前，標示希伯來文的字母。例如，如果你閱覽英譯新國際譯本的詩篇一一九篇 1 節，你將看到「Aleph」寫在第一行的上面（見英文譯本），因此假如你瀏覽詩篇一一九篇的每一個標題，你便能讀到這些希伯來文的字母。

象徵性意象 (Figurative Imagery)

舊約詩人最主要的溝通媒介就是象徵性的意象了。**他們寫的不是論述文，他們是在彩繪圖畫。**他們彩繪這些圖畫的色彩就是象徵性用語和雙關

語，我們對此種語言並不陌生。英文（中文）中有極豐富的象徵性用語，而我們總是在使用這種象徵性的語言⁶。想想以下這個學生的長篇大論，她在某所大學的長廊，對著同情她的一位朋友，以許多象徵性的語言大吐苦水：

我的化學教授是個十足的瘋子，他剛剛給了我們全世界最難的測驗，他問的問題簡直是前所未有的愚蠢和荒唐。我花了幾百年的時間準備這次考試，結果卻考得這麼慘（bombed on it）。我根本不知道他在問甚麼，有些問題根本就沒有人知道答案，那些問題一定是他自己捏造的。這根本就是世界上最荒謬的事，全班每個人都考得慘兮兮。他究竟是從外太空來的還是甚麼？我真想把他掐死。他希望我們一天廿四小時都得讀他的化學，可是你知道嗎？我有我自己的生活（I do have a life）。如果這次測驗我拿了一個「D」，我看我的成績（GPA）就會掉到有史以來最低分（through the floor）。到時候我的爸媽肯定氣得像大黃蜂一樣——而這一切都是因為這個瘋子教授（psycho professor）。

這個學生謾罵的每個句子都包含著象徵性用語，回頭再將整段重讀一次，試著辨別每一個象徵性用語。探討每個象徵，並確定為何它能產生作用？象徵性用語可能很直接（類似爸媽氣得像大黃蜂一樣），也可能十分複雜，例如，這個學生說「我有我自己的生活」（I do have a life）指的是甚麼意思？

這位充滿同情的朋友，在長廊聆聽她的同伴訴苦。她很可能十分清楚她的同伴所說的，甚至不會去多想她所用的那些比喻修辭，因為這些比喻是極為平常的象徵性用法，而這位朋友很容易就能解釋這些生動的比喻，並抓住作者的含意，她隨即會意不可純由字面去理解她同學的抱怨。

然而，假設有一位外國學生走在這兩個美國人的後面。他在家曾自修了幾年的英文，但並不熟悉美國人的象徵性用語，他知道他們講的每一個字，卻對這段會話感到困惑。就在他試圖解釋他們的對話時，他的腦袋不禁作了如下的思索：「炸彈」和「大黃蜂」與化學測驗有甚麼關係？這個美國人的成績怎麼會跌落得穿過地面（through the floor）？炸彈和成績跌落有關嗎？這個氣憤的學生是否真的計畫謀殺這位教授？我要不要通知警方？「瘋子」（psycho）是不是「精神錯亂」（psychopathic）的意思？這位教授真的瘋了嗎？是否屬於有危險性的那一型？是否因此這個學生才擔憂她的生命（have a

life)？喔，不好了！我原本打算下學期要修這位教授的化學課，他是否有危險性？是否瘋了？考試的題目是不是都從教授作夢而來？他會要求我們每天廿四小時讀化學嗎？那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也許我應該改變我的主修課程⁷。

舊約詩歌隨意運用象徵性語言的情況，如同上面例子的這個美國學生一樣。就像詩篇這卷書，幾乎每一節都包含了象徵性含意的用詞。而身為讀者的我們，則像那位外國學生。我們從當時聽眾以外的文學世界來到他們的交談當中，如果我們用字面解釋這些象徵性用語，就會像那位外國學生誤解修化學的這個學生一樣，誤解了原文的意義。我們若瞭解舊約的作者，那麼當他們使用象徵性的用語時，我們便能夠辨認出那些象徵的含意，以其意象而非實際的字義解釋，這是非常重要的。

請記住，這不表示我們完全否認象徵性用語背後的文字真義。上述的例子中，照字面的意義來看，有一個學生參加了一次化學測驗。在這個學生的印象裡，這次的測驗非常困難，她對這位教授極為不滿，這些字面上的意義都是真實的。這個學生的痛苦是其信息的一部分，只是她用象徵性的語言予以表達。解讀詩歌也是如此：作者將真實的想法、發生的事件和他們的情緒傳達給我們——也就是字義的真實性，只是他們應用象徵性的手法來表達這個事實。身為讀者的任務就是設法解開這些意象的難題，並努力抓住這些詩人藉著象徵性用語所要表達的現實和情感。

有些象徵性用語可能深奧難懂，但絕大部分都是容易辨認與解釋的。一般而言，舊約詩歌的經文中，象徵性用語分別隸屬於兩大類：類比性 (analogy) 與替代性 (substitution)。有一些無法歸類於其中任何一項的象徵性用語，我們將以「其他項目」單獨討論。最後，我們要討論雙關語。它與象徵性用語類似卻又十分獨特，值得單獨予以討論。

1. 類比性 (Analogy) 的象徵性用語。許多象徵性用語乃是以兩樣不同的事物作為比擬。例如當上述學生說「我的父母將會氣得像大黃蜂一樣」時，這個學生實際上以一群被攪擾的大黃蜂嗡嗡作響攻擊人的這種方式，比擬她的父母在知道她糟糕的成績後將會有的反應。而類比同時也可以再細分為幾種不同的方式，也就是運用不同的形式來傳達這種意象的比擬。舊約有各種不同類型的類比作為象徵性的表達，最常見的就是明喻 (simile)、隱喻 (metaphor)、間接類比 (indirect analogy)、誇張句 (hyperbole) 以及擬人化/神人同格化/動物同形化 (personification/anthropomorphism/zoomorphism)

a. 明喻 (Simile)。這種象徵性用詞乃是藉著「像」或「如」等字眼，將兩件事物的類似處予以比較。這個化學課的學生說「我的父母將會氣得像大黃蜂一樣」就是明喻。在英文和舊約詩歌中隨處都是很常見的象徵性用語。

婦女美貌而無見識，如同金環戴在豬鼻上。(箴言十一：22)

你們的罪雖像硃紅，必變成雪白。(以賽亞書一：18)

神啊，我的心切慕你，如鹿切慕溪水。(詩篇四十二：1)

b. 隱喻 (Metaphor)。將事物以直接的敘述作比喻，而不用「好像」或「如同」的字眼。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詩篇廿三：1)

神在祂的聖所作孤兒的父，作寡婦的伸冤者。(詩篇六十八：5)

喜樂的心乃是良藥。(箴言十七：22)

c. 間接類比 (Indirect analogy 或 hypocatastasis)。這是一種文學上的形式，應用類比的事物卻不直接說明它們之間的比較；它假設讀者可以自行對照，作者無須明白說明。例如，假設作者希望將耶和華的忿怒與暴風作類比，如果是明喻的話，就會說：「耶和華的忿怒好像暴風」；隱喻表達這種類比的方式則是說：「耶和華的忿怒就是暴風」；至於間接類比則跳過類比的形式，而是說：「看哪，耶和華的忿怒好像暴風已經發出；是掃滅的暴風，心轉到惡人的頭上。」(耶利米書三十：23，英文譯本並無好像二字) 其他的例子還包括：

吼叫的獅子向我張口，抓撕牠們的獵物 (詩篇廿二：13，和合本中文的翻譯為：他們向我張口，好像抓撕吼叫的獅子。) ⁸

祂把我從大水中拉上來。(詩篇十八：16)⁹

祂的誠實是大小盾牌的。(詩篇九十一：4)

留意這裡每個例子，它們的間接類比與明喻或隱喻之間的差別。例如詩篇廿二篇 13 節，詩人並不是說他的敵人像獅子，甚至說他們是獅子，他只是說獅子向他張口，抓撕牠們的獵物（英文 NIV 的翻譯）。他以暗示的手法，描述他的敵人與獅子之間的類比。這個意義類似他以隱喻或明喻的方式表達，但間接類比的應用更能凸顯這個意象。大衛直接跳到這個意象來，他要他的讀者將此意象存留在他們的腦海裡，因此他描繪這幅意象。

d. 誇張句 (Hyperbole)。Leland Ryken 將誇張句定義為：「為加強效果而有意的誇張法。」為了表達強烈的感情，誇張句故意誇大成「缺乏字面上的事實」，就如 Ryken 的註解，它並不具有事實的根據¹⁰。上述那個正在掙扎的化學課學生，她整段的獨白都是誇張式的用法：「他給了我們全世界最難的測驗……我花了幾百年的時間準備……這是最荒謬的事……全班每個人都考得慘兮兮。」這些句子沒有一句有字面上的事實，而那位聆聽的朋友也不會將她所說的信以為真。為了情緒上的發洩，這個化學課的學生將她的情況予以渲染，誇張式地描述所有細節，這在象徵性用語中是被容許的，它並非反映說話者的誠實與否。例如，當這個學生說她花了幾百年的時間準備時，意思只是她準備了很長一段時間，就像永遠一樣。

舊約的詩人們同樣地時常運用誇張式的寫法，他們為了抒發內心深處的情感，因此有意地予以誇大。例如下列所示：

我晝夜以眼淚當飲食。(詩篇四十二：3)

我搗碎他們，如同風前的灰塵；倒出他們，如同街上的泥土。(詩篇十八：42)

因有無數的禍患圍困我。(詩篇四十：12)

在這些例子中，詩篇作者有意誇張他的重點，為的就是強調他內心深處

真實的感受。解讀詩篇四十篇 12 節的經文時，如果將它解釋成大衛遭遇的禍患太多，以致數都數不清（我們可以說確實很多），那就是誤解了大衛的意思。其實他是被禍患所困擾，情感上無法駕馭，因此以禍患的眾多來強調。他的意思並不是在暗示他遭受禍患的數字超過一百萬個，十億個或是其他任何數字。

e. 擬人化/神人同格化/動物同形化。這三種象徵性用語具有類似之處，它們都是將某個主體的屬性歸諸於另一個完全不同的實體。擬人化主要是將人類的特徵或特質歸屬於人類以外的實體。

眾城門哪，你們要抬起頭來！（詩篇廿四：7）

眾山應當發聲歌唱；樹林和其中所有的樹，都當如此！（以賽亞書四十四：23）

天哪，要聽！地啊，側耳而聽！（以賽亞書一：2）

智慧在街市上呼喊，在寬闊處發聲。（箴言一：20）

神人同格化乃是將人的特徵或特質加在神的身上。神被描述為具有雙手、雙臂、雙腳、鼻子、氣息、聲音以及雙耳等。祂行走、坐下、聆聽、垂看、思考、說話、記念、生氣、呼叫、住在行宮、擺設筵席、用油膏頭、建立宮室並安設帳幕；祂有杖、棍、竿、大旗、長袍、帳幕、寶座、腳凳、葡萄園、田野、馬車、盾牌和刀劍；祂被稱為父親、丈夫、君王和牧人。所有這些人類的表現和特性，都以象徵性的手法用來形容神的屬性與作為。以下列舉幾個例子：

耶和華啊，祢的面我正要尋求。（詩篇廿七：8）

神從天上垂看世人。（詩篇五十三：2）

耶和華的聲音大有能力。（詩篇廿九：4）

神在其間為太陽安設帳幕。(詩篇十九：4)

是不是所有以人類術語用來描繪神的形容都是象徵性用語？這個解釋性的議題，將我們帶入更廣義的神學領域裡。神究竟是何模樣？既然我們是按照神的形象造的(創世記一：27)，我們究竟如何與神相似？很明顯的，如果神是靈，那麼形容神「垂看」或提到祂的手，就是象徵性用語(神人同格化)。然而神的忿怒、愛、忍耐、恩慈、受傷害以及憐憫呢？這些很可能就是具有字意上的真實，而不是象徵性的用詞了。我們能夠體會這些以人類術語所表達的情感，因為我們自己也經歷這樣的情緒，但並不一定要將它們當成比喻性的說法。另一方面，神是否有雙耳？可能沒有，我們認為所有以人類形體論述神的部分純屬比喻。

動物同形化。其他一些人類以外的意象也被用來形容神，以動物的意象為比擬時，就稱之為動物同形化。至於無生命的事物，也常被當作象徵性用語來描繪神。思想下述詩歌的經文：

祂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你要投靠在祂的翅膀底下。(詩篇九十一：4)

耶和華是我的巖石，我的山寨，我的救主，我的神，我的巖石，我所投靠的。祂是我的盾牌，是拯救我的角，是我的高臺。(詩篇十八：2)

詩篇九十一篇4節的經文當然並非暗示神是隻鳥，或在形體上祂像隻鳥，而是明確說明神與鳥之間的類比關係——母雞(或其他的鳥)的意象，母雞用她的翅膀保護和安撫她四周的小雞們；而神也以同樣的方式安慰並保護祂的子民。

記住神人同格化或動物同形化也可以同時是一個明喻、隱喻或間接類比。例如，詩篇廿三篇1節中大衛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這裡同時是隱喻(用是這個字作直接比較)，也是神人同格化(將人類的特徵用於描寫神)。同樣的，前述引用的以賽亞書四十四章23節：「眾山應當發聲歌唱」，同時是擬人化和誇張句的用法。

2. 替代性 (Substitution) 的象徵性用語

a. 因果替換 (或是換喻法 Metonymy)。想像你現在在亞特蘭大的 Turner

球場，坐在地主隊球員休息室後方的第四排座位，觀賞亞特蘭大勇士隊與洛杉磯道奇隊的棒球比賽。亞特蘭大在九局下半仍以三分落後，目前戰況是兩出局滿壘，勇士隊派出他們最好的全壘打好手上場。全場氣氛沸騰到最高點，而正當投手緊張地要投出最後一球時，在你前座，一位狂熱的勇士隊球迷突然一躍而起，以最高的音量對著打擊手大喊：「讓我快樂！讓我快樂！讓我快樂！」

或許這位球迷並不自覺，但他實際用的就是因果關係的象徵性用語（替代）。他其實想要這位打擊手能夠擊出全壘打，但他說的卻是「讓我快樂！」如果打擊手真的打了一支全壘打，這個球迷將會非常興奮，因為他的球隊贏了。他可以直接了當地說：「擊出一支全壘打！」然而為了生動地表達，他以結果（他的快樂）替代理由（擊出一支全壘打）。

舊約的詩人們，就像這位勇士隊的球員一樣生動活潑並有豐富的情感，他們也常常運用相同的文學方式，例如詩篇五十一篇 8 節大衛說：「求祢使我得聽歡喜快樂的聲音。」這是結果。原因則是：大衛實際上懇求他與拔示巴所犯的罪能夠得到赦免，但他強調的卻是赦免的結果——歡喜快樂。所以大衛用的是象徵性的用語，他以結果來替代原因。

同樣的，箴言十九章 13 節寫著：「愚昧的兒子是父親的禍患。」這句「父親的禍患」是結果，替代隱含的原因（愚昧兒子所做的事導致滅亡）。耶利米書十四章 17 節也是相同的模式：「願我眼淚汪汪。」先知的眼淚是結果，他真正講的是即將來到的巴比倫入侵一事（原因）。他不說「巴比倫即將入侵，結果會很可怕」，而是表達他自己因入侵的結果對他情緒的影響：「我的眼淚汪汪。」

這種比喻也可以把因果對換——說出原因，代替隱含的結果——但這種用法並不常見。

b. 舉隅法（Representation 或提喻法 synecdoche）。通常詩人以一件實體的一部分替代實體本身。我們在英文也用這種方法，假如我們使用首都華盛頓，那就是代表整個美國。例如，有位新聞播報員說：「如果華府和東京無法對貿易差額產生共識，那麼往後將會有非常艱困的時刻。」這裡的華府和東京代表的就是他們各自的國家。舊約的詩人也用相同的手法，以城市和/或個別支派象徵性地代表整個國家，因此「以法蓮」（北邊最大的支派）和「撒馬利亞」（首都）就被用來指稱北國以色列；而「猶大」（南方最重要支派）和「耶路撒冷」（首都）則用來指南方的猶大國。

還有許多其他舉隅法的象徵性用語出現在詩歌中。詩篇四十四篇 6 節以「弓」和「刀」代表一般在戰爭時所用的武器：「因為，我必不靠我的弓；我的刀也不能使我得勝。」詩篇二十篇 7 節用「車」和「馬」代表軍事力量：「有人靠車，有人靠馬，但我們要提到耶和華——我們神的名。」弓、刀、車和馬屬於軍隊武器中較大的群體，引述它們之中的一或兩個作為象徵，便能讓人聯想到武器這個項目或軍事力量。

「腳」可以用來代表全人（詩篇四十：2；四十四：18；一二二：2），尤其是在行動或堅定站立的情境。「骨頭」也可以代表全人，通常是在遭遇患難或痛苦的情境（詩篇六：2；卅一：10；卅二：3；四十二：10）。同樣的，詩人常用「嘴唇」比喻性地代替一個人的言語（詩篇十二：2；十七：1；卅一：18；六十三：3）。

3. 其他象徵性用語 (Miscellaneous figures of speech)。既然象徵性用語具有藝術性和流暢性，我們很難將它們限定在一個嚴謹而工整的容器裡。雖然大部分的比喻可以歸類為類比或替代，然而還是有少數例子是在那些項目之外，在其他項目中，兩種較常見的象徵性語言為頓呼法和反諷法。

a. 頓呼法 (Apostrophe)。當作者幻想對著一個不在場的人或實體呼告時，便採用頓呼法。他們藉此抒發強烈的感情或強調某個特別的要點¹¹。頓呼法在完全沒有預警的情況下出現，如同作者突然看見這位不在場的聽眾，並立刻與他交談起來。頓呼法經常與擬人化同時並用，這是因為詩人常常對無生命的實體說話（天，地，城門）。留意以下頓呼法的例子，每個例子中的聽眾是誰？

現在，你們君王應當省悟！你們世上的審判官該受管教！（詩篇二：10）

你們一切作孽的人，離開我吧！（詩篇六：8）

眾城門哪，你們要抬起頭來！永久的門戶，你們要被舉起！那榮耀的王將要進來！（詩篇廿四：7）

滄海啊，你為何奔逃？約旦哪，你為何倒流？（詩篇一一四：5）

有時候，有些詩人對著他自己（或他的靈）說話，就好像他也以一個單獨的個體在場一樣。這也是一種頓呼法。想想下述的例子：

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凡在我裡面的，也要稱頌祂的聖名！（詩篇一〇三：1）

我的心哪，你為何憂悶？（詩篇四十二：5）

b. 反諷法（Irony）。使用反諷法時，作者說的與他實際的意思正好相反。例如，假設有一個學生，在長廊攔住她的朋友 Fred，告訴他一輛垃圾卡車倒車時，撞到了他新買的紅顏色 Corvette 跑車，Fred 非常沮喪地回答：「哦，好極了！」很明顯的，這個情況並不是好極了，而是正好相反。Fred 強調與事實相左的情況，為的就是凸顯這個消息究竟有多糟。有時候，反諷語法也用於諷刺，就如 Fred 告訴這位卡車司機：「先生，倒車時撞到我的車真是聰明！你實在是我所見到最好的一位駕駛員。」舊約詩歌也常常將反諷和諷刺一起使用。留意神用譏諷的語法，責備約伯挑戰祂至高的智慧：

¹⁸ 地的廣大你能明透嗎？你若全知道，只管說吧！

¹⁹ 光明的居所從何而至？黑暗的本位在於何處？

²⁰ 你能帶到本境，能看明其室之路嗎？

²¹ 你總知道，因為你早已生在世，你日子的數目也多。（約伯記卅八：18-21）

注意阿摩司書四章 4 節的反諷語，神在此處告訴以色列人：「任你們往伯特利去犯罪。」同樣的，抓住以賽亞書四十一章 22-23 節的譏諷真義，理解神對以色列拜偶像的行為以反諷法所說的話：

²² 可以聲明，指示我們將來必遇的事，說明先前的是甚麼事，好叫我們思索，得知事的結局，或者把將來的事指示我們。²³ 要說明後來的事，好叫我們知道你們是神。你們或降福，或降禍，使我們驚奇，一同觀看。（以賽亞書四十一：22-23）

4. 雙關語 (Wordplays) 。雙關語在英文十分平常，它們有許多用法也極為巧妙。例如：當富蘭克林 (Ben Franklin) 簽署獨立宣言時，說了以下的妙語而得到極大好評，「我們大家必須團結一致 (hang together) ，要不，我們必將分別被處以絞刑 (hang separately) 。」富蘭克林在這裡巧妙的運用了「hang」這個英文字的两重意義。Klein、Blomberg 和 Hubbard 引述另外一個他們碰到的英文相關語的巧妙用法。一位講員對照使徒保羅和 Norman Vincent Peale (一位著名的正面思考提倡者) 對自我尊嚴的看法。這位講員站在贊成保羅觀點的立場討論此議題，最後他作了如下的結論：「這就是為甚麼保羅如此吸引人 (makes Paul appealing) ，而 Peale 如此駭人 (appalling) 的原因。」¹²

許多舊約詩歌的希伯來雙關語，依循上述這兩個例子的模式。它們或者是一個字具多重意義，或者是發音類似的兩個字；可惜的是，這些雙關語很少被翻譯成英文 (或中文) 。我們希望列示幾個這種雙關語，好讓你們能夠欣賞這些豐富、具有文學藝術品味的舊約詩歌。

先知耶利米在整卷書裡運用了一個引伸的雙關語，希伯來文為 shub。(這個字在你的 NIV 版用語索引為 #8740，不要忘記第八章的「逐字研讀」，以及如何使用你的用語索引!) 這個字基本的意義是「回轉」(to turn)，它的意思可以是「轉向某某」(to turn to something)，或「從某某轉離」(to turn away from something)。因此它可以使用於轉向神 (悔改) 或悖離神 (背道)。耶利米不由自主地將它運用在兩種不同的情況，他應用的技巧甚至勝過富蘭克林對「hang」的使用。他在耶利米書三章 1 節到四章 1 節使用 shub 這個字有十一次之多，而在短短一節裡就用了三次 (耶利米書三：22)，中譯的經文如下：

你們這背道 (faithless) 的兒女啊，回來吧！ (return)

我要醫治你們背道 (backsliding) 的病。

很快瀏覽一下我們的用語索引，它顯示「回來」(return) 「背道」(faithless 和 backsliding) 都是希伯來文 shub 翻譯而來。照字面上的翻譯應該是 (請比較英文的用詞)：

你們這轉去 (turning) 的兒女啊，轉回來吧 (turn) ！

我要醫治你們轉向 (turning) 的病。

解讀舊約詩歌

如同解讀舊約其他經文，解釋詩歌同樣必須展開詮釋之旅。你不會忘了詮釋旅程的步驟吧？讓我們應用舊約詩歌的代表作之一，詩篇一一六篇 1-4 節，作為詮釋之旅的應用。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我們的第一個步驟要問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是甚麼。我們以仔細研讀這段經文為開始，記住你在二至四章所學的！不要忘記如何仔細地研讀並觀察！所謂仔細觀察詩篇一一六篇 1-4 節，其中有一部分就是必須觀察經文的每一句平行體，誠如稍早在這章我們所談論的（同義對句、遞進式對句、說明式對句、反義對句和形式對句）。將平行的經文合併為一組的思想或意象，然後研究各組的思想。就如這一章之前的描述，通常這個意思就是將兩行詩句當成一組的思想來閱讀，而不是一次閱讀一行或一句。

依據平行體，詩篇一一六篇的開頭可以區分為下列四個基本的思想：

思想一	我愛耶和華，因為祂聽了我的聲音，和我的懇求。
思想二	祂既向我側耳，我一生要求告祂。
思想三	死亡的繩索纏繞我，陰間的痛苦抓住我，我遭遇患難愁苦。
思想四	那時，我便求告耶和華的名，說：「耶和華啊，求祢救我的靈魂！」

接下來，找出及想像每一句象徵性用語。首先，試著想像句中的意象。例如，探討上述詩篇一一六的思想二（「祂既向我側耳」），一般人為了聽得清楚，通常會將頭傾向或轉向聲音的來源。你能想像詩人向神呼求，而神為了仔細聆聽因此側耳的景象嗎¹³？至於思想三呢？我們看到的是，繩索從打開的陰間緊緊纏繞詩人的腿，並將他拉往陰間。

然後確定進入意象的情感世界中。當神側耳傾聽詩人的呼求時，體會詩人所受到的安慰。想像被死亡的繩索纏繞時，那種恐怖的感覺！繩索纏繞著你，並將你拉往悚然而陰暗的陰間。你掉入陰間裡，大聲求救！死亡纏著你

不放，但神聽見了你的呼求，而且還一把將你從陰間救上來。這簡直就是 Stephen King 電影的翻版！

正當你的心跳漸趨平緩時，根據這一章前面所列的項目（明喻、隱喻、間接類比、誇張句、擬人化、神人同格化、替代性、舉隅法、頓呼法和反諷法），試著辨別每個象徵性用語的類別。記得許多象徵性用語可能包含多重項目。指稱神的耳朵，屬於神人同格化；而神側耳而聽則是一種替代性，神側耳而聽（原因）導致祂拯救的作為（結果），神的拯救才是詩人真正的重點。

現在我們將總結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的意義。請記住，這些象徵性用語對古代聽眾而言，仍然是象徵性語言。切勿以為這些意象對他們只是字面上的意義，對我們卻是比喻。詩篇一一六的作者絕不是按字面上的意思，被繩索拖到陰間。我們可以將詩篇一一六篇 1-4 節彙整如下，抓住這段經文對當時聽眾的意義：

作者面臨一個急迫、恐怖而艱困的情況，甚至瀕臨死亡¹⁴。他呼求神，神側耳而聽，並將他從困境中拯救出來。有鑑於此，於是他抒發對神的愛。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要從舊約跨越這道鴻溝時，我們必須時常牢記在心的其中一個主要差異就是，身為新約的信徒，我們是在一個不同的盟約之下；雖然在詩篇一一六篇的信息中，這並不是它與我們之間的重要差異，但卻是我們需要時常銘記在心的一個要素。還有甚麼其他差異呢？我們大多數人或許沒有遭遇過像詩人一樣可怕或艱困的境遇（我們之中可能有人有此經歷），我們並未面臨迫在眉睫的死亡威脅。

另外一個重要的差異，乃是舊約對死亡的認知與新約不同。舊約幾乎不曾提及來生的問題（復活與天堂），舊約對於死亡的教義是模糊而隱約的；永生的確據是在耶穌誕生、死亡並復活後才發展出來的教義。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記住在發掘神學原則時，我們必須使用下列指標：

這個原則必須反映在經文中。

這個原則必須超越時代並不侷限於某一種特定情況。

這個原則必須不受文化的束縛。

這個原則必須與聖經其他的教導相吻合。

這個原則必須同時與聖經原始聽眾和當今的聽眾相關。

我們在詩篇一一六篇 1-4 節看到的神學原則，就是神的子民在神傾聽了他們的呼求並將他們從艱困和可怕的情境中拯救出來後，應該表達他們對神的愛。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

新約再次確定，當神將我們從困境中拯救出來時，我們應該表達對祂的愛。除此以外，新約對於拯救我們於死亡中（以及在罪中）這個議題，有很多的談論。哥林多前書十五章對此便有相當長而詳細的討論，它解說父神透過耶穌使我們能夠戰勝死亡，並應許將來有一天我們要復活而且得到永生。那些沒有基督生命的人，將眼睜睜看著死亡出現在他們面前，「陰間的繩索」終會將他們拉往陰間。在我們相信基督之前，我們也是身處相同的景況，然而神聽了我們的呼求並拯救我們。

雖然如此，但請留意，新約和舊約從來不曾教導我們神在任何情況隨時都會介入，並拯救我們的困境或肉身生命。整部聖經中，神的百姓依然受苦並遭受肉身的死亡，基督徒仍然會得癌症和死亡，車禍意外也會發生。然而，對基督徒而言，死亡從來不會真正得勝，死亡的繩索從來不會真正將我們帶往陰間。基督已經戰勝死亡的權勢，而且祂給了我們戰勝死亡的權柄。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根據我們每個人的情況，應用可以是多層面的。對正面臨死亡的基督徒來說，這段經文應該讓你確信，經由復活與永生，神把我們從死亡的權勢之中拯救出來。這些基督徒應該為神這樣的拯救表達他們對神的愛。而我們其他人則應該感謝神將我們從永死之中拯救出來。同時我們也應該記得祂回應我們的禱告，將我們從困境中解救出來。我們應該對祂的傾聽以及拯救我們於困境之中，表達我們對祂的愛與感激。

詩歌的獨特性

詩歌通常出現在先知文學、智慧文學和詩篇當中。先知文學與智慧文學將在下兩章討論，它們顯示了獨特的文學體裁，需要特殊的解釋方法，而這些方法則是建立在現在將要討論的詩歌特性基礎之上。同樣的，詩篇也非常特別，解釋詩篇同樣需要一些特殊的考量，我們將在此逐一探討。

首先，我們同意 Fee 和 Stuart 認為詩篇「其主要功用不在於教導教義或道德行為」。¹⁵ 我們提醒你，千萬不要用解釋羅馬書一樣的方式去解釋詩篇，因為羅馬書偏重於教義和道德行為的教導。詩篇當然也有教義的成分，它們也談論道德行為（詩篇一），但這些要素都只是必然產生的結果或是附帶的重點，它們並非是刻意製造的焦點。Fee 和 Stuart 寫道：

解釋詩篇的問題，主要是由於它們的性質——它們究竟是甚麼——而產生的。因為聖經是神的話，所以大多數的基督徒不經思索就認為它所包含的一切都是從神對人說的話而來。因此，許多人不曉得聖經也包含人向神所說關於神的話，而這些同樣都是神的話。¹⁶

故此，詩篇的主要作用就是「給予我們如何對神說話和向神歌唱的啟發性模式。」¹⁷ 除此之外，詩篇也啟發我們如何默想神的一切——也就是如何反思神對我們所做的一切。詩篇這種神與人之間雙向式的交通，常出現在不同的經文中，反映在人生不同的閱歷中，人如何與神欣然相遇。Brueggemann 認為詩篇大略將人生區分為三個主要的階段：（1）「順遂時期對神持續的祝福所引發的感恩」；（2）「受傷、孤獨、受苦和死亡的痛苦時期」；以及（3）「當我們領受從神而來的另一個恩典，歡欣取代了絕望，驚喜不可言喻」的時期。¹⁸

所以，我們看到即使詩篇是神對我們說的話，它並不是要將特定的教義傳達給我們，而是讓我們看到如何將內心最深處的情感與需要交託給神的範例。例如，當詩人因痛苦或絕望呼求神時，這個重點或功課不在於我們絕望時也要大聲呼求，而是我們發現自己身處絕境時，也可以像詩人一樣，將我們的痛苦與哀傷向神哭求，這是正常而適當的反應。在我們如此抒解之後，就會經歷祂的安慰，心靈也會再次被提升，「祂從禍坑裡，從淤泥中，把我

拉上來。」（詩篇四十：2）

從詩篇中，我們可以學習到誠實面對神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功課。詩人將他們內心真正的感受向神傾吐，通常讓人覺得這不是很屬靈或成熟的作法。今日的基督徒常常被迫壓抑自己的情緒，不輕易流露他們對神的感情。對許多人而言，基督徒的典範乃是嚴厲的斯多亞哲學主義（Stoic），就像 Star Trek 裡的 Spock 一樣。然而，詩篇敲碎了基督徒虛假行為的印象，提供我們一個坦白、誠實與神交通的極佳模式；它充滿了情感，無論是順境或逆境，仍然有喜樂的泉源從中洋溢。

總而言之，詩篇對我們基督徒的生活有幾方面的幫助。首先，詩篇是崇拜的指南。其次，它幫助我們誠實地面對神。最後，它帶領我們反思和默想神在我們身上的作為。¹⁹

結論

關於神，有一件事是我們可以確定的——祂並不乏味。祂決心透過幾種迷人而有趣的文學形式，將祂的話語傳達給我們，而詩歌無疑是其中最生動和扣人心弦的文體之一。神不僅想要與我們的意念溝通，祂也要與我們的心靈溝通（「凡在我裡面的」詩篇一〇三：1）。因此，我們看到舊約詩歌與新約書信不同，我們探討的是繪畫而不是科學展覽。詩人著重的是詩歌在情感層面上對讀者生命的影響。詩歌的特色乃是文字簡潔、高度的結構組織（平行體）以及象徵性意象。

瞭解這些要素，對於我們在欣賞和解釋舊約詩人所傳達的動人信息時有很大的助益。除此之外，為了充分抓住這些字句的意義，我們仍然必須展開詮釋之旅，從進入他們的世界開始，經由原則之橋跨越差異的鴻溝，最後將我們的心門打開，讓信息的內容重新塑造並改變我們的靈命，使我們愈來愈有基督的形象。

作業

作業一：平行體（詩篇二十）

根據這一章有關平行體的討論，將詩篇二十篇每組（節）加以分類。也就是分辨每一組的平行句為同義、遞進、說明、反義或形式對句。注意第5、6節分別有三行，而不是兩行。將這三行歸為一類，或將前兩行視為一類，然後將最後一行與前兩行串連起來，視為一個類別。我們已經為你完成第一節的答案作為參考。

1 願耶和華在你遭難的日子應允你；

願名為雅各神的高舉你。

遞進式對句

2 願祂從聖所救助你，從錫安堅固你。

3 紀念你的一切供獻，悅納你的燔祭，

4 將你心所願的賜給你，成就你的一切籌算。

5 我們要因祢的救恩誇勝，

要奉我們神的名豎立旌旗。

願耶和華成就你一切所求的！

6 現在我知道耶和華救護祂的受膏者，

必從祂的聖天上應允他，

用右手的能力救護他。

7 有人靠車，有人靠馬，

但我們要提到耶和華——我們神的名。

8 他們都屈身仆倒，我們卻起來，立得正直。

9 求耶和華施行拯救；

我們呼求的時候，願王應允我們！

作業二：象徵性用語（詩篇一〇二：1-14）

- 對下列象徵性用語，（1）根據本章的討論，將這些象徵加以分類，並
（2）解釋這個象徵或意象的意義。

一〇二：1b：呼求	
一〇二：2：面	
一〇二：2：耳	
一〇二：3a：年日/煙雲	
一〇二：3b：骨頭/火把	
一〇二：4a：心/草	
一〇二：5b：肉和骨頭	
一〇二：6 鵓鶯	
一〇二：7：麻雀	
一〇二：9a：爐灰/吃飯	
一〇二：9b：喝/眼淚	
一〇二：11a：年日/日影	
一〇二：11b：草	
一〇二：13a：起來	
一〇二：14a：石頭	
一〇二：14b：塵土	

作業三：以詩篇第一篇展開詮釋之旅。

遵循下列的指示，完成本作業的三個部分。

1. 將詩篇第一篇讀過幾次，盡可能觀察並標記在下列複印的經文中。

¹ 不從惡人的計謀，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人的座位，

² 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

³ 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按時候結果子，

葉子也不枯乾。凡他所做的盡都順利。

⁴ 惡人並不是這樣，乃像糠秕被風吹散。

⁵ 因此，當審判的時候、惡人必站立不住；

罪人在義人的會中也是如此。

6 因為耶和華知道義人的道路；惡人的道路卻必滅亡。

2. 描述並定義每一節的象徵性用語。

3. 完成下列步驟，展開詮釋之旅：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舊約聖經——先知書

簡介

舊約先知文學的本質

歷史文化和神學背景

先知信息的主要內容

解釋和應用

特殊議題——預言性經文

結論

作業

簡 介

先知書！多麼與眾不同的書卷選集！舊約的先知書中包含一些很能啟發人的聖經經文。以賽亞書是許多基督徒的最愛，想想他在四十章 31 節振奮人心的字句：

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

基督徒喜愛這段經文，它是否也鼓舞了你的心呢？再思想以賽亞書五十三章 6 節有關耶穌基督和我們的描寫中，有一段影響深遠的真理：

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

我們可以舉出更多例子，從先知書中擷取絕佳並為人喜愛的經文。然而先知書也包括一些不尋常而難懂的經節。例如，阿摩司書三章 12 節中一些令

人悚然的内容：

牧人怎樣從獅子口中搶回兩條羊腿或半個耳朵，
……他們得救也不過如此。

部分經文甚至羞辱原始的聽眾至極，如耶利米書二章 23b-24 節：

²³ 你看你谷中的路，就知道你所行的如何。

你是快行的獨峰駝，狂奔亂走。

²⁴ 你是野驢，慣在曠野，慾心發動就吸風；

起性的時候誰能使牠轉去呢？

凡尋找牠的就不致疲乏；在牠的月分必能尋見。

有一些則是措辭嚴厲的審判，如耶利米書十五章 1-2 節所記載的：

耶和華對我說：「雖有摩西和撒母耳站在我面前代求，我的心也不顧惜這百姓。你將他們從我眼前趕出，叫他們去吧！他們問你說：『我們往哪裡去呢？』你便告訴他們，耶和華如此說：

定為死亡的，必致死亡；定為刀殺的，必交刀殺；

定為飢荒的，必遭飢荒；定為擄掠的，必被擄掠。」

舊約先知書的信息有些極為奇妙而易懂，有些則是令人疑惑而深受困擾。這一章裡，對於聖經中這個讓人著迷的部分，我們將教導你如何解決相關的問題。首先我們將討論先知文學的特性與本質；接著我們將探討先知書寫先知書的神學和歷史背景。有了這些背景資料，接下來便是討論先知書的整體信息，確定先知真正要傳達給當時百姓的究竟是甚麼。一旦我們了解經文對當時聽眾的意義，我們就可以完成詮釋之旅，開始解釋和應用特定的先知信息。最後將整章討論予以摘要說明，以幾個作業作為本章的結束。

舊約先知文學的本質

先知書包括四卷大先知書（以賽亞書、耶利米書、以西結書、但以理書）和十二卷小先知書（何西阿書、約珥書、阿摩司書、俄巴底亞書、約拿書、彌迦書、那鴻書、哈巴谷書、西番雅書、哈該書、撒迦利亞書、瑪拉基書）。¹大先知和小先知的命名與其重要性無關，純粹是篇幅長短的關係，前四卷書的篇幅較之後的十二卷書明顯長了許多。

舊約聖經的後半部中，先知文學佔了很大的比例。實際上，先知書所佔的篇幅幾乎與整本新約聖經的篇幅不相上下！很顯然的，這個體裁是神所給予我們的重要信息之一。

而聖經的所有文體形式中，對我們而言，先知文學或許最為深奧難懂。是何緣故？主要的原因可能與英文文學並無類似的文體有關。我們之所以熟悉敘事文，是因為我們常常閱讀故事；同樣的，我們習慣於詩篇，因為我們對聖詩和合唱也很熟悉。新約聖經的書信和現代的書信有一些雷同之處，因此碰到書信文體時，我們不會感到茫然與迷惘。

然而在我們的語言和文化中，幾乎沒有與舊約先知文學相似的文體，先知書的世界看起來是如此陌生與疑惑。但就算我們並不完全熟諳這種文學形式，我們仍然可以學習辨認先知書的要素。誠如以下所提，舊約先知書或許與我們的某些音樂有些類似，所以就讓我們開始吧！

先知書基本上包含許多簡短的「口傳」或「傳講的信息」，通常是藉由先知宣告給以色列或猶大，同時也包括從神而來的異象，以及簡短的敘事內容和表徵性的行動等。

舊約聖經中只有一小部分的預言是涉及到我們未來的事件，這或許讓你覺得很驚訝。許多人以為預言（prophecy）這個字指的是末日將發生的事，而先知書所關注的只是對於末日的預言。留意 Fee 和 Stuart 所寫：「關於彌賽亞的預言，少於 2%。明確地描述新約時代的預言，少於 5%，關於未來事件的預言，少於 1%。」²大部分先知書所談論的多半是以色列和/或猶大的悖逆與將要遭受的審判。先知扮演的角色一方面是宣告這樣的悖逆與即將來臨的審判，一方面則是預言未來將要發生的事。

先知在他們的信息中用了許多的詩歌形式，而詩歌這部分對我們而言則是最陌生的。第二十章我們探討過希伯來詩歌這個迷人的題目，務必將那一

章所學應用在先知書中詩歌的部分。希伯來詩歌一個很重要的特色就是，象徵性用語的使用，這些象徵性用語是先知文學寶庫中最主要的武器之一，這種語言讓先知書顯得更為生動與迷人。

- 阿摩司不直接了當地說「神發怒」，而是宣稱「獅子咆哮」。
- 以賽亞並未將罪的可怕與赦免的奇妙作分析式的對照，而是使用象徵性語言，他說：「你們的罪雖像硃紅，必變成雪白；雖紅如丹顏，必白如羊毛。」
- 耶利米厭惡猶大對神不忠實的態度，為了傳達神因猶大離棄祂轉向別神的痛苦，整卷書中他將猶大比喻為一個不忠實的妻子，形同妓女，「但你和許多親愛的行邪淫。」耶利米如此說，以此象徵猶大的拜偶像行為。

記住詩歌之所以震撼人心，在於它對讀者或聽眾在感情上的影響。無庸置疑的，先知書是聖經中最具情感的文學，先知抒發神對祂子民至深至深的愛，以及當他們悖離祂時，神所感受到的劇烈痛苦。而先知們更是清楚揭露將要來到的審判會是何等可怕（亞述與巴比倫的入侵），並且嚴厲批判與指責當時社會，尤其是君王和腐敗的祭司制度。

在美國文學或文化當中，類似先知這樣以批判性的詩歌對以色列和猶大提出嚴厲指責的方式並不多見。我們能夠找到的最貼切型態，或許就是六〇年代的異議歌曲，而鮑伯狄倫（Bob Dylan，所謂「六〇年代的先知」）算是其中的代表人物。

當然我們並不認為狄倫與神學上所謂的先知完全相似，只是他部分歌曲的形式有類似的激烈聲明——對社會現狀不滿的詩歌性批判，專門攻擊社會的權威體制，並對那些充耳不聞的人預言他們將遭受的審判和毀滅。例如在他「時代正在變遷」這首曲子中，有幾行歌詞是這麼寫的：

無論你在何處遊蕩，讓我們聚集在一起
你得承認你周圍的水流已經漫溢；
接受你將全身濕透的事實。
如果時間對你來說值得保存，
你最好準備漂浮，免得像石塊一樣慘遭滅頂，
因為時代正在變遷。

留意狄倫以詩歌的意象形容即將來臨的洪水，它接近於先知書所使用的審判意象，先知們以此指責君王、假先知和腐敗的祭司。在第二行中，狄倫指向國會的眾議員和參議員，第三行的目標是作家，第四行則是對父母的強烈警告。記住我們並非將狄倫高舉成先知的地位，但我們相信，如果可能的話，將你正在研讀的聖經文體與你周遭文化和語言的類似處加以聯想，對你的瞭解將會有所助益。

對於先知書，另外一個需要注意的重要特色就是，它們基本上是詩集選集 (anthologies)。換句話說，先知書是小品的選集，通常是先知對以色列或猶大百姓公開宣告的口傳式信息。其他的文學形式還包括敘事文、神諭 (oracles) 和異象，有時口傳的信息可能是異象或神諭。

瞭解這些書卷是選集的本質是很重要的，就像當代作家的詩歌作品集一樣，先知書也是由一些獨立的小品文組成。它們並不一定按照年代的順序編排，也不一定有主題的順序（特別是耶利米書）。偶爾會有一個全面性的主題（審判，拯救）構成經文的大單元，但大部分並無緊湊的主題關聯。

因為這種選集的特性，絕大部分的先知書幾乎不可能勾勒出令人滿意的大綱。相反的，我們可以找出新約每一封書信的要點，經由這些要點進而增進對每卷書的瞭解，即便是聖經上的敘事文也都可以從全文的概要中獲益。**然而我們若想找出先知書的要點，則是徒然。**因為是選集的關係，通常會有幾個重要的主題不斷出現，因此有相當多的重複性。

但請勿氣餒，雖然我們無法抓住先知書的要點，並不代表我們不能瞭解這些信息，詩集選仍然可以清楚表達他們想要傳遞的信息。就像耶利米雖然不可能很詳盡地描述他的重點，但他的信息卻十分清晰而容易理解。另一方面，即使我們並不熟悉先知書的文體或文學形式，這絕非意謂著我們不能感受到經文中的情感，也不表示我們無法瞭解神藉由先知所傳達的信息。總而言之，我們不能用研究現代文體的方式來探討舊約的先知文學。

歷史文化和神學背景

在第六和第七章中，我們學到為了能夠正確解釋聖經，歷史文化背景和文意脈絡是何等的重要。因為舊約先知文學的獨特性，若是不根據上下文的關係解讀經文，將會招致混淆和錯誤。因此首要之務便是找出先知傳講的內

容，其歷史文化背景為何。為此之故，讓我們回顧以色列的歷史，並將每卷先知書置於聖經故事中屬於它們的確切年代當中。

一部連續的故事自創世記十二章延續到列王紀下廿五章。創世記中神呼召亞伯拉罕，並應許給他後裔、地土和種種祝福。這個應許重申神要賜給亞伯拉罕一個兒子——以撒，以撒生雅各，而雅各共有十二個兒子。這些兒子其中一個是約瑟，他被其他的兄弟賣為奴隸。約瑟被帶到埃及，之後他的家族也因此來到埃及寄居，創世記以這個獨特的家族定居埃及作為結束。

接下來的四百年，希伯來人被埃及人欺壓淪為奴隸，神介入他們當中，並興起摩西，奇蹟式地將他們從埃及拯救出來（出埃及記）。然後神與他們進入盟約的關係，聲明：「我要作你們的神；你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住在你們當中。」

神分別在出埃及記、利未記和民數記裡頒佈不同的法令，藉著遵守這些律法明訂的條文與法規，他們才能生活在應許之地，並有神的同时與祝福。

然而，第一代以色列人卻拒絕進入應許之地，神因此讓他們全數死在曠野。之後祂帶領第二代以色列人回到應許之地的疆界，重新承諾與他們的盟約關係。遵循前例，此約的條文明訂他們應如何與神同住在這塊應許之地。這種關係在申命記的律法中十分具體地記錄下來，這卷書清楚地顯示給以色列人知道，他們若順服神並遵行律法，將會大大得福；但這卷書同時也強調，如果他們違反律法而且悖離神的話，將會遭致懲罰；如果再不肯悔改，最後將永遠失去這塊應許之地。

故事的其餘部分直到列王紀下，探討的都是以色列人是否願意遵行盟約的條款。在申命記的下一卷書約書亞記中，我們看到以色列人仍能持守對神的忠心。豈料在士師記裡，他們就悖離了祂，轉向別神。路得記首度引薦大衛，他成了撒母耳記上下的核心人物。他忠心於神，並將整個民族帶回約的執行，雖然從他與拔示巴的犯罪行為證明他並非秉持完全的忠心，但他的兒子所羅門卻因他與神的關係仍能暫時安居度日。遺憾的是，所羅門很快就轉向別神，為後來的君王和百姓設立不好的榜樣。

列王紀上下繼續述說希伯來人的兩個民族（以色列和猶大）如何離棄耶和華，轉向鄰邦的偶像，最後耶和華懲處他們，他們失去了住在應許之地的權利。北國以色列很早就陷入拜偶像的敗壞之中，結果為亞述帝國毀滅（722B.C.）。不久，南國猶大也悖離了神，而被巴比倫所滅（587B.C.）。列王紀下以耶路撒冷的毀壞以及南國被放逐到巴比倫居住為結語。

先知書基本上延續這個故事的後半部，當整個民族悖離耶和華，忘記了在出埃及記和申命記中與神訂定的盟約協議時，先知們儼然成為神的代言人，呼求百姓回轉遵行盟約。因此，關於歷史背景的部分，絕大部分的先知都是在以下兩個階段的其中之一宣告信息：亞述帝國入侵之前，造成北國的毀滅；或是巴比倫入侵之前，以致南國猶大的亡國。

這些背景與上下文的關聯，對瞭解先知書極為重要。在我們研讀和解釋舊約的先知文學時，必須將此時時牢記在心。神學上，先知宣告的信息乃是由申命記中明訂的摩西之約而來，他們告訴百姓要悔改，從拜偶像中轉回，並回到他們在申命記同意遵行的約。他們警告以色列人神在申命記預警的可怕災禍，先知更是帶著憂傷宣告，這最後的懲罰將是失去神的同在與應許之地。

先知信息的主要內容

我們已經看到先知書寫作的神學根據乃是由申命記而來，其歷史背景則是在亞述帝國（攻擊以色列）或巴比倫帝國（攻擊猶大）即將入侵前。在這個背景之下，他們的信息究竟是甚麼？

先知的角色如同耶和華的檢察官，他們站在耶和華的面前，控訴並警告以色列人因違約必須承擔的後果。雖然在他們的宣告中有一些細微的差異和附屬的重點，但是他們的整體信息可以歸納為三個基本的要點，每一點對先知書的信息都很重要：

1. 你們破壞了這約；你們最好悔改！
2. 不肯悔改？那就審判吧！
3. 審判之外仍有希望，未來將有榮耀的復興。

第一個要點中，先知強調整個民族違約的情形變得十分嚴重，甚至損害了這約。先知提出大量的證據證明這個指控，他們的違約證據分為三個項目，每一項都清楚列示在申命記中。這些項目反映了對以色列指控的主要類型，也可說是他們違約的主要範疇：拜偶像、社會的不公義和過分熱中宗教祭祀。

- a. 拜偶像可能是最明目張膽的違約，先知針對它持續不斷地傳講。以色

列自取得政權開始便涉及拜偶像的行為，他們在伯特利和但分別安置了金牛犢。即便是猶大也陷入嚴重的偶像敬拜，多神信仰（syncretism，各種宗教的融合）在當時的鄰國蔚為風潮，而猶大恣意創立了泛神的殿宇，將巴力、亞舍拉和其他眾神同耶和華一起敬拜。他們試圖在聖殿中維持敬拜耶和華的儀式，卻也同時獻祭給其他地方諸神並參與他們的慶典。

這種敬拜多神偶像的行為在以西結書八章達到高峰。耶和華的靈帶領以西結來到耶路撒冷的殿堂，在那裡他看到朝北的門口有一偶像，牆上還有各樣可憎動物的畫像和雕像，婦人燒香給巴比倫的樹神搭模斯，而長老們竟背向耶和華的殿，面朝東方拜日頭。「這事」耶和華宣告「使我遠離我的聖所」，以西結書十章，耶和華的榮光的確離他們而去。申命記中明訂的摩西之約，隨著以西結書十章耶和華同在的遠離而告結束。

偶像行為不只是律法的違背，並且還重重地打擊了耶和華和祂子民之間的關係。舊約盟約的中心結構就是耶和華自己的聲明「我要作你們的神；你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住在你們當中」。而拜偶像的行為則是拒絕了這樣的關係。幾位先知申明神遭此拒絕時，其情感上受到的傷害。對神而言，這不只是律法的議題，同時也是情感上的議題。

為了確切地說明這一點，有幾位先知使用忠實的丈夫/不忠的妻子之意象，這或許是在描繪拜偶像之嚴重性時，一個最主要的意象了。而這個妓女/不忠妻子的意像一再出現在耶利米書中，成為他的核心，以西結書十六章也運用這樣的關係形容。可憐的何西阿更是在他自己的生命裡，活出了這令人心碎的遭遇。

先知不僅宣告拜偶像違反了約的關係和律法，同時還以辯證性的方法痛斥這些偶像，證明拜偶像的行為是何等的愚蠢和沒有理性。以賽亞嘲弄說：「可以聲明，指示我們將來必遇的事，說明先前的是甚麼事，……或者把將來的事指示我們。……好叫我們知道你們是神。」先知挑戰說：「你們或降福，或降禍，使我們驚奇，一同觀看。」（以賽亞書四十一：22-24）耶利米也揶揄偶像和牠們的無能，用此意象嘲弄牠們：「它好像棕樹，是旋成的，不能說話，不能行走，……也無力降福。」（耶利米書十：5）

b. 申命記裡頭的約不只限於敬拜耶和華，與神的關係繫於和人有好的關係。耶和華關注所有人的社會公義，特別是弱勢的個人如何被社會所對待。申命記要求公平對待雇工（廿四：14 及以下經文）、法庭制度的公平（十

九：15-21），對寡婦、孤兒和寄居者的特別照顧（廿四：17-22）。當以色列和猶大悖離耶和華時，他們同時也悖離神對社會公義的要求。先知對此不斷譴責，並將之引述為違約的中心部分。他們經常援引對待孤兒寡婦之例，作為社會正義失敗的殷鑑，並且聲明缺乏社會公義的結果，將使得他們所獻之祭完全失去功效。

例如以賽亞在他書上第一章的開頭反覆宣告，因為社會的不公義，當他們獻祭時，耶和華必遮眼不看、閉耳不聽。同樣的，耶利米宣告：「不為人伸冤！就是不為孤兒伸冤，不使他亨通，也不為窮人辯屈。耶和華說：我豈不因這些事討罪呢？豈不報復這樣的國民呢？」（耶利米書五：28-29）。彌迦用類似的手法清楚表示，神看待公義比獻祭禮儀還要重要。他在彌迦書六章 7-8 節說：

7 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或是萬萬的油河嗎？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⁸ 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

c. 整個民族憑恃宗教禮儀甚於關係。人們忘了宗教儀式不過是關係的手段，而不是關係的替代品。當以色列對宗教儀式的形式化愈加投入，他們便喪失了需要與神維持關係的概念。他們看輕神與他們同在的重要性，認為外在儀式是對他們的惟一要求；他們下了這樣不合理的結論，以為適當的儀式可以遮掩其他諸如社會不公義和拜偶像的違約行為。他們熱中於崇拜儀式，好將自己不公義和信仰多神的行為合理化，先知宣稱這是假冒為善，不是神所要的。彌迦書在六章 7-8 節說得很清楚（見上述）。同樣的，以賽亞書一章 11-13a 節中耶和華問：「你們所獻的許多祭物，與我何益呢……誰向你們討這些，使你們踐踏我的院宇呢？你們不要再獻虛浮的供物。」

獻祭不是先知指責的惟一敬拜儀式，以賽亞書五十八章，先知也批評了禁食，「你們今日禁食，不得使你們的聲音聽聞於上，」以賽亞引用神的話，他繼續說道：

我所揀選的禁食不是要鬆開凶惡的繩，解下軛上的索，使被欺壓的得自由，折斷一切的軛嗎？

不是要把你的餅分給飢餓的人；將飄流的窮人接到你家中；見赤身的給他衣服遮體，顧恤自己的骨肉而不掩藏嗎？（以賽亞書五十八：6-7）

拜偶像、社會不公義和過分熱中宗教祭祀——這三個相關的指控組成了先知信息的第一個要點：你們破壞了這約；你們最好悔改。悔改的呼籲是要點1的另一個層面，先知懇求百姓悔改，與耶和華重新建立關係。縱然先知在宣告即將瀕臨的審判之後，他們仍然繼續呼籲要悔改。耶利米書是典型的例子，書上宣稱巴比倫的得勝是不可避免的，但也一再強調，只要人們願意悔改，災禍絕對可以避免。

2. 先知信息的第二個要點是：不肯悔改？那就審判吧！先知懇求百姓悔改，回轉到順服於約。豈料以色列或猶大卻不肯悔改，先知不得不承認他們是剛硬的，並宣告他們將遭致嚴厲的後果。先知書的許多內容，生動地描述了這個即將臨到以色列或猶大的嚴酷審判。先知預言的主要審判，首先是亞述帝國的可怕入侵，接著是巴比倫。最嚴厲的審判則是失去應許之地，耶和華將驅趕他們離開應許之地，正如申命記中祂所警告的。

3. 先知信息的最後一個要點就是：審判之外仍有希望，未來將有榮耀的復興。彌賽亞的應許和先知對將來的預言，是要點三的主要部分。先知所宣告的復興，並不是毀滅之後社會現狀的恢復。神的子民在神學和關係上的未來展望是與眾不同的……甚至更好。先知宣告將來必有一個新的拯救（以賽亞書）、新的約（耶利米書）以及聖靈內住的新同在方式（以西結書和約珥書）；赦免和平安將是這個新系統的特性，關係則取代了宗教儀式。

所有關於基督的奇妙預言都在這個項目裡。先知宣告人類無法遵行律法和摩西之約的可悲，審判即將來臨；雖然如此，毀壞之後，將會有榮耀的復興，而此復興還包括了非猶太人（外邦人）在內。彌賽亞的降臨將開創一個嶄新而更好的約。除此之外，先知強調這些事件絕不是偶然，也不是隨機產生或世上國家所能左右的。相反的，先知大膽宣告一切事件、審判和復興都是神計畫的一部分，而這些事件的開展證明了神是歷史的主宰。

大部分先知書都可以歸納為上述三個要點，例如以賽亞書、耶利米書、以西結書、何西阿書、彌迦書和西番雅書全都含蓋了這三個要點。至於阿摩司書基本上只包含第一和第二個要點（毀約和審判），直到第八章他才提到將來的展望和復興。約珥書卻正好相反，本質上跳過要點1，很明顯的約珥假設百姓已經知道自己違約，因此直接講到審判（要點2），然後進入將來的復

興（要點3）。俄巴底亞和那鴻則一點都沒有遵循這個典型的模式，他們之所以不同，純粹是因為他們傳講的對象為外邦國家（分別是以東和尼尼微），並不是以色列或猶大，這也使得他們在整個先知的圖畫裡扮演著較輕微的角色。至於被擄之後的先知（撒迦利亞、哈該、瑪拉基）寫的則是不同的信息，因為他們寫作的時間是在被擄之後。

約拿書比基本的先知信息要來得重要，雖然他傳講的對象也是針對鄰國的城市（尼尼微），而非以色列或猶大。我們對於約拿書的瞭解，就歷史而言，它的確是對尼尼微人傳講的信息，但實際的意義則是對以色列和猶大的指控。約拿，最早的先知之一，為後來的先知立下了一個可以參照的模式。尼尼微人的悔改與以色列人愚頑不冥的態度形成強烈的對比，尼尼微發生的情況原本可以也發生在南國和北國的身上，事實上卻沒有。

例如，耶利米在耶路撒冷傳講了好幾十年，惟一的回饋竟然是人們對他的敵意，從最大的到至微的，沒有一個人悔改。相反的，約拿在尼尼微城只傳講了極短的時間，而且是極不情願的情況下，（他寧可到其他城市去！）然而整個城市從最大的到至小的全部悔改。約拿書說明以色列和猶大對先知警告的回應責無旁貸。

解釋和應用

對於上述有關先知書的中心信息有一正確的瞭解是很重要的，因為你將看到在先知書中，它們傳達的內容不外是這三個要點中的其中一個，或詳細解說這三項主要指控的其中一項。熟悉這些整體的重點，可以幫助你確定詮釋之旅中步驟一的意義：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牢記歷史和神學背景；仔細閱讀並觀察，觀察，再觀察！

接下來，你必須確認聖經原始聽眾和我們之間的差異（詮釋之旅的步驟二）。我們不在舊約之下，也不會遭受申命記裡的盟約咒詛；同樣的，我們並不會面臨來自巴比倫或亞述的侵略，我們也不是身在神權政體之下，美國和古代的以色列並不相同。

步驟三是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並發展出一個或多個神學原則。我們假設你目前正在研讀一段經文，經文中，先知宣告信息的第一個要點：你們破壞了這約，你們最好悔改！這裡面最明顯而普通的神學真理就是：悖逆神即是

罪，如果不審慎處理，罪的後果將帶來責罰。當我們依據步驟四，透過新約的教導將此神學真理予以過濾修正後，我們因十字架的功效再度明瞭這個真理。

在教導有關罪和約的違反時，我們必須小心謹慎，不要忘了保羅和恩典，以免成為猶太教信徒。記得我們在第十九章討論律法相關事項時，談到我們從此不在律法的約之下，因此當我們將此原則解釋給今日的聽眾時，必須十分慎重。我們看到這個原則如何具體傳達給今日人類的兩種情況：信徒與非信徒。非信徒得罪神的確會帶來可怕的審判；然而當一個信徒犯罪，他或她仍為基督的救贖所遮蓋。

在試圖瞭解這些有關宣告違約的經文意義時，我們經常發現，若是將注意力集中在我們犯罪或違約後對關係的影響，對於經文的瞭解將會更有幫助。先知書中，神用婚姻的類比和不忠的配偶意象，傳達當以色列和猶大不忠時祂所承受的情感創傷。但就美國廣義的文化來看，大部分人，即便是基督徒，認為得罪神和犯了世俗的法律沒甚麼兩樣——如超速。如果犯了這條法律，頂多罰款了事，不會傷害到任何人的情感。當然，國稅局決不介意我們多拿幾張超速罰單。

這種態度反映了一個普遍的神學，那就是，神學的產生居然是源自於我們的文化，而不是源自於聖經。這種神學認為神是超然、沒有情感，甚至是麻木的一位，而這樣的理論居然盛行於我們的文化當中，甚至教會內外。相對的，先知信息中最重要的一個神學真理就是，當我們對神不忠時，實際上就已經傷害了與祂的關係，造成祂感情的受傷。深愛一個人時，很容易將自己暴露於極度脆弱的狀態，神就是因我們的不忠而讓自己受到傷害。同時我們也發現，當我們無法持守對神的忠心時，我們竟然可以傷害到祂。就新約的信徒而言，未承認罪行的後果不是巴比倫的入侵和被擄，而是與神之間緊繃而損害的關係，祂因我們的不忠而受到傷害。

為完成詮釋的旅程，我們必須來到應用的階段（步驟五），這項真理需要轉化為每個基督徒實際生活的具體情況。比如今日一個參加教會並自稱相信耶穌的基督徒，卻長期沈溺於性的雜交行為，其光景與西元前第八世紀的人們相去不遠。希伯來人定期獻祭給耶和華，但也同時參與巴力的敬拜，這兩種行為都傷害了神並損及與神的關係，兩者也都需要真正的悔改和內心的轉變。

當你研讀先知書時，你常會看到經文往往包含三項指控的其中一項（拜

偶像、社會的不公義、過分熱中宗教祭祀)。每一項都可經由詮釋之旅跨越鴻溝，透過新約合宜地適用於當代。

例如，拜偶像的指控，對我們而言，任何能夠影響我們與神的關係，將我們從對神的敬拜與焦點上轉向別的事物，就是拜偶像的現代意義。對於許多的美國成人，指的可能是工作、成就或賺更多錢的需求；而年輕人的普遍偶像則是時尚、服飾、電影、電視、汽車、運動，甚至是成績。

社會的不公義則較難適用於現代的情況。或許可以這麼說，這個觀念的表達一旦轉化成現代的情境，較難被人接受。先知經常指責社會的不公義，他們認為違反社會公義與拜偶像的行為一樣嚴重。他們舉了許多社會不公義的例子，譬如：司法賄賂，市場詐欺，或工價的不當支付等。而先知書中最主要的社會議題就是苛待、欺壓，甚至不顧那些低下階層的人，這些人就是先知認定的寡婦、孤兒和寄居者。這三種人在申命記一共提到八次之多，書上要求神的百姓給予他們公平的對待和食物的供應（十：18；廿四：17、19、20、21；廿六：12、13；廿七：19）。顯然的，這群人在社會並無足夠的政治和經濟實力可以自食其力，所以耶和華命令祂的子民特別照顧他們。可悲的是，以色列和猶大卻不能遵行這個命令，這也成為先知指控他們的主要罪狀之一。

所以這項指控的神學原則，與神關心那些在身體或社會經濟方面軟弱的人有關。既然他們有祂住在其中，祂更進一步要求祂的百姓要積極幫助和保護這樣的人。而這個真理透過新約的過濾，並未對社會正義的要求有太多的改變。耶穌在好撒馬利亞人的故事中對於利未記「愛人如己」這條誡命的應用，顯示耶穌繼續勸勉我們要照顧那些有需要的人，甚至或特別是在種族或文化上與我們不同的人。

今日要應用這個真理通常很困難，因為政治黨派與地區文化的見解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它們往往左右美國基督徒對社會正義的看法，甚至取代聖經神學的觀點。假設你隨意在路上攔下某個美國人，根據他們的黨派，多半可以猜出他們對社會議題的看法；反之，若是根據他們是否信主，則無法準確得悉他們的觀點。這的確困擾著我們，而這也是當我們試圖將先知對於社會正義的勸勉應用在實際情況時所面臨的根本問題。當聖經中的神學與文化觀點有巨大衝突時，我們通常是修正神學迎合文化。這當然不是明智的作法，但也確切地說明耶路撒冷文化正是如此對待耶利米，這也是造成他們被擄的原因。

留意先知與當時一般人對文化抱持的態度有正面衝突是很重要的。先知信息的一部分就是告訴神的子民，他們對社會正義的觀點應該是依據神的話語，而不是根據文化傳承。其中對我們的一個挑戰，誠如前面第五章所言，就是我們必須意識到，在這個議題上，我們背負了許多文化/政治的包袱。而我們在解釋聖經時面臨的難題，便是不可存有共和黨或民主黨的觀點，而是要有基督徒的觀點——這些觀點必須繫於聖經的神學基礎之上而非世俗的文化之上。

因此，我們要問幾個應用性的問題：今日究竟是誰沒有足夠的政治和經濟勢力取得公義或糧食？少數民族？非法移民？窮人？老年人？兒童？受虐婦女？還是未出世的胎兒？我們一定要等到瞭解這個問題的嚴重性，並且清楚知道神託付給我們（祂的子民）的責任就是看顧那些沒有政治或經濟能力可以照顧自己的人，這個應用的階段才算結束。

最後，許多的經文中你也看到先知的第三項相關指控，亦即對過分熱中宗教祭祀的譴責，特別是猶大。他們相信維持敬拜的禮儀是神惟一的要求。他們以為類似獻祭的宗教活動實踐了他們對神的責任，因此也無須再作任何盟約以外的事情，先知公開斥責這樣的態度。我們要記住的是，宗教儀式本身並無害處，先知所批判的許多儀式是神親自制訂的，所以先知的信息並非全面否認宗教禮儀，但猶大的問題是他們將宗教儀式用來取代關係，而不是用來增進關係。

由這項指控所產生的神學原則，就是**神看重關係甚於儀式**。宗教活動只有在它們能夠促進關係的前提下才有意義。當我們跨入新約，這項原則再度受到肯定。耶穌的時代，法利賽人注重安息日的教條勝於關注人們的需要和痛苦，耶穌對此嚴加指責。大部分的宗教禮儀雖然在新約已經屏除不用，但教會很快就發展出自己的儀式。現今信心的目標應該是增進與神的關係，而宗教禮儀則是幫助神的子民發展那樣的關係。

因此，沒有關係的宗教活動是沒有意義的，一旦儀式成為目的，而不是達成目的的手段，它就不再有意義——甚至更糟。如果生命缺乏社會正義以及和神的親密關係，而用外在的宗教儀式作為合理的藉口，那麼這些儀式便如同拜偶像的行為。這個原則對我們今日的意義就是，基督徒的宗教儀式（我們如何運作教會）只有在它們能夠促進我們與神的關係時才是有效的。宗教活動是達成目的（關係）的手段，而不是目的本身。同樣的，遵行宗教儀式而沒有關係作為支撐，幾乎不可能過一個以社會正義為依歸的生活，並真

正敬拜神。

花一點時間評估你信仰生活的外在儀式，它能否幫助你與神有更親密的關係？這些儀式是否幫助你繼承上一代的信心和關係，並且繼續幫助你將此信心和關係遺傳給下一代？或者它已經淪為你與神關係的代替品？主日的目的是與神有關或者只是為了到教會去？

現在讓我們思想先知信息的第二個要點：不肯悔改？那就審判吧！前面的討論中我們曾經說過，對於聖經的原始聽眾而言，審判的方式乃是外國軍隊的入侵，導致國家滅亡；失去神的同在和喪失住在應許之地的權利。在先知信息背後的神學原則，應該反映出一個事實，那就是犯罪與神的聖潔相違背，犯罪必須受到適當的審判。同時因為神的聖潔，當神住在祂子民當中時，持續的犯罪便會阻礙神的子民和祂的關係。

當我們將此原則貫徹到新約時，我們認為罪並未改變，罪的後果也未改變，改變的是神將基督徒犯罪後應受的死亡審判轉移到基督的身上。雖然如此，新約信徒的犯罪行為仍然是對神聖潔的公然羞辱。神住在每個信徒當中，信徒犯罪就是抵觸到住在我們中間的聖潔的神。如果我們不從自己的罪惡中醒悟過來並悔改的話，我們與神的關係將會受到虧損，不但失去與祂的親密關係，還會有許多不良的後果隨之而來。

最後，讓我們解釋和應用第三個要點：審判之外仍有希望，未來將有榮耀的復興；許多舊約的經文一再宣告這項要點。當然我們看到這些應許最後在基督裡必然要完全實現，但是先知關於赦免和復興的偉大信息，不僅可以應用在古代的希伯來民族，此項原則也同樣適用於今日信徒。當我們進入新約時，我們看到赦免和復興的極致表達就是耶穌基督。當我們的生命願意回轉歸向祂時，沒有一樣犯罪或情況是神無法赦免和復興的。

關於這點的具體應用有很多，許多基督徒在沮喪中掙扎，有些是因為家庭悲慘的狀況，有些是因過去發生的事件受到嚴重創傷。這些經文應用到他們身上，讓他們看到神能夠完全重建並恢復曾經遭受的傷害或毀壞。神可以更新每個人，重新給人希望；神願意赦免並給人新的生命。

例如，如果我們應用以西結書卅七章，我們就必須和以西結一同站立，注視著平原中泛白而四散的骸骨被神吹入氣息，使他們重新活過來。平原中的骸骨是多麼沒有指望的景象？那些人是何等沒有生命的狀況？你的情形有多無助？神不也可以像以西結所描述的一樣，將新的生命賜給你嗎？如果我們用人生悲觀而灰暗的角度研讀先知書，便無法理解先知信息中最重要內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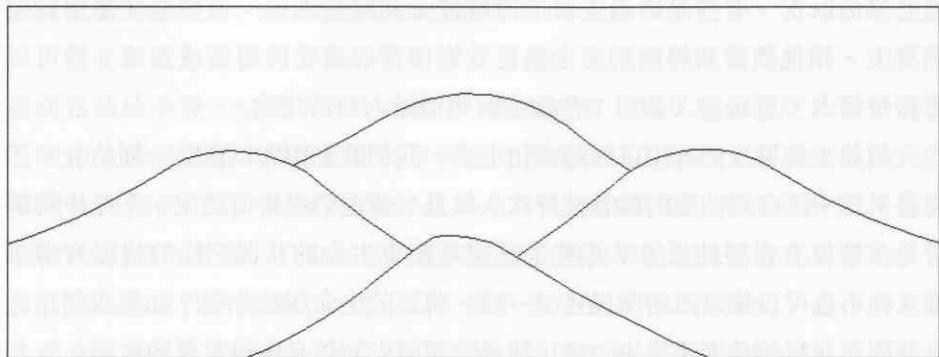
特殊議題——預言性經文

當先知大部分的話語指向當代的事件時，有一小部分的信息對我們而言卻是將來要發生的事。我們對尚未發生的這部分預言，持有極強烈的興趣。這些經文在我們解釋時給予我們一連串特殊的挑戰，尤其是試圖詳盡解釋那些未來將要發生的事時。實際上，正確解釋這部分經文的方法，直至今日仍有極大的歧異。

在我們試圖詮釋這種預言性的經文時，主要問題之一就是近觀—遠觀（near view—far view）的見解。當先知一窺未來時，他們清楚看到以色列或猶大被亞述或巴比倫毀滅的情景，而他們同時也見到其他國家的滅亡，實際上他們看到的是整個世界的審判（主的日子）。不久的審判（亞述或巴比倫）在歷史上輕易便能得到印證。相較之下，將來的審判對我們而言就顯得模糊許多。

同樣的，當先知描繪與未來希望及復興有關的意象時，他們指的可能是下述三樣事件中的其中一項：（1）在以斯拉和尼希米帶領之下，猶太人被擄歸回至以色列；（2）基督第一次降臨；（3）基督第二次再來。我們在解釋時的困難則是，先知並不清楚他們看到的究竟是不久的未來，或是未來更遙遠的事件。於是先知將這些可能是離他們年代不久將要發生的事（近觀），基督第一次降臨時所要發生的事（遠觀），甚至對我們而言仍是將來尚未發生的事（更遙遠的未來）相互交錯地記載，也因此讓這些意象更為模糊而朦朧。

這種近觀—遠觀的論點，類似於我們在遠處看到的層層山峰景象。假設你站在平坦的大草原上望著層巒高山，你所看到的將會是與下圖相似的景色。



當我們由遠處一眼望向此景，高山呈現的似乎是二度空間；換言之，它們看起來的距離相當，前面一座山的距離不會比後面的來得近。但事實上，每座山之間都有山谷將其分開，後面的高山也許與前面的山巒相隔好幾哩之遙，但從我們的角度來看，它們的距離卻是同等。

先知描述將來的意象也是類似的手法。在以斯拉和尼希米帶領之下的被擄歸回就像前頭的山嶺，之後的山峰則與基督第一次與第二次再來的事件有關。對先知而言，這些全是將來而遙遠的事件，因此他們不可能將他們敘述的事件完全標示清楚。實際上，在同一段經文，甚至同一節經文中，他們經常從描述某件未來的事，轉移到另外一件未來將要發生的事。

這種現象讓我們在解釋將來事件的具體細節時要特別警覺，我們需要留意這些經文的近觀—遠觀特色。然而，這個描繪將來事件的方法，並不能阻礙我們邁向詮釋之旅，也不能阻礙我們發展正規的神學原則，前述討論的廣泛而全面性的主題仍然十分清晰。先知可能有意模糊這些事件，好讓他們的讀者專注於更全面而主要的原則，以避免鑽營細節的部分（例如：試圖決定彌賽亞再來的確實時刻）。

我們解釋先知書時可能產生的困擾，也是先知書的另外一個文學特色，就是先知對於將來事件的描述所使用的意象和象徵性用語的表達。記住先知經常使用詩歌性語言！他們用豐富的想像力和奇妙生動的象徵性用語描繪視覺性圖畫，藉以傳達將來的預言。當然他們預言的意象絕對是代表將來所要發生的實際狀況，但這些意象是否真如字面上所說，或者只是一個表徵，則是我們無法確定的。

例如以賽亞書十一章 6 節：

豺狼必與綿羊羔同居，豹子與山羊羔同臥；

少壯獅子與牛犢並肥畜同群；小孩子要牽引牠們。

很明顯的，這節經文談論的與和平有關，但究竟有多少是字面上的意義？「豺狼」和「綿羊羔」是象徵性用語，用來代表傳統的敵人嗎？也就是說，這節經文基本上說的是將來國與國之間不再有戰爭嗎？或者它純粹就是照字面解釋？在將來來臨的國度裡，豺狼和綿羊羔完全如字面所言要和平相處？作者在這節經文的原意是甚麼？

再思想以賽亞書六十五章 17-20 節，耶和華在六十五章 17 節中說，祂將

「造新天新地」，而六十五章 20 節袖加上：

其中必沒有數日夭亡的嬰孩，也沒有壽數不滿的老者；
因為百歲死的仍算孩童，有百歲死的罪人算被咒詛。

這節經文要按字面或是象徵性用語理解？它指的是如字面所說，神要創造一個新的物質世界嗎？這個新天地仍然在地球上嗎？人們也如字面上看到的雖然活得長久卻仍要死亡？或者這些都只是表徵性的說法？

基督徒對於這種預言性的經文如何作出最佳解釋仍有歧見。即使信徒之間都在相同的「福音派」前提下解釋聖經，但在詮釋這些先知書上的預言時，仍有不同的見解。這些歧見不外縈繞著兩個中心問題，第一個問題屬於全面性的：先知用來預言未來的這些意象，有多少是字面上的意義？換言之，我們是照字面解釋這些象徵性用語或將之視為表徵性的意義？第二個問題則是從第一個問題衍生而來的細節，兩者所要解決的是相關的議題：新約教會成就了舊約中關於以色列的預言嗎？

在這項爭議中所牽涉的問題既大且廣，已經超過本書討論的範圍。我們設法將一種詮釋方法教導給你，雖然我們無意站在任何一個特定的神學立場試圖說服你，然而在這個議題上，一個人對於未來事件以及他對於教會和以色列之關係在神學上的整體性理解，通常會左右他對上述這兩個詮釋性問題的答案。這樣的方式不見得不好，我們解釋時，記住必須在局部（parts）和整體（whole）信息中間來回穿梭，在解釋特定經文時，必須將它與整本聖經的上下文連貫在一起。

我們同時也要提醒你，切勿在你解釋一段經文，甚至開始嚐試之前，就已經被你先入為主的神學見解所左右。正確的平衡應該是讓局部和整體彼此支應，亦即在解釋這些預言性的經文時，我們的確是運用我們所具備的整體性神學知識，但我們同時也需要藉由研讀個別的經文（局部），使我們在全面性的神學理解方面（整體），能夠持續更新與純熟。

詮釋之旅中，這個問題在步驟三（神學原則）和步驟四（對新約教會的意義）都會產生。記得步驟三衍生的神學原則必須忠於原文，但也必須吻合聖經的其他教導。同樣的，這些原則必須經由新約予以過濾和修正。新約對於未來的事件有相當多的討論，有許多經文提到神國度的本質、以色列和教會的關係、基督的第二次再來，以及末日的景況等。因此在我們將這些經文

對舊約聽眾的意義轉換成對今日教會的意義時，我們對於新約相關教導的理解，必然會影響我們的解釋方向。

或許這裡提供一些建議性的準則會有所助益。首先，不要忽略預言的詩歌層面，也就是不要讓你既有的神學知識駕馭了你對意象和象徵性用語的賞析與理解。你應該將更多時間花在努力抓住先知所描繪的意象，而不是試圖將他們所描述的事件套用在將來某個時間表上。請記住，設法瞭解意象和象徵性用語代表的意義，並不表示否定意象背後的真實。耶穌基督來到世上照字面上的意義是肉體上成就了舊約所預言的意象。祂如何成就第一次降臨世上的預言，很可能暗示祂將來再來時也會照預言上所說的如何實現。

其次，我們建議你將焦點放在解釋並應用廣泛而全面的神學原則上，避免將所有的細節套入井然有序的條理中。**先知如鷹展翅上騰，他們以廣泛而全面的手筆描繪將來的意象，他們似乎並不著重於有條理、有系統並詳盡地描述末日的景況。**

最後，不要忘記先知採用近觀—遠觀的寫作手法，將來的事件通常相互交織而顯得朦朧不清。

結論

先知書中有許多很精彩的內容，這些神的代言人將有關神的豐富而深邃的屬性傳達給我們，他們同時也以極為生動而引人入勝的詩歌語言，對我們談及有關我們的性情和行為，不僅觸動我們的心弦，同時也激勵了我們。他們的基本信息可以歸納為三個簡單的要點：

- 你們破壞了這約；你們最好悔改！
- 不肯悔改？那就審判吧！
- 審判之外仍有希望，未來將有榮耀的復興。

先知話語中的所有不同觀點交織成他們的主要信息，而我們也由此發現神與祂子民的關係是這些信息不斷強調的主題。研讀先知書可以幫助你更加瞭解神的屬性，同時也幫助你明瞭神對於你 and 祂之間以及你和其他人之間關係的期望。

作業

運用下列每段經文展開詮釋之旅。回答步驟一的問題，然後用一段話寫下其他步驟。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

研讀這段經文，盡你所能地觀察，並將你觀察所得標記在經文的影印副本上。確定你瞭解所有字彙的意義，進行背景和字彙的研究，瞭解每個名詞的意義，同時確定你看出所有象徵性用語。

找出文意脈絡和歷史背景。這項預言是何時和何地發生的？（如果需要的话，利用聖經辭典或註釋書幫助你。）這段經節的前後文討論些甚麼？這節經文是否屬於先知信息中三要點的其中一個，或者是前述討論的指控之一？如果是，是哪一項？複習前面與此段經文相關的先知信息要點。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有甚麼不同？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

作業一：彌迦書六章 6-8 節

⁶我朝見耶和華，在至高神面前跪拜當獻上甚麼呢？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⁷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或是萬萬的油河嗎？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⁸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

作業二：耶利米書七章 1-7 節

¹ 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²「你當站在耶和華殿的門口，在那裡宣傳這話說：你們進這些門敬拜耶和華的一切猶大人，當聽耶和華的話。³ 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你們改正行動作為，我就使你們在這地方仍然居住。⁴ 你們不要倚靠虛謊的話，說：「這些是耶和華的殿，是耶和華的殿，是耶和華的殿。」⁵ 你們若實在改正行動作為，在人和鄰舍中間誠然施行公平：⁶ 不欺壓寄居的，和孤兒寡婦；在這地方不流無辜人的血，也不隨從別神陷害自己；⁷ 我就使你們在這地方仍然居住，就是我古時所賜給你們列祖的地，直到永遠。」

作業三：耶立米書卅一章 10-14 節

¹⁰ 列國啊，要聽耶和華的話，傳揚在遠處的海島說：趕散以色列的必召聚他，又看守他，好像牧人看守羊群。¹¹ 因耶和華救贖了雅各，救贖他脫離比他更強之人的手。¹² 他們要來到錫安的高處歌唱，又流歸耶和華施恩之地，就是有五穀、新酒，和油，並羊羔、牛犢之地。他們的心必像澆灌的園子；他們也不再有一點愁煩。

¹³ 那時，處女必歡樂跳舞；年少的、年老的，也必一同歡樂；因為我要使他們的悲哀變為歡喜，並要安慰他們，使他們的愁煩轉為快樂。¹⁴ 我必以肥油使祭司的心滿足；我的百姓也要因我的恩惠知足。這是耶和華說的。

舊約聖經——智慧文學

簡介

智慧書的目的

全盤的意象

智慧書的詩歌形式

瞭解智慧書

結論

作業

簡 介

哇！這本書你已經堅持讀到結束，這已經是最後一章了。智慧書的其中一卷書——傳道書，裡頭有一句話或許對身為讀者的你們以及我們作者都很貼切：「著書多，沒有窮盡；讀書多，身體疲倦。」（傳道書十二：12b）

我們以舊約的智慧書（箴言、約伯記、傳道書和雅歌）¹作為研讀不同聖經文體的結語。毫無疑問的，這些書包含了聖經中某些最吸引人的題材。一方面，智慧書有些內容非常容易解釋和瞭解——這些經文的解釋鴻溝淺顯而容易跨越，就像箴言「往來傳舌的，洩漏密事；心中誠實的，遮隱事情。」（箴言十一：13）或「恨能挑起爭端；愛能遮掩一切過錯。」（箴言十：12）看起來便很直接，讓人一目瞭然。

另一方面，智慧文學的許多經文也經常引起爭議。例如箴言廿二章4節似乎是說財富只給那些敬畏神和謙卑的人：「敬畏耶和華心存謙卑，就得富有、尊榮、生命為賞賜。」這是否教導我們，若是基督徒貧窮，便意味著他們既不謙卑也不敬畏神？而富有的基督徒則比貧窮的基督徒更謙卑而且更敬畏神？

同樣的，約伯記也有一些令人困惑的經節。讓我們看一下約伯記三章1

節：「此後，約伯開口咒詛自己的生日。」我們要如何詮釋和應用這節經文？這難道是我們在回應苦難時應有的模式嗎？而傳道書中許多經文非比尋常的描述方式，更是讓人覺得奇特。想想下面的經文：

設擺筵席是為喜笑。酒能使人快活；錢能叫萬事應心。（傳道書十：19）

作者是否鼓勵筵席、飲酒並追逐錢財？

再來看雅歌，它似乎是兩個年輕戀人之間肉麻而親密的對話集；「我的佳偶，你甚美麗！你甚美麗！……你的牙齒如新剪毛的一群母羊，洗淨上來，個個都有雙生，沒有一隻喪掉子的。」（雅歌四：1-2）很明顯的，這位年輕男性的女友有著潔白的牙齒並且沒有一個脫落的，但這與我們有何相關？聖經是在教導我們有關牙齒保健的重要性嗎？

顯然在智慧書中有一些詮釋的問題需要我們去解決。到目前為止，你已經知道上下文的關連對任何經文的解釋有多麼重要。確實如此，看到上述那些可笑的例子，你可能忍不住大叫：「上下文！上下文！」作為解釋這些疑惑的最佳途徑。沒錯，你的看法是正確的，因為將智慧文學放在適當的上下文關連中，對於抓住神在這些書中所要教導我們的精義，是一個相當重要的步驟。

因此在這一章裡，我們首先將探討智慧書的目的，這個對於智慧文體和文意脈絡是一個很重要的觀點。接下來我們要看大的圖畫——每卷書的主要信息，以及它們之間的關連。接著討論這種文學形式的詩歌層面，然後我們將實際展開每卷書的詮釋之旅，指出它們不同的鴻溝寬度，建議跨越鴻溝的原則，並將經文應用在我們今日的基督徒身上。最後，我們以摘要的方式總結，加上一直都有的作業作為本章的結束。

智慧書的目的

雖然智慧書與舊約其他卷書截然不同，但它們在神對我們的啟示中似乎扮演著一個很特別的角色。在比較智慧書與舊約其他卷書時，Kidner 提出他獨到的見解：

換句話說，智慧書的語調、甚至說話者的口氣都改變了。律法書中直言

不諱的「你應該」或「你不應該」以及先知書中言詞迫切的「於是神說」等用語，如今則是結合在教導者的冷靜評論和受教者的痛苦質疑中。舊約聖經多半要求我們順服並相信，這個部分（雖然智慧是貫穿每個部分的引線，但我們指的主要是上述提過的幾卷書）則要求我們認真並謙卑地思考。張開我們的眼睛，使用我們的良知與常識，不要迴避令人十分不安的問題。²

千萬不要誤解Kidner的註解，他不是要否認舊約其他卷書的智慧要素，也不是要否定智慧文學在靈性方面的重要性。他只是觀察到律法書、敘事文和先知書強調的是「相信」以及「順服」，而智慧書強調的則是「思考」！無論如何，就像相信和順服會導致行動，我們希望思考也能激起行動的回響。

雖然智慧書並未強調救恩故事的基本要素（盟約、應許、救贖、赦免），但它們依舊承擔起舊約其他卷書神學架構的主要支撐。箴言一章7節說：「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智慧書以這個神學基礎為開端，然後以救恩故事為基礎，在錯綜複雜的世界裡，藉著每天敬虔度日，建立實用的神學。

智慧文學的必要因素——傾聽、注視、思考、省察——這些組合形成這幾卷書的主要目的：發展讀者的人格特質。智慧書不是普世應許的集結，而是對敬虔人生珍貴洞察力的彙集，如果將之謹記在心（腦海），那麼便能發展出敬虔的人格，在雜亂無章的人生作出明智的抉擇。³智慧文學提供細膩的建議，就是敬虔的生活乃是堅定而有常識的選擇，因此愚昧、缺乏判斷力以及邪惡的生活方式就是不敬虔人生的寫照。

智慧於是有了強烈的實用性，人格的發展不是假設性或理想化的觀念，而是真正實際且具常識的品格特質。R.B.Y.Scott 摘要說明智慧「與男性（和女性）在日常生活裡應該如何行事有關。智慧是以個人的品格，並以一貫、有價值且具有意義的所謂良好生活方式表現出來的行為。」⁴所以，智慧可以被定義為知識與人格的結合，使得一個人可以按著正確而敬虔的方式，生活在真實的世界裡。

全盤的意象

四卷智慧書（箴言、約伯記、傳道書和雅歌）對於教育我們如何明智地

生活各有不同的貢獻。能夠看到每卷書有其不同的角色的確重要，但我們也必須能夠看到它們如何整合，形成智慧書的整體性文意。這四卷書在神學上相互平衡，如果不看其他卷書的上下文關連，很容易就會產生誤解。基本上，箴言呈現的是理性而規律的生活常態，其他三卷書則是理性生活的例外與限制。這種基本的總結在下面有更進一步的說明。

基本的生活法則（箴言）

箴言表達的是合乎情理、規則性的生活常態。許多書上的箴言並非普遍性（也就是任何情況都適用），而是生活的常態（也就是事情在常理下是如此）。神設立的是一個有秩序而有法理可循的世界，而且讓它凡事合乎情理。如果你認真工作，就可以繁榮興旺；如果你不好好工作，就會窮途潦倒。聰明、正直、辛勤工作的人可以預見的是一個幸福、興盛的人生；至於愚昧、罪惡、偷懶的人，可以預料的則是艱辛的人生。

例外 1：義人受苦（約伯記）

約伯記證明生活中常有一些事件，是人類無法經由箴言書所描繪的智慧去瞭解的。有時候悲劇照樣打擊那些有智慧、正直和勤奮工作的人，神並未顯明這些悲劇背後的原因。箴言教導我們生命有理可循，聰明的人可以明白，約伯則以真實世界的某些經歷證明這個道理。如果我們將這兩本書一起來看，我們可以如此推論：生命的大部分情況有理可循，而且人們能夠理解；然而生命中也有一些事件並未顯示給我們區區人類知道，我們在箴言學到的智慧使得我們在這些情況下一籌莫展，因此我們不得不信靠這位創造主。這就是我們在約伯記中學到的功課。

例外 2：理性而規律的途徑無法提供生命的終極意義（傳道書）

傳道書乃是對於生命意義的知性追求。作者承認智慧勝過愚昧，同時他推論智慧本身對生命並未提供任何意義。約伯記所敘述的故事是箴言書上關於規範的一個例外，傳道書中憤世嫉俗的解析，則是記錄了在一個秩序而條理的宇宙前題下的許多例外。傳道書的終極結論一直到最後的幾節經文才見分曉，亦即找出生命意義的惟一方式，就是必須與神產生關係。邏輯而理性的思維（智慧）可以幫助你度過每一天的生活，但生命終極的意義需要與神產生關係。

例外 3：丈夫與妻子之間浪漫而放任的愛情（雅歌）

箴言對於婚姻提供了美善、實用而明智的忠告。它勸誡男人不要和喜歡爭吵或脾氣暴躁的女人結婚（廿一：9、19），同時它也清楚描寫愚昧的懶人和酒徒的下場，因此暗示女人不要嫁給此等男人。整卷箴言書描述一位良善而聰明的男士應具備的品格，在最後的單元裡（卅一：10-31），則是對賢慧、明智而高貴的妻子的描寫。所有這些忠告都極好又合情合理。

然而，婚姻生活若僅有邏輯和理性的思考，便很難建立濃郁的愛情關係。雅歌頌讚熱烈、放任、親密而多情的真愛，它建議我們在公開場合裡，丈夫和妻子也許需要如箴言書上建議的那樣安靜、分辨是非、辛勤工作；但是一旦在自己家中，燈光熄了之後，他們就應該像雅歌書上那對熾烈、瘋狂戀慕而鮮有理性的夫妻一樣。

智慧書的詩歌形式

智慧文學有一大部分是詩歌型態。雖然約伯記有一些短的敘事，傳道書有為數不多的散文出現，但其餘的內容多半以詩歌描繪為主，因此記住前面第二十章學過的詩歌詮釋原則是很重要的。

因此，我們發現智慧書使用平行體作為它們標準的架構特色。箴言尤其明顯，每一詩句包含兩行，形成一個中心思想。留意其他智慧書的內容也依循這樣的模式是很重要的。約伯在六章 2 節的抱怨就是同義對句的格式：

惟願我的煩惱稱一稱，我一切的災害放在天平裡。

即使在書的末了，神回答約伯時也是詩歌的形式，依循平行體的標準文學格式（這個例子仍是同義對句）：

你曾進到海源，或在深淵的隱密處行走嗎？（約伯記卅八：16）

同樣的，傳道書裡的許多經節和雅歌絕大部分的經文都呈現平行體。

因為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煩；

加增知識的，就加增憂傷。(傳道書一：18，同義對句)

你的兩腮因髮辮而秀美；

你的頸項因珠串而華麗。(雅歌一：10，同義對句)

希伯來詩歌的另外一個特色就是，經常使用象徵性語言。第二十章我們注意到象徵性用語能夠發揮極大的效果，尤其是當作者試圖與讀者的情感相互產生共鳴時。然而智慧文學的重點在於思考，而不是感情，特別是箴言。因此，詩歌和象徵性用語的運用便會讓人覺得突兀。事實上，箴言很少使用象徵性語法，雖然整卷書仍然出現象徵性用詞，但其頻率卻不像其他詩歌體裁的書卷那樣頻繁。我們發現定義為箴言 (proverb) 的這卷書，其整體格式雖然是詩歌的型態，卻有其獨特性，在某些要點上它與傳統的希伯來詩歌是大相逕庭的，例如極少數象徵性用語的使用，這與箴言 (Proverbs) 書上沒有太多情感的訴求相互一致。

雅歌則完全不同，它具有高度的情感，並試圖與觀眾的情感層面有所互動，因此在這卷書發現充滿了象徵性用語並不會讓人覺得驚訝。約伯記也是情感盈溢的一卷書，同樣以象徵性用語為其特色；至於傳道書在情感的抒發方面，則介於箴言和約伯記之間。因此如果要將這些書按照情感層次的提升分級的話 (箴言、傳道書、約伯記和雅歌)，我們看出它們使用象徵性用語的多寡也照此順序排列。

瞭解智慧書

這個單元我們將探討每卷智慧書，發掘每卷書的特點，以及這些特點對於解經時的影響。我們會將這些特色與詮釋之旅予以串連，在你研讀和應用智慧書時給予全面性的原則。智慧書充滿了吸引力和趣味性，我們相信你會享受你的研讀過程。

箴言

箴言或許在智慧書中是最容易理解的一卷書，因為它談論的是日常生活的瑣事：工作、交友、婚姻、說話、錢財和正直的品格。對我們而言，箴言也十分具有意義，因為我們很熟悉這種文學形式。在美國，我們有相當多的

諺語，我們使用它們的方式就像古希伯來人使用他們的箴言集一樣。還記得下列的諺語嗎？

三思而後行 (Look before you leap)

捷足先登 (The early bird gets the worm)

善意不足以成事 (You can lead a horse to water, but you can't make him drink)

一粒屎壞了一鍋粥 (One bad apple spoils the entire barrel)

知難而退 (If you can't stand the heat, get out of the kitchen)

虛有其表 (All that glitters is not gold)

不要高興得太早 (Don't count your chickens before they're hatched)

有多少其他美式諺語是你可以想到的？還有很多。在其他許多文化裡，箴言同樣普遍。通常它們以短而精簡的詞句教導生活上的實用智慧，聖經中的箴言與此類似。它們通常由兩行平行詩句所組成（如上所述），以簡短易記的措辭表達，使人容易背誦。

這些箴言的實用性質，使得它們幾乎能夠應用到每個人身上。實際上，古希伯來人從鄰國的智慧文學中，借用了許多個人的箴言。在所有借用的智慧中，箴言書認為在神裡面的信心最為重要。Ross 寫道：

最後，箴言書上強調的許多重點，可以在古代近東的智慧文學裡發現類似的主張。但是即使這些作品有一些共同的觀點，聖經內容的獨特性在於凸顯個人對神的信心乃是不可或缺的元素。對希伯來人而言，智慧的成功不僅是需要遵循明智的指引而已，更重要的是敬畏並臣服於耶和華（箴言一：7；三：5-6；九：10）；祂創造萬物並掌管自然界和人類歷史（三：19-20；十六：24；廿一：1）。希伯來人採用的任何古代智慧，都必須與這個信仰的世界觀相吻合。而任何在這部作品中選用的古代智慧，也只有奠基在真實的心上，才具有更深遠的意義。⁵

在解釋和應用箴言書時，或許最需要記住的一件事，就是個別性的箴言所反映的是智慧的基本原則，而非普遍性真理，將箴言當作是從神而來的絕對應許是誤解了作者的原意。箴言提供生活的指導方針，強調的是一般情況

下的正規事實。

例如，思想箴言十章4節：

手懶的，要受貧窮；手勤的，卻要富足。

這句格言一般而言是正確的，假如你辛勤工作，很可能會富足；若是偷懶，就很可能無法興榮。對古時候以務農為主的以色列人來說，這個教導尤其真實。要想在農作物上有很好的收成就必須勤奮工作，否則怠惰只會帶來災害。對於今日在任何崗位上工作的他或她而言，這句話同樣是很好的忠告。切勿偷懶！作一個勤奮工作的人！然而在今日的經濟體系下，辛勤工作和一個人掙得的錢財卻往往沒有直接的相關。農夫、工廠作業員、建築工人和伐木工人與律師、醫生、股票經紀人一樣認真工作，但這些「藍領階級」的收入卻只是所謂「白領階級」的一小部分。在現今社會的商業體制和股票交易下，很可能一夕之間就產生一個百萬富翁。雖然勤奮工作仍然佔有一席之地，卻不再是主要的因素。我們應該謹慎不要將箴言十章4節當作普遍性的應許，以為它適用於任何時候的所有工作情況。

同樣思想箴言三章9-10節的智慧：

⁹ 你要以財物和一切初熟的土產尊榮耶和華。

¹⁰ 這樣，你的倉房必充滿有餘；你的酒酢有新酒盈溢。

這句箴言告訴人們（農夫），如果他們以神為尊，並奉獻農產的十分之一，那麼他們不但會興盛，而且始終有大豐收。當然，這句箴言反映適切而實際的智慧，它讓我們知道在智慧的基礎上，什一奉獻應該是生活形態的一部分。但這是一個應許嗎？它具普遍而必然的因果關係嗎？丹尼曾經在八〇年代中期於衣索比亞擔任宣教士，當時這個國家正遭遇可怕的乾旱和飢荒，在 Wolayta 地帶有超過九百間教會，成千剛強而忠心的信徒每年以他們的收成尊榮神。然而連續幾年因為沒有足夠的雨水幫助農作物成長，使得這些基督徒遭遇可怕的飢荒，他們並未得到「倉房充滿有餘」的應許，他們發現約伯記中所描述的智慧更適用於他們，而箴言書上這樣的經文反倒不能應用在他們身上。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因此，當我們邁入步驟一時，很重要的一點是要記住這些箴言從來都不是普遍性的應許。它們在過去（和今日）對於人格的塑造和作抉擇都是很好的指導方針和忠告，箴言這卷書討論的是生活的常態，而不是例外。

關於步驟一有一部分我們要探討的是文意脈絡。首先，如上所述，留意箴言書與其他智慧文學的整體關係，記住許多個別的箴言常有例外發生。接著，留意這卷書本身的架構有助於我們的瞭解。箴言一至九章以慈父般對年輕人提出勸誡作為這卷書的引言，請留意箴言書的序論是以年輕人為基本聽眾；實際上，Daniel Estes 認為箴言整卷書的主要任務是在教育青少年。⁶

這個方向也會影響我們對此部分以外之箴言的看法，例如，箴言廿五章 24 節：

寧可住在房頂的角上，不在寬闊的房屋與爭吵的婦人同住。⁷

這句箴言的教訓不是在指導家有惡妻的男人，告訴他們寧可住在房頂，也比他們與成天板著臉的妻子住在一個屋簷下好得多；相反的，這句箴言針對的對象是那些尚未成婚的青年，它提供這些人在選擇婚姻伴侶時應該避免甚麼樣婦女的智慧。⁸

箴言一至九章並不像一般箴言的格式，單單只是兩行平行對句所組合，它們乃是由幾個較大的詩歌單元形成一個整體。所以當這個段落成為箴言書的一部分時，它的結構並不是兩行詩句結合為一個單獨而小的單元，也就是任何我們稱之為箴言的模式；它是對生命的回響，通常緊跟著的是例子和勸誡。例如箴言書五章必須整章一起研讀，因為它是一個完整的單元——警告讀者姦淫的可怕後果。所以當你閱讀這個單元時，一定要注意整個大單元的上下文（通常約有一章的篇幅）。

箴言十至廿九章則是傳統上所謂箴言的文學格式——通常由兩行短的詩句傳達一個智慧的一般真理。留意這些箴言大多數以隨機的方式座落在書的編排中，並沒有按照一定的順序排列，因此，大的單元（章節、段落等）在這個部分並未有文意脈絡的問題。這些箴言自成一個單位，與整卷書和其他智慧書沒有上下文的關連；它們與前後的經節無任何相關，歷史文化的背景則扮演吃重的角色。

下一個單元，箴言三十章 1 節至卅一章 9 節（亞古珥和利慕伊勒王母親

之言) 則以幾句經節為一個較大的單位。緊跟著的是這卷書的結尾，箴言卅一章 10-31 節。最後這一段屬於離合詩句，也就是每一節的字首以希伯來字母的順序排列（記得我們在第二十章有關離合體的討論）。這些經文描述一位真正明智的妻子所應具備的品格，因此必須將之視為一個單元。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我們現在進行到詮釋之旅的步驟二。如上所述，每一句箴言通常是以一個一般性原則為開頭，它傳達的是每日生活的實用性，因此箴言書上橫跨在我們面前的鴻溝十分窄而淺。我們必須留意那些討論農業社會的工作和偶爾以君王為對象的相關箴言，但大部分箴言談論的情況在整個人類歷史中並沒有太大的改變。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因為鴻溝並不寬，所以邁入步驟三並不困難。雖然箴言講的是一般性原則，但請你記住我們的警告，就是不要誤解箴言是慣常而普遍的應許。我們必須將其他智慧書的例外情況謹記在心，並提醒自己箴言書的目的乃是發展我們的人格特質，好幫助我們作人生的抉擇。這些原則在一般情況下是真實的，但卻不見得永遠如此。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箴言書上的許多主題同樣在新約中出現（謙卑、關懷窮人、有關搬弄是非和愚昧言語的警惕、真理、工作勤奮、無私並關心他人、行事正直不作邪僻的事等），這些主題在經文中衍生的原則，透過新約聖經的教導後，仍然可以應用在我們身上，並未有任何改變。

但有關財富是從神而來的祝福，在新約中卻作了些許的改變。箴言勸勉富人要幫補貧窮的，新約對此態度有相同的回應；然而，大致上舊約，特別是箴言，認為從神來的祝福指的是物質上的財富，並且是正直生活的回報，它是在現今世上就能得到的祝福。但新約中的豐盛祝福則變成為末世的福氣，是在未來的世界中才能享受到的祝福。耶穌在馬太福音六章 20 節勸勉我們「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

Blomberg 注意到「在舊約盟約的模式中，對敬虔人的那些物質回饋，在耶穌的教導裡從未再出現過，甚至與祂的教導有很明顯的出入。」⁹同樣的，保羅在他的書信中，對於那些忠心服事主的人有無數祝福的應許，但沒有一

處的應許是物質上的祝福。事實上，新約警告我們，跟從耶穌甚至會失去物質上的財富，所以我們不能將箴言中認為財富是忠心於神的結果直接應用於新約的信徒，以為它們會以「健康與財富」這樣的神學形式出現在新約的信徒身上。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記住智慧的其中一個目標就是，發展人格特質，所以當我們按箴言書上的忠告行事（doing）時，要確定我們真正抓住這段經文要求我們成為甚麼樣的人（being）之精髓。例如：許多箴言告訴我們要說話柔和，我們的言語乃是用來醫治關係的工具，而不是用來傷害人（箴言十二：18、25；十五：4）。請讀箴言十五章1節：

回答柔和，使怒消退；言語暴戾，觸動怒氣。

這裡的鴻溝狹窄，其原則對我們和古代讀者一樣。我們說話應該柔和而不暴戾，尤其在氣氛緊繃的情況下。新約再度證實我們說話需要溫柔和克制（以弗所書四：2；雅各書一：19-26）的重要。在應用時，我們每個人都應該省察自己的言語習慣，以及對於火爆場面的反應。言語柔和是你生命的特質嗎？你的朋友會怎麼評論你？你的父母呢？你的丈夫/妻子或小孩呢？抓住經文原意的意思是，我們必須在這方面刻意作些努力去改變我們的人格特質，使它變得更好。

當然，藉著禱告和尋求聖靈的能力，可以幫助我們生命中不易克服的地方有所長進；但利用諸如箴言十五章1節所引發的原則，在我們的腦海中形成一種觀念，讓我們知道自己想要成為甚麼樣的人也是很重要的。為了言語柔和，我們必須立定目標，並且朝此目標前進，直到這節經文成為我們的性格，這才是真正倚靠智慧而活的人生。

約伯記

約伯記是聖經中最著名的故事之一。幾世紀以來，因為它誠實探討悲慘的苦難，很能夠讓人產生共鳴。世上每個人，包括神的兒女，生命中多少會遭遇無法解釋的悲劇。實際上在寫作本書時，在我們任教的大學，前後發生三次悲劇，讓全校教職員和學生都同感震驚：兩次是可怕而致命的翻船意

外，另外一次則是悲慘的空難事件。我們埋葬了幾個很優秀而充滿活力的年輕基督徒，他們愛神至深並全心事奉祂。對我們這些好似被當面甩了一巴掌的人來說，至今仍然潛藏在我們內心而耿耿於懷的問題是：「我們如何理解這些悲劇的發生？」而這也正是約伯記所描寫的情境。

就像前面說的，約伯記是與箴言極力抗衡的一卷書。箴言書上的世界合乎情理而有規則可循；如果我們忠心服事神、努力工作並待人誠懇，那麼就會受到祝福並有一個豐盛的人生。然而約伯的經歷卻與箴言形成強烈的對比。他做了箴言要求的所有善事，但得到的卻不是祝福，而是進入兒女死亡、財物被毀、身體遭遇無止盡痛苦以及摯友無情批判的夢魘中。我們大部分時間住在箴言所描繪的世界，但我們的生命中也必然會有某些時候，處於像約伯一樣受傷而質疑的世界裡。

雖然約伯的故事家喻戶曉，但想要瞭解這卷書並不是那麼容易，它不像箴言，從字句表面就可以學習到一些原則；約伯記要深奧得多。它一共有四十二章之長，因此有許多可以探討的內容。

我們在解釋和應用時最重要的就是文意脈絡。箴言書大部分由短而無任何相關的箴言句子所組成，而約伯記正好相反，它是一篇故事。這卷書有情節進展、時間順序和結構佈局。當我們想要明白各段經文的意義時，將這些小單元的經文放在整體故事的前後上下文一起來看，將會有很大的助益。如果我們將這些經節從約伯記整體文意中抽出來單獨解釋，像解釋箴言一樣，就會出現很大的誤解。雖然這卷書篇幅很長，但故事並不全然複雜，可以將之歸納如下：

一：1 至二：10：約伯受苦。最初的兩章是散文（敘事），因為撒但的挑釁（約伯不知情），神允許撒但拿走約伯生命中所有的祝福；約伯失去他的兒女和家財，甚至被痛苦的毒瘡所擊打；連妻子都非難他，而他仍保持一個單純的信心，說：「我們從神手裡得福，不也受禍嗎？」

二：11 至卅七：24：約伯和他的朋友找不出一個合理的答案。這些章節佔了這卷書最多的篇幅，但也是最不容易理解的部分；留意作者在這個單元由敘事轉為詩歌。這個單元中，約伯和他的朋友想要對他的遭遇尋求一個解釋，因著箴言反映的神學，他們試圖解釋約伯的境況。二章 11 節至卅一章 40 節中，約伯與他的三個朋友交鋒（以利法、比勒達和瑣法），這些人都是「智慧」的個人，試著用智慧解決人生的問題。他們觀察約伯的受苦似乎是神的原因，因為神是聖潔而公義的，而約伯顯然犯了極重的罪，因此受到神的

刑罰，他們以此控訴約伯，要他悔改。

但約伯知道他並未犯任何大的罪過，他因神的作為困惑，因朋友的指控氣惱，約伯轉為苦毒，控訴神運行宇宙的方式並不公義，他要求他在法庭上的日子可以站在神的台前向祂陳明他無辜的案例。卅二章 1 節至卅七章 24 節他的另外一位年輕朋友（以利戶）同樣滔滔不絕顯示自己的智慧，控告約伯對神公義的質疑。以利戶為神辯解說：「祂必按人所作的報應人，使各人照所行的得報。」（卅四：11）

卅八：1 至四十二：6：神回答約伯的控訴。前面幾章約伯要求與神面對面，他要問神為甚麼這些事會發生在他身上，以及神如何管理宇宙。這一段神終於顯現，約伯得以在神的審判台前面見神。但他立即發現神才是該問這些問題的一位。「約伯，關於宇宙的運行你知道些甚麼？」神用略帶挖苦的口吻詢問他。神並未回答約伯早先的指控，而是將自己無窮的知識和能力與約伯的狹隘和人性的有限相互對照。約伯終於明白自己說大話的無知，並且悔改。這一段也是詩歌題材。

四十二：7 至 17：約伯的朋友被訓斥而約伯得回失去的一切。這一段的文學格式重新回到敘事，與開頭的一段彼此呼應。神訓斥約伯的三個朋友並在他們面前證實約伯的無辜。注意，神對年輕的以利戶（卅二：1 至卅七：24）並未有任何評論就打發他走了。約伯得回他失去的一切，但神從未向他解釋整件嚴酷考驗的背後原因。

既然我們已經簡介了這卷書的內容並將文意脈絡的大綱稍作瀏覽，現在就讓我們以詮釋之旅來研讀約伯記。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段經文對聖經原始聽眾有何意義？確定將你所讀的經文放在適當的上下文關連中，留意它在整段故事中所扮演的角色。要記得這卷書直到最後兩段，也就是神親自說明這卷書所要教導的功課時，整卷書的主要課題才豁然開朗。這些課題與約伯和他朋友在中間一大段不著邊際的漫談形成強烈對比。這卷書中間一大段的經文顯示，約伯和他朋友試圖尋求答案時被導引至錯誤的方向。在解釋這段錯誤的尋求時，不要把它當作是我們的指導方針！而要記住，約伯記當時所盛行的神學與箴言書類似，所以這卷書對原始聽眾來說具有極大的震撼力。儘管如此，這個故事顯示了幾個功課。

首先，我們可以從約伯觀念錯誤的朋友身上學到幾個功課。他們不當使

用傳統的智慧，用以解釋這場悲劇，所以他們作了兩個主要的假設：（1）透過智慧，他們可以取得所有用來分析這個問題的必要資訊；以及（2）透過智慧及資訊，他們可以精確地瞭解問題所在。這兩個假設都是錯誤的！因此書上強調智慧的有限，在這些不正確的假設下，他的朋友犯了許多的錯誤。Kidner 寫道：「他們高估了自己理解真理的能力，不但誤用他們知道的真理，並且對任何與他們假設相衝突的事證均不予理會。」¹⁰

在一開始的同情之後，約伯的朋友將自己置於約伯和他的痛苦之上，他們不是想要安慰他，而是試圖解釋。安慰和解釋是完全不同的兩回事。這些朋友的基本神學並不差，但他們的應用卻是不恰當的。就像 Kidner 的註解：神責備他的朋友，主要不在於他們存有箴言的基本神學觀念，而是「在應用這些真理時自以為是的傲慢，以為自己是神的代言人，對自己的同胞作出錯誤的判斷」¹¹。因此這些朋友屬於負面的角色，不足為聽眾的行為典範，他們大部分所說的都是事實，但說的時間和場合都不合宜。

古代以色列人從約伯本人也可以學到一些功課，尤其是經由他最後與神的對話。約伯和他朋友不只找到錯誤的答案，他們也問了錯誤的問題。神向約伯指明他不是世界的中心，他只不過是神奇妙創造的一部分——這個創造，讓身為人類的約伯無法測度神的意念。¹² 因此從約伯的身上，古代聽眾學習到他們不可能奪去神在世界中的地位；對他們而言，有幾項原則是看得見的：（1）神有主權，而他們沒有；（2）神無所不知，而他們知道的有限；（3）神是永遠公義的，但祂並未向他們解釋；以及（4）當無法解釋的悲劇發生時，神希望他們信靠祂的屬性和主權。

注意到約伯記卅八章至四十一章中，有一點很重要的是，神十分溫柔地責備約伯，然後在四十二章 7 節神評論他的三個朋友說，他們「議論我，不如我的僕人約伯說的是」（斜體字是作者加註強調的）。神並沒有因為約伯的好奇、質疑和挑釁而過度氣惱，祂真正氣惱的是這三個朋友誤解了約伯受苦是罪的刑罰結果，並且試圖解釋原因而不是安慰他。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在這個步驟中，我們明瞭古代聽眾和我們之間的差異不是很大。確實，我們活在不同的約之下，但在約伯記裡，這個約的差異實在無足輕重。對於所有發生在我們身上的可怕事件，我們仍然想要一個簡單而合理的解釋，我們也常誤用箴言書上的神學，就像約伯的朋友一樣。我們無法假設我們所有的悲劇都是因為撒但的介入，我們與

約伯並不一樣；然而，約伯也不知道他的困境原由。而對於宇宙運作的無知，我們則是和約伯相同。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因為鴻溝短而淺，我們可以用步驟一所列示的相同原則輕易跨越。這些原則是：

1. 神有主權，而我們沒有。
2. 神無所不知，而我們知道的有限。
3. 神是永遠公義的，但祂並未向我們解釋。
4. 當無法解釋的悲劇發生時，神希望我們信靠祂的屬性和主權。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就像前面討論箴言時所說，舊約描述平安和豐盛乃是生活正直的結果，這種論調新約並未予以重複。事實上，新約在好幾處地方都預言到那些順服基督的人將會遭受逼迫，耶穌警告祂的門徒：「被眾人恨惡……有人在這城裡逼迫你們，就逃到那城裡去。……那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不要怕他們。」（太十：22、23、28）

同樣的，思想保羅因為他的忠心服事在這世上所得到的「獎賞」：「被猶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減去一下；被棍打了三次；被石頭打了一次；遇著船壞三次。」（哥林多後書十一：24-25）保羅也曾在監獄裡待過幾年，傳統上認為他是被羅馬政府處決。所以，和舊約不同，新約將受苦視為敬虔生活的常態，而不認為它是脫離常軌。雅各以約伯（以及其他先知）為忍耐力受苦的典範（雅各書五：11）。

更甚者，新約認為稱義的信徒忍受不義之艱難是榮耀神的表現，保羅提醒我們，藉由我們經歷到基督的愛，便能戰勝痛苦與艱難（羅馬書八：35-39）。另外記得保羅在彼得前書二章 19-21 節對奴僕所講的話：

¹⁹倘若人為叫良心對得住神，就忍受冤屈的苦楚，這是可喜愛的。²⁰你們若因犯罪受責打，能忍耐，有甚麼可誇的呢？但你們若因行善受苦，能忍耐，這在神看是可喜愛的。²¹你們蒙召原是為了此；因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給你們留下榜樣，叫你們跟隨祂的腳蹤行。

然而，我們要小心不要重蹈約伯朋友的覆轍，誤用了聖經的真理，使得你朋友的哀傷不但得不到安慰，反而加深對方的痛苦。想想羅馬書八章 28 節：「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如果有一對夫妻的四歲小孩被一個酒醉駕車的肇事者撞死，而我們卻對他們說萬事都互相效力，並且自以為虔誠地引用這句經文，這將是多麼不能體諒對方感受的作法。沒錯，羅馬書八章 28 節與約伯記的神學觀念相互輝映（宇宙比我們各人壯闊太多，其中的目的是我們無法想像的），人們遭遇到不可理喻的悲劇時，最後可能都能理解神主權的精義。但對於處在哀痛狀態的人來說，想要用這句經文解答他們的疑惑並安慰他們的痛苦，則是顯示這種人與約伯自以為是的朋友一樣，自以為義而缺乏同情心。安慰與解釋不同，當你的朋友遭遇到不可言喻的悲劇時，你的角色只是與他們同苦、同哭。我們安慰受傷人們的責任在新約再度受到肯定，尤其是類似哥林多後書一章 3-8 節的經文。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當我們在生活中突然好像踢到一塊鐵板，不盡情理和令人心碎的悲劇闖入我們個人的世界時，約伯記無疑提供了我們一處避難所和安慰的話語。它告訴我們在憤怒和沮喪中向神大聲呼求並沒有錯（詩篇也這樣告訴我們，記得嗎？）；它告訴我們人類對「為甚麼」這個問題可能永遠都不會有答案。對於我們的痛苦，我們不應該專注在「為甚麼」上面；而是要專注在神自己和祂的屬性上。承認我們無法理解悲劇的發生，但同時我們應該信靠神掌管宇宙的能力，確信在我們將來要去的世界裡，再也不會有痛苦。

就像上面提過的，另外一個應用的領域就是，安慰那些因為悲劇而極度哀傷的人們。我們應該與他們同感受傷和痛苦；我們應該與約伯一樣，承認自己對宇宙的瞭解極為有限，因此，我們應該避免對一場悲劇自作聰明地予以解釋和判斷。我們的角色是分享他們的哀傷，用行動提醒我們的朋友，我們與他們的救贖主都深深地愛著他們，並且感受到他們的痛苦。

傳道書

William Brown 精闢地寫道：「在聖經所有書卷當中，傳道書或許是最難懂的一卷（雖然約伯記也不容易瞭解，但仍居其次）。」¹³ 傳道書和約伯記相

似，在解析任何小段落時，兩者都必須考慮整卷書的文意脈絡。這卷書不像箴言屬於生活指引的集結，而是追尋生命意義的智慧。大部分的尋求都是徒然，直到書的末了才發現生命真正的意義。因此，在解釋這卷書的局部時，必須根據追求的整個過程和最後找到的答案方能瞭解其真義。

傳道書中投入這項追尋的自傳性角色稱之為「教師」（the Teacher，NIV，譯按：中文翻成傳道者）或「傳道者」（the Preacher，NASB）。¹⁴他運用智慧的工具（嚴肅、理性、邏輯的內省），試圖分析生命的本質及自己存在的意義。這卷書傳達對生命的觀察並予以評論和推斷。傳道書充滿了諷刺和挖苦，直到書的末了，基本上滿是譏諷的口吻，甚至近乎苦毒。

這卷書其中一個鑰字是「虛空」（meaningless，NIV），這個字的希伯來原文為 hebel——出現卅八次之多（單單一章 2 節就出現了五次），它通常用來描述氣息、雲霧或蒸氣——這些東西看起來好像是物質，實際上卻不是。這卷書憤世嫉俗的口吻從傳道書一章 2 節就看得出來。**傳道者發現如果一個人想要從嚴格的理性方式去瞭解生命的話，生命的意義就形同雲霧，看似真實，其實卻不存在。**在認為甚麼都是虛空的簡短序言之後，傳道者開始他對意義的追求。Wright 綜合前六章寫道：

生命的目的在自然、金錢、自我享樂、財富、智慧、哲學和宗教禮儀的遵守中可以尋獲嗎？在這些項目中，有些追求顯然優於其他，但無論是哪一方面的追逐，總會在某種程度上讓人十分懊惱，因此也使得它們對於生命的問題無法提供有效的解決方案。這個世界並沒有解開疑團的線索。¹⁵

接著傳道者開始探索智慧的本質和限制（七至十一章），他在八章 17 節的結論寫著：「……人查不出日光之下所做的事；任憑他費多少力尋查，都查不出來，就是智慧人雖想知道，也是查不出來。」雖然如此，傳道者建議，即使無法瞭解生命的意義，仍然要盡情享受生命。然後傳道者開始嘆息一件事實，那就是死亡乃所有人共同的命運，不管是正直人或邪惡之徒。他並非視智慧為無物並予以屏棄；比較之下，智慧仍然好過愚昧，但智慧對於終極的領會卻是有限而且徒勞無益的。最後，傳道者在十二章下此結論：「敬畏神，謹守祂的誡命。」暗示遵從神比不斷追尋知識要有意義得多。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這本奇特的書對原始聽眾的

意義是甚麼？從傳道者的追尋中得到三個主要的結論：

1. 除了神以外，生命毫無意義。智慧並不壞，但它無法提供生命的意義。
2. 智慧只能點出生命的矛盾，卻無法加以解釋，因此人們應該單單信靠神（與約伯記意義相同）。
3. 於是生命並非是完全不能理解的疑團，而是讓人享受的禮物（與雅歌類似）。

大部分傳道者所引用的箴言，他的反思、觀察，或他分享的經歷都指向這三項結論的其中一個。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和我們之間的差異是甚麼？在我們的時代裡，藉由深入的知性方式尋求生命之意義是極為平常的趨勢，所以這道鴻溝在這項議題上並不寬廣。人類需要找尋生命的意義，而我們透過財富、娛樂、工作、哲學等等途徑卻徒勞無功，這是非常普遍的現象，因此這道鴻溝在這方面同樣淺短。

雖然如此，仍有一樣差異存在。傳道者似乎對死亡的認識極為有限，幾乎沒有來生的概念。相反的，身為基督徒的我們，卻有復活的確據。同樣的，傳道者所關注的意義也只限於今生。作為新約的信徒，我們知道生命的意義與基督的國度息息相關，瞭解這是屬靈而非物質的層面也是很重要的。同時請你記住，我們是活在不同的約之下，所以傳道者的結論說「敬畏神，謹守祂的誡命」，對我們這些認識耶穌基督且在新約之下的信徒來說，會有些許的差異。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因為鴻溝淺顯，從傳道書各段經文衍生的神學原則與步驟一所示的類似。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新約強調在新約之下與神的關係必須以祂兒子耶穌基督的生命、死亡和復活為中心。在耶穌基督之外的所有生命都是枉然而虛空的，因此上述步驟一的第一個結論應該修正為：「除了與耶穌基督的關係之外，生

命是虛空的。理性的邏輯思考並不壞，但並未提供生命的意義。」

同樣的，如同步驟二的討論，傳道者在追尋的過程中，顯示他的理解並不清晰，而新約卻恰恰相反，它傳達一個極榮耀而得勝的來生前景，那時所有的錯誤都可以改正，所有的痛苦也將過去。因此我們看到傳道者的憤世與苦毒乃是因為他尋求而無果效的結果，而不是我們應該抱持的最後原則，福音不會讓人感到苦毒或憤世！

你可能已經注意到，雅各書談論許多舊約智慧文學中提出的議題，毫無疑問的，雅各的許多想法來自於舊約的智慧書，包括傳道書在內。雅各在嚴厲譴責那些將積攢財富視為未來保障之手段的人時（雅各書五：1-6），儼然就像傳道書中的教師（傳道者）。Brown 寫道：「無論是這位睿智的教師或新約書信的這位作者，都認為藉由追求財富想要從虛無獲致肯定是極不明智的作法，這如同想要在海市蜃樓中喝水或憑空製造東西一樣的可悲。¹⁶ 當雅各寫道「你們的生命是甚麼呢？你們原來是一片雲霧，出現少時就不見了」（雅各書四：14）時，他的想法與 hebel（「雲霧，氣息，蒸氣」）的觀念無異是相通的。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今日的基督徒如何在生活中應用這些神學上的原則？就像我們經常提到的，對每個尋求應用某段經文的信徒而言，適用的情況將會因人而異。儘管如此，我們大部分人需要時常提醒自己「除了與耶穌基督的關係之外，生命是虛空的」。圍繞在我們四周的世界（電影，電視，文學）給我們一個錯覺（hebel），以為生命的意義可以在教育、工作、財富或歡樂中尋得。然而傳道者卻指出，在周密而理性的考查之後，顯示這樣的尋求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只有與我們的造物主產生關係，才能賦予我們生命的意義。而身為信徒的我們在質疑生命的意義時，同樣也要將我們的焦點放在這個層面上。

雅歌

雅歌¹⁷或許是聖經所有書卷中最讓人震驚的一卷書，因為它公開而歡愉地描述人類的性行為。由於經文對性露骨地描述，它可以被歸類為限制級。本質上它是一位青年與一位年輕女性（稱為書拉密女）之間的情詩選集。

和箴言不同，雅歌的結構分成三個有條理順序的單元：求愛（一：2 至三：5）、婚宴（三：6 至五：1）以及愛的生活（五：2 至八：14）。¹⁸ 有些

部分描寫這青年與女人彼此的愛慕；另外的部分則是描寫他們的配偶是如何美貌與英俊。書上大部分的談論出自這位女性，同時還描述她夢見她的良人遠行時，她是如何地想念他。當這位青年與女人形容他們無與倫比的配偶以及彼此之間狂烈而熾熱的愛情時，他們用了許多生動的類比，因此讓這卷書充滿了高度的情感和象徵性用語。

許多年來，教會掙扎於如何詮釋和應用這卷奇特的書。自西元第三世紀開始，大部分教會歷史對雅歌所採用的解釋方式，最普遍的就是寓意解經。（還記得嗎？我們在第十一章「意義的層次」中討論過寓意解經）在使徒階段之後和宗教改革之前（十六世紀），我們知道解釋聖經的工作，大部分是由未婚的神職人員和修道士擔任。我們可以想像要他們按字面解釋這卷書會有相當大的困難度；同時，早期教會經常使用寓意解經的方法解釋舊約其他經文，因為他們想要在每段經文中都能找到基督，他們不按字面的意義和文章的上下文解釋，而是將舊約經文全部予以靈意化。

結果雅歌書上的青年和女人成為基督與教會的表徵（參照以弗所書五：23-33），並且將這卷討論有關愛情和婚姻的智慧書，轉化為基督對祂新婦（教會）之愛的神學作品。當然這也使得在主日早晨傳講這卷書時顯得容易許多。對靈意解經的回響仍然十分普及，¹⁹尤其是在我們所唱的詩歌裡。實際上今日許多的基督徒唱到這幾行熟悉的歌詞時：「他帶我入筵宴所，以愛為旗在我以上」（歌雅二：4），他們解釋「他」寓意上代表基督，但這樣的理解與雅歌二章的上下文有很大的出入。

當我們仔細研讀並留意上下文時，用這種寓意解經的方式解釋雅歌書注定是失敗的，今日的學者幾乎一致拒絕寓意解經。而時下的基督徒也意識到婚姻中的性行為是生命的一部分，如果智慧文學著重的是生活上的主要議題，對於婚姻中親密關係的歡愉有如此坦率的描述，我們就不應該覺得太訝異（或震撼）。毫無疑問的，這卷書在寫作時，婚姻中的性行為已經是一項重要的議題。

步驟一：抓住經文對聖經當時城鎮的意義。當我們進行步驟一時，不禁想到 Roland Murphy 的結論：「古代以色列察覺到人類在婚姻之愛所享受的性關係，乃是來自於神的祝福。」²⁰ Kinlaw 與此看法一致：

聖經並未將婚姻視為次等的地位，或是對人類軟弱的讓步；也未將婚姻

中正常肉體的關係視為不潔淨。婚姻乃是神在人類墮落之前所設立的，當時神要人類的第一對夫妻成為一體。因此在婚姻關係的肉體之愛是好的，也是神的心意，雙方都應該覺得喜悅。

婚姻中的性愛不一定是為了生育小孩，所羅門之歌並未提及生育。我們要記得這卷書的寫作時間是在極度重視子孫後裔的社會，婦女的價值往往以她生育子女的多寡來決定；但這卷書卻不是以此為導向。雅歌單純是為愛的緣故歌頌愛情，這種關係無須用其他理由予以合理化。²¹

我們並不確定古代以色列人使用這卷書的背景，我們猜測它可能是在婚筵時被拿出來朗誦或歌唱。就像詩人為大自然的奧秘頌讚神一樣，雅歌同樣因婚姻關係的親密而讚美神。

當然，我們也要留意雅歌的內容主要是寫給故事中的青年或女性，而不是寫給神。假如我們假設這卷書是智慧的一部分，是關於人格特質和正確生活的教導，那麼我們就可以斷言，這卷書對於丈夫與他的妻子如何彼此相愛和表達，提供了一個典範。如前所述，箴言的智慧是讓古代以色列人知道，一個安靜、真誠又有點保守的智者在公開場合應該如何顯示他的尊榮。這樣的印象在雅歌書改觀了，這位聰明而正直的人士現在似乎與他或她的配偶陷於瘋狂的愛戀之中，一句又一句肉麻的恭維以及對愛人的性感讚美不斷湧流。

步驟二：衡量需要跨越鴻溝的寬度。聖經原始聽眾與我們之間的差異是甚麼？雖然這卷書的作者是所羅門，但書的本身似乎不是在描述他生平中任何特定的關係，因此我們猜測這只是對於一個理想關係的描述，它指的可能是任何一對以色列年輕夫婦。除了三章 7-10 節提到所羅門婚禮的華轎之外，所羅門在書上其他地方，並未製造一道讓我們在解釋時難以跨越的鴻溝。這種陷入愛戀的歡愉和瘋狂並沒有太大的改變。

然而對於書上使用的意象，我們仍然會遭遇不懂得欣賞的困難。如果我們告訴我們的妻子，她們的頭髮如同山羊群（四：1），或者她們的鼻子彷彿朝大馬色的黎巴嫩塔（七：4），我們懷疑她們是否會感到受寵若驚！對配偶的讚美與特定文化有極度的相關，對於雅歌書所用的俚語和象徵性語法，我們或許會付諸一笑。但不要忘記，當古代讀者看到我們翻譯過去的讚美用詞，「她很美！」（She is a babe!）或「他很健美！」（He's a hunk!）

時，可能也會大笑。所以象徵性用語並未產生一道難以跨越的鴻溝。我們並未建議你將雅歌書上的讚美語句套用在你婚姻中的親密時刻，用現代的語言作適當的修正是有必要的！

同時，大部分讀者對於書上那些肉麻而深情的語言感到震驚，但如果把經文放置在適當的上下文中，我們不認為這是很大的差異。假設今日有一對基督徒佳偶雅歌書上那一對一樣陷入瘋狂的愛戀中，當他們獨處時，或許也會說一些極度甜蜜而可笑的對話。大部分正在相愛的戀人，如果將他們彼此之間的私人對話，在整個教會公開朗誦，相信他們會尷尬得無地自容。這些私人間親密而多情的語言只能在暗處對他或她的配偶喁喁私語，對外人來說十分肉麻，但卻會讓配偶覺得非常愉快和美妙。這位在箴言中高貴而聰明的典型人物，不會在公開場合對他或她的配偶說親密而肉麻的話；但雅歌書告訴我們，這位聰明人士回家以後，最好改變形象，將箴言²²那位拘謹的智者擺在一旁，化身為多情而浪漫的良人。

步驟三：跨越鴻溝的原則之橋。這段經文有甚麼神學上的原則？如前所述，任何神學原則都必須建立在它們與我們情境的類似之處。雅歌出現在許多經文的一項主要神學原則就是，一個人尋求明智而敬虔的生活，必須熱烈地愛她的丈夫或他的妻子，並且以強烈而多情（傻氣而肉麻？）的言語表達這樣的愛。

步驟四：跨入新約聖經。新約的教導是否修正或吻合這個原則，如果是，如何做到？新約聖經並未真正修正步驟三的原則，以弗所書五章 21-33 節保羅對丈夫和妻子的忠告（順服，愛）與步驟三的原則不謀而合。

步驟五：抓住經文對我們現今城鎮的意義。每個基督徒如何將這項修正過的原則應用在他們的生活中？這本書早先曾經提過，應用會隨著每個不同信徒的情況而有所改變。但留意雅歌對於性的頌讚，只限於已婚夫婦或那些即將成婚的人，尤其適合那些新婚的夫婦。我們建議新婚夫婦在蜜月期間將雅歌讀給對方聽。沒錯，是很肉麻，但也十分有趣和恰當。

我們不認為這卷書適用於未婚男女，已婚男女可以將它應用在配偶身上，以許多浪漫而多情的讚美，在口頭上表達他們對另一半的情愛，但對外人而言，這些話就顯得可笑。我們認為這卷智慧書的原意是要塑造我們的人

格特質，也就是我們對婚姻伴侶的愛情變得有點放任和狂熱。我們的生活乃是藉著箴言和雅歌相互平衡的。公開場合時，我們遵循安靜、真誠、節儉、勤奮工作的智者典型；但在與妻子/丈夫獨處時，則追隨雅歌書上那對戀人放任而狂熱的模式。這也是一種智慧。

結論

有一件事我們希望你能够觀察到，就是智慧書非常適用於現代的基督徒。這些書上探討經常困惑今日信徒的日常議題，許多原則因此產生。不要輕忽這些書！這些智慧書十分豐富而深入，對於我們每天的生活都有實際上的助益。它們可以幫助我們變得明智，同時幫助我們發展敬虔的品格——一種能夠在生命中作出正確選擇的品格。

作業

作業一

利用下列的箴言展開詮釋之旅。也就是將第一個箴言用簡短的一段話寫下關於這個箴言的五個步驟，然後再完成下一個箴言的五個步驟，最後一個箴言也遵循相同的程序。試著在步驟五的應用中寫下可以實際應用在你生活的情況。

恨能挑起爭端；愛能遮掩一切過錯。（箴言十：12）

詭詐的天平為耶和華所憎惡；公平的法碼為祂所喜悅。（箴言十一：1）

濫交朋友的，自取敗壞；但有一朋友比弟兄更親密。（箴言十八：24）

作業二

將擷自約伯記卅八章 18-21 節的下列經文展開詮釋之旅，也就是將旅程中五個步驟的每一個步驟，以簡短的一段話寫下來。確定你將文意脈絡的探討包括在步驟一中——也就是決定這段經文發生在整體故事的何處，確定這段經文是誰在對誰說話，以及在這段經文的前後章節有哪些事發生，然後完

成其餘的旅程。

¹⁸ 地的廣大你能明透嗎？你若全知道，只管說吧！

¹⁹ 光明的居所從何而至？黑暗的本位在於何處？

²⁰ 你能帶到本境，能看明其室之路嗎？

²¹ 你總知道，因為你早已生在世上，你日子的數目也多。（約伯記卅八：18-21）